
马伯庸 著
『这次长安在劫难逃！』
十二时辰之内，长安即将覆灭。
唯有一个死囚才能拯救大唐……
长安十二时辰
下
劫持、阴谋、仇恨；
绝望、勇气、结局；
马伯庸 著
『这次长安在劫难逃！』
十二时辰之内，长安即将覆灭。
唯有一个死囚才能拯救大唐……
长安十二时辰
上
长安十二时辰
上
马伯庸 著
一场毁灭长安的惊天阴谋。
能阻止它的，
只有一个人，只有十二个时辰。
文字鬼才
马伯庸
突破真实与虚构界限
打造令人窒息的历史悬疑巨制
袭击、寻找、时限；
人心、烈焰、抉择；
长安堕入地狱的命运，开始倒计时……
湖南文艺出版社
博集天卷

VISIT...

LanzaroteCaliente.com



马伯庸 著
「这次长安在劫难逃！」
十二时辰之内，长安即将覆灭。唯有一个死囚才能拯救大唐……
长安十二时辰
上
一场毁灭长安的惊天阴谋。
能阻止它的，
只有一个人，只有十二个时辰。
袭击、寻找、时限；
人心、烈焰、抉择；
长安堕入地狱的命运，开始倒计时……
文字鬼才
马伯庸
突破真实与虚构界限
湖南文艺出版社

目录

第一章 巳正
第二章 午初
第三章 午正
第四章 未初
第五章 未正
第六章 申初
第七章 申正
第八章 酉初
第九章 酉正
第十章 戌初
第十一章 戌正
第十二章 亥初
第十三章 亥正
第十四章 子初
第十五章 子正
第十六章 丑初
第十七章 丑正
第十八章 寅初
第十九章 寅正
第二十章 卯初
第二十一章 卯正
第二十二章 辰初
第二十三章 辰正
第二十四章 巳初
后记一
后记二

版权信息

书名：长安十二时辰（上）

出版方：湖南文艺出版社

出版时间：2017-1-1

ISBN：9787540478315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第一章 巳正

无数黑骑在远处来回驰骋。远处长河之上，

一轮浑圆的血色落日；孤城城中，

狼烟正直直刺向昏黄的天空。天宝三载，元月十四日，巳正。

长安，长安县，西市。

春寒料峭，阳光灿然。此时的长安城上空万里无云，今日应该是个好天气。

随着一阵嘎吱声，西市的两扇厚重坊门被缓缓推开，一面开明兽旗高高悬在门楣正中。外面的大街上早已聚集了十几支骆队。他们一看到旗子挂出，立刻喧腾起来。伙计们用牛皮小鞭把卧在地上的一头头骆驼赶起来，点数货箱，呼唤同伴，异国口音的叫嚷声此起彼伏。

这是最后一批在上元节前抵达长安的胡商队。他们从遥远的拂林、波斯等地出发，日夜兼程，就为了能赶上这个长安最重要的节日。要知道，从今晚开始，上元灯会要持续足足三夜，大唐的达官贵人们花起钱来，可是毫不手软。

西市署的署吏们一手持簿，一手持笔，站在西市西入口的两侧，面无表情地一个一个查验通关文牒和货物。今天日子特殊，西市比平时提前半个时辰开启。这些署吏都想赶快完成工作，回家过节去，查验速度不觉快了几分。

一位老吏飞快地为一队波斯客商做完登记，然后对排在后面的人招招手。一个穿双翻领栗色短袍的胡商走过来，把过所双手呈上。

老吏接过去看了一眼，顿时愣住了。

这份过所本身无懈可击。申请者叫作曹破延，粟特人，来自康国。这次来到长安一共带了十五个伴当、十五峰骆驼和一匹公马，携带的货物是三十条羊毛毡毯和杂色皮货，一路关津都有守官的勘过签押。

问题不在过所，而在货物。

老吏做这一行已有二十年，见过的商队和货物太多了，早练就了一双犀利如鹘鹰的眼睛。十六个人，却只运来这么点货物，均摊下来成本得多高？何况长安已是开春，毡毯行情走低。这些货就算全出手，只怕连往返的开销都盖不住——万里长路上，哪有这么蠢的商人？

老吏不由得皱起眉头，仔细打量眼前这位胡商。曹破延大约三十岁，高鼻深目，瘦削的下颌留着一圈硬邦邦的络腮黑胡，像是一把硬鬃毛刷。如果算上他头戴的白尖毡帽，整个人得有七尺多高。

老吏问了几个简单的问题，曹破延一一回答。他的唐话很生硬，来来去去就那么几个词，脸上一直冷冷的没有笑容，完全不像个商人。老吏注意到，这家伙在答话时右手总是不自觉地去摸腰间。这是握惯武器的动作，可惜现在他的腰带上只有一个空荡荡的小铜钩。

出于安全考虑，所有商人的随身利器在进城时就被城门监收缴了，要出城时才会交归。

老吏不动声色地放下笔簿，围着曹破延的商队转了一圈。货物没有任何问题，普通货色。十五个伴当都是胡人，紧腿裤，尖头鞋，年纪都与曹破延相仿。他们各自牵着一峰骆驼，默不作声，但肩膀都微微紧绷着。

“这些家伙很紧张。”老吏暗自做出了判断，提起笔来，打算在过

所上批上一个“未”字——意思是这个商队身份存疑，得由西市署丞做进一步勘验。可笔未落下，却被一只大手给拦住了。

老吏抬头一看，发现一个浓眉宽脸的汉子，正在冲他微笑。

“崔六郎？”

这个人在西市是个有名的掮客，人脉甚广，举凡走货质库、租房寻人、诉讼关说之类，找他做中介都没错。所以他虽无官身，在西市地面儿却颇吃得开。

崔六郎笑眯眯道：“还没吃朝食吧？我给老丈你捎了张饼。”然后递过去一张热气腾腾的胡麻面饼，正面缀着一粒粒油亮的大芝麻，香气扑鼻。老吏一捏，发现在面饼的反侧深深压着一枚小小的直银铤。他暗自掂量了一下，怕不有二两，虽不能做现钱，但也能给闺女打支好簪子了。

“这几位朋友头一次到长安来，很多规矩都不清楚，还请老丈通融。”崔六郎压低声音道。

老吏略作犹豫，还是接过面饼，然后在过所上批了个“听”，准许入市。崔六郎叉手致谢，转过身去，流利地说了一连串粟特语。曹破延只是微微点了一下头，既无欣喜也不兴奋。

在崔六郎的带领下，那支小小的驼队顺着槛道鱼贯进入西市。

过了槛道，迎面是一个宽阔的十字路口，东、南、西、北四条宽巷的两侧皆是店铺行肆。从绢布店、铁器店、瓷器店到鞍鞯铺子、布粮铺、珠宝饰钿铺、乐器行一应俱全。这些店铺的屋顶和长安建筑不太一样，顶平如台——倒不是因为胡商思乡，而是因为这里寸土寸金，屋顶平阔，可以堆积更多货物。

此时铺子还未正式开张，但各家都已经把幌子高高悬挂出来，接

旗连旌，几乎遮蔽了整条宽巷上空。除夕刚挂上门楣的桃符还未摘下，旁边又多了几盏造型各异的花灯竹架——这都是为了今晚花灯游会而备的。此时灯笼还未挂上，但喜庆的味道已冲天而起。

“咱们长安呀，一共有一百零八坊，南北十四街，东西十一街。每一坊都有围墙围住。无论你是吃饭、玩乐、谈生意还是住店，都得在坊里头。寻常晚上，可不能出来，会犯夜禁。不过今天不必担心，晚上有上元节灯会，暂弛宵禁。其实呀，上元节正日子是明天，但灯会今晚就开始了……”

崔六郎一边走着，一边为客人热情地介绍长安城里的各项掌故。曹破延左右扫视，眼神始终充满警惕，如同一只未熬熟的猛鹰。周遭马骡嘶鸣，车轮辚辚，过往行旅都在匆匆赶路，没人留意这一支小小的商队。

两人走到十字街正中。崔六郎停下脚步：“接下来咱们去哪儿？是寻个旅舍还是阁下有挂靠的店家？”曹破延从怀中拿出一张折好的纸，递给他。崔六郎先怔了怔，然后笑道：“原来您都订好了，来，往这边走。”他伸直手臂，略带夸张地朝右边一指，抬腿前行，其他人紧随其后。

曹破延并不知道，他和崔六郎的这一番小动作，被不远处望楼上的武侯尽收眼底。

望楼是一栋木制黑漆高亭，高逾八丈，矗立在西市的最中间，在其上可以俯瞰整个市场的动静。楼上有武侯，这些人都经过精心挑选，眼力敏锐，市里什么动静都瞒不过他们。

崔六郎、曹破延从入市开始，就一直被望楼严密地监视着。看到崔六郎的手势，一名武侯直起身子，拿起一面纯色黑旗，朝东方挥动三下，并重复了三次。

两个弹指之后，望楼东侧三百步开外的另外一座望楼，也挥舞起了同样的黑旗；紧接着，更东方的望楼也迅速做出了响应。就这样一楼传一楼，不过数十个弹指工夫，黑旗的讯息已跨越了一条大街，从西市传到了东边一坊开外的光德坊内。

光德坊的东北隅是京兆府公廨，旁边便是慈悲寺。在两者之间，夹着一处不起眼的偏院，这里原本是孙思邈的故宅，不过如今药王的痕迹全没了，取而代之的是肃杀气氛，院子里竖起一栋高大的黑色大望楼，比其他望楼要高大许多。

楼上武侯看到远处黑旗舞动，在一条木简上记下旗色与挥动次数，飞快朝地面掷下。

楼下早有一名高壮的通传接住木简，一路快跑，送入三十步外的一座轩敞大殿。大殿正上方高高悬着一块金漆黑木匾，上书“靖安司”三字楷书，书法丰润饱满，赫然是颜真卿的手笔。

一进殿，首先看到的是一座巨大的长安城沙盘。赤黏土捏的外郭城墙，黄蜂蜡捏的坊市墙垣，一百零八坊和二十五条大街排列严整如棋盘，就连坊内曲巷和漕运水渠都纤毫毕现——当然，唯独宫城是一片空白——旁边殿角还有一座四阶蟠龙铜漏水钟，与顺天门前的那台铜漏同调。

俯瞰此盘，辅以水漏，如自云端下视长安，时局变化了然于胸。

沙盘旁边，两位官员正在凝神细观。老者须发皆白，身着宽袖圆领紫袍，腰佩金鱼袋。少年人脸圆而小，青涩之气尚未褪尽，眉宇之间却隐隐已有了三道浅纹，显然是思虑过甚。他穿一袭窄袖绿袍，腰间挂着一枚银鱼袋，手里却拿着一把道家的拂尘。

通传跑到两位官员面前，持简高呼，那洪亮的嗓门响彻殿内：“狼入西市，已过十字街！”

官员们没动声色，身旁一名美貌女婢向前趋了一步，拿起一杆打马球用的月杖，将沙盘中的一尊黑陶俑从西市外大街推至市内，与崔六郎、曹破延所处位置恰好吻合。

殿内稍微沉寂了片刻，年少者先开口探询：“贺监？”连问数声，老者方才睁开眼睛：“长源，你是怎么安排的？”

年少者微微一笑，用拂尘往沙盘上一指：“崔器亲自带队，五十名旅贲军已经布置到了西市之内。一俟六郎套出消息，崔器马上破门捉人。外围，有长安县的不良人百余名把守诸巷；西市两门，卫兵可以随时封闭。重重三道铁围，此獠绝无逃脱之理。”

随着拂尘指点，女婢飞快地放下一尊尊朱陶俑。沙盘之上，朱俑转瞬间便将黑俑团团包围，密不透风。

“这些狼崽子以为装成粟特胡商买通内应，就能瞒天过海，殊不知从头到尾都是咱们在钓鱼。以有心算无心，焉有不胜之理？”少年人收回拂尘，下巴微昂，显得胸有成竹。老者“嗯”了一声，重新合上眼帘，不置可否。

每隔一小刻，大嗓门的通传就会从外面跑进来，汇报崔六郎和曹破延的最新动向。

“狼过樊记鞍鞯铺，朝十字街西北而去！”

“狼过如意新绢总铺，右转入二回曲巷！”

“狼过广通渠三桥，拐入独柳树左巷偏道。”

女婢手持月杖，不断挪动黑俑到相应位置。曹破延的行走轨迹，形象地呈现在两位主事者眼前：这支商队正离繁华之地越行越远，逐渐靠近市西南的独柳树。

独柳树是西市专门处斩犯人的场所，商家嫌不吉利，多有远避，是以四周人越来越少。

年少者微一侧头："徐主事，那附近有什么建筑？"

在两位官员身后，环绕着十几张堆满卷帙的案几，数十名低阶官吏都在埋头忙碌着。一个微胖的中年书吏听到呼唤，连忙放下手中书卷，跑到沙盘前。他的视力不是很好，需要费力地趴在边缘前探身子，才能看清黑俑所在。

徐主事略一思索，立刻如诵书一样答道："东北巷，地势多洼下湿，只设有十六个货栈，旁接广通渠。开元十五年曾遇暴雨，渠水暴涨，三名胡商的存货悉毁，价五千贯……"他的记忆力相当惊人，随口答出，全无窒涩。

年少者打断了他的滔滔不绝："这十六个货栈，附近可有出口？"

"哎哎，没有，不过……"

恰好在这时，通传又闯入大殿，打断了他的话："狼入丙六货栈，未出！"

殿内的气氛一下子被这条传文给挑动起来，所有人的视线都投向沙盘。

"就是这里了！"年少者眼神霍然发亮，"传令崔器，准备行动；不良人即刻清场货栈外围，不许任何人进出。西市二门随时待命。"一条条简短有力的命令从他嘴里发出，语气中带着掩饰不住的兴奋。

通传记下命令，飞快地离开殿内。年少者双臂撑住沙盘边缘，身子前倾，望着黑陶俑喃喃自语：

"我倒要看看，这些突厥的狼崽子来长安城，到底想干什么。"

命令从靖安司大殿上传到望楼。然后通过一系列旗语，迅速跨越大街，传回到西市的北侧望楼上。武侯把旗语抄在木简上，抛到楼下，同时大喊道："崔旅帅，接令！"

木简还未落地，就被一只大手牢牢捏住。

抓住木简的是个身材高大的虬髯大汉，此人胳膊粗得像一道梁木。他接过木简，迅速扫了眼上面的命令，精神一振，立刻回头大吼道："全体集合！"

从他身旁的仓房里，五十名旅贲军的士兵迅速鱼贯而出。他们个个身披墨色步兵甲，手持擘张寸弩，腰悬无环横刀，其中十人还斜挎长弓。整个列队集合的过程中，没有人说话，只听见沉闷的脚步声和呼吸声。

崔器阴沉着脸扫视一圈："目标在丙六货栈，先围后打，尽量留活口。一会儿都机灵着点，谁也别给旅贲军丢脸！"说完一挥手，朝外面跑去。士兵们五人一排，紧紧跟随着主将，开始时小跑，然后急速奔跑起来。

他们轻车熟路地掠过十字街，钻进曲巷，朝着西市南坊而去。沿街的客商看到街上突然尘土飞扬，跑过这么多军人，都露出惊骇之情。还没等他们交头接耳，又有大批不良人走过来，要求各商铺暂时关闭大门，街上的行人也被请进临近的店铺休息，任何人都不准离开。

在西市的东西两个入口处，守门士卒将石制坊闩从地坑里抬起，随时可以关闭大门。

蜘蛛网一层层地飞速编织着，一支利箭直刺而去。

进入丙号货栈范围后，崔器做了几个手势，早有默契的旅贲军分成三个方向，悄无声息地接近丙六货栈，不良人已经将附近所有的路悄悄封锁。这一带只有几个商队的马匹牲畜拴放于此，三两个伙计看着。有不良人过去，交涉几句，把牲口都远远牵开。

至此，丙六货栈与西市完全隔绝。

崔器半蹲在丙六客栈附近一堵土墙的拐角处，摘下胸前护心镜，挂在横刀头上，小心地朝外伸去。借着护心镜的反光，他不必探头也可看清前方状况。

丙六货栈是一所压檐木制建筑，长六十步，宽四十五步，近乎方形，只有一个入口，四面有通风窗，但特别小，不容成人通行。因为这一带靠近水渠，夏季容易被淹，所以建筑底部悬空，被十六根木柱托起，有点类似岭南建筑风格。

门口守着一个大鼻子胡人，正是曹破延的十五个伴当之一。他背靠木门，不时低头去玩手腕上的一串木珠，显得心不在焉。崔器估算了下弩箭的距离，如果真要动手，他有信心在十个弹指之内破门而入。

崔器把目光投向入口，屏住了呼吸。万事俱备，就等货栈内的动静了。

在与外界隔着一面木墙的货栈内，曹破延背靠屋角双手抱臂，面向入口而立。他已经摘下白尖毡帽，露出一头浓密的黑色发辫。其他人在货架之间散开，三三两两地低声交谈着，但用的不是粟特语而是突厥语——当然，站在窗边的崔六郎表现出一副完全听不懂的样子。

崔六郎搓手笑道：“曹公，谁给您找的这地方？这里潮湿得很，附近也没有食肆杂铺，不如我给您另外安排一间。”

曹破延像是没听见这个问题似的，冷淡地回答：“做正事。”

崔六郎也不尴尬：“好，好。您找我到底做什么事，现在能说了吧？”

曹破延打了个响指，两个伴当走过来，在地上铺开一卷布帛，展开来是个宽方的尺寸。然后他们又拿出了小狼毫一支、墨锭一方、砚台一盏。崔六郎一怔，不知道这是什么意思，难不成要开科考诗赋？

他再一看那硬黄布帛，不由得倒吸一口凉气。布上密密麻麻画着无数方格，墨线纵横，正是长安城的一百零八坊图。不过这地图太过粗略，仅仅只是勾出坊市轮廓和名字。

“这玩意只在皇城秘府里头有收藏，百姓谁家私藏，可是杀头的大罪！”

曹破延双眼一眯：“……你不敢接？”

崔六郎哈哈大笑，后退一步盘腿坐在地上：“我若是不敢，就不会把你们接进西市了。富贵险中求，干我这行的，有几个把大唐律令当回事？来呀，笔墨伺候，你们想标什么？”

“我要你在这份长安坊图上，把所有的隐门、暗渠、夹墙通道等要害之所标出来。”曹破延一字一句道。

崔六郎一边应承，一边脑子里飞快转动。长安城内地势错综复杂，可不是纵横二十五条路街这么简单。诸坊之间有水陆渠道，城墙之间有夹墙，桥下有沟，坡旁有坎，彼此之间如何勾连成网，联通何处，大部分长安居民一辈子都搞不清楚。

若有这么一张全图在手，长安城大半虚实尽在掌握，来去自如。看来这些突厥人所图非小啊…

一人掏出皮囊，倒了些清水在砚台上，一会儿工夫，研出浅浅的一摊墨水。崔六郎舔开狼毫笔尖，蘸了蘸墨，提笔画了几笔，忽然又

停手："曹公，你不是中原人，对布匹不熟。这布啊，不成。这叫硬黄布，做衣服合适，上墨却略显滞涩。不如我去买些一品的宣纸回来……"

"你不能离开。"曹破延断然否决。

崔六郎摇摇头，提笔开始勾画。刚填完长安城一角，他又抬眼道："长安城太大，若是事无巨细都画上去，三天三夜也画不完。曹公你用此图到底是要做什么用？我心里有数，下笔自然就有详略。"

曹破延道："这与你无关。"

崔六郎双手一摊："你要我两个时辰内填完长安城全图，却连干什么用的都不肯说——抱歉，画不了。"

曹破延听了这一串说辞，不由得大怒，一步迈到崔六郎的身前，伸手要扼他的咽喉。

崔六郎犹豫了一下，没有躲闪。他知道靖安司的人就在外头，只消一声高喊，这些突厥人一个也跑不掉。可是那样一来，之前的心血就全浪费了。他赌曹破延现在只是虚张声势，没拿到坊图不会真的下手。

只要再诈上一诈，就能搞清楚他们的真正目的了。

曹破延掐在崔六郎咽喉上的手骤然停住，崔六郎心里一松，知道自己赌对了。曹破延保持着这个姿势，头忽然朝着窗外歪了一下，似乎在侧耳倾听。崔六郎有些紧张，难道是旅贲军的人粗心大意搞出了噪声？他连忙问道："曹公，怎么了？"

"你听到什么没有？"曹破延指了指窗外。

崔六郎听了听，外面寂静无声。他有点茫然地摇摇头："什么都

没有啊。”

“对，什么都没有。”曹破延露出草原狼才有的狰狞笑意，手指猛然发力，“刚才进门时，附近明明拴着许多牲口，热闹得很，现在却连一声马鸣都没了。”

一听这话，崔六郎的面部遽然变色，开始是因为惊慌，然后是因为窒息。

崔器在外头等待着，心里越发不安。货栈那边没什么动静，可他就是觉得不对劲。作为一名老兵，他的这种直觉往往很准。

他再度用横刀把护心镜探出去，这次对准的是丙六货栈的窗户。窗口很小，镜上只能勉强看清有人影晃动。忽然一个人影在窗前消失，同时传来“咚”的一声，似乎有沉重的东西倒在地上。

不好！崔器的心脏骤然停跳了一拍，他猛然收回横刀，急切地对周围吼道：“破门！快！”

旅贲军早已在各自的战位准备就绪，命令一下，八支弩箭立刻从三个方向射出，登时把守门的突厥人钉成了一只刺猬。与此同时，两名士兵猛然跃上门前木阶，掠过刚软软倒下的敌人，用厚实的肩膀狠狠撞在门上。

竹制的户枢抵挡不住压力，霎时破裂。轰隆一声，士兵的身体连同门板一起倒向里面。在他们身后，另外两名士兵毫不犹豫地踏过同伴的身体，冲进屋去。手中劲弩对准屋内先射了一轮，然后迅速矮下身去。这时趴在地上的两名士兵已经翻身起来，把门板抬起形成一个临时的木盾，护在同伴身旁，给他们争取弩箭上弦的时间。

这一连串动作行云流水，无比流畅，仿佛已经排练过无数次。

距离他们最近的几个突厥人吼叫着扑过来，突然又一头摔倒在地，发出痛苦的惨叫声。三具长弓在客栈远处发射，二尺长的铁箭准确地穿过货栈的狭小窗口，刺穿了他们的大腿。

这一轮攻势争取到了足够多的时间。更多的士兵手端手弩冲进货栈，边前进边举弩大喊：“伏低！伏低不杀！”

可是突厥人仿佛没听懂似的，前仆后继地从货架的角落扑出来。他们高呼着可汗的名字，赤手空拳冲过来。对于旅贲军的士兵来说，这些人根本就是活靶子，一时间，货栈里充斥着金属楔入肉体的闷响声和人的惨叫声。

士兵们并不急于推进，他们三人一组，互相掩护着缓缓前移。突厥人只要稍有现身，立刻就会被数把手弩射中。

士兵们得到的指示是，要尽量留活口，所以尽量瞄准非要害部位。可是这些绝望的草原狼悍不畏死，哪怕只剩一口气也要设法反击。数名士兵因为无法痛下杀手，一时犹豫，反遭偷袭而受伤乃至阵亡。即使无力反击，那些突厥人也会立刻自杀，绝无犹豫。

很快屋内恢复了安静，只剩下横七竖八的尸体躺在过道和木架之间。在付出了三名士兵战死的代价后，旅贲军终于控制了整个货栈。

士兵们没有放松警惕，谨慎地一个货架一个货架地搜过去。突然，一个原本躺倒在地的突厥人一跃而起，扑向距离最近的一名士兵。那士兵猝不及防，被他拦腰抱住，两人纠缠在一起。突厥人张开大嘴，去咬士兵的鼻子，可他的动作猛然一僵，旋即扑倒在地，脑后勺上赫然插着一根青津津的弩箭。

过道尽头，一名士兵的同伴持空手弩，手臂缓缓下垂，眼神慌乱。他本该让突厥人活下来，可同袍的遭遇让他忘记了训令。

“笨蛋！我怎么教你的！”

崔器一把夺下那士兵的手弩，抬手就是一耳光。他黝黑的脸膛仿佛涂了一层铅灰色，暗淡无光。

破门只花了十个弹指，全灭敌人在二十六弹指之内，这在京城诸卫中算是卓越的成绩。可突厥人太凶悍了，居然一个活口都没留下，这可不是上头想要的结果。

崔器带着怒气在过道上踱步，眼神扫过那些尸体，手指不安地攥紧刀柄又松开。忽然他愣了一下，旋即快走两步，前方正是崔六郎的尸身。

他双目圆睁，脖颈处有明显的指痕，不用仵作检查也知道他是被掐死的。

“阿兄！”

崔器悲愤地一声虎吼，单腿跪在地板上，想要俯身去抱住死者。两人眉眼相仿，正是同胞兄弟，只可惜其中一个已永不可能睁开眼睛了。

“如果我能再早下令三个弹指……如果我能亲自去破门……”悔意如同蚂蚁一样啃噬着崔器的心，他的手指猛烈颤抖着，几乎握不住阿兄的手。

一个旅贲军的士兵跑过来，看到长官这副模样，不太敢靠近。崔器偏过头去，用眼神问他什么事。士兵连忙立正：“刚才清点完尸体，一共是十五具。”

除去崔六郎，一共有十六个突厥人进了货栈。也就是说，现在还有一人没有捉到，经过辨认，应该是为首的曹破延。崔器猛然吸一口气，重新站立起来，眼中跳动着火焰。

“搜！”他沉着脸喝道。

货栈不是住家，是一个没有隔断的大敞间，中间只有一些木制货架。崔器在货栈里巡视了几圈，没有发现任何异样。这样一个坦坦荡荡的地方，一眼就能望穿，他能躲到哪里去？难道这家伙会什么西域妖法，能穿墙不成？

崔器忽然觉得头顶有点凉飕飕的，他停下脚步，猛一抬头，瞳孔霎时收缩。在他的正上方，有一个井口般大小的木盖，盖子略有歪斜，露出一丝湛蓝的天空。

这里居然有一个通风口！

丙六货栈的顶部是压檐结构，所以没人想到屋顶居然还会有一个通风口——正常来说，只有平顶屋子才有这样的设计。

这大概是之前的某位使用者偷偷开的口子，没有在西市署报备。崔器恨恨地骂上一句，吩咐人拿来梯子，然后给手弩装进了一支拿掉箭头的弩箭。狂怒并未让崔器丧失理智，这是最后一个人，务必要留活口，否则整个计划就完蛋了。

现在货栈周围都是旅贲兵，曹破延就算去了屋顶，仍旧无路可走，几等于瓮中捉鳖。

崔器唯恐再出什么疏漏，亲自登上梯子，朝上头爬去。爬到顶端，崔器正要推开木盖，突然感觉到一阵杀气。他急忙缩头，一块嵌着铁钉的硬木条擦着头皮飞过。他二话不说，抬手就是一弩。噗的一声，似乎刺中了什么。崔器一喜，手脚并用往上爬去，却冷不防被一条腰带抽中了左眼。

这腰带是熟牛皮制成，质地极硬，抽得崔器一阵剧痛眩晕。腰带头上有一个小铜钩，抽回时又在他脸颊上划了一道长长的血口。这袭击激起了崔器的悍勇，他不退反进，反手一卷扯住腰带，用力一拽，硬是冲上了屋顶。

还未等站稳，他就感觉腰带一松，显然对方松开了手。崔器一下子失去平衡，拼命摆动手臂，好不容易才重新站稳。就在这个当儿，他听到咔嗒咔嗒一连串脚步踩在瓦片上的声音，随即哗啦一声跃起，然后远远地传来一阵沉闷的咔嗒声，然后是哗啦的水声。

这声音有些诡异，不像是落在土地上。崔器大急，他的左眼肿痛看不清东西，可脑子却还清醒。他意识到，自己犯了一个巨大的错误。

丙六货栈旁边，有一条紧贴坊墙的广通渠。这条水渠在一年前拓宽了漕运，专运秦岭木材，所以渠深水多，宽可行船。此时尚在正月，水渠尚未解冻，上面覆有薄薄的一层冰面，如同朱雀大道般平整，而水门并无任何部署——崔器之前的安排，光顾着陆路，居然把这事给忽略了。

他听到的，正是曹破延撞开冰面，落入水中的声音。

广通渠从西市流出之后，连通永安渠、清明渠，更远处还连着龙首渠和宫渠，流经的里坊多达三十余个，跨越大半个城区——换言之，只要曹破延潜水游过西市水门，就可以轻松脱出包围圈，在全城任何一个地方上岸。

崔器恨不得抽自己一耳光，这个错可实在是太愚蠢了。

情急之下，他也纵身飞跃朝水渠里跳去，可他却忘了自己披挂着沉重的明光铠，双脚刚一触冰面，冰面就咔嚓一声断裂开来，直接把这位旅帅拖入水底。

临入水前，他的右眼勉强看到，一道水花正向水门疾驰。

水渠和仓库之间，有高高的堤墙阻隔。旅贲军的士兵只能从另外一端绕过去，花了不少时间，然后他们纷纷脱甲下水，七手八脚把长官拽上岸来。这么一耽误，曹破延早已消失在水门的另一端。

崔器被救上渠堤，趴着大口大口吐着冰水，面色铁青。在他手里，还攥着一根挂着铜钩的牛皮腰带。

这是整个行动里唯一的收获。

靖安司的殿内气氛凝重如水银，每个成员都轻手轻脚，不敢作声，生怕惹恼两位脸色不悦的长官。

谁都没想到，十拿九稳的一次追捕，居然让煮熟的鸭子飞了。刚才那一场突袭很完美，可是毫无意义，连个活口都没留下。

崔器单腿半跪在殿前，浑身湿漉漉的不及擦拭，水滴在地板上洇成一片不规则的水痕。在曹破延逃离后，他被紧急召回了靖安司。上头急于弄清楚到底哪个环节出了问题，而望楼旗语没法传递太复杂的消息，他只能亲自跑一趟。

面对靖安令和靖安司丞，崔器不敢隐瞒，跪在地上把整个过程一五一十地讲出来，然后把头低垂下来，听候审判。老者拂了下衣袖，长长叹了一声：“本来是请君入瓮，反倒成了引狼入室……”

每个人都知道这句话的严重性。那个曹破延在刚才展现出了凶悍、狡猾和极强的瞬时应变。这么一个居心叵测的突厥人在上元节前夕闯入长安城，谁也无法想象，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

更要命的是，这头狼几乎可以说是被靖安司一路带进来的，这个责任若是追究下来，谁也担不住。

“卑职已派人沿渠搜捕。”崔器小心翼翼地补充了一句，希望能冲淡几分失职的惭愧。

年少者铁青着脸，一摆拂尘：“这点人济得什么事！你知道广

通、永安、清明、龙首诸渠有多长？去把各街铺的武侯和里守都调出来，诸坊封闭，给我一坊一坊地搜！”

“长源，拂尘可不是用来砸人的。”老人抬起手掌，温和而坚决地制止了他，“方才封锁西市半个时辰，已有越矩之嫌。若是来一次阖城大索，整个长安城都会扰动不安——今天可是上元节灯会，现在街上处处都在扎灯布置。你闹的动静一大，连圣人都要过问的。”

年少者还要争辩：“贺监不任其事，可不知道！曹破延这十六人，只是最后入城的一批，他们有更多党羽早已潜藏城里。若不尽快搞清突厥人的意图，恐怕这长安城会有大祸临头！”

他的语气已近乎无礼。不过老者并未动怒，他伸出一根指头，朝东北方向点了点——那边是宫城的所在：“我没说置之不理，但公然搜捕绝不可行，可不能给那一位添麻烦哪。”

一听到老者提及“那一位”，年少者眼神黯淡了一下。他沉吟片刻，旋即又爆出更炽烈的火光：“既然贺监认为台面上动不得，那我若是只调遣少量精锐，暗中擒贼呢？”

对于这个建议，老者捋着胡须，似乎游移不决。

崔器一听得此言，突然昂起头来大声道：“崔器自知犯下大错，不求宽宥，只求能手刃仇敌，为阿兄复仇！”今日之败，他连连犯错，若不打出血亲复仇的旗号将功折罪，只怕下场堪忧。

可年少者和老人同时摇摇头。

长安住着近百万居民，汉胡百官诸教九流，各种势力交错纠葛，是一个明暗相间的复杂旋涡。崔器半年前才到长安任职，上阵杀敌没问题，指望他在城中穿梭寻人，就不太现实了。

靖安司汇聚了各处的精英，有精通市易钱粮的能员老吏、有过目

不忘的主事文书、有凶悍武勇的战兵，甚至还有一批深谙胡情的胡人属员——现在唯独缺少一条能游走于长安暗处、嗅觉敏锐的老猎犬。

本来他们有一个最适合的人选，就是崔器的哥哥崔六郎，可惜他已经殉职。崔器知道长官在惋惜什么，他双目一红，一拳砸在地上，竟砸得砖块微微裂开一道细隙。

沉默片刻，老人拿起旁案上的幞头，端正戴好，又把算袋、手巾系在腰间。年少者一愣，忙问贺监是要去哪里。老人叹道："宫里对突厥狼卫非常重视，今天的事瞒不了多久。我进宫一趟试着拖延几个时辰，在这期间，长源你最好想出应对之策，弥补先前的错误，否则……"老人白眉一垂，没有说出口。

年少者肩膀微垂，暗自松了一口气，同时又心生鄙夷。这个老家伙滑不溜的，一见事情办砸，就找理由离开，不肯承担任何定策的责任——他这一走也好，省得自己束手束脚。

现在一刻值千金，他可没太多时间耗在对付自己人这件事上。

年少者把老人送至照壁，然后回转殿内，神情明显轻松不少。他严厉地看了仍跪在阶下的崔器一眼，袍袖一拂："非常之时，惩戒暂且押后。接下来你不可再有分毫懈怠！"

崔器面容一肃，拱手退下。他知道，那位姓贺的老头子只是挂名，真正掌管靖安司和自己性命的，是眼前这位叫李泌的年轻人。别看这位上官年纪轻轻，手段着实犀利，杀伐果决，整个靖安司都被他调教得服服帖帖。

处置完了崔器，李泌用力敲了敲案角，把各部主事都叫过来："你们现在好好想想，有什么合适的人选可以取代崔六郎？——记住，我要最好的。"

殿中主事个个陷入沉思，没一个吭声。距离灯会只有四个时辰，

在这之前要找到曹破延，近乎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这差事做得好，未必有好处；做得差了，搞不好就成了替罪羊，连推荐人都要倒霉。

李泌看见部下们畏畏缩缩，正要开口训斥，忽然目光一凝，看到那个目力有恙的徐主事犹犹豫豫抬起了手。他知道此人叫徐宾，本来在户部做书令史，记性奇佳，阅卷过目不忘，所以被调来靖安司担任主事，就是略有口吃。李泌下巴一抬，示意他说话。

徐主事犹豫了一下，开口道：“哎哎……在下倒有一个人选，不知是否合您的意。”

“讲！”

“他是我的一位朋友，叫……哎哎，叫张小敬。从前在安西都护府军中做一个什长，后来叙功调回长安，在万年县担任不良帅已有九年。我想或许合李司丞之意……”

“哦？”李泌眼神一眯。

这份履历说来简单，细琢磨可是不一般。不良帅乃是捕贼县尉的副手，流外官里的顶阶吏职，分管捕盗治安诸事。一个都护府的小小什长，居然能当上一县之不良帅，已是十分难得，更何况这不是一般的县，是万年县。

长安分成东、西两县，西边为长安县，东边为万年县。这万年县在天子脚下，王公贵族多居于此，关系盘根错节，此人居然能稳稳做了九年，李泌忽然产生了点兴趣。

“他人现在何处？”

“哎哎……他去年犯了事，如今身在长安县狱中，已是待决之身。”徐宾斟酌着字词。周围的人窃窃私语，徐主事是不是糊涂了，怎么推荐了一个囚犯来？还是个死囚？这不是触上司霉头吗？

谁知李泌却面无表情："我要的不是圣人，是能人——这个人是不是最好的？"

徐宾连忙提高了声音："长安之内，缉事捕盗无出其右。"

一枚银鱼袋从半空划过，徐宾慌忙伸手去接，差一点没接住。李泌道："用我的马去接。两刻之内，我要在这里见到那个人。"

徐宾愣了一下，才听懂长官的意思。他先把银鱼袋系在腰间，又觉得不合适，连忙解下来捧在手里，匆匆忙忙跑出殿外。

李泌环顾四周，发现其他人都抻着脖子往外看，不由得发怒道："你们还闲在那里看什么？马上去给我查！东西二市的过所市状、城门监的检录、各处街铺的讯报，都给我彻查一遍，快！"

靖安司的官吏赶紧纷纷回到自己位子，埋头开始工作，殿内又陷入忙碌。李泌从身旁婢女处接过一条开水烫过的缠花锦帕，用力在脸上搓了搓，忽然又想起来什么，开口道："姚汝能，你去京兆府一趟，把张小敬的注色经历调过来。"

一个年轻小吏立刻起身，飞奔而出。

李泌把外袍胸襟扯开，将双臂撑在沙盘旁边，身子前倾，继续俯瞰着长安城的沙盘。他的犀利眼神扫视着每一栋建筑，似乎想用目光将那头狼生生剜出来。

殿角的铜漏，水滴仍在从容不迫地滴下。无论世事如何急迫，它从来都不曾改变。

沙漠，废墟，还有浓烈的血腥味道。

无数黑骑在远处来回驰骋。远处长河之上，一轮浑圆的血色落

日；孤城城中，狼烟正直直刺向昏黄的天空。

他费力地直起身来，愤怒地大声示警。可城垣周围是层层叠叠的尸山，没有一个人站起来回应他的呼唤。唯有一面残破不堪的龙旗耷拉在城头，旗杆歪歪斜斜，几乎要断裂中折。

咚咚咚，敌人进攻的鼙鼓响起，骨箭如飞蝗密集。这一次，只有他一个人面对……

张小敬猛然醒来，才意识到自己并不在西域，而是在长安县的死牢之内。枷锁牢牢锁着自己的脖颈和双手，连从梦中惊醒都动弹不得。

梦里那战鼓的咚咚声，原来是有人在用鞭柄敲打木槛。他抬起眼皮，看到牢门前站着两个人，一个是死牢的节级；还有一个人狭面短眉，下颌五缕乱糟糟的长髯，眼神关切。

“徐宾徐友德？”张小敬微微一愣，旋即笑道，“想不到最后来送行的，居然是你。”言语之间，竟听不出丝毫临刑前的失魂落魄。

徐宾知道他误会了，可也不好解释，冲节级拱手道：“麻烦请开牢门，卸枷锁。”节级鼓着两只略凸的眼睛，像是一只不甘心的癞蛤蟆。可当他扫过徐宾右手捏着的银鱼袋，又退缩了，只得掏出钥匙，哗啦一声解开牢锁，让两个牢头去卸枷。

两个牢头战战兢兢，似乎对张小敬很敬畏，紧张到怎么也拆不开枷锁。张小敬冷哼一声：“笨蛋，这是三扭蛇锁，拇指得从下面扳，中间使劲。”牢头遵其指示，咔嚓一声，枷锁终于裂成两块。两人各执一块，惶急站开。张小敬用余光扫了一眼节级。后者打了个哆嗦，赶紧避开眼神。

张小敬身材不高，但结实得像块泰山磐石，额头微凸，下有两道短黑醒目的蚕眉。他晃动发酸的手腕，环顾左右，大声道：“酒食在

哪里？县里置办断头酒，成例是五百钱，你们可不要克扣。”

周围的人避之如瘟疫，都不去搭话。徐宾弯腰进入牢里，搀住他的胳膊，低声道：“有人要见你……”

“嗯？”

张小敬一脸诧异。原来徐宾不是来送终，竟是来捞人的？可他一个好好先生，哪儿来的神通从死牢里救人？

徐宾没有过多解释，只是催促节级赶紧办手续。很快胥吏送下来一份文书，要徐宾签字。张小敬一看那文书的侧封就知道，这不是赦免状，而是移调囚犯的文书，一般用于大理寺或刑部从县狱里提调犯人——这两处提调，可不会先给犯人除枷。

张小敬心中疑窦重重，不过此时还不是问话的时候，他保持着沉默。

徐宾龙飞凤舞地签下自己的名字，然后一干人等离开阴暗的死牢，回到地面。阳光从入口照射进来，在最后几级台阶形成鲜明的光暗对比。张小敬踏上最后一级台阶，忽然停住脚步，脸上浮现几许感慨。

这一阶，是阴阳分割的界限。他本有向死之心，可没想到从鬼门关前转了一圈，莫名其妙地又回来了。

接下来是吉是凶，还不知道，但好歹多看了一眼阳光，已经值了！

张小敬旁若无人地走向一口水井，这多少有点不合规矩，但周围的囚卒都远远站开，无人呵喝。张小敬铁钳般的双手交替拽着井绳，很快打上一桶带着冰碴的井水。他高举水桶兜头一激，冰水浇在头上，让他打了个惬意的冷战，一扫地牢里的污秽和萎靡。

张小敬搁下水桶，高高仰起了头，冰水顺着发绺滴下去，隐隐从身上散发出凌厉的气势。此时日头正炽，金黄色的阳光洒下来，照在他的左眼窝里。那里早已没有眼珠，只有一道极深的老旧刀疤，在阳光下分外凶悍。

“朗朗乾坤，别来无恙。”

他举起拳头，向天空用力一挥。那一刹那光影摇动，刀砍斧凿般的侧脸有如金刚一般狰狞。

办妥了提调手续，徐宾带着张小敬匆匆出了长安县公廨。徐宾心急如焚，连囚服都来不及让他更换。公廨前的拴马石前有两匹凉州骠骑，骏马额头前有一条醒目的玳瑁带抹额，这意味着两匹坐骑可以驰行于任何一条大街上，甚至包括朱雀大街上的御道，不必受《仪制令》的限制。

两人各自跨上一匹，张小敬问道：“去哪儿？”徐宾答道：“哎哎，咱们回光德坊的靖安司。”他看了一眼牙门前的日晷：“得尽快赶到，嗯，得赶快，得跑一刻半呢。”

“一刻之内准到。”张小敬用无名指扫了扫马耳，马匹的灵敏反应让他很满意。

长安外郭以朱雀大街为分隔，东归万年县管辖，西归长安县管辖，是以长安县的监狱位于西城的永达坊，去光德坊的话，得先朝西穿过三条大街，再北上四个街口，全程得有十来里路。想在一刻内赶到，必须得策马狂奔，不得有半点耽搁。

两人扬鞭驰上大街，飞奔而去。两匹高头大马汹汹上路，街面上无论行人还是肩舆都纷纷避让，唯恐冲撞。徐宾的骑术明显不及张小敬，他整个人几乎伏在马背上，双手死死抓住缰绳，颇为狼狈。

张小敬放缓一点速度，与徐宾平齐，独眼乜斜：“友德兄，到底

是怎么回事？”

徐宾勉强控制住骑姿，喘了口气，这才开口道：“捞你出来的，是靖安司。”

“靖安司？”张小敬略感诧异，他精熟长安官府体制，却从来没听过这个名字。

徐宾解释道：“戡乱平镇曰靖，四方无事曰安，靖安司是朝廷新立的官署，统摄整个西都的贼事策防——这都是你进去之后的事了——他们如今正征辟贤才，所以我荐举了你。”

张小敬蚕眉一挑。负责长安城治安的有金吾卫的街使，有御史台的巡使，有长安、万年两县的捕贼尉，这得是什么样的“贼”，逼着朝廷要另外成立一个新署来应付？

徐宾继续道：“主管靖安司的叫李泌，字长源。他以待诏翰林知靖安司丞。正是李司丞要见你。”

张小敬“嘶”了一声，疑窦更增，这就更加反常了。靖安司的职责是“贼事策防”，庶务必然繁剧。让待诏翰林这种闲散清要的文官来管抓贼？这不是胡闹吗？

张小敬在脑子里搜索了一下名字，忽然想起来了：“莫非……是那个说棋的神童？”

徐宾别有深意地点点头。

开元十三年，有个叫李泌的七岁神童入宫朝觐。天子正在和中书令张说弈棋。天子令张说、李泌二人以“方圆动静”为题吟棋。张说写的是：“方如棋局，圆如棋子。动如棋生，静如棋死。”而李泌则开口说道：“方如行义，圆如用智。动如逞才，静如遂意。”大得天子赞赏，送其入东宫陪太子读书。

现在算起来，李泌已是二十六岁，正是雄心勃勃崭露头角之时。靖安司丞位卑而权重，可以积累庶务资历，正是个完美的晋身之阶。想到这里，张小敬用小拇指刮了刮左眼窝，嘿嘿一笑：“李司丞如此求贤若渴，看来靖安司是惹下了大麻烦吧？”他说起话来，总带着淡淡的嘲讽味道。

徐宾有些尴尬地把视线转开，他这个朋友的眼光太毒，可讲话又太直，这两个特点结合在一起，可真叫人受不了。

“抱歉，这个我还不能说。哎哎……等会儿李司丞会跟你讲。”

张小敬哈哈一笑：“好，不问了。什么事情都无所谓，再惨还能惨过被杀头吗？”

徐宾的视线投向前方，脸色凝重：“这个……哎哎，真不好说。”

就在两人朝着靖安司奔驰的同时，曹破延刚刚爬上陡峭的漕渠堤岸。岸边恰好立有一块高逾二丈的青石路碑，上书“永安北渠”四字。他手脚并用奔到石碑旁，背靠着碑面坐下，脸色煞白，喘息不已。

他左边的肘部一直弯曲着，关节处露出一截黝黑的钢弩箭尾，袖管隐有血迹。他很幸运，如果上面装了箭头，只怕整条胳膊就废了。

忽然，曹破延的耳朵一动，他迅速伏低身子，用石碑遮挡住身形。在不远处的大路上，一队金吾卫街使的巡队隆隆开了过来。这条路上的行人车马特别多，动辄拥堵不堪。巡队不得不大声呵斥，才能分开一条路——在这种情况下，几乎没人会去注意河渠旁的动静。

等到巡队远离，曹破延才用右手捂住左肘，缓缓起身。他环顾四周，正要迈步出去，突然目光一凛。远处有一个人离开大道，迈过排水沟，正晃晃悠悠朝石碑这边走来。

这是个四十多岁的醉汉，穿着一件缺胯白袍衫，胸襟一片湿漉漉的洇痕，走起路来一步三晃，想来喝得可不少。曹破延只得重新矮下身子去，尽量压低呼吸声。

这醉汉走到石碑前，先打了个响亮的酒嗝，然后一手顺开衩撩起袍边，一手窸窸窣窣地解开腰带，居然对着石碑开始撒尿。这一泡尿可真长，醉汉还饶有兴致地扶住阳具，去冲碑上的浮土。撒完尿以后，醉汉随手把腰带一扎，转身正要走，可他忽然低下头，发出一声："噫？"

他看到，从河渠到石碑之间的堤岸上，有一串凌乱的水痕足迹。醉汉好奇地趋前几步，绕过石碑，恰好与碑后的曹破延四目相对。

醉汉愣了一下，然后哈哈笑了起来，口里说："子美，原来你回来了哇，来来咱俩喝一杯。"曹破延伸出手去，搂住他的脖子，醉汉兀自嘟囔着别闹别闹。下一个瞬间，石碑后传来颈骨被拗断的声音，嘟囔声戛然而止。

不多时，曹破延身着缺胯衫，神态自然地朝着大街路面走去。胡人穿华袍，在长安再普遍不过。他就这么走入人群，如同一粒沙子落入沙漠。

张小敬和徐宾抵达光德坊，恰好用了一刻时间，代价是徐宾颠丢了自己的头巾。在经过了严格搜检之后，两人在靖安司大殿后的一处僻静庭院见到了李泌。

这里是一间退室，素墙灰瓦，平席简案，窗下潦草地种着忍冬、紫荆、几簇半枯的黄竹，主人显然没有在装饰上花任何心思。唯一特别的，是一台斜指天空的铜雀小日晷，可见主人很关心时间。日晷周围挖了一圈小水渠，潺潺的清水蜿蜒流淌去了院后。

徐宾交还了银鱼袋，躬身告退，只剩下张小敬和李泌单独面对。

张小敬双手深揖，一只独眼趁机飞快地打量了一下。这位面色清秀的说棋神童身着深绿襕袍，符合待诏翰林的六品之阶。但鱼袋是五品以上官员才许佩，他被赐银鱼袋，说明是天子超品恩赐——从这一个小小细节，就能嗅出浓浓的圣眷味道。

不过此时的李泌，可没那么春风得意。虽然他极力维持平静，但眉梢唇角的肌肉一直紧绷着，张小敬一眼就看出来，这位年轻人正承受着极大的压力。

最有意思的是，李泌居然还手执一柄拂尘，不知道一个靖安司的庶务官，为啥拿着这么一把道家法器。

李泌拂尘一抖，没做任何寒暄，直接开门见山："接下来我要跟你说的，是朝廷的头等机密。你只有两个选择，为我做事，或者回去等死。"

张小敬保持着沉默，他知道对方并不需要回答，只是在确认谈话的主导地位。

李泌走到案边，用力一扯，将墙上的白薄宽绫扯下来，露出一幅大唐疆域总图，用拂尘指向北方一处：

"天宝元年八月，突厥内乱，新任的乌苏米施可汗不服王化，起兵作乱。朔方节度使王忠嗣联合了拔悉蜜、回纥、葛逻禄等部出兵讨伐，整整打了一年半，如今突厥可汗已是穷途末路。"

他的声音清澈、冷静，十分有条理，就像是排练过很多次似的。

李泌一边说着，一边从旁边书架上取下一卷以红绸做标签的书录，扔给张小敬。这是一卷长幅，上面横贴着一张张纸条。纸条上的笔迹都很潦草，长则百字，短则一句，按照时间顺序排列。单独看，

都语焉不详，但可随着书录徐徐展开，张小敬却越看越是心惊。

“二年九月初，朔方留后院传来一份密奏，说突厥可汗派遣了数批近侍狼卫潜入长安，欲对天子不利，以扭转前线战局。那些突厥狼卫是草原最可怕的精锐，残忍狡黠，对可汗极其忠诚。为了专门策防此贼，朝廷才设立了靖安司。”李泌稍微停顿了一下，继续说道，“可是突厥人的计划到底是什么，我们并不知道。留后院和靖安司拼尽全力，也只是勉强捕捉到了其中一队的动向。”

说到这里，李泌用手指关节轻轻叩了一下松木案几：“本来靖安司设下请君入瓮之计，想用这一队狼卫钓出其他潜伏者。可惜手下庸碌，功败垂成，在半个时辰之前竟让关键人物给逃了！”

李泌吩咐人把刚才那次行动的往来文牍都取来，让他浏览，隐隐有考校的意思。张小敬翻了一遍，指着其中一条记录道：“突厥人来自草原，对马匹鸣叫最为敏感。李司丞你下令清走货栈周围牲畜的时机太早，有声变无声，自然会引起警觉。”

李泌闻言，不由得怔在了原地，此前靖安司有过议论，曹破延是如何识破圈套的，结论莫衷一是。李泌一直认为是崔六郎无能才会露出破绽，没想到原因居然在自己身上。他本来有意考校这个人，看其有没有真本事，结果反倒让人把自己的错处揪出来了。

一念及此，李泌先是略有惭愧，可随后却微微笑了起来——这岂不正是靖安司寻找的人？

张小敬倒是面色如常，他在长安干了九年不良帅，什么诡异奇特的案子都经历过了，这点简单的推断还原，根本不算什么。

李泌叹息道：“入瓮之计失败之后，一切线索都断掉了。我们唯一确定的是，狼卫一定会在今晚上元灯会时动手！”说到这里，他看向窗外的日晷，目光凛然。

张小敬闻言一惊。上元灯会向来是酉时燃烛，如今已过了巳时，满打满算只剩下四个时辰。

靖安司必须在四个时辰里，从百万人口的长安城中揪出所有的突厥狼卫，这几乎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张小敬这才明白，为何李泌会如此急切地把自己从死牢里提出来。这件事太重要、太难、太急迫，寻常手段根本做不到，这位年轻的官员不得不兵行险招，纡尊降贵地跟一个死囚犯谈话。

李泌高挑的身材微微前倾："四个时辰之内，你能做到吗？"

张小敬反问道："为什么是我？"

"我查过你的注色经历，你之前在西域跟突厥人打过交道，对付他们应该很有经验；你又做了九年长安不良帅，这城市的情况，恐怕没人比你更熟。"他有意停顿一下，复又抬起一只手，"只要你能办成这桩差事，我保你个敕许特赦。"

对死囚犯来说，再没有什么比赦免更有诱惑力了。

可张小敬没有流露出惊喜，他的独眼微微眯着，似乎在思考着什么，然后恭敬地拱手："多谢司丞美意，在下情愿回牢里等死。"

李泌眉角一抖，他居然拒绝了唯一可以求生的机会？为什么？

"长安有一百零八坊，想在四个时辰之内找出几个突厥人，神仙也没办法。反正都是死，我现在回牢里，还落得个清省。"张小敬摊开双手，然后转身朝外头走去。

"给你授宣节校尉，再加一个上府别将的实职，够不够？"

"这可不是酬劳的问题。"

李泌的脸色阴沉起来："我没有时间可以浪费，开出你的条件！"他不相信一个人会放弃这个机会，除非他不想活了。

张小敬继续向前走去："我已经说了，这与酬劳多少无关，做不到就是做不到。"

"你恨突厥人吗？"李泌突然问了个无关的问题。

张小敬脚步停住了。

"恨。"声音无喜无怒。

李泌的声调陡然提高："你那么痛恨突厥人，难道打算坐视这些野兽在长安肆虐？"

张小敬依然保持着背对姿态："长安上有天子百官，下有十万强军，怎么抓突厥人的事，反倒成了我一个死囚犯的责任了？"他的语气里，带着淡淡的嘲讽味道。

李泌厉声道："因为如今能救长安城的人，只有你！"这话说得近乎无赖，张小敬正要摇头离去，不料李泌疾步向前，不顾身份扯住他的袖子，一旋身挡在他面前，两道剑眉几乎并立在一处：

"张小敬，我知道你对朝廷怀有怨气。但今日之事，无关天子颜面，也不是为了我李泌的仕途，是为了阖城百姓的安危！听明白了吗？是为了百姓，你若一走了之，于心何安！我不关心你怎么想，但你必须得把这事办成！这是几十万条人命！是人命！"

他说到后来，声音竟有些发颤，显然是情绪鼓荡之故。这可不多见。

张小敬没料到这位年轻官员突然失态。当他听到"人命"二字时，心中终于微微掀起波澜。不知为何，梦中那一幕尸山血海的景象再度

出现，狰狞的狼旗与哭声交织。默然良久，他终于长长叹了一口气：“好吧，李司丞，你说服我了。”

李泌松开他的袖子，后退一步，又变回矜持的姿态：“我之前的其他承诺，依然有效。”

张小敬沉吟片刻，开口道：“不过我有一个要求。官府办事顾虑太多，行事束手束脚，若要让我四个时辰之内擒得此獠，就得按我的规矩来。”

“你的规矩……是什么？”

“就是不讲任何规矩。”张小敬的右眼闪过一丝危险桀骜的光芒。

李泌是聪明人，立刻明白了张小敬的意思。长安城的水太深了，种种势力交错制衡，做起事来阻碍重重。如果不能有一柄快刀斩开这团乱麻，别说四个时辰，就是四个月也未必能有什么成果。张小敬要在四个时辰之内在长安城内抓住突厥人，必须要有碾压一切的绝对权威——想干什么就干什么，每个人都配合，没人能阻挠。

李泌迟疑了一下。这家伙在长安做了九年不良帅，什么狠辣手段都有，真要行事没了顾忌，难以想象会造成多大影响。

张小敬见他不言语，嘿嘿冷笑一声，转身就要朝外走去。

“且慢！”

李泌终于下定了决心，他抬起右手，亮出一块黄澄澄的铜腰牌，上头镌刻着“靖安策平”四字：

“从现在开始，你就是靖安司的都尉，凭此腰牌，长安城内的望楼和街铺武侯、坊守里卫、巡骑、城门卫、京兆府两县的不良人都能听你调遣。见牌如见本官。”

张小敬毫不客气地接过腰牌，系在腰带上，打了一个牢牢的九河结。从现在起，他就是全长安最有权势的死囚犯人。

李泌忽然问道：“我给你如此之大的权柄，若你不告而逃该怎么办？”

“没有保证。”张小敬毫不犹豫地回答，“人是你选的，路是我挑的，咱们都得对自己的选择负责。”

谈话就这么结束了。李泌摇动案上铃铛，叫来两位婢女。她们把张小敬带去附近厢房，让其脱下灰囚衣，换了一套便于活动的小袄加褐棉袴。收拾停当后，李泌亲自把张小敬带到靖安司的大殿。

这里是整个靖安司的中枢所在，集结各部精英，汇总各处军情，并加以推演；厢房里有一个庞大的库房，里面堆积着长安从六部到两市各个方面的卷宗，可以随时调阅。徐宾就是因为在这方面有专长，才被抽调过来。

让张小敬印象最深的，是靖安司的望楼。

整个长安，每一坊都设有二到三栋望楼，平日用来监测盗匪火警。在李泌的部署下，如今望楼多了个功能，设了专门的执旗武侯，他们可以用约定的旗语进行交流。白天用旗，晚上用灯笼明暗。

这样一来，长安城任何一栋望楼看到的情况，都可以迅速地传到靖安司中枢。同样，靖安司中枢也可以对任何一处迅速发出命令。

这套玩意显然是学自边疆烽燧，但比烽燧更为便当。望楼彼此之间相距不过半里，军情瞬息可横跨整个长安城。张小敬一眼就看出这东西的实用之处：这意味着，无论他身在长安何处，都可以通过望楼与靖安司保持联络，无形中多了一只俯瞰长安的巨眼。

不过这套望楼体系耗费极巨，只有靖安司这样的怪胎才用得起。

此时崔器也在殿内，正在与负责沙盘推演的婢女低声交谈。李泌喊他的名字，崔器连忙跑过来，单膝跪倒，他可还没忘自己是戴罪之身。

李泌平静道："崔旅帅，六郎之死，源自清场不慎之失。令自我处，本官也负有责任。"崔器猛然抬起头来，几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他一没料到，阿兄的死居然是因为这么一个小小的疏失；二没料到，这位长官居然自承其错，难道……这是收买人心之术？

李泌对此撇了撇嘴，他现在可没时间玩弄权术，只是高傲到不屑诿过于人罢了。他一指张小敬："正是这位张都尉破解此疑。他接下来会接替你阿兄，追查狼卫。"

崔器打量了一眼张小敬，眼中既有感激，也有疑惑。

他知道张小敬是个死囚，不明白为何李泌会把宝押在他身上。不过军人以服从为天职，他行了一个军中礼节，振声道："我麾下有三百旅贲军，步骑均可，两刻之内，可以抵达长安任何一处——希望张先生可以给我个机会手刃仇敌，为我阿兄报仇！"

张小敬注意到，他说的是张先生，不是张都尉，李泌交给他的这一把利剑，似乎没那么容易操控。

时间太紧迫了。接下来的安排紧张而密集，张小敬记下了望楼旗语和一些必要的联络方式，然后走到大沙盘前听取关于突厥人的简略介绍。

负责解说的是那位手持月杖的娉婷婢女。她面对沙盘时推时讲，声音明朗清越，还带着一丝轻微的胡音。张小敬略显无礼地多看了她一眼，这个叫檀棋的姑娘，有着高耸的鼻梁和盘髻黑发，应该是汉胡混血。

"重点是，突厥狼卫打算怎么动手？"张小敬问。

檀棋道：“目前还不知道。唯一的一份情报，来自朔方留后院。有一个部族的突厥首领曾声称，整个长安城即将变成阙勒霍多——你知道这是什么意思吧？”

张小敬点点头。阙勒是个突厥名词，近似于九幽血狱，而霍多则是化为尘土之意。整个词既是一句诅咒，也是一种传说中的凶兽。“阙勒霍多”这四字，即使不懂突厥语的，也能感受到其中滔天的杀意。

长安城即将变成阙勒霍多，这也许是一句夸张的修辞，也许是什么东西的比喻，没人知道。

檀棋知道时间紧急，语速很快：“……这是我们在丙六客栈搜捡到的一块残布，上面勾勒了半个长安城外郭。很可能曹破延想要的，是整个长安的详尽坊图。”

一听是长安坊图，张小敬的两道蚕眉纠到了一起。李泌注意到他的神色变得严峻，问道：“依你之见，突厥人要这坊图做什么——嗯，让我换个问法，如果坊图在手，他们能做些什么？”

“顺渠下毒、连坊纵火、乘夜杀良、散播妖谶、阑入皇城……若是上元灯会，只消在崇仁坊、延寿坊、兴庆宫、曲江池几处观灯繁盛之处抛洒几枚铜钱，都能闹出大乱子。有坊图指引，这长安城他们就能来去自如，可干的事情只怕太多。”

张小敬掰着手指，侃侃而谈，每说一句，周围人的脸色就寒上一分。

李泌面色严峻，他已把形势估计得足够严重，可没想到还有这些匪夷所思的险恶招数。靖安司的人毕竟是官面上的，这些方面的见识远不如这位见惯了鬼蜮伎俩的前任不良帅。

“依你之见，倘若不能公开搜捕，接下来该如何着手？”李泌问。

张小敬答道："私藏皇城坊图，是要杀头的大罪。除了官府，一般人家不会有。曹破延既然无法从崔六郎那里获得，要么去皇城里偷，要么……"他的视线移到了沙盘上，身体朝檀棋挪了挪，几乎与她肩碰肩："望楼最后一次看到曹破延，是在哪里？"

檀棋对他的大胆有些吃惊，迟疑了一下才回答道："曹破延翻过水门的速度太快，望楼来不及监视。不过据我们推测，他可能在延寿坊、布政坊一带上岸。这两处都是人流繁盛之地，利于隐藏。我们已经派人去搜索了。"

张小敬道："我猜他不会走远，最终还是得回到这里来。"说完一指沙盘。

"西市？"崔器有些惊讶。李泌却微微点头，和张小敬异口同声："胡商！"

胡商多聚集于西市，其中不乏身家巨万的巨贾。长安坊图对生意大有裨益，他们暗中收藏一份并不奇怪。张小敬对他们的秉性再熟悉不过，这些人天生就是逐利之徒，胆子比骆驼还大。

崔六郎败露之后，曹破延不敢再接触唐人。若想在最短时间内拿到坊图，他别无选择，只能打胡人的主意。

"可你知道去找哪个商人吗？"李泌皱眉问。西市胡商的数量太多，不可能一个一个排查。

张小敬捏了捏拳头，淡淡答道："非常之时，自有非常之法。"李泌略显紧张，可话到嘴边还是咽下去了。

这家伙说的"非常之法"，恐怕会是一些不合仁道的手段。不过现在可没时间奢谈刑律和良心。殿角铜漏，水仍在一滴滴敲击着时筒。每一滴，都可能意味着数百条人命的散失。

“张都尉，朝廷之国运、阖城民众之安危，都托付给你了。”李泌大袖一拂，郑重地双手抱拳，肃容一拜。他身后的官吏们见状，也一并起身，齐齐拱手。

张小敬没有回礼，只是用手掸了掸左眼窝里的灰尘，淡然道：“我是为了长安百姓，其他的可不关心。诸位莫要会错了意。”

众人霎时脸色全变了，这是什么话？虽然私底下大家对朝廷都有怨念，可怎么能堂而皇之说出来？

张小敬咧开嘴笑了笑，转身走出殿去。靖安司的一干属员心惊胆战，都看向李泌。李泌面色如常，拂尘搭在手臂上，似乎全不为意。

这家伙这是在向自己暗示，他不愿受任何控制。

在门口，崔器已经备好了一整套装备：精炼障刀、贴身软甲、烟丸、牛筋缚索，等等，还有一把擘张手弩。张小敬娴熟地把这些东西披挂起来，又蹲下身子，用两截麻绳把裤脚扎紧。穿戴妥当后，一股精悍杀气扑面而来。

张小敬把那柄手弩拿起来，反复拉动空弦，又用耳朵听了听，对崔器道：“拆掉望山，钩心再调紧两分。”崔器闻言一怔，望山是辅助瞄准用的，比较累赘，有准头的人不爱装，钩心调节的是弩箭飞速，越快威力越大，但准头不易控制——看来这位是个用弩的高手啊。

他连忙拿着弩箭去找工匠调整，张小敬趁机把徐宾叫到一边，压低声音道：

“麻烦友德你派人去敦义坊西南隅，那儿有个闻记香铺，给掌柜的送个口信：立刻离开长安，一刻也不要耽搁。最好你也劝家里人尽快出城，绝对不要去参加灯会。”

徐宾瞪大了眼睛，不明白他的用意。

张小敬语气无比严厉：“我在长安城待了这么多年，比任何人都知道这座城市有多么脆弱。若李司丞所言不虚，我估计——”说到这里他难得地犹豫了一下，然后加重了语气：

“这次长安在劫难逃。”

曹破延此时正站在某一坊的大门口。此时他头上多了一顶斗笠，不掀开的话，完全看不到面孔。

此时坊门大开，无数摊贩摆摊在坊墙之下，吆喝声四起。十来个闲汉在一处空地抓着粗绳两端，牵钩做戏，围观鼓劲的人更有十倍之多。在坊门旁边，立着一具高逾五丈的挑竹大灯轮。灯轮上每一角都垂着五彩绸穗，只待黄昏后举烛。

曹破延拉低斗笠，从里卫身边朝坊内走去。靖安司已经传来了一通文告，让诸坊里卫留意一个连髯胡人，只是事起仓促，没有附上图影。里卫们正忙着为牵钩喝彩，他们一看曹破延衣着不是胡袍，连打量都懒得打量，任其进入。

曹破延走到十字街口附近一处僻静角落，从怀里掏出一截小纸卷，看了眼，然后拦住一个跑过的小孩，询问李记竹器铺在哪里。小孩见他相貌凶恶，连忙说就在背街宽巷尽头的宅子里。

曹破延顺着指点走去，这里果然有一个竹器作坊，过道和门前堆满了还未糊纸的灯笼架子和竹篾子，有鸾凤，有云龙，还有各色神仙与吉祥物件。看来这里生意不错，到了上元节当日还在忙碌。

他敲了敲门，三下长，一下短，然后再两下长。屋里沉默片刻，一个高鼻深目的枯瘦竹匠探出头来，一把削竹尖刀提在胸口。

“白毡金帐设在王庭何处？”他用突厥语忽然发问。

“草原的雄鹰不惧狂风。”曹破延掀开斗笠，也用突厥语回答。

对方打开一条小缝，让他闪身入内。

第二章 午初

这两匹马你追我赶，在坊里的街道上奔驰，

不时骤停急转，掀起极大的烟尘。

路上的车子行人纷纷闪避，引发了更多骚乱。天宝三载元月十四日，午初。

长安城，长安县，西市。

西市的市面，并未因刚才的骚乱而变得萧条。随着午时临近，诸坊的百姓乡绅、高门府上的白袍采买、散居京城的待选官吏、全国各地的投献文人等都一窝蜂地拥来，指望能抢购到最新进城的胡货。甚至在人群中还能见到许多头插春胜的女眷，她们不放心别人，非得亲自来挑选不可。

张小敬走在街头，行步如飞。在他身后，紧紧跟着一个稚气未脱的圆脸年轻人。此人叫姚汝能，是才加入靖安司不久的年轻干吏，京辅捕吏出身，有过目不忘的才能。李泌派他来，协助张小敬进行调查——当然，也存了监视的心思。

“张都尉，您是要去哪里？”姚汝能忍不住开口问道。张小敬的脚程太快，周围人又多，必须竭尽全力才能跟上。

张小敬脚下不停：“柔嘉玉真坊。”

这柔嘉玉真坊的名字，姚汝能倒听过，乃是个专供女子面药口脂的铺子。铺子里都是大食贩来的秘制养容药膏，效果奇佳，在长安城的贵妇圈相当有名，店主是西市数得着的豪商。

姚汝能忽然超前一步拦住他：“请您解释一下去这里的目的。”张小敬眉头一皱：“都什么时辰了，你还在这里啰唆！”姚汝能一本正经地说道：“您现在身份特殊，行事须得先说明缘由，也好让李司丞放心。”

“我若不说明呢？”

姚汝能一握腰间刀柄：“我随时可以抓您回去。”他话音刚落，张小敬五指伸过来，一下抓住刀锷，轻轻一掰，那佩刀便要离身。姚汝能急忙侧身去抢，不防张小敬脚下一钩，他登时扑倒在尘土里。

张小敬俯视着他，冷冷道：“我若真想跑，你现在已经死了几次了。”

说完他转身离开，姚汝能狼狈地从土地上爬起来，顾不得拍掉身上的土，连声喊道：“喂，张都尉，你这么干，我可是要上报的！”

张小敬理都没理他，径直朝前走去，姚汝能只得气急败坏地跟了上去。

玉真坊在西市东南二街口的北侧曲巷内，需要拐一个弯，恰好可以挡住外街的喧嚣和视线。

一入坊内，迎面是三面椒香泥墙，上头分列九排长架，架板都用粉绫包裹，上头摆着大大小小的琉璃瓶与瓷器。此时只有十几个身披各色帔帛的女子，她们不时低声垂头交谈，露出雪白的脖颈。伽香的味道轻柔地弥漫四周，令人沉醉。

伙计一见进门的居然是个男人，呆愣了一下。张小敬把腰牌一晃，沉声道：“靖安司办事，带我去见店主。”伙计还要讲话，张小敬独眼一眯，朝那些女子扫去。伙计不敢惊扰顾客，只得说去通禀掌柜，张小敬却一把拽住他胳膊，径直向坊后走去：“军情要事不容耽搁，我随你去！”伙计还要挣扎，被他用刀柄一磕腰眼，登时不敢动

了。

就这样，张小敬拽着两股战战的伙计，大剌剌地朝后面走去。姚汝能紧随其后，他对这个做法倒是无异议。时间紧急，哪能容他慢吞吞地来回通禀。

坊后是一个开间大院，一个胡人胖子正斜靠在钩纹团花的波斯毡毯上，左手拿着高足杯，肘下支着隐囊，屈左腿而坐。旁边一个黑靴小侍捧壶而立。中庭一个美貌歌姬正围着一棵梅树唱着《春莺啭》，且歌且舞。

张小敬他们一闯进来，歌舞登时进行不下去了。两名护卫走过去想要阻止，店主却皱了皱眉头，挥手让他们退开：“阁下是……？”

“靖安司都尉，张小敬。”张小敬放开伙计，亮出腰牌，然后示意姚汝能把院门关上。

“哦……可是万年县的张阎罗？”店主在长安待了许多年，稍微有点名气的人，他都有耳闻。万年张一眼，号称五尊阎罗——狠毒辣拗绝，乃是镇压东边混混们的一尊杀神。不过……听说他早几个月犯事被抓，判了绞刑，怎么这会儿又出狱了？

张小敬面无表情地一拱手：“有几个问题，要请教尊驾。”

店主伸出右手食指，慢条斯理地顺着嘴角的胡须滑动，一直滑到高高翘起的一撇须尖，才意犹未尽地放下。张阎罗这是没钱过节了吧？居然敲诈到了玉真坊的头上，也不问问这坊和宫里的关系。

“来人，给张爷取一匹路绢来。”

官定素丝一匹四十尺，做寻常交易之用。若是长途运输，还要再多叠四十尺，谓之路绢，只适合骡马驮着，常人根本没法抱走。店主故意给路绢，存了有意羞辱的心思。

想要钱？那就自己当畜生驮着出去。

张小敬走上前去，作势要接。店主轻蔑一笑，可他笑意还没消失，就看眼前白光一闪，一把利刃架到了脖子上。

别说店主，就连姚汝能也是大吃一惊。他本以为这个死囚犯和店主有什么交情，想不到居然上来就动了狠手。姚汝能“唰”地抽出佩刀，却不知该掩护张小敬，还是该阻止他。

这时一群玉真坊的伙计冲进来，姚汝能的心和刀同时一横，学着张小敬的样子厉声道：“靖安司办事，都给我站开！”那群伙计果然不敢上前了。

张小敬的声音依然冷漠：“我的问题还没问呢。”

“你敢动我一下，就等着被踢死吧！”店主恼羞成怒。

张小敬垂下头，凑到店主耳边：“不瞒你说，在下是一个死囚犯。办不成差事，回去也是死——你猜我会怎样做？”店主望着那只森森独眼，心中一紧，他最怕的是不守规矩的疯狗。他眼神闪动数息，只得开口道：“你到底要问什么？”

张小敬把刀口挪开一点：“最近你有没有和突厥人打过交道？”

店主对这个问题有点诧异，不过很干脆地答道：“没有！”

“那你听过最近有什么商家和突厥人接触吗？”

“没有。突厥人？在长安都多久没看见了。”

突厥早在贞观年间已一蹶不振，西突厥在显庆年后也分崩离析，只剩下几个小部族在草原上时反时归。至于留在长安的突厥人，已完全归化。除了俘虏、使节和赴京朝觐的酋长们，长安不闻突厥之名已经许多年了。

“不如把你的人叫过来问问，也许他们知道呢。”张小敬坚持。

店主只得吩咐伙计们过来，一个一个询问有无和突厥人有接触，结果自然都是否。张小敬挥手让他们散了，继续问道：“那么你知道西市谁家里有长安坊图？”

店主一听，连忙摇头：“别家有没有不知道，反正我没有。”他又补充了一句：“这有违大唐律令，形如谋反，谁敢私藏？”

张小敬收起刀来，退后一步：“实话好教你知，最近有几个突厥人潜入长安，想在上元节闹事，如今只缺一张长安坊图。你没收藏就最好，不然朝廷事后查出谁家私藏了坊图，那可是泼天大祸。”

店主这才明白，为何这个官差办事如此急吼吼的，原来还有这一层因果。他直起身子，换了一副关切的表情：“小老虽只一介商贾，也有报效朝廷之心，不知那几个突厥人什么形状什么来历，小老也好帮忙探听。”

张小敬冷冷道：“不必了，若见到可疑之人，及时报官便是——对了，此事是朝廷机密，不可说与旁人。”

“自然，自然。”店主连声答应，刚要吩咐奴婢端来几瓶琉脂净膏子给几位抹手，一抬头，两人已经离去。店主见他们走了，双腮赘肉一敛，唤来一个心腹小厮，耳语了几句。

张小敬等人离开玉真坊，在曲巷口对面的一处旗幌下站定，对姚汝能道：“你记下刚才坊内所有伙计的面孔了么？”

姚汝能点点头。

张小敬道：“你仔细盯着玉真坊前后门，有什么可疑的人出来，让西市署的不良人缀上去，看他们进了哪家商号，记下名字。”

姚汝能这才恍然大悟，张小敬是在敲山震虎。刚才那么一闹，店主必然心中惊骇，赶紧去提醒那些私绘了坊图的商家——这样一来，只消盯住玉真坊的使者，便可知道谁藏有坊图。有了店家主动带路，这比一家一家去盘问省事多了。

这种做法看似粗暴，却最省力气。姚汝能看向张小敬的眼神都变了，不是积年老吏，可想不出来这招，分寸火候都拿捏得恰到好处。

“您怎么知道玉真坊有问题？”姚汝能好学地问道。

张小敬面无表情地回答：“随便选的。这西市豪商里，身家清白的可不太多。”

姚汝能“嗞”了一声：“……万一猜错了呢？”

“那整个长安城就会完蛋。”

“……”

姚汝能以为这是张都尉在开玩笑，可对方脸上殊无笑意。

姚汝能是京畿岐州人氏，家中世代都是捕盗之吏，父亲、伯父先后死于贼事。后来朝廷垂恩，破格把他拔擢到长安为吏。所以他临行前发下过誓言，一定要在长安城做个让恶人闻风丧胆的干吏，才不辱家门。

张小敬干了九年不良帅，整个万年县都服服帖帖的，这在姚汝能看来，简直是一个最完美的偶像。他出发之前暗自激励自己，一定要从这位老前辈身上多学点东西，说不定未来也能当上不良帅甚至县尉。没想到这一位张都尉，和自己想象的不太一样。

姚汝能想象中的捕盗老手，应该正气凛然，像一把陌刀似的锋芒四射，贼盗为之束手。可这位张都尉，行事说话都透着一股邪劲，具

体哪儿不对说不上来，总之是隐隐带着来自黑暗面的不安气息。他忽然想起李泌临行前的叮嘱：“对此人远观即可，不可近交。”不由得心中一凛。

这时张小敬忽然问道：“你做捕吏没多久吧？”

“啊？对的，三个月零八天。”姚汝能回答。

“那我问你，做捕吏该当如何行事？”

“自然是疾恶如仇！”

张小敬惋惜地摇了摇头：“那在这个城里可活不了太久。”

姚汝能站起身来：“我敬重您是前辈，也钦佩您的手段，可您别打算用这种言辞吓跑我。我会继续履行职责协助您，同时上报一切可疑动向，除非您把我杀死。”

面对这个轴人，张小敬也有些无奈。他比了个随便你的手势，什么都没说。

不良人们这时已经慢慢聚拢过来，姚汝能交代了几句，忽然想到一个细节，回头问道：“张都尉，仓促之间，人手有限，那些商号平时进出的人那么多，该怎么盯梢才好？”

“只盯胡人。这种事，他们不会信任外族。”张小敬毫不犹豫地回答。

其实大唐从来不以血统而论，长安城汉胡混杂，非中原出身的文武官员多的是。即使是靖安司的属员里，也颇有几个精通算学、熟知行商的胡吏。不过夷夏之防这种论调，总会有人偶尔在心里嘀咕。

“涉及胡人，要不要跟西市署报备一下……”姚汝能刚提出点意见，就立刻被张小敬不客气地打断：

“我现在需要的是手和脚，不是一张嘴！”

姚汝能不敢耽搁，领命而去。靖安司并没有自己的不良人，不良人都是从各坊各署就近征调，需要花点时间。

张小敬站在旗幌下，双手抱臂一动不动，表情凝滞，谁也不知他在想些什么。此时太阳已快行至天顶，时间正像渭水一样飞快地流逝着。他的独眼一直望向远处的望楼。望楼上一片平静，尚无任何旗帜挥舞。

他等待的另外一个消息，至今还没有动静。

与西市一坊之隔的靖安司，此时正陷入前所未有的忙碌。

所有的书吏都埋首于无数卷帙之间，殿中只听见卷轴被展开的唰唰声。

仆役们一刻不停地从外面抱来更多卷宗，堆在书吏案前。为了提高效率，他们会提前把卷轴展开，铺在一个简易的竹插架上。这样书吏可以直接浏览内容，不必在展卷上浪费时间。

每位书吏都配发了三具插架：一架用来展卷，一架用来浏览，一架用来卸卷，保证书吏在任何时候抬眼，都有现成的卷子可以阅读。

他们必须在两刻之内，完成一件既简单又困难的工作。

开元年后，突厥和大唐之间的贸易一直处于停顿状态，但双方的需求却不会因此消失。精明的西域商人早就注意到了这其中的商机，悄悄地建立起了一条中转商路。他们从草原收购毛皮牲畜，以西域货物的名义运入长安，再从长安运出绸帛茶盐，辗转运去草原。不少长安的胡贾大商号，都与突厥人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

李泌调来了近五年来所有进出长安的商队过所，重点核查羊皮、牛筋、泥盐、铁器这四宗货品的入出量。前两者是草原特产，后两者是草原急需，哪几个商号经手的货量越大，说明与突厥人的联系越紧密——对靖安司来说，这意味着曹破延找上其门的可能性就越大。

这是张小敬在临走前跟李泌定下的办法。

在往常，这些统计数字，得让户部忙上几天才能有结果。但现在时间比珠玉还宝贵，这些各部调来的案牍高手只好拼出命去，算筹差点都不够用了。

李泌虽然没参与具体事务，但他背着手，一直在书案之间来回踱步，仿佛一位国子监的老夫子。过了一阵，他扫了一眼殿角水钟，然后又烦躁地摇了摇头，转回到沙盘前。

“檀棋，你觉得张小敬这个人如何？”李泌忽然问。

檀棋正在把望楼最新的通报摆在沙盘上，听到李泌发问，不由得厌恶地耸了耸鼻子：“相由心生，我看他就是一个粗陋的登徒子，真不知道公子你为何把前程押在一个死囚身上。”

檀棋是汉胡混血，鼻梁高耸，瞳孔有淡淡的琥珀色。她是李泌的家生婢，母亲是小勃律人，从小在李家长大，聪慧有识，所以最得李泌信任，说起话来很随便。

听到檀棋的问话，李泌用指头敲了敲桌面：“太宗在法场救下李卫公时，曾有一句圣训：使功不如使过。太宗能用李卫公，我为何不能驾驭此人？”

檀棋撇撇嘴：“他哪里配和李卫公比。”

“我看他一直在偷看你，你可不要做红拂啊。”

“……呃。”檀棋面色一红，话登时接不下去了，狠狠地剜了他一眼。李泌哈哈大笑，疲劳稍去，忽然又轻轻叹息一声：“你若知道他的来历，就不会这么说了。”

“难道还是罗刹鬼转世不成？”檀棋撇撇嘴。

李泌道：“那是在开元二十三年，突厥突骑施部的苏禄可汗作乱，围攻安西的拨换城。当时在拨换城北三十里，有一处烽燧堡城，驻军二百二十人。他们据堡而守，硬生生顶住了突厥大军九天。等到北庭都护盖嘉运率军赶到，城中只活下来三个人，但大纛始终不倒——张小敬，就是幸存的三人之一。”

檀棋用衣袖掩住嘴唇惊讶，光从这几句不带渲染的描述中，都能嗅到一股惨烈的血腥味道。

“张小敬归国叙功，授勋飞骑尉，在兵部只要打熬几年，便能释褐为官，前途无量。可惜他与上峰起了龃龉，只得解甲除籍，转了万年县的不良帅，一任就是九年。半年前，他因为杀死自己上司而入狱。”

檀棋倒吸一口凉气，不良帅的上司，岂不就是万年县的县尉？下杀上，吏杀官，那可是不义之罪，唐律中不得赦宥的十恶之一。

“为什么他会杀死自己上司？”她问。不过李泌只是微微摇了一下头，檀棋知道公子的脾气，不该说的绝不会说，于是换了一个问题：

“公子你为什么会选这么危险的家伙？”

李泌抬起手掌，猛然在虚空一抓：“只有最危险的家伙，才能完成最艰巨的任务。长安城现在危如累卵，非得下一服至烈至刚的猛药不可。”

檀棋叹道：“公子的眼光，檀棋从不怀疑。只是周围的人会怎么

想？贺监又会怎么想？还有宫里那位……公子为了那一位，可是往自己身上加了太多负担。”

她太了解大唐朝廷了。靖安司这种地方，就是个天然的靶子。哪怕有一点点错漏，执掌者就要面临无数明枪暗箭。

李泌把拂尘横在臂弯，眼神坚毅：“为他也罢，为黎民百姓也罢，这长安城，总要有人去守护——除我之外，谁又能有这心智和胆量？我虽是修道之人，亦有济世之心。这份苦心，不必所有人都知道。”

这时徐宾捏着一张纸匆匆跑过来，口中高喊：“名单出来了！”

徐宾他们完成了一个不大不小的奇迹，居然真的在两刻之内汇总出了数字。名单上有七八个名字，都是这五年来四类货物出入量比较大的胡商，依量排名。

李泌只是简单地扫了一眼名单，立刻说：“传望……不行，望楼转译太慢——张小敬现在何处？”檀棋知道公子已经进入任事状态，收起谈笑，指着沙盘道：“西市第二十字街北曲巷前，姚汝能和他在一起。”

在沙盘上，代表张小敬的是一枚孤零零的灰色人俑，和代表旅贲军的朱陶俑、代表突厥狼卫的黑陶俑不一样。

“用快马，把这份名单给他送去。”李泌吩咐。

廊下即配有快马，骑手随时待命，专门用来传递内容复杂的消息。名单被飞快地卷入一个小鱼筒内，骑手往袖管里一插，一夹马镫，应声而出，马蹄声迅速远去。

与此同时，大嗓门的通传跑入殿中，与快马恰好擦肩而过。

“报，贺监返回。”他肺活量十足，唱起名来气完神足。

李泌眉头一皱，他怎么这么快就回来了？这可不太寻常。他看了檀棋一眼，后者会意，月杖一打，把代表张小敬的那枚灰色陶俑从沙盘拨开。

通传把另外刚送到的几份文书也一并交过来，这都需要李泌最先过目签收。他且看且签，突然眉头一挑，从中拿出一份，随手交给了旁边一个小吏，低声交代了几句。

李泌刚刚吩咐完，贺老头子匆匆迈入殿内，劈头第一句就问道：

“长源，你居然任用了一个死囚？”

闻染拍掉手里的蜡渣，把父亲的牌位摆了摆，然后轻叹了一声：“今天可是上元节啊，真的要走吗？”

屋子里没有人，她只是在自言自语。

刚才有人送来一个口信，口信里有一个独特的暗号，她知道这是恩公发来的。

口信说让她立刻离开长安，但却没提具体是什么事。这让闻染有些为难。自从父亲死后，她毅然接过这间香铺的招牌，一个人咬着牙惨淡经营。凭着几分倔强和执着，现在她的生意已颇有起色。上元节各处都要用香，正是赚钱的好时机，若是自己现在离开，可要少赚不少钱呢。

但这是恩公的命令，闻染不能不听。若非恩公，去年闻家早就家破人亡。父亲生前曾反复叮嘱，让她一定对恩公言听计从。

她轻轻叹息了一声，把行囊整理好，顺便抬头看了眼墙上的货

牌。木牌密密麻麻，每一块都代表了一份沉甸甸的订单。闻染识字不多，不会写账本，只能通过这样的方式记生意。她看到，其中一块木牌写了个“王”字，旁边点了十二个粉色墨点。

这是安仁坊王节度家的大小姐，订了十二封极品降神芸香，预定今日送到。

闻染两道淡淡的蛾眉皱了起来。这份订单，对闻记香铺可是至关重要。那位小姐对自家的合香爱不释手，一直想要几封新的。若把她哄高兴了，日后自己在整个高门女眷的圈子都会打响名气。

安仁坊在敦义坊的东北方向，隔着三条大道，距离不算特别远。闻染心想，好歹把这份订货先送过去吧，再出城不迟。

她主意既定，转身取来芸香，放到一个竹扎的香架上，背出门去。闻染本想赁一匹骡子，可今天过节，附近脚铺里的牲口全被订光了，加价都没有，没奈何，只能背着香架子一路走去。

此时路上行旅颇多，她挤在人群中，勉强走到崇业坊，却走不动了。这里有一处玄都观，达官贵人多来此进香，各色牛马大车停在坊口，将道路堵得水泄不通。老百姓只能暂时停下脚步，耐心等待。

闻染安静地站在队伍里，浑然未觉，在对面怀贞坊的坊角酒肆二楼，一道阴森森的视线越过宽街，在她身上来回扫了几回。

一个穿着浅青官袍的中年男子收回视线，缓缓举起酒爵。他双眼狭促，鼻尖挺而勾，一动嘴唇便会扯动鼻翼与眼睑，好似一条蛇在脸皮之下游走。

“那个女人，你们看见了吗？”他啜了一口酒，淡淡问道。

他身旁站着几个锦袍少年，听到询问，纷纷点头。

中年男子怨毒地说道："她和她爹去年那案子，搞得鸡犬不宁，还枉送了一个县尉的性命。今天既然让我撞见了，可见是天意。此仇不报，别人会说我封大伦好欺负——

你们一会儿，可得好好关照她一下。"

锦袍少年们都哈哈笑了起来，眼神里尽露淫邪。

封大伦把酒爵放下："你们尽管放手去做，张阎王在狱里等死，这次谁也保不住她。"一提到这个名字，他眼神里闪过一丝惧意和恨意。连他自己也说不清，到底哪种情绪更浓烈些。为了驱散这种令人不快的情绪，他挥了挥手：

"站着干吗？还不赶紧去做事？"

锦袍少年们叉手告辞，噔噔噔地跑下楼去。

闻染好不容易才从崇业坊的拥挤走出来，沿街走了一段。不知不觉中，她发现身边多了几个浮浪少年。这些少年个个衣着轻佻，袍襟开处，能看到脖颈下的几缕深色文身。

浮浪少年们开始只是在附近晃荡，然后一个一个不动声色地贴近，把其他行人排挤开。慢慢地，闻染的前后左右都被他们占据。这些人彼此之间距离松散，却连成一条坚不可摧的人墙，把她关在其中。

闻染感觉有点不对，想往外冲。浮浪少年们嬉皮笑脸地挡住她，用肩膀和胳膊把她顶了回去。闻染恼怒地抓住其中一个人的胳膊，用力一扯，没把人扯开，反倒把袍子给拽下来，露出两条黝黑的胳膊。

那个少年两条胳膊上文着两行狰狞的青字："生不怕京兆府，死不惧阎罗王。"

这，这是熊火帮的标记！这个帮派，是万年县一霸，豢养了数百个无赖闲汉，轻则寻衅滋事，重则杀人越货，终日横行街头，肆意无忌。

难道……这就是恩公口信里提到的危险？闻染心想。可是她不明白，熊火帮的人，为何来找她的麻烦？

闻染就像是落入了激流，完全身不由己，被人墙裹挟着，一路朝着北边的偏僻地段而去。闻染倔强地咬着牙，眼睛不断从人墙间隙朝外看去。她忽然眼前一亮，发现前头坊角有一处武侯铺，几个武侯手持叉杆，正在铺前闲坐。她猛然加速，撞开一个浮浪少年，跑向武侯铺大声呼救。

武侯们听见呼喊，纷纷拿起叉杆，可他们一看到姑娘身后十几个双臂文字的浮浪走过来，脸色都为之一变。为首的少年不慌不忙走过去，一拱手道："家里婆娘不听管教，叫几位爷见笑了。"说完从腰间解下几吊钱送了过去。

这话不尽不实，武侯们却不欲多生是非，收了钱，一齐朝后退去。少年们嬉笑着，把绝望的闻染拽回到人墙里。在前头的路口，正停着一辆拱厢马车，两扇车窗被黑布罩着。浮浪少年们推推搡搡，把她扭送到车厢里，然后又跳上去两个人，把门从里面关牢。

马车徐徐跑动起来，闻染在黑暗中十分惊慌，却无处可逃。过不多时，忽然车外传来一阵恢宏的钟声。这钟声很特别，宏阔中带着点剔透的清音，一听就来自济度尼寺的紫金佛恩钟。武则天曾在此出家，寺钟系紫金所铸，与其他寺庙的钟声颇有不同。

这钟声，让闻染忽然平静下来。

不是因为佛法无边，而是因为她忽然意识到，自己还未到彻底绝望之时。

济度尼寺位于安业坊内，闻染常来这里送香，对附近路径非常熟悉。她一听到钟声，立刻就判断出自己此时的位置——大概是在安业坊西侧，距离本来要去的安仁坊很近，中间只隔着一条朱雀大街。

朱雀大街是长安城最中间的南北大路，宽约百步，直通宫城。如果有机会跑上御用的驰道，说不定便能脱困。

闻染这样想着，背靠厢壁直起身子，她的手在黑暗中触到地板缝隙里一枚松动的铁钉。

她的性子，可从来不会轻易放弃。

随着一声压抑到极点的惨呼，曹破延身子猛然向前挑起，双目赤红。嘴里的木棍差点被咬断。

一截黝黑的弩箭杆被竹匠手里的尖刀挑了出来，鲜血淋漓。随后他搁下刀，熟练地给伤口缝合、敷药、包扎。

“弩箭无头，不会伤及性命，只是手肘几个月用不得。”竹匠说，用水盆洗掉手里的血水。曹破延额头上沁满了汗水，虚弱地点了点头。

这时门外传来脚步声，一个面色阴郁的男子走了进来。这男子是典型的突厥人相貌，有着一张皴裂丛生的狭长马脸和两条浓密的白眉。他穿着一件连地的素色丝绸长袍，风格既不类中土，也不似胡服，后头还搭着一个戽斗状的兜帽。

“右杀贵人。”曹破延和竹匠一起躬身做礼。

右杀不是人名，而是突厥官位。王族分督诸部者，在东者称左杀，在西者称右杀，权柄极大。这么大的一位人物，居然藏身于长安

城内，若让朝廷知道，定会是一场轩然大波。

右杀扫了一眼曹破延的手肘伤口："我刚刚得到确切消息，你带来的十五位勇士，已经转生了。"曹破延"扑通"一声跪倒在地，羞愧地拿起旁边的尖刀对准心口："一切罪责都归于属下，愿以死赎罪。"

狼卫是大汗最忠诚的侍卫。他们奉命进入长安，就没打算活着返回草原。但这些狼卫的生命，本该换回几百倍的唐人鲜血，才算对大汗尽忠。死在一个破落货栈里，实在是极大的浪费。

右杀冷笑道："你的性命是属于大汗的，有什么资格自己决定？"他从曹破延手里把尖刀拿过来，削掉后者头顶的一缕头发，绕在手腕上——这在草原上，代表收取有罪者的魂魄。从这一刻开始，曹破延已彻底死了，只剩下一个服从任何命令的躯壳。

"接下来你要完成我的所有命令，才允许死去。"

曹破延的头颅低低垂下，一声不吭。这位右杀贵人，有着阿史那家的高贵血统，是突厥这次在长安行动的统摄之人，代表了大汗的意志。他的意愿，就是曹破延的命运。

右杀把刀丢开，抬手道："坊图的事你不必管了，我已另外派人去弄。现在有另外一项任务交给你。"

"嗯？"曹破延抬头。

右杀道："刚得到消息，此时朔方节度使王忠嗣的家眷，正在京中。你去把他的女儿绑来，剁掉指头，一节一节地送到草原的唐军行营去。"他说这话的时候，嘴角不自觉地露出残忍的快意。

王忠嗣是突厥的噩梦，是让突厥人喘不过来气的罪魁祸首。狼卫难得来一次长安，不送一份大礼，实在有失礼数。

可曹破延却眉头紧皱。这次在长安的行动筹谋已久，眼看到了实施阶段，怎么能因为一时的心血来潮而随意更改呢？有一句话他一直没说，那位崔六郎，也是右杀这边一手安排的，结果发现是唐人的细作。他倒不怀疑右杀与唐人勾结，可他连最起码的审查工作没做好，结果导致十几个精英狼卫还未发挥作用便丧生，背黑锅的却是曹破延。

这位右杀贵人的性子和突厥贵人们差不多，太过粗疏随意，在草原也许还行得通，可在长安城的行动中，他并不适合做一个统帅。

曹破延把这些念头强行抑下去，谦恭地匍匐在地："西市一役，唐人已有所警觉，此时或许已布下天罗地网。属下担心……突然节外生枝，于大局无补，反而易生乱子。"

右杀脸色阴沉下来，这可是他突然想到的神来之笔，居然被一个卑贱的狼卫如此质疑。

"闭嘴！"右杀愤怒地一挥袍袖，"你们狼卫不需要嘴，只需要獠牙！"

曹破延还要声辩，右杀抬起腿来，一脚把他踹翻在地。可惜手里没鞭子，不然非得狠狠地抽一顿这个狂妄的浑蛋不可。

到了这份上，曹破延只得闭上嘴，默默地从地上爬起来，叩头谢罪。可是他的双拳微微攥起，眼神里跳动着不甘的火焰。一串彩石小项链从他的脖颈上垂下来，看起来像是出自孩童之手。

右杀喝退了曹破延，转身推开门，走到外屋。

外面是一个宽阔的工坊，数十名突厥人正在热火朝天地做着木工活。他们不似狼卫一样精悍健壮，大多都有一个佝偻的脊背和一双满是茧子的大手。这样的工匠，每一个都是草原上的至宝，此时他们却藏在这个小小的工坊里，埋头苦干。周围还有十几名健壮的狼卫在来

回巡逻，眼神锐利。

一根根毛竹被削去叶子，截成三尺长短的直杆，两侧各钻上十个半寸大小的细孔，并排斜放在窗下。另外还有五六个人正在分批把灯笼装车，这些灯笼有葫芦、仙桃、蝙蝠、祥云，等等，造型各异，体积都差不多，相同点是中间留出一个圆筒状空隙，恰好可以插入一根竹管。

右杀拍了拍手，所有的工匠都停止了工作，朝他看过来。

“可汗通过我的眼睛，在看着你们。”这是他的开场白，每一位工匠都单腿跪在地上，用右手抚在左胸，垂下头。

“许多年前，这里的城市任由我们蹂躏，这里的女人和牛羊任由我们掠夺。现在我们却龟缩在草原一隅，任凭大唐和回纥人奴役我们。但这一次，我们将找回祖先的荣光，从白旄大纛的帐下出发，穿过风雪，穿过刀箭。仇恨是最好的坐骑，只有它才把我们带至千里之外的长安。我们每一个人都是大汗愤怒的信使，是复仇的火焰。现在，我们像蛇一样钻进敌人的心腹之内，用他们住所的石块搭建坟墓。太阳不会永远照在仇敌的草场，总会有风雪落下！”

右杀的口才非常好，他的声音压得很低，却能让整个屋子的人都听得一清二楚。每一个人，都被他的情绪所感染。

“我刚才检查了你们制造的进度，还不够快！这不是灰顶帐，不是犊子车，这是伟大的阙勒霍多！你们必须再加把劲，完成它的肉身。它的魂魄，也已经接近长安。到了日落时分，两者合二为一，我们将看到它降临长安，把这座城市的壮年、老年、女人、孩童全数吞噬，从血到骨一点不留！你们的名字，会比大汗最勇敢的勇者还荣耀；你们的子孙，会同时被先祖和英灵庇佑！”

右杀最后一句，是吼出来的。工匠们和狼卫们眼中流露出极度亢

奋的凶光，他们不敢高声欢呼，只能有节奏地捶着胸，跺着脚，低声喊着“阙勒霍多！阙勒霍多！”。他们的靴子踏在地板上，发出整齐的咚咚声，如同南下进军的鼓声。

曹破延一个人待在里屋，也保持着半跪抚胸的姿势，不过他却没有外屋的人那么兴奋，只是冷冷地看着右杀的演说。

做完最后的动员，右杀又交代了几句，离开了铺子。

竹器作坊的门前，是一条通向大街的狭长巷道。右杀一边缓缓走着，一边用双手把兜帽从后头掀过来，遮住自己的突厥面孔，露出长袍背后金线绣成的十字标记。他又取出一串琉璃念珠挂在脖子上，用右手捏住正中的木制十字架。

当他踏上大街时，整个人已经换了一番形象——慈眉善目，和蔼可亲，对路过的每一位行人，都微笑着合掌祈颂：“愿仁慈的主与你同在。”

快马飞驰而过，片刻不停，直接将鱼筒朝张小敬丢了过去。张小敬伸手一捞，牢牢抓住。

与此同时，姚汝能那边也汇总了对玉真坊的监视，匆匆赶了回来。胡人的反应非常快，店主在张小敬离开之后，立刻派了五个仆从，分赴五家商号。然后那五家商号又分别派人去了别家商铺。亏得姚汝能调度得当，才顺利搜罗到了所有被通知到的商铺名字。

现在张小敬手里有了两份名单，一份是藏有坊图的商家，还有一份是与突厥人联系密切的商家。把这两份名单叠加比对，最可疑的几家一目了然。

靖安司能在如此之短的时间内搞出这么一份东西来，真是奇迹。

“李司丞是宰相之才。”张小敬放下名单，由衷地赞叹了一句。他做不良帅那么多年，破案无数，深知很多事情并不需要搜考秘闻，真相就藏在人人可见的文卷之中，就看你能不能找出来——此所谓“大案牍”之术。李泌特意在靖安司集中一批精干官吏，专事检校查阅，正适合应付眼下这局面，可见此人卓识。

张小敬朝远处望楼做了个手势，告知妥收，然后开始分派任务。

名单一共勾选出了四家最可疑的商号。这几家虽然都在西市，但位置很分散。张小敬和姚汝能只好各带一队人马，分头行动。

在分手前，姚汝能恭敬地请教行动方针。张小敬攥起拳头，在他心口处虚捣一下：“干掉不合作的，就这么简单。”

姚汝能在公门不是没遇到过悍吏，可他真没见过像张小敬这么粗暴办案的。他就像是一柄飞舞的千钧铁锤，没有耐性从瓶中掏出金银，索性把花瓶砸得粉碎。姚汝能有一种奇怪的感觉，即使没有时辰的急迫限制，这个人也一样会这么干。

“是不是觉得这不合仁道？”张小敬语气里带着讥讽，指了指周围人来人往的行人，“对敌人心怀仁义，就等于放纵对这些百姓的残忍——记住，这是你的第一课。”

“可我们现在并不知道，他们是不是敌人啊。”

“不合作的，就是敌人。”

张小敬先去的是一家叫作西府的金银器铺子，店主籍贯康国。西府店虽然主业是金银器，但也经常以借贷的形式参与到大宗贸易中来，所以才会被列入靖安司的名单。

曹破延进入西市时用的过所，写的正是来自康国，而且盖有当地印鉴。这种文书，若没有点康国上层的关系，不太容易能弄到——要

知道，康国本来就是突厥种的国家，虽然两者有分野已久，但族类血统这东西谁敢保证？

当然，这并非出于歧视。事实上在这四家被怀疑的商号里，两家是胡人，两家是唐人，并无任何偏见。靖安司和鸿胪寺不一样，向来不惮用最大的恶意来揣测任何人。

西府店位于西市第三个十字街的西北角，这是个黄金地段，诸路交会之所，最为繁盛。这家的门前的气象与别家颇为不同，两侧皆是两抱立柱，都漆得锃亮黑底，上嵌一圈一圈的蟠龙云纹。张小敬掀开布帘，踏入铺子。

店里很安静，没什么客人。一进门，就被一个弯月形的高木台拦住。台子比寻常人恰好高一头，只能勉强看到空荡荡的台面，却看不到台后状况。他摇动一枚挂在旁边的铜铃铛，很快一个留着山羊须子的胡人老头从台后探出头来，居高临下望着他，面无表情。

“兑器还是兑钱？”老头干巴巴地问，语气很不好。

张小敬在台面上用食物和中指轻轻敲了三下，亮出腰牌：“官府办事。你是店主？”

老头点点头。

张小敬直截了当道：“我们现在怀疑西府店私藏长安坊图、勾结突厥残党，需要搜查一下。”

这个指控非常严重，店主却没流露出什么表情，慢吞吞地答道：“鄙店是做金银生意的，绝无私藏坊图之事，亦不曾主动与突厥人勾结。”他的唐话非常流利，没有任何口音。

“那要本尉搜过才知道。”

店主脸上的褶皱抽动一下，瞪着张小敬道："老夫与京兆尹很熟，你们不妨先去问他老人家。"

这种金银铺子，跟朝中很多大员都有借贷关系，靠山多得很，寻常差吏根本不敢轻易上门。张小敬眼中凶光一闪，正要动用强力，忽然一个不良人惊慌地闯了进来。

"张都尉，外面有黄烟起来了！"他大喊道。

张小敬眉头一皱，立刻转身掀开布帘走了出去。店外街上很多行人已经停下脚步，朝着西北方向的天空指指点点。他仰头望去，看到远处升起两股烟柱。一股是浓浓的黑烟，另外一股是略淡一些的黄烟，两股互相交缠，扶摇直上，在清澈的天空中非常醒目。

那个方向，是姚汝能去搜查的远来商栈。远来商栈是疏勒商人的产业，主营大宗牛马羊生意，跟草原突厥的关系更为密切，可疑程度不逊于西府店。

黄烟是靖安司携带的烟丸所发，见烟如见敌，必须立刻聚拢赴援。姚汝能身手很好，又带了七八名不良人。他升起黄烟，说明一定是碰见硬茬了。

张小敬立刻召集周围的不良人，朝着那个方向跑去赴援。跑过去一个街口，张小敬突然停下脚步，跟在身后的人一时没收住，差点撞上去。

一丝疑问在张小敬脑子里闪过。

他猛然想起西府店主的那番话，越发觉得可疑。"绝无私藏坊图之事，亦不曾主动与突厥人勾结。"——没主动勾结，那么就是被动应付喽？

这么想的话，老头子提及京兆尹时语调略不自然，难道是在暗示

报官？

张小敬“啧”了一声，懊恼地用手掌用力拍了拍自己的脸颊。这才坐了多久牢狱，自己就迟钝到了这地步。若换作从前，恐怕当场就觉出不对劲了。

“你们继续去支援姚汝能，我回去看看。”

张小敬当即回身，以惊人的速度跑回西府店。到了店门口，他“唰”地抽出寸弩，架在左肘端平，右手扣住悬刀，躬身踏了进去。

铺子里依旧非常安静，这次老人没有探出头来迎接。张小敬谨慎地扫视了一圈，然后走到高台的尽头与立柱相连的地方，一脚踹开侧面的小门，侧身闯了进去——寸弩的正面，始终对准着台子的方向。

在台后，张小敬看到老人靠着木壁旁的垫脚边，脑袋软软歪向一侧，眼睛瞪得大大的。张小敬过去蹲下身子，伸手探了一下脖颈，发现老人已经没了气息。他把尸体翻过来，看到背部腰眼有一道深深的伤口。

很明显，刚才老人跟张小敬对话时，台后站着另外一个人，正拿着利器顶着他后心。老人不敢呼救，只能通过种种暗示来提醒。可惜张小敬一时疏忽没有深究，以致其惨遭毒手。

张小敬目光一凛，将寸弩端得更平，朝店铺后面走去。从他刚才离开到现在，还不到小半炷香的时间，凶手恐怕还没离开。

高台的后面是个略显杂乱的长间，房间正中是张方案，上头搁着几卷账簿、小衡秤和绞剪。周围一圈高高低低的檀架上，摆满了各式各样的金银器物，每一件都擦得锃亮。地板上还躺着十几个包着绣角的蒙兽皮大箱子，有几个半开着箱盖，可以窥见里面金灿灿的诸国钱币。

西府店除了做金银器经营，还有一项业务是汇兑，大秦、波斯、大食等地的金银钱币，到这里可以折成大唐铜钱绢匹，反之亦然，所以这里才会有万国泉货汇聚。

几个伙计和护丁的尸体躺倒在这些钱财之间，他们都是心口中刀，这样出血不多，血腥味不易被外人觉察。

张小敬走过这一片狼藉，大概可以还原当时的场景：突厥狼卫闯进店来，第一时间干掉了店里的伙计们，恰好自己入内，狼卫胁迫店主蒙混过关。一等离开，就立刻出手杀死了店主。

这狼卫比靖安司估计的还要凶残，从一开始就没打算和平交涉。

张小敬深吸一口气，看到在长间的尽头有一扇虚掩的小门。门上挂着一把已被打开的方锁，锁眼上插着一把花柄钥匙。这应该是西府店里收藏贵重物品的小间。张小敬走到门口，拉住门把，先往外一拉，没动，只能往里面推。可他轻轻一推，觉得微有阻力，随即门内传来一连串叮叮当当的金器撞击声。

张小敬暗叫不好，急忙推开门去看。原来门里是一列向下延伸的台阶，通往店底的地窖，在台阶底部躺着一件摔扁了的菊瓣金盏。闯入者显然经验丰富，搁了一件金器在门里头。如果还有人推门而入，金盏滚落，可以立刻发出警报。

张小敬重新给寸弩紧了弦，然后一步步踏下台阶。走到底部之后，眼前是一条狭窄甬道，前方拐过一个弯，可以看到隐隐烛光。他身子紧贴着墙壁，慢慢先把寸弩伸过去，然后猛然跃进去。

屋里没人，只有一根蜡烛在壁上亮着。借着昏暗的烛光，张小敬看到这个房间并不大，物件也不多，但个个是精品，在烛光映照下熠熠生辉。张小敬一低头，看到地板上翻倒着一件鎏金仙人驾鹤纹的茶罗子，罗屉半抽出来，里面空空如也。

“该死！”张小敬低声骂了一句。很显然，店主把坊图秘藏在了茶罗子里，结果被狼卫给找了出来。

这可不是什么好消息。

在房间的另外一端，一张飞天挂毯半挂下来，墙壁后是一个漆黑的洞口，可容一人猫腰通行。这是店主给自己修的密道，这些商人从来都是狡兔三窟。估计那个闯入者听到警报之后，立刻就从这条暗道逃遁了。

张小敬冲向洞口，忽然脚步一收，把外袍脱下来裹成一团，先扔进洞去。几乎就在同一瞬间，洞里突然传来皮筋响动，然后一支弩箭飞射而出，正中外袍。张小敬间不容发地抬手，寸弩对准洞内射了一发，然后迅速补箭拉弦，又补了一发。

洞中之人心思缜密，故意不去熄灭房间里的蜡烛，埋伏在洞口里侧。倘若有追兵冲到洞口，挡住烛光，便成了最好的靶子。不过弩机都是单发，张小敬用外袍废掉他的箭，占得了先机，不容他回填拉弦就补上两箭——在这么狭窄的洞里，几乎不可能躲过去。

不管射中与否，张小敬纵身入洞，前方黑暗中脚步声急促远去。可见那两箭即使射中了对手，也不是致命伤。张小敬端着弩机，边走边上弦，紧追不舍。可只追出去十几步，他突然觉得脚心微微发痛，急忙抬腿，然后俯身一摸，才发现原来地面竟撒着一串铁蒺藜。倘若他追得稍微急了点，就会被刺穿脚背。这么一耽搁的工夫，闯入者又逃远了几分。

不过短短几个呼吸之间，两人已经来回斗了数个回合。张小敬扫开铁蒺藜，抬弩盲射，同时大喊道：“伏低不杀！”可回应他的，只有更急促的脚步声。

这密道不算宽阔，拐弯却不少。好在一条路到底，没有任何岔

路。闯入者在前头跑，张小敬在后面追。前者身上不知带着多少铁蒺藜，沿途抛撒得毫无规律，严重阻碍了张小敬的速度。但张小敬刚才那两箭，也对闯入者造成了不小的伤害，这能从蹒跚的脚步声中判断出来。

两人你追我赶，不知不觉追出数百步之远。张小敬忽然眼睛一眯，看到前头有一束日光投射下来，看来出口快到了，是个垂直向上的竖井。一个人影顺着木梯攀爬而上，等到张小敬冲过去时，那人已爬到顶端，推了几下木梯，发现在竖井里无法推倒，又没时间拆毁，就随手把空手弩砸了下去。

张小敬闪身避过，抬弩射击，可惜弩箭擦着那人的头皮飞向天空。他也扔掉弩机，手脚并用顺梯子爬上去。当他从出口探出头来，脑袋冷不防差点撞到一具辘轳上。

原来这个出口，被伪装成了一口废弃的水井，辘轳床阑一应俱全。张小敬爬出井口，第一时间抽出障刀，侧举到自己耳边，以防止可能的偷袭。障刀比横刀要短要轻，适合贴身近战，在井口这么狭窄的地方也能施展开来。

不过什么都没发生，闯入者似乎对设伏已经失去了信心，直接逃掉了。

从密道的距离和方向考虑，张小敬大概判断出来，这里应该是在西市南边的怀远坊内。这家店主本事不小，居然挖出一条跨坊的地道。

怀远坊里有很多胡人聚集，如果让那个闯入者混入其中，麻烦可就大了。

张小敬看到草地上的一串脚印朝远处延伸，立刻追了过去。这口井位于一座小庙的后院，这是个民间野祠，庙里供着华岳府君，连庙

墙也没有，开门即是坊内横街。时值中元，不少附近居民都会来烧一炷过路香，香火还颇旺盛。

张小敬绕到庙前，看到一群百姓惊讶地指指点点。两个卖笼饼和羊羹的小摊子翻倒在地，一片狼藉。再往前看，一个头戴折上巾的年轻人趴在地上，手持马鞭，朝着一个方向大骂，显然是坐骑平白被抢。

张小敬面色一凛，若是让突厥狼卫抢到坐骑，可就前功尽弃了。他拨开人群冲到街边，飞身截住正好路过的一辆单辕马车。车夫猝然遇袭，下意识地挥鞭要抽，反被张小敬一脚踹下车去。车厢里一名女子惊慌地探出头来，张小敬大喝一声：“靖安司办事！征调尔马！”她吓得掩住胸口，又缩了回去。

张小敬手起刀落，斩断了辕马与车子之间的几根缰绳，跃上光溜溜的马背，双腿一夹，朝着突厥人逃遁的方向疾驰而去。

怀远坊里住户密集，道路拥挤，再快的马也跑不起来。张小敬很快就看到了前方那个纵马狂奔的身影，那家伙骑术了得，一路撞倒各种摊贩，引起一连串惊呼和怒骂，却始终保持着速度。

可惜张小敬抢的这匹坐骑不是骑乘用的，又没有马鞍坐力，再如何鞭打，也最多能与突厥人保持三四个身位，能看清他脑后裹的布巾，但没法更近了。

这两匹马你追我赶，在坊里的街道上奔驰，不时骤停急转，掀起极大的烟尘。路上的车子行人纷纷闪避，引发了更多骚乱。这番混乱终于惊动了坊里的里卫，两个卫兵手执用来拦阻惊马的木叉子，从街道两侧朝马头叉来。突厥狼卫右腿一偏，缰绳狠狠一勒，坐骑发出一声嘶鸣，前蹄扬起，刚好避过木叉的夹击，然后他迅速调整姿态，继续疾驰。

但这点阻挡，已为张小敬争取到了足够的时间。他猛然冲近几步，从腰间掏出烟丸，向前方投去。这烟丸含有白磷、硫黄、芦苇缨子、松香、樟脑等物，遇风而燃，燃则发烟，本是军中联络示警之用，靖安司也制备了一批。

他这一投，恰好把烟丸投入前头搭在马鞍旁的夹袋里。被抢走马匹的那个年轻人，可能是个正要去干谒权贵的文人，夹袋里都是一束束诗文。烟丸一燃，立刻把这些纸束都点着了。滚滚黄烟从夹袋里冒出来，宛如在马背上竖起一面流动大纛。

这一下子，突厥狼卫面临着两难窘境。如果对此置之不理，烟柱将会让自己无处遁形；可这个夹袋是用皮绳捆在马鞍旁，要解开必须腾出一只手，速度势必会大受影响。后头追赶的那个浑蛋，可不会放过任何机会。

他下意识地回过头去，看到追兵的独眼里满是冷笑，不由得心中一寒。那眼神他很熟悉，那是草原上最危险的孤狼。

狼卫一咬牙，往前又奔出数步，突然掏出匕首，顺着马耳狠狠刺入颅中。那马一声哀鸣，轰然倒地，狼卫借着跌倒之势跃入街旁的一条小巷。马匹的巨大身躯恰好挡住了巷口，形成一个绝佳的路障。随后赶到的张小敬不得不勒紧缰绳，停了下来。

他并不焦急。怀远坊的望楼看到黄烟以后，会第一时间击鼓示警，里卫会立刻封闭两侧大门。接下来，就是瓮中捉鳖。他不信这个突厥狼卫还能找出第二条跨坊的密道来。

那两个拦马的里卫气喘吁吁地跑过来，张小敬向他们表明身份，然后问这个方向能否通向坊外。一名里卫告诉他这是一条死路。张小敬又问巷子另外一侧有什么建筑没有。里卫犹豫了一下，说有。

“是什么？”

“祆教祠。”里卫有点苦恼地抓了抓头。

这条巷子走到尽头，视野突然开阔，形成一个宽约两百步的广场。在广场正中立着一座两层大祠。这祠白壁红瓦，四面皆有拱门，形制与中土迥异。门上镌刻着三只立在莲花座上的骆驼雕像，背承圆盘，盘有薪火，两侧有鸟身人形祭司侍立。

这祆祠屋檐用的瓦，皆为朱赤之色，状如火焰。一片一片相叠成片，让祠顶看起来如同一堆熊熊燃烧的篝火。

张小敬和里卫冲进广场时，广场上的信众已经嘈杂成了一片。祆教在长安不立寺，不弘教，这个祠只供长安胡人里的信众礼拜，所以广场上聚集的几乎都是胡人。

此时他们都面带惊骇，望向祆祠方向。张小敬独眼一眯，看到那突厥狼卫站在门口，双臂挟持着一个老者。那老者身披一件金边白袍，两条红束带交叉在胸前。

里卫面色大变，说那是祆祠的祆正府官，地位与中国一寺住持相仿。倘若他出了什么事，整个怀远坊的信众只怕鼎沸。张小敬略一点头，朝那边仔细端详。一直到这会儿，他才看清那突厥狼卫的面貌。不是曹破延，他的脸宽平如饼，双目细长，还有个大酒糟鼻。

突厥人中，祆教流传也十分广泛。但看这个狼卫穷凶极恶的模样，恐怕对可汗的忠诚还在对神灵之上。

张小敬跨步向前，走到祠堂阶前，居然说出一口流利的突厥语：“你现在已被包围了，如果放开人质，束手就擒，我可以保证你得到勇士应有的礼遇。”

突厥狼卫的匕首顶住祆正的咽喉，声音有些喑哑：“只有大汗才有资格称颂勇者之名。”张小敬嘿了一声，能选派来长安的狼卫都是死忠，劝他们投降比让天子不睡女人还难，区区几句话，休想打动。

不过对付挟持人质，他这位前不良帅，可有的是手段。

张小敬冷笑着迈步朝前：“你一定会死，但你的名字不会。接下来，我们会对外宣布，你供出了大汗与王庭的一切秘密，并亲自为大唐军队带路。很快整个草原都会知道，是这个人出卖了整个部族，是这个人玷污了狼卫的尊严。”

“不可能，你不会知道我的名字！”突厥狼卫发出沉沉的低吼。

“你可以赌赌看。”

张小敬把刀尖对准他的胯下，虚空一划，笑而不语，独眼里闪着狰狞的光。狼卫突然觉得嗓子发干，手腕不由自主地抖了一下。

突厥狼卫有个极其隐秘的仪式。每一个成为狼卫的战士，都会得到一位美貌女奴的侍奉，让他的阳具充分勃起，然后在上面文上一个特别的名字。当阳具垂下时，看到的是一个狼名；当勃起时，则显出本名。突厥人相信，阳具象征强大的生命，这会多赐予勇士一条狼命在身。

这个狼卫不清楚张小敬如何得知这个仪式，但他意识到，自己的尸体若是落入这个独眼男子手里，绝不会有什么好下场。

“放开人质，我会让你英勇地战死，否则你的名字将会永远耻辱地流传下去。”

张小敬走到距离两者五步远的地方，停住了。他在等待，等待恐惧在对方心里发酵。那位祆教祆正紧闭着双目，喃喃自语，不知是在求饶还是祈祷。

周围的信众紧张地望着这场对峙，甚至有些人跪倒在地，聚拢起一个小小的火堆，投入香料和油脂。祆教以火为尊，拜祭火神。这一举动引起了不少人效仿。一时间祆祠四周兴起了十几个小火堆，祷告

声四起。

就在这时，广场上传出一声响亮的厉喝：

“还我马命来！”

一个影子从人群里嗖地跳出来，扑向突厥狼卫。突厥狼卫本来就极端紧张，猝然遇袭，下意识地手腕用力。那袄正脖颈泛起一道血光，口中嗬嗬，扑倒在地。然后那影子一头撞去，把突厥狼卫硬生生撞到了台阶下面。

这一下子掀起了轩然大波。祆教信众们先是惊骇地发出尖啸，接着全拥了过来，霎时将跌落台下的突厥狼卫团团围住，怒骂和拳脚声此起彼伏。张小敬急忙扑过去，可愤怒的信众根本无法控制，人头攒动，你拥我挤，一时极其混乱。张小敬和两个里卫试图分开人群挤进去，口中高喊让开，却屡屡被撞开。

这时从巷子口冲出几十个身着皂衣的健士。不是本坊里卫，而是长安县直辖的不良人，为首的正是姚汝能。他们看到这边黄烟缭绕，立刻赶来支援。这些不良人个个手执铁尺，进来后迅速分割信众，强行驱散，不服的就铁尺伺候，很快将局面弹压下去。

不过这只是暂时的，大部分人不肯离去，他们聚拢在周围，大声喧哗，等着官府给出一个合理的解释。一个袄正在众目睽睽之下被杀，这可是个惊天的变故。

张小敬管不了那么多，他快步上前，看到那突厥狼卫躺倒在地，五官流血，四肢扭曲，竟已被活活殴死。他俯身在狼卫身上摸了一圈，脸上“唰”地变了颜色。

坊图，不见了。

饶是张小敬心理素质奇佳，也不禁冷汗大冒。刚才信众骚乱，凑

到狼卫身旁的人太多，说不定哪个宵小临时起意，盗走了他的算袋——这是运气最好的结果，如果是被突厥人的暗桩趁乱取走坊图……他急忙朝四周望去，却只看到无数张充满敌意的面孔攒动，无从分辨。

张小敬懊恼地回过头去，那个搅局的身影正趴在袄正身前，一脸不知所措。张小敬认出了他的脸，是刚才被狼卫夺去马匹的年轻人。

“你叫什么名字？”张小敬强压住怒气。

“仙州岑参。”年轻人毫不示弱地回瞪着他。

“你为什么要杀他？”

岑参气乐了：“他当街抢了我的马，为何我不能追上来讨要？”他忽然情绪一低，带着哭腔：“抢就抢了吧，为什么要杀了它啊？绿眉多善解人意，跟我这么多年，就这么死在巷子口……”语气忽又一顿，“马死尚能用金偿，我的诗也都烧光了，这可怎么赔啊？”

张小敬没空听他唠叨，对姚汝能沉着脸道：“把这家伙和狼卫的尸体都带走——

对了，远来商栈那边怎么回事？怎么会燃起黄烟？”

“唉，别提了。远来商栈那边突然闹惊畜，好几匹生马跑了出来，偏偏又是没牒照的，正赶上我们上门，一亮身份，商栈的人以为是西市署缉私，一句话没说上就打起来了……”姚汝能一脸无奈地解释，同时摸了摸额头，那里有一道新鲜的狭长伤口。

张小敬歪歪头，还未发表意见，忽然听到远处望楼咚咚几声鼓响。这是提醒声，说明即将有靖安司的命令传来。两人同时朝望楼看去，一会儿楼上武侯开始挥动旗帜。姚汝能连忙开始转译。他的脸色随着转译的进展，变得非常古怪。

张小敬问道：“是谁发的命令？李司丞吗？”

“不，李司丞只是副手，这个命令是贺监亲自发的。”

“贺监？”

“哎，您不知道吗？就是靖安司的真正长官——贺知章。”

听到这个名字，张小敬微微动容：“命令是什么？”

姚汝能译完命令，整个人完全呆住了。好在望楼的命令都会重复传送三次，他忙不迭地又译过一遍，发现无误。他看向张小敬，有点手足无措：

“靖安都尉张小敬，即时夺职，速押归司台……”

第三章 午正

天宝三载元月十四日，午正。

长安城，长安县，光德坊。

贺知章站在靖安司大殿的正中，手里托着一枚铜金方印，神态平和。李泌站在他的对面，目光锋锐如飞箭射来，可却不能影响这位老人分毫。

司里的其他人都低下头去装作忙手头的活，谁也不敢发出声音。

这时殿外的通传跑进来，先看看李泌，又看看贺知章手里的大印，犹豫了一下，这才向贺知章拱手，粗声粗气道：“怀远坊望楼回报，张都尉已被控制，即刻返回。”

虽然他有意压低嗓门，可还是让周围的人都听了个通透。

贺知章要的就是这个效果，他满意地点了一下头，这才对李泌语重心长道：“长源，莫怪老夫用这司印压你，实在是你行事太孟浪——任用一个死囚为靖安都尉？还是刺杀上司的不赦之罪？传出去，明天御史们的弹章能把你给埋喽！”

李泌怀抱拂尘，冷哼一声：“明天？不知这长安城，还有没有明天可言。”

“啧，长源哪……你勇于任事，老夫自然明白，但兰台的人能明白吗？相国们能明白吗？就算他们明白，可在乎吗？”说到这里，贺知章特意加重了语气，“你以为老夫为何匆匆返回？李相那边已经听到行动失败的风声，试图夺取靖安司的指挥权！现在老夫还顶得住。若他知道，你竟把长安存亡押于一个死囚身上，到时候群议汹汹，就

是我也扛不住压力！”

他见李泌沉默不语，又换了副和蔼口气：“朝堂之上，处处伏兵，稍有不慎便是倾覆之祸——老夫今年八十六岁，已无所谓，你还年轻，要惜身！”

贺知章一口气说这么多，可称得上推心置腹，可李泌却不为所动：“您在这里每教诲一句为官之道，那些突厥人就离得逞近上一分。”他看了一眼殿角，铜漏里的水依然无情地滴落着。

贺知章道：“我没说不抓突厥人！只是听说那人对朝廷的怨恨溢于言表，你就这么信任他？”

“我不信任他，但他是现在最好的……不，是唯一的选择。”

“西都汇集天下英才，满城人物，难道没一个比得上那死囚犯？”贺知章口气转而严厉，“你已错了一次，让靖安司倍受重压。如今情势，可容不得第二次犯错！”

李泌踏前一步，目锐如芒：“您只想保住靖安司，而我要保住长安！”

这时通传第二次踏入殿内，粗着嗓门吼道：“报，靖安都尉张小敬等，已至门口。”贺知章挥了挥衣袖：“不必进来了。把他的腰牌收缴，直接押还长安县。”

这时李泌忽然大喝一声：“慢！”

“长源。”贺知章的语气已带着几丝不满。李泌却不顾呵斥，呛声道：“刚才西市、怀远坊先后有黄烟升起，必有重要进展。不如先叫他进来，交代清楚，再议处不迟。”贺知章明知李泌在拖延，可也明白眼下情势紧急，于是轻叹一声，挥了挥手。

不过他又安排了四个旅贲军士在侧，一旦张小敬报告完，就立刻上前将其拿下。

贺知章轻易不会干涉司务，但若李泌逾越了规矩，他就会化身笼头缰绳，把年轻人拽回来。突厥狼卫当然要抓，但他绝不能让政敌们找到借口，染指靖安司。

这一切，可都是为了那一位的安全。

脚步声响，张小敬大剌剌地迈入殿中，全无突遭解职的惊惧。他先冲檀棋眨了眨眼睛，然后把好奇的目光投向那位须发皆白的老者。

这个人在本朝实在太有名了，诗书双绝，名显开元、天宝二十多年。就在十天之前，贺知章宣布告老还乡，天子特意在城东供帐青门，百官相送，算得上长安一件颇轰动的文化大事。可张小敬万万没想到，这位名士居然又潜回京城，摇身一变，成了一个和文学毫无瓜葛的靖安令。

他今年已经八十多岁，致仕时已是三品银青光禄大夫兼正授秘书监——这是为什么别人敬称其为贺监——来做靖安令这么一个所由官，实在是高配。很显然，做出这个安排的人，不指望贺知章能有如何作为，只是希望凭他的资历和声望坐镇正印，方便副手李泌在下面做事。

张小敬忽然笑了，贺知章的出现，解答了他一直以来的疑问。

长安城的城防职责，分散于金吾卫、京兆府、御史台、监门卫等官署，叠床架屋，矛盾重重。这个靖安司凭空出现，凌驾诸署之上，若非有力之人在背后支撑，绝不可能成事。

贺知章的身份，除了银青光禄大夫兼正授秘书监之外，还有一个太子宾客的头衔。而李泌则是以待诏翰林供奉东宫。这靖安司背后是谁，可谓一目了然。

虽则如今太子不居东宫，可从这些幕僚职衔的安排，仍可略窥彀中玄妙一二。

贺知章注意到了张小敬的无礼视线，但他并未开口责难，只是垂着眉毛闭目养神。

李泌走上前来，要他汇报情况。张小敬摸摸下巴，把事情原原本本说了一遍。李泌脸色一变：“这么说，突厥人已经拿到了坊图？”

这可是他们仅有的一条线索，若是断掉，靖安司除了阖城大索没别的选择了。

张小敬道：“还不确定，我已安排姚汝能封锁祆祠周围，正在逐一排查附近住户……”话未说完，贺知章“唰”地睁开眼睛，语气严厉：“好大的胆子！你可知道擅封祆祠，会引起多大的骚乱？”

“不知道，也不关心。我的任务只是抓住突厥狼卫。”张小敬回得不卑不亢。

“那你抓住了吗？”

“如果你们总是召我回来问些无聊问题，那我抓不住。”

李泌微微有些快意，张小敬这家伙，说起话来总带着点嘲讽的味道，现在轮到贺老来头疼了。

贺知章眉头一皱，这个死囚实在是太过无礼了。他举起大印，想叫人把张小敬抓起来，先杖二十再说，这时通传第三次跑进殿内。

“报，祆教大萨宝求见。”

殿内稍熟长安官场的人，心里都是一突。长安城的胡人多信祆教，一旦起了争议，光是信众骚动就能掀起大风波，所以官府与祆教的交往向来谨慎。大萨宝统管

京畿诸多祆祠，影响极大，他忽然至此，肯定是来兴师问罪的。

贺知章一阵冷笑。这个无知囚徒，非但搞砸了唯一的一条线索，还惹出了这等风浪。他看了一眼李泌：“长源，你今天已经是第二次犯错了。”

贺知章轻轻点了一句，然后转过脸去：“绑起来！带走！”

李泌尴尬地站在原地，眼神闪动。如果真是惹出祆教的乱子，他也没法出言庇护。几个如狼似虎的侍卫得令，把张小敬按住，五花大绑，就要朝殿外推去。忽然殿里传来一阵尖利的木脚摩擦地板的声音，众人循声望去，看到徐宾略带惶恐地站起身来，周围的书吏都跪坐着，把他衬得特别显眼。

贺知章眯起双眼，不动声色地盯着他。

面对靖安令的威压，徐宾战战兢兢，有心想替好友说几句辩解的话，可情急之下口吃更加厉害，脑门都是汗，一个字也说不出来。他挣扎了半天，终于放弃了说话的努力，迈步走出人群，快步走到张小敬身旁——徐宾没那么复杂的心思，当初是他把好友送进靖安司，也必须是他送走才成。

贺监是大人物，应该不会为这点小事记恨我吧……徐宾这样想，右手去搀张小敬的胳膊，同时低声说了一句：“抱歉。”张小敬反剪着双手，面色如常。对一个死囚犯来说，这不算最糟糕的情况，最多是回牢里等死，和之前没区别。

只是先给了他一点生的希望，转瞬间又彻底打碎，这比直接杀他更加残忍。

贺知章已经对这个穷途末路的骗子没兴趣了，他心里琢磨的是，一会儿怎么应对大萨宝。这事仔细想想，颇为奇怪，祆教的消息什么时候这么灵通？这边才出的事，那边立刻就找上门了，莫非背后有人

盯着寻靖安司的岔子？

一进入到朝争的思路，老人的思维就活跃起来。

不料张小敬像是读出他的心思一般，呵呵笑道：“贺监你别瞎猜了，是我让姚汝能通知他的。”

闻染的手指非常修长灵巧，可以挑起最细的木香线，也能绣出最精致的平金牡丹。此时她背靠车厢，右手两根手指拼命挤住板隙，夹住那枚松动的铁钉头，一点一点地扭动。与此同时，她还在心中默默地记着马车转向的方向和次数。

车子平稳地朝前驶去，车厢里依然黑暗。那四个押车的守卫一边两个，自顾闲谈着。马车内弥散着一股芬芳的香气，这是斜放在旁边的香架散发出来的。闻记的合香，一向以香味浓郁、味道持久而著称。

大概是被香味所影响，守卫们不知不觉聊到青楼的话题，个个面带兴奋。其中一人转过头来，淫邪地盯着闻染鼓胀的胸口。闻染恼羞成怒，突然大声尖叫。守卫不得不抽了她一耳光，才使她安静下来。等到守卫们都回到座位上，闻染缓缓抽回右手，刚才她趁着尖叫声掩盖，把钉子从缝隙中生生拔了出来。

她在黑暗中握紧拳头，让尖锐的钉子头从指缝之间透出。

又过了一阵，车夫在前头忽然高喊一声“吁——”，车子速度又降了下来。今天上元节，街上人太多，马车不得不走走停停。

闻染双目突睁，一跃而起，一拳砸向刚才唐突她的那个守卫。拳头狠狠砸在对方的眼窝上，守卫发出一声惨叫，闻染拳头收回来时，指缝间的钉子头沾满了鲜血。

其他三个守卫一时间都惊呆了，闻染另外一只手趁机把香架推翻，合香洒了一地。在狭窄的车厢空间里，这个阻挡颇为有效。闻染趁机冲到车厢前部，扯开帷幕，对着车夫后脑勺狠狠捶了一下。

车夫猝然被铁钉凿脑，剧痛之下缰绳一勒——马车正在转弯，辕马吃这一勒受惊挣扎，车架子登时失去了平衡，后面车厢里的人东倒西歪。闻染一咬牙，偏过身子滚落车下。她一落地，打了几个滚，片刻不敢停留，朝着东边飞奔而跑。

她之前一直在推算马车行进的位置，估计这附近是在殖业坊和丰乐坊之间的横街。这两坊都在朱雀大街的西侧。她只要沿着横道往东跑，很快就能看到朱雀大街。

两个又惊又怒的守卫跳下车厢，去追闻染。他们身强体壮，步子迈得大，很快就拉近了和闻染的距离。为首一人跑得最快，追出百步，距离她只有一步之遥。浮浪少年狞笑着伸出手，去抓她的头发。不料闻染猛然回头，一包粉末从手里砸出，在他鼻梁上绽开。

这是她跳车前抓起的一个香包，里面是给王家小姐特制的降神芸香。这东西对人体无害，但闻记香铺做工细腻，香料均碾得极细。浮浪少年一下子被粉末迷住了眼，不得不停下脚步去揉。

趁这个机会，闻染一跃冲上了朱雀大街。

她抬起头，遥遥看见街对面荐福寺的金色塔尖，心里升起一股希望。那里就是安仁坊了！

就在闻染踏上朱雀大街的同时，大萨宝恰好刚刚踏入靖安司的大门。

大萨宝今年六十多岁，此时换上了一件立领白纹缎面长袍，脖子

上交叉挂着两条火焰纹的丝束带，这是只有极正式场合才穿的祭服，代表萨宝府对这件事的重视。

一位祆正在祠前众目睽睽之下被杀，这是何等的侮辱。

他抵达靖安司，被直接引到了一处偏殿独室里。这里没有侍婢，只来了一个五大三粗的军士，端来一杯茶。茶是剑阁兽目，倒是不坏，只是茶粉筛得太粗，一看四散的饽沫，就知道煎茶者漫不经心。

过不多时，一位老者推门而入。

大萨宝在长安待了许多年，一看鱼袋和袍色，就知道此人身份极高。两人各自施礼，互通了名姓，大萨宝这才知道此人是大名鼎鼎的贺知章，态度凝重了不少。贺知章双手一拱，徐徐开口道：“惊闻有歹人唐突贵祠，侵戕法士，靖安司既然策京城防贼之重，必不轻忽，已遣精干官吏通力彻查，绝无姑息！”

等一等！大萨宝觉得不对劲，听贺知章这意思，一上来就要把靖安司的责任摘干净，不由得怒眉一扬，操着生硬的唐语道：“明明是贵司追拿贼党，引入我祠……”

贺知章立刻截口道：“幸亏教众见义勇为，殴毙凶顽，我会向圣人禀明，予以彰表。”

贺知章这两句话连拉带打，既撇清了责任，又抛出甜头，还顺带暗示自己在天子面前说得上话。大萨宝却不领情，拐杖一顿：“你们靖安司为了拿贼，导致祆正无辜牵连，这得有个说法。不然信众哄起，我可压不住他们。”

祆教在长安是小教，只在胡人商团之间流传，朝廷以萨宝府羁縻。不过它的信众行事好聚众，一旦有什么纠纷，极易酿成骚动。所以凡涉祆政事务，大唐官员都是如履薄冰，以安抚为主。这一招，大萨宝屡试不爽。

不料贺知章神情突然一变："萨宝可知道那凶徒是何人？"大萨宝闻言一愣，贺知章道："此人是突厥可汗的狼卫，潜入长安，意图在上元节有害于君上。"

大萨宝一听，手里的茶碗咣当掉在地上。

"突厥人？有害于君上？天上的马兹达啊……"他接到的报告只说祆正被杀，却不知道狼卫的事。若事涉突厥，性质完全就变了。大萨宝知道，这是朝廷最不能触碰的一根红线。

贺知章敏锐地捕捉到了大萨宝的神色变化，趁机说道："虽然此人在祆祠前被殴毙，可身上却有一件重要物事被人取走，不知所踪——此事不搞清楚，就是泼天的祸事。"

这个暗示很明显，东西寻不回来，祆教与狼卫脱不了干系。如果大萨宝一意孤行，鼓动信众闹起事来，那就是里通突厥的叛乱之罪。

大萨宝连忙高声分辩道："我教祆正是被贼人杀死的，绝无可能勾结突厥人。"

本来是他兴师问罪，这一句讲出来，气场霎时易势。不过贺知章并非乘胜追击，反而微微一笑道："本官素知祆教明礼笃诚，岂会与奸人勾结，为贼所乘而已。"

大萨宝松了一口气，贺知章又闻言道："善神马兹达有云：善思、善言、善行，皆为功德。尔等弃绝三恶，奉守三善，又岂会为虎作伥？"

大萨宝一听此言，双目精光大射。马兹达是祆教正神之名；三善三恶云云，皆是教中习语——贺知章是怎么知道的？

要知道，祆教教义繁复，在长安始终未能大兴。朝廷官员多以"胡天""胡神"代称，从无兴趣深入了解。大萨宝从波斯来长安二十

余年，知音难觅，一直深以为憾。贺知章这一番话，可是第一次有大唐最高级的官员认真引用本教经义。

贺知章见火候差不多到了，肃容一拜，满怀深情道：“今日长安有事，正需要尊者与我靖安司行个方便，一并躬燃纯火，荡涤宵小啊。”

一听到“躬燃纯火”四字，大萨宝眼眶几乎都湿润起来。祆教以火为尊，这四个字真真打中了心思。老人颤巍巍地站起身来，放开拐杖，双手拢作火焰形状横在胸前，向贺知章深施一礼。

“祆众，愿为贺监前驱！”

朱雀大街是一条宽阔恢宏的南北通衢大道，整个长安城的南北轴心。路面中央微微拱起，两侧有深沟，东西宽约一百五十步。路面覆着一层厚厚的浐河沙，有如一条青白色大江，将长安外郭城区分成长安、万年两县。道路两侧种着高大挺拔的槐树与榆树，每隔一百步还有一对东西对立的石雕，气势宏大庄严。

这是天子御道，老百姓只能沿指定的九个路口横穿，不能越线，也不许快跑。闻染踏上这条路之后，只能站在队列里，缓缓向前移动。好在那两个追来的浮浪少年也不敢在御道造次，只能远远在人群里跟着。

闻染一路有惊无险地走到对面路口，长长舒了一口气。安仁坊里的贵人极多，府邸可以向街直接开门，不必通过坊门。所以从坊墙扫过去，一溜有十几座大的雕楣朱门。王家小姐的府邸大门就在右起第三家，门下有四棵榆树，立有两尊忠义石兽与十二根大戟，好认得很。

王家小姐的父亲是朝廷大员，到了她那里，自己应该就安全了。

闻染念及于此，快步上前。当她快接近王府朱门时，那大门忽然嘎啦嘎啦朝两侧打开，从里面驶出一辆奇特的车子。

这车子的拉乘不是马不是牛，而是两峰白骆驼，车厢左右都是云木低栏，没有顶檐，一眼望去似是拖着一张罗汉床。一个身材高挑的女子正扶在前栏，向前张望。她头顶用银绳挽了个高髻，身披翻领碧色长衣，足蹬红云靴，看上去飒爽英武。

闻染站在石兽旁喊道："王家姐姐！"那女子探下身子来，笑道："哟，这不是闻染吗？你身上好香啊，隔着十里都能闻见。我订制的降神芸香带了吗？"

闻染正要解释，王家小姐一挥手："来，上车再说吧。"

闻染提起襦裙角纵身跳上车。车栏里摆着一张厚厚的茵毯，一排亮漆食盒里盛着各色点心，角上还搁着个小巧的六角熏香炉，一个侍女正小心地侍弄着这些器具——俨然一副踏青野游的架势。

王家小姐叫王韫秀，她玉指一挑，炫耀道："你来得巧，正好我新得了这一部奚车，正准备出去逛逛。这可是草原来的新鲜玩意，全长安城就这一辆，别人家可没有——

来，披上这件胡袍，不然坐起来就没气氛了。"

闻染本来要说自己的事，可王韫秀显然对她的事情不感兴趣，只是滔滔不绝地说着这车子的妙处。闻染知道这位闺秀性子骄蛮，颇好胡风，不敢搅她的雅兴，只得接过胡袍披上，耐着性子等她说完。

说话间，奚车出了王府，转向南侧，沿着安仁、光福、靖善几坊一路趟下去。那两个浮浪恶少看见她登上王家的奚车，不敢上前，又不能走开，只得远远缀在后头。好在骆驼行走不快，他们步行倒也跟得上。

奚车一过靖善坊，周围行人就少了很多。长安南城不似北城繁盛，民居寺观不甚密集，显出几分荒僻气象。车子行至一处路口时，车夫忽然把骆驼停住。王韫秀不满地问怎么回事，车夫说将作监的人在修路，让我们绕行。

前方确实立起了一块写着“外作”的柳木牌，远处几个袒露半臂的民夫脸蒙白巾，正用木耙刮着沙土。王韫秀冷笑：“区区将作监的奴婢，也敢拦本姑娘的车？给我闯过去！”

闻染正琢磨着何时开口，忽然耳边响起一阵沉闷的轰隆声。她转过头，瞳孔在一瞬间骤然紧缩。这里地势很低，在路口右侧的高坡上，一辆满载石料的无马大柴车正飞驰而下，遥遥对着坡下的奚车撞过来。

柴车分量极重，从坡上冲下来就像一只失去控制的疯狂巨兽，车轮轰隆，势不可当。闻染发出尖叫，车夫急忙驭动骆驼，可仓促间哪里来得及。柴车挟着极猛极重的风雷之势，狠狠地撞在了奚车侧面。

一连串木料开裂的巨响传来，奚车被生生撞碎顶翻，整个车体倒扣在地上，顷刻间就被石块掩埋。

这个意外惊动了附近街铺里的武侯，他们纷纷赶过来查看。那几个将作监的民夫忽然直起腰来，从沙土堆里掏出短刀，朝武侯们扑去。这些人筹谋已久，下手狠辣，那些武侯几乎一瞬间就被全数斩杀。一个恰好走过的卖果妇人转身要跑，一个民夫掷出一刀，正中她后心，也倒在了血泊中。

这些民夫料理完武侯，聚拢到碎烂不堪的奚车旁边。奚车二轮朝天，把乘客全扣在了底下。幸亏这车是低栏深底，像盒子一样罩住了她们，而不是直接压下去。车夫就没那么幸运了，他被压在两峰骆驼下，筋骨断折，眼见活不成了。

民夫们把车子侧边的木板踹开，拖出里面的三名乘客，发现那个侍女穿着的女子已经丧命，其他两个人只是骤受冲击晕倒。一个民夫摘下脸上的白巾，露出曹破延的严肃面孔。

“哪个是王忠嗣的女儿？”他问。其他几个人都摇摇头，表示分辨不出来。这两个昏迷不醒的女子都穿着胡袍。曹破延抬起头，瞧了一眼远处慢慢聚集起来的路人，一挥手：

“没时间了，砍下她们的手臂和头，都带回去，慢慢分辨。”

曹破延抬起刀来，正要剁下去，却被旁边一个叫麻格儿的狼卫给拦住了。麻格儿是个粗豪大个儿，比曹破延还高：“右杀贵人交代了，要捉活的。王忠嗣杀了他的儿子，他必须亲眼看着仇人的亲眷死去。”

曹破延喝道：“这都什么时候了，还计较这些私人恩怨！带着两个活人，这是多大的累赘！搁哪儿去？”

麻格儿回答：“右杀贵人说有一处备用宅子，可以……”

“那也要占据多余的人力和时间！狼卫效忠的是大汗，不是右杀的一己私利！”曹破延手腕用力，奋力砍去，不防麻格儿也抽出刀来，当啷一声架住。

曹破延大怒，这个麻格儿是他选拔进狼卫的，现在居然敢违抗命令！他正要出言训斥，却看到周围一圈狼卫的眼神有些古怪。他忽然意识到，自己的顶发已经被削去，严格来说，现在的身份比草原上的牧奴还低。

这些狼卫现在跟随他，是因为右杀贵人有过吩咐。如果他和右杀贵人的命令发生冲突，狼卫绝不会顾及同袍之情，因为右杀代表的是大汗。

曹破延一心希望对大汗尽忠，讽刺的是，阻止他的却正是其他狼卫对大汗无可置疑的忠诚。

对峙没有持续多久，曹破延长长吐出一口气，把刀放下。麻格儿如释重负，他太了解这位老长官，真要发起威来，在场的谁也拦不住。

“延州的货快到了，这是最重要的事，我必须亲自去接应。人质你们自己送去吧。”曹破延转身离开，头也不回。

麻格儿也不敢麻烦他，连忙吩咐其他人把闻染和王韫秀拖上一辆事先准备好的四面挂帐的大车，迅速离开路口。

在更远处，两个浮浪少年呆傻在原地，面对着半条街的鲜血不知所措。

贺知章再度走回到大殿。他的脸上挂着一种微妙的尴尬，脖子上多了一条火焰状的束带。这个略显滑稽的造型，让所有人都忍俊不禁却又不敢笑出声。

贺知章看了一眼张小敬，没多说话，径直走到李泌跟前，递去一卷略显破旧的名册。李泌只是简单地翻了翻，立刻交给徐宾。靖安司的书吏们又开始调阅各种卷宗案牍，大案牍术又运转起来。

张小敬双手抱臂，站在殿口，有些放肆地盯着檀棋。她感觉既厌恶又无奈，真想狠狠甩一月杆过去，可又不能，因为这个猥琐的登徒子，刚刚创造了一个奇迹。

贺知章和大萨宝的会面，完全是张小敬的主意。

根据他的推测，突厥人应该是在怀远坊祆祠有一个内线，冒充信

众。狼卫故意逃去祆祠，是有预谋的，为了方便他的同伙取走坊图。

祆教相对封闭，信众之间彼此相熟。因此这个内线不大可能临时安插，恐怕已潜伏了一段时日。

每一个祆教徒，都要定期来祆祠祭火，奉献香料、油脂与金钱，都有记录。若想知道此人身份，最好就是取得祆教的供奉名录。有了这份名册，再和长安户籍做对比，凭靖安司强大的庙算能力，很容易就能看出端倪。

这就是为什么张小敬主动通知大萨宝。没他的配合，那份名册可不太容易拿到手。

接下来，就是如何说服大萨宝配合的问题，声望崇厚的贺知章显然比李泌更适合交涉。

尽管对张小敬毫无好感，可为了长安大局，贺知章也只能勉为其难地听一次死囚的话。那一番感动祆正的言辞，正是张小敬教贺知章说的。

祆教的人对金钱、权势不是特别在乎，唯独对能沟通教义者极有知己之感，循这个路数去游说，非但消弭了信众骚乱，大萨宝还主动配合，立刻派人去取了怀远坊供奉名录来。

檀棋看向张小敬，眼神复杂，这个男人似乎早就算好了一切，连贺知章这样的人都不得不按他的规划行事——现在才是最有趣的部分，檀棋饶有兴趣地想，贺监会怎么处置他？是收回成命，还是坚持驱逐？

可先动的不是贺知章，而是张小敬。他把手臂放下，掸了掸眼窝里的灰，朝殿外走去。李泌眉头一皱，问他哪里去。张小敬似笑非笑：“这问题，不该问我吧？”殿里一时沉默，就连埋头查阅的书吏们，动作都略慢了几分。

贺知章“咳”了一声：“靖安司自有法度，不容一介死囚留驻，但老夫对你并无成见。你今日功劳，不会唐捐。在牢中有何要求，不妨提来。”

“那就送点纸钱吧。”

“哦？”这个要求出乎了贺知章的意料。

“我想提前祭一祭即将死去的长安和百姓。”

听到这回答，贺知章气息为之一噎，他被这句话气得手抖。张小敬呵呵一笑，昂首朝殿外迈去。李泌突然伸手拦住了他，冲贺知章厉声道：“贺监！此人于今日有大用，难道不可从权？”

贺知章缓慢而坚定地摇了摇头，这是原则问题。

李泌细眉一竖，从怀里掏出自己的印信，就要往桌上搁。檀棋大惊，公子这是要翻脸以辞官相胁了，为了一个死囚，至于到如此地步吗？

这印信还未搁下去，殿角一个小吏突然高声道：“李司丞，您看这个！”然后递来一束公文。李泌一看，连忙拿给贺知章。贺知章眼神轻轻一扫，双肩突然剧烈地颤抖起来，神情如遭雷击。

这是一条讯报，来自延寿坊的街铺巡兵。

街铺在诸坊皆有。百姓之间有了纠纷或者看到什么异状，往往先报本坊街铺，谓之讯报。靖安司为了及时掌握整个长安城的动静，李泌要求各处街铺的讯报事无巨细，都要报来一份，有专人甄选分拣。

这条讯报称：有百姓在延寿坊旁的桥下发现一具男子尸体。经初步勘验，死者脖颈为巨力拗断，衣衫被掳。附近酒肆的饮客已辨认出此人身份——焦遂。

长安城饮酒成风，其中有八人最负盛名，号称“饮中八仙”。为首即是贺知章，还有李白、李适之、李琎、崔宗之、苏晋、张旭、焦遂等七人——焦遂是八仙中唯一一个白身。贺知章与他从开元初年起便为酒友，两人交谊极笃。

贺知章没想到，居然在这时候接到老友的死讯。

李泌沉声道：“延寿坊附近是永安北渠，正是我们怀疑曹破延上岸之处。焦遂的死状，与崔六郎一样，只怕也是突厥人下的毒手。”这句话的冲击更大，贺知章眼前竟是一阵眩晕。

“快扶住贺监。”李泌不动声色道。

檀棋赶紧上前一步，搀住贺知章胳膊。她感觉到，老人的手臂在微微抖动着，身子摇摆。他一直有风头眩的毛病，骤闻噩耗，竟有发作的迹象。

幸亏靖安司这里备有茵芋酒，赶紧给他灌了一杯。这药酒是药王的方子，贺知章喝完之后，情况总算略见好转，可整个人如同被抽走了魂魄似的。毕竟他已八十多了，体虚神衰，故友亡故，又最伤心神。

贺知章挣扎着想起身，可头晕目眩随之加剧。他长长叹息一声，知道这病一犯，便没办法视事。他把李泌叫到身前：“此间……只得暂且仰仗长源你了。”他停了停，又压低声音道：“张小敬这个人，可用而不可留。一俟狼卫落网，必须立刻处置，否则后患无穷——靖安司的敌人，绝不只是突厥人呢……”

这几句话，已经耗尽了老人的全部精神。檀棋连忙派人准备牛车，唤了一位医师随行，将他送回自宅去修养。李泌肃立原地，拂尘抄在胸前。

等贺知章离开之后，张小敬眯起眼睛，莫名其妙冒出来一

句："李司丞掌握得好时机。"语气半是钦佩半是嘲讽。

"事急从权。"李泌面无表情。

两人像打哑谜似的，檀棋在一旁听得一头雾水。她动手把案上文牍收拾干净。焦遂的那封讯报放在最上面，她顺便多看了一眼，忽然注意到一个奇怪的地方。一般讯报的右上角会标有李泌的签收时间，这封是午时二刻签收，恰好是贺知章返回靖安司之前。

她蛾眉一皱，公子早就看到这消息了，可为何拖到刚才方对贺监讲起？难道说……

这个太离谱了，檀棋摆了摆头，把这些荒唐念头赶出脑外。

这时徐宾已经捧着一卷文书跑过来。凭借大案牍之术和祆教的户籍配合，他迅速地找出一个可疑之人。

此人叫作龙波，来自龟兹，开元二十年来京落为市籍，同年拜入祆教，就住在怀远坊内，一直单身。供奉记录显示他最近半年来，给祆祠的供奉陡增，为此还特受褒奖。天宝二载底市籍有过一次清册重造，但龙波的户口仍是开元二十年。有一位户部老吏敏锐地注意到这个小纰漏。户籍上要写清相貌，若是旧册不造，则有可能冒名顶替。

姚汝能此时还在祆祠附近，李泌让望楼通知，让他立刻前往龙波的住所搜查。

靖安司内，忽然陷入空闲状态。这时李泌忽然想起来了："嗯？那个叫岑参的臭小子呢？"那个家伙关键时刻坏了靖安司的事，他到底是不是受雇于突厥人，不审问清楚可不成。

崔器在旁边立刻答道："身份已经审清楚了，是仙州乡贡士子，籍贯南阳，来京城准备开春参加进士科。"他又补充了一句："岑家祖上，曾三代为相。睿宗时家族受株连流徙。父亲岑植，曾做过仙、晋

二州刺史。应该和突厥人没关系，单纯……比较愣吧？”

一个破落官宦子弟，难怪在骑囊里放了那么多诗文，这是打算在开科前投献邀名呢。

李泌现在满腹心思都在狼卫上，一听岑参是这来历，袍袖一拂：“哼，坏了这么大的事，别想逃责，先关一阵再说。”周围人心里清楚，倘若突厥人真干出什么大事，这就是现成的替罪羊。这个来京城赴考的可怜士子，这次别说中进士了，只怕性命都未必能保住。

张小敬念叨了一句“那小子身手倒还不错”，也就不说了。现在时间越发紧迫，这些无关的事暂且都放了放。两人同时趋向沙盘，看着盘中那标记着“怀远坊”的模型。

此时在真正的怀远坊内，姚汝能一脚狠狠地踹开木门，闯进屋去，举弩转了一圈，发现空无一人。

龙波的住所是个无院直厢，进门后只有一间正厅和一侧厢房，不良人一拥而入，霎时把屋子挤得满满。此人独居，家具不多。靖安司没费多大力气，就从床下搜出一批突厥风格浓郁的小物件，有金银器物，有羊皮纸，还有几盒马油膏。

看来龙波与突厥人有勾结，当无疑问。只可惜其人不在屋中，不知去向。姚汝能派人去附近询问邻居，邻居们纷纷表示，龙波很少与旁人来往，不知道他以何为营生、常去哪里。

姚汝能不甘心，回转屋里又兜了几圈，忽然发现一个可疑之处。正厅里有个灶台，灶台上方贴着一张灶君神像。祆教奉火为神，信众要一日三次在家祭灶火，怎么可能会贴个汉地灶君在上头？他凑过去，看到纸面干净平滑，少有烟火痕迹，伸手一摸，发现纸头的墙壁有些凹陷。姚汝能心中一动，把神像扯下去，里面露出一个砖槽，搁着一块方形木牌。

这块木牌有巴掌大小，四角刻着牡丹和芭蕉纹形，皆是阴刻粉描。正面刻着“平康里”三字楷书，背面刻着“一曲”字样。

姚汝能一愣。平康里在长安城东边，是一等一的烟花销金之地，在京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此木牌叫“思恩客”，只有熟客才会颁出，凭此可直入帘中。这位龙波别看生活清苦，在那里可真是投入不少呢。

龙波以信众身份潜伏，平日谨小慎微，心中难免压抑空虚。唯有去平康里消磨时光。那里客来客往，皆是虚情假意，可以暂时放松一下，很符合一个暗桩的心态。

不过平康里的姑娘太多，皆有假母管着。这牌子是哪一位假母发放的，尚需调查。

姚汝能迅速把消息传回靖安司，李泌对张小敬道：“平康里在万年县界，那是你原来的辖区。旧地重游，办起事来应该轻车熟路。”

“轻车熟路嘛……”张小敬呵呵笑了一声，周围官吏们都露出心照不宣的微笑。檀棋厌恶地看了他一眼，觉得天底下男人都是一个德行，看到平康里的那些女人就迈不开腿。相比之下，公子洁身自好，可比他们强太多了。

张小敬叫上姚汝能，转身欲走。李泌忽然又把他叫住：“嗯……之前的事，希望你不要心存芥蒂。如今贺监已放权，我的承诺依然不变。”对他来说，这算是委婉的道歉。

“现在我可没有接受道歉的时间。”

张小敬简短地回了一句，匆匆离去。

李泌望着张小敬的背影，大为感慨。这个人行事大胆，心思却很缜密，接手调查时明明所有的线索都断掉了，竟被他无中生有，硬生

生劈出一条路来。更可怕的是，祆教的抗议本是一场大祸，结果却被他信手一翻，一石三鸟，既平息了萨宝怒火，又获得了新的线索，还堵住了贺知章的嘴。

十年西域兵，九年长安帅，果然名不虚传。

李泌内心忽然涌现出微妙的不安感。这样的一个人，真的心甘情愿为自己所用吗？阖城性命这么一个大义名分，真的能束缚住他吗？

李泌自度，如果他与张小敬异地而处，对刚才的事情一定心怀怨懑。辛辛苦苦奔走效力，居然还要被人猜疑和羞辱，谁还会尽心办事？一想到他始终挂在嘴角的那抹淡淡嘲讽，李泌便有些头疼，这种失去控制的感觉可真不好。

看来贺监所说，也不无道理，对这个人，是要提前留份心思才对。姚汝能毕竟太稚嫩，而崔器又太粗疏，这两个人未必应付得了。

不过在那之前，还有另外一件更棘手的事情，急需解决。

李泌想到这里，不觉有几分疲惫涌上心头。他把拂尘往胳膊上一搭，高声道：

“檀棋，跟我来！”

李泌叫了一声，带着她来到殿后退室里去，特地关上房门。确认四周无人之后，李泌道：“我要离开一下。”

“咦？您去哪儿？去多久？”

檀棋有点迷惑，情况已是十万火急，这个时候离开？李泌抬手捏了捏鼻梁：“贺监离任，许多事情得重新布局，我必须得去跟宫里那位交代一下，大约半个时辰就回来。你对外就说我在退室休息，不许任何人进来。”

檀棋想到那一封蹊跷的讯报，不由得脱口而出：“贺监……原来是公子你……”她话一出口就后悔了，公子做事，一定有他的道理，何必点破？

李泌却没有动怒，反而长叹一口气：“此事我并不后悔，只是贺监位高名重，牵扯太多，我必须跟那一位坦承前因后果，以免他被动。”

“可……公子若不说，谁会知道？”

李泌摇摇头，嗓音变得深沉：“我李泌绝不会对他说谎。”

张小敬纵马一路疾驰，直奔平康坊而去，中途姚汝能也匆匆赶上来。

一直到这会儿，姚汝能才有机会跟张小敬讲。他抵达远来商栈后，还没进门，就听见旁边马厩里一阵嘶鸣，紧接着就有十几匹健马蜂拥而出。他躲闪不及，被打头的一匹撞翻在地，磕伤了额头。等他爬起来亮出身份，商栈里的伙计说他是假冒的，一来二去就打起来了，他不得不燃烟求援。

张小敬问道：“马厩在商栈什么位置？”

姚汝能道：“这家商栈不做零卖，所以没有铺面。马厩就在店右侧，有一条斜马道与店内相连。”

“马厩的门当时是开着还是关着？”

姚汝能回忆了一下：“应该是虚掩着，我记得上面有铜锁，但只是挂在闩上。”

“我记得我看到两道烟，一黑一黄，黑烟哪儿来的？何时燃起？”

姚汝能道：“惊马冲过来之后，才起的黑烟。火头我没看到，但应该是从马厩后头燃起来的，许是马匹踢翻了火盆吧？”

张小敬听了呵呵一笑，马厩里堆着草料，怎么会在附近放火盆？远来商栈惯做牲畜买卖，不可能有这种疏忽。他欲言又止，末了还是摇摇头，嘟囔了一句：“算了，这种事，还是让李司丞去头疼吧。”姚汝能心中好奇，可也不好去追问。

平康坊在万年县内。他们从光德坊出发，得向东一口气跑过五个路口，前后花了将近两刻时间，才抵达那个京城最繁盛的销魂之处。

还未入坊，两人已能听见丝竹之声隐隐传来。靡丽曲调此起彼伏，诸色乐器齐响，杂以歌声缭绕其间。未见其景，一番华丽繁盛的景象已浮现心中。此时方是正午，已是如此热闹，若是入夜时分，只怕更胜十倍。

平康坊虽然称坊，内里布局却与寻常坊内截然不同。张小敬一行从北门进入，向左一转，前方共有北、中、南三条曲巷，三处圆月拱门分列而立，绫罗挂边，粉檐白壁，分别绘着牡丹、桃花和柳枝。

说是曲巷，其实路面相当宽敞，可以容两辆双辕辎车通行。此时车马出入极多，车上多载有盛装丽人，各色花冠巾帔让人眼花缭乱，就连被车轮碾过的尘土都带着淡淡的脂粉香气——上元节酒宴甚多，大家都想选个体面女伴，观灯一游，所以都早早来此邀约。

姚汝能搜出来的这个木牌，写的是一曲。平康里三巷之中，南曲、中曲皆是优妓，来往多是官宦士人、王公贵族；靠近坊墙的北曲，也叫一曲，来的多是寻常百姓、小富商人或赴京的穷举子、选人之类，环境等而下之。从布局便看得出来：南曲多是霄台林立；中曲多是独院别所，还有一条曲水蜿蜒其中；只有北曲这里分成几十栋高高低低的彩楼，排列纷乱。三曲泾渭分明，一目了然。

张小敬站在入口处仰望一阵，对姚汝能道："进得这里，可不要妄动了。"姚汝能颇觉意外，他之前在西市蛮横无忌，怎么来这里却突然收敛了？张小敬指了指对街远处一处巨宅："你知道那头的宅子是谁？"姚汝能摇摇头，他是长安县人，对东边不是很熟。

张小敬嘿嘿一笑："那里原来是李卫公的宅邸，如今住的却是右相。"

"李林甫？"年轻人心中一寒，再看那宅邸上的脊兽，陡然也多了几分阴森气质。一朝之重臣，居然住得离平康里这么近，日夜欣赏莺红柳绿，可也算是一桩奇闻了。

他们举步迈入一曲，张小敬目不斜视，轻车熟路地直往前去。两侧楼上响来几声稀稀落落的吆喝，就再没动静了。姑娘们都有眼力，这两个人步履稳健，表情严肃，一看就不是来玩乐的。

两人七转八弯，来到一曲中段。张小敬脚下一偏，转入旁边一处小巷内。两侧只有些简陋的木质棚屋，黑压压的连接成一片，屋隙堆满杂物垃圾。

平康里的街路两侧皆修有沟渠，青瓦覆上，便于排水以及冲刷路面——除了这里，长安城只有六条主街有这待遇——这些沟渠都引到这条低洼巷子里来，排入坊外水道。所以这小巷内污水纵横，异味不小。

姚汝能心中纳罕，心想为何不去追查木牌来历，反而来这种腌臜的地方。可看张小敬的步伐毫不迟疑，绝非临时起意，显然已有成算，只得默默跟着。

张小敬走到一处棚屋前，敲了三下。一个人探头探脑打开门，一看张小敬，像是被蝎子蜇了一下似的，下意识要关门。张小敬伸出胳膊啪地拦住门框："别担心，小乙，今日不是来查你的案子。"那被唤

作小乙的人畏畏缩缩退后一步，不敢阻拦。

棚屋之后别有洞天，居然是一个赌铺。这里可真是挖空心思，外表看只是几间破烂棚子，里面却打通成了一间颇宽敞的大通铺，有案有席，只是光线昏暗。

此时几十个赌徒趴在三张高案边上，正兴高采烈地围看三个庄家扔骰子，四周满布铜钱。张小敬一进去，所有的视线都投向他。赌铺里先瞬间安静了一下，然后人群当即炸开，一半人开始往窗外逃，另外一半往案底下钻，还有几只手不忘了去划拉钱，场面混乱而滑稽。

一个乞头气势汹汹地跑来，想看谁在闹事。他看到张小敬站在那里，像是看到恶鬼一般，张大了嘴巴，一时间连安抚赌徒都忘了。

“张……张头儿？”

张小敬不动声色道：“你跑这里来了？”乞头面露愧色，不敢言语。张小敬道：“带我去见你们囊家。”乞头犹豫了一下，却终究没敢说出口。他回身进屋，请示了一下，然后引着他们往后走去。

乞头、囊家云云，都是见不得光的习语。姚汝能观察此人行走方式，和张小敬颇为相似，估计原本也是公门中人，不知为何沦落至此。

这一片棚屋连成一片，里面被无数房间与土墙区隔，暗无天日，像是钻隧道迷宫一般。行走其间，隐约还能听到哭泣声和悲鸣，似乎有什么人被囚禁于此。

姚汝能心中一阵凛然，知道自己已经触及了另外一座长安城。这座长安城见不得光，里面充斥着血腥与贪欲，没有律法，也没有道义，混乱凶残如佛家的修罗之狱，能在这里生存的，都是大奸大恶之人。即便是官府，也不敢轻易深入这一重世界。

他的喉咙发干，心跳有些加速，不由得朝前望去，发现前面的张小敬步履稳健，没有任何不适。那个人的背影轮廓模糊不清，似乎和黯淡的背景融为一体。

这位前不良帅应该没少深入虎穴，没少跟恶势力做斗争。只要跟随着他，一定不会有错。再者说，恶人与捕吏是天然的对头，倘若自己连看一眼这里都胆战心惊，以后怎么与之争斗？想到这里，姚汝能重新鼓起了勇气，攥紧拳头，目光灼灼。

他忽然有点遗憾，张小敬若不是死囚犯的话，说不定现在是他的上司。这人虽然江湖了一点，可真能学到不少东西。

他们走了半天，眼前一亮，里面别有洞天，居然是一处砖石小院。院子不大，颇为整洁，院子正中灶上搁着一把漆黑药壶，弥漫着一股药味。一个裹着猩红大袭的人在灶边盘腿坐着，怀里还抱着一只小黄猫。

张小敬道：“葛老，别来无恙。”

大袭一动，一个苍老的声音从中传来：“张老弟？我没想到会再见到你。”语气平淡，不是疑问，而是在陈述一个事实。

“我也没想到。”张小敬无意解释。

“你这一回来，就惊得我的赌铺鸡飞狗跳，真是虎死骨立，杀威犹存啊——你来找我，什么事？”老人问。

大袭往下滑落，姚汝能这才发现，里面裹的是个瘦小干枯的老人，他皮肤黑若墨炭，一头鬈发，嘴唇扁厚，不是中原人士，赫然是个老昆仑奴！这昆仑奴眼神亮而凶狠，说的一口流利官话，丝毫听不出口音。听对话，两人早就是旧识，不过显然关系不会太好。

奇怪的是，张小敬在西市和祆教祠里，都粗暴无比，到这儿面对

着真正的恶人，反而彬彬有礼。姚汝能已存了拼命的心思，可前面两人谁都没有动手的意思。

张小敬道：“葛老，你还欠我一个人情。”葛老“啧”了一声，拍拍怀里的猫：“欠账还钱，杀人偿命，这是老奴的为人之道。你说吧。”

张小敬掏出木牌，掷到他面前：“这属于一个叫龙波的龟兹人。我要知道这是哪家颁给他的，都亲近过哪个姑娘，她们如今身在何处。马上就要知道。”

葛老用枯瘦的手把木牌捏起来，端详了一下，伸手把药壶的盖拈起来，敲敲壶边。一个精悍仆人走进院子，葛老吩咐了几句，仆人匆匆离去。

葛老注视着张小敬：“这不是万年县的案子吧？”张小敬亮出“靖安策平”的腰牌，晃了晃，然后又收了回去。葛老缓缓起身，说我这里不便给官面上的人奉茶，你们自便吧，然后转身进了屋。

面对姚汝能的疑惑，张小敬简单地介绍了一下。这位葛老本是海外僧祇奴，大约在神龙年间被卖入长安，先在一个姓葛的侍郎家为奴，后来被卖入青楼做仆役。寻常昆仑奴，性情憨厚温顺，头脑不太灵光，唯有葛老是个异数。他能说会道，左右逢源，混得风生水起，很快竟说动主人将其放免，脱了奴籍。

这些年来他专为三曲青楼略人，倘若有姑娘不服管或跑了，他还管调教抓捕。久而久之，葛老凭着心狠手辣，成了平康里最大的人贩子，隐然成了坊中一霸。棚屋区就是他的天下，所有的姑娘都知道，宁惹相公，莫恼葛老。

张小敬在万年县时，办过几个略卖良人的诱拐案子。可惜葛老奸猾，从来没失过风，至今还安稳地待在棚屋里。这次来平康里办事，张小敬知道若是跟那些妈妈交涉，必然推三阻四，耗费时辰，不如请

葛老出手。

“这岂不是跟恶人勾结吗？”姚汝能不能理解。

因为家中几个长辈都死于盗匪之事，姚汝能最见不得这些贼人猖狂。在他看来，只要一照面就该出手击杀，不容任何迟疑。他万万没想到，张小敬身为官府中人，居然跟他们谈起条件来了。

张小敬道：“鼠有鼠路，蛇有蛇路，恶人有恶人的办法，有些事官府可做不来。”

“可这棚户区明明就在平康里内，几十个捕吏就能荡平，官府怎么能容忍一个略人贩子在此逍遥？这明明违背了大唐律令啊！”

“你自己琢磨吧，这个问题的答案，就是你的第二课。”张小敬回答。

姚汝能不服气地咬了咬嘴唇，认为这个回答避实就虚。他忽然想到，张小敬在长安城当了九年不良帅的人，身上的隐秘之事只怕山多。葛老说欠他人情，难道他们之前就有过勾结？

这么说来，张小敬的手脚，一定不怎么干净，说不定正是因为这种事才进了死牢。想到这里，姚汝能不动声色地站远了一步，想起了自己的另外一重职责。

没过多久，葛老传回了消息。这块木牌是一曲赵团儿家颁的，龙波半年前开始逛这里，一旬来一次，每次都找一个叫瞳儿的姑娘。他虽然出手不阔绰，但也从不拖欠缠资。

“遛马还是留沐？”张小敬问。这是平康里的行话，遛马谓之携妓外游，留沐谓之留宿过夜。

“偶尔沐香，遛马的时候多。”

张小敬眼神闪动。怀远坊距离这里甚远，且周围邻居以虔诚袄教信众居多，龙波不可能把瞳儿带回去——就是说，他另外还有一个落脚的地方。

“瞳儿现在哪里？”

“小妮子春心荡漾，一天前跟一个举子私奔了。”

张小敬微微一笑：“葛老手里，岂有空飞之雀？”听到这句话，葛老那张黑面孔上的褶皱一阵舒展，肥厚的嘴唇咧开，露出白牙，似是一排人骨横卧夜中。

他勾了勾手指，说随我来。

葛老裹紧大裘，带着他们走进迷宫一样的棚屋。棚屋的顶上铺着厚薄不均的茅草，行走其间，透射下来的阳光忽明忽暗，让每个人的表情都显得有些迷离。在通道两侧，是一个一个小小的隔间，有的木门紧锁，有的完全敞开，但无一例外都散发着稻草腐味。里面人影绰绰，悄无声息，有如行尸走肉一般。

姚汝能走着走着，忽然一个骷髅手从黑暗中伸过来，吓得他叫了一声。再仔细一看，才发现是一个枯瘦如柴的女子趴在门前。葛老发出低叱，那女子赶紧缩回手去。

葛老脚步不停，声音冷冷在这一片鬼魅之间响起：“外人都道平康里是个天上销魂处，个个都是仙女神姝，却不知这背后多少污秽。得了淋疮的姑娘、毁了容的凤魁、生来畸残的娃娃……无处可去，无人收容，全都如污水一样流聚到了此处，坐等转生。老奴坏事做尽，从不怕下什么无间地狱——嘿，已然身在其中羯磨，早不觉新鲜了。”

姚汝能听得触目惊心，没料到平康里的暗处，居然如此肮脏龌龊。他侧过头去，看到张小敬面不改色，显然早就知道了。

他们最终抵达一处阴暗柴房。打开门，里面吊着两个人，一男一女，皆是满面血污，神情萎靡。女一身鹅黄襦裙已破碎不堪，露出堪比象牙白的肌肤。男的细皮嫩肉，是个文弱的书生模样，垂着头，似已昏迷。一个五官歪斜的畸形侏儒站在一旁，手持皮鞭。

张小敬正要上前，葛老却伸手拦住，把他们带到隔壁屋子里去："张老弟，你的人情只到这里为止了。"他的意思很明白，我告诉你这女人在哪儿，人情还完了。接下来要用这女人做什么，就得另外算了。

张小敬道："我欠你一个人情。"葛老嗤笑："将死之人的人情，成色不足。换一样吧。"姚汝能急忙插口道："靖安司可以支付你足够的酬劳。"葛老瞥了他一眼，无动于衷，像是在看一个滑稽的俳优。

姚汝能心急如焚，哪能在这里被一个老昆仑奴耽搁。他抽出佩刀，大声道："阻碍靖安司办案，信不信一个时辰之内荡平你这棚屋！"

葛老耸耸肩，他一生听过的威胁，只怕比这个小家伙讲过的话还多。张小敬拍拍姚汝能的肩膀，让他退后，然后看向葛老："你想要什么？"葛老眯着眼睛打量了他一番，似乎在思考能从这死囚犯身上榨出什么。他忽然展颜一笑，黝黑的褶皱一阵颤动，伸出两个指头："两个。"

张小敬的两条短眉倏然扭结，犹豫再三，回以一根手指。葛老沉思片刻，笑道："就这么办吧。"张小敬脸色不太好看，可还是点了点头。

姚汝能有点糊涂，他们两个打哑谜似的，到底什么意思？

葛老拱手说容我告退片刻，然后消失在晦暗之中。张小敬站在原地，斜靠在柱子旁，手指掸着眼窝里的灰。顶棚透下的微弱光线，给

他勾勒出一个灰暗的侧影轮廓。

“张都尉，你跟他谈的是什么条件？”

“刚才我答应他，会告诉他一个官府暗桩的名字。”张小敬淡淡回答。

姚汝能肩膀剧震，双目瞪圆，不由得失声道：“您……您怎么能这么做？”

张小敬做过万年县不良帅，官府在黑道埋下的力量他一清二楚，甚至可能曾亲自掌管。姚汝能怎么也没想到，这家伙为了贪图做事方便，竟把同僚出卖给贼人！这简直匪夷所思！

张小敬道：“这是唯一能争取到葛老合作的办法。”

姚汝能悄悄把右手挪到了刀柄处，脑子里浮现出临走前李泌的叮嘱。

李泌在临行前单独见过他，一旦他发现张小敬有逃走或背叛的迹象，要立刻示警，若身处无法示警之地，则亲自处断。姚汝能觉得，张小敬现在已显露出了马脚。他根本不相信，对付一个贼人要如此委曲求全。一定有问题，必须在他出卖更多官府利益前予以阻止。

不料张小敬一看他要动手，先飞起一脚，把他狠狠踹倒在地，独眼中杀意横生：“老实待着！”姚汝能挣扎了一下，居然没爬起来，可见这一脚力道之重。他痛苦地把身子蜷缩成一团，眼中却怒火中烧。

靠出卖官府暗桩来换取情报，简直就是无耻之至！姚汝能挣扎着从地上爬起来，大声质问：“为什么要出卖自己人？”

张小敬扫了他一眼，冷冷道：“李司丞的命令是，不惜一切代价阻止突厥人，听明白了吗？不惜一切代价。”

“为达目的，难道连做人的底线和道义都不要了？”姚汝能觉得这说辞荒谬绝伦。

“我只关心长安这几十万条人命能不能保住。”

被反刺了一句的姚汝能脸色涨红，他辩解道：“你这是强词夺理。君子有所为，有所不为。若这些贼人要你去做些大奸大恶之事，呃，比如谋逆天子，难道你也答应？”

张小敬微微点了点头：“一人之命，自然不及万众之命。”

面对如此大逆不道之言，姚汝能简直惊呆了：“你竟敢……”他一句没说完，忽然被一股力量猛然掐住脖子，后背“砰”的一声重重撞在墙边。张小敬的独眼几乎贴在鼻尖，沙哑的声音在耳边恶狠狠地响起：

“听着，现在距离长安城毁灭只剩三个时辰，我们还没摸到突厥人的边。你不帮忙就给我滚！”

姚汝能一梗脖子，毫不示弱：“别装了，你根本不关心长安的安危。你是个死囚犯，你一定做错了事，你恨朝廷！”张小敬的神情在明暗光线下，发生了微妙的变化，那是一种难以言喻的苦笑，里面深藏着嘲讽与哀伤。

“没错，我恨这个朝廷，可只有我能救它。”

正在这时，一阵密集的脚步声传来，陆陆续续进来二十多人，清一色都是男子，高矮不一，年纪也不同，皆是短袄白衫。姚汝能认出其中几个面孔，都是赌场里见过的。葛老让他们站成一排，然后对张小敬做了个手势。

姚汝能浑身一僵，就算他不懂暗语，也知道葛老是什么意思。没想到这位昆仑奴这么狠，非但要让张小敬说出暗桩的名字，还要让他

当面指出。接下来的事不用想也知道，一定会让张小敬亲手杀死这暗桩，才算完成协议——这叫投名状。

姚汝能紧张地看向张小敬，正要开口质问，忽然脖颈被后者猛切了一下，登时昏了过去。

葛老呵呵一笑："你还挺心疼这个小官鹞子的，他和你当年挺像。"张小敬没有接这话，而是走过去，对那二十几人扫视一圈。

张小敬脸颊的肌肉，在微微抽动。即使是死囚犯，帮着昔日的敌人来指认同僚，仍需要克服很大的心理障碍。他的手臂缓缓抬起，葛老忽然又开口了："张帅，其实你还有另外一条路可以选。"

"嗯？"

"老奴这双老眼能看出来，这个活，是官府拿赦免死罪要挟你吧？"

张小敬保持着沉默，却也没否认。

"呵呵，他们就喜欢这么干。"葛老的手指优雅地搭在一起，"咱们做另外一笔交易如何？我也不逼你认人，只要你把长安的事说与老奴知，老奴就把你顺顺当当送出城，从此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岂不快哉？"

不得不说，葛老的提议，非常有诱惑力。只要出了长安城，张小敬便是彻底的自由之身，靖安司和李泌根本顾不上追究——他们能不能活过今晚都不知道——而张小敬所要付出的代价，简直微乎其微。

这条路，可比他杀死前同僚换取情报，然后背负着猜疑去追查突厥凶徒要容易多了。

屋子里变得非常安静，只有隔壁传来女人隐隐的哭泣。张小敬站

在阴影里，短暂地闭上眼睛，不到一弹指便重新睁开，抬手掸开了眼窝里的灰尘："抱歉，葛老。这一次，我还不能走。"

"你就这么喜欢替朝廷做走狗？"

"不，这次与朝廷无关。"张小敬仰起头，有微弱的光线从茅草的间隙流泻下来。

"迂腐。"葛老尖刻地评价道，然后伸了个懒腰，"得啦，老奴仁至义尽，那就请你指认暗桩吧，最好是你之前亲自送进来的那个，我就爱看这样的戏。"

张小敬再次扫视众人，眼神变得坚毅起来。他忽然单腿跪地，肃容拱手："今日之事，实在是事急从权，不得不为。待到九泉之下，再容告罪。"

队伍中有一个人变了脸色，急忙一个腾跳朝后退去。张小敬起身骤然出手，刀光一闪，切过那人咽喉。在其他人还未有反应之时，他便软软倒在地上，气绝身亡，正是适才开门的小乙。

赌场里的那个乞头站在队列里，双腿瑟瑟发抖。

"啧啧，有点后悔，不该让你亲自动手了。"葛老略不甘心地舔舔嘴唇，"若是落在我们手里，只怕死上三天也还死不了。"

张小敬铁青着脸，又举起刀来。赌场的乞头"咕咚"一声跪倒在地，连声哀叫："我真的是在公门混不下去，才来投奔葛老的，我是为了钱，不是暗桩啊！"他正兀自叫喊，忽然看到一根血淋淋的手指落在面前。乞头不知所措，抬头望去，看到张小敬的左手有一根小拇指被齐根斩断，鲜血狂流不止。

全场鸦雀无声，只听到张小敬的声音响起："小乙是我亲手送进来的，又是我亲自出卖。为了大局，我并不后悔。这一笔杀孽，我早

晚要还上——但不是现在。所以断指为记，诸位给我做个见证。”

葛老摇头嗤笑道：“迂腐。一条人命而已，卖了就卖了，至于这么自责吗？”张小敬没理睬他，自顾从怀里掏出一方绢布，单手去裹伤口。赌场的乞头怯怯地看向葛老，见他没什么反应，急忙起身殷勤地帮张小敬裹伤。

这活他轻车熟路，从前在公门时没少给张头疗伤。伤口处置好后，张小敬撩起袍角，擦干净刀上的血迹，一字一句对葛老说，表情痛苦而狰狞：

“葛老，到你了。”

此时他身上涌出来的强烈杀意，连那老黑奴都为之哑然。后者动动嘴唇，终究没再说什么嘲讽的话。

……姚汝能悠悠醒来，发现自己躺在审讯室里，眼前一男一女紧缚着。他正看到葛老打了个响指，那侏儒把皮鞭递给张小敬。

难道张小敬已经指认完了？把暗桩都给杀了？他正要开口问，却被人按在地上。葛老侧过头，对他“嘘”了一声。

前方张小敬捏了捏鞭柄，眼神来回在两人身上巡视，然后停留在女子身上。他对瞳儿道：“我现在要问你一个关于龙波的问题，希望你如实回答。”

瞳儿猛然抬起头，厉声喊道：“除非你们把我和韩郎放了，否则休想让我开口！”她和情郎被拘押了一天一夜，几乎绝望，现在好不容易捉到一根救命稻草，死死抓住不放。张小敬观察了一下，这女人身上鞭痕累累，显然不知打过多少次了，拷打对她没用。

张小敬说道：“说出来，我可以向葛老讨一个人情，放你走。”

瞳儿冷笑：“休想离间我们！我们发过誓言的，同生共死，绝不独行！”

张小敬摇摇头，又走到韩郎身前。男子抬起头，看到是官府的人，正要开口呼救，就被鞭柄塞住嘴巴。旁边瞳儿又大声道：“没用的！你杀了韩郎，我跟他殉情便是。”

张小敬没理他，对那男子道：“我只能救你们其中一个人离开，你可以选择是谁，但记住，只能选一个。”

说完之后，张小敬倒退几步，冷眼看着。男子先是惊疑，然后是惊喜，嘴里反复喃喃，但每次看向瞳儿，便心生犹豫，不肯明确说出一个名字。张小敬忽然把身子凑过去，耳朵贴近他，然后点了点头。

“好。”张小敬放下鞭子，手起刀落，斩断吊着男子的麻绳。

韩郎滚落在地，先是愣了一下，自己根本什么都没说啊。可话到嘴边，突然犹豫了起来。他试探着挪动几步，看那几个凶神都没动作，然后眼底流泻出狂喜——仿佛有人替他做了决定，就不必心存愧疚了。他看看左右，无人阻拦，用袖口掩面，急忙朝着出口慌张跑去。

等到他走远之后，张小敬再次走到瞳儿面前，她呆呆地看着地上断成两截的绳子，螓首低垂，似乎不相信这是真的。

“你骗我，他根本什么都没说！”瞳儿忽然抬起头，愤怒地喊道。

“一个男人，不要听他说了什么，要看他做了什么。若他本无离意，我又怎能左右他的双腿？”张小敬的语气平淡，似是在陈述一个简单的事实。

瞳儿不由得放声大哭。姚汝能面露不忍，把头转去一旁。张小敬只是小小地考验了一下人性，便釜底抽薪，毁掉了这姑娘的希望。不

过仔细想想，他连出卖同僚都毫不在意，这种事情又算得了什么？

张小敬用鞭梢抬起瞳儿的下巴：“现在可以回答我的问题了吗？”她没再拒绝，她已经没有坚持的理由。

根据她的交代，龙波第一次来平康里，就选了她，从此一直没换过人。这个人话很少，从不透露自己的身份，行房时候都不怎么出声。他数次带她遛马，去的是修政坊十字街西南的一处大宅邸。这宅邸很大，她问过龙波是哪儿来的。龙波只说是代人看管，没说是谁。

张小敬转身看向葛老，说我擅做主张放走一人，还请见谅。葛老笑道：“我们又不是施虐狂，摆出这排场，无非是教姑娘们收心罢了。张老弟一句话，就让瞳儿尽知男子之害，也省了我们的事，可以直接送还给妈妈了。”

那畸形矮子解开瞳儿，拖着她离开屋子。

姚汝能忍无可忍，终于开口道：“张都尉，这样欺辱一个弱女子，是否有失仁义之道？……是了！你连自己同僚都杀，这算得了什么？”他如鲠在喉，不说出来实在难受。张小敬抬起头，眼中尽是嘲讽：“哦，你是说，让她跟随这种人回家，结局会比现在更好？”

姚汝能“呃”了一声，答不上来。类似的案子他接触过，确实几乎没一个是好结局。张小敬冷冷道：“每个人，都得为自己的选择负责。她选了这条路，就该早早有了觉悟。你若觉得可怜，把她娶回去便是。”

姚汝能有点面红耳赤，哑口无言地闭上了嘴。可他已经打定了主意，一离开平康里，就立刻上报靖安司，张小敬的行为已经完全逾越了底线。

曹破延的手肘一直隐隐作痛，这非常难受，但至少可以让他始终保持警觉。在这座危机四伏的城市里，没什么比敏锐的感觉更重要。

他此时正站在一处偏僻大院的入口，注视着一列车队缓缓驶入。这队大车足有十辆之多，都是双辕辎车，四面挂着厚厚的青幔，车顶高高拱起。从车辙印的痕迹深浅可以看出，车里装载的货物相当重。每一辆车都沾满了尘土和泥浆，无论辕马还是车夫都疲态尽显。

从车前插着的镶绿边三角号旗可以知道，它们隶属于苏记车马行。这个车马行专跑长安以北的民货脚运，声誉颇高。

带队的脚总跳下第一辆马车，拍拍身上的土，大大地松了一口气。

这趟从延州府到长安的活不错，委托人给钱爽快，运的又不是什么贵重东西，路上不必提心吊胆。委托人唯一要求苛刻的是时间——无论如何要在上元节前日运抵。现在车队赶在午时顺利入栈，他什么都不用担心了。

其实按规矩，这些大宗货物只能运入东西二市，再分运出去。其他坊门都设有过龙槛，宽距马车根本进不去。不过这个货栈比较偏僻，人迹罕至，入口又是直接对街而开，过龙槛早被卸掉了。

这种为了省点税金的小猫腻，脚总见得多了，根本不以为怪。

接下来，只要跟受货方点完货物，讨张割单，事就算完了。脚总已经想好了下午的计划：找个堂子好好泡泡，舒松下身子，再去西市给婆娘买点胡货，晚上弄罐上好的三勒浆，寻个高处，边喝边看灯会，完美的一天！

脚总环顾四周，一眼就分辨出曹破延是这里的主事人。他凑过去满脸堆笑："这位大郎，幸不辱命，货物一件不少，时间也刚刚好。"然后递去一束卷好的薄荷叶，这是行车提神用的，只在江淮有

产。

曹破延却根本不接，面无表情地说：“进城之时，可有阻碍？”

这类大宗货物入长安城，城门监都要审核入册，才予放行。但是货多吏少，经常一审就是几天时间。苏记车马行常年走货，跟城门监关系很好，可以缩短报关时间——这是他们敢走长安一线的依仗。

听到他问起，脚总一拍胸脯，得意扬扬：“我们有熟人打点，全无问题。辰时报关，不到两个时辰就放行了。手续都在这儿呢，一样不少。”

说完他把一摞文书递给曹破延，曹破延简单地翻阅了一下，又问道：

“他们查验货物了吗？”

那脚总赔笑道：“除非您有爵位，否则这个可免不了。不过全程我都盯着呢，他们只抽查了其中两件，拿长矛捅了一下就封回去了——话说回来，您运的这玩意，一不违禁二不逾制，能出啥问题？您也是担心过甚……”

曹破延无意听他啰唆，单手做了个手势：“交卸吧。”

脚总热脸贴了冷屁股，也不再殷勤搭话。他转身过去，发出指令，车夫们呵斥着马匹，把马车倒转过来，车尾对准宅邸入口缓缓倒退。

这里已经被改造成一个简易的货栈，有一个抬高的卸货平台。那些马车停得非常漂亮，尾门和平台边缘贴得很紧，几乎没有任何空隙。里面的伙计们围拢上来，把尾门打开，每一辆车里都摆着十个柏木大桶，底下铺着三指宽的茅草。他们搭了几块长木板，把木桶一个一个滚下来。脚总注意到，这些伙计都是胡人面孔，一个唐人都没

有。

不过他没留意的是，有几个伙计走到货栈入口，把大门给闩上了。

柏木大桶一个个被卸到平台。曹破延走到一个木桶前，撬开桶顶塞子，伸进去一把匕首搅动，然后拎起来看刀刃上的油渍。查过几桶之后，曹破延满意地点了点头，这批货没有任何问题，上等品质，包装得也紧，沿途没有任何洒漏。

这些可悲的车夫以为自己运送的是普通货物，却不知道那是“伟大”的阙勒霍多的魂魄。

放下匕首，曹破延问脚总道：“你进城之后，直接来的这里？”

“那当然，我们绝不会耽搁客人的时间。”

“那么，长安城里是否还有其他人知道你们抵达？”

“不会，得为客人保密嘛。等跟您交卸完，收了尾款，我们才去牙行交差。”

下一个瞬间，曹破延把滴着油的匕首直接捅进了脚总的胸口，还转了转手柄。脚总踉跄着倒退了几步，扭动脖子企图往外爬去。他在这世界上的最后一眼，是其他车夫惨遭屠戮的血腥景象。

这是一次迅速而安静的屠杀，转瞬间就完成了。这些风尘仆仆的车夫连休息都没顾上，就惨死在马车旁，整个车队无一人幸免。

喧嚣很快结束，货栈再度恢复了平静。这场小小的骚乱，没有惊动任何人。曹破延吩咐手底下的伙计，把苏记的马车和辕马拆开来，涂掉马屁股上的烙印，撤掉号旗，把一切属于苏记的痕迹抹除掉。

这时货栈外，忽然传来轻轻的敲门声。曹破延眉头一皱，走过

去，隔着门板上的孔往外看。站在门前的，是一个男子，披着一件破旧的杂色斗篷，头上的幞头破旧不堪，露出里面的头巾。三辅的普通民众，差不多都是这样的装束。

“草原的青骏会奔向何方？”曹破延隔着门板，用突厥话问。

“弓镝所指，便是马头所向。”来人回答，声音尖细得像个女子。

暗号对上了，曹破延拉开门闩，放他进来。来人把斗篷掀开，露出一张枯瘦面孔，还有一个尖削的鹰钩鼻。

“我是龙波。”他咧开嘴，笑得一脸灿烂。

曹破延眉头一皱，他先前没见过龙波，只知道他来自龟兹，潜伏于长安，包括这个偏僻货栈和万全宅，都是他一手安排。事实上，龙波是右杀贵人找来的，曹破延对他一无所知。

但没想到，他居然是个唐人。

“我需要能证明你身份的信物。”曹破延紧握着匕首，充满警惕。

龙波忽然蹲下身子，曹破延猛然后退了一步，双眼凶光大盛。龙波笑了笑：“呦，干吗一惊一乍的，我还能把你给吃了？”说着他把左脚的一只软底厚靴脱下来，咔嚓一下掰开鞋底，从里面掏出一包黄澄澄的厚纸。

为了防潮，这纸被油浸泡过，摸在手里滑腻腻的。曹破延小心地展开一看，果然是长安坊图，里面标记十分详细，诸坊街角、武侯铺、牌楼、军营、公廨、望楼、桥梁，甚至每一坊的暗渠走向和巨户府邸都有收录。长安全景，一目了然。

这份坊图本是西府金银铺私造，然后被狼卫带到怀远坊祆祠，龙波趁乱取走。既然能拿出坊图，必是龙波本人无疑。

曹破延捏着坊图一角，心中百感交集。为了这玩意，他足足损失了十五名精锐部下。如今坊图已到，右杀贵人的九连环，终于套上了最后一枚铜扣。

“为了这张破玩意，我可是再也无法在长安立足，右杀贵人可得多加点钱才成。”龙波抱怨道。

一听这话，曹破延眉头一皱：“靖安司找到你了？”

“现在恐怕半个长安城都在找我，新科状元都没这待遇。”龙波居然还有些小小的得意。

曹破延脸上阴云转盛：“那你经手的那些宅子和这个货栈，会不会被他们查到？”

龙波歪了歪脑袋：“这些地方，都是我通过不同的牙行用化名订的，住处也没留下任何凭据。除非他们是神仙，否则不可能发现——哎？还愣着干吗？快让我进去呀。”龙波催促。曹破延这才抛开纷乱的思绪，闪身让他进来，然后把门重新关好。

龙波进了院子，看到一地的尸体，浓烈的血腥味扑鼻而来。他毫不惊讶，反而东张西望：“这么说，延州府的货已经送到了？”

“已经顺利入库。该处理的人，也都处理干净了。”

“啧啧。这些车夫太可怜了，真是千里送死。”龙波一边絮叨着，一边走到货栈平台前，拍了拍硕大的柏木桶，“这里装的，就是你们说的阙勒霍多的魂魄啊，那么阙勒霍多的肉身呢？”

曹破延很不满意他的轻佻，勉强回答：“竹器铺那边已准备好了。等到车队改装完毕，我就把肉身接到这里。到时候，就得靠你来完成最后一步组装工作了。”

说来讽刺，阙勒霍多代表的是突厥可汗的愤怒，可只有龙波这个龟兹匠师，才懂得怎么把它们组装起来。

龙波踱着步转了几圈，像吟诵歌谣似的：“魂魄肉身合二为一之时，伟大的阙勒霍多就会复活。这坊图会指引它毁灭整个长安。”说完他自己忍不住“扑哧”乐了一声，低声嘟囔了一句：“你们突厥可汗起的代号，可真逗！”

曹破延嘴角一抽，觉得大汗受到了侮辱。他捏紧匕首，右腿微屈，做出随时可能突击的姿势，决定给这个家伙一点教训。龙波朝前走了几步，突然俯身下去，仿佛要闪避他的刺杀。曹破延身子一晃，肌肉紧绷，几乎以为自己的企图被看破了。

好在龙波只是想从地上捡起一样东西，这是一个精致的描金丝绸小算袋，应该是脚总挣扎时掉落的。算袋里摆着十几束卷成了柱状的薄荷叶。龙波的三角眼放出光亮，拿起一束丢进嘴里，嚼了几下，鼻孔里喷出惬意的哼声。

曹破延悄悄放下匕首，告诫自己，暂时不要节外生枝。

龙波嘴里不停地嚼动着薄荷叶，漆黑的瞳孔里闪出光芒：“肉身什么时候运过来？”

“一刻之内车队出发，半个时辰回来。希望你在两个时辰之内完成最后的组装。”

龙波环顾四周：“货栈里干活的人有点少啊，麻格儿他们呢？”

“我只是奉命行事，他们在哪儿，你去问右杀贵人吧。”曹破延冷笑道。

龙波做了个无奈的手势：“事不宜迟，把工具和原料都备出来，我要开始组装了。”他抖了抖手腕，嘴里一刻不停地嚼着。

太平坊位于朱雀街西第二街最北端，正对着皇城含光门，距离皇城内的官署非常近。在太平坊西南隅的实际寺内，有一所号称“京城最妙”的净土院。院内塔幢林立，竹林间还有一百零八尊善业泥佛像，可谓禅意盎然。

此时在竹林幽深处的一间翘檐小亭里，两个人并肩而立，一人身着青衫白巾，是刚离开靖安司的李泌；一人却披朱佩紫，贵气冲天。若有第三人在侧，立刻便能认出来，这个瘦脸贵人正是当朝太子李亨。两个人凭栏远眺，似乎在一同鉴赏外面的禅林意境，可口中的话却和佛理半点不沾。

“这么说，真是你逼走贺监的？”李亨的年纪与李泌相仿，脸上忧心忡忡。

李泌略躬了一下身，态度却很强硬：“正是。正如臣刚才所言，贺监不走，突厥难除。这件事，臣没做错。”李亨指了指头顶，叹道：“贺监就是这亭子，有他遮挡，我等才能从容对弈。你把它拆了，地方倒是足够腾挪，若赶上风雨大作，如之奈何？——长源，你这事办得孟浪。”

“旁有猛虎正待噬人，又哪里顾得上风雨？”李泌一句就顶了回去。这个态度让李亨略显尴尬，他几次想沉下脸训斥一下，可话到嘴边，看了一眼李泌，又生生忍下来。

他和李泌之间，早超越了君臣相得。李泌很小就入东宫陪读，两人这么多年相处下来，交谊深厚，无话不说。可惜李泌才干虽高，却一心向道，对仕途兴趣不大。这次组建靖安司，李亨游说了好半天，才劝动李泌下山帮他。

李泌对李亨讲话，从来不假辞色。李亨知道他的脾气，只好摆摆

手，用商量的语气道：“哎，让我怎么说你好，去把贺监请回来吧？”

“不去，没那个时间。”李泌沉着脸，“现在距离灯会还有三个时辰不到，突厥人的事尚无眉目。若不是顾虑殿下多心，我本来连净土院都不该来。”

李亨“啧”了一声，拍拍他的背：“我不会多心。只是……呃，怎么说呢。贺监是定盘星，有没有他，靖安司在朝中、在父皇心目中的地位，会大不一样。”

早在天宝三年间，贺知章就被选为太子的师傅，教授读书。两人有二十多年的师徒情谊，李亨与贺知章的亲厚，并不比他和李泌的关系逊色。

贺知章在天子心目中极有地位，当初李亨请他来做靖安令，就是希望他能震慑群小，让李泌安心做事。没料到这两人居然不和，更没料到一向谦和清静的李泌，居然逼走了贺知章……他这一走，局面可就不好说了。

靖安司是李亨手里最重要的一张牌，万一被政敌抓住把柄，事情可就严重了。

他一无后宫庇护，二无外镇呼应，三不敢结交近臣。连这靖安司初建，真正能称为心腹的，都只有李泌一个。

“你知道，大唐的太子，可从来不是那么容易当的……”李亨苦涩地抱怨。

“殿下畏惧朝中议论，难道就不畏惧陛下吗？”李泌轻轻说了一句。

李亨的脸色“唰”地变了，这，这是什么话？

李泌上前一步，压低了声音：“以陛下猜疑心之重，竟能将长安城防交给殿下处置。这是什么道理？”李亨登时沉默不语。

天子对诸皇子的猜忌，世所共知。前有太子被废，后有三庶之祸。李亨做了太子以后，连东宫都不进。这次天子破天荒地默许太子组建靖安司，权柄凌驾诸署之上，把整个长安交托出去，显然是存了试探之心。

这既是试探太子的用心，也是试探太子的能力。

这一手安排，李泌看得透彻，贺知章也看得透彻。不过两人的思路却大不相同。贺知章是宁可事情不做好，用心要摆正；李泌则恰好相反，尽量办好事，宁可得罪人。

“距离政敌发难，也许是三天。但距离突厥人动手，只有三个时辰！——所以殿下你不要搞错重点。若长安无恙，陛下龙颜大悦，殿下的地位稳如泰山；若是长安保不住……”他语气放缓，把神情一收，“嗯，就没有什么然后了。”

李亨被这语气吓到了，可还是有些不甘心：“贺监也要捉贼，你也要捉贼，你们难道就不能和衷共济？”

“不能，没那个时间！靖安司必须令出一家！”李泌把拂尘一甩，清冷的语气里多了一分埋怨，“臣临俗世，破道心，汲汲于这些繁剧的庶务，难道殿下以为我是在争权夺利吗？”

“瞎说！我可没这么想过。”李亨连忙辩解。

李泌没作声。他仰起头来，视线越过亭子的檐角，看向天空，忽然叹了一口气。

李亨一阵苦笑，走过去拉住他的胳膊：“我知道你是为了我，我不是怀疑啊，只是这变化有点乱，不得不小心从事……唉，算了算

了，贺监既然已经病退，这事就暂且如此吧。”他还想再叮嘱几句，李泌却一拱手：“时辰已到，臣必须得返回靖安司了。”

李亨悻悻道：“那么还需要我做什么？”

“在这三个时辰内，殿下需要坚定地站在我这边，支持我做的每一个决策。没有质疑和讨论的时间，必须完全按照臣的规矩来。”

“长源的规矩？是什么？”李亨忽然很好奇。

“不讲任何规矩。”

第四章 未初

曲江池内水道蜿蜒，楼宇林立，花卉周环，柳荫四合，

小径穿插园林之间，一年四季都是极好的去处

——无论是对游人还是对逃遁者。天宝三载元月十四日，未初。

长安，万年县，修政坊。

修政坊地处城郭东南角，离皇城、东西二市以及延寿、平康二坊等繁华之所很远；但这里毗邻曲江池与芙蓉苑，游宴赏景十分便当。京城里的达官贵人虽然多不居此，但都设法在这里置办几套别院偏宅。

龙波或突厥人在这里落脚，确实是个好选择。这个时节，这一带宅邸住的人不多，不少宅邸都是空的，最适合藏身其中。

时辰紧迫，张小敬和姚汝能快马加鞭，从平康坊一路向修政坊疾驰。

比起北边拥挤密集的坊内建筑，修政坊内的宅邸布局要稀疏不少，一条街上不过七八户——但每一户的占地要广大得多，府门宽大，两侧的围墙足有三十余步长。墙头一水覆着碧鳞瓦，墙后遍布松竹藤萝等绿植，疏朗相宜。若是站远点，还可看到院中拔起的几栋高台亭阁，尽显气派。

根据瞳儿的供述，龙波每次带她外出，都是到修政坊西南隅的横巷边第三间。跟左邻右舍相比，这处宅邸略显寒碜，院墙的外皮剥落，瓦片残缺不全，像是一排残缺不堪的糟牙。府门的兽环锈蚀，上方未悬任何门匾，表明此宅暂时无主。

靖安司已经调阅过房契，这处宅子的房主是个姓靳的扬州富商，但已数年不曾露面，不知是死了还是忘了，这里一直荒废无人，连个洒扫的苍头都没雇过。突厥人选这里作为万全宅，真是合适得很。

张小敬一直认为，突厥人一定在长安城有不止一处万全宅，否则没法开展大的行动。反推回去，只要找到万全宅，说不定就能顺藤摸瓜，找到突厥人。

从外面望过去，这座空宅并无任何异状。不过张小敬知道修政坊这里的建筑，最寒酸的也有五六进深，里面什么情况，须得潜入才能知悉。他先检查了一下寸弩弦箭，扎紧裤脚和袖口，然后把佩刀的刀鞘取掉，对姚汝能道："内中情况不明，我先进去看看。你守在门口，跟望楼保持联络。"

"只一个人？"姚汝能惊讶道。

张小敬淡淡道："我现在可不敢把后背交给你。"

姚汝能嘴角一抽，垂下头，默默地后退了几步。经过平康坊的那一场争论，两个人的关系有些微妙。

姚汝能刚才已通过望楼上报靖安司，汇报了张小敬的卑劣行为。结果靖安司的回复却把他训斥了一顿，区区一个暗桩，根本没法和整个长安的安危相比，警告他不得再干扰张都尉办事，也不要用望楼来传递这些无关小事。

姚汝能固执地认为，张小敬一定有自己的小算盘，只是上级被蒙蔽了不知道而已。现在他要求一个人进宅子，会不会是想要潜逃？可如果他有心逃跑，刚才打晕自己就走了，何必等到现在？

他站在原地心乱如麻，不知道是该跟过去监视，还是服从命令原地接应。没等姚汝能做出决定，那边张小敬把障刀咬在嘴里，距围墙站开十几步，突然助跑加速，一跃而起攀住边缘，灵巧地翻过院墙。

如果这里藏着突厥人的话，府门和几个角门上肯定会做手脚，翻墙是最好的选择。

他一落地，先蹲在灌木中观察了一下，然后谨慎地往里走去。这处宅院布局并无新奇之处，过了照壁即是一处平檐中堂，与东西两个厢房有回廊绕接。回廊曲折蜿蜒，恰好围成一处空庭，可惜中间搁着的几个花架子蒙尘已久，瓦盆荒弃。墙角土中还有数丛牡丹，正月不是花期，只有光秃秃的枝干伸展，恐怕也没人侍弄。

那条回廊绕到正堂后头，深入一片松林，林木掩映之间，似有一座二层木阁。

张小敬在廊坊下藏好身形，探出头去观察了约莫半炷香时间，似乎庭院里并没什么动静，心里略有失望。他本也只是揣测这里或是突厥人的万全宅，倘若揣测落空，手里便没什么可用的线索了，整个策略都要从头来过。

他决定再往里走走看，便踏上回廊，向前挪动。忽然张小敬耸耸鼻子，闻到一股极细微的脂粉香气——可见刚刚有女人经过，而且时辰绝不会长。瞳儿早被拘押，肯定不是她，那么会是谁在这里？张小敬又蹲下身子，用手指在回廊的木地板上蹭了蹭，指肚上沾了些青白色的粉尘。这不是灰尘，而是石屑。

府内并无类似材质，应该是外人走进来鞋底带入的。

毫无疑问，这里一定有人来过。既然不在前堂，难道是藏身在后头的二层木阁里？

张小敬正要起身，突然感觉头顶生风。他反应极快，就地朝前一滚，既避过锋芒，又调整了姿态，回肘就是一箭。只听噗的一声，传来弩箭射入肉体的声音。张小敬左腿猛地一弹，反向扑了过去，那边一个人已经歪斜着倒地，他用如钳右手死死捏住对方下颌，不让他发

出声音，左手迅速丢开寸弩，拔出障刀狠狠地捅进小腹，反复捅了三次，每次都不忘将刀把扭转一下。

对方软软地瘫倒在地，气绝身亡。张小敬这才有空观察此人相貌，也是个突厥人，身上穿的却是将作监的号坎。这条回廊一侧开有直棂月窗，挡住了一半视线。刚才这个突厥人估计在窗后的树丛里解手，所以张小敬没有看到。

刚才真是险到毫颠，倘若张小敬反应慢上一毫，就要被这突厥人一刀劈开头颅。若是突厥人不贪功偷袭，而是先发声向同伴示警，接下来张小敬只怕也会陷入围杀之局。

只派了一个人在前堂游动巡逻，而不是安排一明一暗两个哨位，看来对方的人手也不会太多。张小敬几乎可以确定，敌人就在后面那个二层楼阁里。

总算逮着你们的狼尾巴了，张小敬兴奋地想。

他现在可以退走，让姚汝能通知靖安司，崔器的旅贲军在两刻之内就会抵达。可张小敬对那股香味有些在意，他决定再往前探一探。

中堂之后的二层阁楼名曰“筑心”，从外面看，应该是个赏楼的结构——底层是个大开间，用于宴请，中有竹阶引至二层，分了数个房间，当是休憩或私谈之处。楼顶还有高亭，可以举目远眺曲江。

张小敬观察了一阵，窗边看不到人影，这些家伙很谨慎。他决定暂时退开，这楼阁内部结构复杂，空间狭窄，贸然进去太危险了。可正当他要悄悄离开时，在二层的某个房间里忽然传来一声女子尖叫。

张小敬一听这熟悉的声音，两道蚕眉拧成一团。他略作犹豫，当即端平寸弩，沿一层窗下朝正门摸去。走到正门口之后，他背靠墙边，侧身对准门口，将一块庭院里捡的花石朝反方向丢去。

不出所料，阁楼正厅里的人听到声音，开门来查看，张小敬在门旁猛一推门，重重撞在他的后脑勺，然后胳膊狠狠勒了上去。那家伙的脖子猝然被夹，拼命挣扎，右腿一下子踢翻了旁边的一个花盆架子。一个细纹瓦盆落在地上，哗啦一声摔成无数碎片，响彻整个庭院。

张小敬反手一扭，拗断对方脖子。可是他想悄悄潜入的图谋，也就此破产。二层传来急促的脚步声，尘土飞速从天花板上洒落，还伴随着突厥语的大声呼喊。事情既已至此，张小敬也顾不得懊悔，他拿起寸弩，踏上竹阶往上冲。第一个冲下来的人，被他一箭撂倒，滚落下来。

张小敬抓紧这个机会，一口气冲到二楼，钻入正对楼梯的一扇齐楚绣屏风后头。对方的突厥人也有手弩，咻咻咻地乱射了一通，把屏风扎成了筛子。张小敬故意没有还击，趁一个人提刀向前之时，迅速一箭，正中膝盖。

其他人把惨呼的同伴拖回去，一时不敢靠近。于是双方各自寻找掩体，分据走廊两头对射。小阁里一时间弩箭横飞，如暴风吹入。

入城禁携箭弩，所以这些突厥人的弩都是私装的，无论是射速还是准头，都不及军中制式威力强大。张小敬以一弩之力，居然能压制得对方三个人三张弩抬不起头来。

张小敬的问题是，携带的弩箭快要用光了。他猜测对方至少还有四个人，都龟缩在二楼房间里不肯出来，心下暗暗有些焦虑。

“靖安司办事！你们已经被包围了！”张小敬把最后一支弩箭放入弩槽，大声用突厥语喊道。

走廊里的射击暂时停止，随即传来一阵拖动什么的咯吱咯吱声。一个声音喊道：“对面的人放下武器，否则王忠嗣的女儿就得死！”

王忠嗣？张小敬一听这名字，动作一僵。他可是这次大唐对突厥用兵的核心人物，突厥人居然把他的女儿给绑来了？

他从拐角探出半个头去，看到一个身材魁梧的突厥狼卫站在走廊正中，把一个五花大绑的女子扯在身前，一手捏住她的脖颈，另外有一把尖刀横在她咽喉处。可惜方向逆光，看不清两人的面貌。

“我数三下，如果你再不丢开，她就要见血了。”麻格儿同时用力把刀刃压向女子细嫩的脖颈。女子云鬓散乱，嘴里被布条塞住，只能发出呜呜的哀鸣。

一听到这声音，张小敬独眼里闪过一丝惊疑。这不是王忠嗣女儿的声音，更像是闻染那姑娘，可她不是应该接到自己通知离开京城了吗？怎么会掺和到突厥人的事情里来？又怎么和王忠嗣的女儿弄混？

麻格儿第三次发出威胁，这次就要动真的了。张小敬嘬了一下牙花子，只得把弩机丢在地上，踢向麻格儿。若真是王忠嗣的女儿，他并不关心其生死，但对面挟持的是闻染，就无法置之不理了——这些突厥人，真是歪打正着。

“还有你的刀！”麻格儿紧紧箍住闻染的脖子。

张小敬只得把障刀也丢开，高举着双手站出来。

两个突厥人扑过来，把他按倒在地。张小敬双手被制，再无反抗之力，只能挣扎着抬起头，想看清那女子的面貌，可是麻格儿已经把她推回房间。

张小敬还要挣扎，一个大手扯起他的头发，狠狠地朝地板上撞去。猛烈的撞击让张小敬眼冒金星，鼻孔磕出两道鲜血来，然后是第二次、第三次，很快华贵的柏木地板上出现了一片触目惊心的血污……

李泌此时已经返回靖安司，他召集了徐宾等人，在沙盘前低声商议着事情。在更外围，书吏、仆役、通传、兵卒、长随各自忙碌着，整个靖安司的大殿里熙熙攘攘，一片繁忙景象。

此时一名小吏手持琉璃沙漏瓶在旁边，一俟瓶中细沙流尽，他便翻覆瓶口，大声计数：“一漏，二漏，三漏……”每念四漏，旁边一个老者就会放下几枚赤色纸柬在坊间。整个沙盘上，已经有了三十余枚赤柬，覆盖在北城十几处坊市上面，它们彼此连缀成群，放眼望去红彤彤的一片。

过不多时，徐宾抬起手示意停止计时，对李泌拱手道：“四十漏，三十七坊。”

这个数字，让周围所有人的脸色都凝重起来。

这是一次基于沙盘的推演，目的是推演突厥人到底想要干什么。

张小敬在外尽力追查，但李泌不喜欢被动等待，他决定更主动一点。突厥人说长安会成为阙勒霍多，可阙勒霍多到底是什么，尚不清楚。于是李泌召集了一批熟知城况的吏员，给了他们一个命题：“怎样才能最快地给长安城造成最大的伤害？”

吏员们很快拿出了结论——纵火。

其他手段要么太复杂，要么效果太局限。纵火策划简易，成本低廉，而且只要选对时机地点，几个人就能搞出一场大乱子。

对于在长安城没有根基的狼卫来说，这几乎是他们唯一的选择。

可李泌对这个回答仍不满意，他想要知道更多细节：究竟火起何处为宜？扩散至何方？快慢几何？所以他调来了几个深谙火性的武侯

铺老吏，用这个大沙盘搞了一次火情推演。

推演之时，以沙漏一次翻覆表记一刻，一束赤柬表计为方圆三百步火势。徐宾所汇报的“四十漏，三十七坊”，意味着一旦火起，在四个时辰之内，火势可以蔓延至三十七个里坊，且都是北城繁华之地，长安精华之所在。

这还只是模拟一处火起。若是有人存心，同时在几处发动，恐怕结果还要凄惨数倍。

看着沙盘上密密麻麻的赤柬，围观者脑海里都浮现出一番烈火地狱的骇人之景。这——难道就是阙勒霍多的真面目？

李泌皱起眉头：“蔓延这么快？可是把诸坊避火的手段考虑进去了？”

徐宾道：“若是平日，诸坊有围墙相隔，城中又有水渠分割交错，不致大害……哎哎，可您别忘了，今天可是上元节，各坊和街上都要悬灯，燃烛只怕有千万之数，灯架又皆是竹枝木料，动辄接连数坊。今年开春，风高物燥，万一起火，就是火烧连营之势……”

众人恍然大悟。难怪突厥人执着于坊图。坊图在手，便能轻易推断出哪几处远离水渠；哪几处地势较高，可借风势；哪几处毗邻要冲，可让火势以最快速度向四周蔓延。

崔器在一旁大声道：“咱们有望楼啊，只要看见火头一起，立刻派员前往扑救，不就得了吗？”

徐宾面带苦笑：“哎哎，崔旅帅您想简单了。今晚百万军民都出来观灯，道路水泄不通，怎么调动武侯？再者说，大火一起，百姓必惊。这么多人践踏奔走，您是救人还是救火？”

崔器不言语了，他可是知道乱军有多可怕。两人同时把目光投向

司丞，李泌却捏着下巴，沉吟不语。

最好的应对之法，自然是取消灯会，恢复夜禁——这绝不可能；次之的办法，是挨个彻查诸坊——这也不可能。李泌无奈地摇摇头，靖安司内外重重掣肘，不能如意，可真是戴着枷锁跳胡旋舞。

其实还有一个办法，就是请老吏们在沙盘上标记出最适合纵火的地点，提前埋伏人手过去。可这无异于一场赌博，只要有一处猜错，就会全盘崩溃。李泌不喜欢这种听天由命的做法。

可如果不这么做，还能怎么做？难道只能指望张小敬？

这时旁边一个白须老吏插口道："与其查坊，不如查物。"李泌眼神一亮，示意他说下去。老吏恭敬回答："属下曾务于农事，常燎原烧田。若要掀起煊天的火势，一是火头要大，二是走火要猛。前者靠麻油，后者靠柴薪。狼卫若想纵火烧城，此二物必不可少，且数量一定得多。"

"你的意思是，狼卫在长安，必然会积储一大批油柴？"

"司丞英明。依属下愚见，只要盯紧这两类物料的大宗积储，必有所得。"

这个意见自出机杼，众人听了，都暗暗点头。李泌赞道："荀悦《申鉴》有言：'防为上，救次之'，此法釜底抽薪，可谓深得其妙。"

看到同僚得了上峰首肯，其他人胆子也大了起来。一人道："柴薪之类，皆来自京辅山民，零星散碎，难以卒查，不如专注于油物。此物熬榨不易，非大户大坊难以经营，所以来源均操持在几家巨商手里，查起来更快。"

另外一个小吏又建议道："京城用油，多仰赖外地转运。只需调出城门卫的入货报关记录，看看近日有无胡商携带大宗猪膘、羊膘、

胡麻等油料或成油入城，便能按图索骥，找到储地……”

“荒唐，你以为中原人便不会被收买？要查就全给我查！”李泌沉下脸纠正了一句。他一直给手下灌输的一个观点是：不要有汉胡偏见，两者都很危险。

书吏们迅速把这些建议抄写成十几份正式公函，李泌亲自加盖了靖安司的大印。

“马上送去各处署衙，让他们遵令速办，一个时辰之内，我要清查长安所有存油与油料的场所名单。”

通传接令，急急忙忙跑了出去。书吏们纷纷回到自己座位，又忙碌起来。

李泌回到自己的位置，闭了一会儿眼睛。檀棋走到他身后，纤纤玉指按在了他太阳穴上，开始轻轻地揉起来。没过多久，檀棋忽然听到一阵轻微的鼾声。

他居然睡着了。

檀棋想了一下，公子已经有二十四个时辰不曾合眼了。

张小敬从晕眩中恢复清醒，发现自己被捆在一根堂柱上，双手高高缚起。鼻子仍旧隐隐作痛，鲜血糊了一片。麻格儿走到他面前，手里晃了晃那块“靖安策平”的腰牌，裤裆里还支着一顶帐篷。

麻格儿现在的心情很糟糕，蒜头鼻上的疖子越发肿大起来，甚至有皮油渗出来。

他遵循右杀贵人的指示，把这两个姑娘劫到这一处万全屋里。右杀大人只说让她们活命，可没叮嘱过别的，所以麻格儿决定好好享受

一下。自从他从草原来到长安城之后，一直低调隐忍，内心的欲望早就快爆炸了。他可不是曹破延那种冷汉子，他渴望鲜血，渴望杀戮，渴望女人的惨叫。

麻格儿都计划好了，两个女人都要干，然后留下王忠嗣的女儿，另外一个用最残忍的手段折磨死，好好发泄一下，然后以最饱满的状态迎接阙勒霍多的到来。一想到那草原煞星王忠嗣的女儿在自己身下呻吟，麻格儿的阳具就高高支起，不能自已。

没想到他裤子刚脱下来，就来了一个入侵者，这让麻格儿非常不爽。

更让他不爽的是，这个入侵者居然有一块腰牌。麻格儿虽然不认识字，但从腰牌沉甸甸的质感上也知道不是凡物。

麻格儿很想二话不说，把他宰了，然后继续去玩女人。可他毕竟出身狼卫，不得不考虑到另外一个可能——这家伙的装备太精良了，无论腰牌、软甲还是手弩，都是高级货色，很可能属于京兆府或金吾卫，甚至可能来自军中。

他既然能找上门来，那么别人也能，这所万全屋已经变得极其不安全。

这件事必须得问清楚。

“你怎么知道我们在这里？”麻格儿用生涩的唐话问。

张小敬没说话，冷冷地用独眼瞪着麻格儿。麻格儿觉得很不舒服，这眼神像极了草原上的孤狼。孤狼无论身入陷阱还是濒临死亡，永远都是用这种阴冷的眼神看着人类。

麻格儿冷哼一声，拿起张小敬的障刀，轻轻用刀尖从他的咽喉处挑下一丝肉来，张小敬的脖子登时血如泉涌：“快说，否则你会有更

多苦头吃。”

张小敬嘴唇翕动，麻格儿以为他要招供，不料却是一句反问：“你们抓的女人在哪里？”麻格儿眉头一跳，一拳重重砸在他的小腹，让他忍不住大口呕吐起来。

“现在是我在问话！”

但张小敬已经知道了答案。刚才麻格儿下意识地瞥了一眼隔壁，说明闻染就在那里。那股降神芸香的味道，他很熟悉。

“你怎么知道我们在这里？”

麻格儿又问了一遍，见他仍旧没反应，又把刀刃贴向张小敬的腋窝。铁器冰凉的触感，让他的肌肤一哆嗦。麻格儿咧开嘴，故意缓缓推刃，像给梨子削皮一样，平平地在腋下削掉一片带血的圆皮肉来。随着刀刃把皮肉一掀，张小敬发出一声压抑不住的惨叫声。

这在突厥，叫作铸肉钱，因为旋下来的肉如铜钱一般大小。旋在人体的这个部位，不会致命，但却极痛，只需铸上几枚肉钱，囚犯什么都会招。

可张小敬虽然面色惨变，却仍是闭口不言，讨厌的眼神始终直勾勾地盯着他。麻格儿突然意识到，对方是在拖时间！大队人马很可能已经在路上了。

不行，必须得马上撤离！

麻格儿走到隔壁，手下已经把那两个女人都揪了起来。麻格心朝外扫视了一圈，伸出指头，指向闻染：“把她带上。”

“您怎么分辨出来哪个是王忠嗣的女儿？”手下有点惊讶。

麻格儿在闻染细嫩的脖颈上摸了一把，把手伸到鼻子前吸了口

气，猥亵道："刚才挟持她的时候发现的，大官的女儿，比较香。那个也香，但不如这个味儿足。"

手下都笑了起来，知道这位对女人有着异常的癖好，所以对某些细节特别敏感。草原上香料是稀罕品，只有贵人女眷才用得起。

"那另外一个呢？"

"扔到隔壁去，连那个密探一起杀了。马上走。"麻格儿的手在咽喉处比画了一下。

门砰的一声，再度被推开。张小敬定睛一看，一个女人被突厥狼卫推推搡搡地赶进来。

她不是闻染，只是身材颇为相似，穿的胡袍也都一样。但她腮边的绞银翠钿和盘髻上的楠木簪，都表明了她出身不凡，寻常女子哪用得起如此贵重的饰品——这应该就是真正的王忠嗣女儿了吧？

张小敬很快便推断出了真相，她们两个应该是在同一个地点被突厥人绑架，这些粗鄙的突厥人不识饰器，张冠李戴，误把两人身份弄混了。

突厥狼卫拔出尖刀，先冲王韫秀而去。王韫秀的嘴被塞住了，发不出声音，只得拼命扭动身躯，居然躲过了刺向喉咙的一刀，让尖刀割到了肩膀，血花四溅。那突厥人失了手，觉得面上无光，伸手啪地打了王韫秀一个耳光，让她安静下来。

还没等他再次动手，窗外忽然传来一阵扑落落的翅膀拍动声，紧接着数只云雀从院里飞起。麻格儿眼神一凛，示意先不要动手，快步走到窗前向前院俯瞰。

树丛摇动，脚步凌乱，似乎有许多人在朝这里靠近。

麻格儿立刻回头，大声呼唤手下人都进屋。他本来有七个手下，三个被张小敬杀死，一个腿部中了一箭，能动弹的只剩下三个人了。麻格儿顾不得感慨，急速用突厥语交代了几句，三个人各自领命出去。

麻格儿扫视了张小敬和王韫秀一眼，不再管他们，也转身离开。隔壁屋子很快传来闻染惊慌的呼喊，看来他们只打算带走这位“王姑娘”。

短短几十个弹指之后，筑心阁一层的大门砰的一声，被重重撞开，一下子拥进来十几个人。他们冲到正厅，骤然停住脚步。只见一名大腿受伤的狼卫斜靠在一尊大铜耳炉前，手里举着两把手弩对准门口，地上还搁着两把弩。

狼卫同样也很诧异。他本以为闯入者是张小敬的同伙，起码也应该是禁卫军汉，可眼前这些人，个个斜披花布，肩露文身，俨然是浪荡京中的浮浪少年。

两边对峙了数息，一个浮浪少年沉不住气，大吼一声，举起手里大棒冲了上去。狼卫二话不说，抬手就射，正中少年额头。其他同伴大惊，急忙向后退去，又是三箭射来，先后命中三人。

“他没箭了！”

不知谁喊了一句，浮浪少年们又冲了上去。这次狼卫没办法了，只能躺倒在地，任凭他们拳打脚踢。这些少年显然没有旅贲军那么有章法，一见狼卫被打倒，立刻一窝蜂全都钻进正厅里，足足有二十多人。

为首的一个小头领在底层转了一圈，一指楼梯，示意几个人上二楼。很快上面传来消息，说找到了！他连忙举步登上竹阶，跑过走廊，看到二楼一处房间绑着两个人。男的捆在柱子上，女的瘫倒在

地，十七八岁的样子。

小头领一喜，整个建筑里就这一个女人，这回应该错不了。

熊火帮今天绑架了一个女子，结果中途跑掉了。据追赶的小混混讲，那女人被一群来历不明的胡人带入这座宅邸。熊火帮把整个万年县视为禁脔，在自己地面上人被劫了，怎么能忍这口气？于是这个小头领纠集了一批无赖少年，打算把人劫回来。

小头领叫了四个人把那女子带走，别耽误；至于那男的，不认识，不必管。

他目送着押送队伍离开，心情忽然变得很好，这将是他在熊火帮一次里程碑式的立功。小头领信步踏上二楼高亭，远眺片刻。只见远处曲江锦绣历历在目，景致怡人，不由得心生感慨：“有钱人就是他娘的会享受！”赏了一会儿景，他背着手，学着名士风度慢慢踱着下了楼。

走着走着，小头领忽然觉得脚下有些异样，一低头，发现一道浓浓的黄褐色小河顺着楼梯淌到一楼地板，味道略刺鼻。

他蹲下身子用手指一抹，判断出应该是蓖麻油，不禁大为疑惑。这宅子不是没人住吗？怎么会有这东西？小头领抬起头，看到在阁楼的梁架四角，挂着好几个陶罐子，罐口倾斜，正源源不断地往楼下淌油，七八道浊流汇在一楼地板，形成很大一摊。

他猛然瞳孔一缩，急忙朝楼梯下跑，边跑边喊道：“快！快杀了他！”话未说完，脚下一滑，整个人踩着蓖麻油跌下楼去。浮浪少年们没听见警告，反而指着他的狼狈样哈哈大笑起来。

就在这时，惨遭围殴的受伤狼卫从怀里摸出一个火折子，奋力一吹，然后丢到油上。油火相逢，呼啦一下子就燃烧起来，火苗子顺着油线迅速蔓延整个一层的地板，如金蛇狂舞。

这个阁楼是竹木结构，墙壁、廊柱和楼梯转瞬间也被引燃，大大小小的火蘑菇从木缝之间冒头。昔日清雅散逸之地，霎时就成了佛经里的火宅。

浮浪少年们傻了眼，纷纷想要往外逃。奈何人多门窄，一下子把门口堵了个水泄不通。来势汹汹的油火席卷而来，把未及逃出的人一一吞噬，只留下绝望狂舞的身影。

在二楼的张小敬感觉到脚下有腾腾热气升起，又听到鬼哭狼嚎，知道入侵者肯定中了狼卫的圈套。

狼卫既然选了这里作为落脚点，自然会有所准备。这栋竹楼里悬满了蓖麻油罐子，一旦有不可抗拒的外敌入侵，他们就会倾翻油罐，伺机点燃，然后迅速逃走。龙波之前时常过来，就是在做这种准备。

张小敬知道如果再这么待下去，自己也会被活活烧死。他之前一直在悄悄活动手腕，绳索已经松了不少，只消再磨几下就可以挣脱了。可就在这时，地板的边缘发出一声尖利的摩擦声，整个阁楼微微抖了一下，随即整个屋子的每一处连接都开始咯吱咯吱地响起来。

张小敬暗叫不好。这些狼卫果然心狠手辣，不光布置了蓖麻油，而且还把底楼和二楼之间的几处榫接处和支撑梁虚接。只要大火一起，很快就能让整个阁楼坍塌下去，楼里的人就算没被烧死，也会被砸死。

他的左手断了一指，没法解开手腕的绳索，只得拼命弓起身子，利用臀部的力量狠狠砸向地板。这种竹木制的阁楼用的是桥搭法，二层地板都是用竹板嵌合在木架之上，本身不算坚固。张小敬化身为一个大锤，一锤一锤敲击着它脆弱的支撑，一定得抢在阁楼整体倒塌之前把地板弄倒，才有一线逃出去的生机。

在张小敬臀部的连续锤击和下面火焰的夹击下，地板很快发出一

声哀鸣，先是一头猛然下沉，然后轰隆一下，主体部分斜斜砸到楼下去，在大火里辟出一条倾斜的滑台。

可惜捆着张小敬的那根柱子没有折断，死死卡在中间，把他的身子架在半空。张小敬挣扎了几下，发现不行，急忙调整了一下姿势，让手腕上的绳子对准蹿上来的火苗。

这条绳索是用岭南蛇藤编成的，用油浸泡过，韧劲十足，但不耐火。火苗一燎，立刻就烧起来了。张小敬强忍着烧灼手腕的痛楚，让绳子烧透，然后用力挣了一下，两下，到第三下终于把它扯断。

可他没时间庆幸，立刻踩着尚未燃烧的倾斜地板，朝前跑去，双肘护住脸部穿过数道火墙，冲到一处熊熊燃烧的窗口前，奋力向外一跳。燃烧的窗格十分脆弱，被张小敬硬生生撞碎而出。他甫一落地，先打了几个滚，把自己身上的火压灭。

在下一瞬间，阁楼的主体结构轰然倒塌，火点四溅，小阁彻底变成一个熊熊燃烧的柴堆。

张小敬趴在地上，大口大口地喘息着。他的眉毛头发焦掉了不少，两个手腕都被烧伤，腰上还有一道触目惊心的长伤，那是跃出窗子时被边框的竹刺划的。

没过多久，外面传来纷乱的脚步声。张小敬以为还有敌人，他勉强抬起脖子看了一眼，肩膀不由得一松。

冲入后院的，是大批身着褐甲的旅贲军士兵，居然是靖安司的人马赶到了。旅贲军一看火势如此猛烈，不待长官下令，自发地分散开来，开始在筑心阁周围清出一条隔火带，避免蔓延。

一个壮硕的身影走到张小敬的身前，把他搀扶起来，口称恕罪来迟，不过没多少热情在里头。张小敬定睛一看，是崔器。他顾不得关心自己状况，急切地抓住崔器的胳膊："你们进府时，看到别的人没

有？”

崔器对这位张先生并不怎么信服，只是抬了抬下巴：“就看见几个熊火帮的闲汉！”

“熊火帮？”张小敬一听这名字，独眼里闪过一道意味深长的光芒。

崔器闪开身子，张小敬看到在院廊里，好几个侥幸逃生的浮浪少年正垂头丧气地蹲在地上，被几把钢刀监视着。他们大概是刚逃出去，正撞见旅贲军。

张小敬喝道：“快！快敲九关鼓！狼卫刚离开不久，就在附近！”

崔器一听“狼卫”二字，眼中凶光大绽，立刻对身边的副手发出一连串急促的命令。

靖安司有一套层次分明的示警体系。望楼上九关鼓一响，不仅本坊的坊门要关闭，周围八坊同样都要关门封闭，同时在这九坊之间的十六个街口，都要设置拒马与横杆。

从熊火帮闯入宅邸再到旅贲军赶到，前后只有短短一炷香的时间。狼卫撤离时还拖着一个闻染，行进速度不会很快。九关鼓一响，一个大网会牢牢封锁住九坊之地，让他们无从遁形——如果有必要，其他坊也会敲响九关鼓，一圈一圈封锁开来。

崔器在这方面很有经验，下令修政坊敲响九关鼓，同时还派遣了四队旅贲骑兵，向四个方向搜索前进。布置完这些事后，崔器才蹲下来，吩咐左右拿些伤药和布条来，给张小敬包扎。

“你怎么会来这里？”张小敬问崔器。

姚汝能从崔器旁边闪出，手里捧着伤药，一脸愧疚：“我见您久

入未出，就跑去望楼，通知崔将军前来救援——很抱歉，我没敢进去救您……”

他的愧疚是真心实意的。不久之前，他还义正词严地质疑张小敬的动机，甚至还要动手杀人，结果现在张小敬孤身犯险差点丧命，自己反而裹足不前见死不救。在姚汝能心目中，自己简直是个懦弱的伪君子。

“你一个人进来于事无补，及时呼唤援军才对。你的判断很正确，不必妄自菲薄。”张小敬淡淡地评价道，同时抬起手腕，让他给自己敷药。

崔器皱着眉头问道：“张先生，这一切到底怎么回事？”他的疑问如山一样多，府邸里明明潜藏着突厥狼卫，怎么会有一群混混杀进来？两边为什么会开火？筑心阁又怎么会烧起来的？

张小敬简单地讲述了一下自己的遭遇：先是潜入阁楼，然后被突厥人用王忠嗣的女儿胁迫，身陷敌手，然后熊火帮就莫名其妙地打进来了……崔器打断了他的讲述，脸都绿了：“你是说，王节度的女儿在突厥人手里？”

他说话的声音都在发颤。张小敬刚要回答，心中却忽然闪过一丝想法。

突厥人绑走的其实是闻染，但他若如实说出，接下来会怎样？靖安司追杀突厥人时，绝不会关心闻染的生死。

但他关心这个姑娘，非常关心。

整个长安城如果只有一个人可以救的话，张小敬一定会选闻染。

他在瞬间就有了决断。

张小敬缓缓抬起手，语气没有一丝波动："没错，我亲眼看到她被突厥狼卫带走。"

崔器绝望地站在原地，顿觉天旋地转。

他原来只是个陇山的军汉，靠着些许战功和阿兄崔六郎的努力，终于得以进驻长安。荣华富贵还没博到手，便遭受了一个又一个沉重打击：先是阿兄被杀，然后自己又放跑了突厥的重要人物，现在居然又牵扯到朝中重臣家眷遭绑架。

崔器太了解朝廷的行事风格。这么大的乱子，朝廷一定得推出一个责任人接受处罚才行。李泌后台太硬，张小敬本来就是死囚，那么负责行动的自己，简直就是一个绝好的黑锅料子。

他要在意的，已经不是如何建功立业，也不是为哥哥报仇，而是如何保住自己一条性命。

张小敬推了他一下："崔旅帅，他们都等着你下令呢。"崔器如梦初醒，霍然起身，气急败坏地冲手下吼道："你们傻站着干吗？别救火了，赶紧去抓人！"张小敬又道："通知望楼，让靖安司派人去王节度家里确认情况！"

"对！对！快去王节度家确认！"崔器已经失了方寸，对张小敬言听计从。

"还有……问问这些人，到底什么来路。"张小敬把目光投向那些浮浪少年。其实这些人到底是谁，他心里已经有数。万年县就那么几个帮派，辨认起来很容易——不过有些事，还是让别人去问会更好。

正好崔器胸中一股恶气无法发泄，他气势汹汹地走到被俘的几个浮浪少年跟前，用佩刀刀鞘兜头抽去，一个少年捂着头倒在地上。崔器犹嫌不够，狠狠又抽了几下，直砸得血肉模糊才罢手。其他几个少年吓得尿了裤子，不用问，立刻竹筒倒豆子，全交代了。

原来他们连熊火帮都不算，只是外围成员，跟着一个小头目来的。那小头目听说有一个老大看中的女人跑掉了，就藏在这里的荒宅里，于是过来抓人。

崔器追问那女人是谁，一个少年说姓闻，是敦义坊闻记香铺老板的女儿。崔器怒道：“谁问这个！我问的是另外一个女人！是不是王节度的千金？”那几个少年懵懵懂懂，哪里答得出来。崔器挥动刀鞘，死命地抽打，把那几个人几乎打死，也没问出个名堂来。

一直到有士兵跑过来汇报封锁道路事宜，崔器这才丢下这些人，心急火燎地赶去布置。

张小敬半靠在走廊，让姚汝能给他处置伤口。他受伤不轻，腋窝被狼卫旋掉一大片皮肉，手腕和背部又被烧伤。姚汝能小心地先用井水洗涤，再抹金疮药粉止住血，然后拿出绫布一圈圈包裹。这家伙的手指修长，手法娴熟细腻，比起绣女来不遑多让。

他的肉体遭受了如此酷刑，却仍坚持到了援军抵达，可是够硬的。姚汝能一边包扎一边暗暗心想，换了自己，可未必能挺住。张小敬任由他侍弄，眼睛却一直盯着宅邸外头。他的独眼里，带着压抑很深的担忧。

这个铁石心肠的卑劣汉子，居然也会担心别人？姚汝能暗道。

姚汝能忽然注意到，他的左手少了一根手指，上头裹着一块被鲜血半浸的麻布。姚汝能大奇，这是突厥狼卫干的？不对，在那之前就有了。姚汝能又重新回想了一下，确定在自己被打晕之前，张小敬的手还是完整的。

换句话说，这个断指之伤，发生在张小敬杀死暗桩的时候。一想到他出卖暗桩，姚汝能的怒气又腾地上来了。他不无恶意地想，难道这指头是葛老切下来的？

“这是印记。”张小敬忽然开口，嗓音有些沙哑。

“什么？”

张小敬的独眼仍旧望着外面，不像是给姚汝能解释，更像是说给冥冥中的什么人听：

“小乙是我在万年县任上培养的最后一个暗桩。他出身寒微，但人很聪明。我还记得，他去当暗桩的前一天，县里发了一笔赏钱。他老娘把钱藏好不许他乱花，说以后用来娶媳妇。可小乙居然冒着被他娘打的风险，偷偷地抠出来半吊钱，给我买了一份上好的艾绒火镰。他对我说，张头随身的火镰太旧了，打不出火，也该换个新的了。他还说，只要张头仍能打亮火光，他就一定不会迷路。”

“然而你今天亲手杀了他。”姚汝能冷冷回道。

“我来问你：倘若你身在一条木船之上，满是旅人，正值风浪滔天，须杀一无辜之人以祭河神，否则一船皆沉。你会杀吗？”张小敬突然问道。

姚汝能一愣，不由得眉头紧皱，陷入矛盾。这问题真是刁钻至极，杀无辜者自是不合仁道，可坐视一船倾覆，只怕会死更多的人。他越想越头疼，一时沉默起来。

“杀一人，救百人，你到底杀不杀？”张小敬追问了一句。

姚汝能有点狼狈地反驳道：“你又该如何选择？”他觉得这真是个狡猾的说辞。

“杀。”张小敬说得毫不犹豫，可旋即又换了个口气，“这是一件应该做的事，但这是一件错事。应该做，所以我做了，即使重来一次，我还是会这么做——但错的终究是错的。”说到这里，他把断指处抬了抬，“……所以我自断一指，这是亏欠小乙的印记。等到此间事

了，我自会负起责任，还掉这份杀孽。”

张小敬闭上独眼，似在哀悼。他的面孔又多了几条褶皱，更显得沧桑与苦涩。

姚汝能沉默着。他发现自己完全看不透这个桀骜的家伙。他一会儿像个冷酷的凶徒，一会儿又像个仁爱的勇者，一会儿又像是个言出必践的游侠。诸多矛盾的特色，集于一身。姚汝能忽然意识到，自己从来没想过，张小敬到底是因为什么罪名入狱的。

张小敬缓缓睁开眼睛：“我记得你来长安城有三个月了？”

姚汝能不明白他怎么忽然把话题转到这里来了，只得点点头。

张小敬似笑非笑：“你再待久一点就知道了。在长安城里做捕盗之吏，几乎每天都要面对这样的选择。什么是应该做的错事，什么是不应该做的对事。是否坚守君子之道，你最好早点想清楚，否则……”

“否则？”

“在长安城，如果你不变成和它一样的怪物，就会被它吞噬。”

啪嚓一下，姚汝能手里的药膏打翻在地，黑褐色的液体在白绫上洒成一片污渍。

咚咚咚——咚，咚咚咚——咚，有节奏的响动传遍整个长安的东南角，正是来自修政坊的九关鼓。按照大唐律令，鼓声一启，街铺武侯就得立刻封锁附近八坊的街道路口。

不过今日是上元节，人人都满揣着玩乐的心思，值勤的武侯们也不免有些懈怠。他们听到鼓声，反应却没有那么快，过了好一阵，才纷纷叫起睡懒觉或玩双陆的同僚，行动略显迟缓。

好在崔器从来没指望过这些蠢材，他特意派遣了十几名旅贲军士兵手持令牌，分别直奔各处街铺，督促他们尽快行动。为策万全，崔器还撒出去五六队精骑，在外围街道来回巡风。就算突厥人侥幸穿过封锁线，也会一头撞在这堵流动的大墙上。

一时间，九坊之内一片喧腾。武侯们手忙脚乱地抬出拒马和荆棘墙，在路口设立临检哨卡；精骑飞驰，无数道鹰隼般的视线反复扫视着道路两侧的每一个角落。行人们惊讶地停下脚步，不知附近发生了什么事，他们依旧可以通行，只是每过一个路口都要被盘查一番。

一道大网慢吞吞地笼罩在了修政坊附近一圈。可是，麻格儿一行人，却像是就地飞仙了一样，全无踪影。各地纷纷回报，都是同样的内容：“未见。”

崔器对传令兵大声咆哮：“怎么可能！他们是鸟吗？就算是鸟，也躲不过望楼的眼力！”

麻格儿等人无论是骑行、车乘还是步行，在这么短的时间内不可能逃遁超过两里——这是九关鼓最大的警戒范围。那么他们的下落，只有两个可能：一、买通了哨卡士兵，顺利脱出；二、就近躲藏在修政坊附近的某一坊内。

无论是哪种可能，都会演变成极其尴尬的局面。

恰好在这时，就得到了王府的消息：王节度的女儿王韫秀得了辆新奚车，独自出去试驾，至今未归。与此同时，靖安司总部也转发过来另外一个消息：靖善坊附近发生一起车祸，一辆柴车和一辆奚车相撞，但现场只找到了车夫和十几具武侯的尸体。

这一定是突厥狼卫干的，只有他们才这么穷凶极恶。

崔器听到消息被证实，胃袋就好似被一只巨手狠狠捏住，难受得要吐。王忠嗣是朝中重臣，今天这事若是出了差池，将是惊天大乱。

崔器彷徨无计，只得走到正准备出发的张小敬跟前，一拱手："张都尉，突厥狼卫失去踪迹。而今之计，该如何是好？"

若有半点可能，崔器不愿意向这个死囚犯示弱，可眼下却别无选择。这家伙一个人单枪匹马，两个时辰不到就揪出突厥人的尾巴，这不是寻常人能做到的。崔器意识到，只有张小敬大发神威，把突厥狼卫逮住，自己才能逃过这一重大劫——于是连"张先生"都成了"张都尉"。

张小敬对他的心思看得通透，也无意说破，一弹手指："先上望楼。"

两人噔噔噔地爬上修政坊的望楼，举目四望，周围八坊的景致尽收眼底。坊外道路纵横，坊内灰瓦高栋，一清二楚，如观沙盘。在每一个路口，都攒集着黑乎乎的一片人群，那是哨卡在发挥作用。眼力好的话，甚至可以看清行人的衣着。

在如此严密的监视之下，突厥人不可能悄无声息地凭空消失。

崔器瞪大眼睛，忐忑不安地四处张望，看到任何人都觉得可疑。张小敬眯起独眼，缓缓扫视，然后在一个方向停住了。他抬起手臂，指向了东南："曲江池。"

崔器先没明白，可他顺着张小敬的手指看过去，一下子恍然大悟。

在修政坊的东南角，是长安城最繁盛的景点——曲江池。这个池子一半位于城内，占了两坊之地；另外一半在城外，与少陵原相接。

曲江池内水道蜿蜒，楼宇林立，花卉周环，柳荫四合，小径穿插园林之间，一年四季都是极好的去处——无论是对游人还是对逃遁者。

曲江池有专门的尚池署管理，与诸坊街铺不互相统属，九关鼓指挥不动他们。突厥狼卫们很可能打了这么一个时间差，离开修政坊后，直接越过街边围栏，钻入曲江池内迷宫般的园林里。

长安城本是纵横平直的布局，但在东南角这里，曲江池生生向外拱出来一块，就像是稻米袋子鼓起一角。为了保证这片横跨城内外的水面不被隔断，外围并未环以城墙，只是挖了数条水渠环伺。虽然马匹和车辆无法通行，若是三两个行人徒步，出城却不是什么难事。

由此看来，当初突厥人选择修政坊落脚，可谓是处心积虑。

崔器道：“你的意思是，他们很可能穿过曲江出城？”他心里长出一口气，这未必是件坏事。只要出了城，靖安司不必束手束脚，可以派遣精骑往复大索。长安城附近地势平阔，无处躲藏，逮住那几个徒步的突厥人，就是个水磨活而已。

张小敬的眉宇却并未因此舒展，他盯着烟波浩渺的曲江水面，觉得事情并没那么简单。突厥人既然要对长安城不利，为何要往城外跑？他们的目的到底是绑架还是焚城？张小敬展开长安坊图，蹲下来仔细观察，觉得这些行动之间彼此矛盾，疑点重重。

但崔器却已经迫不及待地在望楼上打起旗语，向远在光德坊的靖安司汇报，要求增派人手出城搜捕。李泌接到报告后，却没有急着调动旅贲军，他的眼神投向沙盘，陷入和张小敬一样的疑惑。

草原的狼崽子们，给他们出了一道大大的谜题。

崔器有点着急，他不太明白，这么明显的事，张都尉就算了，为何连李司丞那边都迟迟不下命令。要知道，这边每耽搁一个弹指，敌人便会远离长安城几分。

整个包围网，骤然静止下来。崔器一会儿看看沉思的张小敬，一会儿远眺附近望楼，手指烦躁地在刀鞘凸起的铜箍边摩挲，心里盘算如果再得不到命令，索性先把几个马队撤出去。

可崔器毕竟是个军人，这种先斩后奏的事，他并不习惯。崔器还在犹豫不决，张小敬忽然站起身来，抖了抖手中地图，目光灼灼——而望楼的通信旗也恰在同时挥动。

李泌传来的命令，和张小敬开口说出的话完全一致：

“这是疑兵之计。贼自曲江出，必自最近城门返回！”

距离曲江最近的城门，南有启夏门，东有延兴门，不过一里之遥。突厥狼卫从东南角脱出，可以从这两个城门大摇大摆地再次进城。这么一出一进，轻轻松松，就可以跳出九关警戒，逍遥自在。

崔器的额头沁满了庆幸的汗水。幸亏没有出城，否则可真是南辕北辙了。他急忙用望楼向二门发出警告，同时就地解除九边封锁，火速向二门靠近。

可在这之前，靖安司耽误了太多时间在修政坊部署，骤然转移一片混乱，执行十分缓慢。

启夏、延兴二门是畿东百姓入城观灯的重要通道，此时正是高峰时期。等二门传回来消息，狡黠的突厥人早已混在大群百姓之中，再一次进入长安城中，不见踪迹。他们晚了一步。

线索就这样断开了，可时间却毫不留情地一刻一刻流逝。

崔器先匆匆写了一封密报，着人快马送去靖安司，这事太大，不敢有半点瞒报。然后他看向张小敬：“张都尉，咱们怎么办？”连他自己都没发觉，称呼张小敬的语气越发卑微起来，近乎乞求。

“等一下。”张小敬半趴在地上，身子前倾，鼻翼微微耸动，像一条猎犬。

崔器摸不清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又不敢追问，只好惶恐地等在旁边，呼吸粗重。

说来可笑。崔器在陇山之时，刀头舔血，快意豪勇，面对生死从无顾虑；在长安的优渥生活，没有洗去他的战力，却腐蚀了他的胆量。当一个人拥有太多时，他将再也无法看淡生死。崔器忽然羞愧地发现，他一直叫嚣着为阿兄报仇，只是为了掩盖自己惧怕落罪。

自己的前途，就着落在这么一个死囚犯身上了吗？崔器心有未甘地想。

张小敬忽然抬头，问了一个无关的问题：“宣徽院那边你有熟人吗？”

崔器一愣，宣徽院属于宫内一系，跟城防半点关系也无，张小敬忽然提它做什么？张小敬道：“若我记得不错，宣徽院下属有五坊，专为天子豢养雕、鹘、鹰、鹞、狗。若能向狗坊借来几只鼻子灵敏的畜生，此事还有希望。”

他抬起手来，抓起一把尘土放在鼻子边上，深深吸了一口。

闻记香铺的合香品质优良，可以持续数个时辰不散，驰名西京。

第五章 未正

木盒打开后，左边是一个熟皮墨囊，

右边嵌着一管短小的寸锋毛笔和一卷毛边纸。

这是专为远途商旅准备的，以盒为垫，可以在骆驼或马背上书写。天宝三载元月十四日，未正。

长安，地点未明。

几辆开敞的双辕辎车第二次驶入这一处偏僻货栈，这一次它们装载的不是圆木桶，而是一排排青黄色的竹竿，少说也有近千根，有如无数长矛挺立。这些竹竿都是三年湘竹，约有手臂粗细，三尺长短。竹竿的两端都被仔细地锯成圆形楔口，应该是用于做某种嵌合的设计。车尾的翘尾处，还堆着为数不少的湿河泥。

随车而来的，是十几名草原工匠。他们个个眼袋肥大，面带疲色，走路时扶住车边，脚步略显虚浮。他们已经加班加点干了数日，几乎没合过眼。

车队一进货栈，几名狼卫立刻拿起扫把出去，把附近的车辙打扫干净，再将院门关闭。

曹破延跳下第一辆车，指挥车子缓缓停靠在栈台边缘。整个长安城都处于上元节前的兴奋状态，这个小车队运的又不是什么危险品，并未没引起任何注意。

龙波嚼着薄荷叶走过来。他围着车子转了一圈，随手抽出几根竹竿审视，然后一歪头，示意可以卸车了。栈库大门被咯吱咯吱地推开，一股难闻刺鼻的味道从里面飘了出来，似乎正有什么东西被架在

火上熬煮。草原工匠们知道，那里面是阙勒霍多的魂魄，他们纷纷发出兴奋的呼喊，还有人当场跪拜。

最后的工序即将开始，阙勒霍多即将合二为一，谁也没法阻止长安的毁灭。

“好了，快运进去组装。”龙波发出指示。

从栈库里走出几个伙计，都用蘸了水的麻巾捂住口鼻。他们先递给那些草原工匠同样的麻巾，然后有条不紊地把竹竿抱下车来，一捆捆地往库房里运。

曹破延抱臂而立，默不作声地注视着整个过程。龙波走到他身边，拍拍肩膀：“右杀贵人有令，你的最后一件工作，就是好好地在这里把风，听明白了吗？”

龙波有意强调“最后一件”，曹破延缓缓点了一下头。他既然被取了顶发，那注定是要被牺牲在长安城内，对此他早有心理准备。

只是曹破延心中还是稍微有些不满，这么关键的场合，右杀贵人却不亲临，反而指派了一个龟兹人指手画脚。右杀贵人说过，他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处理，可什么比阙勒霍多更重要？

龙波拿起一条麻巾盖住脸部，走进栈仓。在他身后，栈仓的大门吱咯吱咯地重新关闭。里面到底发生什么事，外人无从得知。

曹破延慢慢在栈仓门口坐下，背靠廊柱，从脖子上拿出那一串彩石项链，在手里把玩。这是他的女儿在斡难河旁采的圆滩石，亲手用白马鬃搓成的绳子串起，还掺了她的三根头发和一口呼吸。据说这样一来，无论两人分隔多远，灵魂之间都可以互通声气。曹破延的手指灵巧地滑过每一粒彩石，像中原的僧人搓动念珠一样。石面光滑无比，已经不知被摩挲过多少回了，每次都能让他心中变得平静。

曹破延已经被右杀贵人割走了顶发，按照草原萨满们的说法，他若有背叛之心，就算是死亡，魂魄也会在地府受到煎熬。不过曹破延一点也不在乎，他真正关心的，可不是自家性命这种无聊的事，而是任务能否顺利完成，大汗的意志能不能得到贯彻。

只要再忍受一个时辰，一切都会结束。曹破延握着项链，第一次露出微笑。

没过多久，院门外传来砰砰的敲门声，节奏三短四长，重复了四次。曹破延把彩石项链重新挂回到脖子上，却没有急着开门，而是爬上附近的一处高台，朝门外张望。

他看到，门外站着麻格儿和其他两个人，还挟持着一个中原女子，眉头不期然地皱了起来。

他们去绑架了王忠嗣的女儿，这个曹破延知道。可是她应该被关在修政坊的万全宅内才对，怎么能带来这里？而且一共去的有八个狼卫，现在怎么只剩三个狼卫了？

他迅速打开院门，让他们进来，然后飞快关好。曹破延揪住麻格儿的衣领，凶狠地用突厥语问道：“到底怎么回事？”

麻格儿有点惭愧地表示，他们遭到了唐人探子的突袭，幸亏事先有撤退的方案，这才侥幸逃脱。他为了表示没说假话，还掏出了一枚铜令牌和一个褡兜。令牌上写着“靖安策平”四字，褡兜里装着烟丸、牛筋缚索，还有一把擘张手弩。这都是从那个凶悍的探子身上缴获的。

曹破延清点了一下，脸色变得凝重起来。这些物件，和之前突袭丙六货栈那些士兵的装备如出一辙，可见是同一伙人——这是一个十分危险的信号，说明靖安司已经挖出了那所万全宅和狼卫之间的联系。

曹破延可一点也不敢小觑这个对手。对方就像是一只盘踞在长安城中的蜘蛛，在蜘蛛网上稍有触碰，就会引来杀身之祸。

一所万全宅并不可惜，关键是唐人是怎么知道它的？其他万全宅是否也会同样被曝光？说不定，靖安司的大军已经在赶往这里的路上了。右杀贵人这个节外生枝的愚蠢计划，果然惹来了麻烦，很可能会危及阙勒霍多的复活。

麻格儿见曹破延的脸色不好看，连忙讨好道：“王忠嗣的女儿我们带出来了，没让他们夺走。”

曹破延问道：“我记得当时抓了两个女人，你是怎么判断她的身份的？”麻格儿有点得意地回答：“我们带她们回万全宅后才觉察到，她身上的香气更浓一些。”说完他粗暴地捏住闻染的襦衣往两边一扯，露出粉红色的中衣，闻染尖叫一声，胳膊却被紧紧钳住，一股芬芳扑鼻而来。

曹破延打量了闻染一番，打了个手势，吩咐暂时把她带到旁边不远处的井亭，然后走到栈仓前。他敲了敲门。很快门缝拉开，一股刺鼻的味道先传出来，然后龙波不耐烦地探出头来，掀开嘴边的麻巾。

曹破延说现在这里恐怕已不安全，最好马上撤走。但龙波断然否定：“现在是装配的关键时刻，不能动——你确定靖安司已经摸过来了？”

曹破延道：“修政坊的万全宅，刚刚被旅贲军攻击，麻格儿的人只逃出来不到一半。所以你最好想想，最近的行事有无遗漏或疏忽之处？”

龙波很不高兴，他可是挽救了整个计划的功臣，这个没履行好责任的突厥人却在吹毛求疵：“喂，我和右杀贵人只是合作关系，可不是你们狼卫的部属，别这么盘问我。”

曹破延抬起手臂挡在前面，坚持道：“你的落脚点，你接触到的人，有没有可能和修政坊那座宅邸有联系？”

听到这句话，龙波的脸色变了变。他霎时想到了一种可能，可这是绝不能宣之于口的。他反问道：“那座宅邸靠近曲江，是撤离时的备用地点，你们的人现在跑去做什么？”这问题问到了要害，曹破延也只能保持沉默。

两个人各有难言之隐，就这么僵持住了。龙波抓抓脑袋，无奈道：“好啦好啦，这一处货栈我是单独安排的，就算他们查到修政坊，也牵不出这处。这么说，你放心了？”

曹破延的手臂仍旧挡着。

龙波盯着他的眼睛，叹了口气：“草原的狼，疑心都像你这么重吗？——这样吧，这处货栈外围西头的旗亭下，有个病坊。那里常年聚着几十个闲散的乞儿。你雇几个守在周围，这样万一有可疑之人接近，他们能提前通知你。”

“乞儿？他们还干这个？”

龙波道：“只要给钱，他们干什么都成。”然后他俯身过去，低声对曹破延说了几句话，之后砰的一声把货栈大门重新关上——阙勒霍多的事，可不等人。

曹破延不喜欢龙波，但他必须得承认，龙波这个建议，确实是目前最好的选择，解决了警戒人手不足的麻烦。曹破延满腹心事地转过身来，正盘算着如何去找乞儿头目，抬眼一看，登时勃然大怒。

他看到麻格儿在井亭里，骑在闻染身上，兴奋地撕扯着她的衣服。在修政坊时，麻格儿就已欲火焚身，刚才他挟着闻染一路逃亡，肌肤相蹭，香气入鼻，早已让他按捺不住。闻染扭动身躯拼命挣扎，可却阻挡不了粗暴的侵袭，只能哭着喊着“爹爹”，乞求那不可能会来

的援助。

曹破延把麻格儿从女人身上拽起来，重重地扇了一耳光。这都什么时候了，还在搞这些事！还有没有轻重缓急了？

麻格儿红着眼睛，嗷地叫了一声，要去抓曹破延的肩膀。曹破延身子一避，一拳砸在他咽喉处，让他疼得说不出话来。麻格儿想起来了，加入狼卫的时候，正是曹破延教授他们搏击之术。

“现在货栈缺人手，你们三个都给我滚进去干活。距离阙勒霍多只差最后一步，别给我闲在这里惹麻烦！”

麻格儿悻悻地提起裤子，带着两个手下朝栈仓走去。闻染躺倒在地上喘息不已，胸口起伏，发髻被扯得乱七八糟。曹破延俯身想要把她拽起来，闻染却支起身子，抓起地上一块碎石，猛然朝他的额头砸去。曹破延没料到在这种情况下，这女人居然还试图反抗。他闪身躲过，飞起一脚，踢中她的手腕。碎石一下子被摔到井口，扑通一声落入水中。

闻染这次真的绝望了。眼前这家伙的杀气，远比熊火帮的混混和刚才那头猪要浓烈得多。她揉着手腕的剧痛，看着这个男人缓缓把手探入怀中，颓然地闭上眼睛。

不料曹破延拿出的不是刀，却是一个便携式的黄杨木盒。

木盒打开后，左边是一个熟皮墨囊，右边嵌着一管短小的寸锋毛笔和一卷毛边纸。这是专为远途商旅准备的，以盒为垫，可以在骆驼或马背上书写。

曹破延一言不发地把毛纸摊开，把墨囊里的墨汁倒出来，用井水冲开，然后把毛笔递了过去。闻染不知道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不肯接。曹破延把毛笔又递了递，用生硬的唐话道：“你就要死了，给自己的父亲留份遗言吧，不然他一定很伤心。”

这一番话，让闻染如坠云雾，这是什么意思？

曹破延知道，她很快就会落到右杀贵人手里，下场一定极其凄惨。可刚才闻染哭喊着叫“爹爹”的模样，似乎触动了他心中的某一块东西——不是突厥狼卫的心，而是一个父亲的心。

这个女人是右杀贵人的猎物，曹破延即使心中反对，也不可能违背命令把她放了。他所能做的，只是让她留点遗言罢了。

闻染忽然反应过来，这些胡人和熊火帮根本不是一路，他们显然是把自己误当成了王韫秀，而且打算杀了她。闻染急忙喊叫着说我不是她！我不是她！我叫作闻染。

可曹破延根本就不信，他认为这姑娘只是找借口不接受这个残酷事实罢了。他缓缓抽出腰间的匕首，“噗”的一声插进墨盒里，表示不要徒劳地挣扎了，还不如老老实实写下自己人生最后的话语。

闻染咬住嘴唇，再度握紧了毛笔，眼眶里却不受控制地涌出泪水。两个时辰之内连续被绑架两次，心力交瘁，现在又被逼至这种绝境，她已经撑不下去了。疲惫、惊骇和对死亡的恐惧同时袭来，摧垮了她的防线。

她想起了去年闻家遭遇的可怕事情，那时她和现在一样惊慌。若非恩公一力庇护，只怕她早疯了。闻染的内心涌出了极度的委屈，我做了什么？我只是想过正常人的生活而已啊！

闻染突然把毛笔远远扔开，用头去撞曹破延。曹破延的身子摇晃了一下，却纹丝不动。闻染又拿起腰间的一个香囊朝他丢去，在他胸口绽开一团烟雾。曹破延一下把闻染的手臂抓住，把她强行按在井边。

闻染放声大哭起来。

曹破延没有动怒，他觉得这是一个好的征兆，表明对方的抗拒正在崩溃，就像草原上的黄羊——当它们意识到无法摆脱狼群时，就会前腿跪地，咩咩地哀鸣。

于是他也不动怒，俯身把毛笔捡起来，重新塞到闻染手里。这时货栈里传来一声沉重的轰隆声，似乎是哪一个大桶滚落到地上去了。

曹破延被声音吸引过去，不过几个弹指的时间，当他再度回过头来时，亭子内外空荡荡的，闻染的身影却已经消失。

十几名武侯粗暴地掀开那一排阔口大瓮的圆盖，用手中的木杆伸进去搅上一搅。这些木杆的末端劈出几条反向豁口，从瓮里提上来时，裂隙里挂满湿漉漉的褐色浊油。

这些都是新榨的胡麻油，还带着股香味。阳光从工棚上方的空隙照射下来，棚内的七八台榨器已经全数停工，袒着膀子的榨工们抱着双臂站在一旁，呆呆地看着武侯们搜查，不知就里。

在他们不远处，数名孔目吏手持油乎乎的账簿，正在核对脚边那一堆堆菜籽饼、芜菁籽饼、芝麻斛斗的数量。在后院的库房里，另外一批人在清点更多罐瓮，甚至连加工熟油的灶台都不放过。

油坊的老板匆匆跑出来，看到这混乱局面，先是勃然大怒，不料立刻被一个官吏叫过去附耳说了几句，态度大变，连连点头哈腰。

类似的事情，在长安城十几处荤素油坊同时发生。无论是供应宫中的御坊还是民坊，无一例外，都被彻底搜查了一遍，还被要求出示最近一个月内交易明细。有的坊主自恃有后台，试图反抗，结果被毫不客气地镇压下去。

这些交易和库存数字，都被汇总到靖安司的大殿中去。在那里，

徐宾带领着几十个计吏埋头苦算，把这些数字与城门监的油料报关记录核对，看是否有出入。

“启禀司丞，没有。”徐宾手捧墨迹未干的书卷，向站在沙盘前的李泌小心翼翼地汇报。

“没有什么？”李泌的语气不太好。

“一月之内，一切大于五石的荤素杂油交易，除了宫中用度，都已追溯到实物存货，没有疑点——这里是清单。”

“城外的货栈呢？”

“油料报关在城门监从来都是单列一类，重点查验，哎哎……也没有异常。”徐宾一紧张就容易哎哎地结巴。

李泌脸色一沉，把拂尘重重甩在沙盘边缘：“没有异常！没有异常！哼，等火势起来，我看你们怎么说！”徐宾俯身垂首，不敢搭话，也不需要搭话。他知道上司与其说是在斥责，毋宁说是在发泄。

其实不光是李司丞，靖安司大殿内的每一个人都有点神经兮兮。墨砚被手不小心碰翻，脚步在地板上一滑，若有若无的几声叹息，茶盖与书沿的磕碰，纸卷失手滑落在地，种种小状况开始频繁出现。

徐宾知道，这是压力太大的征兆。从巳时开始，坏消息接连不断，每一次都让他们的工作量翻倍，要求完成的时间一次比一次短。这些书吏原来在诸部做计吏时，工作都是以天或旬来计，哪像靖安司，简直就是在以时辰来计。

如今，整个靖安司像是蹲踞火炉之上，烦躁不安，不知何时就会出大问题。

可他区区一个主事，能有什么办法呢？徐宾转头看看殿外的一角

天空，只能寄希望于他的好朋友能尽快传回点好消息，让这些快溺死在算筹中的书吏喘一口气。

这时李泌的声音再度响起，严厉而急躁：“继续给我查！查完了油，就去查柴薪！查完了柴薪，再去查石炭！还有麻荄、草料、纸、竹木器、丝绢！所有能点着的东西，都给我彻查一遍！”

对于这个不切实际的要求，徐宾没有抗议，而是恭敬地应了一声，然后把书卷交给檀棋，躬身退下。开玩笑，现在李司丞正在气头上，当面顶撞纯属作死，过一阵他会自己想通的。

此时毕竟是一月份的天气，这大殿里虽然四角都点起了炉火，可感觉还是有些冻手。徐宾双手笼在袖子里，穿过一排排埋头苦干的书吏，耳边充斥着哗哗的纸卷声和算筹碰撞声。看着这些疲惫的小吏，徐宾不由自主地挺直了胸膛，露出几许感慨。

徐宾的记忆力，在整个长安城都很有名。他能把将近终局的围棋盘打翻，然后一枚一枚复上去。可惜他的仕途一直没什么起色，始终是个不入流的小吏。这次靖安司征辟，让徐宾看到了一丝翻身的曙光。眼下他的头衔是行靖安司主事，若能立下大功，把行字去了，那可是正经的官身！从八品下呢！

所以越是麻烦的局面，越容易建功！

他心中涌现出一阵激动，随手抓起一把算筹，李泌那句近乎蛮横的命令忽然跃入脑中：“所有能点着的东西，都给我彻查一遍！”徐宾琢磨至此，忽然眼前一亮，似乎捕捉到了什么灵感。

徐宾停下脚步，想召集几个书吏，重新过一遍卷宗。可话到嘴边，他又咽回去了。现在每一个人都忙得要死了，让他们为一个心血来潮的猜想投入精力，风险有点大。

说不得，只好亲力亲为。徐宾叹了口气，扯住旁边的一个传书

吏，报出一连串编号，让他去调卷宗，然后回到自己的台前，袖子半卷，拈起一管细毫朱笔。

我没法像张小敬那样冲锋陷阵，想获取功勋，案牍就是战场。徐宾想到这里，热切的眼神，不由自主地朝不远处的李司丞望去。

可惜李泌对徐宾的举动毫无觉察，即使觉察也不关心。他的眼里，只有长安大沙盘，仿佛只要多盯一会儿，就能发现那些突厥狼卫是如何把燃油神不知鬼不觉运入长安的。

殿角的水钟仍在不急不缓地滴落着，距离灯会已不足三个时辰，可事情还是没有任何实质性的进展。

张小敬临危受命，不负众望，奇迹般地挖出了一条线索，可转眼间这个优势便失去了。眼下两个调查方向都陷入中断，这让李泌恼火不已。他本来笃信道家，讲究清静无为，可自从就任这个位子之后，整个人的心境跌宕起伏，与道家之义背道而驰。

俗世庶务，果然会毁掉一个人的道心，李泌心浮气躁地想着，可是却毫无办法。

就在这时，通传冲入殿内，脚步声踏在青石板上，所有人的动作都微微一滞。又一个消息传进来了，它是好是坏，将决定接下来整个靖安司的氛围。

可惜这次通传没有大声通报，而是径直走到李司丞面前，交给他一封书信。这说明事涉机密，不能通过望楼传递，必须以密函的形式递送。距离他最近的檀棋惴惴不安地用眼角余光观察着，她看到，公子撕开封条，脸色遽变，先是涨红，随之铁青，然后被一层灰蒙蒙的黯淡所笼罩，甚至还有一个攥拳的小动作。

这消息得坏到什么地步啊？檀棋有些忧心忡忡，又有些好奇。

李泌手里捏着的，是崔器送来的密报，上头只有简单的一句话：经查狼卫劫走王忠嗣之女，去向不明。

那些从修政坊逃过九关鼓的狼卫，居然还绑架了王节度的女儿？

王忠嗣可不是一般的朝廷官员，那是堂堂左金吾卫将军、灵州都督、朔方节度使！是大唐如今声威最盛的名将，极得圣人信赖。

这次大唐对突厥可汗用兵，正是由王忠嗣居中主持，以威名统摄草原诸部进剿。在这个节骨眼上，如果让突厥人在长安公然掠走他的家眷，朝廷脸面彻底丢光不说，很可能还会影响到漠北战事。届时圣人大怒，朝堂震荡，就算是深得圣眷的他，也未必能保住项上人头，太子李亨更会被波及。

一想到这里，李泌的脊梁不免一阵发凉。

看来对突厥狼卫的策略，必须要立刻修正。即使发现了他们的藏身之处，也不可贸然强攻，避免伤及王女性命。靖安司本就被重重掣肘，如今又加了一重限制，无疑是雪上加霜。可是李泌没的选择。

李泌这才体会到，李亨要贺知章担任靖安令的苦心。王女被绑这事瞒不了多久，很快就会有方方面面压力扑过来。只有贺知章这样的老江湖，才能娴熟地推演接下来的朝堂动向，并预先做出准备。

自己也许抓人有一套，但对付那些居心叵测的政敌，还是太稚嫩了。

李泌心想，难道我得把气病的贺监再亲自请回来？

“取些冰来！”李泌高声下了命令，把这个令人不快的念头赶出脑海。

檀棋怔在原地，一直到李泌再度下令，她才回过神来，不禁有些

为难。如今还是正月，谁会专门在屋里备着这玩意？檀棋找了一圈，才让人从后院的水渠里打出一桶混着冰碴子的水，滤净后泡着锦帕递过来。

李泌粗暴地把锦帕抓起来，也不待拧干，就带着冰水往脸上扑了一下。尖锐的寒意如万千细针，把整张脸刺得生疼，让他忍不住龇牙。但本来混乱的灵台，也因此恢复了清明。

越是这种时刻，越要镇之以静。

李泌重新审视这份密报，将其和之前的望楼通报相比较。他发现，绑架王女的突厥狼卫，藏匿之地恰好是窃走坊图的龙波所提供，也就是说，这两件事是同一批人所为。

可火焚长安和绑架王女，性质不同，一个是丧心病狂的毁灭，一个是理性的挟质威胁，两者的用力方向有很大的偏差。一名好弓手，不会同时瞄准两只兔子；一个合格的策划者，按道理不应该同时执行两个互相干扰的目标。

恢复冷静的李泌，从中嗅出一丝不协调的味道。

也许这是一个契机。任务目标越多，难度越大。只要继续对突厥狼卫施加压力，就可能压迫他们犯更多错误，露出更多破绽。

李泌用冰帕又擦了一下脸，把视线投向沙盘，去寻找那枚独一无二的灰色棋子。眼下能帮到他的，只有一个人。

“张小敬现在什么位置？他在做什么？”李泌大声问。

张小敬正在启夏门内，他正在遛狗。

这是一条河东种的长吻细犬，尖耳狭面，通体灰毛白斑，硕大的

黑鼻头有节奏地耸动着。它四肢瘦长，跑起来矫健有力，张小敬要紧紧攥住绳子，才能勉强跟得上它的速度。

为了“借”出这条狗，可是生出了不少波折。

宣徽院的狗坊位于东城最南端的通济坊，专为宫中豢养玩赏犬和苑猎犬。崔器上门商借时，狗坊的掌监一口拒绝，他们属于内侍省，根本不在乎靖安司这种外朝行署的脸色。本来崔器有点怕得罪内宦，可张小敬冷冷地说，为靖安司做事，就别顾虑旁的，他也只能硬着头皮上。

崔器软硬兼施，对方就是不通融。最后张小敬不耐烦地站出来，用弩箭指着掌监的脑袋，硬是抢走了一条苑猎犬。这简单粗暴的行事风格，让崔器只能苦笑。那个掌监，已经扬言要告他们两个劫夺宫产，上元节过后，恐怕整个靖安司都会有大麻烦。

可话又说回来，若眼下的危机不及时解决，恐怕连今天都熬不过去。为了解近渴，哪怕是鸩酒也得捏着鼻子喝下去。

这条猎犬被迅速带到了启夏门前，这是判明突厥人最后经过的地点。张小敬让它嗅了嗅闻染留下来的香气，口中呼哨，猎犬把鼻头贴在地上耸了几耸，双耳陡然一立，转身朝着西方狂奔而去。

张小敬牵着引绳，紧随其后，崔器、姚汝能和一干旅贲军士兵也纷纷跟了过去，在街上构成了一道奇妙的队列。行人纷纷驻足，以为又是哪个酒肆搞出来的上元噱头。

猎犬放足猛跑，每过一个路口，都会停下来闻一闻，辨别方向。随着时间推移，猎犬犹豫的次数开始增多。时至下午，观灯的人越聚越多，味道也越来越杂。坊墙内的烤肉、路面上的马粪、摩肩接踵的人群、骆驼的腥臭体味、酒肆里飘出的酒香，都对猎犬造成了极大的干扰。

每次猎犬一犹豫，张小敬都会掏出一个香囊，这是特意从闻记香铺里取来的，可以强化它对香味的敏感。可很快这一招也快失灵了，闻染残留的气息，已经淡薄到连猎犬也难以分辨。那一根若有若无的丝线，正在悄然断开。

张小敬努力驱赶着猎犬，希望能赶在最后一丝香气消失前，尽可能再追近一步。这只猎犬勉强又跑起一段路，终于在一处十字路口停住了。它昂起头来嗅了嗅，发出一阵呜呜的声音，然后烦躁地原地转圈，用前爪刨着地上的土，却怎么也不肯再向前了。

张小敬叹了口气，知道它已经到极限了。

此时崔器和姚汝能也纷纷赶过来。看到猎犬这副模样，心中俱是一凉。崔器怒气冲冲地狠踹了狗一脚，踢得它发出嗷呜一声惨叫。崔器还要踢，被张小敬给拦住了。

“别拦我，这惫懒畜生不打一顿，总是偷懒！”崔器气急败坏地喝道。张小敬却蹲下身子，伸手搂住猎犬脖子，尽力安抚：“狗性最诚，既不会偷懒耍滑，也不会谎言邀功。它已做得很好，何必苛责呢？”他摸了摸猎犬的脑袋，口气里居然带着点怜惜。

“有吃的吗？”张小敬问姚汝能，姚汝能连忙从腰带里翻出一片猪肉脯。张小敬撕成一条条，喂给猎犬吃下去。

姚汝能在一旁看着，心中纳罕。这个人对待狗的态度，就像是一个推心置腹的好朋友，和其他人来往时，却带有强烈的疏离感。看来在他心目中，人类远远不如狗值得信赖。

本来李泌交给姚汝能的任务，只是监视张小敬有无叛逃之举，可观察到现在，姚汝能对这个人本身产生了好奇——他到底经历过什么？是什么铸就了他这样的风格？

崔器对这些没兴趣，他只关心一件事：“张都尉，接下来怎么

办？”张小敬没有回答，而是环顾四周，先分辨身处的位置。

刚才猎犬从启夏门一路向西，横穿朱雀御道，把他们带入西城长安县的辖区，最终停留在了光行安乐。

长安诸坊呈棋盘排列，每一个十字街口，四角各连接一坊；而每一坊的四角，都会邻近一个十字街口。长安人习惯以东西对角坊名来代指街口，先东再西，所以每一个街口都有一个独一无二的名字，不易混淆。这个街口，东北角为光行坊、西南角为安乐坊，便被称为光行安乐。

这里位于朱雀门街西一街南端，往南再走一坊就到城墙了。虽然猎犬无法进一步判明方位，但能引导到南城这个大区域，已足以让张小敬判明突厥人的思路。

长安城的分布是北密南疏，越往北住户越密集，向南的诸坊往往广阔而荒僻。人烟冷清，坊内杂草丛生。

崔器眼睛一亮：“我马上召集人手，把附近的住坊彻底搜一遍！不信抓不住那几个王八蛋！”

张小敬却摇摇头：“这里只是香气中断之地，却未必是狼卫藏身之所。突厥人在这一带的选择太多。”他伸出手去，在虚空划了一圈，差不多囊括了整个长安城的西南角，这里的十五六个坊都相对荒僻，突厥人藏在任何一处都不奇怪。

“现在这个形势，不能打草惊蛇——”张小敬的语速忽然放缓，崔器听出了他的意思。李司丞自从知道王忠嗣的女儿被绑架之后，特意传令指示，像西市丙六货栈那种强硬的突袭，已不可行。采取任何行动，都要保证王女的安全，慎之又慎。

“若是我阿兄还在就好了……”崔器感叹道，忽觉不妥，连忙又解释道，“他从小在西边长大，对整个长安都很熟悉，可不是说张都尉

你。”

“所以突厥人才会找他去绘图吧？”

“嗯。”崔器眼圈微微发红，捏紧了拳头。阿兄之死，让他方寸大乱，失误频频，他比任何人都迫切地想要揪出曹破延来。

张小敬突然眉头微皱，觉得什么地方不对，可感觉稍现即逝。他摇摇头，和崔器同时朝前方望去，此时日头微微有了倾斜，那延伸至远方的一道道灰白色坊墙，一眼望不到头。崔器懊恼地把头盔往地上一砸，他第一次觉得，长安城简直大得令人恼火。

那猎犬正在嚼着肉脯，被他这么一吓，闪身躲到了张小敬腿后头去。

姚汝能小心翼翼地建议道：“能不能把附近望楼、街铺和坊卫的人都召集过来，看看他们是否有注意到什么异常？”

张小敬和崔器同时叹了口气，不置可否。城南人少，街政松懈，驻防的兵丁数量少且素质低劣，指望他们有什么发现，只怕比让慈恩寺的和尚们开荤还难。

但这件事又不能不做，崔器当即调动了五十名旅贲军的士兵，两人一组，不带武器和甲胄，只携烟丸与号角进入附近诸坊探查，看能否找到任何蛛丝马迹。

至于张小敬，他左手牵着狗，右手掸了掸眼窝里的灰，看向附近的几栋望楼。这已经成了他的习惯，有事没事，都会朝望楼看看，看是否有更新的消息。不过他的心情有些矛盾，自从接手此事以来，从望楼接到的几乎都是坏消息。

“希望偶尔也有点好事……”张小敬发出一阵感慨，手指摩挲着猎犬浓密的颈毛，低声说了一句奇怪的话。猎犬对人类的语言完全不

懂，只是汪了一声作为回应。它不知道，这句话如果让其他人类听去，只怕会掀起轩然大波。

大宁坊在朱雀大街以东第四条街，西毗皇城延喜门，北与大明宫只有一坊之隔。所以住在此处的，以官员居多。有趣的是，虽然住户个个身份高贵，但宅邸却远没有安仁、亲仁等坊那么豪奢，多是七房三进的青脊瓦房——没办法，这里距离大明宫和兴庆宫太近了，只要天子登上城墙俯瞰，就能看到谁家简朴、谁家奢靡。

今日上元节，天子与民同乐，臣僚也不能落后。于是坊里也到处张灯结彩，每十户竖起一个灯轮架子，不过总透着一股拘束味道，花灯规模只算中平。所以观灯的人很少，路上也不似外面那么拥挤。

封大伦纵马往自家宅邸走去，不时避让飞驰而过的大小马车。在暗处，他是横行万年县的熊火帮老大，在这里，他却只是一个小小的工部从九品主事，主管虞部事宜，该守的礼数一定得守。

虞部主事品级虽小，执掌的却是整个长安城的修浚缮葺，工匠要遴选，物料要采买，营式要督管，是件肥出油的差事。封大伦虽然出身寒门，眼界却比寻常人高出许多。他利用自己职务之便，扶植起了熊火帮的势力，许多事情明里动不了，就让他们从暗处动手脚。这一明一暗配合起来，几乎垄断了半个万年县的工程，获利极丰。

若不是因为去年那件案子，现在的封大伦只怕早得升迁，春风得意——不过算了，事情已经过去，让他不痛快的家伙，差不多都收拾干净了。

今天他撞见了闻染，旧怨又微微翻腾上来，她是那案子里唯一一个未受牢狱之灾的人。于是封大伦派了几个手下，决定对她略施薄惩——惩罚过程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要让所有人知道，任何一个得罪他

的人，都要付出代价，哪怕事情早已揭过。

现在，闻染这个小婊子，应该正在痛哭流涕吧？

想到这里，封大伦眉宇略展，唇边露出一丝阴森森的快意。他骑到自家门口，正要下马，忽然旁边树后跳出一人来，瞪圆一对凸出的蛤蟆眼，扯住缰绳大喊：“封主事！封主事！”

封主事低头一看，认出是长安县衙的死牢节级，神色大异：“怎么是你？”节级显然已经等候多时，急声道：“张阎罗，他，他离开死牢了！”

一言说出，封主事差点掉下马来。他急忙摆正了身子，脸色阴沉地问道：“怎么逃出去的？”

节级一脸哭丧：“哪儿是逃的，是让人给提调走的。”

“提调？”封主事飞快地在脑子里划过有权提调犯人的官署，大理寺？刑部？御史台？

“不，是被靖安司给提走的，印牍齐全，卑职没法拒绝。”

“靖安司……”封大伦一听这个名字，觉得略耳熟。他回忆了一下最近半年的天宝邸报，眼神突然凝成了两根锋利的针。

“什么时候？”

“两个多时辰前，我在这儿等您半天啦。”

“靖安司提调他去做什么？”

节级摇摇头：“公文上只说应司务所需。但他一出狱，就把枷锁给卸了，走的时候也没用槛车，和靖安司的使者一人一马，并辔而行。”

封大伦忽然双手一抖，把马头掉转过来，扬鞭欲走。节级急忙闪在一旁喊道：“您……这是去哪里？”封大伦却不理睬，朝来时的路飞驰而去。

节级待在原地，他这才想起来，这位长安暗面的大人物，刚才握住缰绳的手指居然在微微发颤。

封大伦纵马狂奔，一路向南，直趋靖恭坊。

靖恭坊在长安城最东边，紧靠城墙。此坊在长安颇负盛名，因为里面有一处骑马击鞠场，唤作油洒地，乃是当年长宁公主的驸马杨慎交所建。除去宫中不算，长安要数这个击鞠场最大，王公贵族，多爱来此打马球。

他一进马球场，先听见远处一阵阵欢声传来。穿过一片刻意修剪过的灌木林坡之后，便可以看到坡下有一个宽阔的击鞠土场。土黄色的场地宽约一百五十步，长约四百步，四周围栏皆缠彩绸。场边有十余处厚绒帷幕，依柳树而围，写着家族名号的宣籍旗错落排开，每一面旗都代表了京城里一个赫赫有名的家族。

在土场正中，十几名头戴幞头的骑士在马上纠缠正紧。人影交错，马蹄纷乱，那小小的鞠丸在尘土中若隐若现，来回弹跳。忽然一名锦衣骑士杀出重围，高擎月杆狠狠一抡，鞠丸在半空划过一道流金弧线，直穿龙门，重重砸在云版之上。四周帷幕里发出女眷的欢呼，那骑士纵马扬杖，环场跑了一圈，姿态傲人。

这是上元节当日例办的球赛，唤作开春赛。龙门后要立起锦云版，鞠丸也要换成绣金福丸。谁能先驰得点，便是金龙登云，乃是个大大的好兆头，这一年定然平顺吉祥。

这时场角传来铛铛几声鸣金，上半场时间到了。骑士们纷纷勒马，互相施礼，然后各自回到场边的帷幕里去。

长安击鞠有个禁忌。中宗之时，当今圣上曾纵马过急，一头撞在场边燕台之上，结果爱马脖颈折断，还伤及几位子弟。从那之后，击鞠场边不设看台，亦不立雨棚，都是临时拉设帷幕，供女眷旁观，以及骑手更衣休憩。

那锦衣骑士骑回到自己幕围，跃下马背。旁边小厮迎上来低声说了几句。骑士先是不耐烦地啧了一声，然后眼皮一翻，说我这马刚跑完一身汗，可不能等——让他候着吧！

封大伦知道这位殿下嗜马如命，哪敢催促，只得垂手等在场边。骑士给坐骑解开马尾、紧了蹄铁、洗刷脊背，一套保养功夫亲手做完，这才慢悠悠地迈着方步过来。几名新罗婢过来，替他换下骑袍，摘走幞头。封大伦连忙躬身为礼，口称“永王殿下”——这骑士正是天子的第十六个儿子，永王李璘。

他做下偌大的事业，自然得有后台靠山，永王便是最粗的大腿之一。去年那案子，便是由这位十六皇子而起，所以他才匆忙跑来请示意见。

永王歪着身子斜靠在宽榻上，端起雪饮子啜了一口，懒洋洋地说：“赶紧说吧，我还有下半场呢。”他生有隐疾，脖颈有问题，看人永远是偏着脸，让对方捉摸不定。

封大伦看看左右，俯身过去低声道：“启禀殿下，张阎王他，出狱了……”一听这名字，永王手腕一哆嗦，差点把饮子摔在黄土地上，脸色难看，好似要呕吐出来。旁边婢女赶紧给揉了好一阵子，他才勉强把呕吐感压下去。

“怎么回事？他不是下的死牢吗？”

封大伦把靖安司提调的事说了一下。永王听完，拿手指揉揉太阳穴：“这个靖安司，又是个什么情况？”

封大伦知道这位殿下对朝廷之事不甚关心，便解释道：“这是个才立数月的新行署，主管西都贼事策防。正印是贺知章，司丞是待诏翰林李泌。”然后递过去一卷手本。里面写着一些隐晦的提示，为的是能让这位殿下看明白这人事安排背后的意味。

永王侧着脸扫了几眼，古铜色的脸上浮现出为难神色：“靖安司居然是这样的来头……麻烦，真麻烦！”他焦躁地把雪饮子往旁边一扔：“闻家那么点破事，从去年拉扯到今年！还没完了！你说这个张阎王，痛痛快快死了不就得了嘛！为何节外生枝！”

永王一提这名字，胃部又开始痉挛。他生平最讨厌麻烦，这些贱民一个一个不肯去死，让他心里委屈得不得了。封大伦微微一笑道：“其实殿下倒不必担心这个，闻家之女，已经在熊火帮的手里，想来张阎王不敢造次。”

“哦哦，闻染啊，那女人倒不错……”永王用手指刮刮嘴角，露出贪色的笑意，然后眉头微皱，“本王在菩萨前立过重誓，不再追究他们。如今这么做，岂非欺骗菩萨？不妥，不妥。”封大伦道：“殿下您又不知情，是熊火帮出于义愤而出手的，不算违誓。”

永王被这个道理说服了，心道这熊火帮果然善解人意，于是脸色大为缓和。封大伦见时机差不多了，开口道：“不过——放任张阎王在外头，终究是个祸害。殿下还需早点安排，把他弄回牢里才安心。”

对付张小敬，得用官面手段，封大伦不过一个九品主事，品级太低，非得借永王的势不可。

果然，永王的眼皮跳了一下，这句话可是说到他心里去了：“你说怎么安排？”

“靖安司抽走张阎王，走的是提调手续，不是脱罪，所以他现在

仍是戴罪之身。最好请几位相熟的御史，参劾靖安司滥任囚徒，有失体面，逼着他们把张阎王撵出来。”

永王猛一摇头：“这个不成。御史们都是属疯狗的。去找他们帮忙，只怕他们先盯上我，传到父皇耳朵里……啧啧，本王可不去触那霉头。”

大唐的御史们身负监察之职，可以风闻奏事。他们没事就盯着长安大大小小的府衙署卫。哪里有疏漏，他们会立刻扑上去狠狠咬上一口，将事情搞得越大越好，六亲不认，无论百官还是贵胄都很头疼。

封大伦连忙又道：“在下还有一计。可以请大理寺行一道文书，以推决未尽的名义索要囚犯。就算靖安司那边推拒，咱们也能试探出对方用心。”

这计乃是府衙之间正常的行文往来，不露痕迹。永王想了想道：“这个好。本王正好与大理寺里的一个评事有旧，你去跟他说就成。”

大理评事是从八品下，负责参议刑狱，详正科条，做这件事再合适不过了。封大伦连忙请教姓名，永王望着天空，想了好久，才开口道：“呃……好像姓元，跟曹王妃有点关系，哦，对了，叫元载，字我忘了。”

封大伦在袖口记下名字，匆匆告退。此时球场边缘鸣锣，新罗婢们连忙拿起骑袍、幞头，要给永王换上。永王却不耐烦地斥开，心绪不宁地在原地转了几圈，胃部那种不适感，却越发明显。他终于抑制不住，飞快地跑到一个净桶旁边，大口大口地吐起来。

就在这时，远处西南方向隐约传来一阵鼓声，鼓点急促，每一声都敲在呼吸之间，格外让人心烦意乱。永王用袖子擦擦嘴角，虚弱地一挥手：

“不打了，回府！”

曹破延这一惊，非同小可。

他不过只转头了一瞬，怎么女人就消失了？井亭距离四周墙壁都有几十步远，就是飞鸟也没可能这么快就飞过墙头。

呆愣两个弹指，他终于反应过来了，三步并作两步跑到井边，趴在井栏边往里张望。果然，如曹破延预料的那样，这女人居然跳到井里去了。

这口井的井底只有浅浅的一层水，闻染俯卧在水中，一动不动。曹破延喊了一声，对方没有反应。

这女人投井到底是因为怕受到侮辱，还是怕被利用去反对她父亲？曹破延并不关心，他现在关心的是怎么把她给弄出来。隔着这么远，他没法做出判断，她到底是真摔死了还是装晕。

这在平常，一根井绳便可解决。可对现在的曹破延来说，却成了一个几乎不可克服的大问题。

之前在旅贲军的突袭中，曹破延被崔器一弩射中手肘。虽然经过包扎已无大碍，但无法用力。单靠一条胳膊，不可能把她给拽上来。而他偏偏又不能去货栈里找人帮忙——他们都在忙着阙勒霍多的事，一个弹指都不能浪费。

一个简单的困境，居然把曹破延给生生难住了。

曹破延围着井口转了几圈，俯身下去仔细地观察了一下井壁，上面有一串浅浅的凿坑，错落有致，应该是修井工留下来的。若没有特别的技巧，一般人很难徒手攀爬。曹破延转念一想，为何一定要把她

弄上来呢？

死了就一了百了。就算那女人没死，也别想靠自己爬上来。只消井口盖个盖子，用石头压紧，就是一个天造地设的牢笼。

如果右杀贵人想要的话，可以随时来取。曹破延还有正经事要做，可不能在她身上浪费时间。

曹破延略觉遗憾，他难得对中原女子动了一点恻隐之心，想让这位女儿给父亲留下点什么。可这女人宁可投井，也不肯写下书信，看来中原女人比想象中要倔强得多。曹破延不由得想起王忠嗣，那可是草原的煞星，无情顽强，残酷狡黠。每次他的旗帜出现在鄂尔浑河畔，都要卷走比河水还多的鲜血，让牛羊都为之胆寒。

有其父，必有其女啊。

曹破延小时候听祖辈说过，曾经的突厥狼旗是何等风光，数次逼近长安，连大唐皇帝都为之战栗不已。而现在的他们，却龟缩在草原一隅，在大唐兵威下苦苦支撑。他这次前来长安，其中一个理由，就是想看看这座曾见证了祖先荣光和屈辱的大城，并亲手毁掉它。

“真想堂堂正正地击败一次长安哪。”

带着淡淡的遗憾，曹破延找来一块破布，丢到井下，把闻染的身体盖住。破布和井底颜色相近，这样即使有人俯瞰井口，也看不出里面有人。然后他把井口用几块石头压好，离开了货栈。

这一处坊可比北边荒凉多了，附近几乎没有人烟，只有几排废弃已久的破旧房屋和土地庙。不时有乌鸦飞过缠着破布的幡杆，甚至还有野狗出没，一闪即逝。

曹破延一边警惕地左右望着，一边信步朝着外街走去。走过约莫两个街口，才看到一处坊内小市，小贩们以卖汤饵、胡饼、菜羹等廉

价吃食为主，周围还有些卖针头线脑的杂货摊。在不远处的土坡上，有一处悬着个青葫芦的小院，院墙不高，门口摆着三口大青瓮。此时有几十个衣衫褴褛的乞儿散落在院子外头的斜坡上，横躺竖卧，一派慵懒。

这里应该就是龙波所说的病坊，据说此地专门收容长安城乞丐病患，还会提供诊疗和药物。曹破延实在不能理解，大唐的钱难道真是没地方花了？草原可从来不养这些废物。

曹破延径直走过去，闻到阵阵酸臭。乞儿们像山猴一样互相捉着虱子，晒着太阳，对这一个闯入者毫不关心。他微皱着眉头，搜寻戴着花罗夹幞头的人。这并不算难，因为大部分乞儿都是裸头散发。

很快他就找到了目标：有一个人正靠着一棵松树打盹，他身上裹着布袍，身下垫着脱了毛的旧毡毯，头上歪歪戴着一顶花罗夹幞头，在一群衣衫不整的乞儿中，显得格外醒目。

“我需要几个人。”曹破延走到他面前，单刀直入。

那人打了个哈欠，用沾满眼屎的斜眼懒洋洋地打量了他一下，没说话。曹破延从腰间解下一个曲嘴小银壶，壶两面各錾刻着一匹栩栩如生的奔马，这是他在草原骑马时随身携带的酒壶。

“如果你能做到，这件东西就归你了。”

第六章 申初

与此同时，一支弩箭从另外一侧飞射过来，

恰好钉在曹破延脚边的土地上。张小敬的身影跃入院内，

一个迅速的翻滚，落在离曹破延三十步开外的开阔地带。天宝三载元月十四日，申初。

长安，长安县，光德坊。

徐宾一卷一卷地翻阅着记录，手指滑过粗糙的纸边，墨字一行行跃入眼帘。

刚才李司丞说了一句气话："所有能点着的东西，都给我彻查一遍。"这给了徐宾一个新的灵感——能引起火灾的，可未必只是油哇。

每天运入长安城的物资，少说也有几百种，能点着的可真不少。徐宾循着这个思路，调来了这几天的报关资料，去查分类目录，看是否有可疑的大宗易燃品。

可是查了很久，他却一无所获。

易燃品不是没有，大宗交易的也很多，可徐宾仔细一琢磨，发现这些都不切实际：柴薪太占地方，纸草易燃也易灭，竹木运输太麻烦，烛膏、布绢、丝麻成本太高。想用这些东西制造一场火灾很容易，可要迅速焚尽整个长安城，太难。

靖安司之前做过物性模拟，结果发现，油，且只有油，才是迅速引发大面积火灾的最佳手段。它易于隐蔽运输、长于流动、易燃，而

且火力凶猛。突厥人如果打算在今晚烧掉长安城，油是唯一的选择。

这根本还是靖安司早先得出的结论。

徐宾颓丧地把文牍推开，揉了揉酸痛的眼睛，觉得自己纯粹是想升官想疯了。他正想吩咐仆役把卷宗卸走，胳膊肘一抬，案边的砚台被碰掉在地上，哗啦一声摔碎成数块。墨汁飞溅，洒得到处都是。

徐宾怔怔地注视着地面，忽然一拍脑袋，猛然抓住仆役的胳膊。他急声报出一连串编号，让仆役迅速把指定卷宗调过来。徐宾蹲下身子，但没去捡砚台，而是用指头去蹭洒在地板上的墨迹，很快指尖便蹭得一片黝黑。徐宾的嘴唇不期然地翘了起来，双目放光。

靖安司的卷宗存储很有规律，调阅方便。没一会儿，仆役便把他要的文卷取来。徐宾连束带都等不及解，一把扯开，匆匆浏览了一番。他很快就找到了想要的东西，先是欣喜，然后是惊讶，到后来脸色变得严峻起来。

他把文卷抓在手里，匆匆离开座位，走到沙盘前。李泌仍站在沙盘旁眉头紧皱，那条拂尘不断从左手交到右手，又从右手交到左手。

徐宾过去一拱手："李司丞。"李泌头也没抬："何事？"

"卑职也许……嗯，大概已经猜到……哎哎，突厥人或许打的什么主意。"徐宾说得有些不自信，却丝毫不损语气中的兴奋。

这句话终于打动了李泌，他转过脸来："讲！"

咚咚咚咚的鼓声，自远方传来，一栋栋望楼依次响起同样的节奏，逐渐由远及近。这鼓声很富特色，低沉清晰，声音远播。这是特意从波斯进口的蜥皮鼓，专用于靖安司传文，绝不会和节鼓、街鼓、

登闻鼓之类的声音混淆。

张小敬仿佛有感应似的，“唰”地一下睁开独目。有新消息进来了，而且鼓声很长，这很不寻常。

此时崔器带着旅贲军的人都分散出去搜查，留在张小敬身边的只有姚汝能。他身兼转译之职，一听到鼓声，立刻跳起来，全神贯注地倾听。

这一次的传文出奇地长，姚汝能不得不一边听，一边用脚在地上记录。好在每一段消息都会重复三次，不至于遗漏。

长安望楼的传文分成两种：一种是定式，比如三急一缓代表“增援即至”，五急二缓代表“原地待命”，等等；另外一种则是韵式，以开元二十年之后孙愐所修《唐韵》为底，以卷、韵、字依次编列，如二十六六，即卷二第十六韵第六字，一查《唐韵》便知是“天”字。

定式最快，但内容受限；韵式便可以传送稍微复杂一点的事；如果更复杂的东西，就得派人飞骑传书了。

片刻之后，望楼传来一声悠扬的号角声，表示传文完毕。黄土地上已经写满了一长串数字。姚汝能从腰间掏出《唐韵》的小册，迅速转译成了文字：

“有延州石脂今日报墨料入城，不知所踪。”

张小敬一扫过去，登时面色大变。姚汝能有点不知就里，忙问怎么回事，石脂是什么。

张小敬道：“我在西北当兵时，曾经见过一种水。它从岩缝里流出来，表面浮着一层黑油，手感黏腻，跟肥肉油脂类似，所以叫作石脂。当地人会用草箕把表面这层浮脂搜集起来，用来点火照明，极为明亮。”

姚汝能奇道：“原来它还能点着？”张小敬道：“石脂不易起火，得用秘法炼制，再拿点燃的猪油或蓖麻油去引——一旦它点着了，便不死不休。我们在西域守城，一罐石脂浇下去，一口气可以带走几十条人命——那油脂能把烈火死死黏在身上，怎么都甩不脱、弄不灭。我从未见过更凶猛的燃料。所以军中称之为猛火。”

以张小敬的坚忍，都为之动容，可见当日之画面何等凄惨。姚汝能倒吸一口凉气，旋即脸色急遽变化：“难道说，突厥人已经把这么危险的东西弄进城了？”张小敬沉重地点点头。

若是使用大量石脂，一夜焚尽长安完全有可能。突厥人口中的阙勒霍多，很可能说的就是它。

“这么危险的东西，城门卫的人怎么能随意放入？”姚汝能大叫。

张小敬道：“石脂只在酒泉、玉门、延州等地有产，只有当地人和驻军了解一些。关中百姓——比如你——恐怕连名字都没听过。何况突厥人运进这些东西时，玩了一个花招……”他的指头指向了“墨料”二字。

“墨料？”姚汝能不解。

“石脂燃烧起来，黑烟极浓。所以延州那边，通常会用它的烟苔来制墨，所产的延墨颇有名气。”

姚汝能熟于案牍，立刻听明白了。石脂可以燃烧，亦可以制墨，所以狼卫进城报关时，故意把它报成“墨料”。而按照长安的规矩，原料和成品同归为一类来入档。于是这些石脂的入关记录，便堂而皇之地被归入墨类。

靖安司拼命在追查油类和其他可燃物，可谁也想不到去查看墨类——墨那玩意又点不着！

突厥人巧妙地利用这一个思维盲点，瞒天过海。即使有心人想查，也很难从报关记录中觉察其中猫腻。

“这些家伙，可真是太狡猾了，这种阴险的招数都想得出来。”姚汝能愤愤地感叹道。张小敬听到这感慨，眉头一皱，隐隐有种不协调的感觉。他做了多年的不良帅，对矛盾的直觉一向很灵。

不过眼下还不是想这些的时候，当务之急，是赶紧找到狼卫们的落脚地点。

“如您描述的那样，石脂应该是黑色的黏脂，如果洒落在地上，应该会很醒目吧？找找附近路上的洒落痕迹？”姚汝能提议。

张小敬摇摇头，突厥人既然有本事把石脂运进来，对这种事肯定有防范。只要密封木桶下面垫上几层干草，就能保证没有遗洒。

“那……可怎么办？”

张小敬拍了拍身旁的猎犬：“石脂会散发出一种刺鼻的味道，燃烧时气味更重。所以它只适宜于户外火把照明，不能用来屋里点烛或烧饭，没办法，太呛——我们可以试着找找附近的异味。”

姚汝能眼前一亮，可很快又有一个疑问：“这狗得先有个参照，才能寻找。咱们上哪儿给它问石脂去？”

张小敬伸手朝西边一指：“金光门。”

金光门在长安西侧中段，东去一条街便是西市，是西来商队的必经之路。运石脂的车队从延州而来，肯定会从这里入城。

“按照检查流程，卫兵会用长矛捅入桶里，防止藏人。这玩意很难洗掉，让城门卫把那根长矛找到就够了。”张小敬道。

金光门离这里很远，姚汝能一听，立刻上马要赶过去，却被张小

敬给拦住了：“你不必去，若我猜得不错，靖安司的飞骑应该快到了，会带来我们想要的东西。”说完他望向空荡荡的街头尽头，信心十足。

“你这么笃定？”

“因为李司丞必须这么做。”张小敬淡淡道。

姚汝能毫不掩饰对李泌的崇敬：“李司丞可真是天纵英才！石脂墨料这么巧妙的圈套，都能被他识破。”

张小敬微微一笑，没有纠正。识破石脂这事，应该是徐宾想到的。从前俩人一起吃饭，他曾说起西域军中的一些风土人情，随口提到过石脂这种奇物。没想到徐宾记性这么好，现在还记得。

他在长安的朋友不多，徐宾算是相交最长的一个。这家伙若能借这个机会立下大功，释褐授官，也算完成一个积年夙愿。

“希望赶得及，我们耽搁太多时间了。”张小敬望着逐渐暗淡下来的天色，喃喃说道。姚汝能看到他一脸忧色，心中不由得有些触动。他本来对这个死囚犯疑心重重，可经过一系列事情，他发现自己错了，张小敬的一举一动虽可商榷，但绝无私心，甚至为此差点送了性命。

姚汝能犹豫片刻，忽然双手抱拳，单腿跪地：“之前卑职对张都尉多有猜疑，自请责罚。还望张都尉不要因一人之错而心怀怨愤，耽误靖安大事。”

张小敬饶有兴趣地看着这个涨红脸的年轻人：“你是不是觉得，我这么尽心竭力，不太正常，对吧？”

“是，卑职本以为张都尉言不由衷，必有所图。”姚汝能直截了当地承认。为了长安阖城平安？这理由若是李泌说的，他信；但一个对

朝廷怀有怨愤的死囚犯这么说，未免太假了。

在他眼里，张小敬追查是掩饰，伺机逃走是真，这才合乎人心常理。可现在……姚汝能觉得脸颊热辣辣地疼。他想逃开这尴尬的场面，可又不能逃，如果不坦白地向张小敬道歉，姚汝能恐怕一辈子也无法原谅那个愚蠢的自己。

张小敬没有把他搀扶起来，也没有出言讽刺，他摩挲着脚边细犬的顶毛，缓缓仰起头。视线越过姚汝能的肩头，看向远处巍峨雄伟的大雁塔，眼神一时深邃起来。

“汝能啊，你曾在谷雨前后登上过大雁塔顶吗？”

姚汝能一怔，不明白他为何突然说起这个。

“那里有一个看塔的小沙弥，你给他半吊钱，就能偷偷攀到塔顶，看尽长安的牡丹。小沙弥攒下的钱从不乱用，总是偷偷地买来河鱼去喂慈恩寺边的小猫。”张小敬慢慢说着，嘴角露出一丝笑意。

姚汝能正要开口发问，张小敬又道：“升道坊里有一个专做毕罗饼的回鹘老头，他选的芝麻粒很大，所以饼刚出炉时味道极香。我从前当差，都会一早赶过去守在坊门，一开门就买几个。”他啧了啧嘴，似乎还在回味。“还有普济寺的雕胡饭，初一、十五才能吃到，和尚们偷偷加了荤油，口感可真不错。”

“张都尉，你这是……”

“东市的阿罗约是个驯骆驼的好手，他的毕生梦想是在安邑坊置个产业，娶妻生子，彻底扎根在长安。长兴坊里住着一个姓薛的太常乐工，庐陵人，每到晴天无云的半夜，必去天津桥上吹笛子，只为用月光洗涤笛声，我替他遮过好几次犯夜禁的事。还有一个住在崇仁坊的舞姬，叫李十二，雄心勃勃想比肩当年公孙大娘。她练舞跳得脚跟磨烂，不得不用红绸裹住。哦，对了，盂兰盆节放河灯时，满河皆是

烛光。如果你沿着龙首渠走，会看到一个瞎眼阿婆沿渠叫卖折好的纸船，说是为她孙女攒副铜簪，可我知道，她的孙女早就病死了。”

说着这些全无联系的人和事，张小敬语气悠长，独眼闪亮：“我在长安城当了九年不良帅，每天打交道的，都是这样的百姓，每天听到看到的，都是这样的生活。对达官贵人们来说，这些人根本微不足道，这些事更是习以为常，但对我来说，这才是鲜活的、没有被怪物所吞噬的长安城。在他们身边，我才会感觉自己活着。”

他说到这里，语调稍微降低了些：“倘若让突厥人得逞，最先失去性命的，就是这样的人。为了这些微不足道的人过着习以为常的生活，我会尽己所能。我想要保护的，是这样的长安——我这么说，你能明白吗？”

面对这突如其来的坦诚，姚汝能心潮起伏，无言以对。这家伙的想法实在太独特了，对朝廷怨愤，可又对长安百姓怀有悲悯，这忠义二字该怎么算才好？

“您……一直是这么想的？”

张小敬咧开嘴，似笑非笑：“十年西域兵，九年长安帅。你觉得呢？”

这时远处马蹄翻腾，烟尘滚滚，两人迅速回复到任事状态。不多时，一骑飞至，将腰间鱼筒和一根木柄长矛送到他们面前。姚汝能接过长矛，矛尖果然沾着点点黑渍，凑近一闻，腥臭刺鼻。张小敬拆开鱼筒，从里面拿出一张写满字的纸条。

“总司已经查清楚了，负责运送的是苏记车马行。他们午时前后入城，但随后不知去向，脚总、车夫和马车没有回行里报到。”张小敬把纸条揉成一团，沉声道，“我估计多半已经被灭口了。马车也被擦去痕迹，想找也找不到了。”

姚汝能这次倒没怎么义愤填膺。一来他觉得帮敌人运东西的家伙，活该去死；二来经过这几个时辰的奔波，他对狼卫的凶残已经麻木。

张小敬把矛尖给猎犬嗅了一下，拍拍它的脑袋。猎犬先是打了个不悦的喷嚏，然后仰起脖子，耸动鼻子，朝着一个方向狂吠数声。若不是张小敬牵住缰绳，它就蹿出去了。

“事不宜迟，我先走。你等崔尉集合手下跟上来，以黄烟为号。”

姚汝能环顾四周，这才意识到，他们犯了一个不大不小的错误。崔器急于将功折罪，刚才把旅贲军化整为零，分散到四周诸坊了。现在要先收拢部队，得花上一段时间。

也就是说，在这之前，张小敬将处于孤立无援的境地。

“您身上有伤，又是一个人去，太危险了吧？”姚汝能有些担心。

“每个人，都得为自己的选择负责。”

张小敬简单地回了一句，松开牵绳。那猎犬嗖地一下跑了出去，他迈开大步，紧随其后。姚汝能看着一人一狗消失在坊墙拐角，有一瞬间的恍神。

石脂的味道特别刺鼻，所以猎犬追闻起来毫不迟疑。它在坊间钻行拐弯，发足狂奔，张小敬必须全力奔跑，才能跟上。周围的行人好奇地看着这一人一狗，还以为是什么新杂耍，两侧居然还有喝彩的。

猎犬一口气跑出去两里多路，中间还耽搁了好几次。它只知道跟着那气味直线前行，不懂绕行，有好几次一头钻进死胡同，对着高墙狂吠。张小敬不得不把它拽出来，重新再搜寻。

当他们好不容易追到一处坊门时，猎犬停住了，在地上来回蹭了

几圈，沮丧地呜了几声。

味道在这里消失了，猎犬无法再继续追踪下去，毕竟时间已经过去太久。

不过这已经足够。

张小敬连忙给它重新套上牵绳，还把它长长的前颌用细绳缠上，万一这里真是狼卫的藏身之处，狗叫说不定会惊动他们。

张小敬看了一眼坊门前挂的木牌，写着“昌明坊”三字。墙根槛前随处可见杂草丛生，门前的土路上车辙印很少，可见住户不多，荒凉寂静。这个坊里，甚至连靖安司的专属望楼都没有——毕竟预算有限，先要优先覆盖人烟茂密的北部诸坊，这种荒坊暂时顾及不到。

这意味着，万一有什么事情发生，没法及时通知外界。

张小敬想了想，不记得这坊里有什么特别的建筑——如果徐宾在就好了，那家伙什么都记得。他放缓了脚步，慢慢走进去。坊门附近一个护卫都没有，想必都跑出去过上元节了。昌明坊现在处于完全的开放状态，任何人都可以自由出入。

这可真是个绝佳的藏身之处。张小敬进了坊后，左手把牵绳半松，约束着猎犬朝前一点点走，同时眼睛左右观察，右手扣住寸弩，随时可以射击。

如果狼卫真把石脂存放在这里，那么他现在应该已进入敌人的哨探圈了。不过张小敬并不太担心，万一真有异常，一枚烟丸掷出去，便可以标定地址。就算突厥人自己跑了，石脂也来不及运走。

没了石脂，突厥狼卫不过是群穷途末路的恶徒罢了。

张小敬的前方是一处十字街。若在北部，这里将是最热闹的地

段，沿街必然满是商铺。不过昌明坊的这处十字街，只有零星几处土屋，被一大片光秃秃的槐木林掩住。林间有一些游动小商贩，驮马和推车横七竖八，卖货的倒比逛街的多。在林子右侧有一处土坡，坡顶有个小院，门前悬着个大葫芦。

与其说这里是长安城内的住坊，倒不如说是远郊野外。

这么荒凉的地方，如果有大车队进来，应该会很醒目才对。张小敬本想凑近去打听一下，不料猎犬忽然前肢伏地，发出呜呜的低吼声。他独目一凛，注意到附近有三个人影靠拢过来。

张小敬飞快地抄手在怀，把寸弩掏出一半，浑身肌肉紧绷，蓄势待发。等到人影靠近，他才看清，这几人都是乞儿装束，个个穿着破破烂烂的旧袍破袄，把手揣在袖子里，面黄肌瘦。

这一脸菜色，非得数月不食肉才能养成，断然不是临时伪装。于是张小敬双肩略微放松，不过手还是紧扣着弩机。这些乞儿盯着张小敬，也不靠近，也不远离，一直保持着二十多步的距离，紧紧跟随。

张小敬冷哼一声，脚步加快，那些乞儿也跟了过来。他忽然停在一个卖蕨根饼的摊前，买了个饼，乞儿们连忙原地驻足，佯作东张西望。张小敬给小贩扔下几枚铜钱，拐进前方一条半塌的砖墙巷子。

那些乞儿紧随其后，打头的一个刚拐过去，愕然发现巷子里居然只剩一条拖着牵绳的狗。

他有点疑惑地环顾四周，心想人究竟跑去哪里了？在下一个瞬间，一阵灰粉猝然扑面，迫使其整个人眯起眼睛。这时候一个人影从墙头跳了下来，手刀劈向其后脖颈，让他一下子便趴在地上，动弹不得。

这灰，乃是草木灰，是张小敬刚才买蕨根饼时顺手在摊上抓的。蕨根生吃会得腹瑕，须用草木灰同煮去毒，所以卖蕨根饼的商贩都会

准备一些。

对付这些宵小，还用不着动弩或钢刀。

后面两个乞儿一见同伴遇袭，第一个反应是转头逃走。张小敬俯身捡起两块砖头，扬臂一砸，正中两人后脑勺，两人先后仆倒在地。猎犬飞奔过去，恶狠狠地撕扯着他们的衣袖。乞儿们发出惊呼，徒劳地挥动手里的竹竿。

张小敬走过去，掣出手中钢刀，慢慢对准了其中一个人的咽喉，仿佛在等待什么。就在这时，一个声音急切地从林中传来：“请刀下留人！”

张小敬唇边露出一抹意味深长的微笑，把刀收回去三寸，侧过头去，看到一个戴着花罗夹幞头的乞儿站在不远处的树下，朝这边看过来。

“他们只是受人之托，与阁下并无仇怨。放过他们三条狗命，贾十七必有回报。”这自称贾十七的乞丐头倒也果决，一见苗头不对，立刻现身阻止。

张小敬当过九年不良帅，知道这些城狐社鼠的眼线遍布全城，消息灵通，甚至有时官府都找他们打探。今天他无缘无故被乞儿缀上，必然有人在幕后主使。只要逼出这些人的首领，事情就好办多了。

张小敬没有撤走刀势，也不说话，只是用独眼冷冷盯着那人。贾十七脸色微微一变，这位一望装束便知是公门中人，可寻常公差只要听说有“回报”，便不会纠缠，怎么这位上来就是要命的架势？

他本想多说一句，忽然觉得来人面色有些眼熟，尤其是左边那个干涸眼窝，透着森森的杀气。贾十七心里转了一圈，陡然想起一个人名来。

“你是……万年县的张阎罗？”

昌明坊在长安西南，隶属长安县，可乞丐们的耳目可不会这么局限。万年县的五尊阎罗：狠毒辣拗绝，说的不是五个人，是一个人。这独眼龙，是尽量要避开的狠角色。

“谁让你们跟踪我的？”张小敬淡淡道。

贾十七心中急转，风闻这人已经下了死牢，可见传闻不实。他双手一拱：“若早知道是张帅，我们哪会有这样的胆子？这摊事我们上岸，不趟了。”

“是谁？”

贾十七强笑道：“您懂的，这个可没法说，江湖规矩。”

张小敬倒转障刀，往下一插。随着一声惨叫，刀尖刺入一个乞儿大腿又拔出来，血花直冒。贾十七嘴角一抽，脸色转沉：“这三条烂命，您若能放过，全长安的乞儿，都会念您的好。”

反过来听这句话，如果他不放过，全长安的乞丐都会成为敌人。

扑哧一声，第二刀干净利落地刺入身体。张小敬是死囚犯，最不怕的就是这种威胁。他也不吭声，只是一刀一刀地戳着那几个倒霉的乞儿，惨叫声起伏不断，构成了无形的巨大压力。

偏偏那三个倒霉鬼一个都没死，一个个扯着嗓子号得正欢。张阎王是故意手下留情，为了让林外的其他乞儿听见。

这让贾十七十分为难。乞儿之间，最看重抱团，可以瘐死冻死被富户打死，但不能被自己人害死。贾十七若见死不救，只怕以后会人心丧尽。这个张阎王看似蛮横，实则深谙乞儿内情。

没用多少挣扎，贾十七便做出了抉择。区区一个银酒壶的代价，

还不值得让乞儿豁出命去保密。何况他注意到，有一把黑色手弩挂在张阎罗腰间，这是军中才用的武具，背后恐怕还有更厉害的势力。

“好，好，我说！”

贾十七不再隐瞒，举着手从林子里走过来。他告诉张小敬，说有个胡人给了一个银酒壶，让他们在坊门看着，若有可疑的人入坊，就去日南王宅通知他。

“日南王宅？”

“对，就在本坊的东南角。贞观年间有个日南王来朝，在这里起了一片大宅子，后来他回国，宅子遂荒，不过占地可不小。”

这个描述，很符合突厥人藏身之处的要求：偏僻，宽阔，而且有足够的房间。张小敬又问了几句来人相貌穿着，贾十七索性尽数吐露，与曹破延高度符合。张小敬听完一拍他的肩膀，示意前面带路。

贾十七知道抗议也没用，只好让那三个倒霉乞儿互相搀扶着先回药局，然后自己带着张小敬和猎犬朝日南王废园走去。

昌明坊里着实荒僻，内街两侧房屋寥寥，多是坑坑洼洼的土坡和林地，居然还有那么几块庄稼地和水池。正因为地不值钱，它的占地面积，起码比北坊大出一半。所以虽然是在坊内行走，也颇费脚程。

走到半路，张小敬忽然问道：“你今天有没有看到大量马车入坊？”

“您说笑了，这里鸟都不拉屎，一天都未必有一辆。”贾十七看他脸色又开始不对，赶紧改口道，“今天肯定没看到过，坊门那里有什么动静，可逃不过我们兄弟的眼线。”

张小敬眉头一蹙，没再说什么。

两人一狗走了小一刻，这才到了日南王的废园前。这里断垣残壁，荒草丛生。不过内院大门的大模样尚在，两扇黑漆剥落的门板紧紧闭着，门楣上的牡丹石雕纹路精细，依稀可见往日豪奢气象。

贾十七说，那胡人的要求是，一旦发现坊外有可疑之人进来，尽快前来这里通报。不必敲门，直接推门直入便是。

张小敬闪身藏在门旁，牵住细犬，拽出手弩。贾十七壮着胆子站到院门前，按事先的约定双手去推门板。门上没锁，轻轻便能推开，随即只听得“啪嗒”一声，似乎门内有什么东西落地。贾十七还没顾上看，一道黄烟已腾空而起。

张小敬大惊，一把拽开贾十七，先闯了进去。他一低头，看到一个烟丸在地上兀自冒着浓烟，上头还拴着一截细绳。他急忙把烟丸丢到附近一处雨塘，可先前冒起的黄烟已飘飘摇摇飘上天际，在晴空之下格外醒目。

张小敬回过头厉声问道：“他回日南王废园，是你亲眼见到，还是他自己说的？”贾十七说那人亲自去药局发的委托，然后就离开了，并未亲见其返回废园。

张小敬“嘿”了一声，这些狼卫，果然狡黠！曹破延从一开始，就没信任过这些乞儿，他故意报了一个假地址，这样一来，即使靖安司追查到这里，也只会被乞儿引导到错误的方向去。

那一枚烟丸，应该是突厥人从张小敬身上搜走的。它被绑在了门板背后，一经推开，便自行发烟。这样一来，躲在真正藏身之处的狼卫，能立刻得到警告，争取到撤离时间。

一个小小设置，一石二鸟，既误导了靖安司，又向狼卫示警。曹破延把这个烟丸，真是用到了极致。

现在黄烟已起，那些突厥人恐怕已经开始准备跑了，而靖安司的

部队，还迟迟收拢不起来。张小敬狠狠抓住贾十七双肩，急声道："这坊里哪里还有大园子或者大宅？要离日南王废园最远的。"

贾十七略作思忖："这里是东南角，距离最远的，是西北角一处砖瓦窑，不过停工已久。"张小敬独眼厉芒一闪，让他大略勾画了一下路线，走出去两步，忽然回过头来："你现在马上回到坊门口，见到有公差或旅贲军过来，把他们截住，指去砖瓦窑！"

贾十七抄手笑道："张帅，皇上不差饿……"话未说完，张小敬冷笑道："让你们放风的是突厥人，他们要在长安作乱。"

一听见这句话，贾十七脸色"唰"地白了，这才知道自己惹了多大祸事。一个"里通外贼"的罪名砸下来，昌明坊的乞儿一个也别想活。无论是刑部还是大理寺，都不会认真调查是不是冤枉，他们需要的是抓一批犯人好"有个交代"。

他抓着张小敬的胳膊哀声道："我一人死不足惜，可那班兄弟却是无辜的，恩公请救命！"张小敬看了他一眼，叹道："你等下就说是见贼心疑，向我出首，也许能救你一命。"然后又低声交代了一句，猛然把他推开，牵着狗大步疾奔而去。

贾十七把花罗夹幞头摘下来，头上已浸满汗水。张小敬这么说，是愿意替他圆这个谎，至于成不成，就全看造化了。他怔怔望着远方的背影，忽然如梦初醒，把花罗夹幞头随意扣在头上，撒腿往坊门狂跑。

张小敬跑了十几步，把牵狗的绳索松开了。现在已不必顾虑打草惊蛇，得靠猎犬嗅觉指引。那猎犬早已焦躁不安，一解开绳子，脱缰一般冲了出去，直直冲西北而去。

人或许还闻不出，可对狗鼻子来说，此间石脂的气味已十分强烈，尤以西北为甚，不啻暗夜明灯。

他们一路斜跑，穿过大半个内坊，遥遥可看到远处竖着一根砖制烟囱，这是窑炉的典型标志。再凑近点，看到一条高大的曲墙挡住了去路，墙砖隐隐发黑，这是常年靠近高温炉子的特征。

这里应该就是贾十七说的砖瓦窑了。一条平整的黄土小路蜿蜒伸向一座木门，两侧树木疯长，不成格局。

张小敬放缓脚步，把猎犬也唤回来，稍作喘息。眼下等靖安司的人聚拢过来，恐怕还得一段时间。

这里如果囤积石脂的话，守卫一定不少，他必须得谨慎。

他试探着朝前又移动了几步，大半个身子已经站在黄土路上。按道理，这里当有一个外围观察哨，早该发现他的动作了。可围墙那边毫无动静，仍是一片静悄悄。

不对，守卫人数应该不多，张小敬改变了想法。

如果人手充裕，狼卫根本不会雇用乞儿放风，更不会在日南王废园搞什么机关。他们如此处心积虑，恰好暴露出狼卫捉襟见肘的窘境。

张小敬心算了一下。今天上午旅贲军在西市的突袭，干掉了十五个人，他在祆教祠前杀死一人，修政坊一共干掉了五个，加在一起，是二十一名。这个数字，至少是混入长安城的突厥狼卫的半数。突厥人太穷了，没能力再投放更多资源了。

要靠剩下的人，控制这么大一个窑场，还要兼顾石脂的卸运，实在太勉强了。

张小敬深吸了一口气，决定在援军来之前，独自去闯一闯。此举至少能打乱敌人的部署，争取足够的时间。更重要的理由是，他得赶在靖安司援军抵达前，先找到闻染。

他小心地把猎犬拴在旁边，亲昵地揉了揉它的颈毛，再度站起身来。在西域锤炼出的凶悍杀气，自他身上猛烈地勃发。张小敬挽起袖子，最后检查了一下手弩。他左边的小臂露出一截刺青，这刺青是一把断刀，刀脊中折，笔触拙朴而刚硬。

“闻无忌啊，咱们第八团又要跟突厥人打了。你在天有灵，得好好保佑你女儿哪。”

张小敬的声音既似叹息，又像祈祷。那一只独眼，光芒愈盛。他从腰间兜袋里掏出两枚烟丸，双臂一振，丢了出去。

两道黄烟扶摇直上。

在距离张小敬只有三十余步的曲墙内侧，曹破延正在手搭凉棚，朝东南方向望去。那里有数缕黄烟，尚未被北风吹散。

看来靖安司的人，已经进入昌明坊了。对此曹破延早有心理准备，甚至觉得他们来得比想象中还要慢一点。他已把这个情况通知货栈里面，龙波表示，这边的工作也差不多完成了。

时机真是刚刚好。

接下来，就按计划执行吧。

曹破延把货栈的大门从这边锁死，然后将那把缴获的手弩拿出来，用食指沿着弩槽边缘捋了一遍。其实他并不喜欢这种武器，既阴险又小气，相比之下，还是草原的骑弓更合胃口。可惜他的手臂受了伤，现在就算有弓在手也拉不动了。

真想在草原上再射一次黄羊哪……曹破延眯起眼睛，端详了一番自己虎口上的老旧茧子。这双手，恐怕再没有机会握弓了。

腾腾两声，两道黄烟在曲墙另外一侧升腾而起，这说明敌人已近在咫尺。

他收起感慨，眼神转而冰冷起来，就像一头冬天的狼。

他已是削去顶发之人，无权逃走，注定只能死守在这里，用生命为货栈争取时间。曹破延用手摸了摸项链，似乎想从中汲取力量，迎来他人生中的最后一次战斗。

大门依然保持安静，墙头上突然冒出了一个人头。曹破延抬手射出一弩，同时身子一歪，向旁边闪去。弩箭正中人头，却发出刺入草团的声音。与此同时，一支弩箭从另外一侧飞射过来，恰好钉在曹破延脚边的土地上。张小敬的身影跃入院内，一个迅速的翻滚，落在离曹破延三十步开外的开阔地带。

两人调整了一下姿势，四目相对，意识到犯了同一个错误。他们都认为自己是以寡敌众，可一交手才发现，对方居然只有一个人。

“曹破延？”张小敬喊出他的假名字。这个让整个长安为之不安的凶徒，终于被靖安司再度追上。“放下武器，还有活命的机会！”

曹破延没有回答，扔开空弩，抽出腰间的匕首。长安城对武器的管制太严格，除了几支劣质短弩，狼卫一直用来战斗的只有匕首而已。张小敬也迅速把空弩扔掉，在劲敌面前，不可能有重装的余裕，还不如直接进入白刃战。

他手里的障刀虽然轻短，但比匕首还是要长许多，优势在这边。

张小敬用的是大唐军中的刀法，直来直去，朴实刚猛。按说在这样的情况下，曹破延应该猱身抢攻，可是他却不急不忙地游斗起来。这个策略固然暂时不会为敌所伤，但也休想伤到对方。

两人交手了数个回合，张小敬忽然意识到，对方并不是怕死，而

是在拖延时间！他的独眼朝曹破延身后瞄了一眼，看到是一个很大的木制货栈，大门紧闭，外头悬着铁锁。

“不好，他是在给同伙拖延时间撤退！”

张小敬一念及此，手里的障刀攻得更加猛烈。曹破延紧握匕首，奋力抵挡，铛铛的互击声充斥整个院落。张小敬毕竟是尸山血海里杀出来的，经验丰富，他很快发现，对手的左手肘似乎受了伤，无论怎么移动都保持着一个奇怪的角度。

于是他有意识地加大了对左边的打击，这一下子正中曹破延的软肋。后者左支右绌，很快便身中数刀——虽然并非致命伤，可此消彼长，在高手对决中很快露出败象。

就在这时，院子外面传来纷乱的脚步声，随即大门“砰”的一声被狠狠撞开。门外站着的是崔器，他亲自扛着一根撞门圆木，如同怒目金刚，几十个旅贲军士兵从他两侧蜂拥而入。

看来贾十七及时把消息传了过去。

这个突如其来的变化，让曹破延的动作有了一瞬间微微的沉滞。张小敬障刀一挥，划向他的咽喉。曹破延反应极快，身子向后疾退，堪堪避过。可他脖子上那串彩石项链却猛然弹起来，正好迎上刀刃。

刀刃过处，系绳断开，绳串上的小石头纷纷散开坠落。这时曹破延做了一个出乎意料的动作：他脚下反向一蹬，整个身子再度前倾，试图伸手去抓那些彩石。只听见“扑哧”一声，张小敬的刀尖，正好将其腹部刺了一个对穿。

可曹破延的动作并未停顿。他仍奋力摆动着手臂，想努力想接住哪怕一枚。可惜彩石已掉落在地，滚得到处都是。他头颅一扬，口中发出一个意义不明的突厥音节，似乎是什么人的名字，可惜没人能听明白。

曹破延就这么顶着障刀，慢慢垂下头去。

张小敬一惊，曹破延可不能死，有太多事情在等待答案。他不敢把刀抽出来，只能一手握住刀柄，一手扳住曹破延的肩膀，凑近耳边急切喝道：“你们抓来的女人，在哪里？”可对方全无回应。张小敬忽然注意到，这狼卫的头顶被削去了一片头发，露出头皮。

突厥习俗，被削去顶发的人，等于被提前收走魂魄。难怪曹破延存了死志，他早就是个死人了。

张小敬愤怒地摇晃他的肩膀，试图把他唤醒，可狼卫的身子软软地向下瘫倒。

在两人身旁，大批旅贲军士兵冲过去，直奔货栈而去。

“破门！”

一声中气十足的声音从院子里响起。崔器此时已经恢复了精神，在他看来，曹破延只是个小喽啰，生死无所谓，真正的大菜，在眼前的货栈里。

这个货栈是用砖瓦窑的库房改装的，门户皆用的脆梨木，根本没办法据险而守。十几名旅贲军飞速扑过去，带头的士兵推了一下大门，发现门从里面被闩住了，外头还有锁。他们根本不等抬来撞门木，手起刀落，顺着门缝狠狠劈下去。大刀去势猛烈，先劈断了锁头，又把门内横架的木门闩斩断了一多半，但这把百炼钢刀也被硬生生崩断。

另外一名士兵上脚猛踹，“咣当”一声，硬是把大门生生踹开。两人一组，并肩持弩突进，十几个人鱼贯进入货栈。

一进去，气息极其呛鼻，能把人熏一个跟头。士兵们先定一下心神，才观察里面的动静。这是一间空荡荡的宽敞库房，中央摆着两口

大瓮，瓮顶压着石盖，底下用石块和柴薪架起简单的烧灶，火势正旺。瓮上、灶上都是一滴滴的黑色污渍，地面上还有许多细碎竹屑。

在库房的尽头，是另外两扇敞开的大门，门口是一个高出地面四尺的卸货平台，空荡荡的空无一人。士兵们互相看了一眼，都是一脸狐疑，手里的弩机保持平端，谨慎地朝前挪动脚步。

院外拴着的猎犬突然没来由地大叫起来，张小敬耸了耸鼻子，连忙放开曹破延的尸身，朝崔器狂吼道："快叫你的人撤出来！快！"崔器莫名其妙："张都尉，莫急，我看这次……"

话音未落，货栈里忽然传来一声剧烈的爆炸，震耳欲聋。这屋子在一瞬间突然膨胀了一下，炽灼的火焰从大门与窗口咆哮而出，霎时热浪四溢，宛如老君的炼丹炉。货栈外头站得近的士兵猝不及防，纷纷被震翻在地，远处的人也感觉面孔隐隐有灼伤之感，痛苦不堪。

整个院子的人被这突如其来的变故炸蒙了，足足十个弹指，竟没人做出反应，大家都像木俑一样僵在原地，耳朵嗡嗡作响。直到崔器近乎绝望的怒吼在院子上空响起，众人才如梦初醒，七手八脚去救伤员。

崔器惶然看向张小敬，爆炸前他喊过一嗓子快撤，一定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张小敬的脸色像是被漠北朔风吹过，嘴唇颤抖着吐出三个字：

"猛火雷。"

早在高宗朝时，大唐的炼丹道士们便发现，把硝石、硫黄与皂角子烧成的黑炭混杂在一起，可起亮焰，谓之"猛火"。在西域的艰苦战事中，唐军中的某位工匠别出心裁，将石脂用特别的秘法调制后，与碎木屑、白磷搅拌，加热后灌入一个密封陶罐，封口处捏制一团猛火，再把一截蓖麻油浸泡过的干藤顺罐口引到外侧。

使用时，先把干藤点燃，烧至陶罐口便会引出猛火。猛火极炽热，与掺了易燃物的调制石脂一碰，势成龙虎相斗之势，威力惊人。因为它爆裂时声若惊雷，因此得名“猛火雷”。

寻常石脂，根本没法引爆，非得是这秘法调制后的石脂，方有此威力。懂得这种调制手艺的匠师极少，工艺太复杂，而且猛火雷又极易误炸，因此西域唐军用得也不多。谁又能想到，只知弓马的草原蛮子，不知从哪里找来会猛火的匠师，居然在长安城的腹心造出这等危险的东西。

幸亏张小敬在西域经验丰富，一闻到了那一股熟悉的硫黄味，立刻反应，否则伤亡会更惨烈。

看这爆炸的声势，货栈里的猛火雷存量着实不小。他们应该早算准了会被靖安司偷袭，预备了这一个杀招。守在前面的曹破延，一开始就是为猛火雷当幌子的牺牲品。

在靖安司众目睽睽之下，整个货栈疯狂地燃烧起来，就像一支冒着浓烟的明亮火炬。它的结构暂时还没垮塌，顺着窗口和敞开的大门往里看，可以看到货栈内已成业火地狱。那十几个先冲入屋子的旅贲军士兵，下场之凄惨不必多说。

这副景象太过有冲击力，饶是这些勇悍的士兵也只能把头转过去，个个面色凄然。崔器铁青着脸，颤声问道：“难道……这是一个诱我们入伏的圈套？！”

张小敬摇摇头：“不是，杀伤我们没有意义。他们搞这个，是为了阻止我们追击，方便他们尽快转移加工好的猛火雷。”

崔器倒吸一口凉气，两枚猛火雷就已经有偌大威力，若是这样的东西有个几十枚……他急道：“可我们入坊之后，就直奔这里，并没看到他们的踪迹啊！”

张小敬抬手一指。在熊熊燃烧的货栈尽头，浓烟弥漫，但可以隐约看到对面有另外一个出口，连卸货平台的轮廓都能看到。

这里本是砖瓦窑，生产量大，车子进出频繁。走昌明坊坊门的话，极不便当，所以窑主应该奏请过虞部，破例从正对着窑场的坊墙上直开一道门，这样运货车子可以很方便地直接上街——突厥人的马车进出，都是通过那里，昌明坊的乞儿自然看不到。

先前张小敬问过贾十七，后者表示今天没看到有大量马车入坊，当时他就怀疑另有出口。如今果然证实了他的猜想。

这不能怪任何人。砖瓦窑倒闭很久了，哪里还会有人记得这些陈年细节。

突厥狼卫让曹破延挡在前头，然后从这里偷偷溜了出去。可惜这个出口被大火所阻，彻底熄灭之前谁也休想靠近。靖安司就差一步，没料到又让突厥人跑掉了。

崔器面如死灰，这玩意一旦在长安炸起来，他的性命基本上就到头了。

“不，还有机会！”张小敬的独眼中锐光一闪，“猛火雷这种东西，无法提前制备，必须现加热现用——他们肯定刚走没多远！运送石脂的马车，速度不会很快，现在追，应该还追得上。”

崔器一听这话，眼底又恢复了一点生气，站起身来沉声道：“我去通知望楼，发九关鼓！”

“嗯，这里交给你了！”

张小敬转过头去，朝附近的坊墙根跑去。崔器迷惑不解，不知他想干什么。张小敬眼到了墙根下，轻舒猿臂，交替踩着几处土垣，干净利落地翻上坊墙的墙头，然后回过头来喊道：

“通知李司丞，让周遭所有队伍，看我烟号行事！”

交代完这句，张小敬打了一个呼哨。过不多时，墙外街上一匹枣红色的骏马飞驰而至，张小敬翻身跃下，稳稳地坐在鞍子上。他不做停顿，一抖缰绳，飞快地朝前驰去。姚汝能骑着另外一匹马紧随其后。

原来张小敬刚才让贾十七给姚汝能带了一句话，让他牵着两匹马沿墙根外侧朝西北角走。如今时间比金玉还贵重，没时间从坊门绕行，翻墙而出最快不过。

此时街上已经有点乱套了。进城的民众越来越多，看到昌明坊突然冒起黑烟，都纷纷驻足观看。一时骡马车骆驼人都挤在一处，议论纷纷。张小敬策马猛冲，几次险些冲撞到客商。有个驼队伙计骂骂咧咧，不肯让路，张小敬毫不客气地一鞭子抽中其脊梁，疼得那人原地跳起来。周围的人这才吓得往两边躲。

他们追击到敦义归义——即东敦义坊、西归义坊的十字街口——不得不停了下来。张小敬朝四个方向眺望一圈，看不到任何可疑的踪迹。他焦躁地扯动缰绳，马匹因迟迟不走而不耐烦地打着响鼻。

时间在一弹一弹地过去，逃遁的突厥人却如同消失在大海中一样。这些家伙现在带着极度危险的猛火雷，又可能挟持了王韫秀，无论去哪里都是大麻烦。

这时姚汝能一指地上：“张都尉！看这里！”张小敬低头去看，看到黄土地面上有几滴如墨黑点。姚汝能已翻身下马，蹲下身子细细看了一回，昂头道：“这墨点并非垂滴浑圆，圆头向西，帚尾向东，应当是车子向西疾驰时，顶风滴下，故有此形。”

突厥人撤离得比较仓促，顾不得重新密封，这些石脂滴落下来，成了最好的指示。

张小敬冲他做了个赞许的手势，这年头肯细致观察的年轻人可真是不多了。姚汝能得了夸赞，双颊浮起两片淡淡的红晕，可心里一想两人之前的龃龉，顿时兴奋劲就淡了几分。

“走！”

张小敬并不关心姚汝能那点小心思，掉转马头，疾驰而去。姚汝能也连忙上马跟上去，当前要务是把突厥人抓住，其他事情容后再说。

他们跑过一个路口，姚汝能再检查了一下石脂遗洒，发现突厥人在永安通规这个路口转向，一路奔北而去。判明了方向后，张小敬和姚汝能同时倒吸一口凉气。

突厥人走的这条路，是朱雀门街以西第三街，南北朝向。从这里一路向北，沿途两排诸坊，俱是富庶繁盛之地，向北一直到延寿坊，便是西京一等一的豪奢去处。而延寿坊西侧的对街，则是“天下宝货汇聚之处”的西市。

这里平时就人满为患，今天又是上元灯会首日。申时已到，日头西移，不知会有多少灯轮、灯树、灯架正被挑起，多少民众和商贩正在聚集。

区区两瓮石脂，就已经让旅贲军损失惨重。倘若让狼卫带着更多猛火雷闯入这个区域，恐怕整个长安西城的菁华都要毁于一旦。

情况已到了最危急的关头，不容片刻犹豫。

张小敬一勒缰绳，侧头对姚汝能道：“听着，接下来我要的是绝对服从，哪怕杀的是妇孺，也不许有半点迟疑。能做到，就跟我来，做不到就滚！”说完他双腿一夹，朝北疾驰。姚汝能知道情势糟糕到了什么地步，咬了咬牙，从怀里扔出一枚烟丸，也紧随而去。

四周望楼看到烟丸腾起，鼓声咚咚不断，纷纷把消息回报靖安司。与此同时，崔器的报告也传了回去。大殿之内，文书交错，气氛霎时紧张到让人窒息。

“崔器和张小敬干什么吃的！这都能让他们逃掉！”

李泌把清静拂尘丢到一边，迅速走到沙盘前。靖安司中各部主事也都聚拢过来，十几双眼睛一起死死盯着。檀棋把象征狼卫的黑俑搁到永安通规，人头向北，这样局势一目了然。

李泌从檀棋手里抢过月杆，在精致的黏土沙盘上划了一条深深的线，口气斩钉截铁：“必须在光德怀远以南截住他们，这是绝不能逾越的死线！”

这个路口以北，皆是京城要地。北边光德坊，乃是靖安司的总司驻地，还是京兆府的衙署，再往北则是西市、延寿坊等繁华之地，还有皇城。若要让人把乱子闹过这里，李泌这个靖安司丞也不必干了。

一名主事道：“从永安通规到光德怀远，只有四里远近，得尽快设卡阻拦。”另一名主事反驳道：“这附近是观灯最盛之处，现在设卡，只会徒增混乱——你忘了贺监怎么叮嘱的？”第一位主事道：“等到猛火雷一炸，糜烂数十坊，难道就不混乱了吗？”第三位主事提醒道：“别忘了，王节度的女儿还在他们手里呢！”

李泌听着这些人争论不休，觉得心烦意乱。他默念道家清净诀，先把心定下，然后把手一挥：“先把卫队调去附近所有路口，但不要明里设卡。”

这个命令暧昧不清，因为李泌自己也不知道该如何应付，只能走一步看一步。通传抄录下命令，朝外走去，冷不防李泌在背后一声断喝：“用跑的！”吓得他差点摔倒，趺趺撞撞跑了出去。

强大的压力之下，李泌也顾不得淡泊心性镇之以静。这时徐宾凑

过来，还是那一副畏畏缩缩的模样：“李司丞……哎哎……”

“讲！”说完以后，李泌看到是徐宾，态度稍微和蔼了点。这位主事刚刚立了一个大功，识破了突厥人运入石脂的伎俩。

徐宾似乎下了一个很大的决心，深吸一口气方才说道：“如今事态危如累卵，司丞何不考虑假节望楼给张都尉？”李泌一听这四个字，双目霎时绽出两道利芒，徐宾双肩哆嗦了一下子，可终究硬顶着没把头垂下去。

假者，借也；节者，权也。“假节”本是汉晋之时天子授权给臣子的说法，靖安司用此古称，意义却有不同。“假节望楼”，是指所有望楼不再向靖安司总司通报，转而听假节者的安排。

徐宾这个建议，等于是让张小敬来接管整个靖安司，成为第二个中枢。

“你知道你在说什么吗？”李泌冷冷道。这个人刚立了个小功，就狂妄到了这地步。

徐宾鼓起勇气道：“望楼传至总司，总司再传至张都尉，周转时间太长。我们能等，突厥人可不能等。事急从权啊！”

“你对张小敬倒真有信心。”

徐宾急切道：“这家伙是我见过最执着也最值得信赖的人，假节给他，一定如虎……哎哎，添翼。”这话本来说得气壮山河，可被结巴打断了气势。李泌纵然满腹心事，也忍不住笑了一下：

“我若不信他的能耐，也不会用他。只是假节一事，非同儿戏，他可还是个死囚犯哪。”

“您在贺监面前，可不是这么说的！”徐宾话一出口，意识到自己

太孟浪了，额头沁出汗水来，连忙收敛口吻，“哎哎，在下的意思是，张都尉就在现场，他对局势的判断，总比躲在殿里看文书的我们要准确些。”

李泌心道，难怪这人一辈子不能转官，实在是太不会说话了。他挥手让徐宾退下，回过头盯着沙盘：“张小敬、崔器在什么位置？”

檀棋连忙接过月杆，把代表崔器的赤俑搁在南边昌明坊，把张小敬的灰俑推到永安通规的位置。可以看到，靖安司的主力分散在南北两端，紧随在突厥狼卫身后的，只有一个张小敬。那灰俑立在沙盘中，看起来无比重要，却又无比孤独。

李泌只沉吟了三息，便发出了一道命令：“第三街所有望楼，给我盯住附近车马，三十息一回报！”他犹豫了一下，补充道，“先报给张小敬，现在一切消息，确保他最先知道。”

周围的主事都愣住了，都看李泌，可李泌压根没打算解释。

徐宾口才欠佳，但他有句话确实没说错：我们能等，突厥人可不能等。

姚汝能一路追着张小敬向北疾驰，忽然听见不远处的望楼有鼓声响起，是定式传文！他紧抓缰绳，在马上侧耳倾听。这个定式太罕见了，他要努力想一下，才能回忆起册子里对应的暗号。

“假节望楼？！”姚汝能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这会让这个死囚犯瞬间变成全长安最有权势的人之一。

可他不敢耽搁，连忙驱动坐骑和张小敬并排，把这个新任命说给他听。张小敬脸上毫无兴奋，只是单单地评论了一句：“李司丞到底是明白人——你现在就跟望楼说，让他们盯牢宽尾的马车！”

这些突厥人抢的是苏记车马行的马车，这些车是用来长途运货，车尾的木轸宽厚耐用，而在长安城内行走的车子，尾轸普遍尖窄如燕尾，以方便走街串巷。这两者之间的区别，车马行外的人，一般还真不知道。

让望楼上的武侯分辨这么细微的差别，有点强人所难，可这是目前唯一能快速分辨狼卫马车的办法。

姚汝能从马背上挺起身子，手执两面红、黄小旗，略带滑稽地开始比画。等到他把命令传出去，两人已过了延福永平的路口。

这条街越向北，街上的人就越多，过节的气氛越发浓烈起来。在街坊两侧，许多皂衣小工爬在竹架上，正忙着用竹竿挑起一盏盏彩灯，上元春绢一条条垂下来。下面东一群、西一簇的百姓靠在树下，一边仰头观瞧，一边指指点点。耍绳子的西域艺人在唱唱跳跳，卖蒸饼、石榴水的小贩行走其间，各处食肆也纷纷出摊卖起鱼酢、羊酪和烤骆驼蹄子。甚至还有一群少年手持月杖，就地在街角打起了鞠球，尘土飞扬，每入一球，几个旁观的羯鼓手就拍动鼓点，比天子打球还神气。

这一派升平热闹的景象，看在张小敬和姚汝能眼中，却是格外沉重。如果不尽快抓到突厥狼卫，这一切都将坠入地狱。

唯一的好消息是，大街被这些人挤得只剩中间一条狭窄的路，骑马而过尚且不易，更别说车马了。突厥狼卫只要继续向北，只会越来越堵，别想把速度提起来。

这时一阵低沉的蜥皮鼓声响起，穿过这一片喧闹声，清晰地传入两人耳中。两人精神俱是一振，姚汝能飞快地分辨一下方向，朝东侧望楼看去。

“前方崇贤坊南，马车两辆！北行！”

这时就体现出假节的好处了。若等望楼传回靖安司，再传过来，目标早就移动到不知哪里去了。

姚汝能大声喊着“靖安司办事，让开让开！”，两人一抖缰绳，撞开几个跳参军戏的俳优，置一路叱骂和尖叫于不顾，迅速冲了过去。他们很快就看到了那两辆马车，正不徐不疾地走着。姚汝能有心表现，一马当先挡在前头，喝令车夫停下，亮出靖安司的腰牌。可很快他就傻眼了，这是一个来自洛阳的小乐队，马车上堆的全是乐器和舞衣，是为了某家贵人的生辰表演而来。

就在这时，另外一通传文进入：“长寿待贤，宽尾车三辆，西行。”

长寿坊和待贤坊在朱雀门街西第四街，按说不在他们预估的第三街路线上。姚汝能这次不敢擅专，看向张小敬。

张小敬一挥手：“追过去看看！”

现在第三街非常拥堵。突厥狼卫非常有可能先向西稍微绕一下，再从怀远坊折回来。两人扔下惊慌的戏班子，横着向西狂奔而去。

东西向的街道，比南北向街道相对畅通一点。马蹄翻飞，在大路上留下一长串匆忙的蹄印。他们很快就抵达了长寿待贤街口，附近望楼及时地把最新动态通报过来：三车刚转向北边。

这和张小敬的估计完全一样。他面色一凛，抄出手弩，让姚汝能把烟丸握在手里。他们向北又跑了大概一百步，姚汝能忽然叫道：“是那个！”

在不远处的街口，有三辆马车正停在路口，马头斜斜向东。它们都是一样造型，轮辐长大，尾轸宽厚，车厢里装着几个大桶，上头用草帘子苫住。他们没有前进，因为一队从北边过来的厢车，正在笨拙地东转。

街口太小，若是两队马车对向而来，转向同一个方向，必须依次通过。这队厢车四角挂着六角銮铃，彩板纱幕，旁边还有几个高头大马的护卫，想必是几家贵胄女眷结伴在西市买完东西，回返东城。

按照《仪制令》的交通规矩，贱避贵、去避来。那三辆马车什么旗都没挂，身份低下，只能乖乖让行。

张小敬抽打马臀提速，迅速接近。这三辆马车是斜向而停，所以从后方能看清车夫的侧影，独眼里很快映出一张熟悉的面孔。

正是这个人，在修政坊用刀旋掉了他的肉，然后挟持着闻染逃掉了！

就像是有感应似的，张小敬一接近，他也鬼使神差地转过头来，两人恰好三目相对。麻格儿先是陷入一瞬间的惊愕，旋即大喊一声。三辆车里钻出五六个狼卫，用水瓢和木盆泼出一大片漆黑的石脂油，然后一个人把松枝火把丢下去，地面登时燃烧起来，形成一道不算太高的火墙。

看来他们对靖安司可能的追击，已经有了准备。

张小敬并不畏惧，可是马匹却发出一声惊恐的叫声，前蹄高抬，怎么也不肯跃过去。趁着这个当，三辆马车猛然启动，不顾前方厢车还在转向，恶狠狠地撞了上去。

以正面撞击脆弱的侧面，厢车立刻被轰隆一声撞翻在地。一时间，车内女眷的尖叫和辕马嘶鸣混杂在一起。周围的护卫全蒙了，长安城里何曾见过这等穷凶极恶的车夫？

有护卫还要扯住缰绳理论，麻格儿杀性大发，掏出匕首，狠狠地捅死三名护卫和一个女眷，然后让马车后退几步，朝前再顶。

张小敬一看坐骑已不堪用，翻身下马，双手护住脸部冲火墙穿了

过去。身后的姚汝能一看判明了敌踪，毫不犹豫地扔出烟丸，然后抽刀扑了上去。黑色和黄色的烟雾纠缠一处，直上天际。

张小敬穿过火墙后，眉毛头发都被燎着了，皮肤生疼。他顾不得拍灭，勉强睁开独眼，看到麻格儿那辆车已经顶开了侧翻的厢车，向东边移动。后面两辆车也相继加速，准备逃离。

他紧跑两步，跳上那辆侧翻的厢车顶上。车内的女眷正要从里面钻出来，却被张小敬一脚踏到脑袋上，惨号一声又缩回去了。护卫们纷纷发出怒吼，可有前车之鉴，都不敢过来。张小敬站在车厢上，利用高度向前高高跃起，恰好落到第三辆车的车尾处。那宽大的尾轸提供了一个绝佳的落脚之处。

车上的一个狼卫探出头来，用一根短木矛冲他捅过来。张小敬用腋窝一夹矛杆，左手发弩顶着他太阳穴发射，直接射了个脑浆四溅。这时另外一个狼卫也扑过来，张小敬把弩扔开，俯身把停车时用来固定的三角轫石抱起来，狠狠楔入他的眼窝里。那狼卫惨叫一声，被他一脚踢下飞驰的马车。

张小敬毫不停留，他踩住车厢狭窄的边缘，手扶着那几个大桶朝车前挪去。前方的车夫感觉大事不妙，回头正要反抗，一把锋利的障刀已经从后面划过，几乎切开了他半个脖颈。

这一连串动作，如电光石火，间不容发。张小敬扫了一眼，发现车上没别人了，手起刀落，把前方辕马的绳索全部斩断，然后跳上马背，去追第二辆车。

这辆车没了动力，缓缓停了下来。后面姚汝能赶到，可又不敢离开。车上装了好几桶猛火雷，随时可能爆发。他只好先放了一枚烟丸，呼叫崔器的部队及时跟上，然后朝前方看去，看到张小敬已经和第二辆车平齐了，高抬胳膊，跷起大拇指。

这不是称赞，而是一个事先约定好的暗号。张小敬要立刻通知靖安司，在前方光德怀远街口拉起封锁线，疏散民众。事到如今，张小敬没办法保证截下每一辆马车，必须要做最坏的打算。

马匹毕竟比马车要快许多，张小敬很快就追近了第二辆车侧面。狼卫们这次没用长矛，而是扯下苫布，改用石脂泼浇。黑色黏稠的液体从马车上飞洒而下，这玩意只要扔个火把就会出事。张小敬不敢太过靠近，只能紧随不舍。

可以看到，马车上装着五桶猛火雷，占了车板一半面积。这五桶若是爆开，只怕这一条街都没了。

这两辆发狂的马车毫无减速的意思，前方传来一连串的民众惊呼，摊贩和行人被纷纷撞翻在地。他们已经接近西城最繁盛之地，距离李泌划出的那条死线不远了。

张小敬一咬牙，用障刀狠狠刺了一下马背，辕马一声悲鸣，朝前一跃。

第二辆车的狼卫立刻又拼命泼石脂过来，却发现那马匹突然侧横，马背上的人却不见了。原来张小敬拼命把马头拨转，自己凭借高明骑术迅速吊在另外一侧，用巨大的马身为盾牌挡住了石脂。借助敌人这一瞬间的失神，张小敬身手矫健地翻过马背，朝马车上跳去。

可是这一次他却没有上一次幸运了，尾轸上正好站了一个狼卫，两人重重撞在一起，身体一起倒向车厢中部，一时间撞得那几个大木桶东倒西歪。车夫看来经验丰富，立刻让辕马向左边来了一个急转。张小敬一下子控制不了平衡，身子歪斜着朝外倒下去。其他两个狼卫扑过来，对着他胸口狠狠推了一下。

就在身子摔下车的一瞬间，张小敬急中生智，手里一抖，一条如蛇长影飞了出去。

这是牛筋做的缚索，乃是京城不良人捕盗用的装备。老资格的不良人，扔出缚索如臂使指，连龟兹杂耍都自叹弗如。张小敬身为不良帅，手艺自然更是高明。

这缚索平时缠在右手手腕，需要时，只要手臂一抖，即可飞出。张小敬落地的瞬间，缚索那头已经死死缠在了马车侧面的吊柱。马车依然奔驰着，他抓紧这边的索柄，死死不松手，整个人背部贴地，被马车硬生生拖着往前跑去，留下一长条触目惊心的拖痕。

车上的狼卫掏出匕首，拼命要割断缚索，可惜这绳索太过柔韧，一时半会儿根本切不断。

车上的人甩不开他，但他也没办法再次爬上马车。拖出去三四十步，张小敬衣衫背部已经被磨破了，背脊一片血肉模糊。他忽然用另外一只手在地上一捞，抓住了半块青砖，顺着去势勾手一砸。那砖头划了一条漂亮的弧线，正中前方右侧辕马的眼睛。

那马猝然受惊，拼命向右边靠去，带着另外一匹也跟着躁动起来。车夫如何拉扯叫喊都控制不住，整个车子不自愿地向右偏转。

此时他们正在怀远坊和西市南墙之间的横向大街上，前方街道右侧坐落着一个巨大的灯轮。灯轮高达六丈，底部搭了一个镇石木台，上部是一个呈轮辐状的硕大竹架，外面糊着绣纸和春胜图案。几个皂衣小厮攀在上头，用竹竿小心地把一个个大灯笼挑上去。

这辆马车收不住势，以极高的速度一头撞到灯轮的底部。这一下去势极为猛烈，两匹辕马撞得脑浆迸裂。区区木制灯轮哪里支撑得住这种力度，只听得哗啦一声，整个架子轰然倒下来，上头的小厮和十来个硕大的鱼龙灯、福寿灯、七宝灯噼里啪啦地砸落，全都落在了马车上。

车上的几个狼卫就这样被灯轮架子死死压住，动弹不得。在剧烈

的冲撞下，车后的几个大木桶叽里咕噜，全都滚了出来。

张小敬在马车碰撞之前，就及时松开了手，没被马车拖入这次碰撞中。他躺在地面上，手掌一片血肉模糊，背部也钻心地疼。还没等他爬起来，这时一股熟悉的味道飘入鼻中。

不好！张小敬面色大变，俯身拖起一个昏迷的皂衣小厮往外拖，一边拼命对聚拢过来的老百姓大喊：“退开！退开！退开！”

猛火并不是一个可靠的引火物，稍有碰撞摩擦便可能起火。那几个木桶经过刚才那一系列追逐碰撞，本来就危如累卵，如今被这么狠狠一撞，桶口猛火已醒，随时可能引燃石脂。要知道，这几个大桶，比刚才那货栈里的量多了何止五倍……

那些老百姓不知利害，还在围着看热闹。张小敬见警告无效，情急之下从腰带上解下一枚烟丸，狠狠朝人群里丢过去。烟丸一爆，可让那些民众炸了窝，众人不知是什么妖邪作祟，惊呼着朝后头避去。

张小敬耳听得身后似有动静，立刻扑倒在地。与此同时，一声轰鸣从身后传来，热风大起。不过这轰鸣不似在货栈里那样炸裂，反而接近于火上浇油后火苗子上蹿的呼呼声。

张小敬手肘支地，小心地扭过头去，看到眼前五个大桶变成了五团耀眼的火团，五道熊熊烈焰舔舐着硕大的灯轮，纸灯笼和纸皮最先化为飞灰，然后整个大竹架子、马车和附近的几根榆树也开始燃烧起来，不时有噼噼啪啪的竹子爆裂声，像是新年驱邪的爆竹。那冒着黑烟的火焰直蹿上天，比坊墙还高，墙外一侧已被染成一片触目惊心的黑色。

至于压在灯轮下的人，除了被他奋力拖出来的一个小厮外，其他肯定是没救了。

但这已经是不幸中的万幸。

猛火雷的一个大问题是，即使有猛火为引，爆炸的成功率仍旧不高。更多时候，不是引发石脂爆炸，而是简单地把它点燃。狼卫放在车上的，一共有五桶石脂，大概是因为密封不够好——所以才会一路滴滴答答地洒落——居然一个都没爆开，全都成了自行燃烧。

这样一来，虽然火势依旧凶猛，但呈现的是蔓延之势，威力大减，否则张小敬和这半条街的人都完蛋了。

他伸开酸疼的手臂，躺在地上大口大口喘息。刚才那一番追击虽然短暂，可耗尽了他全部的体力。最后一辆麻格儿的马车越跑越远，肯定是追赶不及了，只能寄希望于靖安司在前方及时布下封锁线了。

火势如此之大，很快就惊动了怀远坊的武侯铺。二十几个身披火浣布的武侯急急忙忙赶了过来，手持溅筒和麻搭，还有人扛着水囊。今天上元灯会，诸坊武侯铺都接到命令，随时要应付火警，准备万全。

可这些兵卒一看火势如此之大，便知不可能扑灭，只能先划出一条隔离带，防止蔓延，再等它自行熄灭。

其中几个人看到躺在火势边缘的张小敬和小厮，七手八脚拽起来，嘴里骂骂咧咧，显然把他们当成纵火元凶。张小敬的腰牌遗失后，一直还没顾上补，没法证明身份。幸亏这时姚汝能从后面赶至，掏出自己的腰牌，喝退众人，把张小敬搀扶到墙角坐定。

张小敬问旁边卖水的小贩讨来一瓢甘梅水，咕咚咕咚一饮而尽，呼哧呼哧喘息不已。

姚汝能注意到，张小敬在逃离爆炸区域时，居然还不忘拖出一个素不相识的皂衣小厮。

一个出卖同僚换取情报的卑劣之徒、一个经验老道狠戾冷酷的前不良帅、一个放言保护微不足道的民众的圣人、一个对朝廷不满却又

拼命办事的干员。种种彼此矛盾的形象，让姚汝能陷入认知混乱中。

他想起张小敬之前说的那一席话，突然有一种强烈的冲动，想去询问一下张小敬，你的死罪罪名到底是什么？可是眼下这场合有点唐突，姚汝能犹豫了一下，还是把嘴闭上了。

现实没有给他留后悔的机会。下一个瞬间，望楼的鼓声又一次咚咚响起，鼓声急促，同时远处起码有十道黄烟腾空而起。这代表有极其重大的变故发生，所有靖安司的属员，必须放下手中的一切，赶去集合。

张小敬在第一声鼓声响起后，就睁开了眼睛。他看到黄烟腾空，口中喃喃道："光德怀远……"

光德怀远，是李泌亲自划定的死线，绝对不容向北逾越。什么样的事态，能让这个敏感之地连连升起十道黄烟？那辆满载猛火雷的漏网马车，到底怎么样了？

姚汝能有点担心地说："张都尉您负伤了，还是我先过去看看究竟吧？"张小敬却一把按住他肩膀，手里一压，整个人龇牙咧嘴地站了起来。

"一起走。"他哑着嗓子说，姚汝能也只得从命。

他们所在的位置，是在西市和怀远坊之间的大路，距离街口不过两里多远。张小敬和姚汝能立即起身，朝东边赶去。跑出去几步，张小敬忽然停下脚步，扯过一个正在灭火的武侯，把他身上的火浣布斗篷抢下来。

火浣布经火不坏，是救火的利器。张小敬这么干，说明他已认定前方将会有绝大的危险。姚汝能迟疑片刻，也叫住一个武侯，用靖安司的腰牌半强迫地征用了另外一件斗篷，披在身上。

他们一路跑到路口，遥遥看到旅贲军的士兵正在把数道荆棘篱笆拖过来，横在路中间。许多百姓和达官贵人都被堵在一边，人声鼎沸。

封锁道路——尤其是封锁这么重要的道路——是靖安司最不希望采取的行动。李泌既然下达了这个命令，说明事态已经到了几乎无可挽回的地步。

姚汝能让旅贲军的士兵让开一条路，让两人进去。他们很快看到，街口四边，已经严严实实地被拒马和荆棘篱笆拦住了，南、东、西三面是崔器的旅贲军，北面则站满了手持大盾的士兵。这些不是靖安司的直属，而是隶属于右骁卫的豹骑精锐。

光德坊北是延寿坊，延寿坊斜向东北，与皇城、宫城只有一街之隔。狼卫已冲到了这么近的距离，南衙十六卫就是再迟钝，也该有反应了，豹骑是最先集结而来的。

不过军方这一介入，恐怕靖安司的日子会不好过了。

此时的光德怀远路口，空荡荡的，只有两个糊到一半的灯架矗立在街侧，一辆双辕马车停在街心。苫布已经被扯掉，露出里面的五个深色大桶。麻格儿站在木桶之间，手里高举着一只燃烧的火炬。在马车不远处，三具尸体俯卧在地上，每一具背心都插着数十支羽箭。

很显然，麻格儿驾驭马车冲到了街口，正好被严阵以待的靖安司拦住。一番交战之后，其他狼卫全数阵亡，但他们争取到了足够的时间，让麻格儿点起火炬，送到木桶口。

这一手，震慑住了所有人，没人敢让这五桶猛火雷在如此敏感的地段爆炸。麻格儿一脸狰狞，把火炬搁在距离桶口只有数寸的位置，徐徐让辕马朝前走去。附近的弓箭手一筹莫展，谁能保证能一箭将此獠毙命？谁又能保证他死后，这火炬不会正好掉落在桶口？

姚汝能朝前望去，看到在光德坊的西南角，李泌等人正站在一处高亭，死死盯着街口。大火烧到家门口，他也没办法在殿内安坐。

麻格儿是最后一个狼卫，知道自己必死无疑，却是毫无惧色。这么多唐人为之陪葬，这是多难得的际遇！他哈哈大笑，用一只手握紧火炬，另外一只手轻轻抖着缰绳。辕马不知气氛紧张，只低着头朝前走去。他们的方向依然是朝着北方，朝着最繁盛最热闹的街区。

姚汝能道："不行！我得去告诉李司丞，猛火雷点燃了，可未必会炸！"张小敬却拦住了他："可也未必不炸。这里是长安，没有十成把握，李司丞也不敢冒险。"

姚汝能急道："这怎么办？就这么干瞪眼看着他往北去？"张小敬没有回答，他眯起独眼，把火浣布斗篷裹得紧了些。

街口的局势已经紧张到了极点，简直不用猛火雷就能随时爆炸。麻格儿的马车旁若无人地缓缓移动着，最终抵达了北边的封锁线边缘。辕马撞开荆棘墙，两个前蹄踢到了一排盾牌的正面。

周围的士兵明明一击就可以把这个突厥狼卫干掉，可谁也不能动他分毫。那五个褐色的大桶，就是五个沉默的索命无常。在这种奇妙的对峙中，豹骑精锐不断后退、分散，生生被马车挤开一条路。带头的将领阴沉着脸，不敢轻举妄动。

李泌站在坊角的高台上，闭上了双眼。一过死线，整个事件的性质就全变了，必须得有个决断。他沉声道："备火箭！"

立刻有二十名精锐弓手登上高台，旁边二十名辅兵将事先准备好的圆棉箭头蘸上松脂油，点燃，递给弓手。随着队正一声令下，弓手迅速上箭、拉圆，对准了坊外那辆马车。

再坐视狼卫接近皇城与宫城，就是靖安司拿天子和文武百官的安危不当回事。两害相权，李泌宁可让它把半个光德坊和自己的脸面炸

上天，也不容它再向北了。

耳边是弓弦绞紧的咯吱咯吱声，他知道，只要自己嘴唇里吐出一个字，整个事件就结束了。二十支火箭，在这个距离不可能偏离目标，但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只能听天由命了。

“公子，这里太危险，还是先……那是什么？”檀棋本来想劝李泌先下去，避免被爆炸波及，可她忽然看到街口异动，不由得惊呼起来。

所有人都顺着她的玉手所指，向街口望去。

一个身影以前所未有的高速冲向马车，义无反顾。他身上披一块颜色古怪的斗篷，看不清面貌。麻格儿的注意力全集中在前方的封锁线上，一时未曾发现。身影趁机跃上车厢，手中的长索一抖，缠住了麻格儿的手腕。

“是小敬！”居然是徐宾这个近视眼最先认出了那道身影。

靖安司的人听到这名字，俱是精神一振。这个死囚犯在过去的几个时辰里，屡次创造奇迹。无论多绝望的局面，他总能顽强地找出破局之法。上到主事，下到小吏，无不心悦诚服。

张小敬在这时悍然出手，让他们心目中的英雄形象更臻于完美。若不是格于礼法，他们简直要欢呼起来。只有李泌不动声色，负手而望，二十支火箭依旧对准了马车。

张小敬可顾不上去关心靖安司什么反应，他的全副心思全放在眼前的这个突厥悍匪身上。只要稍有闪失，整辆马车就有可能会被炸上天。

他刚才披着斗篷，在围观人群遮蔽下，不动声色地靠近十字街北口。刚才封锁阵内的一个士兵承受不住巨大压力，手中长矛举高了一

分，这暂时吸引了麻格儿的注意。他抓住这个稍现即逝的机会，狂奔二十步，敏锐地振足一冲，从后面跳上马车。

麻格儿立刻认出了这个屡次给他们找麻烦的人，他用突厥语吼了一句："早该杀了你！"张小敬冷冷一笑，什么都没说，但那孤狼一般的凶悍独眼，让麻格儿一阵心悸。

两个人在马车上不要命地斗起来。张小敬只要把麻格儿拉开半尺，就足以让其他士兵上来助阵；麻格儿只要能争取半个弹指的时间，就能把火炬深入木桶。两个人就像是站在一条深崖之间的绳子上，一点点不慎，就会粉身碎骨。

这次交锋，只经过了短短的几个瞬间。先是张小敬的拳头狠狠地砸在麻格儿的右眼上，指缝里夹的碎铁片直接扎瞎了狼卫的眼睛，然后麻格儿用额头撞向张小敬的鼻梁，致其鲜血迸流。两个人打得全无章法，却又无比凶狠，如同两只嗜血的伤狼。

麻格儿的手腕被缚索缠住，行动受限，张小敬趁机猛攻他的头部。不料麻格儿不闪不避，强忍着头部被重击的剧痛，伸出手指抠在了张小敬腋下的伤口。这个伤口，恰恰是麻格儿在修政坊给张小敬留下的。这一下，疼得张小敬眼前一黑，动作为之一僵。

麻格儿没有乘胜追击，这毫无意义。他飞快地拿起火炬，扫了一眼从四面爬上来的士兵，喃喃了一句突厥语，然后把火炬丢进木桶。张小敬大叫一声，扑过去把麻格儿一脚砸下车去，可这一切已经太晚了。

桶口迅速冒出硫黄味道，轻烟袅袅。

本来像蚂蚁一样攀上来的士兵，又吓得纷纷潮水般退开。高台上的李泌沮丧地闭上眼睛，终究还是不成吗？

"公子，快看！"檀棋惊道。李泌"唰"地又睁开了眼睛，眼前的一

切，让他失态地朝前走了两步，差点从高台上掉下去。

只见张小敬跳到车夫的位子上，抽打辕马，还向前方士兵拼命做手势让开，向北驶去。

“张都尉这是何意？”靖安司的一个主事叫道。

“莫非他想要把马车赶到安全地带？这哪里来得及？”

“就算来得及，方向也不对，这还是向北啊！”

“那和突厥人要干的事不是一样吗？”

张小敬现在如果选择退开，没有人会指责他。可他却冒着被烈焰吞噬的危险，把马车向北方赶去——那边皆是繁华之地，可没有任何能让这五桶猛火雷安全引爆的空地啊。

在七嘴八舌的议论中，一个奇怪的猜想浮现在大家心中。这个人，可是曾经公然表示对朝廷不满，他不会是想顺水推舟，驾着马车去宫城实施报复吧？

弓箭队的队正忍不住叫了一声：“李司丞，马车就快离开射程了！”李泌眼神闪动，终于发出了一个命令：“撤箭。”队正瞪圆了眼睛，以为自己听错了，李泌又重复了一次：“撤箭。”语气不容置疑。

二十名弓手只得放下弓，莫名其妙。主事们一起看向李泌，李司丞一贯以大胆决断而著称，可这一次未免太大胆了。

此时李泌的内心也在激烈地交战着。他想起张小敬对他说的那句话：“人是你选的，路是我挑的，咱们都得对自己的选择负责。”既然在这个死囚犯身上押了巨注，干脆就一赌到底。

他相信张小敬那么做，一定有他的道理。可是以李泌的聪明，也想不出这一局该如何破解。

张小敬驾着马车，在西市和光德坊之间的宽阔街道疯狂奔驰。身后木桶正冒出黑烟。猛火雷并没有在第一时间响起，这是不幸中的万幸，但火头已起，石脂起燃，随时有可能爆发出来。

张小敬忽然弯下腰，用缚索抽了一下辕马的左耳，整个马车开始向左偏移、转向。

“轮距！”李泌突然反应过来，随即徐宾也叫起来：“轮距！”他看其他主事茫然未解，多说了两个字：“西市，轮距！”

西市一共有两个出入口，一东一西，分别设置了一道过龙槛。过龙槛是横在门下的一道石制门槛，门槛上有两个槽口，两槽之间相距五尺三寸。换句话说，只有轮距五尺三寸的马车，才能进入西市。过宽，过窄，都进不去。而长安城其他诸坊的过龙槛，两个缺口之间相距则只有四尺，只容窄车通行。

这样一来，运送大宗货物的宽距马车，只能进入东、西市，去不了其他坊市；而长安城内日常所用的窄距小车，可以在诸坊之间通行无阻，却唯独进不得两市。大车小车、货客分流，既避免拥堵，又方便市署和京兆府管理。

苏记车马行一向只运送大宗货物，自然也会按照五尺三寸的标准来制备车辆。张小敬如果想让马车尽快脱离主街，进入西市是唯一的选择。

西市的东门，此时恰好位于马车左前方大约六十步，以马车的速度瞬息可至——可是！西市也是长安重镇，里面商家无数、货赀山积，还有各国云集而来的豪商使者。若在那里面炸了，一样损失惨重。

张小敬的葫芦里到底卖的什么药，李泌完全不知道。他现在没什么可以做的，只能用目光跟随那死囚犯，一条路走到黑。

在众目睽睽之下，张小敬展现出了极高明的驭车之术。他以缚索替代马鞭，让辕马向西一点点地转向，车轮在黄土路上压出两条近乎完美的弧线。当车身向西完全掉转过来时，两匹辕马的蹄子恰好越过西市东门的过龙槛。

那两个飞转的木车轮，准确地切入过龙槛上的两个槽口，严丝合缝。整辆马车的速度，丝毫未因转向而受到影响，呼啸而入西市。

他一进西市，并没有沿着大路前行到十字街，而是一头扎进旁边的民居院子里。先“哗啦”一声撞开十几个堆叠一处的烧酒大瓮，然后又踏倒数道篱笆和半座木屋，顺着一个倾斜的土坡一头直冲而下。

那五个木桶是什么状况，张小敬不用回头也知道。经过这么多次碰撞，那硫黄味越发浓郁，已经无限接近极限。事实上，猛火雷能坚持到现在没炸，已经是满天神佛保佑的奇迹了。

死亡临近，可他的独眼里并没显出惊慌或绝望，只有沉静，那种如石般的沉静。

土坡的底部，是一条宽约六丈的水渠，渠面结着一层厚厚的冰。这条叫作广通渠，从金光门入城，沿居德、群贤二坊流入西市。为了方便秦岭木材的漕运，广通渠在天宝二载刚刚被拓宽过一次，渠深水宽，可行五百石的大船。

三个时辰之前，曹破延就是在这里跳河，甩脱追捕。冰面上尚还有一片开裂的窟窿，正是崔器落水砸出的痕迹。

张小敬面无表情地把斗篷裹紧，最后一次用力抽打辕马。那道斜坡带来的去势，加上辕马负痛疯狂地奔跑，让马车达到了一个极高的速度。它唰地掠过黄土夯成的梯状渠堤，义无反顾地朝宽阔的冰面落去。

沉重的马车在半空飞过，重重砸向薄冰。随着一声巨大的声响，

冰面毫无意外地被砸塌了，冰冷的浪花化为无数只手把马车拽入深深的水底。与此同时，车厢中的猛火雷终于爆裂开来，一连串火云半在水面，半在水下，发出闷响，圈圈涟漪向外面急速扩展。

广通渠如同一条受了惊的巨蛇，陡然疯狂地翻滚起来。水花与火花同时绽放，无数细碎的冰块高高溅起，伴随着浓烟直冲天际。若此时让游走于京城的诗人们站在岸边看到这一奇景，一定会吟出不少名句吧。

爆炸过后没多久，靖安司和右骁卫的大批精锐冲到渠堤两岸。此时这一段的冰面已全部崩碎，水面上只浮着半个残缺不全的车轮，通体焦黑。

整件事情从这里的冰面开始，也从这里的水下结束，仿佛是佛家的轮回具现。

经过初步清点，这一带的渠堤被震出了一道大裂隙，水门歪斜，临渠的一个城隍小庙被震塌了半边，还有一些临近的岸边树木与小舟被毁，几个扛夫断了腿——这就是全部损失。

那五桶猛火雷到底爆炸了几个，已经无可查证。但有一点很清楚，如果没有张小敬把马车送入广通渠里以水克火，无论它们在哪里引爆，损失都将是现在的几十倍。

危机终于顺利解除，所有人心里都长长地松了一口气。到现在，他们才明白张小敬的用心——在那种危急情况之下，西市的广通渠是唯一的解决之道，真难为他能想到这个办法，更难为他竟敢去亲身实行。

靖安司的人陆陆续续赶到，准备着手清理现场。徐宾比所有人都跑得快，他一马当先冲到渠旁，焦虑地望向河面，努力寻找好友的踪迹。他来回搜寻了几遍没看到人影，嘴唇不由得哆嗦起来。是他把张

小敬引荐到靖安司来的，若因此番反害了他的性命，那真是要愧疚一辈子了。

徐宾急得一把抓住旁边姚汝能的胳膊：“我眼神不太好，你看得准，找到他了没有？对了，西市署在广通渠内配有六只蚱蜢舟，赶紧调过来去河心找找！”

姚汝能此刻百感交集，这位死囚犯已经让他彻底折服。原来张小敬没有吹牛，他真的为了这座城市出生入死。现在回想起来，除了杀小乙之外，张小敬在这几个时辰内的作为真是无可指摘。姚汝能更加羞愧，他居然一直在怀疑这样一位英雄。

不过他认为，在那么剧烈的爆炸下，不太可能会有幸存者。姚汝能不太忍心告诉徐宾这个判断，于是一直站在河边保持着沉默，凝目肃立。

如果张小敬就这么死了，他和他的那些经历，将会成为一个永久的谜。

一阵脚步声传来，他回头一看，发现李司丞也亲自赶来了，远远站在土坡上观望，看不清表情。那个美貌侍女就站在旁边，鹅黄色的锦袄分外醒目。姚汝能心想，当初李司丞力排众议任用张小敬，甚至为此和贺监闹翻，不知他现在面对这个结局，会是什么心情。

就在这时，河渠对面的岸上，有不良人挥舞着手，激动地大叫起来。姚汝能连忙收起思绪，和徐宾同时朝那边看去。

他们看到，几个不良人正搀扶着一个身影从河边往岸上走。那身影披着一件斗篷，看起来十分虚弱，但至少还能动。在他们身后，是一尊高大的莲瓣九层石经幢。

大唐信佛蔚然成风，广通渠这样的要地，自然也需要立起经幢，请菩萨伽蓝加持，兼有测定渠水深浅的功效。刚才那身影应该正好躺

倒在石经幢下面，所以才没被第一拨搜寻的人发现。

徐宾激动地跳起来，差点想直接游过去了。他催促姚汝能，连声问是不是张小敬。姚汝能强抑住狂跳的心脏，极目远眺。他的目力极好，一眼就看到那件灰褐色的斗篷，上头有好几个漆黑的大洞。

没错，那是火浣布斗篷。

这么说，张小敬还活着？！

估计他是赶在爆炸前的一瞬间主动跳了车，就是被爆炸的冲击波抛到石经幢这边。斗篷让他避开了烈焰的第一波烧灼，而石经幢的八棱造型适合攀抓，让他不至于沉入水底。这还真是神佛保佑！

徐宾和姚汝能像孩子一样欢呼起来，喜色溢于言表。姚汝能大大地出了一口气，这样的结局，再完满不过了。他在心里开始构思一会儿见面的说辞，是先祝贺他赦免死刑好呢，还是再道一次歉更好。

张小敬并不知道河对岸有两个人为他的生还欢呼。他现在头还是晕的，身子虚弱得很，被搀着走了几步就不得不原地坐下。刚才虽然极其幸运地避开了爆炸，可先被火烧又被冰泡的滋味可真不好受。断指、腋下和背部的伤口，又开始渗出血来。

几个不良人殷勤地为他把湿漉漉的破斗篷和外袍拿开，给他披了一件干燥的厚袄。“张都尉，托您的福，如今已是一切平安啦。”其中一个不良人讨好地说道，递过去一条布巾。

张小敬接过布巾，将眼窝里的水渍擦了擦，交还给不良人，脸色却丝毫没有大事底定的轻松。

狼卫确实是死光了，可他总觉得整件事还没结束。猛火雷的数量不是太多，而是太少了，区区十五桶，最多炸掉几个坊，距离焚尽长安还远远不够。突厥人寄予厚望的“阙勒霍多”，真的会这么简单吗？

真这么简单，直接驾车冲撞便是，要什么坊图指引啊。

更何况闻染的下落目前还是不明，无论是货栈还是刚才那三辆马车里，都没见到任何女子的踪迹。

这件事的疑问太多。张小敬正想着如何跟李泌说这事，忽然听到铿锵的脚步声由远及近，抬眼一看，原来是崔器。崔器负责河渠这边的搜索，所以最先赶到。

“崔旅帅，事情还没结束，立刻带我去见李司丞。”张小敬高声说道。

可是崔器却僵着一张脸，殊无笑意。他走到张小敬面前，一抬手，两个旅贲军士兵如狼似虎地扑过去，死死按住了张小敬的双臂。

“带走。”崔器压根不去接触他的视线。

第七章 申正

此时还没到上灯放夜的时辰，但长安城的居民扶老携幼，

早早拥上街头，和蒙着彩缎的牛车、骡车挤成一团。天宝三载元月十四日，申正。

长安，长安县，西市。

突如其来的变化，让所有人猝不及防。

两名旅贲军士兵粗暴地把张小敬按在地上，用牛筋缚索捆住他的手腕，然后塞了一个麻核在他口中，让张小敬彻底失去反抗能力，连声音都发不出来。整个过程中，崔器的右手始终握在刀柄上，紧紧盯着张小敬的动作，蓄势待发。似乎只要他有一丝反抗迹象，就要当场格毙。

数刻之前，这个人还处于崩溃的边缘，可怜巴巴地指望张小敬救命，可现在却完全变了一张脸。张小敬口不能言，脖子还能转动。他抬头用独眼瞪向崔器。崔器把脸转开，嘴角却微微有些抽搐——他的内心，并不似他努力扮演的那般平静。

几个不良人还保持着谄媚的笑容，茫然地僵在原地。他们不明白这到底是怎么了，这位爷不是大功臣吗？怎么转瞬就成了囚犯？

张小敬不是没想过靖安司的人会卸磨杀驴，他没想到的是，他们竟一刻都等不得。

河对岸的人也被这一出搞糊涂了，河面太宽，看不太清发生了什么事。他们只看到张小敬远远被人扶上岸，然后被按住。徐宾视力不好，急着直拽姚汝能袖子，叫他再看仔细一点。姚汝能努力睁圆了双

眼，勉强看到两名士兵押着张小敬离开，一名将领紧随其后。这个小队伍转过一片栈木后头，便从河对岸的视野里消失了。

“是旅贲军……”

姚汝能喃喃道。他们的肩甲旁有两条白绦，绝不会看错。

徐宾一听是旅贲军，眼神大惑：“不可能！他们抓自己人干什么？这里面是不是有什么误会？”他在河堤上焦虑地转了几圈，想过去问个究竟，谁知脚下一滑，差点滚落水中。幸亏他一把抓住姚汝能的胳膊，才勉强站住。

姚汝能的内心，此时跌宕起伏。这个年轻人虽然单纯耿直，可并不蠢。靖安司对张小敬的态度，一直非常暧昧——既钦服于他的办事能力，又对他死囚犯的身份存有戒心。别说贺知章，就连一力推动此事的李泌，对张小敬也有防范，不然也不会派姚汝能去监视。

旅贲军是靖安司的直辖部队，崔器只听命于李泌。姚汝能猜测，大概是上头不愿让外界知道，整个靖安司要靠一个死囚犯才办成事，所以才第一时间试图消除影响——可这样实在太无耻了！

张小敬刚刚可是拼了命拯救了半个长安城，怎么能如此对待一位英雄？

姚汝能一抖袍角，朝旁边的土坡一步步走去。李泌和他的那个侍女，正站在坡顶，同样眺望着河对岸。他深吸一口气，打算去找李泌问个究竟。

公开质疑上司，这是一个疯狂的举动，也许他从此无法在长安立足。可姚汝能如鲠在喉，胸口有一团火在烧灼。徐宾注意到了他的动作，犹豫了一下，也跟了上去。

李泌听到脚步声，严厉的视线朝这边扫过来。徐宾赶紧原地站

住，又拽了姚汝能一把。可这时姚汝能已经往前迈出了大大的一步，一脸的气愤藏都藏不住。

“李……李司丞。”徐宾决定先缓和一下气氛。

李泌打量了他们两个一番，冷冷道：“如果你是问张小敬的事，我也想知道，到底是谁给崔器下的命令。”

姚汝能和徐宾一下愣住了，原来这不是李泌下的命令？

那会是谁？整个靖安司有资格给崔器下令的，只有司丞和靖安令，可贺监已经返回宅子去调养，绝不可能赶上这边的瞬息万变。要说崔器自作主张，他哪有这种胆子？

李泌阴沉着脸一挥手：“这里不是谈话之地，先回靖安司。”

此时西市的居民和客商们正从四面八方聚拢过来，对着河渠议论纷纷。刚才一连串骚动的动静太大，把这些观灯的人都给招过来了。西市署的吏员在拼命维持秩序，可杯水车薪。这种场合，实在不宜谈话。

靖安司与西市只有一街之隔。李泌一行人走过街口，看到一大群仆役正在清理那几具狼卫的尸体。麻格儿肥硕的身躯如山猪一样躺在平板车上，眼睛瞪得很大。几个平民朝他厌恶地吐着唾沫，却不敢靠近，远远拿柳枝在周围抛洒着盐末。

这些草原上的精锐，如今就这么躺在长安街头，如同垃圾一样被人厌弃。姚汝能对他们没什么同情，可他心想，干掉这些突厥人的英雄，如果也是同样的下场，那可真是太讽刺了。

张小敬对他说的那句话，不期然又在耳边响起来：“在长安城，如果你不变成和它一样的怪物，就会被它吞噬。”

一行人回到靖安司大殿，殿内之前弥漫十几个时辰的紧绷气氛已然舒缓。大敌已灭，无论是疲惫的书吏还是哑着嗓门的通传，都露出如释重负的神情。不少人开始悄悄收拾书卷用具，打算早点回家，带家人去赏灯。毕竟这可是一年之中最热闹的上元节啊。

李泌怫然不悦："王节度的女儿至今下落不明，这般懈怠，让外人看到成什么样子！"

狼卫覆没以后，王韫秀绑架案成为靖安司最急需解决的事件。王忠嗣是朝中重臣，他的家眷若有闪失，将会对太子有极大的打击。李泌绝不能容许这种事发生。

徐宾赶紧过去，踢着案角催促他们都打起精神来。这些小吏只好重新摊开挎袋，坐了回去，但很多人内心不以为然。大家都觉得，她一定是死于昌明坊的爆炸，尸骨无存，没必要再折腾了。

李泌没再去管这些人，他心事重重地走过长安城的硕大沙盘，径直来到自己的案几前。他的案几上有七八个质地不一的文匣子，里面分别搁着各处传来的讯报、检录、文牍等。其中最华贵的，是一个紫纹锦匣，专盛官署行文。它一直都是空的，可现在里面却多了一份银边书状。

檀棋确信，他们出发之前，这匣子还是空的。她拈起旁边的签收纸条，果然刚送来不久。

李泌拆开文书扫了一眼，不由得冷笑道："我还没找，他们倒先把答案送过来了。"然后把它往徐宾手里一丢。徐宾接过去略看了看，这书状来自右骁卫，里面说鉴于皇城有被贼袭扰之忧，临时提调旅贲军崔器，拘拿相关人等彻查，特知会靖安司云云。

外人看来，这只是简单的一封知会，可在熟知官场的人眼里，却大有深意。

靖安司负责长安城内外，而右骁卫负责皇城的外围安全，两者的职责并不重叠，也没有统属关系。突厥人这事闹得再大，它也是靖安司的权责范围。

但狼卫跨过了光德怀远这一条死线，让一切都变得不一样了。

一过死线，他们对皇城构成直接威胁，性质立刻成了“惊扰圣驾”的大案，右骁卫便有权立即介入调查。他们打起查案这块金字招牌，想提调谁就提调谁，哪个敢不配合办案，就是“谋逆”。

所以若右骁卫要求崔器逮捕张小敬，行为虽属越权，可他一个小小的将佐，根本扛不住压力。

不过崔器在这件事上，并不清白，他明明可以提前告知靖安司，让李泌有所准备。可他却默不作声地搞了个突然袭击，还抓了张小敬直接送去右骁卫，此举无异于背叛。

姚汝能对崔器的背叛并不意外。从西市放走曹破延开始，一连串的重大失误让崔器如惊弓之鸟，极度惶恐不安。狼卫越过死线，是骆驼背上的最后一根稻草。崔器自认为待在靖安司已是死路一条，还不如去抱右骁卫的大腿，好歹会有投效之功。

李泌对崔器的去向不感兴趣，他用指头磕了磕案面：“为什么右骁卫要捉张小敬？”

这才是最核心的疑问。右骁卫甘冒与靖安司冲突的风险，强行越权捉人，有什么好处？

没有人回答。事涉朝争，姚汝能级别太低，徐宾浑浑噩噩，这两个人都给不出什么有价值的建议。檀棋安静地站在一旁，指尖抵住下巴，一双美眸怔怔注视着沙盘。她忽然轻轻咳嗽了一声，伸出修长的指头，似是无意中指向沙盘中的平康坊。

李泌眼前倏然一亮。

檀棋是家养婢，这种场合不敢开口，但她的暗示足够明确了。平康坊里可不只有青楼，里面还住着一位大人物——右相李林甫。

本朝最著名的政治景观之一，就是李林甫与东宫的对峙。这位权倾天下的宰相，对东宫一直怀有敌意，只是没有公开化。他在暗处，一直盯着靖安司的错漏，好以此攻讦东宫，是太子在朝堂最危险的敌人。

从右骁卫出动到张小敬被捕，只有短短的间隙。敌人能瞬间抓住破绽，一口咬准七寸，这惊人的眼光和执行力，绝非右骁卫那些军汉能琢磨出来，必然有一位老手在后头支招。能这么干且有能力这么干的，只有右相。

顺着这个思路一琢磨，整个动机陡然变得清晰。

倘若张小敬落到李林甫的手里，光是他的身份，就够做出好大一篇文章来：你为什么坚持要任用一个死囚犯？你凭什么认为他值得信任？狼卫都杀到皇城边上了，是他办事不力还是有心放纵？如果启用另外一位忠君的干员，这些骚乱是不是可以避免？没有十成把握，你竟然冒险，你有没有把圣上的安危当回事？

李泌在脑海里想象着李林甫各种质疑的嘴脸，不由得“嘿”了一声。正如李亨此前在净土院提醒的那样，贺知章是遮挡风雨的亭顶，他这一去，明枪暗箭立刻就扑了上来。

这次突厥狼卫事件，结局很暧昧：说成功也算成功，凶徒被全数击毙；说失败也算失败，这些草原蛮子一度逼近皇城，惊扰御座，靖安司未能防患于未然，也是失职。

换句话说，靖安司究竟是“擎天保驾”还是“玩忽职守”，全看朝堂上哪边的实力比较大。张小敬在右相手里，东宫可就被动了。

难怪李相出手这么迅速。

姚汝能、徐宾站在原地，大气不敢出。他们虽不如李泌看得透彻，但光看上司的脸色，就知道这事有多麻烦。

李泌简单地解释了一下，徐宾脸色一黯，垂下头去。姚汝能恼怒地咬咬嘴唇，他不明白，这件事情怎么会这么复杂？只因为官员之间的互相倾轧，就可以把一个拯救了长安的英雄任意抓捕？这可不是什么盛世气象！

“你来长安还太短。这样的事……哎哎。”徐宾摇摇头。姚汝能却看向李泌，大声道：“李司丞，我们不能放弃张都尉，这不对！”

李泌示意他少安毋躁，右手习惯性地想要抓住什么东西，却发现抓了个空。檀棋把拂尘从旁边取来，放在他手里。李泌拂尘一握，沉声道：“我们不会放弃张小敬——突厥人的事情，可还没完呢！”

三人闻言俱是一怔，狼卫不是已经全死了吗？

徐宾以为李泌指的是王韫秀的调查进展，连忙转身捧起一卷报告：“旅贲军此时正在对怀远坊的龙波住所、修政坊空宅、昌明坊货栈等地进行……哎哎……彻底搜索，但目前还没有发现任何王韫秀的踪迹。”

可是李泌却摇摇头：“我说的不是王韫秀，是突厥人的事。”

徐宾奇道：“那个？司丞还有什么顾虑？”李泌看了他一眼：“徐主事记忆不差，可记得苏记车马行进城时，冒充墨料报关的延州石脂是多少桶？”

这些数字徐宾熟谙于心，脱口而出：“三百桶，分装在三十辆大板车。”

“三百桶石脂，便是三百桶猛火雷。刚才那三辆马车，一共只装了十五桶——换句话说，还有二百八十五桶和二十七辆板车下落不明。”

李泌淡淡提醒了一句，周围的人都是悚然一惊。

对啊，狼卫带去的，仅仅只是一小部分。仅仅只是那五桶的威力，已经把西市搅得天翻地覆，还有二百多桶不知去向，这长安城，天哪……他们心中同时浮现出四个字：阙勒霍多。

这时姚汝能接口道：“可突厥人死伤这么惨重，纵有漏网之鱼，应该也不够人手来运送这两百多桶吧？”

李泌似笑非笑：“谁说做这件事的，非得是突厥人不可？”

姚汝能呆了呆，然后惊出了一身冷汗。张小敬也罢，李泌也罢，他们总是不惮用最黑暗的思路去揣测事态，仿佛这世间一个好人也无。更可怕的是，他们很可能是对的。

李泌道：“所以我们还需要张小敬，这件事除了他，谁也做不到。”

众人不约而同地瞥了一眼沙盘。长安城上迷雾缭绕，在所有人都在欢庆胜利之时，真正的怪兽还蛰伏在暗处，刚刚露出獠牙。只有张小敬，才有可能劈开迷雾，把那怪物拖到阳光下来——而他此时却身陷自己人编织的牢狱。

姚汝能迟疑片刻，向前一站：“卑职愿去右骁卫交涉。”徐宾在一旁急得直搓手：“……哎哎，糊涂！你什么身份？右骁卫碾死你眼皮都不会动一下。”

“那我也得去试试！实在不行，我就……我就……”姚汝能说到这儿，把腰间令牌解下来，“我就去劫狱！请司丞放心，我会辞去差

使，白身前往，断不会牵连靖安司。”

“少安毋躁，还没到那个地步。”

李泌示意他别那么激动，姚汝能却捕捉到了他的言外之意——还没到那地步，意思是说，如果真到了那地步，劫狱也未尝不可？

李泌把拂尘重重搁在案几上，眼神里射出锐光：“这件事，我会亲自去处理。其他人等，给我严守岗位，继续搜索王韫秀，不许有分毫懈怠！”

殿内响起一阵埋怨和失望的声音，不过在李泌的瞪视下，无人造次。小吏们打着哈欠把书架铺开，仆役们猫着腰把压灭的暖炉重新吹着。通传飞跑出殿外，把这个不幸的消息通告各处望楼。

李泌让徐宾、姚汝能和其他几个主事督促搜索事宜，然后转过身去后堂。在那里，檀棋已经把他的外袍和算袋都准备好了。

“公子，你真的要去闯右骁卫吗？”檀棋担心地小声问道。

“不，那样正中李相的下怀，他正盼着我跟南衙的人撕起来呢。”李泌直视檀棋，“要去的人不是我，是你。”

“我？”檀棋突然有些慌乱，“为、为什么是我？”

李泌附在檀棋耳边，轻轻说了几句。檀棋惊愕地看了一眼公子，以为他在开玩笑。李泌却坚定地点了一下头，表示自己并没疯。

“你是个聪慧的姑娘。在这里端茶送水摆摆沙盘，对你来说，实在太屈才了。”

突如其来的褒奖，让檀棋一下子面红耳赤，连忙垂下头去。李泌笑着拍了拍她的肩膀：“我身边值得信任的人并不多，做这件事，非你莫属啊。”

“那公子你去哪里？”檀棋问道。

李泌披上外袍，挂上算袋，把银鱼袋的位置在腰带上调了调，这才回答道：“只有一个人，才能打破如今的僵局。我现在去找他。”

“谁？”

“贺监。”

李泌口气平淡，可檀棋知道，这是公子最艰难的一个决定。

封大伦有两个爱好，一是在移香阁里饮酒，二是移香阁本身。

这间小阁宽长皆十五步，地方不大，可却有一桩妙处：四壁的墙中，掺有于阗国特产的芸辉香草、麝香和乳香碎末。倘若有日光移入阁中，室内便会泛起一股幽幽异香，历久弥香，让人如居兰室。

此时日光虽已西下，可香味犹存。封大伦笑眯眯地举起手中铜爵，朗声道：“见圣人。”

以清酒为圣人，以浊酒为贤人，这是士林里戏谑的说法。主人既起了兴，对首的客人也拿起酒爵，回了一句“同见”，然后大袖一拂，一饮而尽。

对首跪坐的，是一个叫元载的年轻人。这人生得儒雅端方，额头平阔如台，望之俨然。他正是永王推荐来的那个大理寺评事，论起官阶，比封大伦还要高出一头。

元载饮罢放下铜爵，脱口而出：“好酒，这是虾蟆陵的郎官清？”

封大伦竖起拇指：“元评事好舌头，正是常乐坊的虾蟆陵所出。”他拿起酒勺，又给对方舀满，慢条斯理道：“说到这个名字，还

有一桩趣事。常乐坊里有一座古冢，就在坊内街东。相传是汉贤董仲舒之墓，儒家门人到此，要下马以示尊敬，所以又叫下马陵。氓夫俗子不知名教，以讹传讹，居然成了虾蟆陵，也真是可笑。”

他久做营造，关于长安坊名古迹的掌故，熟极而流。元载哈哈一笑：“在下初到长安之时，就好奇怎么会有这么个古怪地名，今日听了封兄解说，才算恍然大悟。”他捏着铜爵，环顾四周，忽然感慨道：“封兄可真是会享受，这移香阁处处都有心思，在长安也算是一处奇景啊。”

封大伦敏锐地注意到，元载目光所扫，皆是沉香木屋梁、水晶压帘、紫红绡帐等奢靡之饰，眼神炽热，但稍现即逝。他阅人无数，知道这个人内心有着勃勃贪欲，却能隐忍克制，将来一定是个狠角色。

这时阁外传来敲门声，一个浮浪少年站在门槛，将一张纸条递进来。封大伦展开看了一眼，右眉一挑，随手揣在怀里，对元载道：“今日请元评事来，是有一件小事。长安县狱有个死囚犯，劳烦行一道文书，把他提调走。”

“哦？”元载歪了歪头，“提调到哪里？大理寺狱？”

“随便什么理由，只消把他留在那里三五日，再原样发回县狱便成。”封大伦尽量轻描淡写。

元载听到这个请求，颇觉意外。不是因为困难，而是因为太容易。他本以为是某家贵胄要捞人，不料却是这么一个古怪要求。他眼珠一转，不由得笑道：“这个人，只怕如今并不在县狱里头吧？”

若是犯人还在押，狱方可以直接上解，不必这么大费周章。只有犯人被其他府司所控制，才需要大理寺下发正式的提调文书给县狱，县狱再拿着这份文书去要人。

封大伦没想到元载反应这么快，略为尴尬地咳了一声：“不错，

此人今天被别人提走了，永王希望他能老老实实回去待着。”

“他被哪个府司提走了？”元载问。

封大伦面孔一板：“区区小事一桩，元评事只管发文书便是，不必节外生枝。”

元载注视着封大伦。他很喜欢观察别人，并从中读出隐藏的真实情绪。这位试图装出很淡定的样子，可语调里却透着焦灼。他反复强调这是一件区区小事，正说明这绝非一件小事。

若换作别人，只管发出文书收下贿赂，其他事情才不关心——元载可不会。

“封主事你可以更坦诚一些。”他说。

封大伦微微变了脸色：“你什么意思？”

元载哈哈一笑，把身子凑前一点：“永王亲自过问，这人的身份应该不简单……”

“这不是你该问的事情。”封大伦终于有点绷不住了。

元载却毫不生气，他食指轻轻摇动，眼神真诚：“您不妨说说来龙去脉。若在下多知道些，也许能帮上更多忙。”

封大伦这才明白，为何元载年纪轻轻，就已官居八品。这小子对机会的嗅觉实在太敏锐了，才几句交谈，他就嗅出了这里头的深意，想把一个小人情做大。封大伦本想拒绝，可转念一想，靖安司是个强势的怪胎，一封文书未必奏效，倒不如听听这小子的意见。

贪婪而懂得克制的人，往往都聪明绝顶。

“你想知道什么？”封大伦问。

元载笑了："比如说，这人到底是谁？为何入狱？"

封大伦迟疑片刻，开口道："要提调的人，叫张小敬，原来是在西域当兵的，叙功擢为万年县的不良帅。天宝二载十月，朝廷要为小勃律来使兴建宾馆，征调敦义坊的地皮。有个叫闻记的铺子不肯搬迁，虞部的人去交涉，不料店主闻无忌竟莫名其妙死了。这个张小敬是店主的老战友，坚持说店主为奸人所害，一定要查到底，最后和上司万年县尉发生龃龉。这家伙将上司杀死，遂扭送入狱。"

元载一边听着，面上的微笑不变。封大伦的叙述不尽不实，比如这"兴建宾馆，征调地皮"，里头就藏着不知多少利益；虞部跟闻记铺子老板的"交涉"，恐怕也不会那么温柔。至于永王在里头扮演的角色，封大伦一字未提……

不过……这都无所谓，元载对真相一点都不关心，关键是永王想要什么。

他用指甲敲了下铜爵边角："去年十月判的死罪，按说同年冬天就该行决了，怎么他现在还活着？"

"这不是复奏未完嘛，所以一直羁押在狱里。"封大伦颇为无奈。

元载理解地点了点头。自太宗朝起，朝廷提倡慎刑恤罚，京师死刑案子，须得五次复奏。一个案子去年拖到今年执行，并不罕见。

封大伦继续道："今天在万年县狱，张小敬被靖安司的人带走，公然除去枷锁，行走于市坊之间，形同赦免！"说这话时，他不由自主地捏紧了酒勺。元载注意到，他的情绪更紧张了。

"靖安司……"元载咀嚼着这个陌生的名字，"他们找张小敬干什么？"

"不知道。但无论如何得把他弄回县狱。"封大伦略带紧张地说。

去年那案子，费了多少周折才把那阎王弄进狱里，绝不能让他恢复自由。

元载已隐隐猜到这件事的前因后果。张小敬那个“龃龉”，怕是让永王、封大伦这些人十分忌惮，生怕他恢复自由之身。想通了这个要害，其他细节便无关宏旨。元载拿起铜爵，美美地又品了一口郎官清，整理了一下思路。

“那靖安司能去县狱捞人，权柄必定不低。光是大理寺出面，怕是会被挡回。”

“那依阁下之见……？”

“不如动用御史，让他们去弹劾……”

“不可，不可。”封大伦连忙劝阻，“永王说了，不想招惹兰台那些疯狗。”

御史台的那些人，本职工作就是找碴，谁的碴都找。指望拿他们当刀，得留神先伤了自己。“你托我去找别人麻烦？嗯？说明你也有问题，我也得查查！”御史们全是这样的思路。说好听点叫“求全责备”，说难听点就是疯狗一群。

看到封大伦尴尬的表情，元载大笑：“封兄精熟营造，对讼狱可就外行了。我们大理寺经手的案子，都得去御史台司报备。所以咱们只消寻个由头，让大理寺接了案子，在下在报备文书里略做手脚，自有那闲不住的御史，会替咱们去找靖安司的麻烦……”

封大伦听得不住点头。这么一操作，确实不露痕迹，谁也攀不到永王那边去。他略一沉思，又问道：“什么由头好呢？”

这个由头得足够大，才有资格让大理寺和御史台受理，但又不能把自己和永王牵扯进去。

元载用指头蘸着清酒，在案子上写了几个字："身犯怙恶悖义之罪，岂有不赦而出之理"。封大伦大喜，连声说好。这几个字避开拆迁，单说张小敬杀县尉事，又暗示有人徇私枉法，公然袒护。尤其是"不赦而出"四个字，御史们见了，必如群蝇看见腥血。

区区十六个字，数层意思，面面俱到，不愧是老于案牍的刀笔吏。

御史们一出动，不怕靖安司不交人。至于张小敬是被抓回县狱、大理寺狱还是御史台的台狱，都无所谓。

元载笑眯眯地拍了拍手："待过了上元节，在下便立刻去办。"封大伦一听就急了："这个，最好能今日办妥……"元载没想到他急成这样子，可如今已是申时，大理寺的大小官吏，早就回家准备观灯了，哪还有人值守。

封大伦双手一拱："事成之后，必有重谢。"把尾音二字咬得很重。张小敬一日不除，他便一日寝食难安。

元载思忖再三，叹了口气："事起仓促，若想今日把张小敬抓回去，尚欠一味药引。"

"药引？"

"唆使张小敬行凶的，是闻记香铺吧？若他们家有人肯主动投案，有了名分，大理寺才好破例当日受理。"

封大伦拊掌大笑："这可真是无巧不成书！闻记铺子店主的女儿，恰好刚刚被我手下请回来，就在隔壁。我还没顾上去招呼，不妨一起去看看？"

元载知道他有一重身份是熊火帮的头领。熊火帮不敢跟靖安司对抗，欺负老百姓那是家常便饭。他也不说破，欣然应承。

两人起身离开移香阁，穿过庭院，来到一处低矮的柴房前。几个熊火帮的浮浪少年正守在门口。封大伦见他们个个灰头土脸，眉头一皱，问不过是抓个女人，怎么搞成这样？浮浪少年们面面相觑，你一言，我一语，半天说不清所以然。

元载趁他们交谈的当儿，先把柴房的门推开。里面一个胡袍女子被捆缚在地上，云鬓散乱，神色惶然，嘴里塞着麻核，只能发出呜呜声来。

元载与她四目相对，忽然注意到这女人腮边有数点绞银翠钿，盘髻上还插着一支凤尾楠木簪，神色不禁一动。

他站在原地，眼神闪烁，忽然做了一个奇怪的动作——回身把门随手关上。

这世界上的事情非常奇妙，一饮一啄，莫非前定。

就在不久前，李泌不露痕迹地把贺知章气病回家，现在却又不得不硬着头皮去请他出山。

右骁卫扣押张小敬这件事，就像是悬在绳子上的一枚鸡蛋，十分微妙。无论李泌还是太子出面，都会立刻打破脆弱的平衡，让鸡蛋跌破下来。贺知章声望既隆，圣眷未衰，却已公开退隐，是能取下鸡蛋而不破的唯一人选。

如果有半分可能，心高气傲的李泌都不想向那位老人低头。可他内心有着一种强烈的预感，长安仍旧处于极度的危险中，一定还有一个大危机正在悄然积蓄。

时势逼人，他只能把个人的荣辱好恶搁到一旁。

贺知章的住宅位于万年县的宣平坊中，距离靖安司不算近，要向东过六个路口，再向南三个路口。此时街道人潮汹涌，若非他的马匹有通行特权，只怕半夜也未必能到。

李泌捏紧缰绳，骑马在大街上疾驰。此时还没到上灯放夜的时辰，但长安城的居民扶老携幼，早早拥上街头，和蒙着彩缎的牛车、骡车挤成一团。诸坊的灯架还在做最后的准备工作，而灯下的百戏已经迫不及待先开始了表演。一路上丸剑角抵、戏马斗鸡，热闹非凡。空气中浮着一层油腻腻的烤羊香气，伴随着胡乐班的春调子飘向远方，与歌女们遥遥传来的踏歌声相应和。

这只是一处小小的街区，在更远处，一个接一个的坊市都陆续陷入同样的热闹中。

长安城像是一匹被丢进染缸的素绫，喧腾的染料漫过纵横交错的街道，像是漫过一层层经纬丝线。只见整个布面被慢慢濡湿、浸透，彩色的晕轮逐渐扩散，很快每一根丝线都沾染上那股欢腾气息。整匹素绫变了颜色，透出冲天的喜庆。

在这一片喜色中，只有李泌像是一个不合时宜的顽固斑点，抿紧嘴唇，逆着人流的方向前进。他拨弄着马头，极力要在这一片混乱中冲撞出一条路来。

看着这一张张带着喜色和兴奋的脸，看着那一片片热闹繁盛的坊街，李泌知道，自己别无选择。为了阖城百姓，为了太子未来的江山，他只能放下脸面，做一件自己极度不情愿的事。这既是责任，也是承诺。

“权当是红尘历练，砥砺道心吧。”李泌疲惫地想，马蹄一直向前奔去。

宣平坊这里地势很高，坡度缓缓抬升，远远望去就像是在城中凭

空隆起一片平头山丘。这片山丘叫作乐游原，上有宣平、新昌、升平、升道四坊，可以俯瞰整个城区。灰白色的坊墙沿山坡逶迤而展，墙角遍植玫瑰、苜蓿，更有满原的绿柳，春夏之时极为烂漫，景致绝佳。

乐游原和曲江池并称“山水”，是长安人不必出城即能享受到的野景。原上的乐坊、戏场、酒肆遍地皆是，又有慈恩寺、青龙寺、崇真观等大庙，附近靖恭坊内还有一个马球场，是长安城为数不多可以公开观看的地方，乃是城中最佳的玩乐去处之一。

贺知章住的宣平坊，正在乐游原东北角。他选择这里，一方面是因为这里柳树甚多，那是老人最喜欢的树木；另外一方面，则是因为在南边的升平坊中，设有一处东宫药园。太子对这位耆老格外尊崇，特许东宫药园可以随时为其供药。

贺知章致仕之后，把京城房产全都卖掉了，只剩了这一座还在，可见是非常喜欢。

李泌驱马登原，沿着一条平阔的黄土大路直驱而上，景色逐次抬升。原上柳树极繁，甚至有别称叫柳京。冬季刚过，枯枝太多，官府严令不得放灯，所以无论坊内还是路边都没有彩灯高架。不过这里地势高隆，登高一眺，全城华灯尽收眼底，所以不少官宦家眷早早登原，前来占个好位置。这一路上车马喧腾，歌声连绵，不输别处。

李泌勉强杀出重围，来到宣平坊的东南隅。这里宅院不多，但门楣上一水全钉着四个门簪，可见宅主个个出身都不凡。贺知章家很好认，门前栽种了一大片柳树。他径直走到绿林后的一处宅院，敲开角门。里面仆役认出他的身份，不敢怠慢，一路引到后院去。

贺知章的一个儿子正在院中盘点药材。这是个木讷的中年人，名叫贺东，他并非贺知章的亲嗣，而是养子，身上只有一个虞部员外郎的头衔。不过贺东名声很好，在贺知章亲子贺曾参军之后，他留在贺

府，一心侍奉养父，外界都赞其纯孝。

贺东认出是李泌，他不知父亲和李泌之间的龃龉，热情地迎了上去。李泌略带尴尬地询问病情，贺东面色微变，露出担忧神色，说父亲神志尚算清醒，只是晕眩未消，只得卧床休养，言语上有些艰难——看贺东的态度，贺知章应该没有把靖安司的事跟家里人说。

“在下有要事欲要拜见贺监，不知可否？”李泌又追了一句，“是朝廷之事。”

贺东犹豫了一下，点了一下头，在前头带路。两人一直走到贺知章的寝屋前，贺东先进去询问了一句，然后出来点点头，请李泌进去。

李泌踏进寝屋，定了定神，深施一揖：“李泌拜见贺监。”他看到老人在榻上恹恹斜靠着一块兽皮描金的圆枕，白眉低垂，不由得升起一股愧疚之心。

贺知章双目浑浊，勉强抬手比了个手势。贺东弯腰告退，还把内门关紧。待得屋子里只剩两个人，贺知章开口，从喉咙里滚出一串含混的痰音，李泌好不容易才听明白：

“长源，如何？”

贺知章苦于头眩，只能言简意赅。李泌连忙把情况约略一说，贺知章静静地听完，却未予置评。李泌摸不清他到底什么想法，趋前至榻边：“贺监，如今局势不靖，只好请您强起病躯，去与右骁卫交涉救出张小敬，否则长安不靖，太子难安。”

贺知章的双眼挤在一层层的皱纹里，连是不是睡着了都不知道。李泌等了许久，不见回应，伸手过去摇摇他身子。贺知章这才蠕动嘴唇，又轻轻吐出几个字：“不可，右相。”然后手掌在榻框上一磕。

李泌大急。贺知章这个回答，还是朝争的思路，怕救张小敬会给李林甫更多攻击的口实，要靖安司与这个死囚犯切割——绕了一圈，还是回到两人原来的矛盾：李泌要做事，得不择手段扫平障碍；贺知章要防人，须滴水不漏和光同尘。

外面的水漏一滴一滴地落在桶中。李泌不由得提高声调，强调说如今时辰已所剩无几，尚有大量猛火雷下落不明，长安危如累卵。可贺知章却不为所动，仍是一下一下用手掌磕着榻边。

他的意思很明确，事情要做，但不可用张小敬。

李泌在来之前，就预料到事情不会轻易解决。他没有半分犹豫，一托襕袍，半跪在地上："贺监若耿耿于怀，在下愿……负荆请罪，任凭处置。但时不待我，还望贺监……以大局为重。"

他借焦遂之死，故意气退贺知章，确实有错在前。为了能让贺知章重新出山，这点脸面李泌可以不要。他保持着卑微的认罪姿态，长眉紧皱，白皙的面孔微微涨红。这种屈辱的难堪，几乎让李泌喘不过来气，可他一直咬牙在坚持着。

贺知章垂着白眉，置若罔闻，仍是一下下磕着手掌。肉掌撞击木榻的啪啪声，在室内回荡。这是谅解的姿态，这也是拒绝的手势。老人不会挟私怨报复，但你的办法不好，不能通融。

见到这个回应，李泌嘴角微微抽搐了一下，心中一阵冰凉。若只是利益之争，他可以让利；若只是私人恩怨，他可以低头。可贺知章纯粹出于公心，只是两人理念不同——这让他怎么退让？

啪，手掌又一下狠拍木榻。这次劲道十足，态度坚决，绝无转圜余地。

李泌偏过头去，看了一眼窗外已开始变暗的天色，呼吸急促起来。明明路就在前方，可老人的执拗，如一块巨岩横亘在李泌面前，

把路堵得密不透风。

他遽然起身。不能再拖了，必须当机立断！

华山从来只有一条路，纵然粉身碎骨也只能走下去。

右骁卫的官署位于皇城之内，坐落于承天门和朱雀门之间，由十八间悬山顶屋殿组成。皇城内的其他官署都是大门外敞，右骁卫却与众不同，在屋殿四周多修了一圈灰红色的尖脊墙垣。从外头看过去，只能勉强看到屋顶和几杆旗幡，显得颇为神秘。

这是因为右骁卫负责把守皇城南侧诸门，常年驻屯着大批豹骑。兵者，凶器，所以要用一道墙垣挡住煞气，以免影响到皇城的祥和气氛。

檀棋站在右骁卫重门前的立马栅栏旁，保持着优雅的站姿。她头戴帷帽，帽檐有一圈薄绢垂下，挡住了她的表情。一旁的姚汝能很焦躁，不时转动脖颈，朝着皇城之外的一个方向看去。

他们已在此等候多时，却还没有进去，似乎还在等着什么。

此时夕阳西沉，再过一个时辰，长安一年中最热闹的上元灯会就要开始举烛了。皇城诸多官署的人已经走了大半，偶尔有几个轮值晚走的，也是步履匆匆，生怕耽误了游玩。这两个人闲立在御道之上，显得十分突兀。

忽然，远处传来一阵鼓声。姚汝能连忙打起精神，借着夕阳余晖去看旗语。这次的旗语不长，只传来一个字。姚汝能面色沉重，转头对檀棋道：“乙！”

帷帽轻轻晃动了一下。这一个字，意味着公子在乐游原的努力已

经失败，必须要启用备选的乙号计划。

檀棋默默地把所有的细节都检查了一遍，深吸了一口气，心脏依然跳得厉害。这是一个大胆、危险而且后患无穷的计划，只有彻底走投无路时才会这么做。只要有一步不慎，所有人都会万劫不复。不过她并不后悔，因为这是公子的要求。

如果说公子一心为太子的话，那么她一心只为了公子。她愿意为他去做任何事，包括去死。

“檀棋姑娘，照计划执行？”姚汝能问道。

“你再仔细想想，确实没什么疏漏了吗？”檀棋不太放心。这个计划是李泌首肯，具体策划却是姚汝能。对这个愣头青，檀棋并不像对公子那么有信心。

姚汝能一拍胸膛，表示不必担心。

“好，我们走吧。”檀棋强压下不安，在姚汝能的伴随下，走入右骁卫的重门。

守卫没想到这会儿还有访客，警惕地斜过长戟。姚汝能上前一步，手里的腰牌一扬：“我们是来卫里办事的。”就要往里迈。守卫连忙持戟挡住：“本署关防紧要，无交鱼袋者不得入内，还请恕罪。”那腰牌银光闪闪，守卫不明底细，所以说话很客气。

姚汝能道：“我们已经与赵参军约好了，有要事相谈。”

“请问贵客名讳？”

“居平康。”

守卫回身去翻检廊下挂着的一串门籍竹片，哗啦哗啦找了一通，回复道：“这里并没有贵客的门籍。”姚汝能面露困惑：“不会吧，赵参

军明明已经跟我们约好，你再找找？”守卫耐着性子又翻了一遍，还是没有。

姚汝能脸色一沉：“这么重要的事，怎么连门籍都没事先准备好？你是怎么做的事！”守卫有些紧张：“这里只负责关防，每日更换门籍是仓曹的人。”姚汝能怒道：“我不管你们右骁卫内部什么折腾，别耽误我们的时间！”说完就要往里硬闯。

几名守卫一下都紧张起来，横戟的横戟，拔刀的拔刀。檀棋忽然发声道：“莫乱来。”姚汝能这才悻悻停住脚步，退到重门之外，扔过来一片名刺：“好，好，我们不进去，你把赵参军叫出来。”

守卫暗自松了口气，仓曹的黑锅他们可不愿意背。对方肯松口再好不过，赶紧把话传进去别给自己惹事。于是他捡起名刺，跑进去回禀，过不多时，匆匆赶出来一位胖胖的青衫官员。

这位官员一脸莫名其妙，不知哪儿来了这么两位客人。不过他到了重门口这么一打量，连忙拱手唱一个喏，态度客客气气。

前面这个年轻护卫也就罢了，他身后那个女人，帷帽薄纱，还披着一件宽大的玄色锦袍。虽然如今天气，还穿这么厚的锦袍有些怪异，但这身装扮价值可不菲。

赵参军想得很明白，有资格进这皇城的人，非富即贵；敢站在右骁卫门口点名要参军出迎的人，更是手眼通天。他区区一个八品官，可不能轻易得罪权贵。

“华灯将上，两位到此有何贵干？”

檀棋没有揭开帷帽，而是直接递过去一块玉佩。赵参军先是一愣，赶紧接住。这玉佩有巴掌大小，雕成一簇李花形状。李花色白，白玉剔透，两者结合得浑然天成，简直巧夺天工。

玉质上乘，更难得的是这手艺。赵参军握着这李花玉佩，一时不知所措。檀棋道：“赵七郎，我家主人是想来接走一个人。”

赵参军听这个年轻女人，居然一口叫出自己排行，再低头看那块李花玉佩和“居平康”的名刺，眼神忽然激动起来：“尊驾……莫非来自平康坊？”帷帽上的薄纱一颤，却未作声。赵参军登时会意，把玉佩还回去，然后毕恭毕敬地把两人迎入署内。

守卫正要递上门簿做登记，赵参军大手一挥，把他赶开。

他们穿过长长的廊道，来到一处待客用的静室。赵参军把门关好，方才回身笑道：“没想到下官贱名，也能入尊主人法眼。”

“呵呵，主人说过，赵七郎的《棠棣集》中有风骨，惜乎不显。”

赵参军的脸上都乐出花了，他曾经附庸风雅，刊了一本诗集，不过只有亲友之间送送，没想到那一位居然也读过。他受宠若惊，连忙抖擞精神：“不知右相……”

“嗯？”

薄纱后的檀棋发出一声不满，赵参军连忙改了口：“尊主，尊主。不知尊主此番遣贵使到此，要接谁走？”檀棋道：“张小敬。”赵参军一怔，姚汝能补充道：“就是半个时辰前你们抓来的那个人。”

西市那一场混乱，赵参军听说了，也知道抓回来一个人。可他没想到，这事居然连右相也惊动了。

“这，可是朝廷要犯呀……”赵参军虽不明白这背后的复杂情势，可至少知道这人干系重大。檀棋道：“此人叫张小敬，本就是我家主人与你们右骁卫安排的。要不然，怎么会给靖安司的知会文牍上连名字也不留？”

她的语气从容，平淡却中带着一丝高门上府的矜持与自傲。

赵参军一听这话，思忖片刻，右手轻轻一捶左手手心，表情恍然：“原来……竟是如此！”檀棋和姚汝能两人心中同时一松：“成了。”

这个乙计划，是让檀棋冒充李林甫的家养婢，混入右骁卫接走张小敬。整个计划的核心，乃是在那一封右骁卫发给靖安司的文书。

拘捕张小敬，是李林甫暗中授意右骁卫所为，所以文书中只说“拘拿相关人等彻查”等字眼，不写名字。这样李相可以不露痕迹地把人带走，靖安司想上门讨要，右骁卫随便换另外一个人便可搪塞过去——我们只拘拿了相关人等，可从来没说过拘拿的是你找的那一位嘛。

李泌深谙这些文牍上的文字游戏，便反过来设法利用。既然你们只能偷偷提人，不欲声张，我就先行一步，冒充你们把人劫走。

那一块玉佩，其实是李亨送给李泌的礼物。李花寓意宗室李姓。恰好这三个人都姓李，用来冒充李林甫的信物，全无破绽，实得瞒天过海之妙。

所以檀棋一亮出李花玉佩和“居平康”的化名，赵参军便先入为主，认为来人是李相所遣。再加上对方一口道出靖安司的文书细节，赵参军更不虞有他，立刻“想通”了：哦，原来李相和本卫有着秘密合作，这是来提人啦。

这一连串暗示看似侥幸，实在是靖安司“大案牍术”殚精竭虑的成果。

檀棋见时机成熟，便催促道：“眼看灯会将至，还请参军尽快带我们去提人。”赵参军一想到能和李相搭上关系，身子骨都飘了，忙不迭地答应。

赵参军带着两人往卫署深处走。这里厢廊、内室、厅库之间环环相套，四通八达，若没人带一定会迷路。走过一个转角，迎面走来一队军士。赵参军突然停住脚步，轻轻“哎”了一声。檀棋和姚汝能的心跳登时漏跳半拍，以为出了什么纰漏。姚汝能把手探向腰间，那里藏着一把铁尺。

不料赵参军谄媚道：“再往前头走，路暗檐低，怕贵使的帷帽有妨碍，还请多加小心。”檀棋松了一口气，隔着一层薄纱，在这么窄的通道里走路确实不方便。她把帷帽的薄纱掀下来，露出一张绝色容颜。

赵参军惊讶于她的容貌，又不敢多看，连忙转过身去。传说李相沉溺声色，姬侍盈房，连这么一个家养的奴婢都如此漂亮。他心中既存了来人是李相使者的定见，什么细节都会往上联想，越发笃定无疑。

他们一直走到一处小院，方才停住。这里说是院子，其实和室内也差不多，四周皆被临近大屋的宽檐所遮，显得逼仄昏暗。在院子尽头是两扇箍铁大门，五六名守卫站在院子入口处。

据赵参军介绍，右骁卫本身并无专门的监牢。这箍铁大门后头是个库房，平时储物，此时安排了守卫，显然是临时充作牢房，用来羁押要犯。

赵参军先走过去，隔着栅栏跟卫兵嘀咕了几句，还不时回头朝这边看过来。

姚汝能注意到檀棋的袖口微微发抖，让一个弱女子来劫狱，毕竟还是太勉强了。这个计划到底是仓促之间的急就章，中间尚有许多不确定环节，要靠一点运气。

“被发现也不打紧。大不了直接打进去，把张都尉抢出来。”姚汝

能眼望前方，手握铁尺，语气里多了一分张小敬式的凶狠。

檀棋为了摆脱紧张，压低声音问道：“你为何对那个登徒子如此上心？”

檀棋对张小敬并无好感，来这里纯粹是因为公子，所以她不太理解，姚汝能为何主动请缨蹈此险地。姚汝能道：“他是英雄，不该被如此对待。劫狱这件事是违反法度的，但这是一件正确的事。”

“他真的是为阖城百姓着想？没打算趁机逃走？”檀棋好奇地反问。

姚汝能似是受到侮辱般皱起眉头：“张都尉若想脱走，这长安城里可没人能拦住他。”

檀棋叹道：“公子也是，初次跟他见面，就敢委以重任。我真不明白，明明是一个杀了自己上司的暴徒，你们怎么就这么信赖？”姚汝能一直对张小敬的罪名很好奇，一听这话，连忙追问道：“姑娘知道他是因何入狱的？”

“公子略微提过，说是他杀了自己上司。”

姚汝能一惊，张小敬的上司是县尉，那可是从八品下的官员，以下犯上，难怪是死罪。他又追问为什么杀上司，檀棋摇头说不知道。姚汝能大为奇怪。根据他的观察，张小敬这个人心思深沉，不像是那种冲动性子——退一万步讲，就算张小敬有心杀县尉，凭他的手段，怎么会被人抓个正着？

“不，不会这么简单，这背后一定有别的事。”姚汝能摇头。

“哼，他一个无聊的登徒子，能有什么事？”檀棋一直记恨着他看自己的放肆眼神。

就在这时，赵参军回来了，两人连忙敛起声息。赵参军一脸无奈：“这事，有点难办哪。”檀棋清眉一皱：“怎么回事？”

赵参军道：“若是寻常人犯，我做主就成。但这个人犯乃是甘将军亲自下令拘拿，还用了大印，按规矩，得有他的签押准许……这件事，尊主人应该交代过贵使吧？”说到这里，他双眼透出一丝疑惑。

按说李相派使者来提人，应该先跟甘将军通气，让他出具份文书或信物。这两位只有一块意味不明的李花白玉，于是赵参军有点起疑。

檀棋反应极快，昂起下巴，摆出一脸不悦：“此事涉及朝廷机密，主人不欲声张。你落到签押文书里，是唯恐天下人都不知道吗？”

这一顶大帽子扣下来，赵参军吓得一哆嗦：“岂敢，岂敢，可右骁卫行的是军法，在下也无权提人哪。”他见檀棋面露不快，眼珠一转：“将军如今正在外面巡城，不如两位把贵主人的信物给我，我派个腿快的亲信出去，不出半个时辰，定能从他那里讨来签押。”

赵参军这么说，既是回缓，也是试探。如果是真的李相使者，应该不会畏惧与将军对质。

檀棋哪敢去找将军，连忙提高了声调：“我家主人要此人有急用，片刻耽搁不得。误了大事，你可愿负这个责任？”她故意不说右骁卫，只盯着赵参军这个人追打，把压力全压在他身上。

赵参军汗如雨下，可就是不肯松口。

局面一下僵住了，檀棋心中开始焦灼。她一直保持着姿态高压，是怕赵参军回过神来会看出破绽。眼看情况朝着最恶劣的方向滑落，檀棋悄悄用指甲掐了一下自己的手，让剧痛镇定心神，方才开口道：“这样好了，你带我们进去看看，主人有几句话要问他。”

这是一个两全其美的方案，既不违背军令，也能对使者有个交代。赵参军没权限带人出来，但带人进去看还是可以的。于是他松了口气，跟看守交代了几句，打开了库房大门。

檀棋在进入前，轻轻咳了一声。姚汝能瞥了一眼，看到她举起右手，从左臂的臂钏之间抽出一方手帕来，擦了擦嘴边。这个平淡无奇的动作，让姚汝能的动作微微一僵，旋即眼神凌厉起来。

这个动作表示，乙计划也不能用了，必须要采用丙计划——这个计划，不是出自李泌或姚汝能之手，而是檀棋自己提出来的。

三人跟着守卫迈入库房，先闻到一股陈腐的稻草霉味。屋内昏暗，光照几乎看不见。地上散乱地摆着一大堆竹席和甲胄散件，角落搁着几个破旧箱子，贴墙角一字排开七八个木制的缚人架。

几条交错的乌头铁链，把一个人牢牢缚在其中一具木架子上，正是张小敬。

张小敬还是爬出水渠时的样子，发髻湿散，衣襟上犹带水痕和焦痕。看来右骁卫把他抓进来以后，还没顾上严刑拷打。他听到脚步声抬起头，发现来的人居然是檀棋和姚汝能，独眼精光一闪。

“喏，就是这人。”赵参军说。

檀棋道：“我要代主人问他几句话，不知方便否？”赵参军会意，立刻吩咐守卫都出去，本来自己也要离开，檀棋却说：“赵参军是自己人，不必避开。”这话听得他心中窃喜，把门从里面闩住。

牢房大门一关，屋子里立刻变得更黑。这里本来是库房，只留有一个小小的透气窗，门上也没有观察孔，只要门一关，连外头的卫兵都没法看到里面的动静。

赵参军嫌这里太黑，俯身去摸旁边的烛台。姚汝能凑过去说我来

打火吧。赵参军没多想，把烛台递了过去。没想到姚汝能没摸出火镰，反而拔出一把铁尺，对着他后脑勺狠狠敲去。

赵参军闷哼一声，仆倒在地。那烛台被姚汝能一手接住，没发出任何响动。

姚汝能把赵参军嘴里塞了麻核，然后把耳朵贴在门上谨慎地听外头动静。过了好一会儿，他才比了个手势，表示卫兵没被惊动。

檀棋快走几步到张小敬面前，低声道："公子让我来救你。"张小敬咧开嘴笑道："我知道他一定会来救我的，还不到藏弓烹狗的时候嘛。"

檀棋没理会他的讥讽，开始解胸前的袍扣。张小敬一呆："这是什么意思？要给我留种？"檀棋面色涨红，恨恨地低声啐了他一口："登徒子！狗嘴吐不出象牙！"一跺脚，转身去了角落。

姚汝能赶紧走过来："张都尉，你这太唐突了，檀棋姑娘也是冒了大风险才混进来的。"他一边埋怨，一边抽出汗巾裹在铁链衔接处，悄无声息地把张小敬从缚人架上解下来。

张小敬活动了一下手腕和脖颈，内心颇为感慨。要知道，擅闯皇城内卫还劫走囚犯，这搁在平时可是惊天大案。

李泌为了救他，居然会做到这地步？

不过张小敬并没多少感激之情。那位年轻的司丞大人这么做，绝非出于道义，只怕是局势又发生变化，急需借重张小敬的帮助。

不过当务之急，是如何出去。

这两个雏儿显然是冒充了什么人的身份，混了进来，但关键在于，他们打算怎么把自己从右骁卫弄出去。

张小敬转过头去，看到那边檀棋已经把锦袍脱下，搁在旁边的箱顶，正在把帷帽周围一圈的薄纱拆下来。那句轻佻的话真把她气着了，于是张小敬知趣地没有凑过去，耐心在原地等待。

檀棋气鼓鼓地把帷帽处置完，然后和锦袍一起扔给张小敬，冷冷道："穿上。"张小敬一摸帷帽，发现里面换了一圈厚纱。它和原来的薄纱颜色一样，可支数更加稠密。戴上这个，只要把面纱垂下来，外面的人根本看不清脸。

张小敬立刻明白了他们的打算。

自己和檀棋个头相差不多，披上锦袍和帷帽，大摇大摆离开，外人根本想不到袍子里的人已经调包了。

张小敬手捏帽檐，眯眼看向檀棋："好一个李代桃僵之计。可这样一来，岂不是要把你独自扔在这虎穴里？"这个计划最重要的一点，就是檀棋必须要代替张小敬留下来。因为离开牢房的人数必须对得上，守卫才不会起疑心。

檀棋看也不看他："这不需要你操心，公子自会来救我。"

张小敬摇摇头，伸手把帷帽重新戴到檀棋头上。这个放肆动作让檀棋吓了一跳，差点喊出来。她下意识要躲，张小敬却抓住她的胳膊，咧嘴笑道："不成，这个计划不合我的口味。"

檀棋有点气恼，想甩开他的手，可那只手好似火钳一样，让她根本挣脱不开。她只能压低嗓子用气声吼道："你想让公子的努力白费吗？"

"不，只是不习惯让女人代我送死罢了。"张小敬一脸认真。

檀棋放弃了挣扎，不甘心地瞪着张小敬："好个君子，那你打算怎么离开？"张小敬竖起指头晃了晃，笑了："正好我有一个让所有人

都安全离开的办法。”

牢房外头的卫兵们有一搭无一搭地聊着天，他们很羡慕有机会参加首日灯会的同僚。不过上元灯会要足足持续三天，今天轮值完，明天就能出去乐和一下了。守卫们正聊到兴头上，忽然一个人耸了耸鼻子：“哪里在烧饭？烟都飘到这里来了。”

很快周围一圈的人都闻到了，大家循味道低头一看，赫然发现浓烟是从牢房大门间的缝隙涌出来的。他们连忙咣咣咣敲门，想弄清楚里面究竟发生了什么。

可门是赵参军亲手从里面闩住的，除非有撞木，否则从外面没法开。眼看烟火越发浓厚，甚至隐隐还能看到火苗，卫兵们登时急了。右骁卫的屋殿坐落很密集，又都是木制建筑，只要有点明火，就可能蔓延一片。

牢房前一片混乱，有人说赶紧去提水，有人说应该想办法打开门，还有的说最好先禀报上峰，然后被人吼说上峰不就在里头吗！每个人都不知所措。

好在没过多久，大门从里面被猛然推开。先是一团浓烟扑出，随即赵参军和其他三个人灰头土脸地跑了出来，狼狈不堪……等等！三个？卫兵们再仔细一看，那个囚犯居然也在其中，身上锁链五花大绑，被赵参军牵在身后。只是黑烟弥漫，看不太清细节。

赵参军一出来，就气急败坏地嚷道：“里头烛盏碰燃了稻草，快叫人来救火，不能让火势蔓延开来！”他是在场职衔最高者，他一发话，卫兵们立刻稳定了军心。赵参军一扯那囚犯，边往外走边喊：“这个重要人犯我先转移到安全地方，你们赶紧鸣锣示警！”

话音刚落，牢房里的火光骤然一亮。那熊熊的火头，汹涌地扑向两侧厢房。卫兵们没料到这次火势如此凶猛，再顾不得其他，四处找

扑火的器械。不少人心里都在称赞参军英明，及时把人犯弄出来，万一真烧死在里头，把门的人都要倒霉。

很快走水锣响起，一拨拨的士兵往里面跑去，脚步纷乱。而那火势越发凶猛，灰烟四处弥散，所有人都捂住口鼻，咳嗽着低头前行。赵参军一行逆着人流朝外走去，烟气缭绕中，完全没人留意他们。

赵参军走在前面，面色僵硬铁青。那囚犯虽然身上挂着锁链，右手却没受到束缚，紧握着什么东西，始终没离开赵参军的背心。檀棋和姚汝能在后面紧跟着，心中又惊又佩。

他们万万没想到，张小敬居然一把火把整个牢房给点了。

他们两个想的主意，都是如何遮掩身形低调行事；而张小敬却截然相反，身形藏不住，不要紧，闹出一个更大的事转移视线。

这办法简单粗暴，可却偏偏以力破巧。别说檀棋和姚汝能，就是李泌也没这么狠辣的魄力，为了救一个人，居然烧了整个右骁卫。

“只是这么一闹，公子接下来的麻烦，只怕会更多。”

檀棋暗自叹息了一声，对前头那家伙却没多少怨愤。毕竟他是为了不让自己牺牲，才会选择这种方式。这登徒子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檀棋抬眼看向张小敬，可他的背影却在黑烟遮掩下模糊不清。

很快这一行人回到赵参军的房间。进了门，赵参军一屁股坐到茵毯上，脸色铁青。张小敬抖落掉身上的锁链，笑道：“阁下配合得不错。接下来，还得帮我找一身衣服。”赵参军知道多说无益，沉默着起身打开柜子，翻出一套备用的八品常服。

张小敬也不避人，大剌剌地把衣服换好，正欲出门。赵参军忽然把他叫住：“你就这么走啦？”三人回头，不知他什么意思。赵参军一歪脑袋，指指自己脖颈：“行行好，往这儿来一下吧，我能少担点责

任。”张小敬大笑：“诚如遵命。”然后立起手掌用力敲了一记，赵参军登时心满意足地晕厥过去。

三人没敢多逗留，离开房间后直奔外面。此时火势越来越大，整个右骁卫的留守人员都被惊动，四处都能听见有人喊“走水！走水！”。在这混乱中，根本没人理会这几个人。他们大摇大摆沿着走廊前行，一路顺顺当当走到重门。

只要过了重门，就算是逃出了生天。姚汝能和檀棋不由得长长舒了一口气，刚才那段时间不长，可实在太煎熬了，他们迫不及待要喘息一下。

就在这时，一个披甲男子从走廊另外一端迎面跑过来，可能也是急着赶去救火。右骁卫的走廊很狭窄，只能容两人并肩而行。三人只好提前侧身避让。光线昏暗，看不清对方的脸庞，姚汝能在转身时无意瞥到那男子的肩甲旁有两条白绦，急忙想对其他两人示警，可已经晚了。

那男子与张小敬身子交错时，恰好四目相对，顿时两个人都愣了一下。

是崔器。

这事说来也巧。崔器把张小敬抓来右骁卫之后，一直没走。他知道自己在靖安司肯定待不下去了，急于跟右骁卫的长官谈谈安置和待遇。可几位长官都外出了，他只好忐忑不安地等在房间里。刚才走水的铜锣响起，他觉得不能干坐着，想出来表现一下，没想到一出门居然碰到熟人。

崔器这个人虽然怯懦，反应却是一流，第一时间就明白发生了什么事。他毫不犹豫地疾退三步，抽刀的同时，扯起喉咙大喊：“重犯逃脱！”

张小敬的反应也不慢，他向前一跃，直接用手肘猛地去顶崔器的小腹。电光石火之间，两人过了数招。他们都是军中打法，刚猛直接，一时间打了个旗鼓相当。可惜张小敬能压制崔器的动作，却无暇去封他的嘴。

崔器从未想过要迅速击倒张小敬，只需要拖时间。他一边打一边大喊，没过一会儿，重门的卫兵就被惊动，朝这边冲过来。这一队足有十几个人，个个全副武装，就是给张小敬三头六臂也解决不了。

姚汝能和檀棋痛苦地闭上眼睛，眼看克服了重重困难，居然坏在了最后一步，真是功败垂成。

崔器觉得对方差不多要束手就擒，动作缓了下来。他突然注意到张小敬的唇边，居然露出一抹狞笑，心知不好。这家伙一露出这样的笑容，必然有事发生。崔器急忙后退，以防他暴起发难。

谁知张小敬压根没去追击，而是站在原地，用更大的嗓门吼道："旅贲军劫狱！！"

崔器脸色"唰"地就变了。他身披旅贲军甲，而张小敬穿的是右骁卫的常服，那些右骁卫士兵第一反应会帮谁，根本不用想。

崔器急忙回头，要开口解释，可整件事太复杂，两三句话讲不清楚。那些士兵哪管这些，上来三四个人就把崔器给按住了。张小敬三人趁机越过他们，朝重门跑去。

崔器不敢反抗，只能反复嚷着那个人是冒充的。终于有士兵听出不对，想拦住张小敬问个究竟，谁知张小敬右手一扬，一大片白石灰粉漫天飞舞，附近的几个士兵痛苦不堪地捂住眼睛蹲了下去。

这是在库房墙角刮下来的石灰粉，张小敬临走前弄了一包揣在怀里，果然派上了用场。姚汝能站在一旁看着，觉得张小敬简直就是妖人，每到绝境，总能从匪夷所思的角度突破。他甚至怀疑，就算不用

他和檀棋冒险进来，这家伙一样有办法脱逃。

趁着这个难得的空当，三人硬生生突破了重围，发足狂奔。檀棋跑在最前，她感觉自己从来没这么用力跑过，肺里几乎要炸开来。前方重门已经在望，门上悬挂的弓矢也看得清楚。

不过十几步距离，再无任何阻碍。她调动出全部力气，第一个冲出重门，可在下一个瞬间，却一下呆立在原地。后面姚汝能和张小敬刹不住脚，差点撞到她的背上。

他们两人没有问她为何突然停步，因为眼前已经有了答案。

卫署外面，几十骑豹骑飞驰而至，黑压压的一片如同阴云席卷，密集低沉的马蹄声敲击着地面。他们三个冲出重门的瞬间，豹骑也刚好冲过来。这些训练有素的骑兵迅速勒住缰绳，把重门围成一个半圆。马腿林立，长刀高擎，还有拉紧弓弦的声音从后排传来。

他们三个背靠重门而立，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就算张小敬是天王转世，面对这种阵容也没任何办法。

檀棋浑身发抖，双腿几乎站不住。她不惧牺牲，可在距离成功最近的地方死去，却超出了她的承受能力。张小敬伸出一只手，按在她的肩膀上。这次檀棋没有躲闪，他的手掌十分炽热，热力一直透入檀棋的身体，把恐惧一点点化掉。

“刚才在牢房里，在下说话唐突，还请姑娘恕罪则个。”大敌当前，张小敬却说了这么一件无关紧要的事。

挑这么一个时机道歉，檀棋一时不知该原谅他，还是骂回去。

在他们身后，崔器和守卫们从卫署里气急败坏地赶出来，一看豹骑把张小敬堵在了门口，大喜过望。他最怕的，就是这个危险的家伙重获自由。现在豹骑云集，说明将军亲至，那家伙肯定跑不了了。他

掂着一副缚索，心里琢磨着怎么把张小敬牢牢按住，可转念一想，这会不会抢了将军的风头？又犹豫着把缚索放下，看看形势再说。

就在这时，半圆中间的骑兵“唰”地分开两侧，一位身材高大、器宇轩昂的方面将军缓缓骑马走了过来，他一手挽着缰绳，一手拿着马鞭，不急不慢地一直走到重门前才停住。姚汝能认出来，这正是右骁卫将军甘守诚。

甘守诚的坐骑是来自西域的神骏，他居高临下地俯视这三个瓮中的猎物，并没有立刻下令拘捕。他玩着手里的鞭梢，双眼从这几个人的脸部扫到脚面，再扫到重门，眼神里忽然透着几丝遗憾——那种让猎物在开弓前的一瞬间跑掉的遗憾。

卫署后头的黑烟越发浓重，甘守诚却在马上陷入沉思。

重门前陷入了短暂的沉默，没人知道这位被烧了卫署的将军，会如何处置这些凶徒，大家都在等待。终于，甘守诚缓缓抬起了右手，面无表情。豹骑们知道将军要发布命令了，马蹄一阵躁动。

甘守诚的手没有用力挥下，而是向两侧快速地扇动。这是一个明白无误的命令：让路。骑兵们不解其意，但军令如山，他们立刻让出了一条向外的通道。

无论是张小敬等三人还是崔器，都不知将军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不过甘守诚无意解释，他再一次重复了手势，然后把目光转向皇城之外的一个方向，冷冷地哼了一声。

姚汝能最先反应过来，那是靖安司距离皇城最近的一处望楼。

如梦初醒的张小敬搀扶起瘫软的檀棋，和姚汝能一起沿着通道离开。两边的骑兵虎视眈眈，只要主帅一下令，他们就会把这三个凶徒撕成碎片。可惜一直到他们彻底离开视线，将军都没做任何表示。

崔器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挥舞着手臂，以为将军的命令发错了。可任凭他如何催促，右骁卫的士兵都无动于衷。崔器一屁股坐在地上，面如死灰。他从今天早上开始，一直在做错误的决定，持续至今。

甘守诚的目光在这个可怜虫身上停留片刻，淡淡地下了一道命令。崔器一阵错愕，脸上浮现出说不出是欣喜还是震惊的表情。

王韫秀觉得这一天简直糟透了。

她先遭遇了一场车祸，然后被人挟持着到处跑，还有个凶恶的家伙试图要杀自己。如今她像垃圾一样被扔在这肮脏的柴房之中，双手被紧缚，嘴里还被无礼地塞进一个麻核。

王韫秀在心里已经诅咒了无数次，这些天杀的虫狗到底是谁？他们不知道我是王忠嗣的女儿吗？

不幸的是，看起来他们确实不知道。柴房里一直没人来，她也喊不出声音，只能这么孤零零地躺在地上。地板很凉，王韫秀的身子很快就冻得瑟瑟发抖，细嫩的手腕被绳子磨得生疼，车祸的后遗症让脑袋晕乎乎的。她从未受过这种委屈，挣扎了一阵，筋疲力尽，转而默默流泪，很快眼泪也流干了，只好一脸呆滞地望着房梁，祈望噩梦快快醒来。

就在王韫秀觉得自己油尽灯枯时，门板一响，有人走进了柴房。

她勉强抬起头，眼前是一张陌生的方脸，额头很大，面白须短，穿着一袭官样青袍。王韫秀记得在自己家里，经常见到这样穿着的人来往，每一个都对父亲毕恭毕敬。

这样的下等人，也敢对我无礼？一团怒气在王韫秀的胸中蓄积。

她认定眼前这家伙就是始作俑者，怒气冲冲地想要开口怒骂，可麻核却牢牢地阻挡在口中，无数话语，都化为呜呜的杂音。

这人没有靠近，只是盯着王韫秀端详了一阵，然后做了个奇怪的举动——转身把门给关上了。王韫秀心里"咯噔"一声，他想做什么？

元载把门关好，回过身来，把视线再度放在眼前这女子身上，脑子在飞速运转着。

他对奢侈品有着天然的直觉，一进门就注意到：这个女人脸颊上贴的是绞银翠钿。花钿本身的材质并不算贵重，但能把细银绞出翠鸟羽毛的质感，这手艺起码得值几十匹细绫布；而她头上那凤尾楠木簪，造型虽朴素，但那木质纹理如一根根黄金丝线，匀称紧凑，一望便知是上品金丝楠木。

这两样东西落在凡夫俗子眼中，或许只是"值钱"二字。可在元载这样的内行人眼中，却能从细处品出上品门第的气度。

一个香铺老板的女儿，穿金戴银有可能，但绝不可能拥有这样的饰品。

元载趋身过去，伸出右手拇指和食指，说声"告罪"，轻轻启开王韫秀的双唇，温柔地把麻核取出来。下一个瞬间，愤怒至极的声音从她的喉咙里滚出：

"狗杀材！我让我爹把你们的狗头都砍下来！"

"果然……"元载在心里暗道，这等颐指气使的口吻，哪里是平民百姓家养出来的。他不急不躁地问道："敢问令尊名讳？"

王韫秀冷笑："云麾将军的名字，你的耳朵也配听？"

一听这个，元载倒吸一口凉气。云麾将军是武阶散官里的从三

品，四位大将军之下最高的位阶。整个长安，不，整个大唐能有这头衔的人，不超二十人，个个不是重臣就是显贵。

封大伦的手下，肯定是抓错人了。不光是抓错了，而且还抓回一个烫手山芋。估计封大伦自己还没查看过，不然早该发现这个致命错误。

云麾将军的家眷也敢绑架，十个熊火帮都不够死！

元载不禁对封大伦有些怨恨。他犯下大错，怎么把我也牵扯进来！这女人已经认定自己与熊火帮合谋。看她的脾气，不太会听解释，一旦放回去，只怕会疯狂报复——我他妈可是什么都没干啊！真是无妄之灾啊！

幸亏元载刚才当机立断，一发现身份有疑，先把门关上了，留下了一丝转圜的余地。

按照常理，元载应该赶紧告诉封大伦，让他立刻放人，赔礼道歉……可元载意识到，这对自己并不利。他的脑子在飞速盘算，怎样从这个险恶的局面脱身，甚至说，有没有可能反手榨出点好处来？

元载出身寒微，他笃信一句箴言："功名苦后显，富贵险中求。"局面越险，富贵越多，全看有无胆识去搏。他靠着对机遇的极度敏感和执着，才一步步走到今天。

这些思绪说来冗长，其实只在元载脑子里转了一瞬。他思忖既定，俯身对王韫秀脸色一沉，低声喝道："闭嘴！"

王韫秀不由得怔住。从小到大，可从来没人敢对她这么讲话。她正要发作，元载强横地伸出手，捂住她的嘴："你想不想活着出去？想不想再见令尊？"王韫秀的眼神一愣，赶紧点头。元载这才松开手，语气严重："你如今身陷极度险境，只有我能救你出去！听懂了吗？重复一遍！"

王韫秀哪里肯听，拼命摇头。元载嘿然冷笑，起身作势要走。她吓得连忙喊道：“我说，我说！”元载回来，冷冷望着她不吭声。王韫秀生怕这最后的机会溜走，勉强小声地重复了一遍：“只有你能救我出去……”最后一个音微微上挑，带着疑惑。

元载暗自松了一口气。王韫秀是个大小姐的骄纵脾气，只能用更强硬的口气顶回去。她肯复述自己的话，说明这个策略已经初步奏效。

他用指头夹住麻核，重新塞回她嘴里：“听着，接下来，我要的是绝对服从。如果你有一次违背，我就立刻离开。如果你同意，就点点头。”

王韫秀别无选择，只好同意。

“放心吧，你今日遇到我元载，便不会再受到任何伤害。”元载斩钉截铁地说道。

王韫秀的身子停止了发抖，经历了这么多折磨之后，她的精神几近崩溃，陡然听到这样的话，不啻天籁。恍惚中，她感觉这人说话的口吻，好似父亲一般，全是命令语式，无比强硬，却又带着深深的关切。

安抚好了王韫秀，元载起身重新拉开门，迎面封大伦正往门里头迈。元载阴沉着脸拦住他：“封主事，你我的祸事来了。”

封大伦一愣，不知他何出此言。元载侧过半个身子：“你看看，这是闻染吗？”封大伦探头一看，脸色一变。屋子里躺倒的那个女人，和闻染居然半分不像。元载又道：“你再仔细看看。”

封大伦也是个见惯奢华的人，扫过几眼，立刻认出那银花钿和楠木篦子的不凡之处，脸色登时铁青。元载打了个手势，让他出来说话。封大伦赶紧倒退出来，把门关好。

几个小混混凑过来，却被封大伦一人一脚狠狠踹倒。这些遭瘟的蠢材，肯定是中途弄丢了闻染，不知绑来了谁家女眷充数！他正要喝问详情，元载在一旁冷冷道：“封主事，先别管这些，得想想该怎么补救才是。”

封大伦的额头沁出汗水，忙不迭地解释：“我现在就去问清楚，赶紧把她放走……”

“如果你真这么做，可就真是大祸临头了。”

封大伦也是聪明人，只消元载一点，立刻就明白其中利害。长安城里那些贵人家眷，可从来不懂什么仁恕之道。前脚放回去，后脚私兵就赶围过来。永王生性凉薄，可不会对他施以援手。

前有张小敬逍遥法外，后有贵人虎视眈眈，封大伦觉得今天真是糟透了。

“要不……灭口？”封大伦忽然想到这个可能，脱口而出。元载同情地看了他一眼，这黑帮老大好歹也是九品官印在腰，怎么考虑事情全是盗匪的路数？

他拍拍封大伦肩膀：“封兄莫要孟浪，灭口是断然不能的。在下想到一个一石二鸟之计，既能收拾掉那个张小敬，遂了你的心愿，也能把这个烫手山芋顺顺当当送出去，全无后患。”说完之后，他眯起眼睛，一副高深莫测的样子。

元载已经盘算清楚了，要牢牢把握住这次机会，玩一局大的。玩得好，这将成为他仕途目前最大的一次机遇。

封大伦抓住一根救命稻草，大喜过望：“元老弟，敢以教我！”元载道：“若行此计，你须得把去年张小敬那案子如实告诉我，一五一十，不得有半点隐瞒。”

“呃……那元老弟能保证万无一失？”

“绝不会失望。”元载笑了，笑声里充满自信。

封大伦没留意，元载并没说主语是谁。

张小敬、檀棋、姚汝能三人离开皇城之后，立刻赶回光德坊。每个人都是满腹疑惑，一路上都没有任何交谈。

此时临近灯会，街上的气氛已十分浓烈。在光德怀远街口，刚才冲突的现场已经打扫一空，现在被几个龟兹戏子所占据，箜篌调高，琵琶声亮，周围聚拢了一大群看热闹的民众，载歌载舞。不久前的那次骚乱，只是短暂地打断了一下居民们的兴致，就像一个落入水中的墨点，一下子便被稀释无形，了无痕迹。

他们穿过人群，走到光德坊的坊门口，发现徐宾正斜靠在坊门旁的旗杆，朝这边张望。徐宾一看到张小敬，惊喜莫名，冲过去搀住他的胳膊，脸上的褶皱都快激动得抖下来了。

他们离开皇城的动静，显然已被望楼传回了靖安司。徐宾第一时间跑出来迎接老友。

张小敬双手用力拍了一下好朋友的肩膀：“老徐你在司中等候便是，何必在坊门迎候？”徐宾竖起食指，在唇边比了一个手势：“嘘，我是专门来等你们的，哎哎，随我来。”

看他那神神秘秘的样子，似乎有机密之事要商谈。姚汝能道：“那我先搀檀棋姑娘回司中，你们私谈。”徐宾晃了晃脑袋：“你们两个也一起去……哎哎！”他意识到自己说错话了，一拍脑袋，赶紧闭嘴，催促着快走吧。

在半路上，张小敬扯住他的袖子：“友德，你先告诉我，王韫秀找到了吗？”他一直惦记着闻染，她阴错阳差被突厥人当成王韫秀挟持走，至今下落不明。徐宾摇摇头，说李司丞把它列为第一要务，靖安司发动大批干员去搜寻，可至今还没任何好消息。

“不过也没任何坏消息，没人找到尸体。”徐宾只能如此宽慰道。

光德坊内除了京兆府的公廨之外，还有慈悲寺、常法寺、胜光寺等庙宇，分布在坊中四角，可谓是佛法缭绕。徐宾带着他们七绕八转，最后绕到了位于十字街东北的慈悲寺。

这个慈悲寺颇有来历。在隋末，有一个叫昙献的西域僧侣每日在此救济穷人。后来高祖定鼎，感于善行，为他立下此寺，以“慈悲”为名。所以慈悲寺的大门常年敞开，逢年过节都会施粥赐食，门口常聚有破落穷困的百姓。

今日上元节，慈悲寺门前例行分发素油子。这是上元节长安必备的小食，用湿面搓成球，入油煎炸，香味十足。许多居民早早就等在这里，几个知客僧站在台阶上维持秩序，暂时不允许游人入寺。为首的僧人看到徐宾，口宣一声佛号，什么都没问直接放行。张小敬心中一动，看来徐宾早有准备，不像是临时起意。

他们穿过寺门，越过钟楼鼓楼，从大雄宝殿的西边绕至侧院。在与漕渠相连的莲花放生池旁边，立着一处简陋的禅院草庐。草庐后头槐树林立，颇为幽静，槐树林后隐约可见一道青砖矮墙。

张小敬计算了一下方位，发现这墙的另外一侧，应该就是靖安司的大殿所在。靖安司用的是孙思邈的旧宅，恰好与慈悲寺一墙之隔。

这可真是奇怪，徐宾绕这么一个圈子，到底是要做什么？

徐宾没做解释，只是弓着腰，一直催促走快些。待得他们走近草庐，看到一个人站在放生池边，负手而立。

“公子。”

最先叫出声的是檀棋。她怀着满腔委屈，眼睛湿润起来。可她很快收住了眼泪，惊讶地发现，短短半个时辰没见，李泌像是变了一个人：面色苍白，双目血丝密布，眉间的皱纹又多了几道，像是用刀刻上去的，既深且长。

这副模样，大概只有一夜愁白头的伍子胥可比。檀棋知道公子压力大，可究竟什么样的压力，能让他迅速变成这样？她心中一痛，正要开口，李泌一抬手，示意她先不要作声，把视线转向张小敬：

“甘守诚怎么放你们走的？”

张小敬把现场情况描述了一下，李泌眯起眼睛：“张都尉你不愧是五尊阎罗，连右骁卫都敢一把火烧掉。”

张小敬笑了笑：“未能报答朝廷对在下的恩情万一。”

檀棋脸色一变，这登徒子的话近乎谋反了。她看向公子，李泌却没有任何反应，一挥手，示意几人进入草庐。檀棋感觉，公子的锋芒似乎有些涣散，有气无力，仿佛刚刚经历了一件极为艰难的磨难。

草庐里只有一个坐榻和几个蒲团，藤架上搁着几本佛典。在草庐正中的位置，摆着一台三阶水漏，一看就是刚搬过来的，正好遮挡住了后头的一尊卢舍那法像。

几人跪定，都不说话，每个人都等着李泌的解释。

李泌负手站在窗外，有意让自己的脸避开其他人视线：“我适才找到了甘守诚，跟他打了一个赌。若他赶回卫署时，你们还在重门之内，那任凭他处置；若你们已出重门——哪怕只迈出一步，他也不得做任何追究。”

张小敬听得明白，这还是和那封拘押文书有关。文书里既然没提人犯的明确名字，那么便成了一柄双刃剑：右骁卫捉了人，可以不认；但如果人跑了，他们也没法去追。

这其中的分界线，恰好就在右骁卫的重门。重门之内，卫署为大；重门之外，便与卫署无关了。

可是甘守诚并不是好相与的，他既然要讨好李林甫，又怎么愿意跟靖安司打这么一个赌呢？

“你是怎么说服他的？”张小敬问。

李泌看着窗外，长长叹息一声：“不是我，是贺监。”

张小敬独眼一眯：“咦？他居然肯答应帮忙？”

李泌道：“我刚才去拜见贺监。贺监听说右骁卫私自扣留功臣，气得病症发作，当场不省人事。我和他的养子贺东，去找甘守诚讨说法。”

他简单地讲述了一下之前与贺监的会面过程，在场的人俱是一惊。贺监已是八十六岁，这么一气，只怕八成性命不保。

可再仔细一想——虽则这么说有些不恭——贺知章的病发，比他本身出面更有效果。要知道，天子十天前还专门为老人设帐送行，圣眷深重。若天子听说贺知章被甘守诚的鲁莽活活气死，发下雷霆之怒，一个区区右骁卫将军可接不住。

甘守诚和张小敬没有深仇大恨，只是卖李相一个人情罢了。为了这点利益，他可不愿意去扛害死贺知章的黑锅。所以在李泌咄咄逼人之势下，外加贺知章的儿子在旁边相助，甘守诚终于不情愿地做出了让步。

此事说来简单，其中钩心斗角之处，也是极耗心神。

李泌的手指捏紧衣角，喃喃说了一句突兀的话："自古华山，只有一条路。"

檀棋、姚汝能听到这里，无不抚膺叹息。他们冒着风险潜入卫署，已做好了孤立无援的准备，原来李泌也一直在外头奔走，从未放弃。两边拼尽全力，才奇迹般地把张小敬捞了出来。

可张小敬为何不能回靖安司呢？

李泌啧了一声，露出一脸不屑："甘守诚吃了这个瘪，可不太甘心。他放出话去，不许张小敬你公开出现在靖安司，否则他会以钦犯之名再次将你拘押——真是小家子气。所以我只能找慈悲寺住持，寻了个与靖安司一墙之隔的草庐，徐宾会暂时负责两边联络。"

"反正张都尉没什么机会留在草庐里，权当哄甘将军消气了。"姚汝能摩挲着蒲团，讽刺地说。

一想到堂堂右骁卫将军为了挽回颜面，像小孩子一样耍无赖，众人都笑起来，气氛总算轻松了一点。

张小敬没有笑，他以肘支膝，手托着下巴正陷入沉思。

他不是在想突厥人，而是在想李泌。

张小敬当不良帅时，经手了太多案子，听了太多供词。李泌这一番叙述，其中矛盾抵牾之处甚多。

贺知章一直反对用张小敬，怎么会因为这件事而气得晕厥呢？当时在屋子里的只有李泌与贺知章，贺知章突然病发，然后李泌出来宣称是右骁卫气坏了老人，从头到尾，只有李泌一个人的说辞。

贺知章真正病发的原因是什么？在那间屋子里到底发生了什么？

自古华山一条路，如果想上去，就得有觉悟排除掉一切障碍。这是什么意思？

张小敬盯着李泌充满血丝的双眼，突然意识到，自己并不是在办案，有些事，不必弄得太明白。于是张小敬双手抱拳：“李司丞曾言，不惜一切代价阻止突厥人，果然是言出必践。”

李泌听出了他的弦外之音，没多做解释，淡淡反问道：“不知张都尉是否也仍像当初承诺的那样？”

“自然，否则也不会回来了。”张小敬道，“朝廷是朝廷，百姓是百姓。”

两人对视一眼，从对方眼神里都看到一些东西，心照不宣。禅院之外，忽然有鸟鸣响起，两人同时呵呵苦笑起来。

“好了，闲聊到此为止。我们已经浪费半个时辰在蠢材身上，说正事吧。”李泌敲敲榻边，其他几个人连忙把身子挺直。

他把关于猛火雷数量的疑问，尽数说与张小敬。张小敬点点头：“英雄所见略同。我从河里爬出来时，本来就想提醒李司丞这一点——从货栈规模来看，突厥人掌握的猛火雷数量不是太多，而是太少。他们一定还有一个更大的计划，正在实行。”

李泌看了眼徐宾，徐宾连忙起身道：“哎哎，今天街上的人实在太多，光是东、西二市附近就有几百辆畜力和人力车，全城街道的车子数量不下万辆。光靠望楼，根本不可能追踪到突厥人运送猛火雷的板车。如今又被……哎，被右骁卫耽搁了半个多时辰，只怕，只怕已经运到了他们想要的地方。”

“我有一个想法，不知李司丞可曾觉察？”张小敬的声音变得凝重起来，“我总有一种感觉，突厥狼卫背后，还有其他人。”

“这不是理所当然吗？草原上的可汗，还用你说！”草庐里人少，檀棋也变得大胆起来。

张小敬却摇摇头：“不，我是说在这长安城内。”他用指头在蒲团前的灰尘里画了几道：“你们想想，突厥狼卫找崔六郎要长安坊图，因为他们对长安不熟悉，对不对？”

李泌沉着脸，没说话，可手却一下下拍着榻边。

“可咱们回想一下这一路的追查。突厥狼卫之前已潜伏有大量人手，既有万全宅，也有集结用的货栈，还能联络到外地的货运脚行——别的不说，单是昌明坊那个废弃货栈的选择，就极有眼光。位置隐秘，距离闹市不远，且有两个出入口，便于掩人耳目运送大宗货物。有这种眼光的人，对长安一定非常熟悉，还用得着再去找坊图吗？”

姚汝能试探着猜道：“也许他们是想让计划执行得更精确一些？”

“如果突厥狼卫是想让猛火雷在城中引发混乱，长安繁华之地就那么十几坊，哪里需要什么坊图，驾着马车往北冲就是了。”张小敬端起一杯清水，一饮而尽。

姚汝能想了一下，确实如此。猛火雷的威力太大，不需要精确地放到什么地方，随便扔过去就是一片。

“突厥狼卫整个的计划，给我一种强烈的感觉，它似乎由风格截然不同的两部分人组成：一部分人对长安城十分熟悉，人脉颇广，甚至能在怀远坊的祆祠提前半年安插内线；还有一部分人对长安城十分陌生，不得不临时求助于坊图，还搞了一次仓促的突击。”

稍微停顿了一下，张小敬竖起了一根指头：“简单来说，就是一句话：突厥不过是一个草原上的破落户，哪有能力独立跨越千里跑来长安，搞如此精密的袭击？”

听到这里，李泌的眼神陡然尖锐起来，循着张小敬的思路，他的脑海里浮现出一个可怕的推论：“那张都尉你的结论是，有人在帮他们？”

张小敬把杯子重重搁在地面上，苦笑道：“恐怕……除了狼卫，我们要面对一个更强大的敌人，这个敌人对长安非常熟悉，突厥狼卫只是他们的一把刀、一枚棋子。”

这一句话说出来，草庐里陷入可怕的安静。可以听得见，每个人的呼吸声都变得粗重。突厥狼卫居然只是一个开始？还有一个更强大的敌人？这个消息足以让所有人眼前一黑。

此前李泌虽然有所觉察，可没有张小敬想得这么远。他越想越觉得合理，但越合理就越发心惊。究竟是什么敌人，要假手突厥人来毁灭长安城？大唐的敌人很多，可这么凶残又这么狡黠的，实在是凤毛麟角。

李泌的脑海里甚至闪过一丝悔意。如果贺监还在的话，以他的朝堂经验，说不定能看出更多东西。他自嘲地摆了摆头，把这些乱七八糟的思绪赶开：“徐宾，现在有什么进展吗？”

徐宾纠结了半天，最后只吐出两个字：“没有……”

突厥狼卫覆没之后，大部分人觉得大事已定。除了王韫秀之外，其他调查都是例行公事的收尾，调查人员不会太上心，更不可能发现什么有价值的线索。

李泌欲下令督促他们重新检查，张小敬却拦住了他：“没用的。如果是那个神秘敌人，不会给我们留下任何可追查的线索。”

李泌有些气恼地站起身来，在草庐里踱来踱去。好不容易干掉突厥狼卫，却又冒出一个神秘敌手。现在明知他身潜在长安腹心，却全无痕迹。他就像是一条蜥蜴，甩掉了狼卫这根尾巴，直接遁入深深的

迷雾之中。

“没有线索，那就逼出线索！叫所有人使劲查！之前突厥狼卫在西市跑了，后来不也找出一条路了吗？”李泌对徐宾喝道，他付出这么大代价，可不能在这里就放弃。

徐宾擦擦额头的汗水，又一次翻检手边的文书，试图在里面找到一点稍微好点的消息。他看了半天，勉强抬起头来：“只有一个……哎哎，勉强算是线索吧……我们抓到了曹破延。”

旁边张小敬一愣。他记得在昌明坊冲突中，自己亲手刺死了曹破延，怎么他又复活了？

李泌先是大喜，这曹破延可是狼卫的重要人物，一定知道些消息；随后又很生气，抓了这么重要的人物，徐宾为何不早禀报？徐宾把眼睛凑近文书，看了几次，抬起头苦笑道：“哎哎，之所以没禀报，是因为我们发现他时，他已是重伤弥留，没有问话的价值。”

指望一个狼卫自愿开口，实在是太难了。何况曹破延奄奄一息，没法动用严刑拷打。也难怪靖安司没把这个当成一件有价值的事。

“要不，让我去问一次话吧。”张小敬活动了一下指头，任由杀气洋溢出来。李泌疑惑道：“他现在可受不住你五尊阎罗的手段。”

“撬开一个人的嘴，并不一定得用强。”张小敬的独眼眯起来，“何况这是我们唯一的机会。时间，已经不多了。”

他的话音刚落，一声清脆的响声，从围墙隔壁的靖安司大殿水漏传来。旋即慈悲寺的大钟也訇然响起，由近及远，诸坊的鼓声和钟声次第响起，恢宏深远，响彻整个长安城。万千盏灯笼同时举烛，行将黯然的天空重新变亮，光彩明耀，火树银花。

酉时已到，长安城一年一度最盛大的上元灯会开始了。

第八章 酉初

她妙目一转，转身出去，一会儿工夫，端回一盘慈悲寺的油子，

底下还垫着几张面饼。子是素油炸的，十分经饿。天宝三载元月十四日，酉初。

长安，长安县，光德坊。

外面的长安城已经热闹到快融化了，在光德坊的这一处屋子里却依然冰冷阴森。

这是一栋低矮的砖屋，上头没有瓦，只覆了两层发黑的茅草。它恰好位于京兆府公廨、慈悲寺之间，旁边即是永安水渠。这里本来是京兆府的停尸房，专供仵作检验之用。旁有水渠，可走污秽；侧立寺庙，可度阴魂。据民间传言，当年孙思邈选择光德坊居住，正是为了方便随时勘验尸身，磨砺医术。

曹破延躺在一张粗糙的榆木板条上，胸口微微起伏，腹部的鲜血慢慢渗入板条，让暗红色的木材纹理变得更加狰狞。他现在还不算尸体，不过很快就会是了。这屋子阴气很重，他能感觉到，冰冷在飞快地侵蚀着所剩无几的生命。

曹破延在昌明坊被张小敬的刀尖刺穿了腹部之后，仆倒在地。多年的狼卫生涯，让他的体格非常强悍，即使受到了致命伤，一时半会儿还不会断气。当旅贲军的士兵清扫现场时，发现曹破延还有一口气在，立刻送回了靖安司。

当时麻格儿等人正在驾车狂奔，靖安司的注意力全在那边。所以接受人只是草草地检查了一下曹破延的身体状况，判定没有拷问价值，便直接丢来这个停尸房。幸亏一个旅贲军士兵此前参与了西市围

捕，他认出了曹破延的身份并录入文书，否则徐宾未必知道有这事。

木门“吱呀”一声被推开，张小敬一个人走进停尸间。他一步一步踏在凹凸不平的青石面上，左手高高提着一盏白灯笼，右手拎着一个光漆食盒。灯笼里的烛光摇曳，光影变幻，映得那张独眼面孔格外狰狞，有如阎罗临世。

受到光芒刺激，曹破延的眼珠转动了一下。

蜡烛易招魂，所以停尸房里从来不置烛台，都用松明火炬。张小敬一言不发地把墙上的四个火炬逐一点燃，让屋子里更加明亮一些，然后把灯笼吹灭，从提盒里拿出一碗黄褐色的吊命汤。

曹破延的上半身被扶起来，背部塞入垫木撑住。张小敬拿起一柄仵作钩，粗暴地钩开他的嘴，再用力一旋，撬开牙关，把那碗汤硬灌了下去。

热汤入体，曹破延的面色似乎缓和了一些。

张小敬转到他的头部方向，俯下身子，嗓音低沉：“我们又见面了。”

曹破延闭着眼睛，一动不动，但脸颊肌肉却有那么一瞬间的抽动，暴露出他确实听见而且听懂了。人在濒临死亡的时候，对身体的掌控大不如前。

张小敬呵呵笑了一声，转用流利的突厥语说起来：“草原上的狼卫，我杀过不少，你是最难缠的一个，是个好对手。”

曹破延还是悄无声息。

“我了解你们狼卫。忠诚是你们的血液，荣誉是你们的魂魄。你们的生命，只为可汗口中的话而活。”张小敬慢慢围着条板床踱步，

似乎一点也不着急进入正题。他伸出手，摸了摸曹破延头顶那一块秃皮。“我很好奇，你这样一位忠诚到无惧死亡的狼卫，为何会被剃去顶发呢？”

剃去顶发，意味着灵魂被提前收取，这是极其不名誉的一种待遇。果然，张小敬一提这件事，曹破延的呼吸陡然粗重起来，带着一丝屈辱，还有不甘。

“原因我大概能猜出来。你一入长安便被靖安司伏击，伤亡惨重，所以你被剃去顶发作为惩罚。哦，对了，忘了说了，你们的计划已经失败，不然我如今也不会站在这里。”

张小敬的声音低沉缓慢，像是对一位老友聊天：“有资格惩罚狼卫的，只有阿史那家的贵人。也就是说，在你之上，至少还有一位主事人，主持整个狼卫的行动。你躺在这里奄奄一息，他却还逍遥法外。”

曹破延轻蔑地转动几下眼球，似乎在讥笑张小敬的挑拨手段太拙劣。谁知张小敬晃了晃手指，啧啧道：“不，我不是在诱惑你背叛啊，我知道这对狼卫没用。我只想跟你分享一些事情，让你临死前不那么寂寞罢了。”

张小敬靠在旁边的柱子上，从自己被靖安司征辟开始说起，把整个追查过程详细地讲述了一遍。他的语气很轻松，就好似眼前躺着的是多年的好友，两人正筛着红泥炉上的绿蚁酒，边喝边聊。

他讲得很坦诚，很细致，中间还夹杂着一些“在门内挂烟丸很有想象力”“大唐朝廷可比你蠢多了”之类的尖刻评论。只不过在这些描述里，张小敬有意无意地忽略一些细节，渲染另外一些细节。这是一场不公平的决斗，他必须极其谨慎地处理每一句话，绕着圈子接近目标，而对手只消闭上嘴死去，就赢了。

“……绑架王韫秀是一个失误。没错，她是王忠嗣的女儿，可一个女人，能对军政大局有多少影响呢？你们既然要毁灭长安，应该把所有资源都集中在一个目标上。”

“你们为什么不一开始就从胡商那里取得坊图？那明明比崔六郎更稳妥。”

“万全宅和货栈都能找得到，为何到了行动当日，才匆匆让你们入城？”

张小敬像一个狡猾的猎人，通过不断提出反问，慢慢把话题引诱到他预设的战场。这些疑问注定不会得到答案，但可以控制住谈话节奏。他审过太多犯人，知道何时给予最致命的一击。

整个过程，曹破延都紧闭双目，只有起伏的胸膛表示还活着。

“……你们突厥狼卫很可能被另外一伙人利用了，吸引住靖安司的视线。而那一伙人则趁机运走猛火雷，别有目的。你们付出这么多牺牲，只是为他人做了嫁衣。”

这是第一次发起攻击，张小敬抛出了自己的猜想，然后他闭上嘴，让曹破延自己消化这些事情。

曹破延睁开了眼睛，看着天花板的茅草。茅草很稀薄，可以看到外面天空的光线变化。他保持着沉默，但张小敬能读出他的意思：“那又如何，只要长安毁灭就好。”

无论是突厥狼卫做这件事，还是其他什么人做，曹破延并不在乎。张小敬意识到从这个角度进攻是不行的，于是他及时转换了攻势。

“没错，那又如何？”张小敬咧开嘴笑道，“大唐的疆域那么辽阔，长安没了，还有洛阳，还有扬州、江陵、成都，天下有十五道统领府

三百余州，炸得完吗？——可你们突厥才多少人？只要大唐的怒气燃烧到草原，你的部族将被连根拔起，你的亲友以及可汗将会沦为最下贱的牧奴。”

曹破延用力攥紧拳头，以致腹部又有鲜血渗出来。张小敬不失时机地挥出锋锐的言语陌刀：

“你看，这个计划就算成功，一定会招致大唐的全力报复，受害最深的其实是突厥人自己。自己出力最多、下场最惨，得利却最少，乌苏米施可汗在筹划这次袭击时，到底有没有认真考虑过后果？他是为了图一时之快，还是……被人蛊惑？”

说到这里，张小敬注意到曹破延的手指猛然抖了一下。他知道，这次对准榫头了。

“这件事，恐怕一开始就是有心人哄骗你们大汗，把突厥推到前头来冒险。这可真是好算计，大唐伤亡惨重，突厥阖族覆亡，而那一伙人呢？毫发无伤，还赚得盆满钵满。”

曹破延还是没作声，但他的表情和刚才已经不同了。

“想要利用突厥，那伙人必须得在突厥内部找到一位内应。这个内应，得有足够的影响力去游说大汗，有足够的权柄去调动狼卫，而且他还得在长安城内亲自掌控局势……”

张小敬语速放缓，曹破延的胸膛开始快速起伏。

“这一切，只有你那位尊贵的主事人，才能做到吧？他背叛了乌苏米施可汗，出卖了所有突厥狼卫，让草原陷入万劫不复。你们的一切努力和牺牲，都成了他投靠新主子的礼物——这个背叛者，却削掉了忠诚之士的顶发。”

话音未落，曹破延猛然昂起头，发出像狼嚎一样的叫喊：“右

杀！！！”屋顶茅草，被这突如其来的高喊震得颤动了几下。张小敬敏锐地捕捉到了这个词，心中颇惊，突厥居然派了身份这么高的贵族来长安。

他把手按在曹破延的胸口，安抚似的拍了拍：“每个人，都得为他自己的选择负责。你被一个背叛者剃掉顶发的屈辱，只有杀掉他，才能恢复狼卫荣誉………”

张小敬还未说完，曹破延再度对着屋顶吼道：“右杀！！！”

这两下怒吼似乎耗尽了他残存的生命力，曹破延全身开始剧烈痉挛。张小敬不得不按住他的肩膀，又灌了一口吊命汤。可这次并没有出现转机，褐色的药汁从嘴角流出去，曹破延脸上的光泽迅速黯淡下去。

张小敬急忙俯近身子，在他耳边大吼道：“快说！右杀在哪里！”

可曹破延并没有回应，他现在整个人被绝望和狂怒所充斥。狼卫从不畏惧死亡，可狼卫畏惧死无所值。当他发现为之奋斗的一切全是谎言时，内心的崩溃足以摧垮生机。

张小敬没料到他的反应这么大，他拼命拍打着曹破延的脸颊，如果让这家伙就此死去，恐怕最后的线索就彻底断掉了。他眼看对方的眼神迅速黯淡，急忙从怀里掏出一串彩石项链，在他眼前晃了晃。

在李泌的调教下，旅贲军养成了一个好习惯：他们把昌明坊货栈的可疑物品全搜集回来，无论是木桶破片还是散碎竹头，物无巨细，悉收不漏，统统存放在左偏殿旁的储物间里。张小敬在检查时发现了几块散落的彩石，立刻回忆起来，这是曹破延脖子上戴的，被一刀挑断。于是他请檀棋将其重新串起，带进停尸房。

说来也怪，一看到这彩石项链，曹破延的眼神恢复了一点色彩。他平静下来，发出意味不明的叫声，似乎在念着一个名字。张小敬把

项链塞进他的手掌，趴在他耳畔道：“我张小敬对天起誓，会把这串项链和你的魂魄一起送返草原。”

曹破延的顶发为右杀所削，意味着只有右杀死去，他的魂魄才能真正重获自由。

曹破延侧过脸去，第一次主动看向张小敬。张小敬抓住他的肩膀，再一次问道：“右杀在哪里？为了你的名誉，为了你们突厥大汗，为了做这串项链的人能平安地长大，回答我，右杀在哪里？”

曹破延张了张嘴，发出几个模糊的音节。张小敬侧耳仔细倾听，勉强分辨出说的是“十字莲花”。

“十字莲花？这是什么意思？”

张小敬还要继续追问，可曹破延从口中吐出最后一口气，然后闭上了眼睛，软软倒下去。他的神态不再扭曲，冷峻的眉眼第一次变得安详，那串项链被他紧紧握在手里。

张小敬正要把曹破延的尸身松开，可他突然鼻翼抖动，独眼一眯，做出一个奇怪的举动：他再度扳住死者肩膀，保持着半起状态，然后把头贴近逐渐冰冷的胸膛，久久不离。

夜风从屋顶茅漏处吹入，松明火炬一阵摇曳，把两个人映成一团极其诡异的影子。持续了十多个弹指的光景，张小敬才将死者缓缓放平，脸上露出欣喜的神情。

有甘守诚的禁令在，张小敬没办法返回靖安司大殿，只得继续去慈悲寺的草庐里。所幸徐宾派来几个手脚勤快的小吏，在草庐和大殿之间的围墙上搭了两个木梯子，往返方便多了。这回他可真成了檀棋口中那个翻墙的登徒子。

“十字莲花？”

听完张小敬的汇报，李泌皱起了眉头。他努力在想这是个什么东西，又和潜伏在长安的右杀有什么关系。可他一时半会儿想不出头绪，于是一挥手，把这个消息传到了靖安司大殿，交给徐宾底下那一批老文吏。

在大案牍术面前，李泌相信这不是什么大问题。

张小敬又道：“对了，我可能知道王韫秀的下落了。”李泌眉头一挑，这王忠嗣之女的安危，是仅次于寻找右杀贵人的第二优先，可惜一直没任何线索，张小敬居然连这个都审出来了？

“曹破延也招供了这个？”

“没，他说完十字莲花就死了。”张小敬解释道，“可是我在放平尸身的时候，在他的胸口闻到了一种香味，是降神芸香，这是王家小姐常用的熏香。”

李泌“嗯”了一声，让他继续说。张小敬道：“突厥狼卫从修政坊撤往昌明坊时，带上了一个女人，而曹破延一直等候在昌明坊，他身上有降神芸香的味道。这说明王韫秀最后一个落脚点，一定在昌明坊。必须得尽快去看看才行。”

分析完以后，他不由自主地抿了一下嘴唇。

在这件事上，张小敬藏有私心。他压根不关心王韫秀下场如何，只想把闻染救出来。他知道，只有误导靖安司，让他们以为突厥人掳走的是王韫秀，这些人才会出力气去调查。

这个谎言并不会妨碍主要调查方向，但张小敬不确定这能否瞒得过李泌，这家伙的眼光实在太过毒辣，可不会那么好骗。

“你怎么会知道，这是王韫秀常用的熏香？”李泌狐疑地反问。他果然一下就抓到了关键，幸亏张小敬已经盘算好了说辞：“我一个朋友是开香铺的，一直给王府供应这种订制香料。”

李泌抖了抖手里的报告：“可是旅贲军已经仔细搜查过昌明坊，并无发现。”

“我可以带上细犬再去一次。”张小敬坚持道，语气居然多了一丝丝微弱的恳求。这让李泌颇感意外，不由得多看了他一眼。这家伙为什么对王韫秀这么上心？

他沉思片刻，批准了这个请求。毕竟这是王忠嗣的女儿，哪怕是给王家做个姿态，也得去搜一下。不过李泌不允许张小敬亲自去。最关键的力量要放在最重要的事情上，现在靖安司的重点不是王韫秀，而是右杀贵人。

姚汝能见状，连忙自告奋勇。他之前见过张小敬遛狗，算是有点经验。李泌点头准许。临出发前，张小敬抓住姚汝能的胳膊，叮嘱了几句如何利用细犬嗅觉的细节，当真是谆谆教导。这下连姚汝能都觉出不对劲了，心想之前张小敬做不良帅时，难道和这位王韫秀发生过什么？

姚汝能走后，草庐里很快只剩下李泌、张小敬和檀棋。此时徐宾还在靖安司内运转大案牍，结果还没出来。难得的空闲，这三个人面面相觑，一时间居然不知该说什么才好。

李泌一摆拂尘：“咱们再来复盘一下突厥狼卫的行踪……”张小敬却伸手抓住拂尘须子，一脸认真：“李司丞多久没休息了？”

“不过两日罢了。本官常年辟谷，还熬得住。”

李泌想把拂尘抽回来，没想到张小敬手劲很大，一下子居然抽不动。他觉得这么拉扯有失体面，冷哼一声，索性松手。张小敬把拂尘

夺过来，丢在一旁："李司丞，我建议你去打个瞌睡。你这样一直紧绷着，早晚会垮掉。"

檀棋感激地看了张小敬一眼，走前几步，顺势要去搀扶公子。李泌却摆了摆手，自嘲道："不成，根本睡不着。这些天来，我一闭眼，就害怕睡着后有大事发生，不及处理。"张小敬毫不客气地批评道："这等患得患失的心态，也能修道？"

李泌发出一声长长叹息："道心孤绝，讲究万事不萦于怀。可这几十万条性命，操之我手，又岂能真的置之不理？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可我修不到这个境界。"

"那还修什么道，踏踏实实当宰相不好吗？"张小敬反问。

李泌撇撇嘴，露出"你这种粗人懂什么"的眼神。他不愿就这个话题纠缠，反问道："你手上的伤，是怎么来的？"

张小敬这一路摸爬滚打，被麻格儿严刑拷问，与曹破延殊死搏斗，又经历了水火夹攻与右骁卫的折磨，可谓是伤痕累累。不过他最显眼的伤，乃是左手那一条断指。李泌一看便知，这断指与其他伤势迥然不同，定有缘由。

张小敬也没什么好隐瞒的，把葛老的事约略一说。此前李泌已听过姚汝能的报告，只是许多细节尚不清楚，这会儿才知道在平康坊窝棚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檀棋面色变了数变，她可从来不知道，这个桀骜不驯、不讲任何规矩的汉子，居然还这么重然诺。李泌十指交叠，却没什么反应。在他看来，出卖暗桩于小节有亏，但为了大局着想，也是没办法的事。他和张小敬本质是同一类人，都会毫不犹豫地杀掉一个无辜者，以阻止大船倾覆。

可张小敬竟自断一指赎罪，却大大出乎李泌的意料。

“矫情。”李泌冷酷地评论了两个字，“若是本官碰到这种事，你尽管动手就是，不必叽叽歪歪觉得有罪什么的。大局为重，何罪之有？”

张小敬闭上了嘴，眯起眼睛，显然不愿在这个话题上过多停留。

两人都是说一藏十的性子，谁也没打算分享自己的人生，谈话的气氛就这么烟消云散了。草庐里一时陷入难堪的安静，他们对视良久，都有点后悔，早知道还是谈工作好了。

这两个人或许是最好的搭档，可肯定成不了朋友。

檀棋左看看公子，右看看登徒子，嗅到了浓浓的尴尬味道。她妙目一转，转身出去，一会儿工夫，端回一盘慈悲寺的油子，底下还垫着几张面饼。子是素油炸的，十分经饿。这两个人从中午开始到现在，一直没吃任何东西，接下来还不知要挨多久，得趁这点余暇多吃点才是。

有了食物解围，场面上总算没那么尴尬了。李泌和张小敬各自拖了一个蒲团，来到草庐外的台阶上。檀棋把盘子搁在两人中间。

李泌不肯潦草蹲踞，一丝不苟地正襟跪坐；张小敬却把身子斜靠在庐边木柱，大剌剌地伸直双腿。他们一边伸手从盘子里拿起油子，就着清冽的井水下肚，一边朝外面看去。

慈悲寺地势低洼，从这里的角度，看不到任何一处花灯。可那被映红了半边的夜幕，却昭示着整个长安已陷入快乐的狂欢。两下映衬，更显出这里的清冷。

这两个孤独的守护者就这么待在黑暗中，吃着冷食凉水，沉默地眺望着这正在发生的良辰美景。

留给他们休息的时间，并不长。盘中的油子刚吃了一半，徐宾已

经从靖安司大殿传来消息，他们已经找出了十字莲花的出处——波斯景教。

景教和摩尼、祆教并称三夷教。该教其实来自大秦，早在贞观年间便传入中土。在官方文书里，其被称为波斯寺。它的规模略弱于祆教，只在西城低调传播，所以连张小敬也不知道十字莲花的出处。

恰好靖安司里就有一个景教徒，一听“十字莲花”四字，立刻指出在景寺之中，最显著的标记便是上悬十字，下托莲花。

景者大光明，莲花大洁净，十字大救赎。这教义也算别具一格。

曹破延既然说出十字莲花，显然这位右杀贵人，应该是藏身于景寺之内。此前龙波是混迹于祆教祠，看来突厥人很喜欢利用无辜教众作为掩护。

可张小敬和李泌，却没什么欣喜之色。长安城内，上规模的景寺有十几座，景僧超过千人。仅凭着这么一句话去找右杀，无异于大海捞人。

“能不能像之前查祆教那样，查一下景寺的度牒？”张小敬问。

李泌摇摇头。之前调查祆教祠，不过局限怀远一坊而已，现在要查整个长安的景教度牒，时间根本不允许。

檀棋在一旁轻轻咳嗽了一下，李泌还未说什么，张小敬先抬头笑道：“姑娘似乎有想法？”檀棋本来想偷偷暗示公子，结果却被这个登徒子揪到明处，不禁羞恼地瞪了他一眼。

李泌却顾不得这些细枝末节：“这里没有杂人，檀棋你不必顾忌，有话直接说。”

檀棋这才大胆说道：“我是想起一件旧事。咱们靖安司草创之

时，地点几经改易，最终定在了光德坊。这里同坊有京兆府，便于案牍调阅；西邻西市，可以监控胡商；北接皇城，时刻联络宫中；东连朱雀大街，易于调动兵力。只有在这里坐镇，公子方能掌握全局，指挥机宜……我想那右杀，应该也是一样的想法吧？”

她说得委婉，李泌眼睛却是一亮，从蒲团上站起身来，用面饼擦掉手上的油腻：“拿坊图来！”

这里没有沙盘，不过靖安司的画匠赶制了一幅竹纸地图。虽然笔触潦草，可该有的标记都有。檀棋立刻回身取来，摊开在地上，李泌和张小敬俯身凑过去研究。

檀棋果然敏锐，她一下就找到了绝妙的切入点：那个右杀贵人来长安不是度假，而是指挥协调。一方面他得控制狼卫，一方面还得能随时联络那个收买他的神秘势力，对联络要求极高。可他没有望楼系统，必须选择一个四通八达的地方驻留。

张小敬取来一支小狼毫，在图上划出一条黑线，从金光门延至西市，又延至昌明坊，复折回光德坊。中间还分出一条虚线，连接到东边的修政坊。狼卫在长安城的行踪，很快便一目了然。旁边李泌也拿起一管小狼毫，蘸的却是朱砂，他点出的，是这条黑线附近两坊之内所有的景寺。

长安诸教，都由祠部管理。徐宾做事极认真，刚才向草庐传递消息时，特意从祠部调来了景寺名录，以备查询。

两人勾勾点点，黑线红点，一会儿工夫，地图上便一片狼藉。外人看好似儿童涂鸦，可在他们眼中，却是一片逐渐缩小范围的罗网。随着一处处位置被否定，敌人的藏身之处越发清晰起来。

最终，他们的视线，汇聚到了地图上的一处，同时抬头，相视一笑。

这里叫作义宁坊，位于长安城最西侧北端，就在开远门旁边。贞观九年，景僧阿罗本自波斯来到长安，太宗皇帝准许他在义宁坊中立下一座波斯胡寺，算得上景教在中土的祖庙。祠部名录显示，寺中景僧约有两百人。

表面看，这里位于长安城西北，地处偏僻。可再仔细一看的话，它西北有开远门，西南有金光门，正南是西市，皆是胡商出入要地，有什么风吹草动，登高可窥；坊北当面一条横路，乃是长安六街之一，直掠皇城而过，与朱雀大街恰成纵贯长安的十字，交通极为便当。

无论从藏身还是联络的角度，义宁坊景寺都是右杀必然的选择。

“我这就亲自去查。”张小敬迅速起身。李泌拦住他道：“即使你进得寺里，面对数百僧人，怎么找？”

张小敬道：“右杀在突厥的身份高贵，不可能一直潜伏在长安。只要问问哪个景僧是新近来的，大体应该不差。”李泌觉得这个筛选方式还是太粗糙，可眼下情报太少，只能姑且如此。具体的，只能靠张小敬在现场随机应变了。

这一切都是该死的时辰的错，实在是太仓促了。李泌心想。

张小敬又补充了一句：“这个范围内，还有布政、延康几处坊里有景寺，还是得派几队人去查访，不能有疏漏。”

“这个我已经准备好了。”

这时，张小敬提出了一个出乎意料的要求：“檀棋姑娘能不能借给我？”

面对这个突兀甚至可以说是无礼的请求，李泌和檀棋都十分意外。张小敬道：“景寺人员众多，形势很复杂。檀棋姑娘眼光敏锐，

心细如发，远强于男子，我想一定能帮上忙——现在可容不得任何失误。”

最后这一句，稍微打动了李泌。李泌捏着下巴想了想：“我不能代檀棋拿主意，你自去问她。”张小敬走到檀棋面前，微一拱手：“时辰不等人。”

檀棋本以为他会长篇大论，没想到就这么五个字，硬邦邦的，全无商量余地。她求助似的看向公子，李泌却打定主意不吭声。檀棋咬着嘴唇，垂头不语。张小敬正色道：“不必担心。别人或许垂涎姑娘美貌，我要借重的，只是姑娘的头脑罢了。”

“你……”檀棋一时间不知道该气恼还是该高兴。她再看向公子，注意到他额头皱纹又深了许多，心中不禁一软。为了公子，命都可以不要，何况这个！

她抬起头，勇敢地迎着登徒子的眼光：“我去。可有一样先说好，我自己会判断局势，你无权命令。”张小敬把右手高举着伸过来。

“干吗？”

“击掌为誓。”

檀棋勉为其难地跟他拍了一下手，感觉这男人的手掌可真粗糙，一层厚茧，让她的掌心微微有触痛。她忽然想到，在右骁卫的门前，似乎就是这只手按在自己肩膀上的。

时辰确实极其紧迫，容不得檀棋琢磨她的小心思。两人略做准备，便匆匆离开草庐。

正当张小敬要迈出门槛时，李泌忽然开口道：“张都尉，此番你不必再有顾虑，尽管放手施为。本官绝不疑你。”张小敬停住脚步，

在门槛前回过头。他背对外头微弱的灯光，脸部一片黑暗，可那只独眼，却闪着异样的光芒："我从不疑李司丞，不过靖安司里的敌人则另当别论。"

说完之后，他大踏步离开草庐。李泌突然叹息了一下。檀棋狐疑地看了公子一眼，总觉得他的叹息里有些说不清道不明的东西。

张小敬和檀棋很快离开，李泌一个人待在草庐中也没意义，便直接返回靖安司大殿。在慈悲寺的围墙旁边，早早架好了一具木梯，为了怕长官摔着，徐宾还贴心地用绳索把梯子顶部捆住。

翻墙毕竟不雅。考虑到李泌的面子，在对面只有徐宾一人提着灯笼迎候。一下梯子，徐宾正要转身带路，李泌却忽然把他叫住了："稍等，我有几句话，想与你交代。"

徐宾不明白为何不去靖安司正殿内说。他连忙停下脚步，一脸疑惑。李泌再次环顾四周，确认没人旁听，才开口道："你觉不觉得哪里不对？"

徐宾有点迷糊。突厥狼卫的事，不是已经讨论得很充分了吗？李司丞还有什么疑点？再说，就算有疑点，也该和张小敬说，为何专挑在墙根跟我说？

李泌见他懵懵懂懂，也不解释，自顾道："你是否还记得，午初之时，张小敬和姚汝能分赴西府店和远来商栈查案？"

"记得，哎哎，记得。"徐宾记忆力没的说。在那次行动里，远来商栈的火盆把马厩饲草引燃，结果引发混乱。姚汝能慌忙放烟，张小敬只得离开西府店，前往救援，然后觉得不对劲，这才中途折回，正撞见狼卫杀人离开。

李泌冷笑道："那商栈做惯了马匹生意，怎么会犯把火盆搁饲料旁边这种错误？张小敬才进西府店查探，远来商栈就出了问题，若非

这么一搅和，只怕张小敬早拿下那个突厥狼卫了。”

徐宾不太明白，李泌纠结于这个细节做什么。李泌又道：“张小敬申初抵达昌明坊，申正便被崔器擒拿。前后不过半个时辰，李相又如何在这么短的时间内掌握动向，说服崔器的呢？”

“您的意思是……？”迟钝如徐宾也咂摸出味道来了，可他根本不敢说出口。

李泌立在墙下，双目寒光一闪：“张小敬倒是早看出来了，这靖安司里，居然出了内奸啊。”

一团麻纸在钧炉里扭曲、蜷卷，火舌从纸背后透出来，很快就把它变成一堆灰烬。

右杀拍了拍手，如释重负地站起身来。这是最后一份他与王庭之间的秘要文书，从此以后，谁也没办法把他与突厥联系在一起——至少没人能证明这一点。

接下来，他环顾四周，从柜上拿起一只自己曾经最珍爱的鎏金酒樽。这酒樽是可汗赐予他的，樽柄弯曲，外壁上有一匹飞驰的骏马和一头盘羊，具有浓郁的草原风格。右杀惋惜地“啧”了一声，把酒樽丢在地上，用脚使劲踩瘪，直到看不出原来的模样。

屋子里还找出来一副羊皮斜囊、几盒马油膏子、两条虎头银链和一顶密织防风灯罩，这些都或多或少带着突厥风格，有可能会泄露右杀的身份。它们或被销毁，或被远远丢弃。

其实这些物品并不能说明什么，大唐颇为崇尚胡风，此类器具比比皆是。不过右杀觉得在这个时候，怎么小心都不为过。

忙碌了许久，右杀的额头也微微沁出汗水。他想从腰带上摘下一条汗巾擦擦，却无意中碰到腰带上缠着的一团人的毛发。右杀皱皱眉头，想起来这是从曹破延头上割下的顶发，不屑地冷哼一声，用力扯下，也丢进钧炉，那头发很快也化为灰烬。

“嘿嘿，这群傻瓜。”右杀直起腰来，看向窗外，忍不住冷笑道。这些愚昧的狼卫，还以为自己是几十年前那个能跟大唐不分轩轾的突厥？真是糊涂蛋！

他身居高位，对格局看得再明白不过。如今的突厥，只是一个在草原上苟延残喘的部落，空有可汗的头衔，却连周围的小部族都难以压制。一头衰老的病狼，早晚会被狼群里的其他壮年狼取代。

这种局势之下，可汗居然还异想天开，想要在长安挑衅大唐，在右杀看来，这简直就是自取灭亡。不过他并没有费心劝解，反而主动请缨来到长安指挥。

反正突厥迟早会灭亡，不如趁机卖个好价钱。这些狼卫，就是最好的筹码。

右杀最初的想法，是投靠大唐。不过朝廷的态度捉摸不定，右杀不敢冒险。很快他就联络到了一个更好的买主，得到了一个绝对令他满意的价格和一个惊人的计划。

那个计划到底是什么，右杀并不关心。他只是按照对方要求，驱使着手下执行每一个步骤。这是一件天大的便宜，突厥会付出成本以及承受代价，而所有的利益，都将是他自己得到。那些可悲的狼卫，恐怕到死也不知道他们到底在干吗。

没办法，谁让他们是狼卫，自己是右杀呢？汉地有句话怎么说来着，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真是至理名言。

想到这里，右杀咧开嘴，在空无一人的卧室里发出一阵呵呵的干

笑声。现在约定已经完成，右杀把最后一份从狼卫那里传来的文书焚毁，扔掉了一切和突厥有关的东西。

现在一切都准备妥当了。接下来，只等着对方上门交割。然后他就可以去任何想去的地方，过任何想过的生活。

右杀把钧炉扔在角落里，回到卧室中间，重新坐回到案几前。案几上除了经书、烛台和那把割去曹破延顶发的短刀之外，还有一个陶制的摩羯形酒壶和配套的琉璃杯——它们不算典型的突厥风格，因此得以幸免。

右杀给自己斟满了一杯鲜红若血的西域葡萄酒，微微晃动。借着外面的灯火，他能看到杯中那波光粼粼的琥珀颜色。

老人举起杯子，喃喃自语，觉得应该为自己未来的美好生活干一杯。

细犬耸着鼻子，在昌明坊已成废墟的瓦砾中来回搜寻。姚汝能心神不宁地牵着它，不时朝外头望去。

墙那头有裂帛般的踏歌声传来，伴随着阵阵喝彩，此起彼伏。光是这嘹亮的声浪便已充满诱惑，倘若能攀在墙头看过去，只怕画面还要精彩数倍。

但姚汝能可顾不上这些，他此时心中全是焦虑。一是搜寻迟迟不见结果，有负张都尉所托；二是不知靖安司那边查得如何，突厥余孽一时没落网，长安一时不靖。

细犬忽然仰起脖子，放声吠起来。

姚汝能苦笑着蹲下身子，揉揉细犬的脖颈毛，它已经是第三次冲

着那口井叫了。旅贲军在搜查现场时，早已注意到那口井上盖着石头，搬开之后往里面看过，却什么都没有。这次姚汝能牵着狗来，也反复探头进去看，也没什么异状。

为何这狗一直纠缠不放呢？顽固脾气可真像张都尉啊。

这个不敬的念头冒出来，姚汝能自己呵呵乐了一声，心想可别让张都尉知道。他起身拍拍身上的土，既然搜寻无果，不如早点回去。张都尉那边说不定已经有了新方向，他不想错过。

可就在这一错神间，狗趁机挣脱缰绳，飞箭一般地扑到井亭边缘。姚汝能颇为无奈，走过去要把它拽走，可一靠近，忽然发现狗嘴里似乎咬着什么东西。姚汝能眉头一皱，伸手抠出来，发现是一小块布料。

这是一块随处可见的粗麻布料，黯黑色，细长条，是被石井台的裂隙扯下来的。

姚汝能看看布料颜色，又看看漆黑的井底，忽然心中一动。他招呼附近的不良人过来，用绳子系住自己腰，一头捆在亭柱上，然后双脚踏着井边凹进去的一串小坑，一点一点爬下去。

此时天色已晚，井底稍微下去一点就是一片漆黑。姚汝能让不良人点起一盏灯笼，慢慢垂吊下来，与自己同时下降。中途他有好几次一脚滑空，幸亏有绳子才不致掉下去。好不容易到了井底，姚汝能钩手拿过灯笼一照，顿时大吃一惊。

井底的土地上，盖着一层黯黑色的麻布，高高隆起一个人形。有这块黑布遮盖，加上天光已收，难怪在井口看不出有什么异样。这些突厥人，倒真是会藏人！

姚汝能扯开麻布，露出一个昏迷女子。他俯身下去，一手探她的鼻息，一手去托肩膀。谁知轻轻一碰，女子便醒转过来，第一时间抄

起碎石来砸他的头。姚汝能猝不及防，被一下砸到脑门，疼得直龇牙。

好在这女子力气有限，不至于将人砸晕。姚汝能一手抓住她手腕，一边高声解释道："我们是靖安司的，你现在已经安全了。"然后忙不迭地从腰间亮出一块腰牌。

女子愣住了，姚汝能忍痛挤出一个笑脸："没错，我们是官府的人。"

女子哇的一声哭起来，伸出双臂紧紧抱住姚汝能。姚汝能冷汗直冒，这若是被王府的人看见，只怕自己要吃挂落。可她估计是被吓坏了，无论如何也不肯撒手。姚汝能只得任由她搂着，喊井口的人加条绳子，把井底两个人拽上去。

上头七手八脚，很是费了一番周折，总算把两人有惊无险地拽出井口。姚汝能见她除了惊吓过度之外，没什么明显伤势，不由得松了口气。

"王韫秀小姐，请先跟我们回靖安司吧。"姚汝能恭敬地说道。

女子茫然地抬起头，似乎还没缓过来。姚汝能又重复了一遍，女子这才如梦初醒，急忙道："啊？你们弄错了吧？我不是王小姐。我叫闻染。"

姚汝能的脸色，唰地变得雪白。

一出光德坊，张小敬和檀棋立刻被外面的喧闹所淹没。

这里靠近西市，豪商众多，各家商号为了宣传自家，都铆足了劲攀比。你三丈，我就三丈五；你扎了一条灯龙蟠柱，我就放一只火凤

展翅；东家往灯架上挂起十色重锦，色彩斑斓，西家便要山棚处处垂下五缕金银坠子，飘然如仙。每年这里斗灯斗得最凶，百姓也聚得最多。

此时放眼望去，光德、西市中间的大道两侧坊墙，支起了形态各异的灯轮、灯树、灯山等竹制巨架，架上诸多商号的旗幡招展，绵延数里。数十万支象牙白蜡烛在半空摇曳生光，无处不照，叫人心驰目眩。

这些蜡烛皆有二尺余长，小孩胳膊粗细，放在防风的八角纸笼中，竟夜不熄。烛里掺有香料，底座盛着香油，所以在灯火最盛之处，往往弥漫着一股丰腴油腻的烛香之气。夜风一吹，满城熏然。

无数百姓簇拥在灯架之下，人人仰起头来，眼观灯，鼻闻香，舌下还要压一粒粗盐。这是长安城流行已久的习俗：盐者，延也；烛者，寿也。吸足一根蜡烛的香气，便可延上一年寿数，讨个吉利，名目唤作“吸烛寿”。

正因为有这么个传统，长安的上元灯会一开始并不算拥堵。大部分人要先驻足灯架之下，吸一会儿烛寿，然后才开始四处闲逛——不着急，这个良夜还长着呢，每个观灯的人都是这般心思。

张小敬知道这个习惯，催促檀棋趁这个空当快走，再晚点可就真堵在路上了。

檀棋的骑术不错，她挑衅似的瞥了张小敬一眼：“我可不受你管。”说完她一夹马肚子，坐骑登时朝前一跃，一人一马，巧妙地从两辆骡车之间钻了过去，扬长而去。那背影英姿飒爽，丝毫不输男性。

张小敬也不恼，一抖缰绳紧紧跟上去，其他旅贲军士兵紧随其后。

从光德坊到义宁坊，需要向北走三个路口，再向西走两个路口。一路上沿途皆是繁华之地，人挤人，车挨马，一行人几乎连个转身的机会都没有。他们走走停停，好一阵才抵达义宁坊。

义宁坊靠近西边的开远门，大部分进不了西市的胡商，都会选择这里落脚，所以胡籍密度比西市还高。坊内诸教庙宇林立，造型各异，也算是长安一景。顶如焰形、墙色朱赤的是祆教祠；屋脊竖起两根幡杆的是摩尼庙；而在东十字街西北角，有一座上悬十字的石构圆顶大殿，正是景寺的所在。

义宁坊里此时也四处张灯结彩，热闹非凡。赶着上元灯会的热潮，这些庙宇纷纷打开中门，发放善食，宣讲法道。游人们也趁机入内参观，看看平日看不到的异域奇景。

张小敬等人来到景寺门前，门口正站着十几个身着白袍的景僧，个个笑容可掬，向路过的人赠送小小的木制十字架和手抄小轴经卷。

张小敬悄悄吩咐手下那几个人，把景寺的几个出入口摸清楚，一处至少分出两人把守。

檀棋问他道："要去找主教查度牒吗？"她之前做了点功课，知道景教在长安主事者叫大主教，地位与祆教大萨宝相似。但张小敬摇摇头："这和祆教情势不同，我们不知道右杀什么身份，贸然去查，容易打草惊蛇。我另有打算，需要姑娘你配合一下。"

檀棋正要问什么打算，这时一个白袍景僧已经迎了过来。他掏出两串十字架："两位善士，可愿佩我十字，听我讲经？"

他高鼻深目，一看就不是中原人士，汉话也不甚流利。张小敬接过一串，随手给檀棋戴上，然后笑道："我夫人昨夜梦到一位金甲神人，胸带十字，足踏莲花，说一位有缘大德莅临长安，叮嘱我等好生供奉。我们今天来波斯寺里，是为寻师的。"

檀棋大惊，这登徒子怎么又胡说八道！可她又不能当面说破，僵在原地，脸色红一阵白一阵。这时张小敬托起她的手："夫人你蒙十字庇佑良多，这次可得好好感谢才是。"檀棋注意到，张小敬眼中没有挑逗，只有凛凛的寒光。

她猛然警醒，这不是调戏，是在做事，连忙敛起羞恼，冲景僧嫣然一笑。

景僧颇为欣喜，难得唐人里有诚心向教的，想来是被这位有西域血统的夫人感化吧。这可比供奉几匹绢、几件金器更难得。他殷勤地问道："可知道那位大德的名字？"

这次不用张小敬提点，檀棋自己迅速进入状态："金甲神人只说他非中原人士，近几个月才到长安。"

他们与李泌之前讨论过，右杀这等贵人，不可能潜伏太久。若他在这座景寺里化身景僧，时间应该不超过三个月。

景僧皱眉说我教的信众，既有大秦、苫国、波斯等地人氏，也有来自西域乃至北方草原的，这"非中原人士"未免太宽泛了。檀棋连忙又说："或是粟特人氏？"

曹破延就是用粟特商人的身份进入长安，非常方便，右杀贵人没理由不用。

景僧想了一阵，满怀歉意："寺中僧人太多，一时不易找到。不如两位先随我进来，我去问问其他同修。"

这个提议，正中下怀。张小敬和檀棋并肩而行，跟着这景僧进了寺中。

入寺之后，迎面先看到一尊高逾三丈的八棱石幢，每一面上都刻着一个十字花纹，其下莲座，这应该就是曹破延所说的"十字莲

花”了。石幢后头，是一个不大的方形广场，地面皆是青石铺就，扫得一尘不染。广场两侧各有一排波斯风石像，尽头便是一座古朴大殿，前凸而顶尖，上头高高竖起一个十字。

比起中土庙观，这里的建筑略无修饰，简朴素净，左右连钟楼和鼓楼都没有。景僧带着他们俩往里走了一段，迎面看到一人，不由得高声叫道：“伊斯执事，这里看来。”

那人年纪和李泌差不多大，典型的波斯人相貌，碧眼紫髯，须发卷翘，只是五官稍显柔媚，颇似女相。他的白袍左肩别着一枚橄榄枝形状的长扣，职衔应该比景僧高一些。

值得一提的，是他的双眸——瞳孔既大且圆，呈极纯粹的碧色，像是镶嵌了两枚宝石。

“这是伊斯执事，寺内庶务都是他掌管。大小事情，你们尽管问他好了。”景僧热情地向张小敬介绍道。伊斯虽是地道胡人，唐音却极其标准。他含笑向这对夫妻祝颂上元，声音醇厚，风度翩翩，让人禁不住心生好感。

檀棋把寻找大德的话重新说了一遍，伊斯拊掌笑道：“如此说来，确实有一位西域来的长老，新到寺中不久，与尊夫人梦中所闻庶几近之。”

他说的唐话很流利，不过遣词造句总偏书面，应该是从经卷古籍学来的。

张小敬和檀棋对视一眼，同时开口：“我等慕道若渴，可否请执事引荐一下？”伊斯在胸口画了一个十字，温和一笑：“诚如遵命——不过这里叫大秦寺，可不是波斯寺哟。”

于是景僧返回门口，伊斯亲自给这一对夫妻带路，一路往大殿里走去。

这景寺殿中的格局，与中土庙宇大不相同。上有穹顶，四角直柱，正中供奉的乃是一尊十字架，上挂一人头戴棘冠，面色哀苦。

“我景尊弥施诃怜悯世人之苦，降世传法，导人向善，为大秦州官所杀。尸身悬于十字架上，后三日复生，堪为不朽神迹。”伊斯边走边说，随口谈起教义典故，声音在穹顶上嗡嗡回响。

张小敬疑道：“一介州官就能杀掉，这个景尊怎的如此不济？”伊斯笑意不改：“好教两位知：一切筹谋，莫非天定。景尊早知有此一劫，欲身代大众之罪，以求救赎，乃是大慈大悲的真法。”

檀棋听得有趣，也开口问道：“地藏菩萨发大愿度一切恶鬼，地狱不空，誓不成佛，是不是类似这个意思？”

“他教之事，在下不敢妄言。”

他们一边聊着一边绕行，不知不觉绕过大殿，来到殿角一处别室。这房间低矮狭窄，被一道暗红色的木壁隔成两块，壁上有一个砚台大小的窗口，用木板覆住，不知有何功用。

伊斯道：“此是寺中告解之室。若信士做了错事，心怀恶念，便来这里忏悔，请大德开解破妄。此处不接天地，不传六耳，尽可畅所欲言，没有泄露之虞。”说到这里，伊斯深施一礼：“贤伉俪既然想与大德相认，自然是来做一场告解喽？”

“这是自然。”

伊斯摆了个请的手势：“那请贤伉俪在告解室中稍坐片刻，我这就叫他来。”

告解室并不大，是个和马车车厢差不多大小的屋子。两人走进去，还没来得及欣赏内壁纹饰，只听“砰”的一声，房门居然被关上了，屋子里霎时一片漆黑。

张小敬急忙伸手去推，却听到锁头铿锵，伊斯竟在外头把它牢牢锁住了。

张小敬奋力推了几下，门板咣咣作响。这时壁上那小窗“唰”地被拉开，一缕光线投进来。伊斯的声音从外头传入，还是那么温和从容：“两位不妨就此忏悔一下罪行吧。”

张小敬怒道：“你们这些妖僧！我夫妻诚心慕道，怎么敢囚禁我们！”

一只宝石般的碧瞳在小窗前闪过，带着浓浓的嘲讽：“目不相接，肩不两并，我看你们既不是夫妻，也从不慕道，只怕是哪里来的冒名贼子，窃窥我寺，图谋不轨吧——这点毫末小技，休想蒙混过我伊斯的双眼。”

说完他把小窗重新拉上，整个告解室彻底陷入黑暗。

徐宾站在靖安司的殿前，看着依然忙碌的人群，心情如同在乐游原跑马一样起伏不定。

李泌此时站在沙盘前，和其他几名主事轻声交谈，面上不见任何异色。可他在墙角交代徐宾的话，言犹在耳：“内奸一时不除，靖安司一时不安。但司中没有第三个人可被彻底信任，只能由你本人亲自调查。”

徐宾实在没想到，靖安司里头，居然出了内鬼！

靖安司的人员都是从各部各署抽调来的，构成很复杂，但每个人的注色经历都是贺监与李泌亲自看过的。徐宾不敢相信，那些草原蛮子哪儿来的本事，可以渗透层层审查，侵蚀到内部。要是出自李相的指使，那就更可怕了。

要说可疑，最可疑的是檀棋。她是汉胡混血，母亲是小勃律人，鼻梁高耸，瞳孔还是淡淡的琥珀色。好在檀棋是李泌的家生婢，从小在李家长大，没人会蠢到去怀疑她。

可别人就未必会有这样的待遇了。

大唐从来不以血统分尊卑，非中原出身的文武官员多的是。靖安司的属吏里，胡人数量不少，汉胡比例约为五一。

若此时传出有内奸的消息，只怕胡吏人人自危，这种宽松氛围只怕将不复存在。徐宾大概能理解，李司丞为何只能在墙下对自己说了。

没有帮手，不能商量，不能公开，但必须要尽快把内奸挖出来。这可真是给徐宾出了一道苛刻的难题。想到这里，徐宾苦恼地叹了口气，背着手在大殿里走动，不时偏过头去，观察大殿上的每一个人。

偏偏他的视力不好，不自觉地会尽量凑近。往往他还没看清楚，人家已经觉察到了，满脸诧异地望回这位举止古怪的主事。徐宾这么漫无目的地在大殿上转了几圈，忽然发现殿角的蟠龙水漏旁边站着一个人。他眯着眼睛想看清楚，不知不觉凑得很近，猛一抬头，四目相对。

“哎哎？”

这个人，居然是崔器！

这个靖安司的叛徒，居然又厚着脸皮回来了？

崔器的脸色很尴尬，没等徐宾开口询问，先亮出自己的新腰牌：“奉甘将军之命，在此巡督靖安事务。”

根据李泌和甘守诚之前达成协议：右骁卫不再追捕张小敬，但不

允许他出现在靖安司。右骁卫为了保证协议效力，自然会派遣人来靖安司监督。可甘守诚将军居然派崔器过来，显然是为了故意恶心李泌——至于崔器自己会不会觉得恶心，根本不在甘守诚考虑之列。

崔器重返靖安司后，就一直待在角落里，完全不吭声。反正只要张小敬不出现，其他的事跟自己没关系。徐宾一直到现在，才发现他的存在。

无论于公于私，徐宾对崔器都没有一点好感。他冷冷看了叛徒一眼，也不施礼，就这么转头走掉了。

崔器嘴角抽搐一下，这家伙只是个未入流的老吏，竟然敢对堂堂一位宣节副尉如此无礼。若在平时，他早用刀鞘抽飞了，可是现在，整个靖安司都是自己的敌人……明明今日起床时，自己还意气风发，打算要和阿兄立下一桩大功劳，怎么会走到如今这一步？

“阿兄，也许你不该把我从陇山弄过来。”

崔器看着灯火通明的大殿，深深叹了口气，后退一步，继续把自己隐在黑暗中。

这是他选择的路，必然要为此承担后果。

徐宾不知道也不关心崔器的烦恼，他正像没头苍蝇一样地在大殿里转圈，心乱如麻。这内奸怎么找，可真把他给难住了。

数字背诵对徐宾而言毫无难度，可这人心猜测就难多了。徐宾负手回到自己书案前，忽然看到面前搁着一把用来裁纸卷的小竹刀。

他忽然醒悟到，光是这么一个个看，得看到哪年才算完？自己可真是太笨了，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得有一个“方法”才行。徐宾索性跪下来回到自己的座位，把案几上的文房四宝一样样整理好。这是徐宾的习惯，可以借此来推敲思路。

等到案子上的每一样东西都各归其类，井井有条，徐宾果然有了一个思路。他摇动铜铃，让仆役立刻找来一份靖安司的细图，然后拿起一枚水晶片对着图，仔细研究起来。

整个司署分作三部分：正殿、左右偏殿和后殿。正殿办公，偏殿存放卷宗文牍，后殿是关押犯人的监牢。在整个建筑后头，还有一个大花园，占地颇广，其间散落着一些独栋小屋，诸如退室、望楼、伙房、茅厕、井台、鹘架、水渠之类。在最外围，是一圈高大的院墙，上植荆棘。

整个靖安司只有两个出口——正殿正门，通往坊内十字街；还有一个朝东开的角门，可以直接连通旁边的京兆尹公廨。哦，对了，现在还多了一个通往慈悲寺草庐的墙梯。

徐宾的思路很简单，无论这个内奸是谁，都必然要面临一个问题：如何把情报传出去。而且从那几次情报泄露的速度来看，这条渠道还必须特别快。从地图上看，只有两门可选。

还有情报来源的问题。

靖安司的消息，哪些可以公之于众，哪些只通知各位主事，哪些只能司丞与靖安令拆阅，都有明确的规定。比如狼卫在西市的行踪，对全体人员都是公开的；而王韫秀被绑架的消息，一开始只有李泌知道。

靖安司的两次情报失泄，一次西府店，一次昌明坊，级别都不算高。可见这位内奸，不能触及更高层面的事情。

很快徐宾便勾画出了这位内奸的基本情况：一、他能在正门和角门通行无碍；二、他能接触到靖安司的最新动态，但只到中级。这样便能筛掉一大批小书吏，只剩一些主事、录事级的人。

徐宾想到这里，抬头又看了眼殿角。崔器刻意把自己的身形隐在

黑暗中，不易被发现。讽刺的是，眼下他是这大殿内唯一一个能确定不是内奸的人。

等一下，崔器或许知道内奸是谁？毕竟他的背叛，得有一个接头人才行。但很快徐宾又否定了这个猜测。拉拢崔器叛变的，一定是李相在明面上的人，这样才有说服力。接头人负责拉拢，内奸负责传递情报，这是两条彼此独立的线。

再说了，就算崔器知道，也不可能告诉靖安司。

看来还得从别处想办法。

徐宾又扫了一眼细图，忽然有了一个绝妙的主意。可这个主意还欠缺一个契机，他只好暂时耐心等待着。

水漏还未过去一刻，大殿外头忽然传来一阵骚动。随着急促的脚步声，姚汝能搀扶着闻染走了进来。闻染身上披着一件轻毯，对陌生的环境有些警惕，任凭身旁的男子推着前进。

绝大部分书吏都抬起头来看着她，眼神复杂。这应该是王忠嗣的女儿吧？总算是找回来了！就是这个女人，让他们加班到现在不能参加灯会。

姚汝能把闻染带到李泌跟前，李泌还未开口，姚汝能抢先一步过去，低声道：“这位姑娘不是王韫秀，叫闻染。”

李泌闻言一怔，他本以为这件事总算有所交代，怎么又节外生枝。他冷着脸道：“闻染是谁？”

姚汝能道：“路上已经问清楚了，她是敦义坊闻记香铺的铺主。据她自己说，她遭到熊火帮的袭击，去找王韫秀求助，同乘奚车出

行，然后被贼人袭击，一路挟持到了昌明坊——所以可能……呃，我们从一开始就搞错了。”

这是一个可悲的误会。原来被狼卫劫持的，一直是闻染。

“那王韫秀呢？”李泌瞪着她。

闻染觉得这男人很凶，赶紧缩回到姚汝能身后，摇了摇头。从出车祸开始，她身边的事情一件比一件诡异，完全跟不上状况，更别说留意王韫秀的踪迹了。

李泌对她失去了兴趣，他让姚汝能把这女人留下问问话，如果没什么疑问就放走。姚汝能搀着闻染正要走，李泌忽然想起来什么，又把他们叫住了：“你是否认识张小敬？”

闻染听到熟悉的名字，眼神透出一丝喜色：“那是我恩公。”

李泌眼神里露出恍然之色，他把拂尘一摆，对徐宾冷笑道：“难怪张小敬坚持要再次搜查，原来他要找的不是王韫秀，而是这个闻染！”

刚才张小敬执着于昌明坊的再次搜查，让李泌一直觉得很奇怪。现在一看找到的是闻染，李泌立刻敏锐地捕捉到了其中的微妙联系。现在回头去想，修政坊中张小敬一口咬定劫走的是王韫秀，恐怕从一开始就在有意误导。

李泌又是恼怒，又是失望。不错，张小敬为阻止突厥人确实不顾性命，这个误导也没耽误正事。可这个小动作，把李泌的无条件信任给破坏掉了：他还有没有其他隐瞒的行为？未来是否还会有类似行为？这会产生一连串问题和隐患。

“把她给我拘押到后殿牢房里去，审问清楚和张小敬什么关系！”

李泌严厉地修改了命令。姚汝能以为自己听错了，留下和拘押，这可是两个性质截然不同的用词。

李泌见他有所迟疑，把拂尘重重顿在案几之上，发出“咚”的一声。姚汝能只得拽住闻染，略带歉疚地往后头拽。

闻染不知就里，只得牢牢地抓住姚汝能的胳膊，这是整个大殿里唯一让她觉得安心的人。

他们离开之后，李泌闭上眼睛，心中已经打定了主意。一俟义宁坊景寺那边有了进展，就立刻召回张小敬。在接下来的行动中，他不确定是否还能继续信任那个人。

在一旁的徐宾，并不知道长官对合作者的态度发生了微妙改变，他正心无旁骛，奋笔疾书。

因为他一直等待的契机来了。

靖安司通往外界一共有两道门，一处正门，一处角门，都有旅贲军的士兵把守。出入这里的人，都必须出示竹籍，无籍阑入，视同闯入宫禁，士兵可以当场将其格杀。

从今天巳时开始，这两个门不断有大量人等进进出出，都是刻不容缓的急事。这种忙碌情况一直持续到申时，明烛高悬，士兵们早已疲惫不堪，查验竹籍的态度也敷衍起来。

一个长脸官员从靖安司的角门走出来，手持竹籍。守门士兵一看脸，认出是庞录事。他经常通过这个角门往返京兆府公廨和靖安司之间，负责调阅各类卷宗。光是今天，他就跑了不下十几趟。于是士兵懒得核对竹籍，略微过了一下手，挥手放行。

庞录事迈过门槛，进入京兆府。他左右看了看，并没径直前往司录参军的衙门，而是拐了个弯，钻进正厅与围墙之间的马蹄夹道。这条夹道很窄，只容一匹马落蹄，故称马蹄夹道。这里堆积着各类杂物，平时少有人来。

他走到马蹄夹道中段，弯下腰，从怀里掏出一团纸卷。突然一声锣响，围墙上亮出一排灯笼，整条夹道霎时灯火通明。徐宾负手站在夹道的另一端，惋惜地看着他。

“老庞，我没想到，居然是你……”

庞录事惊慌道：“我、我是过来解个手嘛。”徐宾苦笑着摇摇头：“哎哎，莫诓我了，靖安司的茅厕，难道坑位不够吗？”他走过去，从庞录事手里夺过纸卷，打开一看，里面居然是一份伙食清单。

庞录事赔笑道：“老徐你也了解我，靖安司那里的茅厕太脏了，所以来这里方便一下。这纸卷擦屁股，比厕筹舒服啊——有《惜字令》在，这事不得背着人嘛。”

朝廷颁布过《惜字令》，要求敬纸惜字，严禁用写过字的纸如厕。庞录事用伙食清单擦屁股，严格来说也是要挨板子的。

徐宾道：“哎哎，老庞你多虑了，法严人情在，怎么会因为一张破纸就抓人呢？”然后把纸卷递还给他。庞录事松了一口气，正要拍肩表示亲热，徐宾却轻轻闪开，面色转为严肃：“要抓，也是因为泄、泄露军情之事。”

他为人老实，这种咄咄逼人的话说起来，一结巴，威势全无。庞录事一听，脸色不悦：“老徐，你可不能这么污蔑同僚。我用纸来方便是有错，可你这个指控太过分了吧？”

徐宾畏缩了一下，旋即叹了口气，发现自己的气场实在不适合刺奸。他把身子闪过，亮出身后的一个人。庞录事就着烛光一看，原来

是看守角门的那个守卫，已被五花大绑，于是身子开始颤抖起来。

夹道里静悄悄的，与外头的喧嚣恰成反比。只有徐宾的声音，弱弱地响起：

“我知道司里出了奸细，可我得等一个契机。刚才王韫秀回到殿中，却被发现是另外一名女子。我故意把这条消息抄送给所有官吏。它太重要了，内奸一定会尽快把它送出去。这个时候离开席位外出的，呃，一定最有嫌疑。”

徐宾诚恳地解说自己设下的陷阱，唯恐庞录事听不明白。

“我一直在想，靖安司的内奸该怎么通过正门或角门，哎哎。然后发现我陷入一个误区。这个人并不一定是穿门之人，也可能是……嗯，守门之人。”徐宾说到这里，鼓起一口气，声调变得更为自信，“刚才我已经看到了：你走过角门，趁检查竹籍时把消息交给守门士兵，清清白白离开；守门士兵再传递给外头一个人，继续清清白白守门。这办法好得很，单查你们任何一个人，都是清白的。非得合在一块，才能看出名堂来。”

庞录事“咕咚”一声，瘫坐在夹道里。徐宾吩咐左右的不良人过去拿他，庞录事连忙抬起脸，乞求着说道：“我：我是给凤阁那边办事……”

凤阁就是中书省。他主动坦承是李相的人，指望徐宾能手下留情。可纵然迟钝如徐宾，也知道李相绝不可能承认有这事，更不可能保他，庞录事的仕途已经完蛋了。

庞录事也意识到这一点，扯住徐宾袖子：“我要见李司丞！我只是传消息，可从来没耽搁过靖安司的事！”

徐宾听到这个，有点火了：“哎！又不承认，若不是你与凤阁暗通款曲，远来商栈的火灾能起来？崔器能叛变？”庞录事闻言愕然，

随后大叫：“崔尉之事，是我传给凤阁不假，可远来商栈我可没传过！”

“嗯？”

“给突厥人办事，那是要杀头的！又没好处。”庞录事义愤填膺。

经他这么一提醒，徐宾发现这两次泄密，其实性质截然不同。远来商栈意外起火，得益的是在西府店窃图的突厥狼卫；针对崔器的拉拢叛变，得益的是李相。

庞录事再无耻，也不至于通吃两家。

“难道说……其实有两个内奸？”徐宾站在夹道里，禁不住一哆嗦。靖安司什么时候成了筛子？什么泥沙都能渗进来。

他死死盯着庞录事，盯得后者直发毛。不过庞录事很快发现，徐宾的近视眼神，盯的其实是那卷用来解手的空白纸卷。他小心翼翼地递过去：“你要是想用的话……”

徐宾突然跳起来，转身朝夹道外头跑去。难为他已过中年，腿脚还这么灵便，一下工夫就消失在夹道尽头，扔下庞录事、守门卫兵和几个押住他们的不良人面面相觑。

徐宾喘着粗气，脑子里却快要炸起来。他刚刚想到，这靖安司里，还有另外一条更好的传输通道！

光德坊附近的四条街道，俱是灯火耀眼。那些巨大的灯架放射出万千道金黄色的光芒，把半个天空都照亮了。

这对游人来说，是难得一见的壮景，但对靖安司安置在诸坊的望楼，却是最头疼的干扰。燃烛万千，喧声彻夜，望楼无论击鼓还是举

火，都近乎失效。

为此，望楼上的武侯不得不在灯笼上罩上两层紫色的纸，以区别于那些巨大的灯火。倘若有仙人俯瞰长安城的话，会看到城区上空笼罩着一片闪动的金黄色光海，要仔细分辨，才能看出里面夹杂着许多微弱的紫点——就像一个小气的店主在毕罗饼上撒了一点点小芝麻粒。

就在这时，光德坊附近的一处望楼上的紫光，倏然熄灭。可是，跟这些灿烂如日月的彩灯相比，这一点点腐萤之光实在是太不起眼了，根本没人会留意。

很快第二处望楼的灯光也熄灭。

第三处、第四处、第五处……在几十个弹指的时间内，围绕着光德坊一圈的望楼紫点，全都黯淡下去，就像一圈黑暗的索带，逐渐套拢在光德坊的脖子上。

姚汝能把闻染关在后殿的监牢里，走出来站在院中，长长出了一口气。闻染不肯重新回到阴冷黑暗的环境，一直在问姚汝能这是怎么回事。他好说歹说，才安抚好她的情绪。

这个普通的女孩子，今天经历了这么多折磨，实在太可怜了。李司丞刚才要求把她像囚犯一样关起来，这让姚汝能有点不平。

他跟看守牢房的狱卒交代了一声，在牢房里多放了一盏烛台和盛满清水的铜盆——闻染的发髻和脸已经脏得不成样子，需要好好梳洗一下。

这样安排，等到张都尉回来，好歹对他能有个交代吧。姚汝能心想。

这女子喊张小敬为恩公，这两个人之间不知有何故事。姚汝能现在对张小敬的生活充满好奇，他迫切地想看清这个人，闻染应该是个绝好的了解途径。

姚汝能让闻染自己清洗一下，他趁这个时间到院子里透透气，厘清思路，再回去审问闻染——嗯，不是审问，是询问，他纠正了一下自己的用词。

靖安司的后院监牢连接的是左偏殿，两处的中途有一个小院，原来的主人在此安放了一座爬满藤萝的假山，俨然一派通幽山景。姚汝能溜达到这小院里，正低头沉思着，忽然看到在假山后头，似乎有人影晃动。姚汝能双眼一眯，警惕地按住腰间的铁尺："谁？"

"是我，崔器。"

人影走了出来，姚汝能双眼一瞪，这可真是出乎意料。

"哦，这不是右骁卫的崔将军吗？"姚汝能满是讥讽地强调了"将军"二字。他以为这辈子再也不必看到这张脸了，想不到他居然厚着脸皮回到靖安司。

崔器黑着一张脸，死气沉沉："我找你有事。"姚汝能继续嘲讽道："把我抓回去？可惜甘将军只限制了张都尉，可没提到我这无名小卒。"

崔器咬着牙沉声道："不是这件事，我跟你说，靖安司可能会有危险！"

姚汝能简直想笑，这家伙说话比跳参军戏的俳优还滑稽。靖安司策防京城，它有危险？它的工作就是找出危险好嘛！

"不是，你听我说。我现在没什么证据，但有种强烈的预感，有些事不对劲。"

崔器的语气有些急躁。他在陇山当过兵，对危险有着天然的直觉。从刚才开始，他忽然感觉坐立不安。殿中人的脚步声、风的流动、外面的喧嚣、通传的频率，总觉得哪里不对，可又说不出。

“你当然盼着靖安司出事了。”姚汝能撇撇嘴。

“你个兔崽子，怎么说话呢？”崔器大怒，伸出手掌猛地拍了一下假山，“是！我是叛徒！我趋炎附势，可我编造这种谎言有什么好处吗？”

姚汝能看着他的脸，神色慢慢严肃起来。这个人可能很怯懦，很卑劣，但并不擅长做伪。他现在似乎是真急了。

“既然你这么好心，为何不直接去跟李司丞、徐主事他们说？”姚汝能狐疑道。

“叛徒的话，他们不会相信的。”崔器苦笑着回答，“但小姚你去发出警告，就不一样了。听着，我不是为靖安司，我是为我自己。如果靖安司真出了事，我也没法幸免。”

这是真心话。如果有可能，他早跑了，可有甘守诚的军令，他只能原地守在这里。

姚汝能道：“那你总得说清楚要出什么事，光是感觉可不成，你让靖安司怎么防备？”

崔器急道：“先调几队旅贲军来，总没错！”

话音刚落，两人同时听到急切的脚步声。他们循声望去，发现声音来自更远处的后花园。

徐宾一口气从京兆府跑回靖安司，又从靖安司跑到院子后头。这

里是一个很大的花园，地方空阔，只有一些退室、茅厕、鹘架什么的，靖安司的望楼也设置在花园中央，周围是一圈高耸的山墙。

按道理这里是死路，绝无出口。但徐宾却忽然想起来，其实这花园里有另外一条通道。

水渠。

光德坊的位置为何如此重要？因为靠长安西边的三条渠道——广通渠、清明渠、永安渠，恰好就在这里汇聚，再流入皇城。

三渠入坊，让光德坊内部的水路既宽且深。靖安司的这个后花园，在东西两面墙各有一处水门。自东墙引入主渠之水，中间弯成一条弓形，恰好半绕李泌的退室，自西墙再排入主渠。这样一来，花园就有了一条活水，只要三渠有一条不枯，这里永远有清水流转，风水上佳。

徐宾看到庞录事手里的纸卷，一下子想到，那内奸根本不必从二门出入，只要借口上茅厕跑来后花园，把涂了油的纸丢入水渠，然后安排人在西墙外用笊篱捞起便是。水流会完成情报的传递，既可靠，又迅速，且极为安全。

这个手法说破了一文不值，可它比庞录事的办法更实用。

徐宾故意放出王韫秀是闻染的消息，对另外一个内奸来说，也是要立刻送出的情报。换句话说，徐宾急急忙忙跑过来，说不定能在水渠旁堵到他——至不济，也能抓到西墙旁边捞情报的人，堵死这条路。

他身后跟着五个不良人。徐宾让其中两个体格最好的，尽快从另外一侧翻墙过去，先堵另外一侧，他和另外三个跑成一个扇形，朝水渠靠拢。

徐宾很久没这么运动过了。他的肺部火辣辣地疼，大口大口喘着粗气，可脚下却丝毫不敢停歇。庞录事被捕之后，那个内奸说不定会就此隐伏，眼下是唯一可能逮住他的机会。

他们跑进后花园，沿着碎石小路迅速前行，很快便看到退室矗立在黑暗中的影子。这里没有灯，所以没办法看得更清楚了，只能听到水渠里哗哗的水声。

咦？怎么会没有灯？

靖安司的大望楼就设在附近，它要接收来自长安四面八方的消息，所以规模比别的望楼要大一倍，上头可装八名武侯。入夜之后，上头应该悬有一十六盏紫灯。

徐宾抬起头来，发现大望楼上一片漆黑，什么灯都没有。

不好！

一个极为不祥的预感，像阴影中弹起的毒蛇，狠狠地咬住了徐宾的心脏。

墙的另外一边传来两声惨叫，那是刚翻过去的两个不良人。徐宾面色陡变，急忙探脖子去看，可视力在黑暗中无能为力，脚下一磕，整个人登时摔趴在地上。

与此同时，一个影子从水渠里站起来，不良人们一惊，纷纷抽出腰间铁尺。这时陆陆续续又有十几个影子纷纷冒头，爬上渠岸，简直像是从水中涌现的恶鬼。

他们身穿黑色水靠，手持短弩站成一排，保持着可怕的安静。在不远处的西墙底下，水栅已经被拆毁，这些人应该就是从那里游过来的。一个黑影站在西墙边缘，淡然地望向这边，玩弄着手里的直柄马牙锉。

剩下的三个不良人胆怯地停住脚步，想往回跑。数把短弩一动，登时干掉了两人。最后一人急忙要高喊示警，头顶却突然飞来一支弩箭，从他的天灵盖刺了进去。

一个黑影从大望楼上探出头来，确认目标死亡，然后用手势比了个动作。

黑影们脱下水靠，给短弩重新上弦，然后分成数队，迅速朝着靖安司大殿扑过去……

第九章 酉正

车夫把牛车停住，咳嗽了一声。在车厢里的医馆学徒从腰间摸出一把匕首，朝担架上的病人刺去。担架的毯子下突然伸出一只大手，

快如闪电，一下子就钳住了学徒的手腕。天宝三载元月十四日，酉正。

长安，长安县，义宁坊。

告解室里的空间既狭且黑，一个人待久了会觉得喘不过来气，何况现在里面塞了两个人。

檀棋和张小敬困在黑暗里，几乎贴面而对，几无腾挪的空间，连对方的呼吸都能感受到。张小敬保持着这个尴尬的姿势，又喊了几声，外面完全没有动静，那个伊斯执事居然就这么离开了？

别说檀棋了，连张小敬都没想到，这谈吐儒雅的景僧，说翻脸就翻脸。他也算阅人无数，愣是没看穿这个叫伊斯的僧人。那相貌和气质，实在太有迷惑性了。

张小敬用拳头狠狠捶了几下，小门纹丝不动。这木屋看似薄弱，材质却是柏木，木质紧实，非人力所能撼动。

“檀棋姑娘，得罪了。”

张小敬抬起上半身，朝檀棋的脸前贴去，他是想给腰部腾出空间，好抽出障刀。檀棋知道他的意图，可心中还是狂跳不已。她从未这么近距离与男子接触，感觉那粗重的呼吸直钻鼻孔，吓得一动都不敢动。

张小敬慢慢把刀抽了出来，小心地把刀尖对准门隙，往下滑动。薄薄的刀刃能磕到外头锁链。可是这小屋子太狭窄了，完全用不上力气，更别说劈开了。唯一的办法，就是用刀头去削磨小门的门枢，但这个要耗费的时间就太久了。

檀棋觉得整件事太荒唐。阙勒霍多去向不明，长安危如累卵，他们却被一个不知所谓的景僧执事，用不知所谓的理由关在这个不知所谓的鬼地方。

她看向张小敬，这家伙应该很快就能想出脱身的办法吧！就像在右骁卫时一样，他总有主意。张小敬那只独眼在微光下努力地睁大，嘴唇紧抿，像一只困在箱笼里的猛兽。这一次，似乎连他也一筹莫展。

檀棋忽然警醒，自己什么时候开始把他当靠山了？登徒子说过，这次借她来，是为了借重自己的智慧。如果什么都不做，光等着他拿主意，岂不是给公子丢人！檀棋想到这里，也努力转动脖颈，看是否能有一线机会。

两人同时动作，一不留神，脸和脸碰到了一起。那粗糙的面孔，划得檀棋的脸颊一阵生疼。檀棋腾地从脸蛋红到了脖颈，偏偏躲都没法躲。

就在这时，外面传来脚步声，两人动作同时一僵。

伊斯的声音在外面得意扬扬地响起：“两位一定正在心中詈骂，说我是口蜜腹剑吧……哦，恕罪恕罪，我忘了口蜜腹剑这词是被禁的，还是用巧言令色吧，毕竟令色这两个字我还担得起，呵呵。”

这家伙不知何时又回来了，或者根本没离开过。檀棋见过的男子也算多了，对自己容貌津津乐道的，这还是第一个。

“你们冒充夫妻，闯入敝寺，究竟意欲何为？”伊斯问道，他的口

气，与其说是愤怒，毋宁说是兴奋。

檀棋正要开口相讥，张小敬却拦住她，把腰牌从身上解下来，在门板上磕了磕，语气急切："我是靖安司的都尉张小敬，正在追查一件事关长安城安危的大案。你必须立刻释放我们。这是靖安司的腰牌，你可以向官府查证。"

"靖安司？没听过，不会是信口开河吧？"伊斯隔着小窗看了眼腰牌，"容在下明日去访访祠部，届时必能分剖明白。"

"那就来不及了！现在放我们走！"张小敬身子猛地一顶，连带着整个木屋都晃了晃。

伊斯伸出纤细修长的手指，啧啧地摆动了几下："在下忝为景教执事，身荷护寺之重，既然有奸人冒良入寺，不查个清楚，在下岂不成了尸位素餐之辈？"

他说话文绉绉的，可此时听在檀棋和张小敬耳朵里，格外烦人。

张小敬沉声道："听着，现在这座波斯寺里藏着一个极度危险的人物，他牵连着数十万条人命。若是耽搁了朝廷的大事，你们要承担一切后果！"

数十万人命？极度危险？这两个词让伊斯眼前一亮："首先，我们叫大秦寺，不叫波斯寺。其次，若真有这么一个危险人物，也该由本寺执事前往处理——你们想找的那位大德，就是他？"

"是的，他是突厥的右杀贵人，在三个月内来到长安。靖安司认为他假冒景僧，就藏在这座波斯寺里。"张小敬的语速非常快，他不能被这个爱拽文的波斯人掌握谈话节奏。

"都说了是大秦寺……嗯。"伊斯似乎被这番话打动，他眼珠一转，俊俏的脸上现出一丝兴奋的笑容，"尔等先在这里忏悔，容在下

去查看一下，看看所言是虚是实。”

张小敬这回可真急了，扯着嗓子喊出来：“这个突厥人背后势力很强大，不可贸然试探。请你立刻开门，交给专事捕盗的熟手来处理。”

“哦？你说的是那两个被我关在告解室里的熟手？”伊斯哈哈一笑，用两只食指点了点自己的眼睛，“我伊斯双眼曾受秋水所洗，你们能识破的，我自然更能看穿。”然后他不顾身后张小敬的叫嚷，转身离开。

伊斯大步走在走廊里，表情还是那么平静，可白袍一角高高飘起，暴露出主人内心的踊跃。

景僧寺崇尚苦修谦冲，一年到头连吵嘴都没几回。伊斯自负熟读中土经典，身怀绝学，却一直没机会展示，引以为憾。这次好不容易逮到一次机会，他绝不会轻易放过。

若是那个男人所言非虚，这将会是一个绝好的机会。伊斯恰好走到正殿，看到十字架高高在上，虔诚地合掌祷告道：“我主在上。这次建功有望，必得朝廷青睐，可以正我景教本名。”

他祷告完毕，直奔正殿旁的一片宅子而去。那里有一片菜畦，里头种些瓜果青菜。景僧不分品级上下，都提倡亲力亲耕，所以宅子也修在菜畦旁边。一水皆是平顶二层小石楼。

伊斯身为执事，对景寺人员变动知之甚详。一个月前，这里确实来了一位僧侣，名叫普遮，粟特杂胡，所持度牒来自康国景寺，身份是长老。普遮长老来到义宁坊景寺之后，行事颇为低调，平日不怎么与人交往，只是外出的次数多了些。寺里只当长老热心弘法，也不去管他。

听张小敬的描述，这普遮长老是唯一符合条件的人。

他年过六十，寺里特意给他拨了一处二楼偏角的独屋。伊斯叫了一个管宅子的景僧，一起拾级而上。他走到门口敲了敲门，唤了声“普遮长老”，没人回应。伊斯手一推，门是虚掩的，“吱呀”一声居然开了。

这小厅里的陈设，与其他教士并无二致。窗下摆有一尊鎏金十字架，两侧各搁着一口拱顶方巾箱，地上铺着一层厚厚的骆驼毛毡毯。

伊斯一眼注意到，那毡毯正中翻倒着一把摩羯执壶，壶口流出赤红色的葡萄酒来，将毯子浸湿了好大一片。他立刻警惕起来，先把袍角提起，掖在腰带里，然后脚步放缓，朝寝间走去。

伊斯一踏进去，首先映入眼帘的是普遮长老瞪圆的双眼，表情惊骇莫名。他头搁在门槛上，仰面倒在地上，胸口还插着一把利刃，血肉模糊。长老的手臂还在微微颤抖，不知是一息尚存，还是死后怨念未了。

伊斯大吃一惊，这……这不是个极度危险的贼人吗？怎么反被人杀了？

身后那个景僧跟过来，看到这血腥一幕，“妈呀”一声，瘫坐在地上。伊斯眼珠一转，没有急着俯身去检查，也没忙着进屋，而是急速扫视了屋子一圈。

就这么安静了几个弹指，他突然抄起手边一个铜烛台，狠狠砸向屋角。

屋角那里摆放着两扇竹制小屏风，平日用来遮挡溺桶。它本身很轻薄，被沉重的铜烛台一砸，“哗啦”一声，应声倒地，从后头跳出一个蒙面的汉子来。

“这点毫末伎俩，还想逃过我伊斯的双眼？”伊斯半是兴奋、半是壮胆地喝道。

这里的窗户方向是正北，又是二楼，正好对着御道的光彩灯影。伊斯刚才就注意到了，灯光照射进屋角，两扇竹屏风的影子之间应有一道光隙，可有那么一瞬间，两扇影子却连在了一起——这说明屏风后藏着人。

想必是这凶手杀人之后，还没来得及离开，就听见敲门，他只能暂时藏在屏风后头，没想到被伊斯直接给喝破了。

既然暴露，蒙面汉子也不废话，抄刀向伊斯扑过来。伊斯略带惊慌地后退，可已经来不及了。他脑子里飞快地闪过一个念头：刚才应该佯装无事，退下报官。

可是后悔已经晚了，蒙面汉子的刀锋迅猛逼近。伊斯不顾体面，整个人一下子趴在地上，勉强躲过这一刀。还没等那汉子收刀再刺，他用手抄起床榻边的一个暖脚钧炉，劈头盖脸泼过去。

这暖脚钧炉是个铁撮子样式，内盛炭火，用来夜里取暖。伊斯拿起钧炉，往外一送，钧炉里大概曾经烧过什么东西，细碎的灰末被甩出来，斗室之内登时烟雾弥漫。伊斯趁这个机会爬了几步，脱离蒙面汉子的攻击范围，起身把钧炉握在手里。

他忽然听到一声惨叫，竟是那跟随而来的管宅景僧发出来的。不用说，蒙面汉子一击伊斯不中，直接把身后那景僧给杀了。

伊斯大怒。这些家伙闯入景寺，还连杀两位僧人，这简直是对执事最大的侮辱。他把钧炉里最后一点炭灰拼命往外撒去，然后跳到了床榻上。

长老级别的僧人，榻边必然会挂着一根手杖。木料用的是苫国的无花果树，那里是景尊兴起之地，持之以不忘根本。蒙面汉子兵器犀利，但伊斯对屋子里的陈设更加熟悉。

伊斯从墙上取下手杖，心中稍定。他不需要赢，只要坚持多一点

时间，自然有护寺景僧赶到。他倚仗着手杖的长度优势，把蒙面汉子压制在屋子一角。

那蒙面汉子很快意识到对方在拖时间，于是没再过多纠缠，一转身，居然从窗口跳了出去。

伊斯疾步跑到窗台往地面上看，却没看到对方踪影。他一抬头，发现那蒙面汉子居然借着凉台凸面，翻上了屋顶。

真以为我们景僧都是文弱之辈吗？

伊斯冷笑一声，用口咬住手杖，双手反手攀出窗台上缘，身子一摆，也迅速翻到屋顶。

景寺的屋顶平阔，极适合奔跑。两人你追我赶，一个个屋顶跃过去，脚下片刻不停。蒙面汉子固然身手矫健，伊斯也不让分毫，甚至灵巧上还更胜一筹。

伊斯自幼生长在西域沙漠中，平日最喜欢的活动，就是在各处石窟沙窟之间飘来荡去，久而久之，练出一身攀缘翻越的轻身功夫，任何高险之地，皆能如履平地——他自称跑窟。

刺客这么逃，正好搔到了他的痒处。

眼见伊斯越追越近，蒙面汉子又一次跃过两个屋顶之间的空当，猛一转身，用刀刺向半空。身后的伊斯已经高高跃起，向刀刃自己撞去。他半空中无法避让，情急之下把白袍前摆往前一撩，等刀刺穿袍子的一刹那，猛然扯动，把刀尖拽偏了几分，堪堪从肩头刺过去，划开了一道血痕。

伊斯借这个势，一头撞到蒙面汉子怀里，把他顶倒在地。两人在屋顶滚了几滚，扭做一团。伊斯松口握住手杖，一边砸他的头一边恨恨喝道：“我好歹也是波斯王子的出身，岂容你在这里卖弄！”

他正砸着，忽然一支弩箭破空飞来，正钉在伊斯的木杖头上。若再偏个半分，只怕这箭就刺入伊斯咽喉了。趁他一愣神的工夫，蒙面汉子一下将他推开，纵身跳下两层楼去。

伊斯没想到，这个刺客原来还有同伙。他几步跑到屋顶边缘，看到远远有一人手举弩机，正对着自己。他连忙一低头，又是一箭擦着头皮飞过。

趁这个机会，那蒙面汉子已经从地上爬起来，一瘸一拐地跑到那个弩手身旁会合。弩手把弩机一丢，两人越过八棱石幢，径直奔景寺大门而去。

此时再追过去，已经来不及了。伊斯只得大声呼叫，指望门口的那些僧侣能听见。那些景僧正忙着向游人分发礼品，周遭喧闹得很，哪会想到有两个刺客从身后跑出来。

但在门口的，并非只有他们。

那一批旅贲军士兵遵照张小敬的命令，早守在门口，一看到这两个人杀气凛然，纷纷抽出利刃，拉了一个扇形围过去。

两个杀手反应极快，立刻从怀里掏出一把铜钱，“唰”地朝天上抛去，落下如天女散花。周围的游人纷纷喊道：“散花钱啦！”

散花钱乃是长安的一个习俗，赏灯时抛洒铜钱，任人捡拾，散得越多，福报越厚。但这个陋习屡屡出事，被官府所禁。游人们听到有人居然公然散花钱，无不惊喜，一传十，十传百，顿时无数民众朝这边涌过来，男女老少哄抢成一片，场面登时大乱。

等到钱捡得差不多了，那两个杀手早已遁去无踪，剩下十几个旅贲士兵站在原地，四处张望。这时伊斯已经翻下屋顶，赶到门口。看到这一幕，连忙问道：“你们是不是有个都尉叫张小敬？皴脸瞽目？”

士兵茫然地看着他不说话。

“呃，就是脸上全是皱纹，还瞎了一只眼睛。”

“哦，那没错，是张都尉。”士兵这才恍然大悟。

伊斯摸摸脑袋，俊俏的脸上露出为难神色。饶是他口才了得，也不知该怎么跟这位军官解释，这位张都尉刚被自己关了起来。

光德坊，靖安司。

最先遭遇袭击的，是一个传送文书的小吏。他正捧着一封文书朝大望楼走，突然看到十来个黑影扑过来。他刚瞪大了眼睛，就被一把短脊刀刺穿了咽喉。

然后遇袭的是两名守卫。他们负责把守后花园与前面大殿的连接处，正有一搭无一搭地闲聊着，忽然两人身子同时一僵，倒在地上，脖颈处分别插着一支弩箭。

为首的黑影走到这里，暂时停住了脚步。他就是刚才爬上大望楼的人，也是这一队人的领袖。他俯身把弩箭从两名守卫身上拔出来，重新装回弩机，然后做了个安全的手势。

五个黑影立刻向前，分别抢占了高处和侧翼几个地点，将弩机对准了通往后花园的那条路。然后另外几个人折回到水渠的缺口，拖过来几个沉重的麻布口袋。他们打开口袋，每人从里面拿出一具简易的唧筒和几个小陶罐。

这种唧筒是一个竹圆筒，前有孔窍，后有水杆，水杆的一头裹着压实的棉絮，塞入筒内。这样一来，只消一拉，便可从窍口吸水入内，再一推便能喷出去。这东西原本用于灭火，但极易损坏，送出的

水量聊胜于无，所以并不怎么普及。

若是只用一次，倒是相当趁手。

他们有条不紊地用唧筒从陶罐里上水。首领站在原地，看着远处靖安司大殿的檐角，身上充满了杀戮前的兴奋。他忽然抬起手，把面罩摘下来，往嘴里扔进一卷薄荷叶，面无表情地咀嚼起来。

龙波的那只鹰钩大鼻子，在夜空下分外狰狞。

在这期间，陆陆续续又有两三个如厕的靖安司小吏走过来，无一例外全被瞬间杀死，尸体全数丢在了旁边的沟渠里。

等到所有人都装好了唧筒，挎在身上。龙波用粟特语发出指示："分成三队。正殿一队，左右偏殿各一队，另外负责左偏殿的，兼顾后殿。突击开始后，对守卫用弩，对文吏用刀，对物品用唧筒，务求第一时间控制局势。"

他又强调道："所有这些行动，必须在一刻之内完成。"

众人同时点了点头。龙波把嚼烂的薄荷吐在地上，重新把头罩戴好："走，给靖安司的诸位长官送灯去。"

告解室的小门被咣当一声打开，久违的光线重新进入眼帘。檀棋和张小敬同时眯了一下眼睛，有点不适应。

伊斯倒是没有遮掩，主动上前致歉，佶屈聱牙的话说了一大通，又是"永思厥咎"，又是"痛自刻责"，几乎把前朝罪己诏都背过一遍。

檀棋毫不客气地打断他的话，问刚才到底发生了什么。伊斯自知理亏，把刚才的事情复述了一遍，张小敬听得脸罩寒霜，顾不得跟他计较，说立刻带我去看。

重伤的普遮长老已经被抬到了一处静祈室中，由寺中的医师抢救。他的胸口中刀，伤口很深，人早已昏迷不醒。

张小敬走近仔细端详，这是一张满是皴裂的狭长马脸，鼻阔眼裂，绝非中土面相，不过要说是突厥脸，也不好确定。

这件事很麻烦。普遮长老到底是不是右杀，目前无法证实。而靖安司必须要十成确认，才好开展下一步工作。

他的寝居已经被搜查了一遍，除了那一份度牒，没有其他和身份有关的东西。而且那份度牒的价值也不大，突厥人完全可以伪造一份——甚至可以抓一个真正的普遮长老，杀掉人，把文书留下便是。

张小敬沉思片刻，俯身去扯普遮长老的长袍。伊斯忙道："唐突法体，不大妥当吧？"檀棋冷冷道："若他是突厥右杀，还谈什么法体不法体？"她刚才被关了一肚子的怨气，对这个自作聪明的蠢执事切齿痛恨。

张小敬把医师赶开，撕开袍子，一具苍老的肉体露出。在其小腹右下方，有一条触目惊心的长疤痕，如蛇踞侧腹，两边肉皮翻卷。张小敬伸手摸了一回，抬头说这是陌刀的伤疤。

陌刀柄长四尺，刃长三尺，是唐军专用于马战的精锐装备。看疤痕的长度和位置，这位应该是在马上被横切的陌刀斩中半刀，居然没死，真是命大。

张小敬再把他的下胯扯开，大腿里侧有厚厚的磨痕，应是常年骑马的痕迹。而两边的腰外，则隆起两块弧形茧子。如果一个人总是身穿甲胄走动，摆动的裙甲下缘就会摩擦皮肤，磨出这样的痕迹——而且还得是品级很高的甲胄。

常年骑马，常年披挂，还被唐军的陌刀所伤，这位与世无争的普遮长老，真实身份昭然若揭。

“我知道为什么突厥狼卫要绑架王忠嗣的女儿了，果然是右杀贵人的私心。”张小敬起身拍了拍手。

草原素有怨报传统，被仇人弄出的伤口，须得仇人子嗣的生血，方能抚平。右杀贵人恐怕当年跟王忠嗣有过冲突，并且受了重伤，隐疾未去。这次来长安，他除了主持阙勒霍多之外，还想顺便绑架王忠嗣女儿，来为自己治病。

话说回来，若不是他怀了这个私心，恐怕靖安司还真追查不到狼卫。

檀棋疑道：“可是，会是谁来杀右杀呢？”

张小敬道：“当然是那些利用突厥狼卫的家伙。石脂既然入手，右杀便没有利用价值了。为了防止咱们顺藤摸瓜，必须斩断一切联系——这位处心积虑出卖自己部族，想换个后半生的荣华富贵，嘿，想不到上门的却是煞星。”

他说到这里，忧心转重。这个神秘组织行事风格狠辣果决，除了右杀，恐怕其他潜在的线索也正在被一一斩断，他们查起来会愈加困难。而且他们突然开始扫平痕迹，说明大事将至——而靖安司对此还茫然无知。

右杀昏迷不醒，什么也问不出来，他的房间里也没任何有价值的线索。张小敬的脑子拼命转动，却想不出什么办法能尽快破局。一阵没来由的疲惫，涌上心头，让他突然觉得有些绝望。

按道理，他可不是这么轻易会认输的人。也许确实是太累了，也许是因为长久以来的压力积累所致。张小敬背靠着静祈室墙壁，闭上独眼，连灰都懒得掸一下。

就在这时，榻上的右杀突然大声咳嗽，似乎要醒过来，唾沫里带着斑斑血色，整个人猛烈地痉挛起来。医师扑过去按住他的四肢，满

头大汗："得送医馆，不然来不及了！"

当——当——当——

波斯寺正殿上头的大钟，忽然敲响。景僧们纷纷驻足，不知发生了什么。两个汉子一前一后，抬着一个临时的木担架从住宅区出来，上头盖着一块骆驼毛毯子，朝着寺外而去。

四周的僧人们都指指点点，听说是一位大德遇刺，正要被送到医馆去。于是纷纷虔诚为这位弟兄祈祷。

好在今天是上元节灯市，各坊医馆都严阵以待，彻夜不闭。在大门之外，一辆油幢牛车刚刚赶到。这种车以牛为挽兽，既慢且稳，上有卷席篷顶，两侧垂遮帷帘，正适合运送重伤病人。

两个汉子小心把长老从车后抬入车厢。车内早有一个医馆学徒等在那儿，帮忙放平病人，喂入一丸人参续命丹。因为车厢狭窄，所以两个汉子没法在车上待着，学徒让他们先去医馆等候，然后把一枚蓝白相间的离丧铃悬在车外，喝令车夫发轫。

牛车一动，离丧铃摇摆晃动起来。这铃铛里灌了铅，声音与寻常铃铛迥异。周围的游人一听，知道有人要送急医，纷纷避开一条路来，免得沾染晦气。

牛车缓缓开拔，在铃声中穿过繁华的街道和人群，朝着医馆开去。它走出去约莫半里，已离开波斯寺的视线，忽然驶离了人潮汹涌的大道，拐到一条小巷子里。这里没有放灯，所以漆黑一片。

车夫把牛车停住，咳嗽了一声。在车厢里的医馆学徒从腰间摸出一把匕首，朝担架上的病人刺去。担架的毯子下突然伸出一只大手，快如闪电，一下子就钳住了学徒的手腕。

毯子一掀，一个独眼狰狞的汉子从担架上直起身来，咧嘴笑

道：“医者父母心，怎么下手这么狠？”

那医馆学徒情知中计，脸色一变，连忙反手一刺。匕首刺在对方身上，却发出当的一声。早穿好了锁子甲的张小敬亮出一柄乌黑小铁锤，冲他腿骨敲去。在狭窄的车厢里，这锤子可谓是绝大杀器，避不能避，挡也挡不住，一击便敲碎了他的膝盖。

学徒发出一声惨号，整个人朝后倒去，腮帮子猝然一动。张小敬见状，立刻又是一锤敲在太阳穴，登时把他敲昏。然后张小敬右手一捏学徒的下颌，从他嘴里倒出一枚乌黑的毒丸来。

车夫听到车厢里的动静，觉得不妙，正要回身查看。巷子尽头嗖嗖飞来两支飞箭，钉住了他的一手一脚，整个人直直倒下车来。

站在巷口的狙击弓手把大弓放下，他身旁的旅贲军士兵扑过去，把牛车团团围住，可惜那个车夫落地之后，情知无法幸免，已吞下了毒丸，黑着脸死去。

在弓手身旁的檀棋，长长舒了一口气。

她刚才仔细询问了伊斯，得知刺客离开时，普遮长老还没断气。她判断这些刺客一定会回来确认生死。张小敬这才将计就计，设下这么一个局。

虽然只有一个活口留下来，总算比束手无策好。

张小敬把昏迷的医馆学徒扶下车，交给身旁的士兵。他把锁子甲解下来，摸了摸下肋，刚才那一刀虽然没入骨，还是扎出了一个乌青块。张小敬苦笑着揉了揉，这应该是今天最轻的一次受伤了。

旅贲军在巷口举起了几盏大灯笼，照亮了半边视野。张小敬靠在牛车边上，一边按住伤口，一边朝灯火望去。烛光之下，人影散乱，要属那个站在巷口的曼妙身影，最为醒目。

这次多亏了檀棋的判断，才能抓到活口，不愧是李泌调教出来的人。

这姑娘，有点意思。张小敬独眼的浑浊瞳孔里，第一次把檀棋的影子映得深了些。

檀棋并不知道暗处的张小敬在想什么，她正忙着对付一个恼人的家伙。

伊斯从寺里匆匆赶来，他看到设局成功，不由得松了一口气。若真是被那两个刺客逃了，波斯寺——不，是大秦寺，丢了面子不说，还可能会惹上“里通贼匪”的罪名。景教在中土传播不易，可不堪再生波折。

檀棋瞪向伊斯：“你不是自诩眼睛亮吗？过来认认，这两个是跟你交手过的刺客吗？”伊斯刚要开口，檀棋喝道：“只许说是或不是。”

伊斯只好吞下一大堆话，走过去端详，很快辨认出车夫是杀死右杀的刺客，“学徒”是在外面接应的。他抬起头：“呃，是……”

“你确定吗？”檀棋不是很信任这个家伙。

“在下这一双眼，明察秋毫，予若观火。”伊斯得意地伸出两个指头，在自己那对碧眼前比画了一下。这两句话一出《孟子》，一出《尚书》，可谓文辞雅驯，用典贴切。

可惜檀棋听了只是“哦”了一声，让他一番心血全白费了。

现在刺客身份也确认了，还保住了一个活口。檀棋对身旁士兵说：“回报靖安司吧！让他们准备审讯。”

通信兵提起专用的紫灯笼，向义宁坊望楼发信。灯笼几次提起，又几次落下，通信兵眉头轻轻皱了一下，觉得哪里不对。远处的义宁

坊望楼紫灯闪烁，似乎在传送一段很长的话。

紫光终于消失。通信兵这才回过头来，用惊讶的语气对檀棋说：

“望楼回报，大望楼通信中断，无法联络靖安司。”

此时的靖安司的大殿和外面一样，灯火通明，人来人往。不过烛是简烛，人是忙人，和外头闲适优游、奢靡油腻的观灯气氛大相径庭。

李泌待在自己的书案前，拿起一卷《登真隐诀》读了几行，可是心浮气躁，那些幽微精深的文字根本读不进去。他索性拿起拂尘在手，慢慢用指尖捋那细滑的马尾须子。

张小敬他们去了义宁坊，迟迟未有回报。各地望楼，也有那么一小会儿没有任何消息进来了。他派了通传去发文催促，暂时也没有回应。就连徐宾，也不知道跑到哪里去了。

李泌很不喜欢这种感觉，这会让他觉得整个事态脱离了自己控制。

突厥狼卫的事、阙勒霍多的事、靖安司内奸的事、张小敬欺瞒的事、李相和太子的事，没有一件事已经尘埃落定盖印封存。无数关系交错在一起，构成一张极为复杂的罗网，勒在李泌的胸口。

殿角的铜漏又敲过一刻，还是没有义宁坊的消息传回来。李泌决定再派通传去催一下，这一次的语气要更严厉一点。他吩咐完后，又瞥了一眼铜漏，发现崔器已经不在那儿站着了。

这是怎么回事？李泌忽然觉得哪里不太对劲。

从殿外传来一阵急促的脚步声，先有呵斥声响起，然后变成惊

呼，惊呼旋即又变成惨叫。李泌捋须子的手指一下子绷紧，双眼迸出锐利的光芒，看向大殿入口。

数十个黑衣蒙面人凶狠地跃过殿门，十几把弩机同时发射，准确地射倒殿内的十几个戎装卫兵和不良人。然后其中一半人重新上箭，另外一半人则抽出刀，朝着最近的书吏砍去。那些文弱书吏猝不及防，哪有反抗的余力，顿时血花四溅。

这些凶徒就像是一阵强横的暴风吹入殿内。

这个变故实在太快了，大殿内的其他人没有任何反应，只是呆呆地望着这一切发生。只有一名躲过第一波突袭的不良人拔出铁尺，悍然反冲过去。“噗”的一声，一支弩箭射入他的眼窝，柔软的眼球霎时爆开，血浆和白液喷溅旁边的小杂役一身。小杂役拼命用手去抹衣服，疯狂地大声尖叫，然后叫声戛然而止，咽喉也嵌了一枚黑澄澄的弩箭。

龙波迈进殿口门槛，嚼着薄荷叶，神态轻松地把两把空弩机扔到一边。

到了这时，靖安司的人们才如梦初醒。尖叫声陡然四起，人们或弯腰躲藏，或朝殿外奔去，桌案之间彼此碰撞，局面登时混乱不堪。可所有的殿门都已经被控制住了，谁往外跑，不是被刀砍回去，就是被弩射死。

“噤声伏低者，不杀！”龙波尖利的嗓音在大殿响起。这句话里，带着浓浓的嘲讽意味，因为这正是旅贲军执行任务时常用的句子，现在却用到了靖安司自己头上。

这里的大部分人都是文吏，对残暴武力没有任何反抗之力。被龙波这么一喊，吓破了胆的人一个个蹲下去，大气都不敢出一声，整个殿内只有一个人还保持着站立的姿势。

局势被压制住之后，龙波从殿口往殿中一步步走过来，一边走一边饶有兴趣地环顾四周。这就是传说中的靖安司嘛，长安城防的心脏枢纽，能指挥长安城除禁军之外所有的卫戍力量。可惜，它和心脏一样，本身只是柔软孱弱的一团肉，如果被剑刺入胸腔的话，它不堪一击。

龙波走过一排排木案几，牛皮靴子毫不留情地把掉落在地的卷轴踩断，发出竹料破裂的涩声。他在那一片大沙盘前停留了片刻，还好奇地掰下一截坊墙，送到眼前观察，啧啧称赞："真精致，突厥人若看到这个，只怕要羡慕死了。"

一个老吏抬头看了一眼，发出惋惜的叹息。龙波看看他："心疼了？这还只是沙盘，若整个长安变成这样，你岂不是更难受？"他惋惜地叹了口气，手里滑出一把细刃，在老吏脖子上一抹。老头子仆倒在沙盘上，长安街道被染成一片血红。

人群又是一阵惊恐，被蒙面人喝令噤声。龙波大声道："好教各位知，我等乃是蚍蜉，今日到此，是想撼一撼靖安司这棵大树。"

人们面面相觑，从来没听过有这么个组织。

龙波踱步走到沙盘后方，这里有一排屏风围住一个半独立小空间，底层用木板垫高，可以俯瞰全殿。上面站着一个绿袍年轻人，手执拂尘，眸子盯着龙波，神情无比平静。

"李司丞，久仰。"龙波装模作样地作了一揖，一步步踏上台子。

"你们是谁？想做什么？"李泌根本不屑跟他计较口舌，那毫无意义。

"蚍蜉，不是跟您说了嘛。"

"我问的是真名。"

“很可惜，现在做主的，可不是您。”龙波从李泌手里夺过拂尘，一撅两断，鹰钩鼻几乎刺到他的脸颊。

台下的文吏们都发出低低的惊呼，为长官担心。李泌却没有表现出任何畏怯，剑眉皱到了极致。

“靖安司每时每刻，都有讯息进出，你以为能瞒多久？”

李泌没有恐吓，他说的是实话。靖安司和外界联系非常紧密，不消一刻，外头的守军便会觉察不对。京兆府就在隔壁，旅贲军主力驻扎在南边不远的嘉会坊，只要一个警告发出去，会有源源不断的援军赶过来。这几个人纵然精锐，也不可能抵挡得住。

甚至连劫持人质都不可能。唐律有明确规定，持质者，与人质同击，根本不允许顾忌人质生死。

“不劳司丞费心。我们蚍蜉办事，用不了那么长的时间。”

龙波举手，手下把唧筒取下来，开始到处喷洒。从唧筒喷出来的，不是水，而是黏稠的如墨液体，还有刺鼻的味道。他们喷洒时，根本不分人、物，一股脑浇过去。书吏们被喷得浑身漆黑，只能瑟瑟发抖。那具沙盘更是重点照顾对象，整个长安几乎被黑墨覆满。

“延州石脂。”李泌牙缝里挤出四个字，眼角几乎裂开。

“提纯剩下的边角料，希望李司丞别嫌弃。”龙波微笑着说，在腰间摸出火镰，在手里一扔一扔。殿内众人胆战心惊地看着这东西，心跳随之忽高忽低。

一个蒙面人匆匆入殿，举起右手，表示右偏殿已经完成压制。

龙波看看殿角的水漏，对这个速度很满意。现在只差左偏殿的消息了。

蒙面人对左偏殿的突击非常顺利，这里存放着大量卷宗，几乎没什么守卫。他们一个活口也没留，十几具书吏的尸体横七竖八地躺在地上。

带队的人比了几个手势，带人用唧筒开始泼浇，然后让副队长带人朝后殿走去。他们的任务，还差一个后殿监牢没清理。

副队长带上五个人，沿着左偏殿旁的走廊，朝后殿走去。

从左偏殿到后殿要穿过一道小月门，后头是处小园景，再沿一段山墙拐弯，即是后殿监牢的所在，没有岔路。

前期的突袭太顺利了，大名鼎鼎的靖安司简直毫无还手之力。他们每个人的姿态都很放松，这个后殿只有几间监牢，扫平起来用不了几个弹指。

他们穿过月门，眼前忽然一阔。原来的主人在这处小院中间放了一座嶙峋假山，刻名为“蓬莱”，其上小亭、草庐、栈道、青松绿柏一应俱全。山腹婉转处还有一处山洞，匾额题曰神仙洞，可谓是方寸之间，取尽山势，在黑暗中别有一番景致。

副队长没有鉴赏的雅兴，一行人排成长队，从假山侧面依序通过。

正当队尾最后一人走过假山时，从假山中的神仙洞中忽然伸出一把障刀，刺中一人胸口。那人惊呼一声，跌倒在地。其他五人急忙回身，二话不说抬弩即射，把假山瞬间钻成刺猬。

射完之后，他们过来查看，发现这神仙洞是两头通畅的，袭击者早从另外一侧跑出去，退回到后殿去了。

这可真是个意外变故。副队长气恼地把手掌往下一压，命令接下来要谨慎前行。

于是剩下的四个人排成一个三角队形，一人前在，三人在后，曲臂架弩，弓着腿，谨慎地贴着山墙根朝后殿走去。

在这一段山墙的尽头是个大拐角，拐过拐角，是一条直通通的过道，尽头即是监牢。崔器和姚汝能此时背贴过道墙壁，冷汗涔涔，眼神里皆是惊恐。

刚才崔器藏身在神仙洞里，本想探听一下外面的动静，恰好赶上那五个人通过。崔器试探了一下虚实，没想到对方的反击如此果断犀利，若是慢上半拍，就被射成筛子了。

这些家伙的反应速度，比百炼成精的旅贲军还强悍；他们装备的弩机，威力大到可以射进山石。

“这都是从哪儿来的妖孽……”崔器舔了舔干涸的嘴唇，心惊不已。姚汝能从墙边稍稍探出一点头去，一支弩箭立刻破风而来。崔器赶紧一把将他拽回来，箭镞在年轻人的脸颊擦出一道长长的血痕。

死里逃生的姚汝能脸色惨白，双腿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他没想到在黑暗中，对方的射击仍这么精准。

“笨蛋！他们现在是搜索前进队形，弩机都绷着呢，贸然探头就是找死！”崔器像训斥新兵一样骂了一句。姚汝能顾不上反嘴：“接下来怎么办？”

崔器沉思了一下：“这条直道没有任何遮掩，等他们拐过弯来，我们就完蛋了。先退回监牢，凭门抵挡吧。”

大敌当前，崔器那在陇山培养出来的大将气度似乎又回来了。

姚汝能重新打起精神来："好！只要坚持到大殿派人来支援就好啦！这些劫狱的奸贼一个也跑不了。"崔器一阵苦笑，欲言又止，他可没有那么乐观。

劫狱？那高高在上的大望楼都熄灯了，那可是靖安司的通信中枢，谁家劫狱会这么嚣张？看对方的人数和精良程度，崔器觉得大殿那边也凶多吉少。他太了解靖安司的内部安保了，就四个字：外强中弱。

大家普遍觉得，这是在长安腹心，又是掌管捕盗的官署，谁敢来太岁头上动土？所以连李泌那么精明的人，都没在这上面花太多心思。

结果还真就有人动了，还动了个大土。

如果有可能的话，他一点也不想为靖安司殉葬，可眼下没有地方可逃。崔器不得不打起精神来，看如何渡过这一劫。

"妈的，老子已经不是靖安司的人了，可不能死在这里！"他在心里恨恨地骂道，觉得自己运道真是太差了。

两人掉头跑回监牢。这处监牢其实是由一间柴房改的羁押室，只有狭窄的三个隔间，外头窗棂都是木制的。正门没做任何加固，那两个短小的铜门枢，只要一脚踹上去便会坏掉。

崔器把三个狱卒叫过来，简单地说明了一下当前情况。狱卒都是旅贲军士兵出身，虽然知道崔器背叛，可眼下听旧长官的是最好的选择。他们五个人立刻动手，把木柜、条案和竹箱挪到门后顶住，再用锁链捆在一起。崔器还把狱卒偷藏的一坛酒拿出来，泼洒在窗口的木栏条上。

姚汝能掏出一枚烟丸，丢出去。这东西在夜里的效果欠佳，但有总比没有好。

敌人近在咫尺，仓促之间，也只能这样了。

姚汝能忙完这一切，打开身后监牢。闻染正坐在稻草里，她已经用水洗过脸，头发也简单地梳了一下，盘在了头上，精神比刚才稍微好一点。姚汝能带着歉意道："要稍微晚点才能找你问话了，现在有点麻烦……"

闻染对姚汝能很信任，她抬起脸来："麻烦？和我恩公有关系吗？"姚汝能一时不知该怎么说，只得摇摇头，说我不知道。闻染的视线越过他的肩头，看到外面的人正忙着堵门。

"你的声音在发抖，我以为靖安司会很安全呢……"闻染经过了半天的折磨，多少也培养起敏感度了，知道这情形可有点糟糕。

姚汝能苦笑着安慰道："别多想了，一会儿你往牢里面挪挪，别太靠外。这个给你。"然后交给她一把精巧的牛角柄匕首。这是他家里传下来的，一直贴身携带。

闻染犹豫了一下，把匕首收下。她常拿小刀切香料，对这玩意的手感并不陌生。外面崔器喊了一嗓子，姚汝能赶紧起身过去。

"啊，那个，你……"闻染不知道他叫什么名字，只能喊你。姚汝能回过头来，闻染道："我能帮你们吗？"

"啊？"

"多一个人总是好的吧？如果你们出事，我也不会幸免。"闻染把匕首在手中转了转，语气坚定，"恩公说过，命都是自己挣出来的。"

"哎，靖安司要靠女人上阵，成什么话。你放心好了，大殿很快就会派援军了。"姚汝能握紧了拳头，不知是在安慰她还是在安慰自己。

闻染失望地闭上嘴，姚汝能顾不上继续宽慰，转身来到门口。

崔器从门缝往外看去，外面黑漆漆的，勉强能看清远远有几个人正朝这边移动。一个在前，三个在后，后面似乎还有一个人跟着。

所有的弩箭，都对准了前方，没人负责后面。这个破绽让崔器心里一沉——这不是破绽，而是他们没有后顾之忧，左偏殿说不定已经被占领了。

这些人的图谋，似乎比想象中还要大啊。

“该死，如果有把寸弩，至少能打乱他们的部署。”崔器恨恨地想道。他的弩机在再次进入靖安司的时候就被收缴了——监视任务不需要这玩意。

姚汝能抬起头，却被崔器按了下去：“他们突袭前，会对窗口放一轮弩箭，你找死吗！”姚汝能趴回堵塞之后，低声道：“崔尉……呃，多谢。”

“我是在救自己。”崔器盯着门缝，面无表情。姚汝能知道他说的是实话，可这会儿已经没那么怨恨了。他掏啊掏啊，从怀里掏出一块玉獬豸：“如果我死了，能把这个送回我家里吗？”

“玉獬豸？这个可不多见。一般不都是弄个貔貅、麒麟之类的吗？”旁边一个狱卒好奇地问道。

“獬豸能分辨曲直，角触不法。不愧是公门世家，这神物都和别家不同。”崔器一眼就看出渊源，然后把它推了回去，自嘲道，“别给我，我是个叛徒，怕它拿角顶我。”

黑暗中看不清崔器的脸色。姚汝能还要说什么，崔器一声低喝：“来了！”

敌人已经接近到足可以射弩的范围。为首的尖锋就地一滚，迅速贴到门前。后面四个人对准了监牢这面的窗口。如果有人胆敢探头，直接就会被爆头。

尖锋推了推门，没有推动，这在意料之中。身后的四个人同时向窗口射了一箭，然后一起冲到门前。躲在门后的姚汝能和崔器很快闻到一股刺鼻的味道，这味道他们都很熟悉——差点在长安惹下大乱子的延州石脂。

“糟糕！他们压根没打算破门！”崔器面色一变，“他们是打算把这里全烧光！”

这玩意一烧起来，不把整个柴房烧光是不会罢休的。敌人这么干，就是想逼守军自行开门。姚汝能和崔器对视一眼，没别的办法，只能硬攻出去了。

他们和狱卒重新挪开堵塞，大门从外面突然被咣的一声踹开。前头的一个黑衣人如狼似虎般地突入，堵门的狱卒和姚汝能登时被撞翻在地。黑衣人放下弩机，要拔出刀来。

武器的切换，只有瞬间的空隙，而经验老到的崔器一直在等着这个机会，他像一头猛虎扑了过去。

他手中的障刀早已挺直，一下子把那黑衣人捅了一个对穿，还不忘转了转刀柄。这时第二个人已经冲了上来，崔器没有拔刀的余裕，直接用头去撞他。黑衣人被崔器这不要命的打法打蒙了，不得不又后退了一步。

崔器毫不迟疑，欺身跟进，挥拳便打。拳术没有章法，可拳意酣畅淋漓。在极度的压力之下，他的身手，撇去了在长安的重重顾虑，找回了当年在陇山的豪勇快意。

“陇山崔器！陇山崔器！”他开始还是低声，越打声音越大，到最

后竟是吼出来的，势如疯虎。第二个人招架不住，生生就这么被打倒在地。他猛力一跺，咔嚓一声，用脚板踏碎了对方胸膛。

这时第三个黑衣人才冲过来，崔器死死把他纠缠在大门前。监牢的门很窄，这样一挡，后面的黑衣人没法越过同伴，攻击到崔器。

姚汝能和其他三狱卒趁机爬起来，协助围攻，短暂地造成了一个四打一的局面。

这时噗的一声，弩机响动。倒下的不是监牢这边的人，而是站在门口的黑衣人。站在外面的副队长看到他迟迟攻不进去，也不肯退出来，直接开了弩。这一箭，连他的同伴带崔器，一起射了个对穿。

谁也没想到他们对自己同伴也下这么黑的手，大家完全没来得及反应。崔器怒吼一声，和黑衣人一起倒在了地上。

这一下子，在狱卒、姚汝能和外面的黑衣人之间，没有任何遮蔽。副队长和另一名黑衣人立刻后退，拉开距离。倒地的崔器急忙抬头，大呼小心，那是连弩！

可是已经晚了。

没有了监牢做遮蔽，一拉开距离，他们再多一倍也顶不住敌人的装备。弩箭飞射，三名狱卒纷纷中箭倒地。姚汝能咬紧牙关想要抢攻，被一箭钉住了左肩，斜斜倒在门槛边上。崔器虽然负伤，上半身还能动。他咬着牙捡起地上的刀，奋力一扔。副队长用弩机把刀挡开，然后一脚把他踢飞。

监牢的反击，到此为止。三死两伤，完全失去了战斗力。

副队长面罩下的脸色很不好看。对面不过是个小破监牢罢了，却足足让他损失了三员精锐战力。他让仅存的一名手下把姚汝能和崔器拖进屋子，丢在监牢前头，然后抽出了刀。

“你们会后悔刚才为什么没战死的。”副队长恶狠狠地说。

噗。

钢刀入肉的声音。

副队长很奇怪，他还没有动手呢，怎么会有这个声音。他再看姚汝能和崔器，两人并没什么异常。副队长一惊，急忙侧过头去，却看到仅剩的那名手下站在原地，浑身颤抖，一把带血的刀尖从胸膛露出了头。

副队长这才发现，这名手下是背对着监牢站立的，而他们没顾上检查里头是否有人。

刀尖又缓缓退了出去，黑衣人咕咚一声，软软地跪倒在地上，露出了身后不知所措的闻染。她隔着栏杆，手里正握着姚汝能家传的小刀。

这个袭击，谁都没想到。姚汝能瞳孔一缩，大叫让她快往后退。

可是已经晚了，副队长大步冲过去，死死捏住闻染的手腕。闻染疼得发出一声惨叫，小刀当啷一下落在石板上。姚汝能忍住剧痛，咬着牙要冲上去，副队长一脚将其踹翻在地，怒喝道：“别着急，你们一个也别想得好死！”

副队长从腰间抽出一根皮带，把闻染绑在监牢栏杆上，然后俯身从同伴的尸身上取来一把唧筒。吧嗒吧嗒几下轻推，他们三个身上都被喷满了黏糊糊的石脂。

这一切都准备妥当后，副队长狞笑着拿出火镰，在手里咔嚓咔嚓地打起火来。

姚汝能知道即将发生什么惨事，可是他无力阻止。他绝望地看向

闻染，她还茫然无知；他又看向崔器，崔器满脸血污，看不出表情。

姚汝能仰天呆看片刻，眼神一毅，侧过身子对崔器小声道：“崔尉，等会儿一起火，我会扑上前抱住他，你抓紧时间走。”

崔器睁开眼睛，看着他。

“你不是靖安司的人，没必要为靖安司丧命。不过希望你把这个姑娘带出去，她是无辜的。”

崔器从鼻孔里发出一声嗤笑。姚汝能不知道他是在嗤笑什么，可也没有开口询问。这个决心赴死的年轻人强忍着肩膀的剧痛，把左腿弓起来，以期能在烈火焚身的一瞬间，有力量弹出去。

他的手在抖，牙关也在抖，眼角有液体不受控制地流出来。崔器伸出一条胳膊，搭在姚汝能的肩上：“你的双腿尚好，还有机会跑出去，何至于此？”

“每个人，都得为他的选择负责。”姚汝能头也不回。崔器闻言，肩膀微微一颤。

这时副队长终于打着了火，他手里的一团焦艾绒，已经亮起了一团青亮的小火苗。他扫视那三个黑乎乎的猎物，怨毒而残忍地说：

“来跳一段火中的胡旋舞吧，反正你们得死上很久。”

为免被火势波及，副队长往后退了几步，背靠另外一间牢房。他算算距离已足够安全，然后抬起手臂，就要把艾绒扔出去。

一只修长的手，忽然从他身后的监牢栏杆之间伸出来，轻轻抢过艾绒，丢进了唧筒的水窍中。

唧筒里还有大半筒石脂，燃烧的艾绒一丢进去，只听呼啦一下，耀眼的火苗从唧筒里涌出来，瞬间笼罩副队全身。

副队长化身为一把火炬，把原本黑暗的监牢映得一片光明。他凄厉地叫喊着，可灼热很快烫熟了声带，只剩下两条腿还在绝望地踢动，正好似跳胡旋舞一般。没过多久，副队长扑通一声栽倒在地，身子化为焦炭，火焰依然还熊熊燃烧着。

“你们是不是都把我仙州岑参给忘了？”

一个年轻人在监牢里怒气冲冲地喊道。

姚汝能这才想起来，监牢里还有一个犯人。这个叫岑参的家伙，因为在远怀坊破坏了靖安司的计划，被抓回来关到现在，几乎都快被遗忘了。他一直缩在监牢最深处，加上天色黑暗，包括副队长在内的所有人，都没觉察到还有这么一号人在。

没想到最后救人的，居然是这个倒霉鬼。

至此五个入侵者都被干掉了。死里逃生的姚汝能大大地舒了一口气，回头对崔器喜道：“崔尉，这边暂时安全了，我们赶快去大殿吧！”

“大殿那边，恐怕凶多吉少，我就不去了。”崔器冷漠地说。姚汝能有点生气，他刚才还跟自己并肩作战，怎么这会儿又旧态复萌了？

“若您是怕尴尬，我会向司丞说明，您并没有畏缩避战。”姚汝能道。

崔器却没有答话，只是微微苦笑了一下。他的手从小腹挪开，露出一支只剩尾部的弩箭箭杆，鲜血已经濡湿了整片下襟。

第十章 戌初

在火势成形之前，极黑的浓烟已率先飘起，

四周火星缭绕，如一条泼墨的黑龙跃上夜空。天宝三载元月十四日，戌初。

长安，长安县，义宁坊。

“联络不上？怎么可能？”

檀棋看着通信兵，难以置信。望楼系统是公子亲自规划设计的，它并非单线传递消息，只要是武侯视野之内的望楼，都可以直接交流。这样就算一处望楼反应不及，也有其他线路可以传输。

除非全长安几百个望楼全垮了，否则不可能出现联络不上的情形。

通信兵道：“失联的是大望楼。”

檀棋更奇怪了。大望楼？那是靖安司的主联络楼，就设在大殿后的花园。它身兼二职，既要随时接收全城消息，也要随时向全城任何一处发送指令。如果它失联，靖安司就会变成一个半身不遂的瞎子。

这么重要的地方，公子怎么会放任它失灵呢？檀棋又抻长脖颈，朝光德坊方向望去，可惜夜色沉沉，光烛耀眼，不可能看到那么远的地方。

“应该很快就会恢复的，公子最讨厌消息不及时了。”她这样对自己说。

与此同时，张小敬正在巷子里清点战果。刚才他打晕医馆学徒

时，抠出了一粒毒丸。张小敬把毒丸放在鼻子下嗅了嗅，判断应该是野葛与乌头的混合物，不过却没什么异味。

这毒丸，可不是寻常人能炮制出来的，可见对方背后的实力相当可怕。

这时檀棋匆匆走过来，把大望楼失联的事告诉张小敬。张小敬也皱起眉头来，这可真是有点蹊跷。檀棋道："既然联系不上，不如我们直接把刺客送回光德坊吧。"

"不行。"张小敬断然否决，"现在已是戌时，街上已经挤满了人。把他们运过去，路上不知要花多少时辰。可没那个余裕。"

"那怎么办？"

"运去波斯寺，就地审问。"张小敬做了决定。檀棋还要争取一下，可他独眼一扫，淡淡道："姑娘的行动，不必与我商量，但这里是我做主。"

檀棋撇撇嘴，只好闭上嘴。可她还是不放心，便派出一个人，回去光德坊报告。

旅贲军的士兵把医馆学徒和牛车夫重新装回车里，在沿街游人的惊讶注视下，再次驾回到波斯寺中。这么大的动静，连寺里的主教都惊动了，一个执事被派来询问。

"现在有外道奸贼图谋不轨，朝廷需要借重上帝威光，震慑邪魔，所以求助于在下，在寺内推鞫详刑。"伊斯执事这样对同僚说，他们虽然听不懂什么叫"推鞫"，什么叫"详刑"，但知道朝廷这是对上神的接纳，纷纷表示与有荣焉。

拘押医馆学徒的地方，恰好就是之前关押张小敬和檀棋的告解室。伊斯解释说，这是寺里最安静的地方，用来审问最合适不过。他

现在殷勤得很，只怕张小敬迁怒景寺。

医馆学徒被五花大绑塞进狭窄的小屋里，然后被一桶冰水泼醒。

“接下来你最好回避一下。”张小敬对伊斯道，独眼里闪动着残忍的光芒。伊斯犹豫了一下，却没挪动脚步：“他在敝寺行凶，敝寺理应与闻审讯，以示公义。”

“随便你。”

张小敬拉开小窗，往里看去。那个人垂着头没动，头发一缕缕滴着水，但微微颤动的肩膀说明他已经清醒了。

这家伙是中原人，瘦脸短须，身上肌肉不多但很匀称，耳下隐约能看到两根青筋连到脖颈下，一看就知道是常年锻炼的杀手。张小敬什么都没说，就这么冷冷地看着。

“杀了我。”杀手虚弱地说。

“我来告诉你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张小敬的声音传入告解室，“神龙朝时，有一个御史叫周利贞，受武三思之命，去杀桓彦范。周利贞特意砍伐了一片竹林，留下凸出的尖竹桩，然后把桓彦范在地上拖来拖去。他的肌肤一片片被竹尖刮开、撕裂、磨烂，露出筋腱和骨头。足足拖了一天，他才咽气，死时骨肉已几乎全部分离，竹桩皆红——这唤作晚霞映竹。”

张小敬说得津津有味，描摹细节，仿佛亲身见到一般。旁边的伊斯却发起抖来，他忍不住去想象那“晚霞映竹”的血腥场面，可立刻觉得胃里一阵翻腾。在告解室里的囚犯听到这些，不知道会是什么心情。

张小敬继续道：“不过我现在没有一整天时间，所以会换一种方法。这是当年周兴用来对付郝象贤的法子，叫作飞石引仙。”他说起

这些残忍的事，居然也引经据典，让伊斯哭笑不得。

“我会在你的肛门里塞进一根铁钩，挂住肠头。钩子的一头拴在一根横木杆上，木杆的另外一端，缒着石块。将这根横木杆挂在木架上，你和石头分置两边，就像是秤一样——秤你用过吧——然后我会在这边把石块往下拉，木杆翘起，那钩子就会把你的肠子慢慢扯出屁眼，每一寸挪动，你都能清楚地感受到。如果我拉得快一点，你的肠子就会被一下子扯出来，抛飞在空中。

“当然，把铁钩换成竹尖，靠竹竿的弹力把整个人挑上去，再穿下来，也不错。”

然后张小敬呵呵笑了，笑得还很得意。如果那个犯人抬起头，看到那只在小窗闪过的独眼，就知道他是认真的。

檀棋在一旁听着，她明知张小敬是在逼迫犯人，可仍感到不寒而栗。张小敬散发出来的那种气势，让她几乎喘不过来气，不得不挪动脚步，站远了几步。

她一直以来，都把张小敬当成好色的登徒子、尽职的靖安司都尉和可靠的同伴。这时她终于想起来了，这个人的真面目，可是万年县的五尊阎罗。

哪五尊？狠、毒、辣、拗、绝。

九年长安不良帅，不知这手法他用过多少次，折磨过多少人。

她拼命把这个念头甩出脑子，和伊斯交换了一下眼神，都在对方眼中看出了悔意。早知道不该过来旁听，在走廊等着结果就好了。伊斯为难地抓了抓脑袋，如果张小敬真要动刑，他拦还是不拦，这毕竟是神圣之所啊……

“杀了我。”杀手低低地重复着这一句。

张小敬咧开嘴，语调森森：“你不必怀疑效果，我可以告诉你，周利贞也罢、周兴也罢，还有我们刑吏的种种刑求手段，都来自同一个传承——来俊臣。来氏八法，可是很有名气的。”

“来俊臣”三个字说出来，屋子里的温度立刻降了下去。那可是长安居民永恒的噩梦，尽管这个人已经死去许多年了，仍可以用来止小儿夜啼。这个名字，有时候比他发明的各种严刑还有效果。

“呸！”犯人想吐一口唾沫，却发现没吐出去，因为嘴唇一直在抖。

这一切，都被张小敬看在眼里。

如果是突厥狼卫，张小敬没有信心撬出他们的话，但这些人不同。他们随身携带着毒丸，说明虽不怕死，但毕竟也怕严刑拷打。现在他在发抖，这是个好兆头。

张小敬“唰”地把小窗关上，且让恐怖慢慢发酵一阵。在漆黑封闭的空间，囚犯会在内心把刚才那些场景一遍一遍地想象，停都停不下来。外界的任何声响，脚步响起，木几挪动，都会被当成临刑信号。有些人就这么被活活吓死了。

张小敬故意没有问任何问题，让囚犯在心理上产生错觉，以为拷问方无求于自己。这样才会让他愈加惶恐，愈加急切地想证明自己的价值。

刑求这门艺术，和房事一样，精髓在于前戏。

安排好之后，张小敬转身离开告解室，檀棋和伊斯远远站在门口，看他的眼神都有些畏惧。张小敬掸了掸眼窝，没有去做解释。这两个人生活的世界太美好了，根本不知道真正底层的世界是什么模样。

伊斯犹豫了半天，还是凑了过来：“张都尉可是查了不少典籍呀，我看那刺客真是给吓到了。”

“我可不是从书本上学到的。”张小敬笑了笑。伊斯只觉一股凉气从脚心升到头顶，原本白皙的皮肤更不见血色。

“你们在这里盯着，一旦囚犯开口，尽快告诉我。我去外面看看地形。”

“地形？”伊斯不明白。

“飞石引仙，最好是在平地，架子才扎得稳。”

“喂，这，这不合仁道吧……”伊斯这次真吓坏了，这家伙真打算要在这景寺之内当场虐人啊！这以后让景僧们如何处之？

张小敬没理睬他，走出告解室，开始在院子里勘察地形，时不时举起两根指头丈量一下，或者用脚踏一踏泥土，看看松软程度，像是个最敬业的营造匠。

过不多时，伊斯撩着袍子，跌跌撞撞从殿里跑出来：“张都尉！别架了！招了，招了！”他情急之下，连雅词都不说了，直接大白话。

“哦？他都说了？”

“对，都说了！”

这个囚犯招供的契机，还得归功于伊斯。张小敬离开以后，伊斯左想不对，右想心慌，于是钻到告解室的另外一侧，像是平日里给信士们做告解一样，苦口婆心地劝说起刺客来。

不知是伊斯的言语里确实存在感召的力量，还是张小敬之前造出来的气氛太过恐怖，囚犯终于放弃了抵抗。伊斯赶紧跑过来拦张小

敬。

从刑讯角度来说，一软一硬，一打一拉，确实可以让人更快开口。

快到告解室时，伊斯拽住张小敬：“他答应会知无不言，但你们得赦免他的罪状。这个人已答应皈依我主，从此静心修行，不出寺门一步。”

“这个你去跟靖安司丞去谈，我只负责问话。”张小敬甩开他的手。这个执事未免越俎代庖，干涉起朝廷的事情来了。

囚犯仍旧被绑在告解室内，不过木门敞开，让他能看到光亮。檀棋坐在对面主问，张小敬则在旁边一直盯着他的表情，一是施加无形的压力，二是观察刺客的细致动作，若有半分假话，立刻就会被觉察。

刺客缓缓开了口，自称他是守捉郎。这个名字，让张小敬不期然地皱起粗眉。

“守捉”一词，本指大唐边境的屯兵小城。这些小城不在地理要冲，规模都非常小，朝廷基本不怎么过问。它们平时自治，战时自保，久而久之，每一座守捉城，都变成一片唐律和帝泽都触及不到的法外之地，鱼龙混杂。

从开元年间开始，大唐府兵日渐废弛，折冲府几无上番之兵。在这时，一个叫守捉郎的组织悄然出现，专门为各地官府、节度使以及豪商提供雇佣兵服务。它的成员成分十分复杂，有逃亡的罪犯、退役的老戍兵、流徙边地的农夫子女，还有大量来历不明的西域胡人。这些成员只有一个共同点，皆出身于各地的守捉城。

守捉郎的兵员精悍，办事利落，十几年光景，便成为大唐疆域内一股举足轻重的势力。

这两个刺客，居然来自守捉郎，事情更加蹊跷了。

张小敬跟守捉郎打过几次交道，他们归根到底是生意人，行事低调谨慎。他们的主要业务对象是大唐，怎么会勾结突厥人，为害长安？不想活了？

他转念一想，很有可能，守捉郎只是接了个刺杀的委托，并不知道被刺杀者背后的事情。于是他悄悄告诉檀棋，朝这个方向问。

果然，檀棋再问下去，刺客承认并不认识这个普遮长老。他只是接到命令，潜伏在波斯寺里，随时盯着长老的动静。一旦接到信号，就立刻出手杀人，然后撤离。

张小敬追问是什么人发的信号，刺客说没有人，用的是波斯寺里一棵槐树顶上的老鸹巢。什么时候老鸹巢消失了，便意味着可以动手了。

这样一来，两边不用见面，也就降低了泄密的可能。这是很常见的做法，只是可怜了那一窝老鸹。

“那么你的命令，是谁发放的？”张小敬又问。这个刺客不知道委托人的虚实，一定知道他的上级。

刺客不吭声了，这触及他们最大的忌讳。这些守捉郎，都有家小生活在守捉城里。自己若是身死，组织会照顾抚恤；若是背叛，家中亲人可就不知什么下场了。

张小敬冷声道：“你既然已开口交代，就已经背叛了守捉郎，还不如全交代了，也许朝廷还能优待一二。”刺客听出张小敬的威胁意味，露出绝望神情，恳求地看向檀棋和伊斯。

伊斯看着不忍，开口道：“他既有心向主，不宜逼迫太……”张小敬突然手指门口，一声怒喝：

“滚！”

这突如其来的霹雳，让屋子里所有人都一哆嗦。伊斯张口结舌，简直不敢相信。自他来到长安，可从来没人对他这么声色俱厉。

张小敬大骂道：“你以为你是刑部尚书还是大理寺卿？在这里兀自聒噪，指手画脚！”

“在下只是……”

“你们这个波斯寺窝藏要犯，为害长安；你阻挠靖安司办案，几令刺客逃脱。光凭这两条罪名，就足够把你寺连根拔起！你还觉得自己有功？”

“可是……”

“滚出去！”

伊斯被骂得面如死灰，半晌才鼓起勇气，画一十字道：“我乃是上帝之仆，只以神眷为顾念。”然后深鞠一躬，转身离开，脚步踉踉跄跄，似乎深受打击。

檀棋望着他的背影离开，轻轻叹了一声。她有点同情这个自恋天真的景僧，可事态严重，由不得菩萨心肠，只好金刚怒目了。

见张小敬对伊斯发泄了这么一通，那刺客也有点被吓到了。张小敬一拍桌子：“我告诉你，你们杀的这人，乃是突厥的右杀，他替一伙凶徒筹划，要在今晚毁掉整个长安城。你们接的委托，正是替那些凶徒灭口。”

刺客瞳孔为之猛然收缩。他不知道右杀是什么身份，也不太能搞清楚这之间的复杂关系，可他知道整个长安城被毁是什么结果。

“守捉郎为虎作伥，对抗朝廷。届时别说你们的组织，就连边地

所有的守捉城，都要全数肃清。”

刺客沉默不语，可他的眉角在微微抖动。“肃清”只有两个字，却意味着十几万守捉妇孺流离失所，沦为贱奴。大唐朝廷，干得出来这种事。

“说出你的上级，这是在挽救你们守捉郎自己。”张小敬发出了最后一击。

刺客终于彻底崩溃了，他捂住脸，嗫嚅着说出了一个地址：“平……平康坊。我们的落脚处和委托，都是在里面的刘记书肆交接。”

平康坊？

张小敬先一愣，再一想，觉得再合理不过了。

平康坊里，可不光有青楼，还有范阳、河东、平卢、朔方、河西、安西、北庭、陇右、剑南、岭南五府十位节度使的留后院。

这十个留后院，负责十位节度使在京城的诸项事务，大到钱粮调遣、官员走动、奏章呈递，小到家眷出游、礼品采买，都归其负责。它还有个不能宣之于口的工作，就是担任各地驻京城的情报驿，既搜集地方情报汇总给朝廷，同时也是节度使在京城的耳目。

突厥狼卫袭击京城这件事，最早就是朔方留后院发现，然后报予朝廷，靖安司接手那是之后的事情了。

节度使是守捉郎的大客户，一般由留后院出面发出委托。守捉郎把落脚地点设在平康坊里，沟通起来自然再方便不过了。

看来今日，注定要二入平康坊啊。

张小敬一边想着，一边活动了一下指头。左手小指头处的伤口，

又隐隐作痛起来。他正要动身，忽然听见外头一个旅贲军士兵惊慌地跑过来。檀棋认出他正是被派去光德坊靖安司的人，忙拦住他问怎么回来了。

“靖安司遇袭！”士兵拖着哭腔，气都喘不匀了，“整个大殿都烧起来了！”

光德坊的靖安司大殿，正变得前所未有的明亮。无数星星点点的火苗从壁里瓦间蹿出，它们疯狂地吞噬着建筑，发出噼里啪啦的声音，每一个弹指都在疯长。用不了多久，这些火苗便能汇聚一处，把靖安司大殿变成一具不逊色于西市任何一处彩灯的大火炬。与此同时，左右偏殿也腾起火头。

在火势成形之前，极黑的浓烟已率先飘起，四周火星缭绕，如一条泼墨的黑龙跃上夜空。烟色极黑极浓郁，还带有一种刺鼻的味道，本来已被诸坊灯火映亮的夜空，生生被这一片烟雾重新抹黑。

远近的望楼，都在徒劳地向总部挥动着紫色灯笼，等待着注定不会再有的回应。

许多靖安司的书吏从正门和偏门涌出来，他们个个狼狈不堪。有人摔倒在地，有人大声呼救，甚至还有人后身衣襟上还燃着火，边跑边发出凄厉惨叫。

所幸长安一贯极重视上元节的火灾隐患，每年到了灯会，都会安排大量武侯随时待命。一见光德坊火起，附近诸坊的救火武侯立刻做出反应，朝这边赶过来。只是观灯的人实在太多了，他们在路上，要花费多一倍的时间。

先期抵达的救援，人手太少，只能先对幸存者进行施救，然后保证不让火势蔓延到周围建筑。对于大殿本身，则完全束手无策。

不少官吏逃到安全地带后，一屁股蹲在地上，对着大火痛哭流涕。大殿和左右偏殿存放着大量重要文档资料，这一下子全被烧没了。没了这些，就无法施展大案牍术，靖安司将失去最重要的洞察力。

这些幸存者的心中，都有一幅难以言说的恐怖影像。他们逃离大殿之前，看到殿中那座巨大的长安沙盘被大火所笼罩：朱雀大街的地面裂开大缝，乐游原在火舌舔舐中融化，曲江池中升腾起烟雾，一百零八坊一片片地倾颓、坍塌——那简直是宛如地狱般的景色。每个看到这一幕的人，都被这巨大而不祥的征兆压迫得喘不过来气。

这场大火惊动了周围所有官署。从坊角的武侯铺到京兆府的不良人，从旅贲军到右骁卫，都纷纷派人试图接近，想弄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还有许多观灯的游人和闲汉，以为这又是什么新噱头，于是好奇地凑过来围观。

靖安司的地位太敏感了，它在这个时候失火，势必会牵动方方面面的关注。

按道理，在这个时候，应该首先设法抢救殿中文书，然后设法恢复大望楼的通信功能，调遣诸军布防。可是贺知章与李泌两个长官一个病危、一个被挟持，靖安都尉和旅贲军主帅又远在义宁坊，主事徐宾也不知所踪，整个局面群龙无首，一片混乱。

靖安司就像是一个被淬毒弓箭射中的巨人，一下子便瘫倒在地，全无知觉。

一队骑兵飞快地冲了过来，他们的肩盔下缘缀着豹皮，一看便知是隶属于右骁卫的豹骑精锐。豹骑们挥舞马鞭，粗暴地驱开围观的百姓，很快在火灾现场附近清出一块安全的空地。一身戎装的甘守诚在十几名近卫的簇拥下，匆匆赶了过来。

皇城之外，本不归右骁卫管。不过甘守诚恰好巡视到了附近，便赶了过来。

甘守诚抬起头来，一言不发地观察着大殿的火势，紧绷的脸上没有任何表情。旁边一个近卫笑道：“靖安司烧了咱们，没几个时辰就遭了报应。这现世报也真爽利……”他话还没说完，“啪”的一声，马鞭狠狠地抽到了他大腿，把他疼得一蹦老高。

甘守诚低声喝道：“闭上你的狗嘴！”此刻他的心里，可没有丝毫报复的快意，有的只是恐惧。

刚才手下已经找到几个幸存的书吏。根据幸存者的描述，是有一伙自称“蚍蜉”的蒙面人突袭了靖安司，进行了一番杀戮与破坏，然后在外面的人觉察之前，迅速挟持李司丞离开。临走前，他们还喷洒了大量石脂火油，把整个大殿和偏殿付之一炬。

外行人听了，只会震惊于突袭者的残忍，但有几十年军龄的甘守诚听完，感觉到的却是彻骨的寒意。操控者得要何等的胆识和自信，才能想出这么一个直击中枢的计划。

这次突袭，无论是事先情报的掌握、计划的制订以及执行时的果决利落，都表现出了极高的水准。就像一员无名小将单骑闯关，在万军之中，生生取下了上将的首级。甘守诚不认为任何一支京城禁军有这种能力，即使是边军也未必能与之媲美。

跟这个相比，刚才被李泌与贺东逼迫打赌的窘迫，根本不算什么。

“蚍蜉……蚍蜉……”甘守诚低声念着这两个字，不记得有任何组织叫这个名字。

这样一支强悍的队伍，如果袭击的不是靖安司，而是皇城或者三大宫呢？

甘守诚想到这里，握马鞭的手腕不由得颤抖起来，心中冰凉。这时一名骑兵飞驰来报：“我们找到崔尉了。”甘守诚道：“立刻让他过来汇报。”崔器一直留守靖安司大殿，他那儿应该知道得更详细。可骑兵却面露难色：“这个……还是请您过去吧。”

甘守诚眉头一皱，抖动缰绳，跟着骑兵过去。

在靖安司附近的一处生熟药材铺门口，十几个伤者躺在草草铺就的苫布上，呻吟声连绵不绝。老板和伙计正忙着在一个大石臼里调麻油，这是眼下炮制最快的烧伤方子，还有几个热心居民正忙前忙后地端着清水。在铺子门口，几名右骁卫的骑兵已经左右站定，不允许人靠近。

甘守诚一掀帘子，迈步进去。里面一共有四个人，除了崔器以外，旁边还有两男一女，全都是灰头土脸，甘守诚只认识其中的姚汝能。

看到甘守诚进来，姚汝能只是转动了一下眼球，面色黯如死灰。他没想到前面大殿比监牢还要惨烈十倍。当他看到那熊熊的大火时，整个人差点疯了。他的信仰、信心以及效忠的对象，就这么化为了飞灰。

甘守诚的目光扫过姚汝能，又看向旁边的崔器。

他的情况比姚汝能还糟糕，整个人直挺挺地躺在门板上，下腹部一片血污，上面沾满了糊状的止血散。甘守诚一看就知道，止血散根本没发挥作用，就被血冲开，肯定没救了。听到脚步声，崔器忽然睁开双眼，虚弱地朝他看过来，口中一张一合。

甘守诚对这个叛徒没多少好感，可如今看到他惨状如斯，一时不知该说什么才好。他索性俯身前探，直接开口发问：

“崔尉，你觉得袭击者是谁？”

半晌才传来一个极其虚弱的声音："军人，都是军人……"

甘守诚心中一沉。他一直在怀疑，这种精准狠辣的袭击方式，不可能来自职业军人之外的组织。这下子，只怕整个大唐军界都要掀起波澜了。

"能看出是哪儿的军人吗？"甘守诚追问。

崔器闭上眼睛，轻轻摇摇头。甘守诚一看他这状况，只好放弃询问，心不在焉地宽慰了几句。这时崔器又开口道：

"甘将军……我不该来长安。"

"嗯？"甘守诚一怔。

"我到京城来，本以为能建功立业，可我不该来。长安把我变成一个我曾经最鄙视的懦夫。六郎啊，我想回陇山，想回陇山……"

崔器望着天花板，喃喃念叨着，两行泪水流下脸颊。周围的人默然不语。他忽然拼尽全力，大吼了两声："陇山崔器！陇山崔器！"然后叫声戛然而止，呼吸也随之平息。

闻染默默地蹲下身子，用一块汗巾擦拭崔器的遗容。她不知道这人之前有什么事迹，但在监牢前奋勇杀敌的身影，她是清清楚楚看在眼里的。姚汝能斜过头来，目光里有浓浓的悲哀，脑子里想起张小敬的那句话："在长安城，如果你不变成和它一样的怪物，就会被它吞噬。"

甘守诚站起身来，将左手横在胸前，敲击胸口三下。这是军中的袍泽之礼，旁边的近卫们也齐刷刷随将军行礼。

一个声音在屋中响起："君不闻胡笳声最悲，紫髯绿眼胡人吹。吹之一曲犹未了，愁杀楼兰征戍儿……胡笳怨兮将送君，秦山遥望陇

山云。边城夜夜多愁梦，向月胡笳谁喜闻？”

这诗咏的是戍边之事，句子之间缭绕着一股悲怆思归的情绪。众人转头看去，一个方脸挺鼻的年轻人斜靠在墙角，双手抱臂，刚才的诗就是出自这人之口。

“这是你写的？”甘守诚问。岑参拱手道：“只是有感而发，几行散碎句子，尚不成篇章——在下仙州岑参。”

“诗不错，只是不合时宜。盛世正隆，何必发这种悲怨之言。”甘守诚随口评价了几句，然后转身出去了。岑参在他背后大声道：“将军你觉得这盛世，真的只需要逢迎颂赞之言吗？五色使人盲，眼盲之人，可是看不到危机暗伏的。”

甘守诚脚步停住了。

他不是被岑参的话所震惊——那种文人式的抱怨没什么新鲜的——而是从他的最后一句话联想到了一个可怕的猜想。

那些人袭击靖安司，随身携带火油，显然是为了破坏而来，一达成目的立刻撤走。这种举动，不像复仇，更像是一种预防措施：靖安司是长安城的眼睛。把眼睛挖掉，它就变成了一个盲人，敌人便可以为所欲为。

也就是说，突袭靖安司只是计划中的必要一环，袭击者一定还有一个更大的目标。

想通这一点的甘守诚，铠甲内衬立刻沁出了一层冷汗。比靖安司更大的目标，在长安城可不算多。

他一念及此，根本无心在这里多做停留，快步走出门去。外头还是一片乱哄哄的。大火仍在继续，丝毫没有熄灭的征兆。七八个不同衙门的人混杂在一处，大呼小叫，各行其是，根本没人居中指挥，救

援和灭火效率极差。

“若是没有一个新长官，靖安司恐怕就完了。”甘守诚心想。

他不喜欢靖安司，但必须得承认，靖安司在搜寻敌人上的作用，是其他任何一个官署衙门都无法取代的。它如果完蛋，对整个长安的安全都将是个极大的打击。

一大块云枋头燃烧着掉下来，砸中了一辆运送伤员的牛车，激起了一阵惊呼。那车夫犯了个错误，把车停得离火灾现场太近了。

几个铺兵正在缠绑担架，准备抬人。可他们的位置恰好挡住了坊前通道，后面的水囊送不过去，导致前方扑火的士兵不得不后退，不小心踏坏了几副担架。两边掀起一阵争吵。

这样的事情，不断在现场发生，严重拖延了救援的进度。

看到这一幕幕低级错误，甘守诚有点忍无可忍，上前一步，举起了右手。此时他是现场最高级别的官员，只要振臂一呼，情况就能得到好转。可是甘守诚犹豫再三，又把手放下了。

一个禁军将领接手城防指挥？不行，这太犯忌讳了，绝不能这么做。靖安司的后台是太子，来收拾残局的人，必须得是东宫一系的才行。

嗯？等一等，这个可未必。

甘守诚的脑海里忽然浮现出一个好主意。他唤来一个骑兵，现场手书了一封信笺，让他立刻直送中书省。信的内容很简单：靖安司被罹兵难，首脑残破，恐有害于城治，提请中枢再简贤良，重组司务。

他知道，李林甫觊觎靖安司的控制权很久了，只是苦于无处下手。这封信，可以送李相一个冠冕堂皇的理由，一份绝大的人情。

而且这个行为，官面上无可指摘。我右骁卫将军出于安全考虑，建议中书令选拔新官，接手靖安，堂堂正正，发乎公心，谁也不会说有越权干政之嫌。

既卖了人情，又占了大义，还推动了靖安司复建，可谓一石三鸟。

至于眼前的混乱局面，就只能再让它混乱一阵了。甘守诚带着憾色，又扫了一眼那火炬般的靖安司大殿，掉转马头匆匆离开。他得赶快回去，把右骁卫的安防再查一遍。

黑烟与火焰继续在夜空舞动着，长安其他街区仍旧歌舞升平，游人如织，丝毫没觉察到在这里发生的一切，更不知道这一切意味着什么。

听到靖安司遇袭的消息，檀棋完全傻掉了。

她觉得这根本就是谣言，怎么可能会有这样的事情发生？那可是靖安司啊！她不顾矜持，抓住那个士兵的甲衣，像吼一样地追问到底怎么回事。

可那个士兵根本没机会靠近大殿，并不清楚细节。他只是打听到似乎有人袭击靖安司，放火焚烧，然后匆匆返回报信了。

“那公子呢？李司丞在哪里？”

“不，不清楚。”士兵结结巴巴地回答。

檀棋深深吸入一口气，一把推开士兵跑到坐骑前，连上马石都顾不得踩，就这么急匆匆地翻身上马，一抖缰绳要走。这时一个男人突

然拦在马前，用大手把辔头死死扯住。

“你要去哪里？”张小敬阴着脸喝道。

“回光德坊！靖安司遇袭你没听到吗？”檀棋的声音尖利，还带着点哭腔。

张小敬脸色阴沉：“你现在回去没有任何意义。”檀棋叫道：“我又不归你管！让开！”她把缰绳又抖了抖，驱赶着马匹要把张小敬撞开。张小敬挺直了胸膛，挡在路上纹丝不动：“我们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

檀棋气坏了，这个人竟然无情无义到了这地步，真是半点心肝也没有：“你是个死囚犯，靖安司与你无关！可我不能不管公子！”她呵斥马匹，就要跃过去。

张小敬没容她前进，独眼凶光一现，双手在两侧马耳狠狠一捶。马匹猝然负痛，登时惊慌地开始尥蹶子，檀棋一个把握不住，生生摔下马来。

檀棋被摔得头昏眼花，伏在地上爬不起来。张小敬踱步走近，却没伸手来扶，就这么冷冷地俯瞰着她：“靖安司有李司丞在，如果连他都处理不了，你就算赶了回去，又能做些什么呢？”

檀棋半支起身子，把脸转过去，这个残忍虐囚的刽子手，怎么能理解人类的情感？张小敬看穿了她的心思，毫不留情地说道：“是，你很关心，你很愤怒，你很有人情味，可这些狗屁情绪，对局势毫无用处！看我的口型——毫无他妈的用处。”

这突如其来的粗口，让檀棋脸色涨红。她正要反口，张小敬独眼一瞪，用更大的声音给她压了回去：“你以为这是富家小姐的花间游戏？说走就走。错了！这是战争！战争容不得任何感情用事！每个人都必须遵从命令，不折不扣！”

檀棋从来没见过这人如此凶恶，她被这一顿呵斥吼得抬不起来头。

“我也有好朋友在司里，你以为我不担心？你以为我不想立刻回去？但我们的任务，不是保卫靖安司！而是追查阙勒霍多的下落，保住这长安城！这件事没解决，任务就得继续。”

“先，先回去看一眼，再去找守捉郎……”檀棋还要试图辩解。

“没有那个时辰！两个地方你只能选一个。你做出选择，就得承担代价。”张小敬瞪了她一眼，转过身去，走了几步，冷冷甩过来一句，

“你家公子同意你跟着我，是因为他相信，你能做到比伺候人更有价值的事情。”

说完他抛下放声哭泣的檀棋，走到波斯寺门口。那个守捉郎被两名士兵押住，就站在旁边。他神色憔悴，忐忑不安，不知接下来是吉是凶。

这附近没有漏刻，不知时辰，但酉时恐怕已经快过了一半。外头的灯市已经渐入高潮，声浪一波高过一波，光亮有增无减。张小敬压住焦虑，简短道：“带上这个人，我们出发。”

于是士兵把刺客塞入一辆厢车，几个士兵也坐了进去。他在外面把布帘一拉，就看不到里面了。

张小敬牵过自己的坐骑，上马正准备离寺。忽然一只手在旁边扯住了辔头，马匹受惊，嘶鸣一声，前蹄高高扬起。张小敬急忙夹腿缩腹，牢牢地粘在马背上，这才没掉下去。

他侧头一看，檀棋正站在马前。她的眼角还残留着没拭净的泪痕，清丽的脸庞多了几分憔悴，也多了几分坚毅。她松开辔头，仰起

下巴：“这下我们扯平了，走吧。”

没等张小敬搭话，她已经反身上马，用一截细绳把自己的长发束在后面，再反绾于头顶。这样在运动时，头发便不会散乱脱下，尤其是檀棋的脖颈特别颀长，头发高束，更显出整个人飒爽干练。

张小敬没有做任何评论，一挥手，下令出发。

一队人迅速离开波斯寺，从观灯的如潮人群中挤出一条路，以最快的速度奔平康里而去。走了一会儿，这一队人忽然在一处十字街前散开，分成两队朝着两个方向而去。很快有另外一个骑手从后头赶过来，左右为难了半天，终于选定了右侧，纵马追过去。

他一气追到义宁坊的坊门口，前方的队伍忽然消失了。他正要探头寻找，忽然被左右数骑给围住了。张小敬从阴影里走出来，定睛一看，他的表情，比这个中伏的人还要显得意外：“伊斯执事？”

“张都尉，别来无恙。”伊斯挺直胸膛，在骡子上画了个十字。他刚才被张小敬骂得狗血淋头，现在却一点都不尴尬，反而似老友重逢。

一离开波斯寺，张小敬就发现后头有尾巴。他们设下一个圈套，本以为能逮到守捉郎的成员，没想到居然是波斯寺那位自恋天真的执事。

“你跟着我们干什么？”

伊斯在骡子上努力保持着平衡，开口说道：“都尉适才严训，真是醍醐灌顶。在下躬惕自省了一下，敝寺确实耽于经义，疏于自查。所以在下决定来为都尉分忧。若能有毫末之助，也算景寺不负朝廷知遇。”

他这一通话，张小敬听懂了。波斯寺里头藏着一个突厥右杀、两

个守捉的刺客，这事真要揭发出去，只怕阖寺都要倒霉。伊斯为了景教在长安的存续，也只能厚着脸皮凑过来帮忙，好歹搏一个功过相抵。

张小敬在马上眯着独眼，就是不说话。伊斯战战兢兢等着，喉结滚动，咽了一下口水，他不知道这番话能不能打动这位凶神。

见他半天没反应，伊斯双手一拱，语带恳求：“我景僧在中土传教不易，恳请都尉法外开恩，在下愿执缰扶镫，甘为前驱——再者说，都尉查案，不也正好需要一个身手敏捷、眼光敏锐、头脑睿智的帮手吗？”

“……”这回连张小敬都无言以对了。

檀棋忍了很久，才忍住把这个自恋狂踢下骡子的冲动。伊斯也觉得说得不太合适，连忙改口道：

“与胡人交涉时，以在下波斯王子的身份，定能有所助益。”

胡人多信三夷，景教算其中一大宗，伊斯这么说，不算自夸。至于“波斯王子”云云，只当他自吹自擂。张小敬终于被打动了：“随便你吧，不过我可不保证你的安全。”

伊斯大喜，赶紧抽打骡子，紧紧跟上队伍。他出门追赶得太急，不及备马，就随手牵了头骡子来。好在此时大街上人太多，骡子和马的行进速度也差不多。伊斯不敢太靠近张小敬，便去和檀棋套近乎。檀棋心中惦记公子，懒得理他。伊斯只好一个人缀在后头。

他们走走停停，好不容易才挤过观灯人潮来到了光禄坊。前方就是朱雀大街，再过去便是万年县城的辖区了。不过走到这里，马车实在是没法往前走了。

此时宽阔的朱雀大街上全是密密麻麻的民众，摩肩接踵，不可胜

计，黑压压的一片，密得连风都透不过去。

他们都在等着看拔灯。

拔灯不是灯，而是一队队在特制大车上载歌载舞的艺人。这些拔灯车由各地官府选拔，送入京城为上元灯会添彩。上灯之后，他们分别从东、西、南三个方向入城，沿街徐行，各逞技艺，最后在四更也就是丑正时，集合于兴庆宫前。获得最多赞赏、表现最夺目的艺人，谓之“灯顶红筹”。

在那里，天子将恩准“灯顶红筹”登上勤政务本楼，一起点燃长安城最大的灯楼，把节日气氛推至最高潮——这就是拔灯的由来。

长安民众除了观灯之外，另外一大乐趣就是追逐这些拔灯车。车子走到哪儿，他们就跟到哪儿。一些特别出色的艺者，每年都会有固定追随者一路跟从。

现在朱雀大街中央，两个极受欢迎的拔灯车队正在斗技，一边是一个反弹琵琶的绯衣舞姬，一边是个敲四面羯鼓的半裸大汉。两人身边皆有乐班随奏。无数拥趸簇拥在周围，高举绸棒，汗水淋漓地齐声呐喊。

张小敬一看这架势，只怕半个时辰之内这里的人群是不会散了，宽大的马车肯定穿不过去。他和其他人商议了一下，决定让那一干士兵押送马车，从南边绕路慢慢过去，他自己先行一步。单骑行穿越朱雀大道，比数骑外加一辆车可快多了。

本来张小敬让檀棋跟着马车走，可她眼睛一瞪：“你不是总说，每个人都得为自己的选择负责？你刚才非要我跟着，现在又要甩开？”她倔强地把马头一拨。

张小敬只得苦笑着答应。于是他跟檀棋两人两马先走，其他人绕行。

至于那个跟在屁股后面的伊斯执事，张小敬的意思是不必理睬，爱跟着就跟，跟丢了活该。

计议既定，车夫把马车掉头，一路向南而去。张小敬和檀棋则从马上下来，把缰绳在手腕上扣上几圈。这两匹马没有玳瑁抹额，不能在朱雀大道上奔驰。何况现在大道上人数太多，骑马还不如牵马走得快些。

于是两人就这么并肩牵着两匹马，努力地挤过重重人群。四周烛影彩灯，琴鼓喧嚣，不时还有剪碎的春胜与花钱抛去半空，又徐徐落下，引起阵阵惊呼。整条大道上洋溢着脂粉味、臭汗味与几千支蜡烛的香腻味，浓郁欲滴，熏得观者陶陶然。

这两人两马，默然前行，与兴奋的人群显得格格不入。在人群里穿行的张小敬，收敛起了杀气和凶气，低调得像是不存在似的。有好几次，兴奋的游人撞到他身上，才发现这里还有个人。檀棋几次侧过脸去，想对张小敬说点什么，可又不知该说什么。

登徒子、死囚犯、凶神阎罗、不肯让女人代死的君子、酷吏、干员、游侠……此前短短几个时辰，檀棋已经见识到了张小敬的许多面孔，可她对这个人仍旧难以把握。如今这杂乱的人潮，反倒如潺潺溪水一般，洗褪了张小敬身上那些浮夸油彩，露出本来的质地。

檀棋的脑海里，凝练出两个字：寂寞。

张小敬的身影十分落寞。周围越是热闹，这落寞感就越强。他穿行于这人间最繁华最旺盛的地方，却仿佛与周遭分别置身于两幅画内，虽相距咫尺，却永不相融。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他比公子距离这尘世更远。

她这么想着，头也不知不觉垂下来，背手牵着缰绳，轻声地哼起牧护歌来。歌声萦萦绕绕，不离两人身边。声音虽低，却始终不曾被

外面的喧腾淹没。

这是岐山一带乡民祭神后饮福酒时的助兴调子，虽近俚俗，却自有一番真意。公子曾说，此歌韵律是上古传下来，上可映月，下可通达初心，大雅若俗，今人不知罢了。

此时天上明月高悬中天，浑圆皎洁，散着清冷的光芒。檀棋相信，那月亮已生感应，只是不知能通达到哪些人的初心中去。

且唱且走，檀棋忽然发现，张小敬牵着缰绳前行，那粗大的手指却轻叩着辔头上的铜环，恰好与牧护歌节拍相合。他的动作很隐秘，似乎不好意思让人发现。

檀棋轻轻一笑，也不说破，继续哼着。两个人很有默契地一唱一拍，就这么穿过喧嚣人群。张小敬的步态，似乎轻松了一些。

两人足足花了半刻时间，才挤出人群。檀棋看到兴道坊的坊墙时，如释重负，忍不住叹道："如果望楼还在就好了，至少能提前告诉我们，哪里不堵。"

自从靖安司遭到袭击后，整个望楼体系都停止了运作。其实绝大部分望楼还在运作，只是没有大望楼居中协调，它们不过是些分散的望楼罢了，捏不成一体。

没有了长安城消息的实时更新，这让靖安司的人备感不便。

想到这里，檀棋朝光德坊回眸望去，眼神里又涌出浓浓的担忧。她选了前去平康里，她相信公子易地处之，也会这么选，可忧虑这种情绪，可没法控制。

张小敬忽然勒住了坐骑，转头对檀棋咧嘴笑道："你提醒了我，我来给你变个戏法吧。"檀棋一愣，不知道他为什么说这个。

张小敬从马匹旁边的褡袋里取出一张叠好的紫灯笼。他把灯笼重新拉撑起来，点亮，然后把一根折成三折的长竹竿重新展开，高高挑起灯笼。檀棋有点莫名其妙。这一套装备，是靖安司的外勤人员在夜间与望楼通信用的，眼下大望楼已灭，用这个传话还有什么意义呢？

张小敬挑起紫灯笼，有规律地上下摆动，时而遮掩，时而放高。檀棋对这一套灯语不很熟悉，不知道他想表达什么。张小敬却把食指放在唇边，嘘了一声，让她等着看。

过不多时，兴道坊的望楼亮起了紫灯笼，闪过数次，似乎收到了张小敬的消息。随即南边的开化坊望楼，也亮起了紫灯笼，闪动频次与兴道坊类似。

张小敬继续晃动着灯笼，远处光禄坊、殖业坊也纷纷做出回应。过不多时，安仁、丰乐、务本、崇义……周围远近诸坊的望楼，都陆陆续续苏醒过来，紫灯明灭闪烁，很快连缀成一片，都呼应着张小敬的动作。那番景象，就好像天师禳星似的。

张小敬把挑着紫灯的竹竿，插在马背后的扣带上，这才对檀棋说道：“现在望楼体系恢复运作了。只不过它们的中心不是光德坊大望楼，而是我。”说到这里，他跷起左手大拇指，在自己胸口点了点。

“我现在，就是靖安司的中枢所在。”

檀棋瞪大了眼睛，这还真是比变戏法还神奇。为什么他这么容易就接管了望楼，成了级别最高的指挥者？

张小敬重新上马，马匹身子一颤，连带着屁股后那高高挑起的紫灯抖了几抖。

“别忘了，李司丞在申初授过我假节望楼的权限，这个命令可从来没撤销过。”

姚汝能递过一杯水，闻染接过去浅浅喝了一口，觉得水中也满是烟火之味。姚汝能歉然道：“抱歉，几处水井都人满为患，只能再等等了。”闻染苦笑道：“能活下来就好，又怎么能挑拣呢？”

甘守诚走了以后，他们无处可去，只得继续待在药铺子里。外头依旧忙乱，就连崔器的尸身，都来不及收殓，暂时还停在旁边的门板上。

“我能不能回家？”闻染可怜巴巴地问。她从今天中午开始，就再没碰到过好事，被人捉来运去，没个消停时候，精神实在是疲惫不堪。姚汝能比了个道歉的手势：“抱歉，不成，李司丞让我把你关起来，还没有释放的命令。”他又怕闻染误会，连忙又解释道：“现在外面可不太平，还是待在这里最安全。”

“因为这里已经烧过了？”闻染反问。

“呃……”姚汝能毫无防备被噎了一下。闻染扑哧笑了一声，忽然注意到，姚汝能肩头的伤口只用块破布潦草一裹，歪歪扭扭的，便招呼他坐下。她低头从自己的裙摆下缘撕了一条布，重新细细给他包扎起来。

闻染的葱白手指灵巧地摆弄着布条，姚汝能闻到阵阵幽香传入鼻子，连忙把头低下去。他心想，原来张都尉循着这样的香气，才找到这姑娘的。这香味初闻淡泊，却弥久不散，以后用作公门追贼，倒是方便得紧。

唉，不知张都尉和檀棋姑娘听到靖安司遇袭的消息，会是什么反应？阙勒霍多查得如何？

他想到这里，忽然想到这是个很好的机会，便随口问道：“你和张都……呃，张小敬都尉怎么称呼？”

闻染一边专心致志地处理着伤口，轻声答道：“他是我的恩公。”

“他救过你？”

闻染的脸上浮现出沉痛之色：“岂止救过……他为了我们闻家，把命都搭上了。”姚汝能一惊，怎么他判死刑是这个原因？檀棋不是说因为杀了县尉吗？

现在左右无事，闻染便娓娓说来。

原来张小敬和闻染的父亲闻无忌，在西域当兵时同为战友。当年死守烽燧城幸存下来的三个士兵里，闻无忌也是其中一个。他救过张小敬一命，为此还丢了一条腿。

烽燧之围解除后，闻无忌无法继续当兵，便选择了退伍。他带着女儿与都护府的赏赐，来长安城里开了个香铺，日子过得不错。后来张小敬做了万年县的不良帅，两个老战友有过命的交情，更是时时照拂。

去年十月，恰好是张小敬前往外地出差，闻记香铺忽然接到虞部的通知，朝廷要为小勃律来使兴建一座宾馆，地址就选在敦义坊。虞部开出的价码极低，闻无忌自然不干，坚持不搬。不料夜里突然来了一群蒙着面的浮浪少年，手持大棒闯入铺里，乱砸乱打，闻无忌出来与之理论，竟被活活打死。闻染也险遭强暴，幸亏她机警顽强，觑到个空隙逃了出去。

闻染本想去报官，正赶上县尉亲自带队夜巡，一口咬定她犯夜，给抓了起来。她百般哭诉，却无人理睬，一直被关在深牢之中。没过多久，外头递进一份状书，让她供述父亲勾结盗匪，分赃不均而被殴死，香料铺子就是用贼赃所购。若她不肯画押，就要被变卖为奴。

闻染听了以后，坚决不肯，结果几个狱卒过来按住她，硬是在状书上按了一个手印。她心里彻底绝望，曾几度想过要自杀。

过了几天，忽然她被放了出来。闻染出来一打听，才知道外面已经天翻地覆。张小敬回到京城，得知闻记香铺的遭遇后，先把熊火帮几乎连根拔起，随后不知为何，杀了万年县尉，惹得万年县廨震动。最后他居然挟持了永王，几乎要把乱子捅到天上去。

到底张小敬是怎么扯进永王的，又是怎么被擒判了死刑，内中曲折闻染并不清楚。她只知道，从此闻记香铺安然无恙，也没人来找自己麻烦。她一介弱质女流，没有力量见到恩公，只能在家里供奉生祠，每日奉香。

说着说着，闻染靠着他的胳膊，居然睡着了。

姚汝能身子没动，心里却是惊涛骇浪。他不只是惊张小敬的作为，也惊讶于那些人的黑心贪婪。

要知道，县尉轻易不亲夜巡。他那一夜会出现，显然是早就跟虞部、熊火帮勾结好了，黑道大棒，官府刑笔，双管齐下钉死闻无忌，侵吞地皮。他相信，张小敬肯定也看出来了，所以才会怒而杀人。

姚汝能对吏治阴暗之处，也听过许多，可这么狠绝恶毒的，还是第一次。一户小富之家，顷刻间家破人亡——这还是有张小敬舍身庇护，若换作别家，只怕下场更加凄惨。张小敬说长安是吞人的巨兽，真是一点不夸张。

他终于理解，为何张小敬一提到朝廷，怨气会那么重。

“长太息以掩涕兮，哀民生之多艰。”一声慨叹从旁边传来，姚汝能回头，发现岑参正斜靠在廊柱旁边，也听得入神。

他念的这两句诗，姚汝能知道是惋惜痛心的意思。岑参又赞道：“姑娘这一番讲述，略作修饰，便是一篇因事立题、讽喻时政的上好乐府。”他低头想要找笔做个记录，却发现诗囊早就被烧没了，只好去翻药铺的木柜格，看有没有纸和笔。

姚汝能有点迷茫："这也能入诗？"

岑参激愤地挥了挥手："怎么不能入？如今写诗的，大多辞藻昳丽，浮夸靡绮，动辄诗在远方，却不肯正视眼前的苟且。正该有人提倡新风，为事而作，不为文而作。"然后又埋头翻了起来。

姚汝能无奈地催促道："阁下在靖安司只是临时羁押，现在若想离开，随时可以离开。"

当初关岑参，是因为他阻挠张小敬办案，怀疑与突厥狼卫有关系。现在身份已经澄清，可以放了，再者说，想留也没地方关他了……

岑参从柜台后抬起头来，语气愤慨："走？现在我可不能走。我的马匹和诗都没了，你们得赔我。"

"坐骑好歹能折个钱数……诗怎么赔？"

"嗯，很简单，让我跟着你们就行。"岑参一副妙计得售的得意表情，"我一直在观察着，闻姑娘的事、崔器的事、你的事、那个张小敬的事，还有你们靖安司追捕突厥人的事……你也懂点诗吧？知道这对诗家来说，是多么好的素材吗？"

姚汝能有些愕然，在这家伙眼里，这些事情只是诗材而已？他摇了摇头道："抱歉，我不懂诗，只知道一点韵。"

岑参一听他懂韵，立刻变得兴奋了，连声说够了，可以简单聊聊。姚汝能苦笑连连，他懂字韵，是因为望楼传递消息以《唐韵》为基础，跟作诗毫无关系。

没想到岑参更好奇了，缠着他让他讲到底怎么用《唐韵》传消息。姚汝能以手扶额，后悔自己多嘴。他让岑参把窗子推开，远处可以见到慈悲寺门前悬着的灯笼。姚汝能对着这个灯笼，简单地讲解了

一下望楼白天用鼓声、晚上用灯笼进行韵式传信的原理。

岑参击节赞叹道："以灯鼓传韵，以韵部传言，绝妙！谁想出这个的？真是个大才！看来以后我不必四处投献，只要凭高一鼓，诗作便能传布八方，满城皆知！"

姚汝能嘴角抽搐了一下，勉强压下反驳的欲望，心想你高兴就好……岑参对着窗外，对着灯笼开始比画起来，嘴里念念有词——他正尝试着把自己的诗句转译成灯语。

这时大门轰的一声被推开，走进一个衣着鲜亮的皮衣小吏。小吏环顾四周，大声嚷道："这里还有靖安司的人没有？"

姚汝能看他容貌陌生，犹豫地举起手来，表示自己是。小吏道："靖安司丞有令，所有还能动弹的属吏去慈悲寺前集合，有训示。"姚汝能一怔，李泌不是被挟持了吗？难道被救回来了？小吏看了他一眼："是新任靖安司丞。"然后匆匆离开铺子，又去通知别人了。

这么快就有人接手了？姚汝能觉得有点不太舒服。可李司丞被人挟持，去向不明，也确实得有一个人尽快恢复局面——如果这个人是张小敬该多好，可惜这绝不可能。

他把熟睡的闻染轻轻放平在席子上，跟岑参打了个招呼。岑参一摆手，说你去吧，这姑娘我先照看着，然后继续专心翻找纸笔。

慈悲寺的大门离靖安司不远，门前有一片宽阔的广场。观灯游人都已经被清空，和尚们也把门关紧，现在广场上站着几十个人，都是靖安司幸存下来且能动弹的人员，个个都面露悲戚。

姚汝能数了数人数，只有事发前的三分之一。换句话说，足足有近百位同僚死于这场突袭，他心中一阵恻然。广场上的熟人彼此见了，未曾拱手，先流出泪来。除了庆幸劫后余生，别的也说不出什

么。

等不多时，一声锣响，四面拥来二十几名士兵，个个手执火炬，把广场照了个通明。一位官员踱步走到慈悲寺的大门前，站在台阶上俯瞰广场。他四十岁上下，身材颀长，两边颧骨很高，把中间的鼻梁挤得向前凸出，似乎随时会从脸上跃出。他的下颌有一部美髯，在火炬照耀下泛着油光，一看就是平时下了功夫保养的。

姚汝能注意到，此人身着浅绿官袍，银带上嵌着九枚闪闪发亮的铜带銙。这是七品官阶的服带，比起李泌要低上一阶。

锣声再次响起，示意众人注意。那官员手执一方铜印，对下面朗声道："诸位郎君知悉，本官是左巡使、殿中侍御史吉温。现奉中书之令，重组靖安司。各归其位，不得延滞。"

这个身份让广场上的人议论纷纷。他们都知道靖安司的后台是东宫，现在中书令任命一个御史来接管，这事怎么听怎么奇怪。

吉温显然是有备而来，他颔首示意，立刻有另外一位官员走过来，手里捧着厚厚一卷文书。那官员展卷朗声读道，声音响彻整个广场：

"《大唐六典》卷十三《御史台殿中侍御史》载曰：凡两京城内则分知左、右巡，各察其所巡之内有不法之事。谓左降、流移停匿不去，及妖讹、宿宵、蒲博、盗窃、狱讼冤滥，诸州纲典、贸易、隐盗、赋敛不如法式，诸此之类，咸举按而奏之。

"又！《百官格》：左巡知京城内，右巡知京城外，尽雍、洛二州之境，月一代，将晦，即巡刑部、大理、东西徒坊、金吾、县狱。"

随着一条条艰涩拗口的官典条文当众念出来，靖安司的人渐渐都听明白了。

殿中侍御史有两个头衔：左巡使、右巡使，对两京城内的不法之事有监察之权，而靖安司掌管的是西京策防，两者职责有重叠之处，可以说是同事不同官。

无论是从律法上还是实务上来说，让一位左巡使来接掌靖安司，并无不妥。

这位吉御史一不依仗官威强压，二不借中书令的大势逼迫，而是当众宣读官典，可见是个恪遵功令的人。现在群龙无首，人心惶惶，正需要一个人来收拾残局。何况这位御史还捏着中书令的授权，何必跟他对抗呢？

众人敌意少减，议论声逐渐平息。吉温捋了一下胡髯，再度开口道："靖安司为贼所乘，本官倍感痛心。但如今元凶未柬、顽敌尚存，还望诸位暂敛仇痛，以天子为念，先戮贼首，再祭英灵。"

这话说得很漂亮，既点出事态紧迫，又暗示朝廷必有重赏。幸存的靖安司大小官吏，都纷纷拱手弯腰，行拜揖之礼。这是下官见上官的礼节，承认其为新的靖安司丞。

吉温见大部分人都被收服，大为得意，侧过头去，对刚才那读官典的官员悄声道："公辅啊，你这一招似拙实巧，还真管用。"那官员笑道："在下还会骗端公您不成，趁热打铁，按之前商量的说吧。"

侍御史在朝下称为"端公"，殿中侍御史称"副端"。那官员故意称高了一阶，吉温听了心中大悦，旋即拿起铜印："诸位听令！"

这是他就任靖安司丞后下达的第一个命令，大家都安静下来。

吉温朗声道："靖安司遭贼突袭，必有内奸勾结。攘外必先安内，接下来的首要任务，就是要挖出这个毒瘤。至于他的身份，我已经查明了——"他扫视全场，发现所有人都直勾勾地注视着他，很满意这个效果，吐出一个名字："靖安都尉，张小敬！他就是勾结蚍蜉

的内奸。”

这个结论，让下面的人一阵哗然。

吉温脸上的笑容趋冷：“诸位也许不知道，张小敬此前被判绞刑，正是因为杀死顶头上司。所谓贼性难移，有过一次，难免会有第二次。此前王忠嗣之女被绑架，他也有份。如今靖安司被袭，一定也是他引狼入室——给我传令各处坊铺司守，全城缉拿此人，死活勿论！”

元载站在一旁，慢条斯理地把官典重新卷好，唇边微微露出一抹微笑。

听说袭击靖安司的贼人，自称“蚍蜉”，岂不正合张小敬这个卑贱之徒的身份？

第十一章 戌正

可李泌一眼就看出来，那四根亭柱每根都有五抱之粗，

光是原木运进来的费用，就足以让十几个小户人家破产。天宝三载元月十四日，戌正。

长安，万年县，平康坊。

相比起其他坊市的观灯人潮，平日繁华之最的平康坊，此时反倒清静得多。因为平康里的姑娘们都被贵人们邀走伴游，青楼为之一空。大约得到深夜两更时分，姑娘们与贵人才会陆续归来，开宴欢饮。

一走进坊内，檀棋就厌恶地耸了耸鼻子。街上此时弥漫着一股苏合香的味道，这是上灯之后，香车出游散发出来的。这香调得太过浓郁轻佻，却十分黏衣，一沾袖子就挥之不去。她可不想被人误会成伴游女。

张小敬道：“放心好了，不会有人误会，今夜稍微有身份的粉牌，都在外头呢。”檀棋初听宽心，再一琢磨，这分明是嘲弄嘛！她正要发作，张小敬已扬鞭道：“那里就是李相的府邸了。”

檀棋望去，原来李林甫的宅邸就在平康里对面，高墙苍瓦，里头只怕又有十进之深。门前列着十二把长戟，左右两根阀阅立柱，柱顶有瓦筒乌头，显出不凡气度。说来也怪，明明檐下挂着一排红纸灯笼，光线却只及门前数丈，其他地方还是一片黑暗。远远望去，好似一头黑兽张开了血盆大口。

处处与公子作对的那个人，就住在这里啊……檀棋没来由地打了个寒战，赶紧催马快走了几步，仿佛待久了会被吃掉似的。

“对了，伊斯执事呢？”檀棋忽然想起来，还有这么一位跟着。张小敬回头扫了一眼，大街上不见踪影，这家伙自从跨过朱雀大街后就没见过，想来是走散了吧。

“无所谓了，随便他。”

张小敬对这一带轻车熟路，两人走过两个十字街口，看到东北角有一片青瓦宅院。

这些宅院像是出自军匠之手，建筑样式几乎一样，排列严整，都是三进七房。唯一能把它们区分开来的，是每一处中庭高高飘飘起的鸟兽旗麾：有熊有虎，有隼有蛟，没有重复的——这正是十位节度使设在长安的留后院，每个院的旗麾，都与节度使的军号相应和，一看便知是哪家节度使的院子。

而留后院的对面街里，则是杂七杂八的一溜商铺，都是珍珠宝石、香料、金银器、丝织、漆物之类的奢侈品铺子。留后院每年在京中采购大量礼品，商家自然不会放过这个良机。

不过这会儿铺子都已经关门，店主伙计都跑出去看灯了，整条街几乎没人。张小敬与檀棋辨了辨方向，七转八转，来到巷子最尽头的一家刘记书肆。这家书肆的门面比其他铺子都要小，几乎只是两扇门的宽度，两侧紧邻着一个车马行与银匠铺。这个时辰，书肆早已关门，连门板都上了。

据刺客供认，这家刘记书肆是守捉郎的火点。火点是他们的专用切口，指的是用于任务发放的联络点。在火点负责的人，叫作火师，也是张小敬这次要找的关键人物。

按道理，应该先让刺客叫开门，说明情况，再进去跟火师交涉。但张小敬在入巷前已经和望楼确认过了，马车押送着刺客还在路上，赶过来还要一阵。

张小敬不能再等了。自从得知靖安司被袭击后，其实他比檀棋还要焦虑。内心中那一股不祥的预感，越发强烈。他必须抓紧每一个弹指的时间。

他没有去拍门板，而是走到了门板左侧的墙边。这是一堵黄色的夯土墙，夯工粗糙，墙上有大大小小的土坑。张小敬数到第三排右起第十个小坑，把指头伸进去，在尽头摸到了一截小绳头。

绳头打了一个环扣，另外一端从小孔穿墙而过。张小敬把指头套进去，轻轻扯动绳子，扯了五下，停顿片刻，又扯了三下，最后急拨两下。

这是刺客交代的联络之法。不扯这根绳子，或者扯法不对，这间书肆永远不会对你袒露真实面目。

扯完不久，门板“咣当”一声，从里面被卸下去一条，一只警惕的眼睛从门内空隙闪过：“春江？”

“白云一片去悠悠。”

这是《春江花月夜》中的第十七句，亦是证明身份的一个标识。屋内沉默了一下，说道：“你不是刘十七，也不是摩伽罗。”张小敬一亮铜牌：“我是靖安司都尉张小敬，刘十七介绍我来的。现在有要事相商。”

“那刘十七他们在哪里？”

“正在永乐坊路上，稍后即至。”张小敬回头看了一眼望楼。

望楼恰好打过来一束信号，马车已经过了永乐坊，距离这边只有两三个路口了。

“那等他到了再说吧。”对方说完就要上门板。张小敬“啪”的一掌

按在门板上，态度强硬：“朝廷办事，等不得。你是要我现在进去，还是等县尉亲自带队过来？”

这个威吓似乎起了作用。屋子里沉默了片刻，另外一扇门板很快被卸下来，露出半扇门的空隙。张小敬、檀棋侧身而入，屋子里的一只手点亮了案几上的龟形烛台，托在手里。

火师是个满头斑白的老者，皮肤如枣色一般皴裂，看不出是哪一族出身。在他身后，一排排全是竹书架。书架上摆放着各种名贵绸卷，每一卷用的都是象牙白轴、水晶环扣，还用五色布签标明了类型。有淡淡的樟脑香气弥漫其间，清脑醒神，兼防蠹虫。

这些书不是用来看的，而是专供达官贵人赠送之用的礼品。火点每天要处理各种联络文书，用书肆做掩护再合适不过了。

张小敬也不寒暄，进门后劈头就问：“我要知道是谁发出的委托，让刘十七和摩伽罗去刺杀波斯寺普遮长老。”

老者托着烛台，烛光照在脸上的重重皱纹里，光影层叠，让人无法把握他真正的表情。

“都尉该知道，我们守捉郎要为委托者保密。这个要求，恕难从命。”

张小敬冷哼道：“现在这个暗杀委托，牵连到一桩危及整个长安城的大案。朝廷必须知道答案，有意隐瞒者，以同谋论处！”老者不屑一笑：“守捉以诚信为本，否则何以取信天下人？别说都尉，就是京兆尹亲临，也不能说。”

张小敬怒火中烧，一拳重重捶在墙上，屋内的书架都为之一颤。老者手里烛台却稳稳托着：“小老只有一人在此，都尉尽可以锁拿拷问，绝不反抗，但也别指望在下能说什么。”张小敬“唰”地掏出弩机，顶住他的脑门，阴恻恻地说：“刘十七当初也是这么说的。”

他没说下面的话，可动作表示得很明白了。能用刘十七的暗语进入这里，自然是已得了全盘交代。老者右侧眉头轻微地抖了一下："十七违背戒律，祸及家人，我救不了他。守捉郎，守捉郎，恩必报，债必偿。"

这是守捉郎的箴言。守捉郎外出做事，家眷都要留在守捉城内。刘十七泄露了火点的秘密，就算他逃得性命，家人却死定了。

张小敬道："岂止是他，长安若有什么变故，整个守捉郎全都要死！"

老者见张小敬声色俱厉，叹了口气："委托人的姓名、身份，小老是绝不能透露的，不过都尉想问别的，权限之内，小老知无不言。"

能在长安城当火师的，果然都不是一般人。他知道张小敬背靠官府，不好太过得罪，便提出一个变通的法子。守捉郎在京城有独到的情报网，说不定掌握着靖安司所不知道的资料。

张小敬便把突厥狼卫与阙勒霍多的事说了一遍，问他是否听到过什么。老者听完之后，大为骇异："小老今日未曾出门，不知外头……居然出了这么大的事。容在下去查询一下。"

他托着烛台，转身走到书架深处。

张小敬把手弩搁在桌子上，略带烦躁地等着。他对靖安司遇袭也极度担忧，刚才那一拳与其说是吓唬火师，不如说是发泄内心的焦虑。

这时檀棋悄悄扯了一下张小敬的袖子："这个老头，身上有苏合香的味道，却没有樟脑味。"张小敬"嗯"了一声，没有任何反应。檀棋有点起急，男人这方面怎么如此迟钝："他说一天都待在书肆里，那怎么身上一点樟脑味都没有，反而全是外头的苏合香？"

张小敬瞳孔陡缩，他“哗啦”一声推开身前案几，凶猛地跃进书架。那烛台被挂在竹架旁的铜钩旁，旁边空无一人。

不，准确地说，还有一人。这里有一个五十多岁的短髯胖子，身披狐裘，躺倒在书架之间，咽喉被割开一道非常精细的口子，眼睛兀自圆睁。

张小敬一瞬间就明白过来，这个才是真正的火师。那个老头，恐怕是神秘组织派来灭口的。他们给守捉郎下了刺杀委托，接洽者即是这个火师，杀了他，线索就会彻底断绝。

谁知刚动完手，张小敬就拍门了。寻常杀手，刺完就走，不会去理睬外头拍门。可这个家伙机变之快，行事之大胆，让人咂舌。他居然在极短时间内想到反过来冒充火师，套走了靖安司的调查进度。

这下子，连张小敬这种老江湖都被骗了。若非檀棋从香气中闻出破绽，只怕他们还被蒙在鼓里。

张小敬刚想通此节，尚未及转身示警，忽然书肆里传来一声响亮的男子惨叫声，然后身旁那一排书架像牌九一样，一个接一个相撞倾倒，把他和火师的尸体压在了下面。张小敬先喊檀棋退出书肆，防止那家伙反扑，然后双臂一抬，把书架重新推回去。

幸亏这是竹架，上头又都是书卷，不算太重。不过这么一压，火师咽喉上的伤口又喷出血来，沾到了张小敬的短衫之上。

张小敬站起身来，冲到书肆尽头，发现后窗打开。他探出头去，看到远处屋顶上一个黑影在腾跃疾驰，那矫健的身手完全不似老人。

他正要追出去，忽然耳边又响起尖叫声，这次是来自书肆正门外头，是檀棋！

张小敬只得先放弃这边，转身朝门外飞跑而去。一出门，外头已

经亮起了七八盏灯笼，十来个铁匠和车夫模样的人，正面色不善地围着檀棋。他们看到张小敬跑了出来，纷纷亮出砧锤和铁棍。

“火师呢？”为首一人怒喝道。

这些人也是守捉郎，负责火点的护卫，平时隐藏在书肆左右的车马行与铁匠铺，轻易不会现身。刚才听见那一声惨叫，他们这才出来。

张小敬脸色“唰”地变了。原来那一声惨叫，并不是真正的惨叫，而是老头故意学火师的声音发出来的，为的是让那些护卫听见。这个老东西，心思之深沉，简直到了可怕的地步。只是短短的一次交锋，设下了多少圈套。

现在被这些护卫一围，张小敬根本没办法去追击。几个护卫推开张小敬冲进屋子，很快他们又退了出来，杀意腾腾。

他们刚才都听到了那一声重重的捶墙声，显然是来客与火师起了龃龉。很快传来火师的惨叫，紧接着这人浑身是血地跑出来。现在屋子里的火师尸体已经被发现，而且在屋内翻倒的几案旁边，还捡到了属于这个男人的手弩。

事实再明白不过了。

“守捉郎，守捉郎，恩必报，债必偿。”一个队正模样的人念着口号，把铁匠锤抡起来。这里有十几个人，又已经把窄巷子堵死，张小敬就是有三头六臂，也绝不是对手。

檀棋气愤地开口道：“火师不是我们杀的。”护卫们冷笑着，根本不相信这虚弱的辩白。张小敬一举铜腰牌，喝道：“我是靖安司都尉张小敬，是由刘十七带过来找火师问话的，我绝没动手，凶手另有其人。”

队正眉头一皱，若是朝廷办差的人，还真不好处置。他示意手下暂缓动手：“你说刘十七？他人呢？”

“应该马上就到。”

队正道：“好，就等他来，再来定你的生死。”他一下一下抛着手里的铁锤，肌肉上的青筋绽出，眼中的杀气不减。

远远地，一个黑影几下跳跃，便离开了平康坊的范围。

听到吉温的宣布，姚汝能呆立在原地，化为一尊石像。

绑架王韫秀？勾结外敌袭击靖安司？

把这两个罪名栽到张小敬头上，姚汝能觉得荒唐无比。可是在新任靖安司主官眼中，这是一个再正常不过的推测。

在世人眼里，犯人都是最不可信的恶鬼。就像吉温刚才说的，一个杀死上司的死囚犯，凭什么不会犯第二次——别说吉温，当初李泌刚提拔张小敬时，姚汝能自己都心存偏见，认为这人一定别有所图。

这次可不像上次。上次是崔器自作主张，强行拘押张小敬，根本没有任何罪名，所以在右骁卫的文书里，连名字都不敢提。但这一次对张小敬的公开指控，性质完全不同，他在京城将再无容身之处。

不行，我必须得跟吉司丞去说明白！

姚汝能推开身边的同僚，冲到慈悲寺前。吉温正在跟几位幸存的主事讲话，分配工作。姚汝能不顾礼节，强行打断：“吉副端，您犯了一个错误！”

“嗯？”

“吉……吉司丞……”姚汝能百般不情愿地改成了称呼。

“讲。”吉温这才让他开口。

“在下是靖安司捕吏姚汝能，一直跟随张都尉查案。他搜寻王家小姐、阻止突厥狼卫，都是众目睽睽的功劳，怎么可能与之勾结？这其中，一定有误会！”

吉温捋了捋髯，温和地笑道：“姚家阿郎，我适才也有这个疑问。不过李司丞曾经说过，突厥狼卫只是枚棋子，背后另有推手。张小敬剪除突厥狼卫，恐怕也是他们用的障眼法。”

他把李泌推出来，姚汝能一时竟无法反驳。吉温忽然一拍手，恍然道：“我刚刚听说，在昌明坊找到一个叫闻染的姑娘，还是你找到的，对吗？”

“是。”

“我可是听说，张小敬故意欺骗靖安司，假称找到王韫秀的线索，让李司丞调动大量资源去救。结果救出来的，却是他的姘头。”

这话说得很毒，隐藏着最险恶的猜测，可是大部分内容却是事实。李泌对此确实相当不满，姚汝能也知道。可……可是，这和张小敬是内奸并没有联系啊。

这时，旁边那位读官典的官员也插口道：“张小敬在万年县时，外号叫五尊阎罗，狠毒辣拗绝。这样一位枭雄，可不是什么人都能驾驭的。”

他这句话跟主题没有关系，可听在大部分人耳朵里，却成了张小敬人品最好的注脚，还把李泌给捎带进去了。

姚汝能捏紧拳头，想要出言反驳，可忽然想到一件事。

吉温是得了中书令的任命，是李相的人。相信他会非常积极地去证明，李泌是错的，太子是错的。所以无论如何辩驳，张小敬都得被打成奸细。姚汝能再看向吉温，终于从那副温润君子的面孔里，分辨出几分阴险。

他的内心，满是愤怒和绝望。长安城已被架上油锅，这些人还在锅里头琢磨着把唯一正在灭火之人干掉！这他妈叫什么事！

若换作从前，姚汝能热血上头，早就不顾一切开口抗争，或者干脆挂冠而去。可在这几个时辰里，他已见识过了太多冠冕堂皇下的龌龊，知道在长安城里，光凭着道理和血气之勇是行不通的。

他得留下有用之身，才能帮到张都尉。

吉温见姚汝能无话可说，便转身对其他几位主事继续道："如今李司丞下落不明，唯一的线索，就着落在张小敬身上。本官已分派了四十多个番仆，先把通缉文书送达全城诸坊。你们得尽快修好大望楼，恢复全城监控，这是第一要务。"

几名主事都面露难色，其中一人道："望楼体系乃是李司丞一手建起，十分复杂。我等皆是文牍刑判之职，对这个……只能坐享其成而已。"

吉温有些不悦："难道懂望楼的人一个不剩全死完了？"几个主事诺诺不敢言。姚汝能在旁边忽然抬手道："在下略懂。"

"哦？"

"此前在下担任的正是望楼旗语、灯语的转译工作。"姚汝能没说假话，几个主事也都纷纷证明。吉温颔首道："既然如此，那此事就着你去做。一个时辰之内，望楼要恢复运作。"

姚汝能暗喜，只要掌握了大望楼，就有机会帮到张都尉。为此，

他不得不捏着鼻子与虚伪的新长官虚与委蛇，这可是之前自己最痛恨的做法。

他现在总算明白，张小敬所谓“应该做的错事”是什么意思。

这时一只手拍了拍姚汝能的肩膀，他回头一看，原来是那位宣读官典的官员。

“本官叫元载，字公辅，大理寺评事。现在忝为吉御史的副手。”元载笑眯眯地说道，晃了晃手里的簿子，“你说你叫姚汝能是吧？正要请教一件事情。”

“元评事请说。”

“我刚才查了一下记录，有一个叫闻染的女人，是被你带出了监牢，正安置在附近对吧？”

“啊？是……”姚汝能一出口就后悔了。元载看人的眼神飘忽不定，很难有针对性地做出戒备，一不留神就被钻了空子。

元载眼神一亮：“这女人与张小敬关系匪浅，想抓张小敬就得靠她了——她安置在哪里？”

“我这就去把她带来。”姚汝能回避了元载的问题，要往外走。不料元载眼珠一转，把他给拦住了：“你要去修大望楼，不必为这点小事耽搁，把地址告诉本官就好。”

他咄咄逼人，不容姚汝能有思忖的机会。姚汝能想不出什么好办法推脱……可是，绝不能把她交给这个家伙，那样的话张都尉就完了。

元载神情还在笑，可是语气却已带着不耐烦：“快说，难道你想存心庇护不成？”

姚汝能知道，如果让元载起疑，吉温绝不会让自己去修大望楼，就帮不到张小敬了。

现在，自己必须在张小敬和闻染之间做出选择。

姚汝能咬着牙，宁可自己没的可选。

一辆马车横躺在街道上，已近半毁。

它一头撞到了一处巨大的灯架，随即侧翻在地。本来在灯轮处有很多歌姬少女在行歌踏春，结果这辆车突然失控，撞了过来，把这些可怜女子横扫一片，娇呼呻吟四起，花冠、霞帔散落一地。现场一片狼藉。

周围观灯的百姓同情地围了过来，以为车夫趁着灯会喝多了酒，才酿成这么一起事故。

一名士兵从车里狼狈地爬出来，随后又把刺客刘十七扯出来。可后者已经气绝身亡，咽喉上多了一道红线。

刚才牛车通过宣阳长兴的路口，忽然一个黑影从车顶跃过，速度极快，先杀死了车夫，让马车倾覆，然后趁着混乱冲入车厢。这家伙的刀法精准得出奇，一冲入车厢，短刀准确地划过刘十七的咽喉。守卫甚至连出刀的机会都没有，那黑影已退出去，灵巧地跳下车，然后顺这灯架越过坊墙，扬长而去。

“不对，我看到的是两个黑影，一前一后。”这是士兵在昏迷前的最后一个思绪。

元载朝着慈悲寺旁边的生熟药铺子走去，他现在很快乐，连脚步

都变得轻松。

没有理由不快乐，一切事情都朝着他最满意的方向发展。不，是比他最满意的期待还要满意。

在最初，他只是被要求出一份提调文书；在发现封大伦误绑了王韫秀后，元载主动提出了第二个方案，一石二鸟。然后他直奔御史台而去，恰好当值的是吉温，跟他相熟。元载刚刚寒暄完，还没开口说话，吉温突然接到一封李相密函，让他立刻去抢夺靖安司的司丞之位。

吉温对这事有点吃不准，便跟元载商量。元载一听，那颗不安分的大脑袋又开始转动了，很快从中窥到了一个绝佳的机会，第三度修改了自己的计划。

接下来，他便以“辅佐”为名，陪着吉温来到慈悲寺前，宣布张小敬是袭击靖安司以及绑架王韫秀的主谋。

这是个多么简单的决定，又是一个多么绝妙的安排。永王会很感激他，因为张小敬会被全城追杀至死；封大伦会很感激他，因为有人背起了绑架王韫秀的黑锅；王忠嗣和王韫秀会很感激他，因为是元载把她一力“救”出；吉温以及背后的李林甫，也会对他另眼相看，因为他帮助吉温迅速拿下了靖安司，并重重地抽打了太子的颜面。

最初只是一次小小的公文交易，现在生生被元载搞成了一局八面玲珑的大棋，做出这么多人情。若不是个中秘闻不足为外人道，元载简直想写篇文章，纪念一下自己这次不凡的手笔。

刚才元载在报告里查到了闻染的下落，猛然想起来，封大伦透露，永王似乎对闻染怀有兴趣。若把她交给永王，又是一桩大人情！

所以元载权衡再三，决定亲自来抓闻染，以纪念这历史性的一刻。不过他并没有轻敌，在接近铺子前，指示身边的不良人把四周先

封锁起来。元载做事，信奉滴水不漏，再小的纰漏也得预防着点。

就连姚汝能那边，元载都悄悄安排了一个眼线。一旦发现姚汝能跟旁人耳语或传递字条，就立刻过来通报。真正万无一失！

一切都已安排妥当，元载慢慢走到那生熟药铺子门前。他同情地注视着瓮里的这些可怜龟鳖，抬起右手，准备向下用力一划，用这个极具象征性的手势完成杰作的最后一步。

可是他的手臂在半空只划了一半，却骤然停住了。

轰隆一声，一匹马从铺子里踹破房门冲出来。它去势很猛，附近的不良人被一下子撞飞了好几个。其他人不敢靠近，只好围在周围呐喊。马匹在铺子前转了几圈，却没有立刻跑开。不良人这时才看清，马背上伏着一男一女。

元载处变不惊，站在原地大声喝道："严守位置！"

他看出来了，这马只是冲出来那一下声势惊人，骑士自己都不知道该往哪里去。只要封锁做好，他们俩没有机会逃掉。不良人们也反应过来，纷纷抽出铁尺，从三个方向靠近马匹。这样无论那坐骑如何凶悍，总会有一队攻击者对准它最脆弱的侧面。

骑士也意识到这个危机了，他环顾四周，一抖缰绳，纵马朝着唯一没有敌人的方向冲过去。

元载冷笑，观察着他的困兽犹斗。

骑士跑去的方向，是封锁圈唯一的一个缺口，它所在的位置，恰好是靖安司的正门。此时大殿还在熊熊燃烧，丝毫不见熄灭的迹象。

正因为如此，元载才没有封锁这里。往这里逃的人，反正会被火场阻住，死路一条。

可元载的笑容突然在脸上凝住了。

靖安司的正门很窄，不容马匹通过。可是为了避免火势蔓延，救火人员已经把这附近的墙给扒掉了，清出一条隔离带。那个骑士驾着坐骑，轻而易举地越过断墙残垣，一马两人很快就消失在熊熊大火里。

他们这是干什么？穷途末路想要自杀？

不对！

元载飞速转动着脑筋，然后对不良人叫道：“快，去京兆府和后花园的坊墙外！”

元载研究过靖安司的布局，里面的建筑间隔很宽。如果一个人决心够狠、速度够快的话，可以勉强穿过起火的大殿和左右偏殿之间，抵达后花园或者京兆府偏门。

一直到这会儿，元载还是不太着急。钻进靖安司是一招妙棋，然后呢？

后花园和京兆府这两个地方的围墙都在，骑士只能弃马翻墙。一男一女徒步前进，在围捕之下又能走多远？

不良人在上司的严令下，兵分数路。一队进入京兆府堵住偏门；一队绕道去了后花园的坊墙外头，连水渠都被控制住；还有一路披上火浣布，硬着头皮闯入火场。

很快两队来报，都不见动静。又过了一阵，进入火场的第三队狼狈地跑回来，他们只看到了那匹马被扔在庭院里，人却不见踪影。

元载大怒，这他们能跑哪儿去？还能飞上天不成？！他手掌一压，让不良人再仔细搜查一遍！一定得找到闻染，不能给这美妙的一

夜留下瑕疵。不良人为难地说再强行进入，怕会有伤亡。元载看着他：“你不进去，现在就会有伤亡了。”

不良人面如死灰，只得再去召集人手，再闯火场。没想到这时元载说一句：“且慢。”

他仰起头，看到在大殿后面，还有一个建筑高高耸立着，忽然想到了一个可能。

大望楼！

大望楼就矗立在后花园里，如果他们弃马要逃，只能是顺梯子爬到楼顶，躲在上头。等风头过了，再下来逃走。没错，姚汝能那个浑蛋，不是正在修大望楼吗？

元载想到这里，脸色转冷，小小的一个靖安吏也敢在他面前耍心眼？他喝令召集不良人，亲自带队，要去瓮中捉鳖。

你们能上去，可是下来就难了！

为了修复大望楼，救援人员打通了一条相对安全的进入路径。修复者不用强行穿过起火的三大殿，而是从京兆府这边的墙上打的一个洞，进入临近的靖安司监牢，再从监牢前的小花园翻入后花园。

元载带着人，就从这条路进入后花园。他一马当先，手脚并用攀上木梯，噌噌噌一口气爬到了顶端。

大望楼的顶端非常宽敞，是一个长宽约十二丈的宽方平台，地上铺着一层厚毡毯，四边有围栏，中间的枢柱支起一面翼立亭顶，以遮蔽风雨。

此时在平台上，八具武侯的尸体横七竖八躺倒在地。蜥皮鼓、五色旗、紫灯笼等信号用具扔了一地，还有饭釜、水囊、暖炉、披风之

类的生活用品散乱地扔着。姚汝能和其他两个杂役正蹲在那里，逐一进行检查。除此之外，别无他人。

见到元载突然气势汹汹地爬上来，姚汝能觉得很意外。元载扫视一圈，发现这里实在没有藏人的地方，便冲姚汝能喝道：“你把闻染藏哪里去了？那个男人是谁？”

姚汝能无辜地回答：“在下一接到命令，立刻赶紧来修复大望楼，这不是您要求的吗？哪有时间去藏人啊？”

元载身子前倾，大脑门几乎顶住姚汝能的脸：“若不是你通风报信，他们怎么会突然从药铺里逃走？”他转过头去，向另外一个杂役：“你说！你看到没有？”

这杂役就是他安排的眼线，这人一看长官发火，战战兢兢地回答道：“回禀评事，在下一直紧随姚汝能左右，他……他确实没跟任何人传递过消息。”

“不可能！那是你没看出来。你把他跟什么人说过话，做了什么，原原本本地告诉我！”元载烦躁地搓着手指，简直不敢相信，在自己眼皮下，居然让闻染逃了。

杂役记性很好。姚汝能先跟几个主事谈过，内容不外乎是筹备修复材料与人手，现场征用了慈悲寺门前的一批大灯笼。然后他又请救火兵开辟了一条安全通道，带着这批材料爬上了大望楼，评估损失情况。

杂役记得姚汝能跟人来往的每一个细节，清清楚楚，没有任何疑点。元载不死心，追问那批灯笼在哪里。杂役一指，它们正挂在大望楼的亭顶外缘。这是在提醒周围望楼，这里出现故障，正在检修。

元载趴在围栏边缘，探头挨个去摸灯笼，几次差点翻倒出去。可让他失望的是，灯笼上除了卍字纹饰之外，没看到任何字迹。元载缩

回身子，俯瞰着下面的靖安司，一片黑漆漆的。

这次他真是想不出来，闻染和那个神秘男子，到底还能藏在哪里。

“尽快修好，不然重罚！”

元载一拂袖子，从大望楼上悻悻地爬下去。他还有太多事情要做，不能在这里浪费时间。

看到他爬下去走远，姚汝能这才擦了擦汗，心中连呼侥幸。他吩咐那两个杂役继续翻检尸体，然后背过身去，轻轻地拨转其中一盏灯笼。

这盏灯笼的罩纸分成两半，一半薄纸，一半厚纸。如果灯笼转动起来的话，从一个固定的角度看过去，会看到烛光忽亮忽暗。姚汝能的手法很有规律，很快，在大望楼附近的一片阴森林子里，亮起了一个很小的光团。光团闪烁几下，似乎在与大望楼应和，随后熄灭。

姚汝能彻底放下心来。

他被元载逼问出药铺地址以后，立刻对吉温提出：现在满城观灯，很难从别处运来修复物资，不如就地取材，比如慈悲寺门前悬挂的那些大灯笼。

这个理由完全合理，直接就被批准。然后姚汝能借口检查，爬到其中一盏灯笼前。

他知道，在远处药铺里头，岑参正看着这个灯笼，玩着韵字转换的游戏。姚汝能拨转灯笼，把信号发出去，默默祈祷岑参能够注意到这个变化，并及时解读出来。

时间紧迫，姚汝能只能告诉岑参，尽快带闻染离开，闯入火场，

来到靖安司右偏殿附近的围墙。

之前李泌在隔壁慈悲寺的草庐里，设立了一个临时议事厅，并在围墙立了两个木梯，方便来往。这个草庐的存在，只有李泌、张小敬、姚汝能、檀棋和徐宾五个人知道。

岑参不愧是诗人，果然准确捕捉到了这则消息。他立刻抢了一匹马，带着闻染冲入火场，然后迅速翻过围墙，撤走梯子，躲到草庐里。元载再神通广大，也想不到，靖安司在隔壁慈悲寺里还有个落脚点。

现在闻染暂时安全了，姚汝能终于可以把注意力放回到大望楼本身。

大望楼一共配备有八名武侯，兼顾四方收发。可现在这八个人都死在上头，且俱是一刀刺中心脏致命。蚍蜉显然先袭击的大望楼，打瞎靖安司的眼睛，然后才实施下一步行动。

现场没有格斗痕迹，姚汝能不相信这世上能有人可以在这么狭窄的空间，把这八人悄无声息地干掉。他仔细搜寻了半天，发现那个饭釜翻倒在地，里面的羊肉汤全洒在地板上。他用指头蹭了蹭，放在鼻子边嗅了下，嗅不出个所以然来。再打开水囊，里面的清水早已漏光。

姚汝能猜想，会不会是羊肉汤或水里被人事先下了毒，这十几个人中了毒之后，才遭到袭击，所以完全没有反抗能力。到底怎么回事，恐怕只能等件作来剖腹检验了。

如果这个猜测成立，下毒的一定是蚍蜉安插在靖安司里的内奸，而且这个内奸很可能还活着。想到这点，姚汝能心中不禁一沉。

可以想象得到，蚍蜉就是利用突厥狼卫的幕后组织，他们袭击靖安司，一定有更深的用意。

姚汝能吩咐杂役，多叫几个人来，把这些尸体背下去。杂役口里应着，手里拖起一具尸体的脚踝，往平台下一扔，一会儿地上传来“啪”的落地声。姚汝能大怒，给了杂役一记耳光：“放尊重点！这都是为国捐躯的烈士！”

杂役只当他是为了报监视之仇，捂住脸唯唯诺诺。姚汝能不再理他，继续评估大望楼的损失。

通信用的旗鼓角灯等物什还在，没受什么损失，可是再找八个懂旗语的武侯就很难了。训练这批人耗费极贵，所以大望楼只有两轮班次，现在另外八个人分散在全城各地，短促间根本没法召集。

再者说，现在全城灯火通明，可以说是一年之中望楼通信条件最差的日子。即使恢复，也没法传输太复杂的信息。

更麻烦的是，大望楼周围一圈望楼，全都灭了灯，很可能楼上守卫也已经遭遇不测。换句话说，大望楼只能跳过这一圈望楼，向更远的望楼传递信号，这样误差会很大。

要在一个时辰之内修复大望楼，几乎不可能。

姚汝能一拳砸在围栏上，突然觉得心灰意冷。靖安司尽毁，李司丞去向不明，唯一的干将张小敬如今被打成了叛徒。自己所做的这一切，都是徒劳，再怎么努力，也无法阻止阙勒霍多的阴谋。

姚汝能慢慢让身子半靠着亭柱，无力地朝外面黑漆漆的夜空望去，内心充满挫败的绝望。长安城终于展露出它的怪兽本性，一点点吞噬掉那些拒绝同化的人。

李司丞和张都尉都无力阻止，更何况我一个新丁？我唯一能做的，就是在这里目睹这座城市的毁灭吧。

可是，过了几个弹指后，他忽然睁圆了眼睛，似乎看到什么奇怪

的动向。他集中全部精力，向着远处望楼群仔细观察了一阵。他注意到，那些望楼之间，正在做着有规律的交流，紫灯若隐若现，似乎一路传到很遥远的地方去。

咦？望楼应是以大望楼为枢纽，怎么彼此传起消息来了？姚汝能再仔细一看，它们不是互相传，而是有一个特定方向。虽然那个方向是哪里不知道，但姚汝能立刻判断出来，那里应该形成了一个新的枢纽。

“是张都尉！”

姚汝能陡然变得兴奋。他想起来了，能有资格号令整个望楼体系的人，除了大望楼，只有假过节的张小敬。

要知道，望楼体系的运作完全独立于其他衙署。哪怕张小敬被全城通缉，只要大望楼这边没有撤销假节，其他望楼仍旧会听命于他。

张都尉，他还没有放弃！他还在奔走。

长安城还没有失掉最后一点希望。

姚汝能胸中的激情涌动，难以自已。他抓住栏杆，忽然意识到，自己的位置对张都尉……不，对整个长安城都十分重要。

只要自己掌控住大望楼，张小敬便可以继续利用望楼体系追查，那么，尚还有一线希望阻止阙勒霍多。长安城的命运，将取决于他在大望楼上能撑多久。

大势已如此艰难，若我再放弃的话，那就再无希望可言！

姚汝能的眼神一下子变得坚毅起来。他拎起紫灯笼，向着那边清晰地发出一段讯息，并重复三遍。然后他放下灯笼，捏紧了拳头。

接下来，他要死死守住这里，就像当年张都尉在西域死守拨换城

烽燧一样，哪怕与整个靖安司为敌也在所不惜。

张小敬和檀棋站在书肆前头的巷子里，焦虑地向外望去。在巷子口，十几个守捉郎封住了出路，个个虎视眈眈。

巷子外面一直很安静，大街上不断有游人路过，远处还有隐隐的丝竹之声。可张小敬允诺将很快抵达的车队，却还迟迟没有动静。

“你还要我们等到什么时候？车队呢？刘十七呢？”守捉郎的队正上前一步，手里的铁锤高高举起，眼神不善。他手下的守捉郎们已经失去了耐心，掂着武器越站越近。

“今日观灯，路上迁延并不奇怪——”张小敬把铜牌一伸，厉声道，“你们不要轻举妄动，这可是袭击朝廷。”

队正冷笑道：“就算是朝廷的贵人们，杀了人，也不能一走了之。”他认为这个骗子是在虚张声势，手臂一振，喝令将其拿下。

众人一拥而上，个个争先。

火师被杀，这些保卫者一定会被重罚，只有抓住凶手，才能减轻自己的罪愆。张小敬见场面快弹压不住了，“唰”抽出佩刀，刀尖一指前方：“靠近者死！”

“恩必报，债必偿！”

守捉郎们低声喊着号子，慢慢靠近。张小敬还想试图喊话，可对面一直齐声低吼着，根本不搭话。五花八门的兵刃朝着张小敬和檀棋刺来。

张小敬不能躲，因为檀棋就在身后。他只能正面硬挡。甫一交手，他对这些兵器感觉极不适应，居然被压制在下风。

守捉郎的武器以匠具为主，有铁锤、镰刀、马鞭、凿子、草叉之类，形形色色。在守捉城里，没有专门的军器监打造兵器，居民们都是一把工具在手。平时用来干活，战时当兵器，久而久之，形成了自己独有的一套格斗玩意。

所幸巷子狭窄，守捉郎没法一次全投入战斗。张小敬咬紧牙关，尽量利用地理上最后一点点优势，拼死抵挡。

前面的两三个人被打倒了，后续敌人却源源不断。张小敬觉得这么下去不是事，便从腰里掏出三枚烟丸，扔了出去。

烟雾一腾起，整个巷子里立刻陷入一片迷茫。灯笼在雾中变成模糊的光团，人影憧憧分不出是谁。张小敬抓住檀棋的手，拼命朝外跑去。檀棋知道此时性命攸关，一声不吭，任凭张小敬拽着。

两人快跑出巷子口时，守捉郎们也已恢复视线，穷追过来。张小敬猛推了一把檀棋，指向前方："坊角铺兵，快去报官！"

"那你呢？"

"我来挡住他们！"张小敬猛一回身，把佩刀横在胸前。

守捉郎毕竟是地下组织，官府再默许，也不会容忍他们在长安闹事。只要能惊动铺兵，守捉郎就会知难而退。

"记住！提我的名字！"张小敬喊。

檀棋转身就跑，背后传来叮叮当当的兵刃相磕声。她头也不回，一口气跑出去两百多步，跑得肺里几乎要炸开来，前头已经能看到坊角武侯铺门口那盏明晃晃的惊夜灯。

跟其他诸坊的守兵相比，平康坊铺兵的工作比较轻松。大部分居民都跑去外头了，坊内反而没什么事。几个武侯围坐在一只铁锅周

围，满脸喜色。锅里头炖着几只骆驼蹄子，黏稠的褐色汤汁咕嘟翻滚，让整个屋子里都热气腾腾。

火候差不多了，一个胖胖的武侯小心翼翼地掏出个精致的丝绸小口袋。他从里面抓了一把胡椒末，仔细地搓动手指，一点点撒进去，生怕放得太多。

这时大门“砰”地被推开了，武侯手一哆嗦，一把胡椒全扔锅里了。浓郁的香味从锅里飘出，让武侯心疼得脸都白了。

“谁敢擅闯武侯铺子？”他怒气冲冲地大喝，再一看，闯入者是个衣着不凡的年轻女子。这女人一进门就急切喊道：“我们是靖安司的人！遭贼袭击，我的同伴急需支援。”

武侯们面面相觑，却谁也没挪动屁股。骆驼蹄马上就能吃了，谁乐意走啊。

檀棋见他们不动，大为恼怒，大声催促道：“快点去啊！人命关天！”胖武侯懒洋洋地开口道：“何处强人，姓名为何，在哪里行凶，你得写个具状来，我们才好办嘛。”周围几个人哧哧笑起来，拿起筷子去夹锅里的肉。

“你们想清楚了。外面被围的那个人，叫张小敬！”檀棋的声音带着几分凌厉。

这名字一说出来，屋子里的几个武侯动作都是一僵。胖武侯战战兢兢问：“是哪个张小敬？”檀棋冷笑道：“五尊阎罗，还能是谁？”

这名字似乎带着神奇的魔力。这些武侯连忙把碗筷放下，带叉的带叉，提刀的提刀，纷纷跟着檀棋出了铺子。

檀棋带着这一伙懒散的武侯，朝着书肆那条巷子冲，迎面正好看到张小敬朝这边跑来。他身上似乎多了不少血道，身后的守捉郎少了

几个，可还在穷追不舍。

两拨人一直冲到小十字街的中间，这才堪堪停住脚步，形成一个对峙的局面。这边是一群略带惶恐的铺兵，那边是气势汹汹的守捉郎，中间是气喘吁吁的张小敬，他受伤颇重，站立不稳，被檀棋一下扶住。

时间似乎静止了片刻，两边对视，谁都没敢轻举妄动。胖武侯试探着开口：“张头……你快过来吧。”

檀棋看了眼守捉郎们，搀扶着张小敬往这边走。守捉郎一阵骚动，可对面毕竟是官府的兵，他们不敢太造次。武侯们高高抬起叉刀，面露紧张。他们知道守捉郎的凶悍，真要暴起发难，这几个人根本挡不住。

对峙的寂静，忽然被一串从远方传过来的脚步声打破。很快一个小通传气喘吁吁跑过来。他看到这番对峙场面，吓了一跳。胖武侯吩咐其他人继续盯牢，然后退回半步，问他干吗来了。

小通传埋怨道：“你们怎么全不在铺子里，让我好找！靖安司发了三羽令了！”

一羽常令，二羽快令，三羽的话，就是要立即执行的急令。不过这份命令居然是靖安司发出，武侯们没觉得什么，在檀棋怀里的张小敬肩膀却是一震。

小通传把手里的文书展开，对胖武侯道：“你赶紧听着啊，我念了，念完我还得去别处呢。”绝大部分武侯不识字，所以文书不会下发到每一个武侯铺，而是让通传挨个通知，当场念一遍。

小通传清清嗓子，朗声念道：“兹有重犯张小敬，面长短髯，瞎左眼，高约大尺六又二分，见及者格杀勿论……”

小通传还没念完，张小敬猛地把檀棋推开，从守捉郎和武侯之间穿过去。两边以及檀棋都没反应过来，他已经跑开很远。

“追！”带头的队正这才做出反应，一群人轰轰追过去。武侯们在原地面面相觑，都把目光投向胖武侯。胖武侯有心收兵回铺，可他发现小通传还站在旁边，把这一切看在眼里，只得一咬牙：“追过去！”

一个武侯怯怯道：“那可是张头啊……”不知道他这句话是顾念旧情，还是忌惮张阎王的凶悍。胖武侯一瞪眼：“那也得追！”

追得上追不上，这是个能力问题；追不追，这是个态度问题。

于是武侯们也朝那边赶过去，不过跑得不是很积极。有意无意地，谁也没理檀棋，也没留一个人问话，就把她一个人扔在那里。

檀棋呆立在瞬间空荡荡的十字街口，不知所措。她知道，张小敬是怕连累她，所以一个人先跑了——毕竟通缉令上只提了一个名字。

可这份通缉令是怎么回事？张小敬怎么就成了全城通缉的危险犯人？这跟靖安司遭遇袭击有什么关系？若是公子在，绝不会允许这种事发生……檀棋想到这里，心突然凉了半截——这岂不是说，公子现在已经不在了？

檀棋看向远处黑幕中的光德坊，又看向张小敬身影消失的街道，她只信赖这两个男子，而他们都离她而去，不能再成倚仗。绝望和海量的疑问涌入檀棋的大脑，让她头昏目眩，几乎站立不住。檀棋缓缓蹲下身子，感觉到了前所未有的孤独和害怕。

公子没了，靖安司烧了，如今张小敬又沦为全城通缉的要犯，已经没人关心长安城会怎么样了。

这种体会，就像又回到了她小时候被父亲抛弃、流落街头之时。那早已隐没在记忆里的恐惧，又浮出水面，令檀棋战栗不已。

她呆呆地站了一会儿，想要放声痛哭，可就在眼泪夺眶而出的一瞬间，张小敬的一句话冲入脑海：“你家公子同意你跟着我，是因为他相信，你能做到比伺候人更有价值的事情。”

檀棋抬起手背，把眼泪从眼角拭掉，重新站起来，狠狠地吸了一口气。是啊，我的能耐，可不止伺候公子，我能做到更有价值的事！不能被那个登徒子小看，更不想让公子失望。

大势已如此艰难，若我再放弃的话，那就再无希望可言！

檀棋的眼神，流露出坚毅神色。这时她看到远处望楼，正在朝这边发着紫灯的信号，就像是夜空中升起一颗指路的明星。

信号很简单，只有两个字。檀棋纵然对传信不熟，也能读出这个信号的意思：

不退。

在经历了很长时间的黑暗后，李泌的眼前突然亮了起来。

不是天亮，而是他的头套被取了下来。展现在李泌眼前的，是一个灯火通明的华美庭院。这庭院占地极广，四处假山藤萝，错落有致，间杂着娑罗树、金桃等名贵的异国树种。沉香朱楯、檀木栏杆，连井阑都是用金灿灿的宝钿覆满，周围的回廊上还绕了一圈紫藤架子，可谓奢靡之至。

在庭院正中是一座翘檐亭子，亭子并没什么特别之处。可李泌一眼就看出来，那四根亭柱每根都有五抱之粗，光是原木运进来的费用，就足以让十几个小户人家破产。

“李司丞好眼光，这自雨亭，可不一般哪。”龙波笑嘻嘻地站在旁

边，抬起手臂，像是一个殷勤的主人在给客人炫耀，“你看，那亭子的边缘有一圈可活动的敛水堤。遇雨则收储不泄，到了酷暑时分，只消把敛水堤抬起一条小缝，便有清水从四边亭檐倾泻而下，有如水帘，那叫一个风凉，有钱人就是会玩，啧啧。”

李泌仔细观察着这一切，眼神闪动。

突厥狼卫背后，应该就是这个叫蚍蜉的组织——这个幕后主使的身份，在长安一定不低，否则不可能会拥有这宽阔豪奢的庭院；他的身家也必定惊人，否则不可能纠集这么一支装备精悍、战技强悍的军队。

长安城能玩出这种手笔的豪商，人数并不多，究竟会是谁？

龙波注意到李泌在观察，点了点自己的鹰钩鼻，呵呵一笑：“李司丞可真是个操心命，已经穷途末路，干吗想那么多，索性好好欣赏一下美景呗。”

李泌挺直胸膛，丝毫不见怯意，一如在靖安司大殿中那样凌厉：“你们不在靖安司杀掉我，反而不辞辛苦地挟持至此，难道就是来赏这亭子的？”

“哎，司丞真是目光如炬，到底是说棋的神童。”龙波尴尬地抓了抓脑袋，从腰里又掏出一卷薄荷叶，递给李泌，“来一口？”

李泌一动不动：“你们背后的主使者，是谁？”

龙波跷起指甲，从牙缝里把薄荷叶渣剔出来，往地上一弹：“司丞怎么就觉得，我们背后必须得有一个金主？”

“这等规模，这等手笔，岂是寻常人能做到。”

龙波似笑非笑：“司丞是高高在上的大人物，出身上品高第，就

算被人打败，也只能被身份对等的敌手打败——我们这样名不见经传的寒门小人物，是不配击败您的，对吧？”

李泌没有回答，他觉得这个问题太蠢了，不需要回答。

龙波却继续说道：“这倒也不怪司丞。行旅在途，自然要提防熊罴虎豹，谁会低头去顾忌小小的虫蚁呢？”他的靴子猛然一跺，挪开之后，磨纹石的地板上多了几只蚂蚁的扁尸，“它们的生死，只在大人物一踏之间，又有什么好忌惮的？”

李泌不动声色，试图从这几句怨愤之语里，猜测出他的动机。

龙波伸手一扬：“不过，并不是所有的虫蚁都只有被靴子碾死的命——虫蚁之中，有一种叫作蚍蜉。生而纯白，大小如米粒，小得可怜。可是它们有嘴至刚，啮木为粮，专门喜欢钻椽穴柱，蚀壁蛀梁。纵然是百丈广厦，千里长堤，也能被这小小的飞虫侵蚀一空，轰然倒塌。”

仿佛为了证实他的话，几只生了翅膀的白色蚍蜉从身后的屋殿缝隙中飞出来，在半空中追逐飞舞。春天到了，正是蚍蜉交配的季节。

李泌冷声道：“你们有胆子在长安腹心偷袭靖安司，却没胆子与一个俘虏说实话？”

“这便是实话。我等以蚍蜉为名，自然都是些小人物，只是不那么甘心罢了。”龙波说到这两个字时，神情带着淡淡的自豪和自嘲，“世人只知巨龙之怒，伏尸百万，却不知蚍蜉之怒，也能摧城撼树。”

李泌脑中浮现出一幅情景。遮天蔽日的蚍蜉振翅而飞，啃噬着这长安城的每一处建筑。

龙波吩咐手下把李泌身上绑着的绳索解开，然后恭敬地做了个手

势："请随我来，我就带您去看看，我们这些小小的蚍蜉，是怎么撼动这座大城的。"

周围全是岗哨，李泌知道绝无逃走可能，他揉了揉被捆疼的肩膀，冷哼一声，昂首迈步前行。龙波与他并肩而行，一起朝着庭院深处走去。

他们穿过亭子，绕过假山，沿途可以看到许多精壮汉子，手持寸弩来回巡逻，汉胡皆有，戒备森严。这些人想必就是随龙波袭击靖安司的人，他们身上有着一种与寻常贼匪不同的气质。

寻常的贼人或很凶悍，但多是松松垮垮的一盘散沙；而这些士兵进退有度，行姿严谨，这么多人守在庭院里，居然一点声音都没有——别说匪类，就是京城的禁军，能做到这点的都不多。

这，可不是光有钱就能搜罗来的。再联想到龙波的蚍蜉之喻，李泌心中一沉。

龙波一边走着一边吹起口哨，对李泌的观察全不在意。

他们来到院角那一片黑褐色的娑罗树林边。这些树都是从天竺移栽而来，每一株都价值不菲，树干上用麻布包裹，以抵御北方的严寒。在树林边缘，龙波停住脚步："李司丞，到地方了，仔细瞧着吧。"李泌环顾四周："你要我看什么？"

龙波笑嘻嘻道："当然是你们追查了几个时辰的玩意啊。"

"阙勒霍多？"

李泌低声说道。突厥狼卫偷运进延州石脂，在昌明坊炼制成猛火雷。其中十五桶已经炸了，其他两百余桶至今下落不明，原来竟藏在这庭院里！

龙波有点尴尬地“啧”了一声：“阙勒霍多是突厥人起的绰号，说实在的，太土了。那些突厥人根本不知道这东西真正的用法，只知道驾着马车到处乱炸，和这个名字一样粗俗。”

李泌扫视每一处角落，却没见到什么可疑之处。按道理，猛火雷有两百多桶，不可能藏得很隐蔽。

龙波伸出指头往天上一指，高声道：“要有光！”

很快，有星星点点的烛光在不远处亮起来，起初是一两个，然后是一片、一圈，很快勾勒出了一个完美的圆盘。

这时李泌才看到，在这附近竟矗立着一架高逾五丈的竹架大灯轮。只是刚才没有光线，在夜里根本看不出来。现在几十根火烛同时摇曳，把林子照得犹如白昼一般，终于可以看清细节。

这灯轮是用粗竹拼接成骨架，外糊油纸，做成一个水车状的转轮。中空放着一格格蜡烛，外面的纸面分成十二个区域，分别彩勾着十二生肖的形象，边角还挂着金银穗与福虫缎子。下面是一条水渠，水流推动灯轮，缓缓转动，十二生肖便往复旋转，象征时辰流逝。灯轮中央，是福寿禄三星齐聚的工画。

这个灯轮，规模不及东、西市与兴庆宫里动辄十几丈的灯楼，可设计者心思细密，能想到借水车的运转原理，化成时辰轮转之喻，相当有特色。

它和庭院里那个自雨亭一样，极具巧思，非兼有闲情与富贵者不能为之。

李泌仰头看了一阵：“这与阙勒霍多有何关系？”龙波拍拍他的肩膀，示意少安毋躁。

灯轮沉默地旋转了一阵，突然在辰时区域，燃起了一团火。不，

不是燃起来，而是爆起来。李泌清楚地看到，那是从竹子里爆出来的。灯轮还在转动，这团火苗顺势蔓延到了毗邻的卯时区和巳时区，那两边的竹子也纷纷噼啪地爆起来，几乎只是一瞬间，四分之一个灯轮便熊熊燃烧起来。

李泌瞪圆了双眼，在烛光的照耀下，他看得很清楚。之所以火势如此迅速，是因为竹子爆开之后，从里面流出来黑色的液体。那液体触火即燃，极为凶猛。

黑液带着火苗流遍了灯轮全身，把它变成一个熊熊火炬。很快火势烧到了灯轮的中央竹筒，没过几个弹指，李泌看到有一团火焰从竹筒猛烈炸出，福、寿、禄三星的身体迸裂，化为无数碎片。紧接着，十二个时辰也被突如其来的火焰风暴扯碎。如此精致的一个灯架，就这样轰然倒塌。

那爆炸声李泌很熟悉，与西市那次爆炸完全一样，只是规模更小。

“丁次测试，完毕。”林子里传来一个观察者的声音。龙波听到之后，高兴地拍了拍巴掌，转头对李泌道：“怎么样？您看明白了吗？这是多么美好的景象啊。”

李泌伸出手去，扶住一株娑罗树。他全看明白了。

难怪靖安司找不到那两百多桶猛火雷的下落，原来蚍蜉在昌明坊，把提炼后的石脂灌入了竹筒里，再大摇大摆运走竹筒。望楼和各地武侯拼命找拉木桶的车，自然是南辕北辙，一无所获。

若把这些石脂竹筒装在灯架上，小筒助燃，大筒引爆，一旦炸起来，以长安观灯民众的密度，只怕伤亡会极其惨重。

龙波还在仰起头来感慨：“这么美妙的场景，可惜那些突厥人是看不到了，好可惜。你说他们会不会跪在地上膜拜哪？”

“我不明白……”李泌喃喃道，“灯架早在几天前就开始搭建，你们为何不在搭建时装好，偏要赶在上元举烛之后再去装？”

龙波懊恼地抓了抓自己的鹰钩鼻头：“没办法，石脂这玩意，不预先加热的话，是引爆不了的。加热之后，如果半个时辰之内不引爆，就凉了，还得重新加热。”

李泌听明白了，猛火雷的这个特性，决定了它只能现装现炸，不能预先伏设。他知道龙波没有撒谎，当初突厥狼卫驾车冲阵时，那木桶里的石脂也是煮沸状态的。

可是这个工作量……未免太大了吧？

李泌在脑子里重新把燃烧场面过了一遍，忽然发现，刚才那个灯轮，真正起火的只有几处部件。换句话说，一处灯架，只消更换三四处竹筒，便足以化为一枚巨大的猛火雷。

长安通行的竹制灯架，是以一截截竹节与麻绳捆缚而成，结构松散，无论拆卸还是更换，都极为便当。这些人只消以维护的名义，用这些石脂竹筒替换几根，工作量不大，半个时辰绰绰有余。

这一招，可比突厥人带着猛火雷冲阵更高明，也更隐蔽，造成的伤亡会更巨大。这才是真正的阙勒霍多！若不事先查知，根本防不胜防。

现在整个长安少说也有几万个灯架，若要一一排查……等等，不对，石脂只有两百多桶，不可能覆盖整个长安城，除非，除非蚍蜉追求的不是面，而是点！

李泌的脊梁突然“唰”地冒出一层冷汗。

猛火雷半个时辰的引爆特性，两百桶石脂的使用范围，从这两点反推回去，说明蚍蜉追求的，不是大面积杀伤，而是在特定时间针对

特定地点进行袭击。

莫非……一个狰狞、可怕的猜想，撕开李泌的脑子，破体而出，向着真实世界发出嘶吼。他的双腿，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

李泌虽然不知道他们为何绑架自己，但一定和这个惊天阴谋有关。他眼神一凛，突然用尽全力朝那堵坚实的院墙撞去——他意识到，唯一能破解这个惊天阴谋的办法，只有一死。

就在他的天灵盖即将撞上墙壁时，一只手拽住了李泌的衣襟，把他扯了回来。

“李司丞真是杀伐果决——可惜身子比决心晚了一步。”龙波嘲讽道。

几个人上前，制住了李泌，防止他再有自杀的企图。李泌失望地闭上眼睛，无力感如同绳索一样缚住了全身。

龙波凑到他面前：“我最爱欣赏的，就是你这种聪明人看透了一切却无能为力的绝望表情。”

李泌睁开眼睛，一字一句道：“就算我不在了，一样会有人阻止你们的。”龙波大笑：“靖安司确实值得忌惮。不过那儿已经被烧成白地了，凭什么来阻止？”

可很快龙波发现，李泌居然也在笑。在见识到了阙勒霍多的威力后，这个年轻高官居然还笑得出来。龙波发现自己居然有那么一点点害怕，这让他心里突然极度不爽。

啪！

龙波挥动手臂，重重给了李泌一耳光：“你手里什么倚仗都没有了，为什么还笑得出？”

李泌嘴角带着一点血，可他的笑意却没变：“因为你们唯独漏掉了那个最危险的家伙啊。”

“张小敬？”龙波居然知道这个名字。

李泌注意到，对方轻佻的神情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前所未有的郑重。

第十二章 亥初

远远地，街道尽头先出现六名金甲骑士，然后是八个手执朱漆团扇和孔雀障扇的侍从，紧接着，一辆气质华贵的四望车在四匹枣红色骏马的牵引下开过来，左右有十几名锦衣护卫跟随。

天宝三载元月十四日，亥初。

长安，万年县，平康坊。

守捉郎分成了十几队，如水银泻地般渗透进蛛网式的狭窄曲巷里，来回搜寻。他们每一队至少都有两人，因为对方的战斗力实在太惊人了。

刚才他们明明已经把那个胆大妄为的家伙赶进巷子里，怎么一转眼就不见了？守捉郎的队正阴沉着脸，喝令手下把四周的出入口都死死看住，不信这个受了伤的家伙有翅膀飞出去。

今天已经够倒霉了，火师一死，会对长安的生意造成极大影响，如果凶手还捉不到的话，他这个队正也就当到头了。

“头儿，武侯还在那里呢……”一个守捉郎提醒道。

队正顺着他的指头看过去，看到刚才那五个武侯，紧紧缀在后头，但没有靠近过来。他鄙夷地吐了口唾沫：“这些废物，不用管他们。”

“我看到他们刚才敲金锣了。”

队正眉头一皱，铺兵敲金锣，这是向周围的武侯铺示警。用不了多久，整个平康坊的武侯都会被惊动。他们守捉郎毕竟不是官府，公

然封锁几条巷曲，只怕会惹来不必要的麻烦。

“让儿郎们进民居搜！哪个不满，拿钱堵嘴！要快！”队正咬牙下令。那个家伙既然不在巷道里，也没离开这个区域，那一定是闯进某户民居了。

这一带小曲小巷，住的都是寻常人家，院子最多也不过两进。此时大部分人都在外头观灯，守捉郎直接闯的空门。偶尔有在家没去的百姓，猛然看到家门被踢开，都吓得瑟瑟发抖。守捉郎们一般会扔下几吊钱，警告他们不许把看到的事情说出去。一时间鸡飞狗跳，如悍吏下乡收租税。

有两名守捉郎一路找过去，忽然看到前方拐角处有一户人家，屋子里没有灯，可院门却是半敞的。两人对视一眼，靠了过去。

他们没急忙进去，而是提着灯笼俯身去看门槛，发现上头滴着几滴血，还未凝固。两人不由得大喜，先向周围的伙伴示警，让他们迅速靠拢，然后抽出武器迈进院子……

突然，一声凄厉的惨叫，划破夜空。

所有正在搜寻的守捉郎都为之一惊，听出这是来自自己伙伴，急忙朝声音传来的方向集结。队正一脸怒色地赶到民居门口，也注意到了门槛上的血。不过他没有急着进入，而是吩咐手下把整个民居团团包围，然后才带着几个最精悍的手下，冲入小院。

一进门，先看到一小块的菜畦，一个守捉郎趴在土埂上，满面鲜血，生死不知。队正和其他人顿时戒备起来，手持武器，一步步小心向前走去。很快他们看到在屋子前的台阶上，躺着另外一个守捉郎，同样鲜血淋漓。最触目惊心的是，一只尖尖的纺锤正扎在他的左眼上，旁边一架纺车翻倒在地。

看到这等惨状，众人不约而同吸了一口气，这人下手也忒狠了。

队正吩咐尽快把两名伤者运出去，然后亲自带头，一脚踹开正屋。结果他们在屋子里转了一圈，榻底床后，梁顶柜中，仔细搜了一圈，全无收获。守捉郎们又找到左右厢房和后院，也没任何痕迹。

外面的守捉郎纷纷回报，并没看到有人翻墙离开——他们甚至连墙角的狗洞都检查了。

队正站在院子中央，捏着下巴思索片刻，忽然眼睛一亮——还有一个地方漏过去了！他三步并两步，冲到左厢房的厨房里。这里估计住的是一大家子人，所以修了一个拱顶大灶台。队正一眼看到，灶眼前的枯枝里滴着新鲜的血迹。他大声招呼其他人赶紧过来，然后拿起一柄掏炉膛用的铁钩，狠狠地往里捅去。

果然，捅到一半，队正感觉似乎捅到了什么肉身上，软软的。队正退出一点，再次狠狠捅了一下。如是再三，直到队正确认对方肯定没反抗能力了，才让手下从灶眼往外掏。

守捉郎们七手八脚，很快从灶台里拽出一个人来。队正上前正要先踹一脚出气，一低头，脸上的得意霎时凝固了。

这不是张小敬，而是刚才进门的守捉郎之一！

队正一瞬间明白过来怎么回事。

张小敬打倒了进门的两个守捉郎，先把第一个弄得鲜血满面，扔在门口，让进门的人形成思维定式，然后自己伪装成第二个，还刻意用纺锤遮掩住了左眼——而真正的第二个人，则被塞进了灶台。

院子里黑灯瞎火，即使点了灯笼，人们在情急之下也不会用心分辨。在队正还在民宅内四处寻找时，张小敬已被守捉郎们抬出了曲巷。

“快追！”队正怒吼道。

他们迅速返回巷子口，可是已经晚了。几个守捉郎倒在地上，担架上只有一个满面鲜血的伤者，那个凶手早消失在黑暗中。“砰”的一声，队正手里的大锤狠狠砸向旁边的土墙。

可是，张小敬这时的危机，仍未解除。

外头街上一队队武侯跑过，忙着在各处要路布防。更多的士兵，在更远的地方拉开了封锁的架势，吵吵嚷嚷。几处主要的街道口，都被拦阻。他们或许没有守捉郎那么有战斗意志，可胜在人多，而且有官兵身份，更加麻烦。

张小敬并不知道为什么自己会被通缉，谁发的命令，罪名是什么。现在张小敬满脑子就一件事——跑！

他脱离曲巷之后，倚仗对地形的熟悉，迅速朝着平康坊的门口移动。可很快他发现前方封路，没法走了，只好躲在一处旗幡座的后面，背靠着墙壁。张小敬摸摸小腹，那里中的一刀最深，至今还在渗血。

张小敬觉得快要被疲惫压垮了，他大口喘息着，无意中仰起了头。他看到在远处的望楼，正朝这边发着紫灯的信号。

信号从大望楼发出，内容很简单，只有两个字：

不退。

张小敬立刻猜出了发信人的身份。这种表达方式，只有姚汝能那个愣青头才干得出吧？

可是，不退又能如何？

张小敬苦笑着。姚汝能发出“不退”的信号，固然是表明了立场，可也暗示他承受了极大压力，说明靖安司的态度发生了剧变，李泌一

定出事了。

一想到这里，张小敬的独眼略显黯淡，没有了靖安司在背后的支撑，调查还能走多远？阙勒霍多眼看就要毁灭长安，可唯一还关心这件事的人，却成了整个长安城的敌人，这是一件多么讽刺的事情。

远处望楼的紫灯仍在闪烁，可张小敬知道，那是长安唯一还站在自己身边的东西。可是他现在连回应都做不到。

就在此时，街道前方一辆宽体敞篷马车飞驰而过。这马车装饰精美，想必属于某位贵人。一名美艳歌姬站在车正中旋旋环舞，有五彩缎条从她的袖子里不断飞出，周围五六个人围坐喝彩。

这是时下流行的新玩意。舞者在起舞时，用巧劲把裁好的锦缎长条一一甩出，甩得好，那缎条能在半空飞出各种花样，配合舞姿，如飞霞缭绕，因此叫作甩霞舞。不过跳一次舞得费两三匹绸缎，一般人可享受不起。

张小敬看到这车一路开向封锁路障，锦缎沿途抛撒了一路。他心中一动，趁街口武侯们拦住那辆马车时，赶紧跑出去，俯身抓了一把回来。

张小敬从中间捡出两三条紫色的，缠在一盏顺手从某户人家门前摘的灯笼上，强忍着身上的剧痛，攀上一处墙头，冲望楼挥舞起来。

很快望楼信号闪了三下，表示收到。联络又恢复了。

即使是用望楼，张小敬也不敢说得太明白。他发了一个回报给大望楼，只说了两个字：“收到”。

随后他给平康坊的望楼下令，要求它们观察所有路段的封锁情况，持续回报。

“持续回报”的意思是：不需要张小敬询问，望楼一旦发现封锁有变化，立刻主动发出信号。这样张小敬只消抬眼，便可随时了解局势动向，不用再冒着暴露的风险挥舞灯笼了。

李泌当初设计这套体系时，要尽量排除掉外界干扰，规定他们只接受大望楼或假节者的命令，其他的一概不予理睬。所以望楼的武侯并不清楚外界的变化，更不知道现在给他们发命令的这个人，已经被全城通缉了。

于是在这一夜的平康坊里，出现了奇妙的场景。武侯铺的兵丁们，拼命要抓到要犯张小敬；与此同时，整个长安的眼睛，却仍旧在为张都尉提供着消息。两套安保体系并行不悖，为着同一个目标的不同目的而疯狂运转着。

在望楼的指引下，平康坊的布置无处遁形。张小敬成功穿越了三道封锁线，眼看就要抵达门口。不过门口的坊卫这时已接到命令，竖起荆棘墙，对过往的行人车辆进行检查。

张小敬的独眼扫了扫，看到一个铺兵离开门口，转到这边的拐角撒尿。他悄悄摸过去，猛然从后头勒住对方的脖子。

那人嗬嗬叫了几下，发不出声音。张小敬把胳膊稍微松开一点，沉声道：“老赵，是我。”

“张……张头？果然是你！”那老铺兵一惊，甚至放弃了反抗，“我听到通缉令，还以为是重名呢。”

“我要借你一用，离开平康坊。”张小敬道。老铺兵犹豫片刻，脖子一仰：“当初追捕燕子李，若不是张头挡在前头，我的命早交代了。这次还给您，也是理所当然。”

“我又不要你的命，只要你配合一下。”

他让老铺兵去弄一身铺兵的号坎来，给自己换上。老赵去而复返，果然谁也没惊动。两人装扮完毕，一前一后，朝着门口走去。到了门口，老赵的一干同僚正忙着检查过往车马。他们看到多了一个人，问怎么回事。老赵说这个人是新丁，刚才看见通缉犯并与之交手，正要外出汇报。

同僚一愣：“看见脸了？是那个张阎王？”

张小敬垂着头，略点了点。他的左眼被一条白布缠起，就像是受了重伤似的。同僚同情地啧了一声：“不愧是张阎王，下手就是狠——哎，老赵我记得你还跟他干过一段时间对吧？”

“咳，那都是好几年前的事了。”老赵赶紧掩饰地咳嗽了几声，把张小敬往前一推，“你赶紧走吧，汇报完立刻回来。”

“等一等。”同僚忽然拦住张小敬。

老赵和张小敬心里都是一紧。同僚打量了他一番，忽然笑了：“到底是新丁，衣服都穿反了。”

铺兵的号坎都是无袖灰赭衫，前开后收。张小敬受伤太重，老赵又过于紧张，两人都没发现这个破绽。

张小敬独眼凶光一闪，捏紧拳头，准备随时暴起。老赵赶紧打圆场：“咱们这号坎跟娘们儿似的，新丁用起来，分不清前后。”这个荤段子，让众人都哄笑起来。那同僚也没做深究，抬手放行。

老赵带着张小敬越过荆棘墙，看到坊外大街上的人山人海，心神一懈。老赵双手轻轻一拜：“只能送您到这儿了，您保重。”然后想了想，又掏出半吊铜钱递给他。

张小敬没要钱，淡淡道：“你快回去吧。下次再见到我，照抓不误，免得难做。”老赵摸摸头：“哪至于，哪至于。一日是头，小的终

生都当您是头。”

张小敬没多说什么，转身朝坊外走去。

根据刚才望楼的报告，这是最后一道封锁线，过了便大致安全了。他迈步正要往前走，忽然看到前方有一个人正死死盯着他。这人张小敬不认识，可他的衣着和手里的扁叉，却表明了身份。

守捉郎？

望楼能监控得到武侯铺，却看不到单独行动的守捉郎。原来他们早早便布置在了门口，等着张小敬出现。

“你是张小敬！”那守捉郎上前一步，大声喊道。

这声音很大，大到所有守在门口的坊兵、铺兵都听见了。他们听到这名字，同时转头。张小敬说时迟，那时快，一把揪住老赵，朝坊内疾退。

老赵如何不知这是张头为自己洗脱嫌疑的举动，也配合地大叫别杀我别杀我。张小敬退到门内，把老赵往坊兵堆里猛地一推，然后掉头就跑。正面恰好是一道荆棘墙，张小敬连绕开的时间都没有，就这么直接闯过去了，衣衫哧的一声，被荆棘墙扯下血淋淋的一条。

这一下子，铺兵全被惊动起来，纷纷追将过去。那守捉郎也呼哨一声，通知在附近的同伴迅速集结。

这下子，可真是天罗地网。大街上的是大批铺兵围捕，小巷子里都是一队队的守捉郎。张小敬几乎无路可去，只能咬着牙往前跑去。

凭借对地形的熟悉和斗争经验，他几次死里逃生，千钧一发之际脱离追捕。可平康坊毕竟只有这么大，敌人一次比一次追得紧急。有时候是铺兵，有时候是守捉郎，每一次都比上一次的境况更加危险。

张小敬咬着牙，喘着粗气，浑身的伤口都在疼痛，破烂的衣衫渗出一条条触目惊心的红色。他不知道自己还能坚持多久。

可是他不能停，因为身后始终能听到追兵的脚步，他只能勉力狂奔。不知跑了多久，张小敬的眼前开始发黑，不是夜色的黑，而是深井的黑。甚至连远处望楼上那唯一的希望之星，都看不到了。

他不知道这是路上缺少照明的缘故，还是自己的身体已濒临极限。张小敬向前猛冲出去十几步，旋即有一种强烈的无力感降临。

不，与其说是无力，不如说是绝望，那种无论如何奋斗都看不到结果的绝望。

这绝望感让他瞬间脚步踉跄，向前倒去。

就在这时，一只漆黑的手从漆黑的夜里伸出来，托住了张小敬的臂弯。

王韫秀现在既恐惧，又气愤。

恐惧，是因为几个穷凶极恶的混混突然出现在柴房。这些人她都认得，就是把自己绑架来的那几个人。他们用一个布袋套住了她的脑袋。那布袋曾经装过陈米，一股子霉味，差点把她给熏晕了。这些人把她扯上一辆骡车，不知要转移到哪里去。

气愤，是因为那个叫元载的男子食言而肥。他口口声声说要救她出去，结果一直到现在都没动静。现在自己要被拽上车，很可能要被杀掉，他还是没出现。虽然这个人跟王韫秀素昧平生，可君子一诺千金，难道不应该言出必践吗？戏文里可都是这么演的。

王韫秀越想越气愤，可很快又变得绝望。如果元载不来，那岂不

是最后一点希望也都没有了？

她斜倚在骡车里，眼前一片漆黑。骡车驾驭得不是很稳，晃晃悠悠，让她的背不断撞击厢壁。王韫秀好不容易攒起的一点体力，又逐渐流失。她的精神衰弱到了极点，听到外面隐约有歌声和欢呼声传来，两行委屈的清泪缓缓流下来。

今天是上元节啊，我本该在万人瞩目下，驾驶着奚车去赏灯才对，而不是像现在这样，在一辆破车里蜷成一团，有如被送去屠宰的牲畜。阿爷，救我啊，救我……

就在王韫秀昏昏沉沉要睡去时，骡车忽然一个急刹车停住了。王韫秀身子往前一倾，差点倒在地上。她双目不能视物，只听到有呵斥声和打斗声。

打斗持续的时间不长，然后骡车一颤，似乎有人踩上来。旋即一只手把布袋扯下来，有温暖的光照在王韫秀的脸上。她茫然地睁开眼睛，看到一个男子提着一盏花灯到耳旁，正凝视着自己，烛光映衬下，那张有着宽大额头的陌生面孔格外亲切。

“王小姐，恕在下来迟。”元载温言道，伸过手去。

王韫秀哇的一声，大哭起来。她一边哭，一边踢打元载，抱怨他为何不早些来。元载没说什么，搀紧她的手，把她扶下骡车。王韫秀因为被捆得太久了，脚一落地没站住，身子一歪就要摔倒，被元载一把揽住腰。

王韫秀脸颊一下子红透了，这人也太唐突了吧？可她身子软软的，根本没办法挣扎。所幸元载稍触即放，转身给她拿了一件锦裘披上：“夜里太冷，披上。”王韫秀注意到，元载的胸口破了一道口子，似是刀砍所致。

元载似乎觉察到王韫秀的目光，笑了笑：“我不是早说过嘛，你

今日遇到我元載，便不会再受到任何伤害。”她看看四周，地上果然躺着几具尸体，都是之前绑架她的人，周围还有十几名披甲士兵在巡逻。

王韫秀问到底怎么回事。元載道：“此事说来话长。简而言之，有个叫张小敬的贼人，借靖安司都尉的名头绑架了你，被我无意中发现。我调拨了一批人马四处搜查，终于等到你了。”

王韫秀不知是不是自己的错觉，元載“终于等到你了”这六个字说得火热滚烫，里头藏着压抑不住的关切。她赶紧低下头去，生怕被他看到表情。

元載手一伸，远处开来一辆奚车——不是王韫秀的那一辆，而是同款，只是装饰略有不同——她很惊讶，没想到他居然调查到了这地步。元載解释说：“我去勘察过绑架现场，所以我想你或许喜欢坐这一类的车子。”

王韫秀眼神闪亮，一时不知该说什么才好。等奚车停好，元載手臂一弯，她乖乖地伸出手去，搭着他的臂弯上了车。然后元載也跳上车去，吩咐车夫开动。

奚车开动起来，披甲士兵左右列队跑步跟随，整齐的靴声落地，阵势煊赫，不过方向却不是朝安仁坊去。面对王韫秀的疑惑，元載拱手道：“很抱歉，王小姐，你现在还不能回府，得先跟我走一趟。”

“我已经受了很多苦了，我母亲会很担心。”王韫秀不满地抱怨。

“王小姐，你被绑架这件事，牵涉重大，必须慎重以待，明白吗？”元載的话里有着不容分说的决断。

王韫秀这次没有发脾气，小声问他去哪里。元載笑道：“放心吧，是整个京城除了宫城之外最安全的地方，靖安司……哦，准确地说，是新靖安司。”

他们的这辆奚车一路先沿南城走，人流相对比较稀疏，然后再向西北前进，很快抵达了光德坊。

靖安司大殿的火势依旧熊熊，不过该救的人已经救了，该隔离的地方也隔离了，剩下的就是等它自行熄灭，也许三更，也许天明，谁也没个准数。靖安司临时迁到了隔壁的京兆府公廨，又从各处临时征召了一批新吏，到处乱哄哄的，不知何时才能真正恢复机能，去追捕蚍蜉。

此时吉温站在正堂前面，正盯着长长的一队官吏沮丧走过。他们个个高鼻深目，一看就有胡人血统。

袭击事件的首领，似乎是一个龟兹口音的胡人。所以吉温下达了一个命令，将所有幸存下来的胡人官吏，统统赶出去，不允许继续从事靖安司的工作。

靖安司的胡人占了幸存者的三分之一，这个命令一下，等于把有经验的宝贵人力又削减了三四成。几位主事对此强烈反对，可是吉温振振有词地说："非我族类，其心必异。你们是心向蛮夷吗？"

此言一出，立刻没人敢说话了。吉温对他们的噤若寒蝉颇为满意，这意味着自己对靖安司拥有绝对的控制权，这种感觉真是太棒了。

于是胡人们别无他法，只得在同僚们无可奈何的注视下，离开这个他们献出忠诚的地方。他们甚至连家都不能回，因为还得接受严格的审查——这是御史台最擅长干的事。

至于那些主事反复念叨的"阙勒霍多"还是"阙特勒多"什么的鬼名字，吉温并不是特别关心。就算出了事，那也是前任的黑锅，他急什么？他现在要做的，就是把所有的资源，都投入到"追捕蚍蜉"——不，是"追捕蚍蜉匪首张小敬"上面来。

这是最容易出成果的做法，抓一个人总比抓一群人要容易，何况还能打太子一系的脸。

吉温又签下一卷文书，敦促各处行署加大搜捕力度。忽然銮铃响动，他放下笔，一抬头，看到元载从一辆华贵的马车上下来，车上还载了一个姑娘，不禁眉头一皱。

等到元载走到堂前，吉温不悦地埋怨道：“公辅，这里这么多事，你跑哪里逍遥去了？”元载却一拱手，满脸喜色：“恭喜吉司丞，新司甫立，即成大功。”

“嗯？”吉温糊涂了，自己做成什么事情了吗？

元载指向奚车，悄声道：“车上的女子，乃是王忠嗣的女儿，王韫秀。”吉温疑惑道：“你确定是她吗？”他可是听说，靖安司之前出过岔子，救了一个无关的女人回来。

元载道：“错不了，我已经请了王府的婆子来辨认。”

吉温又惊又喜，对元载道：“你是怎么找到的？”元载笑嘻嘻回答：“还不是吉司丞指挥机宜，调遣有方，我们在一辆要出城的马车上截到此女，立刻送来了，绑架者已悉数毙命。”

这几句话，听得吉温如饮暖汤，浑身无不熨帖。元载话里话外，给自己送了一份绝大的功劳过来啊。

说实话，吉温过来接管靖安司，算得上是抢权，心里毕竟有点忐忑。现在好了，才一接任，立刻就破了上一任没解决的案子，救回了朝廷重臣之女，这足以堵住所有质疑者的嘴。

吉温腰杆挺得更直了，胡子乐得发颤。他拍着元载的肩膀，不知该说啥才好。元载又压低声音道：“还有一件小事。在下找到王韫秀的手段，嘿嘿……不那么上台面。如果王府的人问起来，得有个官面

上的说法，司丞记得帮我圆一下便是。”

吉温一听，不以为意地摆摆手：“小事一桩，公辅你写份书状来，本官帮你签字用印。”他没问那手段是什么，这不重要，重要的是结果。

元载深揖拜谢，心里长长松了一口气。

他走出正堂，请王韫秀下车，搀扶时忽然看到外头人群里站着封大伦，眼神一动，让王韫秀先入内，然后走了出去。两人没有急于交谈，一前一后步行到一处小曲内。

封大伦急切问道：“他们信了？”元载得意地抬起下巴：“幸不辱命。”封大伦双肩垂下，如释重负。

自从他知道自己错绑了王忠嗣之女，整个人如同背负了千钧重石。幸亏这位元载出了一个匪夷所思的主意。

元载让封大伦派出那几个绑架王韫秀的浮浪少年，把她装车送出去，提前告知行进路线。而元载抽调了一批旅贲军，在半路发起突袭，把这些人全数斩杀。这样一来，所有被王韫秀看见过脸的浮浪少年，全都被灭口。

更妙的是，正因为死无对证，恰好可以把这次绑架的主使者栽到张小敬的头上。反正他已经背了一个勾结外敌袭击靖安司的罪名，不差这一个。

这样一来，既让封大伦摆脱了绑架困境，也让张小敬更难以翻身，一箭双雕。

整个策划里，只有一个纰漏。王韫秀此前在柴房见过元载，如果主使者是张小敬，那么元载为什么会出现在那里？

吉温未必能觉察这个漏洞，王韫秀肯定也想不到，但随着事情细节逐渐披露，早晚会有有心人提出这个疑问。元载可不允许自己的规划，在这个小地方失手，所以刚才特意跟吉温打了个招呼。

他准备的说辞是这样的：御史台很早就开始怀疑张小敬，殿中侍御史吉温委托元载深入调查蚍蜉，发现了张小敬落脚的贼巢。元载甘冒风险，打入其中，无意中发现了王韫秀，及时组织救援。

吉御史会非常乐意承认，因为这证明了他有先见之明。

封大伦听完讲述，简直惊佩无及。这个大理寺评事到底是何方神圣，几件麻烦事被他轻轻拨转，竟成了彼此助力，化为晋身之阶。而且每个人都高高兴兴，觉得自己赚了——有这种手腕的人，以后在官场上还得了？

“得跟他好好结交一下。”封大伦心想，赶紧一揖到底。元载伸手来搀扶，封大伦趁机在对方袖子里塞进几条小金铤。

元载也不客气，袖子一抖直接收了。封大伦想了想，又问道：“张小敬的事，没问题吧？”

张小敬给他留下的印象实在太深，没真正伏诛，始终不踏实。元载却浑不在意：“放心好了，吉御史已经发下了全城通缉令，他逃不出去。”

“评事可不能掉以轻心……那个人，可总能出乎意料。”

元载鄙夷地看了一眼封大伦，今晚他即将完成一个仕途史的完美奇迹，这个人却还在反复纠缠这件几乎板上钉钉的小事情。

“请封主事回报永王，且请宽心。不出三个时辰，这个疥癣之患必然落网。还有点事，先告辞。”

元载把封大伦扔在原地，转身返回京兆府。他得陪王韫秀去了，这才是今夜最大的战果。

张小敬悠悠醒转过来，他发现自己正躺在一层柔软的锦褥子上，身上已换了套干净的圆领软袄，还盖着一张毯子。那些伤口都被仔细地清洗过，敷好了药油，痛楚已淡薄了很多。

四周一片漆黑，不过他能感觉到自己的身子在微微晃动。外面有咯吱咯吱的车毂碰撞和蹄子声传进来，人声鼎沸。

看来自己是在一辆牛车上。

张小敬艰难地转动脖颈，试图搞清楚这一切到底怎么回事。这时在车厢尾部，一个惋惜的声音从黑暗中传来，却看不到人：

“张帅，今天第二次见了。”

张小敬知道为何看不清人形了：“葛老？”

对面正是曾经的昆仑奴、如今的平康里老大葛老。葛老呵呵一笑：“小老在长安城没什么势力，不过平康坊的动静，好歹瞒不过我——你可真是招惹了不少人哪。”

“他们，在哪里？”

葛老道：“铺兵好应付，守捉郎就麻烦些。这些西北人脾气又臭又硬，费了点手脚。”

张小敬知道葛老所谓“费了点手脚”，恐怕是“废了点手脚”更准确。他正要开口，葛老却阻住了：“你不必道谢，我不是出于好心，只是不想让那些人太得意罢了。”

葛老是本地帮派，守捉郎是外来的佣兵，两个势力同在平康坊里，自然互相看不顺眼。

张小敬勉强支起半个身子，喘息了一阵。葛老说你手边有莲子枣羹，最合养气。张小敬拿起来一尝，羹居然还是热的，便慢慢转着碗边喝起来。热流涌入胃袋，似乎把失去的活力补充回一点。

葛老道：“张帅不愧是张帅，连犯案都惊天动地——知道吗？你现在已经被全城通缉，满城都是找你的人。”

“那么，葛老这是要带我去见官讨赏？”他放下碗。

葛老哈哈大笑：“官府那点赏钱，给我买刮舌的篦子都不够。放心好了，这牛车是送你出城的——长安你是没法再待了，早早离开罢。”

张小敬迷惑不解，他和葛老敌对的时间多于合作，几次差点要了彼此的命。几个时辰之前，他刚刚逼着张小敬杀了一个暗桩，只为了换一个审问的机会。

可如今先是救命，然后疗伤，现在居然还体贴地安排了马车出城，这个无利不起早的老狐狸，为何突然善心大发？

果然，葛老森森的声音很快传来：“别着急道谢，小老不是活菩萨，这趟安排可不免费。”

车厢里陷入了一阵沉默，只能听到两个人的呼吸声，一个沉稳，一个急促。张小敬想知道，这次葛老会开什么价。更多的暗桩名单？万年县的部署安排？达官贵人的秘闻？

这些情报都很有价值，不过比起救张小敬所冒的风险，似乎又太便宜了。可张小敬实在想不出，自己身上还有什么值钱的。

牛车不紧不慢地朝前挪着，车厢有节奏地晃动。葛老把身子凑过来，语气变得微妙：“今日下午，西市附近有好几场爆炸，此事与你有关，对吧？”张小敬独眼一眯：“葛老想知道，我身涉何事？”

“不，我不想知道，没兴趣。我只想讨一句话：究竟是何物，竟有这等威力？”

那一场爆炸，惊动的不只是官府，还有长安地下世界的那些人。他们震惊地发现，爆炸的来源，居然只是几个木桶。地下世界的人，对威力巨大的危险物品有着天然的兴趣，他们开始到处打听其中内情。

就算葛老自己不打算沾这东西，只消把名字卖出去，便足以换取惊人的利益。

在黑暗中，张小敬看不到葛老的表情。不过可以想象，如果他拒绝的话，这辆牛车可能会直接开去万年县衙。

“上次见面，我就劝你离开长安，你不信，偏还要给朝廷效力，如今落得什么下场？你顾念大唐，大唐顾念你吗？”葛老的声音，诚恳而充满诱惑。

张小敬沉默不语。葛老说的都是实情，实在没什么可反驳的。

“现在你还有最后一次机会，说出那东西的名字，然后出城，接下来的一切都跟你无关。你又有什么可顾忌的？”

沉默半晌，张小敬终于开口：“好，我可以告诉你这东西的名字。”

葛老拍拍车厢，显得很欣慰。这时张小敬又抬起手：“但是……作为交换的条件，我不要出城。”

“哦？那你想要什么？”

“我要你为我安排一次与守捉郎的会面。”

元载在京兆府里专门安排了一间独室给王韫秀，铜镜粉奁各色妆点一应俱全，还配了一个乖巧侍女。虽不及王府那么豪奢，总算可以满足基本需求。

王韫秀不想那么灰头土脸地回到家里，这个安排可谓贴心得很。

王韫秀洗净了脸，重新挽好了一个双曲发髻，只是还未点胭红和花钿。她在铜镜里看到元载走进，便转过身来，问他贴哪一个花钿好看。

元载恭敬地一拱手：“小姐天人容姿，岂容在下置喙。”还没等王韫秀回答，他又开口道：“在下特来告辞。”

王韫秀一怔：“告辞？”

“小姐既然安然无恙，在下也该继续追缉凶徒，毕竟张小敬还未落网。”

一听这名字，王韫秀便冷哼一声：“这个奸贼，捉到了可不能一死了之！”元载道：“自然。只是这人奸猾凶悍，极难制服，所以特来先向小姐告辞，以免有失礼之憾。”

他没往下说，只是面露微笑。王韫秀初听有点迷茫，然后终于反应过来，元载这是怕他在追查途中牺牲，再也见不到自己，特意来先告别呀。她想到这人胸口那一条刀痕，心里为之一颤，不由得伸出手去挽留：“你就这么走了？我……嗯，我家里还没好好谢谢你呢。”

“纠非匡世，本来就是在下的职责，何谢之有？”元载后退一步，

郑重其事地行礼。

王韫秀不悦道：“我怎么觉得你是在躲着我？”

“在下出身寒微，区区一介大理寺评事，岂堪与高门相对。”

王韫秀知道元载这是自惭出身不好，不由得冷声道：“谁敢说三道四，我让我爹斩了他们的舌头！”

元载听到这一句话，面上淡定，心里却终于大定。有了这句话，王韫秀的心思便有五成把握。接下来，他要做的就是尽量远离、尽量冷淡，越是如此，王韫秀越追得紧。届时水到渠成，他便有了晋身之阶。此老聃所谓“将欲去之，必固举之；将欲取之，必固予之”。

比起今夜所得的其他利益，这才是最大最长远的好处。

元载正要再说几句，忽然有通传在门外说有要事相报。这通传是靖安司之前大殿所用，也在火灾中幸存下来。他嗓门不小，似乎对新上司不是很礼貌。元载眉头略皱，对王韫秀道：“军情紧急，容在下先离开。王府那边已遣人通报，等一下自有马车过来，接小姐回府。”

王韫秀一看确实没法挽留，便让元载留下一片名刺，这才依依不舍地目送他离开。

离开独室，元载问那个通传什么事这么急。通传哑着嗓子说，他们在清扫靖安司后花园时，发现一名晕倒的主事，名叫徐宾。

“哦，他有什么特别之处？”

通传粗声粗气道：“徐主事记性超群，是大案牍术的主持者。而且……呃，张都尉就是他举荐的。”

“哦？去看看。”

元载一听，登时来了兴趣。

他们来到了位于京兆府后面的设厅，这里本是食堂所在，如今临时改成了救治伤员的场所。一进去，就听见呻吟声此起彼伏，还有恶臭弥漫。一群临时调拨来的医师，正手忙脚乱地施治。

徐宾身份比较高，所以独占设厅一角。他躺在一副担架之上，额头乌青一片。元载走过去问情况，医师介绍说，徐宾被发现于后花园的一处草丛里，没有烧伤，也没刀伤或弩伤，只是头上有很严重的撞击痕迹，应该是摔跤时头触地砖，被撞晕了。

元载眼珠一转：“他一个主事，为何出现在后花园？为何别人都死了，唯独他安然无恙？”

周围的人谁也不敢接话，保持着沉默。

“张小敬是他举荐的，可见他也是内奸！蚍蜉应该就是他从后花园放进来的。”元载觉得这个推断无懈可击，今天可真是幸运，每一件事、每一个人都恰到好处地送到他面前。

元载板着脸对左右说：“加派守卫，把这个奸细给我仔细看好。”然后转头对医师道：“他现在醒了吗？”医师说徐主事对声音有反应，能做简单对话，但神志还没完全清醒。元载走过去，俯身叫道：“徐主事？徐主事？”

“哎哎……”徐宾发出虚弱的声音，眼皮努力抬了几下，可终究还是没睁开眼。

“你知道张小敬在哪里吗？”

“波斯寺。”

“你知道闻染在哪里吗？”

“靖安司。”

徐宾不愧是记忆天才，即使在半昏迷状态，仍可以清晰回答。可是元载很失望，这两个答案已经过时了，毫无用处。不过这确实不能怪徐宾，他在袭击前就晕倒了，连大殿被袭击都不知道。

元载想了想，又问了第三个问题：“靖安司还有什么不为人知的隐蔽场所吗？可以藏人的那种。”

徐宾沉默片刻，元载能感觉到，他知道些什么，可犹豫要不要说。元载俯身在耳边，换了一副极其温和的口气：“此事关乎李司丞和张都尉安危。”

徐宾终于开口：“慈悲寺旁草庐，有木梯越墙可至。”

元载闻言一怔，旋即明白过来，自己陷入了一个盲区——谁说冲入靖安司就一定要留在靖安司？那个男子和闻染，一定是又越过围墙，躲去慈悲寺了。

他不太明白，为何靖安司要在慈悲寺草庐设点，不过这不妨碍马上采取行动。元载吩咐把徐宾看护好，强调说这是重要的从犯，然后离开设厅，召集一批卫兵前往慈悲寺的草庐。

走到一半，元载忽然停住脚步，抬头看了一眼大望楼，脸色阴沉地分出一半卫兵，让他们迅速爬上楼去，把姚汝能给带下来。

之前闻染逃脱，一定是因为这个臭小子用了什么手法通知。就算没有，这个人也不适合在大望楼那么重要的设施待着。元载忽然发现，自己还是太过心善，一切与张小敬有关的人，都应该毫不留情地清除掉，无论冤枉与否。

他们敲开慈悲寺本已关闭的大门，叫了一个知客僧，朝草庐直扑而去。另外还有一小队人沿靖安司和慈悲寺之间的围墙前行，以切断

可能的撤离路线。

前方很快回报，草庐里确实有人在活动。元载这次没有轻举妄动，他耐心地等着所有部队就位，把草庐围得一点空隙都无，连草庐前的放生池都被盯紧，这才下令强攻。

三名膀大腰圆的士兵手持巨盾，冲到草庐门口，一下子撞开那扇单薄的木门。草庐里传来一个女子的尖叫，还有男人愤怒的斥责声，然后是纷乱的脚步声和挣扎声。

抓捕在一瞬间就结束了。元载满意地看到，岑参和闻染各自被两名士兵扭住胳膊，押出草庐。他走过去，好奇地端详着这个年轻姑娘。

她有着一张小巧精致的脸庞，眼睛却很大，嘴唇微微翘起，显得很倔强，是个美人胚子——难怪永王会动心。不过她神色很憔悴，估计这半天也被折腾得够呛。

说起来，这姑娘还是他的恩人。若不是封大伦起意要绑架闻染，又怎么会有后面这一连串事件，让他元载一步一踩直登青云？

元载突然涌起一股恶趣味，他走到闻染面前：“闻姑娘，我受人之托，要送你回去。”

闻染抬起头，眼神里闪过一丝希望：“是恩公吗？”

元载哈哈大笑：“没错。他已经死了，临死前把你托付给了永王。”

他饶有兴趣地观察着，闻染的脸色从红润褪成苍白，再从苍白败成死灰，整个人像是被抽去了骨头，士兵们一下没抓住她胳膊，她整个人直接瘫软在地板上。

“原来一个人彻底失去希望，会是这样的反应啊。”元载啧啧称奇，他还没露出第二个思绪，闻染突然起身一头撞向他小腹，像一头愤怒的小鹿。

元载猝不及防，身子向后仰倒，哗啦一声跌进放生池里，闻染也顺势掉了进去。

时值初春，放生池的水并不深，上面只覆着薄薄的一层冰，冰层被这两个人砸得粉碎。元载开始还惊慌地在冰水里伸展手脚，很快双脚够到水底，心中略安定。可就在这时，闻染迅速欺近身子，随手捞起一块尖利的碎冰，横在了他的咽喉处。

现场登时大乱，士兵们急忙要下去救人，可看到闻染的威胁，都不敢靠近。

这次轮到元载的脸色变白了，锋利冰冷的冰块紧贴在肌肤上，让死亡变得无比清晰。他的嘴唇不由自主地抖起来，这怎么可以？这怎么可以？今天的一切都这么完美，怎么能因为这么一点小错就死掉呢？

闻染半泡在冰水中，厉声对周围喊道：“你们都退开！”元载也急忙喊道：“快，快听她的。”

士兵们只好后退。然后闻染用碎冰架住元载，从放生池走出来，让他们把岑参也放了。在元载的催促下，士兵们只好依言而行。

岑参走过来，深深看了元载一眼，摇了摇头：“你若不去玩弄人心，本已经赢了。”元载沉默不语。

闻染胁迫着元载，一步步朝着慈悲寺外走去。士兵们紧跟着，却一筹莫展。元载道：“外面都是我们的人，你们逃不掉的。如果姑娘你放下刀，我可以帮你和你恩公洗清冤屈。”

“闭嘴！”

闻染没理他，忽然转头对岑参道：“岑公子你走吧，这些事情本和你无关。”岑参一愣：“剩你一个人在这里？那怎么行？”

“公子已仁至义尽，你是未来要做官的人，不要被我拖累。”闻染紧紧捏着碎冰，面色凄然而坚决。

岑参还要坚持，可他忽然注意到，闻染那握着碎冰的手掌，正悄然滴着水。他陡然反应过来，闻染的碎冰坚持不了多久就会自行化掉，到了那时，恐怕两个人谁也逃不掉了。

岑参一咬牙：“你还有何事托付，我岑参一定办到。”闻染苦笑道：“帮我收起闻记香铺的招牌，连同里面的恩公牌位一并烧掉，也就够了。只盼和尚说的是真的，死后真有那极乐世界让善人可去。”

岑参听在耳中，百感交集，一连串浸透着郁愤与情怀的精妙诗句呼之欲出。可他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只得郑重一抱拳，然后转身离去。

士兵们虽想拦截，奈何元载还在她手里，都不敢动弹。闻染一直等到岑参的身影消失在慈悲寺大门，这才一声长长叹息，把化得只剩一小块的冰刀丢开，瘫坐在地上。

死里逃生的元载飞快地跑开十几步远，然后吩咐士兵把闻染死死抓住。他这时才发觉自己后心全都被冷汗浸透，现在风一吹觉得冰凉一片。

元载气急败坏地掀起前襟，把脸上的水渍擦干净，眼中露出凶光。

对于元载这样的人来说，濒临死亡是极其痛苦的体验。那个岑参无关紧要，这个闻染差点给这一个完美的夜晚留下难以弥补的瑕疵，

绝对不能容忍。

他们押送着闻染离开慈悲寺，朝着京兆府走去。这次闻染没有任何逃跑的机会，四个士兵把她牢牢夹住，外面还有另外四个随时出刀。元载则站得远远的，避免重蹈覆辙。

这一列如临大敌的队伍很快抵达了京兆府门口，恰好赶上一辆高大华丽的马车即将从门口出发。马车与队伍擦肩而过，忽然一张惊喜的脸从马车里探出来。

“元评事。”

元载看到是王韫秀，原来这是王府的马车到了，正要接她回家。他露出笑意，还没来得及开口，王韫秀又惊喜地喊道：“闻染？你也还活着？”

被押送的闻染猛然抬起头，终于“哇”地哭出声来：

“王姐姐！”

元载的笑容登时凝固在脸上。

檀棋站在兴庆宫前的火树之下，平静地望着街道的尽头。

这一带是长安城最热闹的地方。不光有全长安最大最华丽的灯架群和最有才华的艺人，而且一过四更，天子将在这里亲登勤政务本楼，与民同乐，从几十支拔灯队中选出最终的胜利者。眼下还有不到两个时辰，百姓们纷纷聚拢过来，将这里簇拥得水泄不通。

不过周围这一切喧腾，都与她无关。

远远地，街道尽头先出现六名金甲骑士，然后是八个手执朱漆团

扇和孔雀障扇的侍从，紧接着，一辆气质华贵的四望车在四匹枣红色骏马的牵引下开过来，左右有十几名锦衣护卫跟随。

这个仪仗已经精简到了极点，可面对这漫无边际的人潮，还是显得臃肿庞大。整个队伍不得不把速度放到最缓，一点点赶开前方的百姓，朝兴庆宫开去。

檀棋趁这个机会，以极快的速度冲入仪仗队，不顾四周的卫士抽出刀剑，用双手扒住了四望车的轸板，声嘶力竭地喊道：

“太子殿下！靖安有难！”

平康坊有一处荒芜的废庙，叫作管仲祠，不知何年所建，何年所废。据说管仲是青楼业的祖师爷，他的庙出现在这里，并不算奇怪。这废祠隔壁，就是守捉郎的书肆。

二十几个守捉郎站在庙前的破香炉旁边，个个面露凶恶，手执武器。他们的中央，正是队正。他们没有举火，就这么静静地站立在黑暗中。不多时，远处小道上传来吱呀吱呀的声音，车轮滚动，碾过碎土路面。不少守捉郎下意识地提起武器，队正却不动声色。

牛车缓缓开到庙前，车夫一收缰绳，固定住车身。葛老与张小敬从车上下来，前者老弱不堪，后者伤势未复，这一老一伤，跟这边的杀气腾腾形成了极大反差。

队正张望了一下，似乎牛车后面没跟着什么人，开口道：“葛老，你找我何事？”

葛老摇摇头：“我跟你没什么好说的，是这位朋友要找你。”然后他闪身让开，张小敬从后面跳下车。他的脸色还是苍白的，脚步因伤重而有些虚浮。

他一现身，这边立刻掀起一阵骚动。不少守捉郎挥舞武器，恨不得立刻扑过来要动手。队正喝令他们安静，然后瞪向这边：

“张阎罗？你还敢露面？”

队正一口叫出绰号，显然也已查过他的底细。张小敬上前一步，丝毫不惧：“杀火师者，另有其人。”队正冷笑一声，根本不信。张小敬道：“不信你可问问隔壁铁匠铺的各位，是不是在我之前，也有一人进去，却再没出来过？”

队正见他说得斩钉截铁，便召过了几个人低声问了一回，抬头道：“你说得不错，可这不代表不是你杀的。”

“我没有杀火师的理由。我是靖安司都尉，来这里只为查询一件事：委托守捉郎在波斯寺刺杀一位长老的，是谁？”

队正讥讽地笑道：“靖安司都尉？你的通缉已经遍及全城，就算我守捉郎不动你，你也无处可去。”

“那与你无关。委托守捉郎在波斯寺刺杀一位长老的，是谁？”

“为何我要告诉你？”

“因为这件事关系到长安城的安危！波斯寺的普遮长老，涉嫌一场毁灭长安的大阴谋。如果你们拒绝合作，就是为虎作伥，与朝廷为敌。”张小敬眯起独眼，语气变得危险起来。

“你一个逃犯，有什么资格危言耸听？！”

队正大怒，伸出手去，猛然抓起张小敬。张小敬没有躲闪，一下子被他按在香炉旁，脸硌在香炉凹凸不平的铜纹饰上，一阵生疼。

葛老无动于衷，他只答应带张小敬来见守捉郎，并没答应保障他性命。

队正抓着张小敬的头发，咣咣撞了几下，撞得他额角鲜血直流。张小敬也不反抗，等队正动作停下来，他以冷静到可怕的腔调继续说道：“西市下午的爆炸，你可知道？”

队正一愣，手不由得松了一下。那场爆炸他没目睹，可派人去打听过。可惜封锁太紧，没打听出什么内情。

张小敬直起身子倚靠香炉，咧嘴笑道：“这样的爆炸，在长安还有几十起正在酝酿，唯一的线索就是普遮长老。你们刺杀了长老，那么这个黑锅就是你们背。”

他半边脸印的都是香炉印子，半边脸流淌着鲜血，看起来如同地狱爬出来的恶鬼，狰狞可怖。

队正眉头紧皱，这个人说的话没有证据，可他不能等闲视之。守捉郎能生存到现在，靠的不是武力和凶狠，而是谨慎。

张小敬道：“本来我已说服刺客刘十七，带我们来找你，可车队在半路被拦截了，刘十七当场殒命。这说明对方打算斩断线索，让守捉郎成为这条线的末端。官府追查，也只能追查到你们头上。”

这件事，队正也听说了。出事的路口离平康坊并不远，除了刘十七之外，还有几个军官被波及。

“所以，让我再问你一次，委托守捉郎在波斯寺刺杀一位长老的，是谁？”

队正生硬地回答：“不知道。客户与火师一直是单线联系，只有火师知道委托人的样貌。”

“没有别的记录吗？”

长久的沉默，然后队正才勉强回答道：“火师会存有一份秘密账

簿，以防意外。不过这份账簿只有我和火师知道存放在何处。”

难怪他犹豫再三才说。如果客户知道守捉郎偷偷存他们的资料，一定不会再对他们那么信任。

张小敬道：“我要看这本账簿。”

“凭什么？”队正不悦。

张小敬一指葛老：“我本来有一个很好的机会，可以离开长安城，远离你们的追杀，可是我偏偏返回来找你们——你知道为什么吗？因为这件事太大了，大到我根本顾不上去考虑个人得失。”

葛老点点头，表示他所言不虚，然后又撇撇嘴，表示对他的选择不屑一顾。

“对你们也一样。这件事太大了，已经超乎你们的所谓恩怨和规矩。”张小敬道，“给不给账簿，随便你们。只是要做好心理准备，得为自己的选择负责。”

队正与周围几个人低声商量了一番，开口道：“你可以看到那账簿，但必须在我们的控制下，而且你只能看我们指定的那一部分。”

张小敬毫不犹豫地答应了。

队正叫了两个人，把张小敬五花大绑起来，带着朝书肆走去。葛老和其他大部分守捉郎则等在巷口，不得靠近。到了书肆门口，队正示意张小敬在门口等候，自己进屋。过不多时，他拿着一卷赭皮文卷出来。

这文卷其貌不扬，尺寸又小，不那么引人注目，确实是密写账簿的好地方。

队正手持文卷，正要解开卷外束着的丝绦，突然感觉头上风声响

动。他一抬头，一个黑影猝然从天而降，电光石火之间，文卷已告易手。

与此同时，张小敬大喝一声，把身上的绳子挣开，朝黑影扑去。原来这绳子本是虚扣，轻轻一拽即开。黑影没料到这一点，身形往后疾退，却被书肆的夯土墙给挡住了退路。

黑影急中生智，一手抓住文卷，一脚踢在夯土墙凹凸不平的表面，借着那一排小坑，居然堪堪避开了张小敬的一扑，眼看就要跃上墙头。

这时又是几声吆喝传来，三四面渔网从左右高高扬起。那黑影身法再快，也逃不脱这铺天盖地的笼罩，先带着渔网向上一蹿，然后又被守捉郎拽回地面，重重摔在地上。

张小敬走到那黑影身前，把文卷从他手里踢开。文卷一踢即散，里面的纸面空白一片，只字未著。

“守捉郎以诚信为先，又怎么会偷偷记客户的小账？你对他们若有一点信任，也不会中这一个局。”张小敬嘲弄道。

原来这一切，都是他们布下的一个局。

这个黑影先杀火师，又杀刘十七，他的使命一定是替组织斩断一切可能的线索。可是这家伙动作实在太快了，追赶不及，只能等他自投罗网。

所以在葛老的斡旋下，将信将疑的队正与张小敬合演了一出戏，算准黑影一定会潜伏在附近，伺机出手。

他们假装有那么一卷秘密账簿，里面暗藏委托人的线索。这样一来，逼得黑影必须在张小敬得到之前，出手抢走。以他的狡黠，也没料到原本是仇敌的守捉郎和张小敬，居然会联手准备了一个大大的陷

阱等着他到来。

四周有灯笼亮起，照亮了这个黑影。这人脸上还是那副老人模样，一身贴身麻衣遮不住匀称健壮的身材。他趴在渔网里，如同一条上岸很久的鱼，一动不动。

队正走过来，手持铁锤，双目放着锐利的光芒：“这就是那个杀了火师的杀手？”

“不错。”

队正伸腿踢了一脚，黑影全无反应。他又加重脚劲，连连踢踹。张小敬淡淡道：“别打死，我还有话要问他。”队正把大锤高高举起：“问话，只要留一张嘴就够了吧？”然后朝黑影的膝盖重重敲去。不料黑影在渔网里突然一耸，整个身子平移了一点距离，及时躲过了这一击。

“垂死挣扎。”队正冷笑着，把锤子又转了转，准备发起第二击。

可就在这时，巷子口外的守捉郎慌忙跑进来，大声嚷着说有大批武侯集结过来。

“嗯？他们怎么会来？谁报的官？”队正皱起眉头，看向葛老，葛老摊开手，表示自己是无辜的。张小敬的视线扫向渔网，他知道是谁干的了。

这个杀手，从来就不是一个单纯的杀手，他会利用一切环境为己所用。张小敬刚抵达书肆，这家伙就通过一连串巧妙的手段，让守捉郎跟张小敬产生误会，他趁乱逃脱。

这次他又故伎重演，提前报官说张小敬藏身书肆，再行出手。这样无论他得手与否，蜂拥而至的武侯都可以把局势搅乱。

谋而后定的，可不只是张小敬。

队正悻悻收起锤子，吩咐左右把渔网收紧：“这个人，我们必须带走。”张小敬沉下脸来：“我们不是说好了吗？等我问到想要的东西，你们随便处理。”

队正一指巷子口：“你先把外面的事情解决吧，守捉郎可不会为一个通缉犯提供庇护。”张小敬讥笑道：“什么恩必报、债必偿，原来只能听后半段。”队正面色略一尴尬，可最终只是摆了摆手：“你若能逃脱追捕，再来找我们不迟。”

守捉郎的仇人，必须得由守捉郎来处理，这事关脸面。但他们并不想去招惹官府。

他怕张小敬又来纠缠，把身子强行挡在他前面，催促手下把刺客抓走。张小敬一见急道：“先把双腿敲断！”

可是他说得太晚了，几个守捉郎已经掀开了渔网，俯身去按黑影的四肢。按他们的想法，四个人一人对付一条肢体，可谓万无一失。可就在渔网被掀开的一瞬间，黑影的袖口猛然抖出一股绿油油的汁液来。

四个人猝不及防被汁液喷到身上，不约而同发出尖叫，动作为之一滞。黑影趁这个机会原地跳起，一边向墙头跃去，一边继续向四周抛洒绿液。

张小敬反应很快，伸手去拽他裤管，那绿液沾在皮肤上，一阵火辣辣的疼。黑影被这一拽，身形稍顿，队正挥舞着大锤已经砸过来。这黑影不闪不躲，把左臂迎上去。那大锤砸在胳膊上，登时咔嚓一声臂骨折断，可黑影用这一条胳膊的代价，争取来了一个机会，左手猛弹几下，绿液一下飞入队正的眼睛里。

队正痛苦地狂吼一声，把大锤丢掉，拼命揉搓眼睛。黑影利用这

一瞬间的空隙拔地而起，重新跃上墙头。

这一连串变化说着长，其实只在瞬息之间。黑影着实狠辣，为了争取一个先机，竟连胳膊也舍掉一条。他一跳上墙，回头看向张小敬，一个如风吹过瓦砾的沙哑声音传来：“张小敬，我鱼肠一定会取你性命。”

说完他一晃身子，消失在夜色里。

张小敬没去管躺在地上打滚的队正，他把沾在袖子上的绿液放到鼻前闻了闻，分辨出这是绿矾油，乃是道门炼丹的材料。这东西有虎性，触及纸、木、肌肤，皆能速蚀。不少刺客会在袖口藏着一个袖囊，里面灌有绿矾油，危急时可以有奇效。

“这个自称鱼肠的家伙到底是什么来头……”张小敬暗暗心惊，脸上的忧色浓郁到无以复加。

他已经竭尽所能，在如此艰难的局面下拼命抓到一线希望，可到头来，还是让鱼肠逃掉了。鱼肠不会再上当，最后一条线索，就此断绝。

希望一断绝，无穷的压力便从四面八方涌过来。以张小敬的坚毅心性，终于也心力交瘁。他开始怀疑，大概天意如此，就像是去年那一场厮杀似的，竭尽所能又如何，孤军奋战终究逆转不了大局，亦不能救回战友性命。一个人，到底没办法对抗一个组织。

何况现在的他，是被大唐朝廷和阙勒霍多两个庞然大物前后夹击。

所有的努力，从付出时起就已然是无用之功。葛老之言，如同心魔一样在意识里一遍遍地循环着——你顾念大唐，大唐顾念你吗？

张小敬勉强睁开独眼，眼前的视线已开始模糊。武侯们急匆匆地

冲入小巷，挥舞着锁链和铁尺，正要对他来个瓮中捉鳖。守捉郎们搀扶着受伤队正，全数退开，葛老也已悄然离开。他们都绝不会出手相救。

真真正正的绝境，内外都是绝境。

“汝能啊，对不起，我没办法遵守不退的承诺了。”张小敬颓唐地垂下肩膀，背靠土墙，一瞬间衰老了许多。

突然，他的耳朵一动，急忙抬起头来，黑影又一次从旁边不远处的屋檐直扑下来，冲着这边飞来。张小敬没想到这家伙去而复返，习惯性地回肘一顶。不料那黑影根本没防住，被一肘砸中鼻子，哎呀一声躺倒在地。

张小敬一听声音不对，定睛一看，却是失踪已久的伊斯。这家伙自从在朱雀大街走散以后，就再没出现过，张小敬本以为他被甩掉了，想不到居然在这里出现。那对波斯猫似的双眼，满盈着酸鼻的泪水。

“你怎么……”

“莫多言，跟上我的脚步！”伊斯顾不得多解释，转身又朝墙上爬去。

张小敬发现，墙上檐下那些凹坑、椽子头、瓦边、裂隙，看似杂乱无章，可在伊斯脚下，却如同一条隐形的楼梯。只要按照特定顺序和节奏，很轻松就能登上去。他如法炮制，果然没费多大力气就攀上墙头。

伊斯带着张小敬一会儿越梁，一会儿翻檐，在诸多房屋之间施展着巧妙步伐，飞檐走壁，如履平地。一会儿工夫，他们就远远地甩开那些追兵，跳进一个无人的僻静院子里。

还没等张小敬发问，伊斯就哇啦哇啦自顾说了起来。

原来他在朱雀大街上并不是走散，而是起了争胜之心，想先张小敬一步立功。于是伊斯施展跑窟之术，先翻进平康里。不料他身手虽好，却不辨方向，稀里糊涂，竟误入一家青楼，耽误了好些时间。等到他摆脱纠缠，回到大街上时，正好目睹了鱼肠袭击关押刘十七的马车。

伊斯大惊失色，连忙悄悄缀了上去。他依靠跑窟的技巧，竟一直没有跟丢，也没被发现，就这么随着鱼肠来到了小巷尽头的书肆。

接下来的连番起伏变化，让伊斯一下反应不过来。他看到鱼肠逃跑，本想去追，可又见到张小敬眼看要被武侯抓走，两边必须选一边，最终伊斯一咬牙，还是选择了先救张小敬。

“憾甚！憾甚！”伊斯遗憾地抓抓头。

张小敬没有废话，直接问道：“你跟了他那么久，他身份有露出过什么线索吗？——

说人话！”

“呃……这家伙肯定是西域人，至少在西域待过一阵，那一身跑窟的功夫，和在下的实力在伯仲之间。”伊斯很谦虚地表示。

“那他的行踪呢？是否有藏身处？”

“没有，他一直在平康坊的房顶上转悠，灵巧如猫。不过在下窥得……”伊斯从怀里掏啊掏啊，掏出一个小玩意。

这是半枚竹片，有指甲盖那么大，状如八角。

伊斯说，鱼肠为了方便腾跃，脚上穿了一双特制的鱼骨鞋，鞋底有许多棱，状如鱼骨。这半枚竹片，恰好嵌在棱线之间。伊斯眼睛

尖，在追踪途中发现鱼肠在一处屋顶起跳时，鞋底掉下一块东西，便随手捡起来了。

“早跟您说过，长安城里，可没有能瞒住我眼睛的。”

张小敬拿起这竹片仔细审视，没看出所以然。亏他的内心刚才还燃起了一线希望，原来又是个虚像。他摇摇头，对伊斯颓然道：“谢谢你，不过我们已经没办法阻止阙勒霍多了，你还是尽快回寺里，通知僧众尽快出城避难吧。”

伊斯大惊：“这不是有线索了吗？”

“一片随处可见的竹子，又能说明什么？”张小敬意兴阑珊地回答。

伊斯把脸凑近，不太高兴：“随处可见？你是在怀疑我的眼力吗？随处可见的竹片，我会特意捡起来吗？你看，这个八角形，应该是被精心切削过，中间还有一截凹槽呢。这在长安可不是随处可见……”

听着伊斯的话，张小敬原本颓丧的神情，似乎被注入了一丝活力。

他说得没错，这个竹片的切削方式，太少见了——不是说削不出，而是不经济。它的刀功太细致，没人会在一个不值钱的小竹片上花这么大功夫，除非，它属于更大的一片部件。

张小敬的眼神渐渐严肃起来，猛然想起了一件事。

昌明坊爆炸之后，靖安司那边在现场搜集了大量碎片，带回去研究。他曾经仔细看过一遍，找回了曹破延的项链。现在回忆起来，碎片中似乎还有不少碎竹头，徐宾还曾抱怨说扎手。

可那时他只是草草一瞥，不记得具体细节了，不知那些碎竹头，和手里这个竹片有无关系。张小敬心想，如果他想搞清楚，必须得回靖安司才成——可是，那些证据应该已经付之一炬了吧？

想到这里，他又是一阵失望的疲惫。这时伊斯忽然握住张小敬的手，把胸前的十字架塞到他手里，急切道："张都尉，道心唯坚，放弃尚早。你看，我都没灰心呢。"

那一双宝石般的双眼，似乎有着一种天真的力量。张小敬忍不住笑了一下，精神稍微振作了一点："这件事本与你无关，干吗这么上心？"

伊斯正色道："波斯寺能否正名为景，全操之于都尉之手，在下自然得全力以赴。"

张小敬苦笑道："我如今自保都难，只怕你要失望了。"伊斯却道："我教讲究祷以恒切，盼以喜乐，苦以坚忍，必有所得。张都尉你与别人气质迥异，能酬注于一道，是要成大事的，必是我教的贵人。"

张小敬奇道："若说为了财帛名利，也还罢了。一个名字而已，真值得你冒这么大风险？"

"是的。名不正则言不顺。"伊斯答得极认真，仿佛天底下没有比这更重要的事。他见张小敬还不是很信服，指了指自己的双眼："都尉可知道，我这一双美目，是什么来历？"

"波斯？"

"唯有正统波斯王室，才有这等剔透的琉璃碧眼。"伊斯口气颇为自豪，旋即又叹了口气，"可惜太宗、高宗之时，大食逼迫，波斯竟致覆国。先王卑路斯举族迁徙，投奔大唐，官拜右威卫将军，王族子嗣散居在西域诸城。我一生下来，便是亡国之民，备受歧见，若非遇

见我主，只怕尸骸早湮没在沙漠之中。”

张小敬“嗯”了一声，难怪他有时自称波斯王子，还以为是戏谑，没想到是真的。

伊斯忽然抬起头来，在胸口画了个十字：“我的身世，已见证了世事无常，兴灭轮替。什么权势财富，都不能长久，唯有侍神方是永恒之道。为其正名，正是我一生的寄托，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他的双眼闪闪发亮，张小敬发现根本没法拒绝，只得无奈道：

“好吧，好吧。我就设法回靖安司一趟，看看这竹片到底怎么回事——死马当活马医。”

他的话音刚落，四边远近的望楼，同时开始闪烁，持续不断。张小敬眉头一皱，抬眼看去，发现这是最紧急的通信状况，会反复传播同一内文，直到下一个命令进入。他很快解读出了这条内文，它来自大望楼，只有四个字在不断重复：

“不要回来，不要回来，不要回来。”

版权信息

书名：长安十二时辰（下）

出版方：湖南文艺出版社

出版时间：2017-1-1

ISBN：9787540478339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第十三章 亥正

丢下这一句话，龙波不再理会这位前靖安司丞，

转身从地窖口一步步走上去。待走到了地面，他环顾四周，

把视线投向灯笼光芒所不能笼罩的黑暗角落中去。

天宝三载元月十四日，亥正。

长安，不明。

吱呀——

许久未开的木笼门被硬生生拽开，枢轴发出生涩干瘪的声音。李泌被人一把推进去，几乎栽倒在地。他的脚踝上戴着一串铁镣铐，双手被牢牢捆缚在身后，口中还被勒了一根布带，以防其咬舌自尽。

欣赏完那一场猛火雷的“盛景”后，他就被蚍蜉带到庭院附近的一处地窖里来。这里搁着一只巨大的木笼，大概是主人曾经用来装什么海外珍禽异兽的，木缝间散发着一股淡淡的臭味。

李泌身形站得笔直，距离任何一边的栅栏都很远。他不打算坐下或躺倒，那是笼中禽兽的行为，他严守着最后一丝尊严。

整个地窖里只有一个透气的小窗口，所以气息很浑浊。两名守卫有意无意地，都靠地窖门口而站，那里有一条倾斜向上的石阶，通向地面，呼吸稍微舒服一点。

这些守卫神态很轻松，他们并不担心李泌会逃跑。这是个文弱书生，不通斗技，就算挣脱了捆缚，仍旧身困木笼；就算脱出了木笼，也身困地窖——退一万步，就算他真的从地窖离开，外头还有庭院里

的大量守卫，绝对不可能脱逃。他们留在地下唯一的职责，其实是防止李泌自戕。

李泌很清楚，自己这次恐怕是不可能幸免于难了。他现在最急切的，不是保全性命，而是设法把消息传出去，至少得让张小敬知道，蚍蜉的手法是什么。

李泌不怕死，他担心的是东宫和阖城百姓。

他再一次环顾四周，努力想找出一丝丝破绽。可是李泌再一次失望了，这里戒备太过森严，且深入地穴，别说传消息出去，就连外面什么情形都看不到。

如果是张小敬在，他会怎么做？李泌不由自主地想，可他实在想象不出来。一个自幼锦衣玉食的高门子弟，实在没法揣度一个在西域死里逃生的老兵心思。

“太子啊，这次我可能要食言了……”一个声音在他内心响起，无论如何都压不下去。

就在这时，地窖口传来一阵脚步声。李泌抬起头，发现龙波居然又回转过来，这个人还咀嚼着薄荷叶，腮帮子蠕动得格外用力，脸上挂着一丝微妙的笑意。

他走到木笼前：“李司丞，我是特意来贺喜的。”

李泌没作声，他知道必定又有什么坏消息——可局势还能坏到哪儿去呢？

“刚才我的手下回报，靖安司已被重建，司丞你这一副重担，可以卸掉了。”龙波盯住李泌，看着他的眉头慢慢又拧在一起，心中大快。可惜李泌口中有布条，不然听听他的话，想必会更过瘾。

“听说接手之人，是个叫吉温的殿中侍御史，新官上任的第一件事，就是全城通缉张小敬，指说他是内奸。如今靖安司的三羽令，已传遍整个长安。”

不用太多说明，龙波知道李泌一定能明白这条消息背后的意义。李相强势介入，靖安司的职权彻底失守，而解决蚍蜉的最后一线希望，正在被自己人斩断。

他特意跑下地窨来说这个，就为了给囚犯最后一击。龙波相信，这个意外的好消息会让李泌彻底放弃反抗。他笑意盈盈地看过去，果然，李泌皱起的眉毛，再也没舒展开来。

龙波一抬手指，让守卫把李泌口中的布条卸掉。李泌长长地呼出一口气来，他没有咬断自己舌头。事到如今，自尽已经毫无意义。

“你们这些蚍蜉背后，原来是李相？”李泌脱口问道。

龙波哈哈大笑：“司丞可真是抬举我们了，我们可高攀不起那么大的人物——不过李相派去的那位新长官，不是卧底，却胜似卧底。在他的主持下，现在没人追查我们了，所有的注意力都在张小敬身上。我们应该送块匾给他才对。”

李泌没理会这个戏谑：“张小敬呢？也被擒了？”

“早晚的事。张小敬若是足够聪明，现在应该已设法逃出城去了。”龙波喜气洋洋地说。

李泌动了动嘴唇，没有反驳。张小敬已经失去了被赦免的保证，又被剥夺了查案的权力，再没有任何理由坚守下去，换了他在张小敬的位置，也会这么选。

那张清俊面孔浮现出浓浓的颓丧神色，双眼光芒尽敛。这次是彻底输了。龙波知道，这个人已经失去了反抗的动力，因为他一点希望

都看不到。

“所以司丞不必再心存幻想，索性好好歇息，念念咒，打打醮，说不定等会儿真能羽化登仙，还得感谢我成就您的仙缘呢。”

丢下这一句话，龙波不再理会这位前靖安司丞，转身从地窖口一步步走上去。待走到了地面，他环顾四周，把视线投向灯笼光芒所不能笼罩的黑暗角落中去。那里隐伏着一个身影，刚才就是他把最新的消息传过来。

龙波还未开口，鱼肠特有的沙哑声已传入耳中：“我要走了。”

“嗯？守捉郎的线索，应该已经彻底断了吧？你还要去哪里？”龙波一愣。

“我要去杀掉张小敬。”声音还是那么平淡，可里面蕴藏着浓浓的杀机。

龙波知道，鱼肠一向自负，这次差点中了张小敬的陷阱，还丢了条胳膊，这个奇耻大辱一定得洗刷才成。他皱眉道：“张小敬应该已经出城了吧？他没那么蠢。”

“他就是那么蠢。我看到他已回靖安司，若非要来这里回报，我已经缀上去了。”鱼肠固执地回答。

“靖安司？”这个消息让龙波惊讶不已，“他是要自投罗网吗？”

黑暗中没动静，鱼肠也不知道张小敬为何有如此反常的举动。

龙波看了眼庭院里的水漏，现在是亥正过一点，他对鱼肠道：“不要为这个人分心了，最后一步任务马上开始，你我先去把事情办妥。张小敬那边，随他去吧，对我们应该没有威胁。”

“随便你，但我要亲自动手。”

鱼肠的声音消失了，他已经离开了庭院。龙波在原地驻足一阵，伸手往腰带里摸了摸，发现薄荷叶已经嚼光了。他懊恼地咂了咂嘴，吩咐旁边的人去准备一匹精壮骡子。

龙波站在灯烛下，用没人听见的声音喃喃了几句。

太子李亨听到外面有喧哗声，不由得放下手中的旄尾，从四望车探出身子去，恰好看到檀棋正扒住了四望车的轸板，声嘶力竭地喊着话。

黑暗中，看不清这女人的面容，可是那声音却让他心惊不已：

“太子殿下！靖安有难！”

李亨略带惊慌地看向左右，这种话在大街上喊出来，连仪仗队带周围百姓都听得见，这会惹起多大乱子？

卫兵们反应迅速，已经扑了过去。两三个人抓住檀棋，狠狠地把她从车子旁拖开，旁边还有人举起了刀，与此同时车夫也抖动缰绳，加快了速度。这是仪仗遭到意外时的正常反应，李亨急忙站起身来，挥动手臂：“停下！停下！”

车夫本来已加起速度来，骤然听到要停，只得猛一勒缰绳。可惜这是一辆驷车，四匹辕马反应不一，这么急促的加速与减速，让车辕登时乱了套。后马住了脚，前马还在奔驰，四力不匀，马车歪歪地斜向右侧偏去，连续撞倒了好几个步行的百姓，还把后头车厢狠狠地甩了一下，精致的雕漆厢侧在坊墙上蹭出一道长长的口子。

同车的太子妃韦氏有些狼狈地扶住前栏，不满地问丈夫怎么了。李亨顾不得搭理她，冲后头喊道：“别动手，把她带过来！”

本来士兵已经要把檀棋带离人群，可太子发话，他们只好掉转方向，抓着她的两条胳膊，一路拖行到四望车前。为防身怀利刃，他们还在檀棋身上粗暴地摸了一遍，扯开了好几条丝绦。

借助四望车旁的灯笼，李亨看到了檀棋的脸，认出她是李泌身边的家养婢女，似乎叫檀棋吧？不过不同于往日的雍容优雅，她团髻被扯散，黑长的秀发披下来，衣着不整，极之狼狈。

在韦氏狐疑的注视下，李亨下了四望车。他没有立刻接近檀棋，而是环顾左右，然后抬起手对士兵说："把她带去那里，清空四周，闲杂人等不得靠近。"

他指的地方，是一处茶棚。这是依着坊墙搭起来的一个临时竹棚，外头用几个木箱与篷布一围，权作柜台。柜台后头停放着一辆宽车，车上架起一具小车炉，把劣等散碎茶叶和姜、盐、酥椒混在一起煎煮。观灯的人渴了，都会来讨一碗喝，虽然味道淡薄，毕竟便当。

太子有令，卫兵立刻过去，把棚主和喝茶的客人都清了出去，然后竖起帷障，把茶棚隔出一片清净空间。待到屏障内没有其他人了，李亨这才问檀棋怎么回事。

檀棋见太子的脸上只有惊奇，却无焦虑，便明白他压根不知道靖安司遇袭的事。不知道这是李亨对李泌太过放心的缘故，还是有人故意不让消息传去东宫……

她收敛心神，把之前的事情简单扼要地说了一遍。李亨一听，登时倒退几步靠在车炉旁，神情如遭雷磔。他待了片刻，方才急问道："那……那长源呢？"

檀棋摇摇头，她也没回去光德坊，不太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但公子一定是出事了，这个确凿无疑。李亨来回踱了几步，大声唤进一个亲随，让他立刻赶到光德坊，尽快搞清楚那边发生了什么事。

亲随应了一声，立刻离去。这时太子妃韦氏一脸担心地进来，询问发生了什么，李亨却失态地咆哮起来，让她出去。他亲自把帷障重新扯下来，然后用手转着腰间的蹀躞，把上头拴着的算袋、刀子、砺石等小玩意拽来拽去——这是李亨心情烦躁时的习惯动作。

靖安司是他的心血，李泌是他的心腹，这两样李亨都绝不容失去。可现在出了这么大的事，他还得靠一个婢女冒死通报才知道。这让李亨除了愤怒之外，还有隐隐的惊慌。

檀棋默默地看着，在心中暗暗叹息。这位东宫，可以依靠的心腹实在太少了。李泌一去，他甚至连最基本的情报都无法掌握。

李亨看了眼檀棋，喃喃道："长源那么聪明，不会有事的……对吧？"与其说他在劝慰檀棋，倒不如说在为自己鼓劲。檀棋趋前一步，低声道："太子殿下，如今最急的，不是公子，而是张小敬。"

"张小敬？"李亨要回忆一下才记起这个名字。为了这个囚犯，李泌与贺知章几乎闹翻，至今贺知章还昏迷不醒。

"现在张都尉是调查阙勒霍多唯一的希望，可不知为什么，靖安司却发布命令，全城通缉他。太子殿下，您务必得设法解决此事！否则整个长安城……和公子都完了！"

李亨却疑惑道："突厥人不是解决了吗？"

檀棋急了，一时竟然连尊卑都不顾，上前一步高声道："殿下，狼卫背后，另有主谋。长安的危机，还未曾解除，非张都尉不能破此局！"

李亨皱眉道："这人真有这么神？呃，当务之急，应该是搞清楚长源……呃，还有靖安司出了什么事。等我的亲随先回报吧。"

檀棋觉得太子太优柔寡断了，现在不能浪费时间，更不能搞错轻

重缓急。她正要开口催促，这时韦氏第二次掀开了帷障，先狐疑地打量了一下檀棋，然后对李亨道：

“殿下，春宴可就要开始了。”

李亨这才想起来，脸上浮现出为难的神色。

这个春宴，可不是寻常春宴，而是天子在兴庆宫中举办的上元春宴。子时开始，京中宗室与满朝重臣都会参加；宴会持续到丑正，吃饱喝足的君臣会齐聚勤政务本楼上，观看各地选送来的拔灯庆典。历年上元，都是如此。

这种重大场合，身为太子绝对不能缺席或迟到。

李亨对檀棋道：“你随我上车，先去兴庆宫。等那边回报之后，再做定夺。”

话已至此，檀棋也只能无奈地走出帷障，以丫鬟的身份站到韦氏身旁。韦氏刚才挨了丈夫一顿骂，心情不佳，没给她什么好脸色。不过她也看出来了，这女人跟丈夫没感情上的瓜葛，也便失去了兴趣。

四望车与仪仗再次启动，切开四周热气腾腾的人群，朝着不远处的兴庆宫而去。越接近宫门，灯光越耀眼，檀棋已可以看到，在勤政务本楼前的广场上，有一栋高逾一百五十尺的巨大灯楼，状如葫芦，披缯彩，缀金银，在黑暗中安静地耸立着。

檀棋参加过许多次上元观灯，可她印象里从来没有一个灯楼如此巨大，简直要盖过勤政务本楼风头，就连大雁塔也没这等威势。

此时还未到丑正，它还没点起周身烛光，可那通天的气势，已彰显无余。檀棋简直不能想象，等到它点亮之时，该是何等煊赫。

张小敬和伊斯离开平康坊之后，直奔光德坊而去。伊斯不知从哪个铺子里找到一顶波斯风的宽檐尖帽，给张小敬扣上，还用油墨在他双眼周围涂了两圈。这样一来，张小敬变成了一个弄婆罗门的戏子，那滑稽的墨妆恰好遮住独眼的特征。

这样一来，除非被人拦住仔细检查，否则不用担心被看破伪装。

现在整个长安城已经彻底陷入狂欢，每一处街道、每一个转角都摩肩接踵，挤满了人。他们已经完成了第一轮观灯，现在开始把兴趣转去看各处杂耍歌舞。这让人流变得极为汹涌，如同几十条河水在交错奔流。

这种情况下，健骡比高头大马更适合骑乘。他们两个人偷了两匹骡子，一路穿城而过，见缝就钻，专挑人少的地方走。有时候还不走大道，而是从坊门穿过整个坊区。

亏得伊斯妆化得好，他们俩连过七八个有岗哨的路口，都得以顺利过关。在这种极度拥挤状况下，靖安司的通缉令，不可能被彻底执行，大部分武侯只是潦草检查了事。只有一处坊兵见张小敬是个俳优打扮，让他演个婆罗门戏的笑话。张小敬哪里会这个，幸亏伊斯打了个圆场，蒙混过去了。

张小敬全程一直抿着嘴前行，墨妆下的眼神闪着焦灼。

在之前的两个时辰里，靖安司的变化实在太奇怪，望楼传来的消息语焉不详。他觉得必须得回去看看，才能搞清楚真实情况。

尤其是姚汝能发出那一句警告：“不要回去，不要回去，不要回去。”那个天真古板到有点蠢的年轻人，得是在多么绝望的情况下，才发出这样的警告啊。

靖安司的状况，到底变得有多糟糕？

张小敬忧心忡忡，除了姚汝能之外，还不知道徐宾现在怎么样？还有李泌，还有被扔在平康坊的檀棋，她又会跑去什么地方？更重要的是……还有闻染。那是他的战友在这世上最后的骨血，如果出了什么意外，让他九泉之下怎么去见闻无忌？

一个个全力以赴解救长安的人，相继被这座黑暗的大城吞噬。张小敬只觉得有绝望的藤蔓缠到脚踝，四周的黑暗如倾墙一般压过来，全无光亮。

这种心情，就像是去年他踏进闻记香铺。他看着满铺的狼藉，看到低头哭泣的闻染，看到虞部和万年县尉联合签押的文书，看到躺在地上盖着破布的闻无忌，张小敬整个人深陷泥沼，连迈出一步、发出一点声音的力气都没有。

现在越往前走，张小敬越是紧张，不知道前方到底有什么等待着自己。可在下一个瞬间，他的独眼眯起来，射出凶狠危险的光——这是压抑至极所爆发出来的戾气。

若这一切真不如愿的话，索性再发一次疯好了。他心里想。

伊斯并不知道张小敬的决心，他一直在骡子上张望，直到看到光德坊的坊门。

此时坊门站着数十名士兵，戒备森严。这里刚发生了重大袭击事件，所以警戒级别比别处要高得多。伊斯自告奋勇，说我去打探一下。结果没过多久，他就灰溜溜地回来了，说已经禁止一切胡人入内。

张小敬很惊讶，这个命令太粗糙了，毫无实际意义不说，反而会导致人人相疑。只有最懒惰的官员，才会这么一刀切。

伊斯进不去，张小敬也不能进，他的独眼太明显了，一定会被卫兵看出来。他们正在琢磨办法，恰好有一个胡人小吏从坊里走出来，

一脸沮丧，手里还抱着个包袱。

张小敬认出他是靖安司中一员，可惜自己不敢出面。这时就显出伊斯的价值了。他相貌英俊，谈吐又高深，外人看来就是位有道的大德。伊斯拽住小吏询问片刻，没费多大力气便弄明白了。

原来袭击靖安司的，是一个自称“蚍蜉”的组织，他们还顺便绑走了李泌。然后一个叫吉温的御史接管了整个靖安司。“通缉张小敬令”和“排胡令”，都是他下达的。现在新的靖安司设在京兆府里，正在重建，可惜那一批有经验的幸存胡吏，就这么给赶出来了。

至于姚汝能、徐宾和闻染的下落，小吏便茫然无知了。

张小敬的脸色紧绷。这个变化，超出了他所估计的最严重的状况。蚍蜉的来历不明，但能量极大；而整个靖安司非但不能成为助力，反而变成最可怕的敌人。

一下要面对两个敌人，这是多么可怕的事。

张小敬站在光德坊之外，望着坊内深处直冲夜空的黑烟。那个方向，应该是燃烧的靖安司大殿吧？别说这座大殿，就连最初答应给他赦免承诺、委托他做事的人，都已经不在。张小敬现在，是彻底的孤家寡人，失去了一切正当性。

事到如今，一个死囚犯，又何必如此拼命？

张小敬现在如果掉头离开，绝不会有任何人指责他道义有亏。事实上，过了今晚，长安城是否还能有机会记住他的名字，都属未知之数。

伊斯站在旁边，有点迷惑。他能感觉到，张小敬身上的气势一直在变化，忽强忽弱，似乎内心在做着某种挣扎。伊斯不敢去打扰，只得在胸口画了一个十字架，默默为他祷告。

过不多时，张小敬缓缓抬起手来，习惯性地掸了掸眼窝，居然笑了：

“伊斯执事，之前听你和檀棋聊天，曾讲过景尊怜悯世人之苦，入凡降世，替万众赎罪。可有此事？”

“正是。”伊斯不明白他怎么忽然提起这一茬了。

“我记得檀棋也说，释教中有地藏菩萨，发大誓愿，地狱不空，誓不成佛。景也罢，释也罢，这些大德，都愿为自己的选择负责，身临浊世地狱，更何况人？”

说到这里，张小敬的独眼再度亮了起来，一片清明，不再有丝毫迷茫：“是了，原是我想差了。事到如今，我一个死囚犯，不是何必如此拼命，而是无须任何顾忌才对。”

说罢他哈哈大笑，笑声上犯夜空，豪气干云。伊斯略带惶惑地眯起眼睛，只觉对方耀眼非常。

“走吧。”张小敬一挥手。

光德坊的两处坊门，断然是进不去了。他们两个人牵着骡子绕到光德坊的侧面。张小敬记得这里有一道水渠，可以直通靖安司后花园。可走过去一看，发现水渠也被封锁了，十几个士兵站在水渠堤上，不允许任何人靠近。

从这个位置，靖安司的大殿看得更加清楚，它仍旧在熊熊燃烧着，左、右两处偏殿也浓烟滚滚，让张小敬很担心昌明坊的证物会不会已被付之一炬。

大望楼还在，上头挂着几盏醒目的紫灯，可是排列散乱，一看就是外行人在弄。看来姚汝能已经不在那里了。

“咱们逾墙而走吧！”

伊斯文绉绉地说了一句，挽起袖子跃跃欲试。他对翻墙越舍这种事的兴趣，仅次于对景尊的热爱。张小敬却摇摇头，靖安司连水渠都看管住，说明其他地方也同样戒备森严，贸然过去，只会打草惊蛇。

在他心目中，这个新的靖安司也是敌人，必须时时提防。

张小敬忽然想起来了，慈悲寺的草庐和靖安司之间，应该还有一架梯子。于是他们默默地从水渠边退开，绕到了慈悲寺紧贴着坊墙的一处坊角。

这里青砖叠排，形成一个内倾的夹角，为了凸显出释教特色，上缘还加了一圈菩提纹的凸边，既显得佛法广大，又适宜攀爬。更关键的是，墙外无人把守，可见靖安司的警卫并未扩展到慈悲寺一带。

伊斯道了一声“天父庇佑”，然后往手心唾了两口唾沫，正要往墙上爬，张小敬忽然按住他的肩膀：“伊斯执事，你助我上墙便够了。光德坊内吉凶未卜，你没必要蹚这浑水。”

他有伤在身，不易用力，需要伊斯帮忙拽一下。但接下来的冒险，张小敬自己心里也没底，犯不上牵连伊斯这个没瓜葛的人。

伊斯不满道：“莫非都尉嫌弃在下年老色衰，不堪大用？”

张小敬顾不得纠正他的用词，摇摇头：“我已不是都尉，只是个被通缉的死囚犯。你跟着我，非但不能为景寺正名，反而会被牵连。”伊斯伸出两个指头，点了点自己那宝石般的双目：“在下这一双眸子，曾为秋水所洗，长安城中，没有看不透的。以在下的眼光判断，跟定都尉，绝不会错。”

张小敬不太清楚，伊斯从哪里来的这种自信。不过时辰已经不早，不能再有什么耽搁，他淡淡说了一句：“只要你愿为自己的选择

负责就好。”然后也往墙上爬去。

两人花了一番力气翻进慈悲寺。寺中此时一片安静，连烛火都不见一盏。张小敬谨慎地穿过禅林，绕过佛塔，来到草庐之前。

草庐里已经空无一人，不过里面到处有翻检痕迹。地上翻倒着一件油津津的木盘，正是数个时辰前檀棋用来盛放油子给他和李泌吃的。

搜查者应该已经离开了，草庐四周并没有埋伏。张小敬走到院墙那里，果然梯子也已被拆下撤走。

知道这草庐存在的人，一共就那几个。这里被抄检，说明不是姚汝能就是徐宾落到敌手，被迫说出了这个秘密。张小敬在放生池旁蹲下身子，看到冰面破了一个大窟窿，四周有几十个沾满了水渍的脚印。恐怕这里还曾经发生过打斗，只是不知是跟谁。

看到这些痕迹，张小敬感觉这重建后的靖安司，不是单纯的无能，简直恶意满满，处心积虑要把李泌任内的一切安排都抹黑清除。

草庐邻近靖安司的这道院墙，攀爬起来不算容易。好在有伊斯这样的跑窟高手，利用旁边的柏树成功跳上墙头，又垂下一根绳子拽起张小敬。

双脚落地，轻轻掀起一片尘土，张小敬再一次回到了靖安司。

上一次他在靖安司，还是当日正午时分。李泌刚气走贺知章，独掌大权，派他前往平康里查案。那时靖安司精英俱在，无论望楼体系、旅贲军还是大案牍之术，皆高效运转，张小敬如臂使指，若有千人助力。

短短六个时辰过去，这里竟已沦为一片火狱废墟，物非人非。可惜张小敬并没有时间凭吊，直奔证物间而去。

证物间设在左偏殿附近的一处库房里，里面盛放着可能有用的各种现场遗留。曹破延的那串项链，就是在这里重新串好的。张小敬和伊斯小心地沿着火场边缘移动，强忍灼人的高温，从主殿旁边穿过去，顺着一条残破走廊来到左偏殿。

左偏殿的火势，并不比主殿弱到哪里去。这里是存放文档卷宗的地方，烧起来格外迅猛。如果左偏殿也遭遇了火灾，恐怕这里也不能幸免。

张小敬他们抵达的时候，火势还未弱下去，噼啪声不绝于耳。借着火光，勉强可以看到那个证物间也被笼罩在浓烟中，里面存放的东西下场如何，不问可知。

靖安司看来也放弃了扑灭的努力，一个人也没留，任由它们燃烧着。张小敬却不死心，他环顾左右，忽然注意到旁边不远处躺着一具尸体。

说来也惨，这尸体身披火浣布，手里还握着一根麻搭，应该是第一批冲进来救火的武侯。看他身上的脚印，恐怕是生生被蜂拥而出的逃难人群踩死的。

他从尸体上拿下火浣布披在身上，又把麻搭捡起双手紧握。这麻搭其实是一根长木杆子，顶端捆缚着一大团粗麻散布条，可以蘸水带泥，扑打火苗。

张小敬对伊斯叮嘱了一句：“若我没回来，你就按原路撤走，尽快离京。”伊斯也不知该说什么好，只好表示会为他祈祷。在祈祷声中，张小敬松开裤带，在麻搭头上尿了一大通，然后披好火浣布，手持麻搭，头一低冲着火场里冲去。

这一带连地面都烧得滚烫，张小敬的脚底隔着一层皮靴，都感觉踏在针尖上似的。他略微分辨了一下方向，直冲证物间去。

证物间在左偏殿的殿角外屋，与里面并不连通，张小敬不必冒坍塌的风险冲进去，总算是不幸中的万幸。他挥动麻搭，赶开灼热的空气与烟雾，碰到实在太熏人的地方，他就用浸满尿液的麻布条遮掩口鼻，臊味总比呛死强。

好不容易冲到门口，张小敬看到里面呼呼地冒着火苗子，整个木质结构还在，可已摇摇欲坠。光凭手里这点装备，没可能压出一条通道来。他靠近了几次，都被热浪逼了回来。

竹物易燃，恐怕它们是第一批化为灰烬的，即使冲进去，也意义不大。张小敬只得悻悻朝原处退去，走到半路，忽然这座左偏殿发出一阵瘆人的嘶鸣声。

“不好！”张小敬意识到，这是大梁断裂的声音，意味着整个建筑即将坍塌，届时木火乱飞，砸去哪里都有可能，对救火人员来说是最危险的时刻。

他看了眼远处，到安全距离还有三十多步，不可能瞬间赶过去。张小敬当机立断，直接趴在与左偏殿相对的一处花坛旁边，然后把麻搭高高竖起，万一有大片物件飞过来，至少能被顶歪一点，不至于被砸个正着。

他刚做完这个防护动作，就看左偏殿失去了大梁的立筋与斜撑，再也无法支撑大顶的重量，轰隆一声，在木料哀鸣声中崩裂、坍塌。无数带着火焰的木件朝着四处飞去。其中有一条燃烧的椽子，被压得直翘起来，像龟兹艺人耍火棍一样在空中旋转了几圈，正正落在了花坛旁边……

张洛是虞部主事之一，他今晚没办法像其他同僚一样放心游玩，必须盯紧各处的花灯。

长安的花灯一般都是由各处商家自行搭建，但只有虞部颁发了匠牒的营造匠人，才有资格参与搭建。如果花灯出了意外，工匠连同签发官员都要被株连。

花灯这东西，不同别物，万一出了什么乱子，众目睽睽，遮掩都没法遮。再加上长安风气奢靡，喜好斗灯，各家花灯越扎越大，烛火花样越来越多，出事的可能性也成倍增加。张洛很紧张，特意派了十来个值守的虞吏，沿街巡查，避免出什么乱子。

他的压力还不止于此。

除了民办花灯之外，皇家也要张灯结彩，而且一定要足够体面奢华，绝不能被民间比下去，这样才能体现出天潢气度。

皇家的花灯采办营造，自有内府管着，但张洛得负责日常维护以及布烛添油等琐碎的杂事。换句话说，这些花灯不经虞部之手，但出了事虞部也得负责。张洛虽有腹诽，却也不敢声张，只得加倍上心。

尤其是今年上元，不知是谁出的主意，竟然在兴庆宫前搭起了一个一百五十尺的大灯楼。华丽是华丽，可天子不知道，下面人得花多少精力去打理。别的麻烦不说，单到了四更“拔灯”之时，得派多少人在灯楼之上，才能保证让这么大个灯楼瞬间同时点亮！

大灯楼的燃烛事务，从物资调配到操作人员遴选，是张洛全权负责。这是个吃力不讨好的差事，虞部的郎中和员外郎只会诿过于人，下面有点手段的主事——比如封大伦——早早推脱掉了，最后只能着落在没什么后台的倒霉鬼张洛头上。

他此时正站在安兴崇仁的路口，这里有一座拱月桥，龙首渠的河水便从桥下潺潺流过。站在桥顶，手扶栏杆，附近花灯可以一览无余。这拱月桥是个观灯的好地方，除了张洛之外，还有无数百姓试图挤上来，抢个好位置。

为了不影响工作，张洛专门派了三个壮汉围在自身左右，用木杖强行格出一圈地方来。可现在的人流实在太多了，互相簇拥挤压，桥上黑压压的全是人头。三个护卫也不济什么事，退得与张洛几乎贴身而立。

张洛看看时间，按照计划，再过一刻，所有他亲自遴选的工匠、虞吏以及皂衣小厮都会集结在兴庆宫附近，然后一起进驻大灯楼，为最后的燃烛做准备。他看桥上人越来越多，决定早点离开，再跟手下人交代一下燃烛的细节。

虽然他们事先都已经演练过许多遍了，应该不会出什么纰漏，可张洛觉得小心点总没错。

他吩咐护卫排出一条通道，正要迈步下桥，忽然人群里传来一阵惊呼，人头开始骚动，似乎有人在散花钱。张洛双眼一瞪，在这么挤的地方撒花钱？撒钱的人应该被抓起来杖毙！

很快骚乱从桥底蔓延到桥上。上头的百姓并不知道情形，有的想下去抢钱，有的想尽快离开，还有的只是盲目地跟随人流簇拥，茫然不知发生了什么。整个桥上登时乱成了一锅粥。不少人滚落桥下，压在别人身上，发出巨大的叫喊声。那三名守卫也被挤散开来，张洛被人群生生压在了石雕桥栏，上半身弯出去，狼狈不堪。

他拼命呵斥，可无济于事。就在这时候，一只手从混乱中伸过来，张洛只觉得有一股巧妙的力量推着自己折过桥栏，朝着桥下的水渠跌落下去。

“扑通”一声，水花溅起。可百姓们谁也没留意这个意外，还在声嘶力竭地挤着。三个护卫注意到长官掉下去了，他们很惊慌，但还没到绝望惊骇的程度。龙首渠不算深，淹不死人，只要他们尽快赶到河堤旁，把长官救起，最多是挨几句骂罢了。

只有张洛自己知道，他再也不可能游起来了。他的咽喉处不知何时多了一道伤口，身体只能无奈地朝水中一直沉去，不知会随渠流漂向何处。他的尸首迟早会被人打捞上来，也许明天，也许后日，届时别人就会发现，这并非一起落桥意外。

但不是今晚。

“快！有伤者！”

一声焦虑的喊叫从靖安司里传来，在附近执勤的士兵纷纷看去，只见一个波斯人搀扶着一位浑身焦黑的伤者，往外拖动。那人满脸烟灰，身披一块熏得不成样子的火浣布。

士兵们很惊讶，能逃出来的人，应该早就逃出来了，怎么里面现在又有人？况且排胡令已下，怎么又冒出一个波斯人？

“我，监牢，出来，这人还活着。”伊斯用生疏的唐语边比画边说。士兵们大概听懂了，这家伙原本是在监牢里，门是锁的，所以费了些时间才逃出来，半路正好看到这个人还活着，就顺手拖出来了。

这些执勤士兵都是临时抽调过来的，根本不知道靖安司监牢里原本都关了谁，再说了，谁会专门跑进火场撒这样的谎？加上伊斯相貌俊秀、言谈诚恳，他们立刻就相信了。

这个伤者裹着火浣布，可见是第一批冲进去救火的，士兵们看伊斯的眼神，多了几分钦佩，这个波斯囚徒出逃还不忘救人，不愧久沐中原仁德之风。

有两个士兵主动站出来，帮着伊斯抬起这个伤者，朝京兆府的设厅而去。所有的伤者都在那儿进行治疗。

伊斯一边走一边默默祈求上帝宽恕他说谎话。刚才张小敬在花坛那里，确实挨了一下砸，幸亏有麻搭支偏了一下，否则这根椽子就能要了他的命。不过椽头的火焰，还是把他的背部烧了一片。这也是士兵们并没怀疑作伪的原因。

此时靖安司外的混乱已基本平息，救援人员基本就位，各司其职，隔火带、急行道与通道也被划分出来。伤者和伊斯很快就被送到了京兆府里，有医馆的学徒负责做初步检查，然后按照轻重缓急安置在设厅里的特定区域，再呼唤医师诊治。

今夜的伤者太多，学徒已经忙得脚不沾地，根本没时间端详病人的脸，更不会去留意京兆府的通缉令。所以他看到张小敬，只是面无表情地前后检查了一遍，然后给他脚上系了一条褐色布条——意思是轻伤。至于伊斯，根本没系布条。

张小敬被搀扶进设厅，里面的榻案都被搬空，地板上横七竖八躺了几十名伤员，呻吟声此起彼伏。十几个披着青袍的医师与同样数量学徒穿梭其间，个个满头大汗。

有一个医师走过来，觉得这人很奇怪，除了背部烧伤，身上还有许多新鲜刀伤。他正待详细询问，却突然厌恶地耸耸鼻子，闻到这人脸上一股尿臊味，立刻熄了追究的心思。他粗暴地让张小敬趴在一处毡毯上，剪开上衫露出患者脊背，用生菜籽油浇到烫伤部位，又抹了点苍术粉末，然后叮嘱了一句“老实晾着！”，匆匆离去。

伊斯因为没受伤，只分得了一杯蜜水润润喉咙。

菜油充分浸润肌肤还要一段时间，张小敬只得趴在毡毯上不动。伊斯好奇地东张西望，忽然注意到，在设厅一角，有两扇镶螺钿的屏风，恰好挡出了一个小小的私密空间。在屏风外，还有两个卫兵站着，似乎那里躺着一个大人物，便走了过去。

伊斯天生就有得人信赖的能力，几句话下来，那些卫兵便放松了警惕。他们说这里是一个靖安司的内奸，要严加看管。伊斯借着攀谈的机会，从屏风缝隙看过去，里面确实躺着一个人。他没有进一步动作，默默退回去，跟张小敬小声描述了下他的相貌。

“友德……”张小敬一听是徐宾，松了口气，至少他没死。至于内奸的罪名，大概是被自己牵连了吧。他咬着牙要起身，却被伊斯按住了。

“都尉现在过去，可就身份昭然了。在下灵台倒生出一计……”

伊斯和张小敬耳语几句，悄悄走到设厅的另外一角。那里有一群杂役，正忙着在一个长条木槽里现捣菜籽油，木槽下面用丝绸包裹，用以滤净汁液，底下拿盆接着。旁边还有三四个小灶，咕嘟咕嘟煮着开水。

今晚受伤的人太多，即使是这种最简陋的药物和热水，都供应不及。

每个人都埋头忙碌，没人留意伊斯。他轻手轻脚走到厅外拐角的廊边，轻舒手臂，借助廊柱与雕栏翻到偏梁上。伊斯从怀里拿出一大包碎布条，这是刚才他偷偷搜集的废弃包扎条。他把布条卷成一个圆球，在里面塞了一块刚在小灶里掏出的火炭，这才跳下地来。

过不多时，一股浓重的黑烟从走廊飘进来。设厅里的人刚经历过大火，个个是惊弓之鸟，一见烟起，又不见明火来源，第一个反应是隔壁的火蔓延过来了。

伊斯趁乱用纯正的唐语大喊一声：“走水了！”整个厅里登时大乱，卫兵们纷纷朝走廊赶去，试图寻找烟火的源头。看守徐宾的两个卫兵也待不住了，反正徐宾还昏迷着，不可能逃跑，便离开岗位去帮忙。

伊斯在一旁偷偷窥视，一见机会来了，立刻闪身钻进屏风。

徐宾仍旧躺在榻上，闭目不语。伊斯过去，趴在他耳边轻轻说了一句："福缘老友托我给您带句话。"徐宾的眼珠陡然转动，立刻产生了反应。

福缘是徐宾和张小敬经常去的酒肆，只有他们俩才知道。伊斯一说，徐宾立刻知道这是张小敬派来的人。伊斯道："情况危急，都尉不便过来。他托我来问一下，昌明坊的遗落物件，哪里还有存放？"

徐宾睁开眼睛，茫然地看着他，似乎还没反应过来。伊斯又重复了一遍："长安累卵之危，只在须臾之间。昌明坊的遗落物件，还在哪里有？"

徐宾沉默片刻，他虽不知伊斯是谁，可他信任张小敬：

"左偏殿，证物间。"

"除了那里还有哪儿？"伊斯看看外头，心中起急，卫兵们似乎已找到了浓烟的源头，恐怕很快就要回转。

徐宾这次沉默的时间长了些："京兆府……"

伊斯眼睛一亮，这么说昌明坊证物确实有另外存放的地点。他又追问："京兆府哪里？"徐宾道："右厢推事厅。"

京兆府统掌万年、长安两县，一般并不直接审案。但两县不决的案子，往往会上报京兆府裁断。所以在京兆府公廨里，专门设有推事用的房厅。

靖安司从昌明坊搜回来的证物太多，除了大部分放在证物间，还有一部分移交到了京兆府。一则反正他们正在放假，空有大量房间；二来也可以算是两家联合办案，不至于让京兆府觉得被架空。

这些琐碎的官僚制事，都是经过徐宾来处理的，连李泌都未必清楚。

伊斯得了这消息，赶紧退出屏风，一转身恰好撞见卫兵们回来。卫兵们一看刚才那波斯人居然又凑过来，都面露疑色。伊斯连忙结结巴巴解释：“起火，他不动，抬走避烧。”

刚才那一声“走水了”是正宗纯熟的唐音，这个波斯和尚却是单字蹦，是以卫兵们压根没怀疑那场混乱是他造成的，只当他是好心要来救人，便挥手赶开。

伊斯跟张小敬说了情况，张小敬强忍背部痛苦，翻身起来。虽然他很担心徐宾的境况，可现在已经顾不得了，没死就好。

伊斯不知从哪里搞来了一套沾满污液的医师青衫，给自己套上，然后搀扶着张小敬朝设厅外走去。沿途的人看到，都以为是转移病患，连问都没问。

如今京兆府的公廨，除了正堂与公库封闭不允许进入之外，其他设施都已开放，提供给新靖安司作为办公地点。各种书吏忙前忙后，彼此可能都不太熟悉，更别说辨认外人了。两人在里面畅通无阻，很快便问到了推事厅的位置。

可当他们朝那边走去时，却有两名面色冷煞的亲兵挡住去路。亲兵喝问他们去哪里，伊斯连忙解释说带病人去施救。亲兵面无表情一指，说设厅在那边，这里不允许靠近。伊斯故作不解，说刚才门口的官员明明让我来这里啊，还要往里蹭。亲兵见他死缠，便喝道：“这里是靖安司治所，擅入者格杀勿论！”

原来吉温把靖安司设在京兆府之后，第一件事就要找一个舒适的单间办公。他在御史台只是个殿中侍御史，跟七八个同僚同在一室，早不耐烦了。可京兆府公廨里，正堂封闭，退室太小，挑来选去，只

有推事厅既宽阔，又体面，是最好的选择。

他的虚荣心得到了满足，可却给张小敬和伊斯带来莫大的麻烦。

两人暂时先退开到一处转角。伊斯对张小敬道："在下适才仔细观觇，隔壁庭院中有假山若许，从那里翻上屋檐，再从推事厅倒吊下来，或可潜入。"

张小敬却摇摇头。这里是京兆府，不比别处，屋檐上肯定也安排了弓手和弩手。伊斯想在这里跑窟，只怕会被射成刺猬。

这时一个人走过他们旁边，偶尔瞥了一眼，突然"咦"了一声，视线停留在张小敬的脸上，久久不移开。伊斯见状不妙，赶紧挡在前头。可这时那人已失声叫出来："张、张小敬？"

张小敬如饿虎一样猛扑过去，按住他的嘴，把他硬生生推到角落里去。那人惊恐地拼命挣扎，张小敬恶狠狠地低声道："再动就杀了你！"

"唔唔……是我……"

张小敬眉头一皱，很快认出这张脸来，竟然是右骁卫的赵参军。两个时辰之前，檀棋和姚汝能劫持赵参军，把张小敬劫出了右骁卫。临走之前，赵参军主动要求把自己打晕，以逃避罪责，没想到他们这么快又见面了。

"你怎么在这里？"

赵参军叹道："蚍蜉袭击靖安司后，人手五不存一。吉司丞正在从各处行署调人，下官是来补缺的。"

张小敬之失，实是因赵参军所起。纵然甘守诚不言，赵参军也知道上峰必定不悦，故主动申请来靖安司帮忙，一来将功补过，二来也

算避祸——没想到又撞见这个煞星。

“现在你可是全城通缉，怎么还敢回来？”赵参军盯着张小敬，后脑勺不由得隐隐作痛。张小敬不想跟他解释，便反问道：“我现在需要设法进入推事厅，你有什么办法？”

“这可难了！吉司丞正在推事厅办公，戒备森严，你要刺杀他，可不太容易。”

“谁说我要刺杀他了？！”张小敬低吼。

赵参军惊奇地瞪着眼睛：“不是吗？他都通缉你了，你还不起杀心？这可不像你啊！”张小敬一把揪住他衣襟：“听着，我去推事厅一不为人命，二不为财货，只为拿点微不足道的东西。你既然现在靖安司有身份，不妨帮我一下。”

赵参军一哆嗦，吓得脸都白了：“不成，不成，下官的脑袋可只有一个。”张小敬冷冷道：“没错，你的脑袋只有一个，要么我现在取走，要么一会儿被吉温取走。”赵参军惊恐万状，摆着肥胖的双手，反复强调才疏学浅，演技不佳。

他说着说着，忽然眼睛一亮，想到一个绝妙的借口：“我也没什么把柄在您手里，一离开，肯定第一时间上报长官，您也麻烦。要不咱们还是依循旧例，在我脑袋这儿来一下，我晕我的，您忙您去，都不耽误工夫。”

饶是心事重重，张小敬还是忍不住笑了笑，这位说话倒真是坦诚。这时伊斯在其旁边耳语了几句，张小敬点点头，对赵参军道：“这样，你不必替我们去偷，只要随便找件什么事，把吉温的注意力吸过去，一炷香长短就够。”

“我一进推事厅，肯定大呼示警，于您不利呀。”赵参军赔着笑，宁可再晕一次，也不愿过去。张小敬一指伊斯：“你可知他是谁？”

赵参军早注意到张小敬身边有一个波斯人，面相俊秀，双眸若玉石之华。张小敬道：“这是我从波斯请来的咒士，最擅长以目光摄人魂魄。你若胆敢示警，不出三日，便会被他脖子上那件法器拘走，永世不得超生。”

这话并非凭空捏造。长安坊间一直传言西方多异士，常来中土作乱云云。每年都有那么几个人，因为散布此类妖言而被抓。张小敬办得案子太多，随手便可撷取一段素材。

伊斯嘴角轻轻抽了一下，自己这么好的面相，居然被说成毒蛊术一流的方士。他不能辩白，只得微微一笑，那一双眼睛看向赵参军，果然有种动摇心神的错觉。

赵参军果然被吓到了，只得答应。他犹自不放心，又叮嘱道：“您一会儿若要动手，务必得杀死杀透才成，不然我也要被连累。”

“我他妈没说要杀他！”张小敬恨不得踹他一脚。

过不多时，赵参军战战兢兢地进了推事厅，吉温正在写一封给李相表功的书简。他写了抹，抹了写，好不容易想到一个绝妙的句子，忽然被脚步声打断，一抬头，发现赵参军恭敬地站在前头。

他有些不悦，不过赵参军只比自己低一品二阶，又是右骁卫借调，总得给点面子：“参军何事？”

赵参军道：“有件关于张小敬的事，下官特来禀报。”吉温一听这名字，眼睛一亮，搁下毛笔：“讲来。”赵参军看看左右，为难道：“此事涉及甘将军，不便明说，只能密报给司丞大人。”

一听说牵涉到甘守诚，吉温登时来了兴致。他示意赵参军上前，然后把头凑了过去。赵参军抖擞精神，给他讲起靖安司劫狱右骁卫的事。

此事赵参军乃是亲历，加上刻意渲染，吉温听得颇为入神，一时间全神贯注。

与此同时，一条绳子从房梁上缓缓吊下来，慢慢临近地面。赵参军一边讲着，一边用余光看过去，看到一个影子顺绳子吊下，心跳陡然变快。

这影子正是伊斯。他刚才勘察过，这个推事厅乃是个半厅，与邻近的架阁库共享同一个房梁。架阁库是储存文牍之用，没人会来。这样伊斯只要潜入库中，攀上大梁，便可以悄无声息地进入推事厅。

这样一来，只要赵参军把吉温注意力吸引住，伊斯便可为所欲为了。

这是最惊险最刺激的一次跑窟，伊斯轻轻落地，距离吉温不过七步，大气不敢出一声。只要吉温稍一偏头，就会发现屋中多了一人。

伊斯环顾四周，除了书案、跪毯、阁架之外，屋角还堆着一堆锦纹木箱，用屏风隔开。想来是新官嫌乱，一时又不好清走，索性一股脑藏到了屏风后头。伊斯蹑手蹑脚过去，转过屏风，打开其中一个，里面果然有一堆杂物，应该是昌明坊遗留的。不过箱中没有竹头，他便又去开了第二个。

外头赵参军见伊斯还在寻找，只得拼命拖延时间。吉温几次想回头，赵参军一见有苗头，立刻会提高嗓门，强行插入一段并没发生的悬疑情节，好把吉温注意力拉回去。他心里暗暗叫苦，自己平时爱看传奇故事，没想到有一天得亲自编。

那边伊斯手脚迅速，已经开到了第三个箱子，扒拉开一堆散碎木块和断木之后，在箱底发现一个扎紧的粗布口袋。他解开绳子，里面是一把散碎竹头。伊斯大喜，伸手把口袋捞起，却忘了撑住箱子盖。盖子猛然落下，伊斯急忙推掌一垫，总算及时托住，可也轻轻发出一

声“砰”。

声音不大，但在屋子里听着却颇为明显。吉温猛然回过头，疑惑地朝这边看来。伊斯赶紧把身子靠在屏风后头，屏住呼吸。吉温抬手示意赵参军稍等，朝屏风方向走了几步。这屋子里很空阔，唯一不在视线内的，只有这屏风的后面，声音八成是从这里传来。

伊斯与吉温只有一屏之隔，汗水从鼻尖轻轻沁出来。他正在考虑，要不要出手制住吉温，挟持着硬往外闯。赵参军见势不妙，突然一捂脑袋，痛苦地蹲下来，口中惨号：“可恨那张小敬，将下官打晕，至今伤痛未去！痛乎哉？痛也！”

吉温回转过去，温言相劝。伊斯趁着这个当，把平日里的本事发挥出了十二成，拽着那绳子一口气便翻上大梁，收回绳索。恰好一只老鼠跑过，伊斯随手逮住，丢了下去。那老鼠一落地，只晕了一霎，立刻跳起来朝外头跑去。

吉温这时刚好回过头来，看到一只老鼠飞窜而过，神情一松，以为声音是从它而来。

伊斯抓着口袋退回架阁库，再与外头张小敬会合。这时赵参军也满头大汗地出来了，吉温听完那故事，发现他纯在诉苦，没提供任何于今有用的消息，训斥了一顿，把他撵了出来。

伊斯拽着张小敬要走，张小敬却看向赵参军：“你可知道姚汝能在何处？就是那个劫我出去的年轻人。”

赵参军在新靖安司负责内务，对这些事很熟悉：“他才被抓住不久，现在被拘押在京兆府的监牢里，罪名是……和您勾结。”

又一个不幸的消息被证实，张小敬顾不得伤感，又问道：“有一个叫闻染的姑娘，你可知道下落？”赵参军想了半天，摇头道：“不知道，没听过。”

伊斯在旁边，听到张小敬一声很明显的叹息。他小声问道：“要不要顺便去监牢劫人？或者先把徐主事弄出去？”张小敬坚决地摇摇头：“我们现在没有时间，他们只能等。”

面对长安的大危机，张小敬只能有所取舍。他的大手，不由得捏紧了那个装满碎竹头的口袋。今晚他一直做着选择，至于对与错，已无暇去考虑。

“下官可以代为照顾，虽然没法开释，至少不必吃什么苦头。”赵参军乖巧地主动表态，然后偷偷瞄了一下伊斯的双眼，又赶紧挪开。

张小敬没有多做停留，放了赵参军，然后和伊斯朝京兆府外头走去。

他们真的没什么时间，因为眼下必须去找一个关键人物。

兴庆宫位于长安东北角的春名门内，本名为兴庆坊，乃是天子潜邸。天子登基之后，便把永嘉、胜业、道业三坊各划了一半给兴庆坊，大修宫阙，号曰“南内”，与太极宫、大明宫遥遥相对。一年下来，天子倒有大半时间是在这里待着，这里俨然是长安城的核心所在。

兴庆宫与寻常宫城迥异，北为殿群，南为御苑。其中最华丽的地方，是位于西南的两座楼。一栋叫花萼相辉楼，一栋叫勤政务本楼。上元春宴，即是在勤政务本楼举行。

此时楼中灯火通明，又有铜镜辉映。宾客觥筹交错，气氛热闹非凡。彩娥仆役执壶端盘，流水样行走于席间。鼓乐声中，几十个伶人正跳着黄狮子舞，这是天子之舞，其他人若非今日，根本无缘见到。

有兴致高的官员和国外使节，甚至起身相舞，引得同僚阵阵喝彩。

太子李亨捏着个犀角侈杯，努力让自己镇定下来。可是微微颤抖的手腕，却让杯中满满的清酒不停地洒出来，在地毯上洇出一个个水点。他的脸色，和周围喜气洋洋的气氛大相径庭。

亲随已经打探清楚靖安司的事，回报太子。李亨没料到情况比檀棋说的更加恶劣，李泌为蚍蜉所掳，靖安司被李相趁势夺走，而这一切的起因，都是因为张小敬勾结外贼。

李亨忍不住埋怨起李泌来，当初他坚持任用这个死囚犯，结果却捅出这么个娄子。李亨看了上首一眼，简直不敢想象，如果这些事传到父皇耳朵里，会是怎样一个结果。

檀棋拿起执壶过来装作斟酒，低声对李亨道：“太子殿下，而今至少设法把通缉令收回。”

李亨看了一眼下首，在那几排席位的最前头，正端坐着李相李林甫。他无奈地摇摇头：“张小敬是否勾结外贼，目下还不确知。贸然撤销，只怕会给李相更多借口。”

平日有贺知章、李泌为谋主，李亨尚有自信周旋。如今两人都不在了，面对李相的攻势，太子只能把自己像刺猬一样缩成一团。

檀棋急道：“张都尉一直和我在一起，不可能勾结外贼！”李亨误会了她话里意思，以为两人有私情，冷冷看了她一眼：“你家公子的下落，这才是你要关心的事情吧？”

檀棋哪里听不出弦外之音，面色涨红，立刻跪倒在地：“我不是为他，亦不是为公子，而是为太子与长安百姓安危着想。蚍蜉这样的凶徒，唯有张都尉能阻止。”

“哼，姑且就算张小敬是清白的吧。碰到这种事，恐怕他早就跑

了。撤销不撤销通缉令，又有何意义？”

“不，张都尉不会放弃！他所求的，只是通行自由，好去捉贼。”檀棋抬起头，坚定地说。

李亨把手一摆：“一个死囚犯，被朝廷通缉，仍不改初心，尽力查案？这种事连我都不信，你让我怎么去说服别人？”他说到这里，口气一缓：“我等一下去找李相，只希望靖安司能尽快找到长源，其他的也顾不得了，大不了我不去做这太子。”

他自觉情真意切，可檀棋内心一团火腾腾燃烧起来，真想把酒泼过去。外面那些人为了长安，殚精竭虑出生入死，可太子反反复复纠结的，却只是这些事。

“那些蚍蜉，还在逍遥法外。阙勒霍多，随时可能会把整个长安城毁掉啊！”檀棋的声音大了点，引得附近的宾客纷纷看过来。李亨眉头一皱：“噤声！让别人听到怎么得了！此事我自有分寸，你不必再管了。”说完他把酒杯往案子上一磕，鼓鼓地生起闷气来。

被一个家养婢女咄咄相逼，太子觉得实在颜面无光。全看在李泌的面子上，他才没有喝令把檀棋拖出去。

檀棋跪着向后蹭了几步，肩膀颤抖起来。太子似乎已决意袖手旁观，这让她彷徨至极。她的身份太过低微，太子不管，再也没有别的办法可以左右局势了。

等一下，还有一个办法。

“直接面求圣人？”

檀棋被自己的念头吓了一跳，这得有多疯狂？可她抬起脖颈，向太子上首看去。天子就在不远处的燕台之上，距离不过数十步。如果她真打算冲到天子面前，此时是最好的机会。檀棋知道，冲撞御座是

大罪，直接被护卫当场格杀都有可能——但是至少能让天子知道，此时长安城的危机迫在眉睫。

“不退，不退，不退。”大望楼的灯光信号，在她的脑中再度亮起。

檀棋呼吸变得急促起来，她本是孤儿，若非李家收养早就成了饿殍。这个世界上除了公子之外，本也无可留恋，也就无可畏惧。檀棋相信，公子碰到这种事情，也会做出同样的选择。至于那个登徒子……一定也在某处黑暗里奋战吧？

这两个人都有一个共同点：他们从不把檀棋当成一个有着美丽躯壳的人偶，都相信她能做到比伺候人更有价值的事。

现在正是证明这一点的时候。

檀棋向李亨叩头请退，然后背靠身后云壁。

这里的所有墙壁，都用轻纱笼起，上用金线绣出祥云。有风吹过阁窗，轻纱飘动，便如云涌楼间一般。所有的宫中侍女，都会披一条相同材质的霞帔，无事时背靠云壁而立，飘飘若天女。

檀棋贴着云壁，不动声色地向前靠去。她轻提绦带，好让裙摆提得更高一点，免得一会儿奔跑时被绊倒。

勤政务本楼在设计时，就考虑到了天子与诸臣欢宴的场合，因此整个地板并非平直，而是微微有一个坡度。天子御席，就在坡顶，放眼看下去，全局一览无余。在这道坡的两侧，则是侍女仆役行菜之道。宾客更衣、退席亦走此道。

今日是节庆，天子以燕弁服出席，以示与臣同乐，是以四周也没有帷障，只用悬水珠帘略隔了一下。檀棋沿着这条道缓步而上，隔着熠熠生辉的珠帘上缘，能看到那顶天下独一无二的通天冠，连上头的

十二根梁都数得清楚。

从这个位置到天子御席，之间只隔了一个老宦官和两名御前护卫。她只消突然发力，便可在他们反应之前冲到面前，不过只有喊出一句话的机会。

这一句话至关重要，檀棋在心中酝酿一番，强抑住自己紧张的心情，准备向前迈去。

这时一只纤纤玉手搭在了她的肩膀上。檀棋身子一震，下意识地回头，看到身后站着一个头戴黄冠，身披月白道袍的女道人，臂弯披帛，手执拂尘，正好奇地看着自己。

这女道士体态丰腴，眉目妩媚，双眉之间一点鹅黄钿，可谓是艳色生辉。檀棋脱口而出：

“太真姐姐？”

话音刚落，恰好外头更鼓咚咚，子时已到。

《霓裳羽衣舞》的曲调适时响起，把宴会气氛推向另外一个高潮。

第十四章 子初

太真见到檀棋，大为惊喜。她在宫内日久，难得能看到昔日故交，

执住檀棋的手：“可是好久没见到妹妹了，近来可好？”

天宝三载元月十五日，子初。

长安，长安县，光德坊。

元载再一次回到京兆府门口，略带沮丧。

他好不容易逮住闻染，没想到却被王韫秀撞见，更没想到两人是旧识，亲热得很。

想劫持王韫秀的狼卫，错劫了闻染；想劫持闻染的熊火帮，错劫了王韫秀。阴错阳差两个误会，让这两位女子遭遇了不同的恐慌和惊吓。

元载对这个原委很了解，所以很头疼。如果强行要把闻染带走，势必要跟王韫秀解释清楚。可这么一解释，所谓“张小敬绑架王韫秀”的说辞就会漏洞百出。

要知道，闻染虽然是个普通女子，她的事却能从熊火帮一路牵扯到永王。

闻染不过是个添头，王韫秀却是核心利益所在，针对后者的计划，可绝不能有失。左右权衡之下，元载只能暂且放过闻染，让王韫秀把她一起带回王府。

为了保证不再出什么意外，元载也登上了王韫秀的马车。闻染很

害怕，王韫秀却挺高兴，她一句话，元载立刻就答应了，这说明她的意见在对方心中很重要。

元载把她们一直送到王府门口，这才返回。他内心不无遗憾，这完美的一夜，终于还是出了一个小小的瑕疵，未竟全功。

“接下来，只剩下张小敬了。”

他沉思着下了车，正琢磨着如何布置，才能抓住这个长安建城以后最凶残的狂徒。迎面有两个人走出京兆府的大门，其中一人样子有些奇怪。元载观察向来仔细，他眯起眼睛，发现是一个波斯人，居然还穿了件青色的医师袍。

长安医馆，历来都是唐人供职。胡人很少有从医者，就算有，也只是私人开诊，断不会穿着医馆青衫。再者说，吉司丞已经下了排胡令，他怎么还能在这里？

“难道……他是混进京兆府的袭击者？”

元载想到这里，陡然生警，继续朝他看去。越看下来，疑虑越多。腰间怎么没有挂着诊袋？为何穿的是一双蒲靴而不是医师惯用的皮履？最可疑的，是那青衫污渍的位置。要知道，医师做这类外伤救治，往往要弯腰施救，前襟最易沾满秽物，而这人前襟干净，污渍位置却在偏靠胸下，几乎是不可能的——除非，这袍衫本就不是他的，而是属于一个身高更矮的人。

元载再看向那个同行者，似是病人模样，衣着并没什么怪异之处，只是脸上沾满了烟灰，脏兮兮的看不清面孔。可他的步伐，却让元载很惊骇，几乎每一步，距离都是一样的，整个人很稳。

只有一种人会这么走路，军人。

元载联想起来，不止一个人说过，袭击靖安司大殿的匪徒，似乎

是军旅出身——难道就是他们？

他没有声张，这里只有区区两个人，抓住也没意义，不如放长线，看能不能钓到大鱼。元载心里一喜，今晚的运气实在是好得过分，难不成连蚍蜉的老巢也能顺便端了？

元载悄悄叫来一个不良人，耳语几句，秘授机宜。

张小敬和伊斯一路走出京兆府，无人拦阻，心中颇为庆幸。

走到外面，伊斯问接下来如何。张小敬晃了晃那个装满碎竹片的口袋，说去找高手鉴看。听到张小敬这么一说，伊斯不服气地一抬下巴："谁还能比我眼力高明？"

张小敬仰起头，看着大殿上升起的黑烟，感慨道："靖安司大殿里，曾有一座长安的缩微沙盘，那可真是精致入微，鬼斧神工。我要找的，就是制作这座沙盘的工匠。"

张小敬曾听檀棋约略讲过。李泌在组建靖安司时，要求建起一个符合长安风貌的殿中大沙盘。这是个难度极高的任务，不少名匠都为之却步，最后一个叫晁分的匠人完成了这件杰作。

有意思的是，晁分并非中原人士，他本是日本出云人，跟随遣唐使来长安学习大唐技艺。这人极有天分，在长安待了十几年，技艺已磨炼得炉火纯青。他的主人，即是大名鼎鼎的卫尉少卿晁衡——也是一位日本人。

晁分住在殖业坊内，距离这里并不算远。这长安城里若有人能看出这竹器的端倪，只能是晁分了。

两人离开光德坊，重新投入波涛汹涌的人海之中，不一会儿便赶

到殖业坊中。这里紧靠朱雀大道西侧，也是甲第并列的上等地段，门口灯架鳞次栉比，热闹非凡。

不知为何，这里的花灯造型，比别处要多出一番灵动。比如金龙灯的片片鳞甲，风吹过来时，会微微掀开，看上去那龙如同活了一般；寿星手托寿桃，那桃叶还会上下摆动，栩栩如生。比起寻常花灯，这些改动其实都不大，但极见巧思，有画龙点睛之妙。

所以殖业坊附近的观灯之人，也格外地多。伊斯忧心忡忡：“看这些花灯，想必都是出自那位巧匠之手。他这时候怎可能安坐家中，必然是敝帚自珍，四处去欣赏了。”

张小敬已经放弃指摘他乱用成语的努力，皱着眉头道：“尽人事，听天命。”

两人分开人群，进入坊中。坊内也摆了许多小花灯，一串串挂满街道两旁，分外可爱。晁分在这坊里算是名人，稍微一打听，便打听出他的住所。

那是一处位于十字街东北角的寻常门户，门口朴实无华。若不是挂着一个写着“晁府”的灯笼，根本没人敢相信这是那位捏出了长安城沙盘的巧匠的住所。

张小敬上前敲了敲门环，很快一个学徒模样的人开了门，说老师在屋里。他们进去之后，不由得为之一怔。

整个院子里，扔满了各种竹、木、石、泥料，几乎没地方下脚。各种半成品的铜盏木俑、铁壶瓷枕，堆成一座座小山。院子旁立起一座黄砖炉窑，正熊熊燃烧，一个虎背熊腰的小矮子正全神贯注地盯着窑口。那古铜色的紧实肌肉上沁着汗水，在炉火照映下熠熠生辉。

伊斯大为惊讶，今天可是上元节啊，这家伙不出去玩玩，居然还猫在自家宅院干活，这也太异类了吧？

张小敬走近一步，咳嗽了一声。那矮子却置若罔闻，头也不回。旁边学徒低声解释道：“老师一盯炉子，会一连几天不眠不休，也不理人……”

张小敬哪里有这个闲心，他上前一步：“我是靖安司都尉张小敬，今夜前来，是有一样东西请先生鉴定一二。”

听到“靖安司”三字，晁分终于转过头来，漠然道：“鉴定什么？”

“碎竹头。”张小敬捏住袋子，在眼前晃了晃。

“没兴趣，请回吧。”晁分拒绝得很干脆。学徒又悄声解释道：“老师就是这样，他最近迷上烧瓷，对瓷器以外的东西，连看都懒得看。”

张小敬道：“这关系到长安城的安危，事急如火，请务必过目。这不是请求，这是命令！”

没想到把长安城搬出来，晁分还是漠然处之。他的眼神一直盯着炉口，似乎天地万物都没有这炉中烧的东西重要。

若在平时，少不得会称赞他一句匠人之心，可如今时间宝贵，不容这家伙如此任性。张小敬伸手过去要拽，不料晁分反手一甩，居然把他的手掌生生抽开。张小敬自负手劲了得，在晁分面前却走不过一回合。

在长安这么多年，他专注于工匠手艺，早锻炼出了两条铁臂膀。

伊斯一看也急了：“靖安司遭遇强袭，死伤泰半，司丞被掳，大殿被焚，这是唯一的线索……”听到这里，晁分突然转动肥厚的脖颈，一对虎目朝这边瞪过来：“你再说一遍！”

“靖安司遭遇强袭，死伤泰半，司丞被掳……”

“下面一句！”

“大殿被焚。”

晁分双手猛然抓住伊斯，伊斯顿觉如同被一对铁钳夹住，根本动弹不得。晁分沉声道：“大殿被焚，那么我的沙盘呢？”

“自然也被焚烧成灰。”

张小敬说。他已经号住了这个人的脉。晁分是个痴人，除了手中器物，一无兴趣，想触动他，必须得戳到让他最心痛的地方。

果然，晁分一听沙盘被毁，两团虬眉拧在一起，竟比听见真长安城遭遇危险还痛惜。他忽然低吼了一声，两条铁臂松开伊斯，在旁边木板上重重一撞，“咔嚓”一声，上好的柏木板居然断成两截。

“那是我借给靖安司的！以后要带着它返回日本，再造一个长安出来！就这么毁了？谁，是谁下的手？”

张小敬不失时机道：“这些竹头，是抓住凶手的重要线索。”晁分把覆满老茧的大手伸出来，眼睛血红：“拿来！”

伊斯把口袋交过去，晁分把碎竹头尽数倒出，逐一辨认，学徒连忙把烛光剪得再亮一点。晁分的手指虽然短粗，却灵巧得紧，那些细碎的竹屑在他手指之间流转，却一片都没掉下去。晁分又拿来一块磨平的透明玉石，眯起一只眼睛观察。

“这些碎片，出自十二名不同的匠人之手。他们的手劲各不相同，这竹片上的砍痕亦深浅不一。”

伊斯听得咂舌，他自负双眼犀利，可也没晁分这么厉害。晁分又道：“这削竹的手法，不是出自长安的流派，应该更北一点。北竹细瘦，刀法内收，而且不少碎片边缘有两层断痕，这是切不得法，只得

再补一刀的缘故，大概是朔方一带的匠人所为。”

他不愧是名匠，一眼就读透了这些碎片。可是张小敬略感失望，这些消息对阙勒霍多没什么帮助。

“那么这个呢？”他把鱼肠掉落的那枚竹片也递过去。

他略看一眼，便立刻侃侃而谈：“外有八角，内有凹槽，你看，竹形扁狭，还有火灼痕迹，这是岭南方氏的典型手法，又吸收了川中林氏的小细处理……”整个大唐的工匠地域特点，晁分都精心揣摩过，这些东西在他面前无从遁形。

“这个和那些碎竹头，有什么联系吗？”

“我只能说，跟那些散碎竹片结合来看，它们都是做某种大器切削下来的遗料。”

“能看出是谁切削的吗？”张小敬觉得这事有戏。

晁分看了他一眼：“长安工匠数万，我又不是算命的，怎么看出来？”张小敬一噎，知道自己这个要求确实过分了。他若真能一眼而知手笔，干脆当神仙算了。

晁分缓缓开口道：“不过我倒能告诉你，这是干吗用的。”

他吩咐学徒取来两截原竹，随手拿起一柄造型怪异的长刀，咔嚓咔嚓运刀如风。张小敬和伊斯看去，落在地上的碎竹片，和带来的碎竹形状差不多。过不多时，晁分手里，多了一个造型怪异的竹筒，两头皆切削成了锯齿状，可以与另外一个竹筒彼此嵌合，甚至还能转动。

仅仅只是看了几片竹片边角料，晁分就能倒推出制造的东西，真是惊为天人。

“这能干什么用？”

“这是麒麟臂，可以衔梁接柱，驱轮挈架，功用无穷。据我所知，整个长安只有一个人的设计，需要这么精密的部件。”晁分手抚竹筒，感慨道，“也是我唯一还未超越的人。”

“谁？”

“毛婆罗的儿子，毛顺。”

毛婆罗乃是武周之时的一位高人，擅丹青，精雕琢，在朝中担任尚方丞一职。梁王武三思为巴结武后，和四夷酋长一起上书，请铸铜铁天枢，立于端门之前。而这天枢，便是毛婆罗所铸。

毛婆罗的儿子毛顺，比乃父技艺更加精妙，在长安匠界地位极高。只看晁分的赞叹，便知这人水准如何。

张小敬也听过这名字，心中飞速思索起来。之前他一直困惑的是，蚍蜉打算拿失踪的石脂做什么用。现在听晁分这么一说，恐怕这个用处，与毛顺的某个设计密不可分。只要抓住毛顺，用意也便昭然若揭。他连忙问道：“大师觉得，这是用在毛顺的什么设计上？”

晁分道：“毛顺得天眷顾，兼有资材，深得圣人赞赏。今年上元，他进献了一座太上玄元大灯楼，用作拔灯之礼。这楼高逾一百五十尺，广二十四间，外敷彩缦，内置灯俑，构造极复杂，一俟点燃，能轮转不休，光耀数里，是旷古未有之奇景。圣人十分赞赏，敕许他主持营造——如今只待举烛了。”

言语之间，晁分十分羡慕，谁不想自己的心血化为实物呢？他没注意到，张小敬面色已变了数变。

“麒麟臂，正是用在这个灯楼中的吗？”张小敬颤声道。

“不错。那个太上玄元大灯楼上有二十四个灯房，每间皆有不同的灯俑布景。倘若要这些灯俑自行活动，非得用麒麟臂衔接不可。”

张小敬接过晁分手里的麒麟臂，仔细端详，发现内中是空心的。晁分解释道：“太上玄元大灯楼太高，木石料皆太重，只有空心毛竹最适合搭建。”

“可是这样一来，麒麟臂不是容易损坏吗？”

“竹质很轻，可以随时更换。况且灯楼只用三日，问题不大。”

张小敬脑中豁亮，他纵然不懂技术，也大致能猜出蚍蜉是什么打算。他们先把竹筒切削成麒麟臂的模样，再灌满了石脂，就是一枚枚小号的猛火雷。届时那些蚍蜉以工匠模样混入灯楼，借口检修，在众目睽睽之下更换成“麒麟臂”。

这样一来，整个太上玄元灯楼便成了一枚极其巨大的猛火雷，一旦起爆，方圆数里只怕都会一片糜烂。

“灯楼建在何处？”

“兴庆宫南，勤政务本楼前的广场。”

今夜丑正，天子将在勤政务本楼行拔灯之礼，身边文武百官都在楼中，还有万国前来朝觐的使臣。而勤政务本楼，距离太上玄元灯楼，只有三十步之隔。

蚍蜉的野心，昭然若揭。他们竟是打算把大唐朝廷一网打尽，让拔灯之礼变成一场国丧浩劫。

张小敬震惊之余，忽又转念一想。猛火雷有一个特性，用时须先加热，不可能预装上灯楼。蚍蜉若想达到目的，必须在拔灯前一个时辰去现场更换麒麟臂。丑正拔灯，现在是子初，还有不到一个半时

辰。

那些蚍蜉，恐怕现在正在灯楼里安装！

张小敬猛然跳起来，顾不得跟晁分再多说什么，他甚至顾不上对伊斯解释，发足朝门口奔去。这是最后的机会，再不赶过去，可就彻底来不及了。

可他即将奔到门口时，大门却“砰”地被推开了。大批旅贲军士兵高呼“伏低不杀”，拥入院中，登时把这里围了一个水泄不通。

元载远远站在士兵身后，满脸得色地看着“蚍蜉”即将归案。

今夜负责兴庆宫外围警戒的，是龙武军。他们作为最得天子信任的禁军，早早地已经把勤政务本楼前的广场清查了一遍，在各处布置警卫，张开刺墙，力求万全。

这是一年之中，龙武军最痛苦的时刻。

再过一个时辰，各地府县选拔的拔灯车与它们的拥趸便会开进广场，做最后的斗技。届时这里将会被百姓围得水泄不通，连附近的街边坊角甚至墙上都站着人。更麻烦的是，天子还要站在勤政务本楼上，接受广场上的百姓山呼万岁。在圣人眼里，这是与民同乐，共沐盛世，可在龙武军眼里，这是数不清的安全隐患。

今天太特殊了，龙武军不能像平时一样，以重兵把闲杂人等隔绝开来，只能力保一些要津。除了勤政务本楼底下的金明、初阳、通阳诸门之外，今年还多了一个太上玄元大灯楼。

“太上玄元”四字，乃是高武时给老子上的尊号。当今圣上崇道，尤崇老聃，所以建个灯楼，也要挂上这个名字。

这个灯楼巍巍壮观，倒不担心被人偷走，就怕有好奇心旺盛的百姓跑过来，手欠攀折个什么飘珠鸾角什么的。因此龙武军设置了三层警卫，没有官匠竹籍的一概不得靠近。

十几辆柴车缓缓从东侧进入兴庆宫南广场，这是因为整个城区的交通几乎已瘫痪，它们只能取道东侧城墙和列坊之间的通道，绕进来。广场边缘的龙武军士兵早就注意到，抬手示意。车队停了下来，为首之人主动迎上去，自称是匠行的行头，递过去一串用细绳捆好的竹籍。

“灯楼举烛。”他说道。

警卫早知道会有工匠进驻灯楼，操作举烛，对他们的到来并不意外。他们接过竹籍，逐一审看。

这些竹籍上会写明工匠姓名、相貌、籍贯、师承、所属坊铺以及权限等，背面还有官府长官的签押，并没什么问题。警卫伍长放下竹籍，朝车队张望了一下，忽然觉得有些奇怪：

“张主事呢？”

按照规定，灯楼维修这种大事，必须有虞部的官员跟随才成。行头凑过去低声道：“咳，别提了，张主事刚才在桥上观灯，让人给挤下水啦，到现在还没捞上来呢。我们怕耽误工夫，就自作主张，先来了。”

警卫伍长一听，居然还有这事。他为难道：“工匠入驻，须有虞部主事陪同。”行头急道：“张主事又不是我推下去的！他不来，我有什么办法？”

“规矩就是规矩，要不让虞部再派个人过来。”警卫建议。他身为龙武军的一员，身负天子安危，一切以规矩为重。

“外头都在观灯，让我怎么找啊……”行头越发焦虑，手搓得直响，“距离丑正还有一个时辰。稍有迁延，我们就没法按时修完。圣人一心盼着今晚灯楼大亮，昭告四方盛世。万一灯楼没亮……就因为龙武军不让咱们工匠靠近灯楼？”

一听这话，警卫伍长开始犹豫了。规矩再大，恐怕也没有天子的心情大。他看了眼那列车队：“好吧，工匠可以进去，但这车里运的是什么？”

“都是更换的备件，用于维修更换的。”行头掀开苫布，大大方方请警卫检查。警卫伍长一摆手，手下每人一辆车，仔细地检查了一番。车上确实全是竹筒，竹筒的两头被切削得很奇特，与灯楼上的一些部件很相似。除此之外，再无他物。

不过这些竹筒很烫手，似乎才加热过不久。伍长不懂匠道，猜测这大概是某种加工秘法。他放下竹筒，又提了一个疑问：“还有一个时辰就举烛了，还有这么多备件需要维修？”

行头这次毫不客气地一指马车：“这个问题，你可以直接去问毛监。”伍长抬眼一看，坐在马车前首的是一个留山羊胡子的瘦弱老者，他正面无表情地仰头看着灯楼——正是尚灯监毛顺。

伍长一下子就不作声了。毛顺那是什么身份，哪里轮得到他一个龙武军士兵质疑？他再无疑心，吩咐抬开刺墙，让车队缓缓开进去。

连续两道警卫，都顺利放行了。虽然这些工匠没有张洛作保，不合规矩，但毛顺大师亲临，足以震慑一切刁难。于是车队顺顺当当开到了太上玄元灯楼下面。

这座灯楼太高了，所以底部是用砖石砌成一座玄观，四周黄土夯实，然后才支撑起一个硕大无朋的葫芦状大竹架。进入灯楼的通道，就在那一座玄观之中。

工匠们纷纷跳下马车，每人抱起数根麒麟臂，顺着那条通道进入灯楼。这里也有龙武军把守，不过得了前方通报，他们没做任何刁难，还过来帮忙搬运。

最后下车的是毛顺，他的动作很迟缓，似乎心不在焉。行头过去亲切搀住他的手臂，毛顺看了一眼行头，低声道：“老夫已如约把你们送过来了，你可以放过我的家人了吧？”

“毛监说哪里话。”龙波笑道，“灯楼改造，还得仰仗您的才学哪。”

檀棋万万没想到，居然会在勤政务本楼上碰到太真。

说起这个女子，那可真是长安坊间津津乐道的一个传奇人物。她本名叫杨玉环，是寿王李瑁的妃子。檀棋与她相识，是在一次诸王春游之行上。寿王妃不慎跌下马崴伤了脚踝，檀棋擅于按摩，便帮她救治。两个人很谈得来，寿王妃并不看轻檀棋的婢女身份，很快便与之成为好朋友。

没想到，没过几年，天子居然把杨玉环召入宫中，说要为窦太后祈福，让她出家为道，号为太真……宫闱粉帐内的曲折之处，不足为外人道，但整个长安都知道怎么回事，一时传为奇谈。

说起来，她已经数年没见过太真，想不到今天在上元春宴上再度相逢。檀棋一看那一身婀娜道袍，就知道她虽然侍在君王之侧，可还未得名分，所以仍是出世装扮，不便公然出现在宴会上——寿王可是正坐在下面呢。

太真见到檀棋，大为惊喜。她在宫内日久，难得能看到昔日故交，执住檀棋的手：“可是好久没见到妹妹了，近来可好？”檀棋好不容易鼓起的决心，一下子被打断，一时不知道该怎么回答才好。

太真只当她过于激动，把她往旁边拽了拽，亲切地拉起家常。檀棋心急如焚，口中随口应着，眼神却一直看向珠帘另外一侧，那顶通天冠，正随着《霓裳羽衣》的曼妙音律频频晃动。

太真看出檀棋心不在焉，颇有些好奇。她刚才扫了一下座次，太子在，李泌却不在，莫非是李泌把自己的家养婢送给太子了？可她这一身脏兮兮的穿着，可不像出席宴会的样子。

“妹妹怎么这身打扮？是碰到什么事了吗？”

檀棋听到这一句，眼神陡然一亮。

太真修道祈福，纯粹是天子为了掩人耳目，其实恩宠无加。她可是听说，宫中皆呼太真为娘子，早把她当成嫔妃一般。若能请她去跟天子说项，岂不比硬闯更有效果？

檀棋心念电转，忽然抓住太真的袖子哭道：“姐姐，你得救我！”太真连忙搀扶起她，缓声道：“何事心慌，不妨说给我听听。”她虽只是个隐居的女道，语气里却隐隐透着雍容自信。

檀棋抓住她柔软的纤手，羞赧道：“我与一人私订终身，不料他遭奸人所嫉，栽赃陷害，如今竟被全城通缉。我奔走一夜，却无一人肯帮忙。实在走投无路，只好冒死来找太子，可太子也……”说到后来，泫然若泣。

檀棋很了解太真，她是个天真烂漫的人，讲长安毁灭什么的，她不懂。她只喜欢听各种传奇故事，什么凤求凰、洛神赋、梁祝、红拂夜奔，都是男女情爱之事。若要让太真动心帮忙，只能编造一段自己和张小敬的情事。

果然，太真听完以后眼泪汪汪，觉得这故事实在凄美：私订终身，爱郎落难，舍命相救，每一个点都触动她的心绪。她早年为寿王妃，如今又侍奉君上，一直身不由己，对这样的故事总怀有些许憧

憬。

太真抱了抱檀棋软软的身子，发现她连脖颈处都沾着一抹脏灰，可见这一夜真是没闲着，心痛得不行。

“安心，我去跟圣人说一句。你那情郎叫什么名字？”

“叫张小敬。”檀棋说完，连忙又摇摇头，“千钧之弩岂为鼷鼠发机。圣人举动皆有风雷，哪能去管这种小事，反而看轻了姐姐。”太真觉得她到了这地步还在为自己考虑，颇为感动，宽慰道：“放心好了，我常为家人求些封赏，圣人无有不准的，求个敕赦很容易。”

檀棋小声道：“乞求陛下赦免，会牵涉朝中太多，我不能连累到姐姐。姐姐若有心，只消让陛下过问一句阙勒霍多，也便成了。”

“那是什么？”太真完全没听懂。

檀棋苦笑道：“这是我爱郎所涉之事，被奸人遮蔽了圣听。所以只要陛下略做关注，他便可以脱难了。”

太真想了想，这比讨封赏更简单，还不露痕迹，遂点头应允。檀棋身子一矮，要跪下叩谢，却被太真搀扶起来：“我在宫外除了几个姐妹，只有你是故识，不必如此。”

看着檀棋莹莹泪光，太真心里忽然有种非凡的成就感。一言而成就一段姻缘，也算替自己完成一个夙愿。她又安慰了檀棋几句，掀开珠帘去了天子身边。

檀棋停在原地，心中忐忑不安。

此前檀棋已经盘算过，无论是为张小敬洗冤，还是要把靖安司还给东宫，都没法拿到御前来说。这些事对天子来说，都是小事。要惊动天子，必须是一枚锋利的毒针，一刺即痛的那种。

这枚毒针，就是阙勒霍多，毁灭长安的阙勒霍多。

眼下太子欲忍，李相欲争，两边都有意无意把阙勒霍多的威胁给忽略了。檀棋能做的，就是彻底掀翻整个案几，把事情闹大。只要天子一垂问，所有的事情都会摆到台面。

檀棋不知道这样搅乱局势，能否救得了张小敬，但总不会比现在的局面更糟糕。不过她也知道，这一闹，自己会同时得罪太子与李相，接下来的命运恐怕会十分凄惨。

可她现在顾不得考虑这些事，只是全神贯注盯着悬水珠帘的另外一侧。只见太真的黄冠慢慢靠近通天冠，忽然歪了一下，似乎是把头偏过去讲话。过不多时，檀棋看到两名小宦官匆匆跑进帘子，又跑出来去了席间。太子和李相一起离席，趋进御案。远游冠和乌纱幞头同时低下，似在行礼，可却久久未抬起，只有通天冠不时晃动，大概是在训话。

宫中钟磬鼓乐依然演奏着，喧闹依旧。檀棋听不清御案前的谈话内容，只能靠在云壁，就像一个押下了全部身家的赌徒，等着开盅的一刻。

终于，远游冠和乌纱幞头同时抬起，其中一顶晃动的幅度略大，心神似受冲击。檀棋不知吉凶如何，咽了咽口水，也不等太真走出来，悄然退回到太子席位后面。

李亨一脸铁青地走回来，看到檀棋，眼神一下恍然：“是你跟太真那女人说的？”

“是。”檀棋挺直着身躯。

“你……”李亨指着她，指头微微颤抖，气得不知说什么好了，“你这个吃里爬外的贱婢！为了一个死囚犯，什么都给卖了！”

适才父皇垂问阙勒霍多，两人都没法隐瞒。李相趁机发难，指责李泌所托非人，任用一个背叛的死囚犯以致靖安惨败。李亨别无选择，只得硬着头皮与之辩解。李相说靖安司无能被袭，他就指责御史台抢班夺权；李相说张小敬勾结蚍蜉，他就拿出张小敬在西市的英勇行为，反驳污蔑。

两人被一个小小婢女拖到一个全无准备的战争，争吵起来也只是空对空。最后天子听得不耐烦了，说“大敌未退，何故啾啾！”。他对张小敬如何毫无兴趣，可阙勒霍多可是要毁灭整个长安的。李亨和李林甫只得一起叩头谢罪，表示捐弃前嫌，力保长安平安。

檀棋虽不明内情，可听到“为了一个死囚犯”这句，便知道靖安司暂时应该不会死咬张小敬了。她已经懒得去跟李亨解释误会，把身子往后头墙壁一靠，疲惫地闭上眼睛。她听到有脚步声传来，恶狠狠地抓住自己的胳膊，往外拖去。

接下来的事情，只能靠登徒子自己了……

士兵们拥入晁分的院子里，最先反应过来的是伊斯。他二话不说，直接跃上工棚，把草篷一扯，纷纷扬扬的茅草便落了下来，遮住旅贲军的视线。

“张都尉，快走！”

张小敬知道局势已经不容任何拖延，眉头一皱，转身朝反方向跑去。可他很快看到，对面屋檐上，十几名弓手已经站定了身子，正在捋弦。这时候再想越墙而走，立刻就会成为羽箭的活靶子。

他急忙抬头喊伊斯下来，伊斯正忙着站在棚顶掀草篷，没听见。忽然黑夜中“唰唰”几声箭矢破空，伊斯身子一僵，一头栽倒在地。

“伊斯？！”

张小敬大惊，疾步想要过去接应，可一队旅贲军士兵已经扑了过来，阻断了两者之间的路。随后元载也在护卫的簇拥下，进了院子。他看了一眼躺倒在地的伊斯，得意扬扬地冲这边喊道：“靖安司办事！你们已经走投无路，还不束手就擒？”

为了增加效果，元载亲自拿起一把刀，捅在了重伤的伊斯大腿上，让他发出大声的惨叫。

奇怪的是，这次张小敬居然没动声色。

元载对他的冷静有点意外，可环顾四周，放下心来。这里只有院门一个入口，众多士兵持刀谨慎地朝这边压过来。外围还有弓手和弩手，控制了所有的高点。这是一个天罗地网，这些蚍蜉无论如何也逃不掉。

不过他想起刚才自己险些被闻染挟持，又后退了几步，把自己藏在大队之中，真正万无一失。

“上灯！”元载觉得这个美好的时刻，得更亮堂一点。

立刻有士兵把灯笼挂在廊柱上，整个小院变得更加明亮。元载忽然歪了歪头，“啧”了一声。他终于看清楚，眼前这个男子，似乎是个独眼，左眼只剩一个眼窝。

“张小敬？”元载又惊又喜，他本以为是蚍蜉的两个奸细，没想到是这么一条大鱼。看来今天的大功，注定是被他独占了。

元载向前靠了一点，厉声喝道：“张小敬！你罪孽深重，百死莫赎！今日本官到此，你还不自杀谢罪？”他见张小敬依然没动静，又喊道：“你的党羽姚汝能、徐宾、闻染等，已被全数拿下，开刀问斩，只等你的人头来压阵！”

元载压根不希望张小敬投降。无论是绑架王韫秀还是袭击靖安司，这两口大锅都要背在一个死人身上，才最安全。所以他在激怒张小敬，只要对方反击，就立刻直接当场格杀。

听到元载的话，张小敬的肩膀开始颤抖。学徒以为他害怕了，可再仔细一看，发现他居然是在笑。嘴角咧开，笑容残忍而苦涩，两条蚕眉向两侧高高挑起，似乎遇到了什么兴奋至极的事。

张小敬随手捡起旁边晁分劈竹用的长刀，掂了掂分量，从袖子扯下一条布，把刀柄缠在手上，然后转过身子，正面对准了那些追捕者。

元载看到他拿起刀来，心中一喜，口中却怒道：“死到临头，还要负隅顽抗？来人，给我抓起来！”

听到命令，士兵们一拥而上，要擒拿这“蚍蜉之魁首”。不料张小敬刀光一闪，冲在最前头的人便倒在地上，身首异处，冲天的血腥喷涌而出。后面的人吓得顿了一下脚，左右看看同伴，眼神一点，齐冲过去。又是两道刀光闪过，登时又是两人扑倒。

后面的士兵还未做出什么反应，张小敬已经反冲入他们的队伍中去。他一言不发，刀光连闪，他手中的砍刀就像是无常的拘锁，每挥动一下都要带走一条人命。一时间鲜血飞溅，惨呼四起。

学徒早吓得瑟瑟发抖，抱头蹲下。只有晁分本人稳稳坐在炉灶前，继续看着火焰跳动，对这残酷血腥的一幕熟视无睹。

元载禁不住打了个寒战，直觉告诉他什么事不太对劲，他下意识地往后退去，喝令士兵继续向前。

张小敬的攻势还在继续，他简直是七杀附体。旅贲军士兵可从来没跟这么疯狂的敌人对战过，那滔天的杀意，那血红的怒眼，在黑暗中宛若凶兽一般，触者皆亡。这院子颇为狭窄，地面上杂物又实在太

多。旅贲军士兵攒集在一起，根本没法展开兵力进行围攻，只能惊恐地承受着一个人对一支军队的攻击。

倘若封大伦在侧，便会发出警告。去年张小敬闯进熊火帮寻仇，杀伤帮员三十多人，连副帮主和几个护法都惨死刀下，正是这样一个疯魔状态。

张小敬现在确实疯了。

在这之前，他无论遭遇多么危险的境地，始终手中留情，不愿多伤人命。可伊斯的中箭以及元载的连番刺激，让张小敬这一路上被压抑的怒火，终于找到了发泄的出口。

同伴们一个个被击倒，敌人还在步步前进，官僚们愚蠢而贪婪的面孔，老战友临终的嘱托，长安城百万生灵，一个又一个压力汇合在一起，终于把一股隐伏许久的狂暴力量给挤出来，让他整个人化身为一尊可怕杀魔。眼前再无取舍，遇神杀神，遇佛杀佛，更别说那些脆弱的旅贲军士兵。

更可怕的是，张小敬的狂暴表现不是疯狂乱砍，而是极度的冷，冷得像是一块岩石。他没有任何多余的动作，没有任何声音，没有任何顾忌和怜悯，甚至没有任何保全自己的想法。不闪不避，浑然一个没了血肉与思维的傀儡，唯一残留的意念就是杀戮。每一刀，都是致命一击。

在张小敬的独眼之中，眼前的惨状、熊火帮的惨状，以及当年在西域守城时那一幅修罗图景，这三重意象重叠在一起。随着杀戮在继续，张小敬已经身陷幻觉，以为自己仍守在西域那一座小堡里，正在与突厥大军浴血搏杀。

这样一头沉默的怪物冲入队伍里，让沉默变得更加恐怖。在叫嚷和惨呼声中，几乎每一个人都是被一击毙命。有个别胆大的士兵想去

阻截，却发现根本拦不住。张小敬手里那把怪异的刀，削铁如泥，又极其坚韧，砍入了这么多人的身体，却依然没有卷刃。

仅一个人、一把刀，竟杀得旅贲军尸横遍野，很快硬生生给顶出了院子去。五尊阎罗，狠毒辣拗绝，享誉一百零八坊。可今夜的长安城见证了第六尊阎罗——疯。

十来盏灯笼依然挂在廊柱上，烛光闪动，让地面上那一片片血泊，映出那一个凶残而孤独的执刀黑影。

元载反应很快，第一时间逃出了院子。他发现自己的心脏几乎要跳破胸膛，裤子热乎乎、湿漉漉的——居然尿裤了。那一尊杀神的疯狂表演，彻底扯碎了元载的胆量。

元载现在终于明白，为何永王和封大伦对这个人如此忌惮。这不是疥癣之忧，这是心腹大患！！

跟随元载及时退出院子的不过七八个人，幸亏外围还有十来个后援，此时纷纷赶过来。可他们看到那凄惨的场面，也无不两股战战。

“你们快上啊！”元载催促着身边的士兵，发现自己的声音虚弱干瘪，全无气场可言。旅贲军士兵们捏紧了武器，却都神色惶然，裹足不前。他们和元载一样，已经被那一战摧毁了胆量和士气。

张小敬一步一步朝着院外走来，周身散发着一股绝望而凛然的死气。

这强烈而恐怖的气息，压迫着士兵们纷纷后退。元载在后面惊恐地喊道：“用弩！用弓！”他已经不想别的，只想尽快摆脱这个噩梦，可肌肉紧绷如铁，根本动弹不得。

听到提醒的旅贲军士兵如梦初醒，后排的人纷纷取出手弩。那个人再厉害，也是个血肉之躯，绝不可能和这些弩箭抗衡。

就在张小敬即将迈出院子、士兵扣动扳机的一瞬间，那两扇院门似乎被一双无形的大手抓住，“砰”的一声骤然关上了。噗噗噗噗，那一排弩箭全都钉到了门板上。然后啪嗒一声，似乎是一条横闩架起。

元载脸色扭曲起来，如果不亲眼见到张小敬死去的话，在未来的人生里，他恐怕夜夜都会被这个噩梦所惊扰。

“快！快去撞门！”元载尖叫着，不顾胯下的尿臊味道。可是并没人听他的，仿佛那是黄泉之国的大门。

在门内侧的张小敬也停住了脚步，他也不知道那两扇门怎么就突然关上了。他抬起空洞的右眼，发现两扇门的背后，有一系列提绳和竹竿的机关，一直连接到院子里。

张小敬现在对这些没兴趣，只想杀戮。他缓缓抬起胳膊，准备砍向两门之间的横闩。这时，一只满是老茧的大手抓住他握刀的手。

“很好，你很好。”晁分的手劲奇大，直接把刀从张小敬手里夺下来。

刀一离手，张小敬的眼神恢复了清明。他看了眼死伤枕藉的院子，蚕眉紧皱，丝毫不见得意。

“你知道这世界最美的东西是什么吗？”晁分的声音一改刚才的冷漠疏离，“是极致，是纯粹，是最彻底的执。我从日本来到大唐学习技艺，正是希望能够见到这样的美。”

他把刀横过来，用大拇指把刀刃上的血迹抹掉，让它重新变得寒光闪闪。

“我走遍了许多地方，尝试了许多东西，可总是差那么一点。可刚才我在你身上，看到了我一直苦苦寻找的那种境界——那是多么美的杀戮啊，不掺杂任何杂质，纯粹到了极点。”晁分说得双眼放光。

学徒在旁边露出不可思议的表情，家里都闹成这样了，老师居然还觉得美？他战战兢兢地站起身，撒腿跑开。晁分根本不去阻拦，不屑道：“这些人只知器用机巧，终究不能悟道。”

张小敬沉默不语，他还未完全从那疯魔的情绪中退出来。

晁分把刀重新递给他：“我已经放弃铸剑很久，这是最后一把亲手打造的刀器。我本来觉得它不能达到我对美的要求，现在看来，只是它所托非人——我现在能听见它在震颤，在欢鸣，因为你才是它等待的人，拿去吧。”

出乎晁分意料的是，张小敬却把刀推回去了，语气苦涩：“我一生杀业无算，可从不觉得杀人是一件开心的事，正相反，每次动手，都让我备感疲惫和悲伤。对你来说，也许能体会到其中的美；对我来说，杀人只是一件迫不得已的痛苦折磨而已。”

“杀戮也罢，痛苦也罢，只要极致就是美。”晁分兴奋地解释着，“只可惜生人不能下地狱，那里才是我所梦寐以求的地方。”他再一次把刀递过去。

“你就快看到了。”

张小敬不去接刀，转身去看躺在血泊中的伊斯。他身中两箭，幸运的是，总算都不是要害，不过双腿肌腱已断，今后别说跑窟，恐怕连走路都难。

“都尉，在下力有未逮，不堪大用……”伊斯挣扎着说，嘴角一抹触目惊心的血。这个波斯王族的后裔眼神还是那么温柔，光芒不改。

“我会通知波斯寺的人，把你抬回去。”张小敬只能这样安慰他。

“……是景寺。”伊斯低声纠正道，他没有多余的力气，只能可怜巴巴地看着张小敬。这一次张小敬看懂了，从他脖颈里掏出那个十字

架，放在他的唇边。伊斯心满意足地叹了一口气，口中喃喃，为张小敬做祷告。

这是他现在唯一能做的事情了。

张小敬没有多余的话，他站起身来，对晁分道：“麻烦你叫个医馆，把他送去救治。”

“你去哪里？”

“太上玄元大灯楼。”张小敬的声音，听起来比晁分的刀还要锋利。

“可是门外还有那么多兵等着你。”

“要么我顺利离开，要么当场战死。如果是后者，对我来说还轻松点。”

晁分把刀收了回去：“既然你不要刀，那么就让我来告诉你点事情吧。”

后续的旅贲军士兵陆陆续续赶到殖业坊，数量增至三十多人。可元载还是觉得不够安全，他觉得起码得有两百人，才能踏踏实实地杀死张小敬。

长官都如此畏怯，下面的人更是不愿意出力气。他们把晁分的住所团团包围，连一只飞鸟都出不去，可就是没人敢进去。那门后的一把刀和一尊杀神，可是饮了不少人的血，谁知道今晚他还要饮多少。

这个住所的主人已经查明，是著名工匠晁分，而他的主家，则是那个日本人、卫尉少卿晁衡——那可是从四品上的高官，不能轻举妄动。所以他改变了策略，不再积极进攻，而是化攻为堵。

这个院子没有密道。张小敬如果要从院子里出来，势必要走正门。一出门便是活靶子，这里有几十把弩和长弓等着他呢。

元载的额头不停地渗出汗水，擦都擦不及。他的手至今还在微微颤抖，不明白为何对方一个人，却带来这么大的压迫感。一想到胯下还热乎乎的，元载的耻辱和愤恨便交替涌现。

一定得杀死他！一定得杀死他！

可就在这时，一个信使匆匆送来一封信，说是来自中书省的三羽文书。元载一听居然是凤阁发的，颇为奇怪。他接过文书一看，不由得愕然。

这份文书并没指定收件人，是在一应诸坊街铺等处流转广发。信使恰好见到这里聚集了大量旅贲军，也符合递送要求，便先送了过来。文书的内容很简单：针对张小敬的全城通缉令暂且押后，诸坊全力缉拿蚍蜉云云。而落款的名鉴，除了李林甫外，还有李亨。

这两股势力什么时候联手了？

张小敬是不是真的勾结蚍蜉，元载并不关心。但他的一切筹划，都是建筑在“张小敬是蚍蜉内奸”这个基础上。一旦动摇，就有全面崩盘的危险。

目前情况还好，通缉令只是押后，而不是取消。可冥冥中那运气的轮盘，似乎开始朝着不好的方向转动。这种感觉非常不好。

这时院门又“砰”的一声开启了，张小敬再度出现在他们的视野中。士兵们和元载同时咽了口唾沫，身子又紧绷了几分。

张小敬这次手里没有拿刀，他面对那么多人，全无躲闪与畏惧，就那么坦然地朝前走来。元载知道，如果现在下令放箭，眼前这个噩梦就会彻底消失。

可是他始终很在意文书上那两个签押。

李林甫和太子为何会联手？通缉令的押后，是否代表了东宫决定力保张小敬？凤阁的态度呢？似乎不太情愿但也妥协了。他天生多疑，对于政治上的任何蛛丝马迹都很敏感。元载思前想后，忽然意识到，张小敬不能杀！

这是个坑！文书里明确说了，要先全力追查蚍蜉。他在这里杀了张小敬，就等于违背了上令。万一蚍蜉做出什么大事，这就是一个背黑锅的绝好借口——“奸人得逞，一定是你的错，谁让你不尊上令？”

这不是什么虚妄的猜测，元载自忖自己如果换个位置，一定会这么干。一想到此节，元载那宽阔的额头上，又是一层冷汗。自己今晚太得意了，差点大意。

那么生擒呢？

元载很快就打消了这个念头。一看张小敬的决绝气势，就知道绝不可能，要么走，要么死，不存在第三种可能。元载经过反复盘算，发现只有把张小敬放走，风险才最小。

毕竟这是上头的命令，我只是遵照执行。

张小敬目不斜视地朝前走去，士兵们举起弓弩，手腕颤抖，等待着长官的命令。可命令却迟迟不至，这让他们的心理压力变得更大。

张小敬又走近了十步，那狰狞的独眼和沟壑纵横的脸颊都能看清楚了，可元载还是毫无动静。旅贲军的士兵们又不能动，一动阵形就全乱了。张小敬又走近五步，这时元载终于咬着牙发话：“撤箭，让路！”

士兵们正要扣动扳机，手指却一哆嗦。什么？撤箭？不是听错了吧？元载又一次喝道：“让路！让路！快让开！”旅贲军士兵到底训练

有素，虽有不解，但还是严格执行命令。

他们齐刷刷地放下弩机，向两侧分开，让出一条通道。张小敬一怔，他做好了浴血厮杀的准备，可对方居然主动让开，这是怎么了？

张小敬迷惑不解，可脚步却不停，一直走到元载身旁，方才站住。元载紧张到了极点，觉得自己被一条毒蛇盯住。他往后躲了躲，万一对方暴起杀人，好歹还能有卫兵挡上一挡。

“我朋友们的账以后再算，现在，给我一匹快马。”张小敬冷冷道。

元载有点气恼，你杀了我这么多人，能活着离开就不错了，居然还想讨东西？可他接触到张小敬的视线，缩了缩脖子，完全丧失了辩解的勇气。

一匹快马很快被牵来，张小敬跨上去，垂头对元载道：“若你们还有半点明白，就尽快赶去兴庆宫前，蚍蜉全在那儿呢。”

说完他拨转马头，飞驰而去。

从殖业坊到兴庆宫之间，是此时长安城最堵的路段，沿途务本、平康、崇仁、东市都是灯火极盛之地。今年兴庆宫前的太上玄元大灯楼高高矗立，比大雁塔还醒目，更让人们的好奇心无可遏制。如果俯瞰长安的话，能看到兴庆宫前的广场就像是一个巨大的池子，正在把整个城市的人流都吸引过来，有如万川归海。

为了缓解人流压力，诸坊纷纷打开坊门和主要街道，允许游人通行。但即使如此，交通状况也不容乐观。

尤其一过子时，大街上的热度丝毫不退，反而越发高涨起来。鼓

乐喧闹之声不绝于耳，香烛脂粉味弥漫四周，满街罗绮，珠翠耀光。这无所不在的刺激汇成一只看不见的上元大手，吞噬着观灯者们，把他们变成气氛的一部分。这些人既兴奋又迷乱，如同着了魔似的随着人流盲目前行，跟着歌舞跃动，就连半空飞过一道缯彩，都会引起一阵惊呼。

张小敬的骑术高明，马也是好马，可在这种场合下毫无用处。即使从南边绕行也不成，各地人流都在朝这边流动，根本没有畅通路段可行。张小敬向前冲了几步，很快发现照这种堵法，恐怕一个时辰也挪不过去。

这一个时辰对张小敬——不，对于长安城来说，实在太奢侈了。

张小敬索性跳下马去，用独眼去搜寻，看是否还有其他方式能快速到达。可惜他失望了，从这里到去兴庆宫的大路上，全是密密麻麻的人群，别说骡子，就连老鼠都未必能钻过去。他又把视线看向附近的坊墙。坊墙厚约二尺，上头勉强可以走人。可惜如今连那上头，都爬满了人，或坐或站，像一排高高低低的脊兽。

张小敬扫了几圈，实在找不到任何快速通行的办法。徒步前行的话，至少也得半个时辰。这时一声高亢清脆的女声从远处传来，有如响鞭凌空，霎时竟盖过了一切声响。女声刚落，千百人的喝彩鼓掌化为层层声浪，汹涌而来，连街边的灯轮烛光都抖了几抖。

张小敬抬头看去，发现两个拔灯的车队又在当街斗技。一辆车上被改装成了虎形，连辕马都披着虎纹锦被，车中间凸起一圈，状如猛虎拱背。三个大汉站在虎背上，各执一套军中铙鼓，一看就知道效仿的是《秦王破阵舞》。不过他们三个此时垂头丧气，显然是败了。

而他们对面的胜利者，是一辆凤尾高车。车尾把千余根五色禽鸟羽毛粘成扇形，摆成凤凰尾翼之势，望之如百鸟朝凤。中间竖起一根高杆，杆缠彩绸，上有窄台。一位女歌者身着霓裳，立在上头，绝世

独立。刚才那直震云霄的曼妙歌声，即出自她之口。

周围无数民众齐声高喊：“许合子！许合子！”这是那歌者的名字，喝彩久久不息。拔灯斗技，讲究的是围观者呼声最高者胜。这位许合子能凭歌喉引得万众齐呼，可见对方真是输得一败涂地。

许合子胜了这一阵，手执金雀团扇对着兴庆宫一指，意即今晚要拔得头烛。这提前的胜利宣言，让民众更加兴奋不已。许合子一脸得色，从高台下来，钻进车厢里歇息。要等到与下一个拔灯者相遇，她才会登台迎战。

马车缓缓开动，许多拥趸簇拥在凤尾车四周，喊着名字，随车一起朝前开去。他们的信念非常坚定，要用自己的喝彩，助女神夺得上元第一的称号。

其中最疯狂的一个追随者，看装扮还是个贵家公子，此时幞头歪戴，胸襟扯开，一脸迷醉地手扶车辇，正准备把随身香囊扔过去。他忽然见一个独眼汉子也挤过来，正要呵斥，却不防那汉子狠狠给了他小腹一肘，贵公子痛得当时就趴在地上。

那汉子从他腰间随手摘下一柄小刀，一脚踏上他的背，轻轻一跃，跳进了凤尾车里。

凤尾车的车厢是特制的，四周封闭不露缝隙，不必担心有疯狂拥趸冲进来。可这汉子对车厢看都不看，噔噔噔几步来到车前，用小刀顶在了车夫的脖子上。

“一直往前开，中间不要停。”张小敬压着嗓子说。车夫吓坏了，结结巴巴说这是许娘子的拔灯车，中途要有挑战怎么办？斗技的规矩，只要两车在街上相遇，必有一战。胜者直行，败者绕路。

张小敬把刀刃稍微用了力，重复了一遍：“一直往前开，中间不要停。”

车夫不知这是为什么，可刀刃贴身的威胁是真真切切的。他只得抖动缰绳，让辕马提速。周围的拥趸纷纷加快脚步，呼喊着“许合子”之名，周围民众闻听，纷纷主动让路。

张小敬这个举动看似疯狂，也实在是没办法。路上太堵，唯一能顺畅通行的，只有拔灯车。大家都要看其斗技，没人会挡在它前面，甚至狂热的拥趸还会在前方清路。

他没别的选择，只能在众目睽睽之下劫持许合子的车。

随着前方民众纷纷散开，这辆凤尾车的速度逐渐提了上去，那些拥趸有点追赶不及。它飞快地通过务本开化、平康崇仁两个路口，对着东市而去。

这时在它的右侧突然传来一阵鼓声，一辆西域风情浓郁的春壶车从东市和宣阳坊之间杀了出来，后头还跟着一大拨拥趸。春壶车顶鼓声咚咚，一个蛇腰胡姬爬上车头，摆了个妖娆姿势——这是向凤尾车发出斗技挑战。

就在所有民众都满怀期待一场惊世对决时，凤尾车却车头一掉，冲着东市北侧开去，对春壶车的挑战视若无睹。

这可是个极大的侮辱。春壶车的拥趸们发出大声的怒骂。这时凤尾拥趸们才匆匆赶过来，见到自己的女神挨骂，立刻回骂起来，骂着骂着双方动起手来，路口立成了战场。

凤尾车丝毫没有减速的意思，只要绕过东市，就是兴庆宫了。这时车厢从里面打开，一个婆子探出头来。

原来车厢里也听到挑战的鼓声，可马车却一直没停，照顾许合子的婆子便出来询问怎么回事。她看到车夫旁边，多了一个凶神恶煞的独眼龙，立刻吓得大叫起来：“祸事了！祸事了！痴缠货来了！”

每年上元灯会，都会有那么几个痴迷过甚的拥趸，做出出格的事：自戕发愿的，持刀求欢的，日夜跟定的，窃取亵衣的，什么都有，都唤作“痴缠货”。这婆子一看张小敬强行上车，也把他当成一个痴缠货。

张小敬回过头，对那婆子一晃腰牌：“靖安司办事，临时征调这辆车。”婆子一听是官府的人，却不肯甘休了：“许娘子可是投下千贯，你张嘴就征调，耽误了拔灯大事，谁赔？”

张小敬懒得跟她啰唆，一刀剁在婆子头旁的车框上，连发髻上的簪子都砍掉半边。婆子吓得倒退一步，咕咚一声摔回车厢里。借着敞开的小门，张小敬看到一个圆脸女子端坐在里面，手捧一碗润喉梨羹，面色淡定，那件霓裳正搭在旁边小架上。

“妈妈，若是军爷征调，听他的便是。”许合子平静地说，丝毫没有惊怒。张小敬拱手道：“耽误了姑娘拔灯，只是在下另有要事，不得已而为之，恕罪则个。”

“比拔灯还大的事吗？”许合子好奇道。她的声音很弱，大概在刻意保护嗓子。

“霄壤之别！”

许合子笑道：“那挺好，我也正好偷个懒。”说完捧起羹碗，又小小啜了一口。她此时的举止恬淡安然，全然没有在高台上那咄咄逼人的凌厉气势。

“姑娘不害怕吗？”他眯起独眼。

“反正害怕也没用不是？”

张小敬哈哈一笑，觉得胸中烦闷减轻了少许。他冲许合子又拱了拱手，回到车夫旁边。

此时车子已经驶近兴庆宫的广场。现在距离拔灯尚有一段时间，各处入口仍在龙武军的封闭中。不少民众早早聚在这里排队，等候进场。那太上玄元大灯楼，就在不远处高高矗立，里面隐隐透着烛光，还有不少人影晃动。

张小敬观察了一会儿，开口道：“好了，停在这里。”

马车在距离入口几十步的一个拐角处住了脚，还未停稳，张小敬便跳下车去。他正要走，许合子的声音从身后软软传来：“靖安司的军爷，好好加油吧。”

张小敬停下脚步，叮嘱了一句：“你们最好现在离开，离兴庆宫越远越好。”说完这句，他匆匆离去。

待他走远了，车夫才敢摸着脖子恨恨骂了一句：“这个痴缠货！”许合子放下梨羹，两道黛眉轻轻皱起：“我觉得我们应该听他的。”婆子从地上爬起来道：“姑娘你糊涂啦，这个挨刀鬼的胡话也信？”

许合子望着远处那背影，轻声叹道：“我相信。我从未见一个人的眼神，有那么绝望。”

张小敬并不知道他走后的这些插曲，也没兴趣。他已经混在排队的民众中，慢慢接近广场。

在不算太远的地方，勤政务本楼上传来音乐声，上元春宴仍在继续。很多老百姓跑来广场，就是想听听这声音，闻闻珍馐的味道，那会让他们感觉自己也被邀请参加了宴会。

只有张小敬的注意力，是放在了龙武军身上。如他所预料的那样，广场的戒备外松内紧，极为森严，明暗哨密布，等闲人不得入内。蚍蜉们一定是弄到了匠牒，冒充工匠混进去的。

直接闯关是绝不可能的，会被当场格杀。张小敬考虑过去找龙武军高层示警，可他的手里并没有证据。大唐官员对一个被全城通缉——张小敬此时还不知道情况有变——的死囚犯是什么态度，没人比他更清楚。

一声叹息从张小敬口中滑出，李、姚、徐、檀棋、伊斯等人全都不在了，望楼体系已告崩溃。现在的他，是真正的孤家寡人。没人支持，没人相信，甚至没人知道他在做什么，陪伴他到这一步的，只有腰间的那一枚靖安司的铜牌。

张小敬伸出手来，撣了撣眼窝。

他又看了一眼勤政务本楼，悄无声息地从队伍中离开，朝反方向走去，很快闪身钻进道政坊的坊门之内。

道政坊位于兴庆宫南广场的南侧。当初兴庆坊扩为宫殿时，侵占了一部分道政坊区，所以两者距离很近。正因为这个，龙武军在这里也驻扎了一批士兵，防止有奸人占据高点。不过他们对地势比较低的地方不那么上心，也没有封闭整个区域。

张小敬入坊之后，避开所有的龙武军巡逻，径直向东，穿过富户所住府邸，来到一处槐树成林的洼地。洼地中央有一个砌了散水的鱼池。坊中街道两侧的雨水沟，都是流至这里，然后再通过一条羊沟排入龙首渠。

此时刚是初春，鱼池干涸见底。张小敬小心地摸着池壁下到池底，然后沿羊沟往前摸索前行。在即将抵达龙首渠主流时，他蹲下身子，在排放口的边缘摸到一条长长的排水陶管。陶管很长，与龙首渠平行而走，最后把张小敬指引到了渠堤下一个黑漆漆的入口，四截龙鳞分水柱竖在其间。

这是他临走前，晁分告诉他的大秘密。

太上玄元灯楼虽是毛顺设计，但万变不离其宗。晁分指出，如果要楼内灯俑自动，非得引入水力不可。龙首渠就在兴庆宫以南几十步外，毛顺不可能不利用。最可能的方式，就是从龙首渠下挖一条垂直于渠道的暗沟，把水引到灯楼之下，推动枢轮，提供动力。

晁分计算过，以太上玄元灯楼的体积，引水量势必巨大，再加上还得方便工匠检修淤塞，这条暗沟会挖得很宽阔，足以勉强容一人通行。

这样一来，张小敬便不必穿过广场，可以从地道直通灯楼腹心。

这龙鳞分水柱的表面，是一层层鳞片状的凸起。如果有人试图从两柱之间的空隙挤过去，就会被鳞片卡住，动弹不得，连退都没法退，就算在身上涂油也没用。

不过晁分早做了准备，他送了一根直柄马牙锉给张小敬。张小敬很快便锉断一根龙鳞分水柱，然后挤了进去。果然，里面是一个足容一人弯腰行进的砖制管道，从龙首渠分过来的渠水流入洞中，发出哗哗的响动。

张小敬把身子都泡在水里，仰起头，把腰间的一柄弩机紧贴着管道上缘，向前一步步蹚去。那把弩机也是晁分给的，他见张小敬不接受那刀，便送了这么一把特制连弩，可以连射四次。晁分满心希望，张小敬能再创造一次用弩的“美”。

走了几十步，管道突然开阔起来，前方变成了一个状如地宫的地下空间。水渠在地宫正中流过，两侧渠旁各有三个硕大的木轮，被水推动着不停转动，在黑暗中嘎吱作响。这应该就是太上玄元灯楼的最底层，也是为数以百计的灯俑提供动力的地方。在穹顶之上，还有一片造型奇特的马口，不知有何功用。

大唐天子为了一个只在上元节点亮三日的灯楼，可真是花费了不

少血本。

张小敬从水里爬上来，简单地拧了拧衣角的水，循着微光仔细朝前方看去。他看到在地宫尽头是一个简陋的木门，里面似乎连接着一段楼梯——这应该是出入地宫的通道了。门顶悬着一支火炬，给整个地宫提供有限的光亮。

在火炬的光芒边缘处，似乎还站着几个人影。张小敬端平弩机，轻手轻脚摸了过去。快接近时，他的鼻子里闻到一股强烈的血腥味。

张小敬把呼吸压抑住，再仔细一看，发现那几个人影不是站着，而是斜靠在几个木箱子旁，个个面色铁青，已经气绝身亡。这些人穿着褐色短袍、足蹬防水藤鞋，应该是负责看护水车的工匠。

在他们旁边，站着一个身着紧衣的精悍男子，手里正在玩着一把刀。

张小敬心中一惊，蚍蜉果然已经侵入了灯楼。

这时一阵脚步声从水车的另外一侧响起，一个高瘦汉子从阴影走出来，步调轻松，嘴里还哼着小调。不过光线昏暗，看不清脸。那精悍男子收起刀，恭敬道：“龙波先生，这边已都肃清了。”

高瘦汉子若无其事地走过那一排尸体，啧啧了几声，说不上是遗憾还是赞赏。

一听这个名字，张小敬心中一动。龙波？这个靖安司苦苦搜寻的家伙，终于现身了。最初他们还以为龙波只是突厥狼卫的一个内线，现在看来，他分明才是幕后的黑手、蚍蜉的首领。

张小敬眯起眼睛，弓起腰蓄势待发。等着龙波接近门口，走到火炬光芒边缘的一瞬间。张小敬先是扬手一箭，把门上火炬射了下来，然后利用明暗变化的一瞬间，突然右足一蹬，以极快的速度冲过去，

手中弩机一个两连发。

那精悍汉子的额头和咽喉各中了一箭，一头栽倒在地。张小敬直扑龙波，把他按倒在地，用手弩顶住了他的太阳穴。

火炬在地上滚了几滚，并没熄灭。张小敬闪开身子，借助火炬的余光，看到一张枯瘦的面孔，以及一只鹰钩鼻。与此同时，对方也看清了他的脸。

“呦，张大头，别来无恙。”龙波咧开嘴，居然笑了。

第十五章 子正

说着说着，萧规已经重新站了起来，反顶着弩机，向前走去。

张小敬既不敢扣动悬刀，也不敢撤开，被迫步步后退，

很快脊背“咚”的一声，顶在了门框之上。

开元二十三年七月十四日，午时。

安西都护府，拨换城北三十里，烽燧堡。

没有一丝云，也没有一丝风，只有一轮烈阳凌空高照，肆无忌惮地向这一片土地抛洒着无穷热力。整个沙漠熏蒸如笼，沙粒滚烫，可无论如何也蒸不掉空气中飘浮的浓郁血腥与尸臭味。

龙旗耷拉在劈裂了一半的旗杆上，早被狼烟熏得看不出颜色。残破不堪的城堞上下堆满尸体，有突厥突骑施部的骑兵，也有唐军。没人替他们收尸，因为几乎已经没人了。

真正还喘着气的，只有十来个士兵。他们个个袍甲污浊，连发髻也半散地披下来，看起来如同蛮人一般。这几个人横七竖八躺在半毁的碉楼阴影里，尽量避开直晒，只有一个人还在外头的尸体堆里翻找着什么。

张小敬俯身捡起一把环首刀，发现刀口已崩了，摇摇头扔开，又找到一杆长矛，可是矛柄却被一个唐军死者死死握着，无论如何都掰不开。张小敬只得将矛尖卸下，揣到怀里，双目四下扫视，搜寻有没有合用的木杆。

“我说，你不赶紧歇歇，还在外头浪什么？”闻无忌躲在一堵破墙

的阴影里，嘶哑着嗓子喊道。

“兵刃都卷刃了，不找点补充，等下打起来，总不能用牙吧？”张小敬却不肯回来，继续在尸堆里翻找着。闻无忌和其他几个躺在阴影里的老兵都笑起来：“得了吧。有没有武器，能有多大区别？”

他们已经苦苦守了九天，一个三百人满编的第八都护团，现在死得只剩下十三个，连校尉都战死了。突厥人下次发动攻击，恐怕没人能撑下来。在这种时候，人反而会变得豁达。

“张大头，你要是还有力气，不如替我找找薄荷叶，手有点不稳当了。”

在碉楼的最高处，一个鹰钩鼻的干瘦弓手喊道。他正在重新为一张弓绑弓弦，因为拉动太多次，他的虎口早已开裂。张小敬抬起头：“萧规，你杀了几个了？”

“二十三个。”

“杀够二十五个，我给你亲自卷一条。”

“你他妈的就不能先给我？我怕你没命活到那会儿。”萧规骂道。

“等我从死人嘴里给你抠吧。”

张小敬抬起头来看看太阳高度。正午时分突厥人一般不会发动攻势，怎么也得过了未时。这几个人至少还有一个时辰好活。于是他擦了擦汗，又低头去翻找。

过不多时，他抱着两把长矛、三把短刀和一把箭矢回到阴影里，哗啦扔在地上，直接躺倒喘息。闻无忌扔给他一个水囊，张小敬往嘴里倒了倒，只有四五滴水流出来，沾在舌尖上，有如琼浆。周围的人都下意识地舔了舔干裂的嘴唇，可惜囊中已是涓滴不剩。

“这狼烟都燃了一天一夜，都护府的援军就算爬，也爬到了吧？”一个士兵说。闻无忌眯着眼睛道：“不好说，突厥这次动静可是不小，也许拨换城那边也在打着。”

阴影里一阵安静，大家都明白这意味着什么。一旦拨换城陷入僵局，这边决计撑不到救援。闻无忌环顾四周，忽然叹道：“咱们大老远的跑到西域来，估计是回不去了。哥几个说好了啊，活下来的人可得负责收尸，送归乡梓。”

张小敬斜靠在断垣旁道：“你想得美。老王得送回河东，老樊得送回剑南，还有甘校尉、刘文办、宋十六、杜婆罗……要送回家的多了，几年也排不到你。趁早先拿盐腌尸身，慢慢等吧。”

闻无忌走近那堆破烂兵器，一件件拿起来检查：“其实我回不回去无所谓，就当为国尽忠了。你们谁活下来，记得把我女儿娶了，省得她一个人孤苦伶仃。”

“你这模样，生的女儿能是什么样？我宁可跟突厥人打生打死。”

另外一个士兵喊道，引起一片有气无力的笑声。死亡这个词，似乎也被烈日晒得麻木了，每一个人都轻松地谈论着，仿佛一群踏春的年轻士子。

闻无忌啧啧两声：“哎，你们不知道，我们闻家一手祖传的调香手艺，都在她手里。听说在长安，一封芸香能卖到五十贯，你们俩开个铺子，那是抱定了金山哪。”

“你去过长安城啊？那到底是个什么样子？听说宫殿里头，比这片沙漠还大。”

“瞎扯！上哪儿找那么大屋顶去。不过我听说，城里有一百零八坊呢！地方大得很！”闻无忌得意地说。

众人惊呼，龟兹不过十几坊，想不到长安居然那么大。有人悠然神往："如果活下来，真应该去长安看看花花世界。最好赶上你女儿开了香铺，咱们都去贺喜，顺便拿走几封好香，看你个王八蛋敢不敢收钱。"

闻无忌哈哈大笑："不收，不收，你们都来，还送杯新丰酒给你们这些兔崽子尝尝。咱们第八团的兄弟，在长安好好聚聚。"

"我要去青楼，我还没碰过女人呢！"

"我要买盒花钿给我娘，她一辈子连水粉都没买过！"

"每坊吃一天，我能连吃一百零八天！"

"去长安！去长安！去长安！"一群人说得高兴，用刀鞘敲着石块，纷纷起哄。

张小敬心中一阵酸楚，忽然开口："老闻你不如先走吧，回去照顾你女儿，这里也不差你一个人。"其他人也纷纷开口，让他回去。说到后来，忽然有人顺口道："趁突厥人还没来，咱们干脆都撤了吧。"

大家一下子住口了，这个想法萦绕在很多人心中很久，却一直没人敢说出来。就着这个话题，终于有人捅破了窗户纸。眼下援军迟迟不来，敌人却越聚越多，残存的这几个人，守与不守，其实也没什么分别。

不料闻无忌脸色一沉，厉声道："谁说的？站出来！"没人接这茬。闻无忌把箭矢往地上一插："咱们接的军令，是死守烽燧城。没便宜行事，也没相机行事，就是死守。人没死完，城丢了，这算死守吗？"

"没人贪生怕死。可都打到这份儿上了……"张小敬鼓起勇气试图

辩解。

闻无忌抬起手臂，向身后一摆：“咱们退了，后头就是拨换城，还有沙雁、龟兹，还有整个安西都护府。每个人都这么想，这仗还打不打了？你们又不是没见过突厥人有多彪悍！”张小敬还要说点什么，他气呼呼地转过身去：“反正要撤你撤，我就待在这儿，这是大唐的国土！我哪儿也不去！”

他伸出右拳，重重地捶在左肩。这是第八团的呼号礼，意思是“九死无悔”。众人神情一凛，也做了同样的手势，让张小敬颇为尴尬。

萧规在楼顶懒洋洋地喊道：“我说，你们怎么吵随你们，能不能劳驾派个人送捆箭矢上来？”他及时送来一个台阶，张小敬赶紧把闻无忌插在地上的箭矢拔出来，往碉楼上送。

萧规接过箭矢，拿眼睛瞄了一下：“这根不太直，你给捋一下箭翎。”他见张小敬不说话，又骂道：“张大头你真是猪脑子，知道老闻那个臭脾气，还去故意挑拨干吗？”张小敬接过箭去，不服气道：“又不是我撤！我是劝他走。他老婆死得早，家里孩子才多大？”

“战死沙场马革裹尸，那是当兵的本分。能让这旗子在我们死前不倒，就算是不负君恩，想那么多旁的做什么？”

他说得轻松，但表达的意思和闻无忌一样，这是大唐国土，绝不撤走。张小敬盯着他：“看你平时懒懒散散的，居然也说出这样的话——你不怕死？”

萧规仰起头，背靠旗杆一脸无谓：“我更害怕没有薄荷叶嚼。”

“行了行了，我已经找遍了，一片都不剩！”

萧规放弃了索要，盘腿继续绷他的弓弦。张小敬捋着箭翎叹

道："我无父无母，无儿无女，死了也不打紧。可老闻明明有个女儿，我记得你还有个姐姐在广武吧？你们干吗都不走？"

"在这里坚守战死，总好过在家乡城头坚守战死。"萧规缓缓道，"咱们每个人，都得为自己的选择负……"他的头突然向左偏了一点，"……责"。

下一个瞬间，一支长箭擦着萧规的耳朵，牢牢地钉在石壁缝中。

"来了！"萧规一下子从地上跳起来，拽着长弓站到女墙旁边。张小敬急忙向下面的人示警，闻无忌等人纷纷起身，拿起武器朝这边聚拢过来。

没想到突厥人居然提前动手，看来他们对在烽燧城下迟迟打不开局面也十分焦躁。萧规视力奇好，手搭凉棚，看到已有三十余突骑施的骑兵朝这边疾驰，身后黄沙扬起，少说还有一两百骑。

"大头，过来帮我！"萧规从女墙前起身，笔直地站成一个标准射姿。

张小敬手持一刀一盾，牢牢地守护在他身边。萧规手振弓弦，箭无虚发，立刻有三个骑兵从马上跌下来。其他飞骑迅速散开，搭弓反击。不过射程太远了，弓矢飞到萧规面前，力道已缓，被张小敬一一挡掉。

萧规练得一手好箭法，又站在高处，比精熟弓马的突厥人射程还要远。但他必须要保持直立姿态，没有遮蔽，身边只能交给其他人来保护。闻无忌也飞步上来，与张小敬一起挡在萧规身旁，准备迎接更加密集的攻击。其他人则死死守在碉楼的下方。

唐军现在只有十几个人，指望他们守住整个烽燧堡是不可能的。所以他们把防线收缩到了东南侧的这一处角堡来。这个角堡是全城的制高点，萧规居高临下，对全城都保持威慑力，其他人则围在他身边

和堡下，防止敌人靠近。

只要萧规的弓弦还在响，突厥人就没法安心地进城。

这是最无可奈何的战术选择，也是残军唯一有效的办法。

突厥人在损失了七八个骑士之后，主力终于冲到了堡边。这些突厥骑士跃过坍塌的石墙，朝着角堡扑过来。他们在前几次已经摸清了唐军的战术，知道纯以弓矢与角堡的高度对抗，徒增伤亡，所以这次披着厚甲，朝着角堡前的通道冲来，要来个釜底抽薪。

萧规连连开弓，很快手臂开始出现抽筋的征兆——之前的剧战消耗了太多体力。他额头青筋绽起，咬着牙又射出一箭，这次只射中了一个突厥兵的脚面。这是个危险的信号，萧规不得不暂时停下来休息。张小敬和闻无忌站在高台之上，面无表情地为他抵挡着越来越多的箭矢。

趁着这个当儿，突厥兵们一拥而上，冲上了角堡旁的斜坡。忽然两块碎墙块从高处砸下，登时把前面五六个人砸得血肉模糊。然后十来个衣衫褴褛的唐军从各处角落沉默地扑过来，他们先用右拳捶击左肩，然后与突厥兵战作一团。

他们的动作不如突厥人灵巧，但打法却完全不要命。没刀了，就用牙咬；没腿了，就用手抱，好给同伴创造机会。每个人在搏杀时，都会嘶哑地高呼着：“去长安！去长安！去长安！”很快这呼声一声连一声，响彻整个烽燧堡。

突厥人的攻势，在这呼声中居然又一次被奇迹般地压回去了。

但这一次的代价也极其之大，又有五个唐军倒在血泊中，其他幸存者也几乎动弹不得。

“第八团，九死无悔！”

萧规嚷道，飞快地射出最后一箭，对面一个突厥兵滚落城下。他看到又一拨突厥人拥入城中，大概有三十个，知道最后的时刻终于到了。

闻无忌和张小敬对视一眼，同时点了点头。两人迅速搬开一块石板，露出一个通向碉楼的洞。在那个洞的下面，压着一个硕大的木桶。

萧规把大弓咔嚓一声撅断，然后纵身跳了下去。那木桶里装的是最后一点猛火雷，是他们为最后一刻特别准备的，整个第八团只有萧规会摆弄这危险的玩意。

“三十个弹指！”

萧规冷静地说，这是引爆一个猛火雷最短的操作时间。闻无忌和张小敬点点头，回身拿起盾和刀，他们没有计算到底能撑多久，反正至死方休。

突厥兵开始像蚂蚁一样攀爬碉楼。楼下的伤员纷纷用最后的力气爬起来，希望迟滞敌人哪怕一个弹指的时间也好。突厥兵毫不留情地把他们杀死，甩开，然后继续攀爬。他们的目标只有一个，那就是那个碍眼的大唐龙旗。

可惜在他们和龙旗之间，还有两个人影。

张小敬已经没什么体力了，全凭着一口气在支撑。他的神情开始恍惚，手臂动作也僵硬起来。一阵破风的声音传来，张小敬的反应却慢了一拍，没有立刻判断出袭来的方向。

“小心！”旁边的闻无忌大喊一声，一脚把他踢开，才使他避开了这必杀的一箭。就在同时，一个突厥兵已经爬上了碉楼，气势汹汹地用锋利的宽刃马刀斩去，刀切开皮肉，切开骨头，一下子砍断了闻无忌的右腿。

闻无忌惨呼一声，用尽最后的力气一把抱住突厥兵，用力顶去，两个人就这样摔下楼去。张小敬大惊，疾步探头去看，看到两个人紧抱着跌在碎石堆上，一动不动，不知是谁的脑浆流出来，染黄了一片石面。

张小敬只觉脑海里“腾”的一声，一股赤红色的热流涌遍全身。他低吼一声，丢掉小盾，只留着一把刀在手里，瞳孔里尽是血色，动作势如疯魔。刚爬上楼的三个士兵，被这突然的爆发吓到了，被张小敬一刀一个砍中脖颈。三团血瀑从无头的躯干喷出来，喷溅了张小敬一身。

“快了，还有十五个弹指。”萧规在洞里喊道，手里动作不停。

可是张小敬手里的刀彻底崩了，刚才的短暂爆发产生了严重的后遗症。现在他油尽灯枯，只能靠着龙旗的旗杆，喘息着瘫坐等死。几个突厥兵再度爬上来，呈一个扇形朝他扑来。

就在这时，一抹漆黑的石脂从洞内飞过，沾在那些突厥士兵身上。随即萧规飞快地跳出洞口，把点着的艾绒往他们身上一丢，这些人顿时发出尖厉的惨叫，化为几个人形火炬从楼顶跌下去。

萧规跌跌撞撞跑到张小敬身边，也往旗杆旁一靠。他歪歪头，看到楼下几十个突厥兵纷纷爬上来，笑了。

“还有七个弹指。这么多人陪着，够本了。”

他从怀里掏出一片腐烂的薄荷叶，要往嘴里放，可手指突然剧烈痉挛起来，根本夹不住。张小敬勉强抬起手臂，帮他一下塞进嘴里：

“你哪里找到的？”张小敬问。

“猛火雷的桶底下，我早说了，你个王八蛋压根本没仔细找。”萧规骂道，咀嚼了几下，呸地吐了出来，“一股子臭油味！”

张小敬闭上双眼："可惜了。咱们第八团，到底没法在长安相聚。"

"地府也挺好，好歹兄弟们都在……喂，帮帮我。"

萧规开弓次数太多，手臂已经疼得抬不了了。张小敬把他的右臂弯起来，搭在左肩上。萧规攥紧拳头，轻轻敲了肩膀一下，咧开嘴笑了："九死无悔。"

"九死无悔。"张小敬也同样行礼。

在他们身下，猛火雷的引子在呼呼地燃烧着。突厥人还在继续朝碉楼上爬。两个人背靠着背，安静地等待最后的时刻来临。

突然，萧规的耳朵动了一下。他眉头一皱，猛然直起身子来。张小敬没提防，一下子靠空了。萧规急速抬起脖子，朝烽燧堡南边望去。

在远处，似乎扬起了一阵沙尘暴。萧规突然叫道："是盖都护，是盖都护！"他眼神极好，能看到沙尘中，有一面高高飘扬的大纛若隐若现。整个西域，没人不认识这面旗帜。

安西都护府的主力终于赶到了！

萧规过于兴奋，全然忘了如今的处境。张小敬大喊一声："小心！"挡在萧规面前。一个攀上楼顶的突厥士兵恶狠狠地用长刀劈下来，正正劈中张小敬的左眼，登时鲜血迸流，眼球几乎被切成了两半。

张小敬满脸鲜血，状如鬼魅。他也不捂那伤口，只是死死缠住那突厥士兵，高呼着让萧规快走。既然盖嘉运已经赶到，就还有最后一线生机。两个人里，至少能活一个。

萧规看了一眼洞口，距离猛火雷爆炸还有四个弹指不到的时间。他咔嚓一下撅断龙旗的旗杆，握住半截杆子，像长矛一样捅进突厥士兵的身体，随即他拽住张小敬的腰带，扯下龙旗裹住两人身子，义无反顾地朝角楼外侧的无尽大漠跳去。

这两个唐军士兵在半空画过一条弧线，龙旗的一角迎风飘起，几乎就在同时，角楼里的猛火雷终于彻底苏醒。

这是萧规亲手调配的猛火雷，绝不会有哑火之虞。炽热的光与热力一瞬间爆裂开来，连天上的烈日都为之失色。整个角楼在爆炸声中轰然崩塌，在巨大的烟尘之中，无数碎砖石块裹挟着烈焰朝四周散射，把在附近的突厥士兵一口气全数吞噬。

强烈的冲击波，把半空中的萧规和张小敬两人又推远了一点。他们的身体，重重跌落在松软的黄沙之上。随后那面残破不堪的龙旗，方才飘然落地……

天宝三载元月十五日，子正。

长安，兴庆宫地下。

“萧规？！”

张小敬从喉咙里滚出一声沉沉的低吼，弩机不由自主地抖动起来。他万万没想到，一直苦苦追寻的龙波，竟然是昔日出生入死的同袍。

这个意外的变故，让他不知所措。

“咱们第八团，总算是在长安相见了，却未曾想过是如此重

逢。”化名为龙波的萧规躺倒在地，任凭弩机顶住太阳穴，表情却露出旧友重逢的欣慰。

张小敬没有收回弩机，反而顶得更紧了一些：“怎么会是你？！怎么会是你？！”

“为什么不会是我？”萧规反问。

张小敬的嘴唇微微发颤，心乱如麻。他知道，现在应该做的事情，是一箭把这个穷凶极恶的罪犯射死，然后去阻止大灯楼上的阴谋，可手指却没办法扣动悬刀——这可是当年彼此能把后背托付出去的战友啊！

张小敬不太明白，当年那个死守龙旗的萧规，为什么会变成残暴的龙波？他要毁灭的东西，不正是从前所极力保护的吗？在他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

“你……你这些年都去哪儿了？”这是张小敬最迫切想知道的问题。

那一日，盖嘉运的大军赶到了烽燧堡，击溃了围攻的突骑施军队。事后清理战场，他们发现张小敬和萧规摔断了几根肋骨，但气息尚存，而且还在石头缝里发现奄奄一息的闻无忌。他从角楼掉下去的时候，被突厥兵垫了一下，随后滚落到石块的夹隙里去，奇迹般地躲过了猛火雷和碎石的袭击。

仅存的三个第八团成员先被送回了拨换城，然后又转送安西都护府的治所龟兹进行治疗。军方对他们的奋战很满意，大加褒奖和赏赐。

闻无忌没了一条腿，没办法留在军中，便把赏赐折成了一卷长安户籍，算是圆了一份心愿；张小敬担心闻无忌没人照顾，利用自己授勋飞骑尉的身份，在兵部找了份步射铨选的差事，也去了长安。至于

萧规，他并没接受张小敬和闻无忌的邀请，而是解甲前往广武。从此以后，张小敬和闻无忌再没听过他的消息。

直到今天。

龙首渠推动着六个巨大的水车轮持续地转动，低沉的嗡嗡声在空旷的地宫中回荡。落在地上的火炬终于熄灭，黑暗中的两个人仍旧一动不动，有如两尊墓旁对立的翁仲。

沉默良久，萧规的声音在黑暗中悠悠响起："当年咱们在龟兹分别以后，我去了广武投奔姐姐。我带了许多赏赐，还带了一份捕吏告身，满心希望从此能过上好日子。可当我到家一看，却发现屋子已成一片废墟。多方打听之后我才知道，广武当地的一个县丞垂涎姐姐美色，把她侮辱至死。县丞怕家属把事情闹大，竟买通无赖放了一把火，把姐夫和两个侄儿全都烧死在家中。我要去告官，反被诬陷，说我是马匪，带回的赏赐都是当盗匪抢的，还毁去了我的告身。"

他说得很平静，似乎讲的是一件别人的事，可那森森的恨意，却早已深沁其中。张小敬一言不发，只是呼吸粗重了许多。

"我原本指望兰州都督府能帮我证明清白，可他们沆瀣一气，非但不去查证，反而通风报信，把我抓到牢里去。我在牢里待了一年多，狱里拿我去给一个死囚犯做替身，夜半处刑，结果被我觑到破绽，杀死了刽子手，连夜逃亡。我从武库里盗出一把强弓，射杀了包括县丞在内大大小小的官吏十几个，广武县衙为之一空。我在当地无法立足，只好携弓四处流亡。"

"四处流亡"说起来轻松，里面却蕴含着无限苦涩。大唐州县之间设防甚严，普通民众无有公验，不得穿越关津，也没资格住店投宿。流亡之人，只能昼伏夜出，永远担惊受怕，不见天日。

萧规能感觉得到，弩机尽管还顶在太阳穴，但上面的杀意却几近

于无。他笑了笑，伸手把它轻轻拨开，缓缓坐起身子来。

“为什么不到长安找我们？”张小敬问。

“找你们又能做什么？跟着我一起流亡？”萧规笑了笑，“后来我在中原无法立足，便去了灵武附近的一个守捉城，藏身在那儿，苟活至今。”

听到“守捉”二字，张小敬有所明悟。那里是混乱无法之地，像萧规这样背命案的人比比皆是。以他的箭法，很容易就能混出头。

难怪袭击长安的事情，还牵扯到守捉郎，原来两者早有渊源。

想到这里，张小敬眉毛一跳，意识到自己有点被带偏了，重新把弩机举起来：“那你解释一下，眼下这个局面，你这是发的什么疯？”

“这句话，正应该是我问你才对吧？你这是发的什么疯？”萧规的声音变得阴沉起来，“我的下场如何？闻无忌的下场如何？你被投入死牢，又是拜谁所赐？为何到了这个地步，你还要甘为朝廷鹰犬？”

张小敬弩口一摆：“这不一样！”

“有什么不一样？朝廷的秉性，从来都没变过。”萧规冷笑，“远的事情不说，你看看你自己现在，好不容易解决了突厥狼卫，结果呢？到头来还不是被全城通缉，走投无路。我们为朝廷浴血奋战，可他们又是如何对我们的？十年西域兵，九年长安帅，你得到的是什么？”

张小敬沉默不语，他没什么能反驳的，这是一个清楚的事实。萧规道：“所以我才要问你，你脑子到底出了什么毛病，为何要极力维护这么一个让你遍体鳞伤的王八蛋？”

张小敬开口道：“朝廷是有错，但这是我和朝廷之间的事。你为了一己私仇，竟然去勾结昔日的仇敌，这让死在烽燧堡的第八团兄弟

们怎么想？”

萧规不屑地笑了笑：“突厥人？他们才不配勾结二字，那些蠢蛋只是棋子罢了。我把他们推到前台，只是顺便给可汗挖一个大坑，让他死得快一点罢了。”说到这里，萧规忽然长长叹了一口气：“我在广武的时候，确实为了一己私仇，恨不得所有人统统死了才好。不过我现在做的事情，已经超脱了那些狭隘的仇恨。”

“嗯？”张小敬眉头一皱。

“我在中原流亡那么久，又在守捉城混了许多年，终于发现，咱们第八团誓言守护的那个大唐，已经病了。守捉城里住的都是什么人？被敲诈破落的商户、被凌虐逃亡的奴婢、被租庸压弯了脊梁的农夫、被上峰欺辱的小吏，还有没钱返回家乡的胡人……你可知道为何有那么多人跟随着我？他们都是精锐老兵，有的来自折冲府，有的是来自都护府，有的甚至还是武举出身。他们几乎都有和我同样的故事，为朝廷付出一切之后，到头来发现被自己守护的人从后头捅了一刀。”

萧规的眼神在黑暗中变得灼灼有神：“一个人有这样的遭遇，也许是时运不济；五个人有这样的遭遇，可以说只是奸人作祟；但一百个、五百个人都有类似的遭遇，这说明这个朝廷已经病了！病入膏肓！放眼望去，一片盛世景象，歌舞升平，其实它的根子已经烂了。需要用火和血来洗刷，让所有人警醒。”

张小敬盯着这位昔日同袍，觉得他是不是疯了。

萧规说得越发亢奋起来：“这个使命，守捉郎是做不来的，他们只想着苟活。所以我奔走于各地，把这些遭到不公平待遇的老兵聚集起来。我们就像是一只只蚍蜉，一个人微不足道，但聚在一起，却有着撼动整个局面的力量！”

“你们……到底想干什么？”

萧规仰起头来，对着地宫的顶部大声喊道：“我要让那些大人物领教一下蚍蜉的力量，让他们知道，不是所有的虫蚁都可以任意欺压。我没有违背咱们第八团的誓言，我还是忠于这个大唐，只是效忠的方式有所不同罢了——我是蚍蜉，是苦口的良药。”

听到这里，他在黑暗中用力挥动手臂，似乎要做给地面上的人看。张小敬低吼道：“焚尽长安城，伤及无辜民众，这就是你的效忠方式？”

萧规忽然哈哈大笑起来：“不不，焚尽长安城，那是突厥人的野心，我可做不了这么大的题目。我的目标，只有这么一座楼罢了。”他的手指在半空画了一圈，“只有这座太上玄元灯楼。”

“你知道这楼的造价是多少？整整四百万贯！就为了三日灯火和天子的盛世脸面而已。你不知道为这个楼，各地要额外征收多少税和徭役，多少人为此倾家荡产、家破人亡！所以我要把它变成长安最明亮、最奢靡的火炬，让所有人都看到，大唐朝廷是如何烧钱的。”

说着说着，萧规已经重新站了起来，反顶着弩机，向前走去。张小敬既不敢扣动悬刀，也不敢撤开，被迫步步后退，很快脊背“咚”的一声，顶在了门框之上。看两人的气势，还以为手握武器的是萧规。

萧规的鼻子尖，几乎顶到张小敬的脸上：“你可知道我蛰伏九年，为何到今日才动手？还不是因为你和闻无忌……”

张小敬眼角一颤，不知他为何这么说。

“我在长安城中也安插有耳目，知道闻记香铺的惨事。从那时候起，我加快了计划的准备，好为你们讨回一个公道。恰好突厥的可汗有意报复大唐，联络守捉郎。守捉郎一向不敢跟官府为敌，拒绝了。于是我便主动与突厥可汗联系，借他们的手定下这个计谋。”

张小敬这才明白，为何突厥人会懂得使用猛火雷。萧规当年在烽燧堡，就是首屈一指的猛火雷专家。一想到今天所奔忙的危机，追根溯源居然还是因自己而起，张小敬在一瞬间，仿佛听到命运在自己耳边讪笑。

萧规后退了半步，让凌人的气势略微减弱，语气变得柔和起来："你仔细想想，距离灯楼最近的是什么？是兴庆宫的勤政务本楼，上头是欢宴的天子和文武百官。太上玄元灯楼炸起来，倒霉的也只是这些害你的蠹虫——怎么样？大头，过来帮我？"

听到这一句话，张小敬一瞬间整个身体都僵硬了。这句话，他在烽燧堡里曾听过无数次，多年不听，现在却代表着完全不同的含义。

更让张小敬恐惧的，不是萧规的阴谋有多恐怖，而是他发现找不到拒绝的理由。

张小敬本来就对朝廷怀有恨意，那些害死闻无忌的人，至今仍旧逍遥法外。他之所以答应李泌追查这件事，完全是以阖城百姓为念。可现在老战友说了，阙勒霍多只针对这些王公大臣，正好可以报仇雪恨，不必伤及无辜，然后让突厥人承受后果，多么完美。

更何况，现在连靖安司也没了。李泌、檀棋、姚汝能、徐宾、伊斯这些人或不知所终，或身陷牢狱，一切和他有关的人，都被排除、被怀疑，不再有任何人支持他。

他找不到拒绝的理由，也找不到一个可以让自己再坚持下去的理由。

张小敬闭上眼睛，弩机当啷一声跌落在地。他后悔自己答应李泌的请求，早知道还不如老老实实待在死牢里来得清省。萧规盯着自己这位老战友，没有急着追问，而是后退一步，任由他自己天人交战。

过了良久，张小敬缓缓睁开眼睛，语气有些干涩："我加入。"

萧规眼睛一亮："好！就等你这一句！咱们第八团的袍泽，这回可又凑到一起啦。"他激动地抱住张小敬，就像在烽燧堡时爽朗地笑了起来："张大头，咱们再联手创造一次奇迹。"

张小敬僵硬地任凭他拍打肩膀，脸却一直紧绷着，褶皱里一点笑意也无。

萧规俯身把弩机捡起来，毫不顾忌地扔还给张小敬，做了个手势，让他跟上。两人离开水力宫，沿着一条狭窄的台阶走上去，约莫二十步，掀开一个木盖，便来到了太上玄元灯楼底层。

高者必有厚基。整个太上玄元灯楼高逾一百五十尺，即便都是竹制，整体重量仍旧十分可观，必须得有一方厚实的地根拽住才成。所以毛顺索性把这个灯楼的底层修成了一座宽大的飞檐玄观，纵横二十余楹，屋檐皆呈云状，远远望去，有如祥云托起灯楼，更见仙气。

他们从水力宫爬上来，正好进入这祥云玄观的后殿。此时殿中堆满了马车上卸载下来的麒麟臂，十几个人在低头忙碌着。他们一看萧规进来，并不停手，继续井然有序地埋头做事。至于张小敬，他们连正眼都不看一下。

外面的龙武军恐怕还不知道，蚍蜉已悄然控制了整个大灯楼。这不再是一个能给长安带来荣耀的奇观，而是一件前所未有的杀人利器。

有观必有鼎。在玄观后殿正中，按八卦方位摆着八个小鼎。它们本来是用来装饰的，结果现在被用来当作加热器具。每一个鼎中，都搁着几十根麒麟臂。鼎底烧着炭火，不断有人拿起一枚小冰瓶，插进竹筒。

不用介绍，张小敬也立刻猜出来，这就是他一直苦苦追寻的阙勒霍多，这里正在做最后的加热工序。那冰瓶其实是一个细颈琉璃瓶，

状如锥子，里面插着一根冰柱，瓶外有刻度。把它伸在竹筒里头，看冰柱融化的速度，便可推算石脂是否已达到要求的温度。

张小敬没想到，他们连这种器物都准备出来了。萧规注意到他的眼神："这是道士们炼丹用的，被我偷学来了。猛火雷物性难驯，不把温度控制好一点，一不留神就炸了。"他兴致勃勃地又伸出手臂一指鼎底："你可知这炭是从何而来？"

张小敬看了一眼，那条炭呈雪白颜色，只见火光，却没有烟气。萧规道："这是南山上一个卖炭翁烧的。那老头烧的炭雪白如银，火力十足，且杂烟极少。他原本每年都会拉几车来城里卖，结果宫里的采买经常拿半匹红纱和一丈绫，强行换走一车——得有一千多斤哪。所以老头听说我们要做件大事，主动来帮我们烧制，钱都没要。可见咱们要做的这件大事，实在是民心所向呀。"

张小敬默然不语，只是盯着那炭火入神。萧规道："好了，好了，我知道你一时半会儿心思还转不过来。咱们先去探望一下李司丞吧。"

他引着张小敬来到玄观二楼，这里分出了数间灵官殿阁，都是祈福应景之用，是以里面布设极简陋。不断有人把加热达到要求的麒麟臂抱出来，经由这里的通道攀入灯楼，进行最后的安装。

萧规把其中一阁的门推开，张小敬一看，里面站着一人，直身剑眉，正是李泌。他也被偷偷运进了灯楼，看起来神情委顿不堪，但仍勉力维持着最后的尊严。

"李司丞，看看这是谁来探望你了？"萧规亲切地喊道，搂住了张小敬的肩膀。

李泌闻言，朝这边一看，先是愕然，两道眉毛登时一挑，连声冷笑道："好！好！"

张小敬面无表情，既不躲闪也不辩解，就这么盯着他，一动不动。萧规笑眯眯地说道：“这事可巧了，想不到靖安司的都尉，竟是我当年的老战友。在烽燧堡的时候，是我们俩从死人堆里滚出来的。”

“嗯？”李泌一怔。

“不错。第八团一共活下来三个人，那时候我还叫萧规。哦，对了，还有另外一个幸存者叫闻无忌。他到底在哪儿，我想司丞也知道。”

凭李泌的才智，立刻猜出了前后因果。他看向张小敬的眼神，变得冰冷无比，可在那冰冷里，又带着那么一点绝望的意味。

一个出生入死的袍泽，和一个屡屡打压怀疑的组织，张小敬会选哪边，不言而喻。

张小敬避开李泌的眼神，抬起手臂，手指在眼窝里轻轻一掸。这不是下意识的习惯动作，而是为了不那么尴尬。萧规看看李泌，又看看张小敬，咧嘴笑道：“李司丞慧眼识珠，一眼就挑中了我这兄弟。若不是我有几分侥幸，说不定真被他给搅黄！只可惜你们蠢，不能一信到底。”

李泌一言不发。萧规把自己的弩机塞到张小敬的手里，轻松道：“大头，为了庆祝咱们重逢，插个茱萸呗？”

“插茱萸？”张小敬听到这个词，脸色一变。这可不是民间重阳节佩茱萸的习俗，而是西域军中习语。茱萸果成熟后呈紫红色，插茱萸的意思，是见血。

萧规笑意盈盈，下巴朝李泌摆了摆。

他的意思很明白。半个时辰之前，张小敬还是敌对的靖安都尉，

现在转变阵营，为了让人信服，必须得纳一个投名状——靖安司丞李泌的人头，再合适不过。

杀死自己的上司，将彻底没有回头路可走，如此才会真正取得蚍蜉们的信任。

萧规盯着张小敬，脸上带着笑容，眼神里却闪动着几丝不善的光芒。这个生死相托的兄弟，到底能否值得继续信任，就看这道题怎么解了。他身旁的几名护卫，虎视眈眈，随时准备拔刀相向。

灵官阁里一时安静下来。李泌仰起头，就这么盯着张小敬，既没哀求，也没训斥。张小敬也没动，他沉默地肃立于李泌对面，那一只独眼微微眯着，旁人难以窥破他此时的内心活动。

见他迟迟不动手，护卫们慢慢把手向腰间摸去。只听咔嚓一声，张小敬抬起右臂，把弩机顶在了李泌的太阳穴上，手指紧紧钩住悬刀。

“李司丞，很抱歉，我也是不得已。”张小敬道，语调沉稳，不见任何波动。

“大局为重，何罪之有。”李泌闭上眼睛。他心中苦笑，没想到两人在慈悲寺关于“杀一人，救百人”的一番对话，竟然几个时辰后就成真了。更没想到，他居然成了那位被推出来献祭河神的无辜者。

张小敬面无表情，毫不犹豫地一扣悬刀。

噗的一声，李泌的脑袋仿佛被巨锤砸中似的，猛地朝反方向一摆，整个身躯以一个滑稽的姿势仆倒在地，一动不动。

靖安司的司丞，就这样被靖安司都尉亲手射杀在太上玄元灯楼里。

张小敬垂下弩机，闭上眼睛，知道从这一刻开始，他将再没有回头路可以走。为了拯救长安，他不后悔做出这个选择，可这毕竟是错的。每一次应该做的错事，都会让他心中的包袱沉重一分。

屋子里一时间安静无比，张小敬突然睁开眼睛，觉得有些不对劲。

不对，这并不是弩箭贯脑该有的反应。他看了看手里的弩机，把视线投向躺倒在地的李泌，发现他的太阳穴有一圈紫黑色的瘀血。张小敬的视线朝地面扫去，不由得瞳孔一缩。

那支射出的弩箭，居然没有箭头。

手弩的箭杆和弓箭杆不同，顶端要削圆，前宽后窄。因为手弩一般应用于狭窄、曲折的近战场合，强调在颠簸环境下的威力。眼前这支弩箭，没有尖铁头，只剩一个椭圆的木杆头。这玩意打在人身上会剧痛无比，但只会造成钝伤，不会致命。

张小敬疑惑地看向萧规。萧规拍了拍巴掌，满脸都洋溢着开心的笑容："大头，恭喜你，你通过了考验。"

"怎么回事？"

"我对大头你并不怀疑，不过总得给手下人一个交代。"萧规俯身把箭杆捡起来，"我本以为，你会犹豫，没想到你杀上司真是毫不手软，佩服，佩服。"

他对张小敬的最后一点疑惑，终于消失了。一个人是否真的起了杀心，可瞒不过他的眼睛。刚才张小敬扣动悬刀时的眼神，绝对是杀意盎然。

张小敬轻轻地喘着气，他的右手在颤抖着："你给我弩机之前，就把箭头给去掉了？"萧规笑道："你能扣动悬刀，就足以说明用心，

不必真取了李司丞的狗命。他另外还有用，暂时不能死在这里。”

这时李泌咳咳地试图把身体直起来，可是刚才那一下实在太疼了，他的脑袋还晕乎乎的，神情痛苦万分，有鲜血从鼻孔里流出来。萧规拎起他的头发：“李司丞，谢谢你为我找回一位好兄弟。”

“张小敬！”

一声大喝响彻整个灵官阁。李泌拖着鼻血，从来没这么愤怒过：“我还是不是靖安司的司丞？你还是不是都尉？”

“是。”张小敬恭敬地回答。

“我给你的命令，是制止蚍蜉的阴谋！从来没说过要保全长官性命！对不对？”

“是。”

“你杀本官没关系，但你要拯救这长安城！元凶就在旁边，为何不动手？”

萧规从鼻孔里发出嗤笑，李泌这脑袋是被打糊涂了？这时候还打什么官腔！张小敬缓步走过去，掏出腰间那枚铜牌，恭恭敬敬插回到李泌腰间：

“李司丞，我现在向你请辞都尉之职。在你面前的，不再是靖安司的张都尉，而是第八团浴血奋战的张大头，是悍杀县尉、被打入死牢的不良帅，是被右骁卫捉拿的奸细，是被全城通缉的死囚犯，是要向长安讨个公道的一个老兵！”

他每报出一个身份，声音就会大上一分，说到最后，几乎是吼出来的。

李泌的脸色铁青，张小敬入狱的原因，以及在这几个时辰里的遭

遇，他全都一清二楚，更了解其中要承受着何等的压力和委屈。现在张小敬积蓄已久的怨气终于爆发出来，那滔天的凶蛮气势汹涌扑来，让李泌几乎睁不开眼。

偏偏他没办法反驳。

吐出这些话后，张小敬双肩一坠，仿佛卸下了千斤重担。萧规在一旁欣慰地笑了。在他看来，张小敬之前的行为，纯属自找别扭，明明对朝廷满腹怨恨，偏偏要为了一个虚名大义而奔走，太纠结。

现在张大头把之前的顾虑一吐为快，又真真切切对上司动过了杀心，萧规终于放下心来。他握紧右拳，在左肩上用力一捶，张小敬也同样动作，两人异口同声："九死无悔。"

那一瞬间，第八团的盛况似乎回到两人眼前。萧规的眼眶里，泛起一点湿润。

这时李泌勉强开口道："张小敬，你承诺过我擒贼，莫非要食言吗？"

"不，我当时的回答是，人是你选的，路是我挑的，咱们都得对自己的选择负责。"

李泌听到这句话，不由得苦笑起来："你说得不错，我看走了眼，应该为自己的愚蠹承担后果。"

张小敬道："您不适合靖安司丞这个职位，还不如回去修道。拜拜三清，求求十一曜，推推八卦命盘，访访四山五岳，什么都比在靖安司好——不过若司丞想找我报仇，恐怕得去十八层地狱了。"

萧规大笑："说得好，我们这样的人，死后一定得下地狱才合适。大头你五尊阎罗的名头，不知到时候管用与否。"

“言尽于此，请李郎君仔细斟酌。”张小敬拱手。

称之为“郎君”，意味着张小敬彻底放弃了靖安司的身份，长安之事，与他再无关系。听到这一声称呼，李泌终于放弃了说服的努力，垂头不语。

萧规吩咐把李泌从柱子上解下来，让两个护卫在后头押送，然后招呼张小敬朝灯楼上头去。

“怎么他也去？”张小敬颇有些不自在。

萧规道：“刚才我不是说了嘛，他另外有用处。”

张小敬这才想起来，之前就有一个疑点。蚍蜉们袭击靖安司大殿，为何不辞辛苦地劫持李泌？让他活着，一定有用处，但这个用处到底是什么？

萧规看出张小敬的疑惑，哈哈一笑，说走，我带你去看个东西就明白了。

一队人鱼贯走出灵官阁。张小敬刚迈出门槛，萧规突然脸色一变，飞起一脚踢向张小敬腰眼。张小敬没想到他会猝然对自己出手，登时倒地。就在倒地的瞬间，一道寒光擦着他头皮堪堪扫过。

元载现在正陷入巨大的矛盾。他半靠在一棵槐树旁，盯着那扇鲜血淋漓的大门，久久没能作声。

那个杀神在眼皮子底下溜走了，还把自己吓得屁滚尿流。可是他临走前说的那句话，却让元载很在意。

“若你们还有半点明白，就尽快赶去兴庆宫前，蚍蜉全聚在那儿呢。”

这是个圈套，还是一句实话？元载不知道。若说是假的，可张小敬撒这个谎毫无必要；可若说是实话，张小敬会这么好心？主动给追捕他的人提供线索？元载可不相信。

一贯以目光敏锐而自豪的他，面对张小敬这个谜，竟然不知所措。他真想干脆找一朵菊花算了，一瓣一瓣地揪下来，让老天爷来决定。

这时他身边的旅贲军伍长凑过来，悄声道：“我们要不要冲进去抓人？”

他们刚才抓住一个从院子里跑出来的学徒，已经问清楚了这家主人的底细，叫作晁分，背后是日本人晁衡。院子里面似乎还有一个受了重伤的波斯人。张小敬特意跑来这里，肯定跟他们有勾结，抓起来总没错。

旅贲军在这院子里起码躺倒了十几个人，简直是前所未有的大亏，他们急于报仇。

对这个建议，元载摇摇头。他不关心旅贲军的脸面，也不怕晁衡，他只是觉得，这件事没想象中那么简单。

部下不知道，元载心里可最清楚不过：张小敬并不是内奸，这个罪名只是为了方便有人背黑锅而捏造出来的。用它来整人没问题，但如果真相信这个结论去推断查案，可就南辕北辙了。

南辕北辙？

元载忽地猛拍了一下槐树树干，双眼一亮，霎时做出了决断。

“整队，去兴庆宫！”

旅贲军的伍长一愣，以为听错了命令。

“去兴庆宫！”元载又重复了一遍，语气斩钉截铁。

他不知道张小敬的话是否真实，不过与生俱来的直觉告诉元载，兴庆宫那边的变数更大。

变数大意味着风险，风险意味着机遇。

元载相信，今晚的幸运还未彻底离开他，值得赌一赌。

张小敬倒地的一瞬间，萧规发出了一声怒吼：“鱼肠！你在干吗？！”

在灵官阁外，一个黑影缓缓站定，右手拿着一把窄刃的鱼肠短剑，左手垂下。张小敬这才知道，萧规踹开自己，是为了避开那必杀的一剑。他现在心神恍惚，敏锐感下降，若不是萧规出手，恐怕就莫名其妙死在鱼肠剑下了。

“我说过了，我要亲自取走张小敬的命。”鱼肠哑着声音，阴森森地说。

萧规挡到张小敬面前，防止他再度出手：“现在张小敬已经是自己人了，你不必再与他为敌。”

“你怎么知道他不是假意投降？”

“这件事我会判断！”萧规怒道，“就算是假意投降，现在周围全是我们的人，又怕什么？”

这个解释，并未让鱼肠有所收敛：“他羞辱了我，折断了我的左臂，一定要死。”萧规只得再次强调，语言严厉：“我再说一次，他现在是自己人，之前的恩怨，一笔勾销！”

鱼肠摇摇头："这和他在哪边没关系，我只要他死。"

灵官阁外，气氛一下子变得十分诡异。张小敬刚刚转换阵营，就要面临一次内讧。

"这是我要你做的第九件事！不许碰他！"萧规几乎是吼出来的，他一撩袍角，拿起一串红绳，那红绳上有两枚铜钱。他取下一枚，丢了过去。鱼肠在半空中把钱接到，声音颇为吃惊："你为了一个敌人，居然动用这个？"

"你听清了没？不许碰他。"萧规道。

"好，不过记住，这个约束，在你用完最后一枚铜钱后就无效了。"鱼肠强调道，"等到我替你做完最后一件事，就是他的死期。"

张小敬上前一步："鱼肠，我给你一个承诺，等到此间事了，你我公平决斗一次，生死勿论。"鱼肠盯着张小敬的眼睛："我怎么知道你会信守承诺？"

"你只能选择相信。"

鱼肠沉默了片刻，他大概也觉得在这里动手的机会不大，终于一点头："好。"

鱼肠的身影很快消失在黑暗中，然后留下了一句从不知何处飘过来的话："若你食言，我便去杀闻染。"

萧规眉头一皱，转头对张小敬满是歉疚："大头，鱼肠这个浑蛋和别人不一样，听调不听宣。等大事做完，我会处理这件事，绝不让你为难。"

张小敬不动声色道："我可以照顾自己，闻无忌的女儿可不会。"萧规恨恨道："他敢动闻染，我就亲自料理了他！"

他们从灵官阁拾级而上，一路上萧规简短地介绍了鱼肠的来历。

鱼肠自幼在灵武附近的守捉城长大，没人知道他什么来历什么出身，只知道谁得罪了鱼肠，次日就会曝尸荒野，咽喉一条极窄的伤口。当地守捉郎本来想将鱼肠收为己用，很快发现这家伙太难控制，打算反手除掉。不料鱼肠先行反击，连续刺杀数名守捉郎高官，连首领都险遭不测。守捉郎高层震怒，撒开大网围捕。鱼肠被围攻至濒死，幸亏被萧规所救，这才捡了一条命。

张小敬心想，难怪鱼肠冒充起守捉郎的火师那么熟练，原来两者早有渊源。如果守捉郎知道，他们险些捉到的刺客，竟然是鱼肠，只怕事情就没那么简单了。

萧规继续讲。鱼肠得救以后，并没有对他感激涕零，而是送了十枚铜钱，用绳子串起来给他，说他会为蚍蜉做十件事，然后便两不相欠。所以萧规说他听调不听宣，不易掌控。

现在萧规已经用掉了九枚，只剩下最后一枚铜钱。

“真是抱歉，害你白白浪费了一枚。”

萧规道：“没关系，这怎么能算浪费。再说，我也只剩一件事，需要拜托鱼肠去做。结束之后，也就用不着他了……”他磨了磨牙齿，露出一个残忍的笑意，旋即又换上一副关切表情：

“大头，接下来的路，可得小心点。”

张小敬一看，原来灵官阁之上，是玄观顶阁。顶阁之上，他们便正式进入灯楼主体的底部。眼前的场景，让张小敬和李泌不由得屏住了呼吸。

在他的头顶，是一个如蜘蛛巢穴般复杂的恢宏穹顶。整个太上玄元灯楼，是以纵横交错的粗竹木梁为骨架，外蒙锦缎彩绸与竹纸。它

的内部空间大得惊人，有厚松木板搭在梁架之间，彼此相搭，鳞次栉比，形成一条条不甚牢靠的悬桥，螺旋向上伸展。附近还垂落着许多绳索、枢机和轮盘，用处不明，大概只有毛顺或晁分这样的大师，才能看出其中奥妙。

他们踏着一节一节的悬桥，一路盘旋向上，一直攀到七十多尺的高度。忽然一阵夜风吹过灯楼骨架，张小敬能感觉到整个灯楼都在微微摇动，发出嘎吱嘎吱的声音。

夜风吹起外面的一片蒙皮，张小敬从空隙向北方看过去，发现勤政务本楼近在咫尺。他知道两者之间距离不远，但没想到居然近到了这地步。只消抛一根十几尺的井绳，便足以把两栋楼连接起来。

张小敬的独眼，从这个距离可以清晰地看到楼中宴会的种种细节。那些宾客头上的方冠，案几上金黄色的酥香烤羊，席间的觥筹交错，还有无数色彩艳丽的袍裙闪现其间。还有人酒酣耳热之际，离席凭栏而立，朝着灯楼这边指指点点。

“所有人都在等着太上玄元灯楼亮起，那将是千古未有的盛大奇景。我赌十贯钱，他们肯定肚子里憋了不少诗句，就等着燃烛的时候吟出来呢。”

萧规调侃了一句，迈步继续向前。张小敬收回视线，忽然发现李泌的脸色不太好。他的双臂被牢牢缚住，左右各有一个壮汉钳制，以这种状态去走摇摇欲坠的悬桥，很难控制平衡，随时可能会掉下去。

他要伸手去扶，萧规宽慰道：“别担心，他不会有事。这么辛辛苦苦把李司丞弄得这么高，可不是就为推下去听个响动。”说到这里，萧规伸出右手高举，然后突然落下，嘴里还模拟着声音：“咻——啪！”

一行人又向上走了数十尺，终于抵达了整个灯楼的中枢地带——

天枢层。

这一层是个宽阔的环形空间，地板其实就是一个硕大的平放木轮，轮面差不多有一座校场那么大。在竹轮正中，高高竖起了一根大竹天枢，与其他部件相连，由木料和竹料混合拼接而成，大的缝隙处还用铁角和铜环镶嵌。

很多蚍蜉工匠正攀在架子上，围着这个大轮四周刀砍斧凿，更换着麒麟臂。他们身边都亮着一盏小油灯，远远望去，星星点点，好似这大轮上镶嵌了许多宝石。

张小敬没看出个所以然。但李泌抬头望去，看到四周有四五间凸出轮廓的灯屋，立刻恍然大悟。

这个太上玄元灯楼，就基本结构而言，和萧规给他展示的那个试验品是一样的。中央一个大枢轮，四周一圈独立小单元，随着枢轮转动，这些单元会在半空循环转动。不同的是，试验品用的是纸糊的十二个格子，而这个太上玄元灯楼的四周，则是二十四间四面敞开的大灯屋，每一间屋子内都有独立的布景主题，有支枢接入，可以驱使灯俑自行动作。

可以想象，当整个灯楼举火之时，高至天际的大轮缓缓转动，这二十四间灯屋在半空中升降起伏，该是何等震惊的华丽景象。喜好热闹的长安人看到这一切，只怕会激动地发疯。

一个佝偻着背的老人正蹲在天枢之前，一动不动，不时伸手过去摸一下，好似在抚摸自己即将死去的孩子。

萧规走过去拍拍他肩膀：“毛大师，准备得如何了？”毛顺头也不抬：“只要下面的转机与水轮扣上，这总枢便会转动，带动二十四间灯房循循相转。”他的心情很不好，任何一个得知自己的杰作要被炸掉的人，心情都不会太好。

张小敬一惊："这就是毛顺？他也是你们蚍蜉之人？"萧规道："我们自然是求贤若渴，不过大师显然更重视自己的家人。"张小敬沉默了，多半是蚍蜉绑架了毛顺的家眷，强迫他和自己合作。

难怪蚍蜉混进来得如此顺利，有毛顺作保，必然是一路畅通。

"你们到底有什么打算？"张小敬终于忍不住问道。

萧规似乎早就在等着这个问题了。一个人苦心孤诣筹划了一件惊人的事情，无论如何也希望能跟人炫耀一番。他一指那根巨大的天枢，兴致勃勃地开始解说起来。

原来那根至关重要的天枢大柱里，已被灌满了石脂。在它周围的二十四间灯房里早安放了大量石脂柱筒。一旦灯楼开始运作，灯房会陆陆续续燃烧起来。观灯之人，肯定误以为是灯火效果，不会起疑。当这二十四间灯房全部烧起时，热量会传递到正中天枢大柱。真正调配好的猛火雷，即藏身柱中。届时一炸，可谓天崩地裂。近在咫尺的勤政务本楼一定灰飞烟灭。

张小敬听完这个解说，久久不能言语。原来这才是阙勒霍多的真正面目，它从来没有蛰伏隐藏，就是这么大剌剌地矗立在长安城内。

这要何等的想象力和偏执才能做到？

萧规对张小敬的反应很满意，他仰起头来，语气感慨："费这么大周折，就是要让一位天子在最开心、最得意的一瞬间，被他最喜爱的东西毁灭。这才是最有意义的复仇嘛。"

张小敬看着这位老战友，想开口说些什么，但终于还是默默地闭上了嘴。

"哦，对了，在这之前，还有一件事要麻烦李司丞——你在这儿等一会儿。"萧规让张小敬留在天枢，跟毛大师多聊聊天，然后扯走

了李泌。

离开天枢这一层，萧规把李泌带到了灯楼外围的一间灯屋里。这些灯屋都是独立的格局，四面敞开，便于从不同方向观赏。它和灯楼主体之间有一条狭窄的通道相连。

萧规和李泌来到的这间灯屋，主题叫作“棠棣”，讲的是兄友弟恭，里面有赵孝、赵礼等几个灯俑。萧规推着李泌进去，一直把他推到灯屋边缘，李泌双脚几乎要踩空，才停下来。

李泌低头一望，脚下根本看不清地面，少说也是几十尺的高度。他的双手被缚，在这晃晃悠悠的灯楼上，只靠腿掌控平衡，很是辛苦。

“李司丞，辛苦你了。”萧规咧开嘴，露出一个神秘莫测的笑容。他抬起手，打了个响指。

李泌闭上眼睛，以为对方有什么折磨人的手段。可等了半天，却什么事都没发生。他再度睁开，发现棠棣灯屋相邻的两个灯屋，纷纷亮起灯来。

一屋是孔圣问老子，以彰文治之道；一屋是李卫公扫讨阴山，以显武威之功。两边的灯烛一举，恰好把棠棣灯屋映在正中。勤政务本楼上的宾客看到有灯屋先亮了，误以为已经开始，纷纷呼朋唤友，过来凭栏一同欣赏。

就这么持续了二十个弹指，萧规又打了一个响指，两屋烛光一起灭掉。远处的宾客们发出一阵失望的叹息，这才知道那是在测试。

“好了，李司丞你的任务完成了。”萧规把他从灯屋边缘拽了回来。李泌不知就里，只好保持着沉默。

当他们再度回到天枢后，萧规叫来一名护卫，吩咐把李泌押下灯

楼，送到水力宫的地宫去，然后亲热地搂住张小敬的肩膀，带着他去了天枢的另外一侧。从头到尾，李泌和张小敬两个人连对视一眼的机会都没有。

李泌被倒绑着双手，被那护卫从天枢旁边押走。他们沿着悬桥一圈圈从灯楼转下去，下到玄观，再下到玄观下的地宫。那六个巨大的水轮，依然在黑暗中哗哗地转动着。再过不久，它们将会接续上毛大师的机关，让整个灯楼彻底活过来。

“真是巧夺天工啊。”李泌观察着巨轮，不由得发出感慨。比起地表灯楼的繁华奢靡，他觉得这深深隐藏在地下的部分，才是真正的精妙所在。

护卫同情地看了他一眼，这个当官的似乎还不知道自己的命运，居然还有闲心赏景？他把腰间的刀抽了出来：“李司丞，龙波大人要我捎句话，恭送司丞尸解升仙。”

李泌没有动，他也动不了，双臂还被牢牢地捆缚在背后。但李泌的神情淡然，似乎对此早有预感。

护卫狞笑着说道：“我的媳妇，就是被你这样的小白脸给拐走的。今天你就代那个兔崽子受过吧，我会杀得尽量慢一些。”他的刀缓缓伸向李泌的胸口，想要先挑下一条心口肉来。

突然，李泌动了。他双臂猛然一振，绳子应声散落。这位年轻文弱的官员，右手握紧一把小铁锉，狠狠地扎入护卫的太阳穴。护卫猝然受袭，下意识飞起一脚，把李泌踢倒在墙角。

这一濒死反击，力道十足，李泌感觉自己的五脏六腑都被撞散，一缕鲜血流出嘴角。他喘息了半天，方才挣扎着起身。那个护卫已经躺在地上，气绝身亡，左边太阳穴上，只能看到铁锉的一小截把手——刚才那一扎，可真是够深的。

当啷一声，一枚铜牌从李泌身上跌落在地。这是张小敬刚才在灵官阁还给李泌的腰牌，那枚小铁锉即扣在内里，一同被掖进了腰带。除了他们两个，没人觉察到。

李泌背靠着土壁，揉着酸痛的手腕，内心百感交集。他的脑海里，不期然又浮现出张小敬一段突兀的话：

“您不适合靖安司丞这个职位，还不如回去修道。拜拜三清，求求十一曜，推推八卦命盘，访访四山五岳，什么都比在靖安司好——不过若司丞想找我报仇，恐怕得去十八层地狱了。”

张小敬并非修道之人，他一说出口，李泌便敏锐地觉察到，这里面暗藏玄机。以他的睿智，只消细细一推想，便知道其中的关键，乃在数字。

三、十一、八、四、五、十八

这是《唐韵》里的次序，靖安司的人都很熟稔。三为去声，十一队，第八个字是“退”；四为入声，第五物，第十八字是“不”。

翻译过来就是两个字。

这是姚汝能的心志、檀棋的心志，也是张小敬从未更改的心志：

不退。

第十六章 丑初

李泌默默地矮下身子去，只留半个脑袋在水面。

水车轮子的声音，可以帮他盖掉大部分噪声。

从这个黑暗的位置，去看火炬光明之处，格外清楚。天宝三载元月十五日，丑初。

长安，兴庆宫。

四更丑正的拔灯庆典，还有半个时辰就开始了。广场周边的几百具缠着彩布的大松油火炬，纷纷点燃，把四下照得犹如白昼。龙武军开始有次序地打开四周的通道，把老百姓陆陆续续放入广场。

兴庆宫前的南广场很宽阔，事先用石灰粉区划出了一块块区域。老百姓从哪个入口进去的，就只能在哪个区域待着。一旦逾线，轻则受呵斥，重则被杖击。为了安全，龙武军可绝不介意打死几个人。

除了围观区之外，在广场正中还有二十几个大块区域。华美威风的拔灯车队结束了一夜鏖战，在拥趸们的簇拥下开进广场，停放在这里。它们都是拔灯外围战的胜利者，每一辆都至少击败了十几个对手，个个意气风发。

这些拔灯绣车将在这里等待丑正时刻最后的决战，一举获得拔灯殊荣。

不过艺人们并没闲着，他们知道在不远处的勤政务本楼上，大部分官员贵胄已经酒足饭饱，离开春宴席站在楼边，正在俯瞰整个广场。如果能趁现在引起其中一两个人的青睐，接下来几年都不用愁了。所以这些艺人继续施展浑身解数，拼命表现，把气氛推向更高

潮。

在他们的引动之下，兴庆宫广场和勤政务本楼都陷入热闹的狂欢之中。老百姓们高举着双手，人头攒动，喝彩声与乐班的锣鼓声交杂一处，火树银花，歌舞喧天，视野之中尽是花团锦簇炸裂，那景象就像这大唐国运一般华盛到了极致。

在这一片热闹之中，唯独那座太上玄元灯楼还保持着黑暗和安静。不过人们并不担心，每个人都期待着，丑正一到，它将一鸣惊人。

此时在太上玄元灯楼里的人们，心思却和外面截然不同。

李泌走后，张小敬明显放松了很多。他似已卸下了心中的重担，开始主动问起一些细节。萧规对老战友疑心尽去，自然是知无不言。

不过眼看时辰将近，而蚍蜉们安装麒麟臂的进度，却比想象中要慢，萧规开始变得焦躁起来。

任何计划，都不可能顺畅如想象的那样，萧规对此早有准备。不过麒麟臂和别的不同，它里面灌注的是加热石脂，一旦过了时辰，温度降下来，就失去了爆裂的效用。所以萧规不得不亲自去盯着那些进度不快的地方。

看到首领站在身后，脸色沉得如锅底，那些蚍蜉心情也随之紧张起来。忽然一个蚍蜉不小心，失手把一枚麒麟臂掉到悬桥之下。那竹筒朝脚下的黑暗摔下去，过了好一阵，从地面传来“啪”的一声。

萧规毫不客气，狠狠地在他脸上剜了一刀，血花四溅。蚍蜉发出一声惨叫，却不敢躲闪。萧规阴森森地说道：“留着你的双手，是为了不耽误安装。再犯一次错误，摔下去的可就不只是竹筒了。”蚍蜉唯唯诺诺，捡起一条麒麟臂继续开始安装。

张小敬把萧规拽到一旁：“没有更快的替换方式了吗？”

萧规摇摇头：“这是毛顺大师设计的，谁能比他高明？”

“如果毛顺大师藏了私，恐怕也没人看得出来……”张小敬眯起独眼，提醒道，“他可不是心甘情愿。”

经他这么一说，萧规若有所思。毛顺并不是蚍蜉的人，他之所以选择合作，完全是因为家里人的咽喉前横着钢刀。那么在合作期间他玩一些小动作，也不是没可能。

“技术上的事，只有毛顺明白。如果他故意不提供更好的替换方式，我们是很难发现的。这样一来，他既表现出了合作态度，不必祸及家人，也不动声色地阻挠了我们的事。”张小敬已经开始使用“我们”来称呼蚍蜉。

萧规点点头，扭头朝天枢方向看去。毛顺依然蹲在那儿，一动不动，老人佝偻的背影看不出任何喜怒。他正要走过去，张小敬按住他肩膀：“让我来吧。”

萧规略觉意外，张小敬冲他一笑：“九年长安的不良帅，可比十年西域兵学到太多东西。”萧规也笑起来，一捶他肩膀：“那就交给大头你吧。”

张小敬走到毛顺跟前，直接抓住他的后襟给拎起来。毛顺全无准备，被这一突然的举动吓了一跳。张小敬也不说话，拖着毛顺一路走到灯楼的边缘，一掀外面蒙着的锦皮，把毛顺往外一推。

旁观的卫兵发出惊讶的叫喊，下意识要阻拦。萧规却拦住他们，示意少安勿躁。只见张小敬伸腿往外迈去，一脚踏在斜支的一根竹架上，手中一揪衣摆，堪堪把要跌出去的毛顺拽住。

这样一来，他们两个人的身子都斜向灯楼外面去，伸出夜空。平

衡全靠张小敬的一条腿作为支点。只要他手一松，或者腿一缩，毛顺就会摔下灯楼，摔成一摊烂泥。

毛顺惊慌地挣扎了几下，却发现根本无济于事。他的脑袋比张小敬聪明得多，力量却差得很远。

“你……你要干什么？”毛顺喊道，白头发在夜风中乱舞。

张小敬盯着他大声道：“怎样才能把麒麟臂装得更快？”

毛顺气愤地说：“我已经告诉你们了！”

“我想知道的，是更快的办法。”

“没有了，这是最快的！”

“哦，就是说，你已经没用了？”张小敬手一松，让毛顺的身子更往下斜，老人吓得大叫起来，响彻整个天枢层。有人担心地问万一毛顺死了怎么办，萧规摆摆手，让他们等着看。

张小敬把手臂一收，把毛顺又拽上来一点：“现在想起来没有？”毛顺喘着粗气，绝望地摇摇头，张小敬的脚微微用力，竹架发出咔吧咔吧的声音，似乎要被踩裂。毛顺瞳孔霎时急缩，高喊道：“别踩那个！会塌的。”他可一点也不想死在自己的造物下面。

“那我们不妨换个更好玩的地方，也许你就想起来了。”张小敬的语气里充满恶意，他把毛顺拽上来，沿着悬桥走到旁边的一座外置灯屋里去。

这个灯屋，恰好就是“棠棣”隔壁的“武威”。里头的主题是李靖破阴山，所以匠人用生牛皮做了一座阴山形状的小丘，上头有李靖、颉利可汗两个骑马灯俑，一个前行举槊，一个败逃回头。一经启动，李靖会自动上下挥槊，颉利可汗则会频频回头，以示仓皇之顾。牛皮里

面还放了一排排小旗，灯烛一举，远远看去漫天遍野皆是唐军旗号。

张小敬把毛顺拽进灯屋，回头看了一眼，灯屋与灯楼之间还有一道草帘作为区格，正好可以挡住其他人的视线。他将毛顺揪到灯屋边缘，按住脑袋往外一推，让毛顺上半身折出去，做出一个胁迫的姿态，然后贴着他耳边道："别害怕，我是来救你的。"

毛顺哪里肯信，以为又是什么圈套，愤怒地摇着头。张小敬用蛮力狠狠捏住他下颌，不让他发出声音："听着，我是靖安司的都尉张小敬，混入蚍蜉，是为了阻止他们的阴谋。"

毛顺眼神中狐疑未去，可挣扎的力度却小了许多，毕竟张小敬没必要说谎。张小敬压低声音道："我知道你的家人被蚍蜉绑架，身不由己。我会尽量保证你和家人的安全，但你必须要配合我。"

毛顺呜呜了几声，张小敬道："我现在会慢慢松开你的嘴，你先发出一声惨叫，让他们听见，我会继续保持这个姿势，避免起疑。"然后他的手缓缓挪开下颌，毛顺身子一挣，从嗓子眼里发出一声尖厉的悲鸣。张小敬同时用手臂往下猛压，把毛顺推得再靠外一点。

"很好，很好。"张小敬小声宽慰道，"接下来，你得告诉我一件事。"

"什么……"毛顺警惕地反问，始终不敢完全放心。

"怎样才能阻止太上玄元灯楼运转？要最快的方式。"

这是釜底抽薪之计，只要太上玄元灯楼不运转，蚍蜉的阴谋也就无法实现了。张小敬强调最快的方式，因为距离发动的时辰迫在眉睫，而他只有一个人。

毛顺犹豫了片刻，这等于是要亲手杀掉自己的孩子。张小敬冷冷

道：“时辰已经不多，你不想用自己的东西把整个大唐朝廷送上天吧？”

毛顺打了个寒战，这绝对是噩梦。他终于开口道：“太上玄元灯楼的动力，皆来自地宫水轮。到了丑初三刻，会有人把水轮与转机相连，带动总枢。若是转机出了问题，灯楼便如无源之水，再不能动弹半分。”

“转机在哪里？怎么捣毁？”张小敬只关心这个。

“转机在玄观天顶，因为要承接转力之用，是用精钢锻成。急切之间，可没法毁掉。”毛顺扭头看了张小敬一眼，“但我得说，这只能让灯楼停转，却不能阻止天枢内的猛火雷爆裂。”

张小敬有些烦躁，这些匠人说话永远不直奔主题，要前因后果啰唆半天。他的语气变得粗暴起来：“那你说怎么办？”

“只有一个办法。”毛顺深吸一口气，痛苦地闭上眼睛，“转机与上下机关的咬合尺寸，都是事先计算过的。如果能让转机倾斜一定角度，传力就会扭曲，时间一长便可把天枢绞断。里面的石脂泄出来，最多也只能造成燃烧，自无爆炸之虞。”

“是不是就像是打造家具，榫卯位置一偏，结构不仅吃不住劲，反而会散架？”

“差不多。”

“那要如何让它倾斜？”

毛顺道：“我在设计灯楼时，最怕的就是传力不匀，绞碎天枢。所以为了避免这种事，我让转机本身与整个玄观顶檐固定在一起，整个天顶都是它的固定架。天顶不动，转机就不动。唉，这个很难，很难……”他声音低下去，陷入沉思。

张小敬淡淡道：“那就把天顶一并毁掉便是。”毛顺一噎，他的思路一直放在转机本身，可没想到这粗豪汉子提出这么一个蛮横的法子。

“天顶是砖石结构，怎么毁？”

张小敬沉默了一下，把视线投向灯屋上方。那里有一节节的传力杆，从灯楼连到屋内，其中造型最醒目的一节，正是刚刚装好的麒麟臂。

毛顺先是一怔，觉得这太荒唐。可仔细一想，这还真是个以力破巧的法子。麒麟臂里装的也是加热过的密封石脂，一旦引爆，不一定能毁掉天顶，但足够让转机发生倾斜。他脑子内快速计算了一下，点了点头，表示可行。

“很好。”张小敬把毛顺从外头拉回来，“那我再问一个问题。真的没有更快的麒麟臂安装方式吗？我得问出点什么，好去取得他们的信任。”

毛顺沉默半晌，叹了一口气：“有……可如果他们按时装上，阙勒霍多就会成真，万劫不复啊。”

“如果我失败了，那才是万劫不复。”

萧规看到张小敬拎着毛顺从“武威”灯屋里出来，后者瑟瑟发抖，一脸死灰。

“问得了，这家伙果然藏私。”张小敬道，然后把毛顺往前一推。毛顺趴在地上，战战兢兢地把安装方式说出来。旁边有懂行的蚍蜉，对萧规嘀咕了几句，确认这个办法确实可行。

这诀窍说穿了很简单，就是省略了几个步骤而已。可若非毛顺这种资深大匠，谁敢擅自修改规程！

“大头，原来人说你是张阎王，我还不信呢。”萧规跷起大拇指，然后恨恨地踢了毛顺一脚，“这个老东西，若早说出来，何至于让我们如此仓促！”

毛顺趴在地上，一直在抖，全无一个大师的尊严。

“既然我们都知道了，你也没什么用了。”萧规的杀气又冒了出来。张小敬连忙拦住他：“我答应饶他一命。”萧规看着张小敬：“大头，你这会儿怎么又心软了？这样可不成。”

“别让我违背承诺。”

萧规看了张小敬一眼，见他脸色很认真，只好悻悻把脚挪开：“先做事，其他的到时候再说。”他看看时辰，吩咐把新的安装方法传给各处灯屋的蚍蜉，尽快去办。

灯楼里立刻又是一阵忙乱。张小敬环顾四周，心里盘算着。麒麟臂那么多，蚍蜉们肯定存有余量，应该就放在玄观的小鼎里吧？他应该尽快找一个理由下去，把麒麟臂拿到，并安装好。

只要拿到麒麟臂，把转机一炸，最大的危机就算解除。至于灯楼能不能保全，天子会不会丢面子，这就不是张小敬关心的事情了。

他正在沉思，萧规又走过来：“大头，等会儿会有一个惊喜给你。”

“嗯？”

“灯楼里的麒麟臂安装完以后，你跟我撤出灯楼，下到水力宫。现在那儿有三十个精锐老兵等着，正准备做件大事，你我带队，做件痛快事。”

“三十个精锐老兵？在水力宫？”张小敬吓了一跳。

“当然，今晚的惊喜，又岂止是太上玄元灯楼呢。”萧规笑道，没注意张小敬的眉毛跳动了一下。

李泌站在黑暗的水力宫里，有些茫然。

虽然他顺利地干掉了守卫，可是却不知道接下来该怎么办。这里看起来四面都是封闭的土壁，顶上有纵横的十字形撑柱，就像是矿坑里用的那种。整个空间里，只有一处台阶通向上方。可是那上面都是敌人，是绝对不能去的。

张小敬或许有一个绝妙的主意，可他们两个却一直没有单独接触的机会。能传送那两个字过来，已经是不引起别人怀疑的极限。

李泌身边没有蜡烛，他只能轻手轻脚地在黑暗中向前摸索。在转了两圈之后，李泌终于确认，这里既没有敌人，也没有别的出口。李泌感觉自己身陷一个谜题之中，答案就在左近，可就是找寻不到。他估算了一下，现在是丑初，距离拔灯只剩半个时辰了。

一个疲惫的念头袭上心头。

“要不，干脆就躲在这里，等到事情结束？”

这个想法似乎合情合理。现在的自己，并没什么能做的事，只要尽量保全性命，不给别人添麻烦就够了。这个水力宫造得很牢固，就算上头炸翻天，也不会波及这里。

可李泌只迟疑了一个弹指，便用一声冷哼把这个心魔驱散。

堂堂靖安司丞，岂能像走犬一样只求苟活？被人绑架已是奇耻大辱，若再灰心丧气等别人来救，那我李泌李长源还有何颜面去见太子？再者说，张小敬还在上头拼命，难道他还不如一个死囚犯来得可

靠？

一想到这个人，极复杂的情绪便涌上李泌心头。在灵官阁里，张小敬吼向他的那些话，似乎并非完全作伪。李泌能分辨得出来，那是发自内心的真实怒吼，因此才更令人心惊。

第八团浴血奋战的张大头；悍杀县尉、被打入死牢的不良帅；被右骁卫捉拿的奸细；被全城通缉的死囚犯；向长安讨个公道的一个老兵！

每一个身份都是真的，可张小敬仍旧没有叛变，这才让李泌觉得心惊。他忽然发现，自己并没看透张小敬这个人，没看透的原因不是他太复杂，而是太单纯。在那张狠戾的面孔和粗暴行事下，到底是怎样一颗矛盾之心？

李泌相信，适才张小敬举弩对准自己，是真的起了杀心。只有如此，才能获得萧规的信任。为了拯救更多的人，哪怕要牺牲无辜之人，张小敬也会毫不犹豫地动手——李泌也是。

他们曾经讨论过这个话题，一条渡船遭遇风暴，须杀一人祭河神以救百人，杀还是不杀？张小敬和李泌的答案完全一样：杀。可张小敬对这个答案并不满意，他说这是必然的选择，并不代表它是对的。

张小敬身份与行事之间的种种矛盾之处，在这个答案之中，可以一窥渊薮。有时候张小敬比谁都单纯，李泌心想。

抛开这些纷杂的念头，李泌紧皱着眉头，再一次审视这片狭窄的黑暗。

外围都是龙武军，龙波能靠工匠身份混进来，但张小敬肯定不成。他应该有另外进来的途径——这水力宫，应该就隐藏着答案。

等等，水力？

李泌把目光再度投向那六个巨轮。水推轮动，那么水从哪里来？他眼神一亮，扑通一下跳进水渠，逆着水势走到墙壁旁边，果然发现一个渠洞。

这渠洞边缘很新，还细致地包了一圈砖，尺寸有一人大小，里面的水位几乎漫到洞顶。李泌相信，沿着这条渠道逆流而上，一定可以走到某一条外露的水渠。李泌不太会游泳，但他测量了一下，只要把鼻子挺出水面，勉强还有一丝空间可以呼吸。

喜悦的心情在李泌心中绽放。只要能出去，他立刻就去通知龙武军包围灯楼，这样便可把蚍蜉一网打尽。

他深吸一口气，刚刚猫下腰，正要钻进去，忽然听到一阵响动。李泌生怕敌人会注意到这里，循声追来，连忙停止了动作，就这么泡在水里。

很快他先看到几把火炬，然后看到一支二三十人的队伍进入水力宫。他们全副武装，其中有几个人很眼熟，正是突袭靖安司那批人。

他们进来以后，把火炬围成一圈，分散在各处，开始检查身上的装备。幸亏李泌把那个守卫的尸体扔到了维护工匠的尸体旁边。这些人略扫一眼，并未发现什么异状。

李泌默默地矮下身子去，只留半个脑袋在水面。水车轮子的声音，可以帮他盖掉大部分噪声。从这个黑暗的位置，去看火炬光明之处，格外清楚。

这些蚍蜉大概也是来这里避开爆炸的吧？不对……李泌突然意识到，这些人带的全是武器，一副要出击的派头，不像只是躲避爆炸那么简单。可如果他们想打仗，为何还要跑到水力宫里来呢？难道也要从水渠入口的通道离开？

这时李泌看到，其中一人掀开箱子，拿出一堆浅灰色的鲨鱼皮水

靠，分给每一个人。这个举动，似乎佐证了他的猜想。

李泌悄无声息地把身子潜得再深一点，朝着水渠入口的通道退去。他不能等了，必须立刻离开。不然一会儿这些人下水，他会被抓个正着。

李泌小心地移动着身体，逆流而行，慢慢地深入水渠入口的通道。走到一半，他突然停下来，脑海中迅速勾勒出一幅附近的长安城布局。李泌蓦然想到，萧规刚才让他站在灯屋上的诡异举动，一个可怕的猜想渐渐在他的脑海中成形。

他站在漆黑的通道内，惊骇回望，心一下子比渠水还要冰凉。

水力宫的水渠有入口，必然就有出口。入口在南方，那么出口就在北方。

水力宫正上方是太上玄元灯楼，灯楼北方只有一个地方。

兴庆宫苑。

元载带着旅贲军士兵一路朝着兴庆宫疾行，沿路观灯人数众多，十分拥堵。他也不客气，叫着“靖安司办事”，喝令大棒和刀鞘开路。前头百姓没头没脑被狠抽一顿，他们趁机在斥骂风浪中豕突猛进，很快便赶到了兴庆宫前。

一路上，带队的那个旅贲军伍长一直在询问，到底去哪里，去做什么。他是个标准的军人，对于含糊的命令有着天然的抵触。可惜元载自己也答不出来，被问急了就用官威强压下去。

当他们抵挡兴庆宫广场附近时，元载首先注意到的，不是那栋高耸入云的太上玄元灯楼，而是它旁边的勤政务本楼。那屋脊两端的琉

璃吞脊鸱尾、飞檐垂挂的鎏金銮铃、云壁那飘扬起的霓裳一角，斗拱雕漆彩绘，每一个奢靡的细节，都让元载心旌动摇，对那里举办的酒席不胜向往。

此时楼上灯火通明，隐隐有音乐和香气飘过来，钻入他的耳朵和鼻孔。元载耸耸鼻子，闻出了安息香和林邑龙脑香的味道，这都是平时很少碰到的珍品，可在楼上，却只是给宴会助兴的作料。

“不知何时，我也有资格在那里欢饮。”元载羡慕地想到。他感慨了一阵，拼命让自己神游的思绪归位，这才把视线移向太上玄元灯楼。

一看到这栋黑压压的怪物，元载突然迸发出一种强烈预感，张小敬说的地方，就是那里。

按那个死囚犯的说法，蚍蜉们很可能就藏身在这个楼里。若真是如此，果然应了那句“大隐隐于市”的俗话，居然藏到了天子的鼻子底下。

不过张小敬的话，不能全信，得先调查清楚才成。元载扫视了一圈，发现首先要解决的问题，是如何靠近灯楼。

在这里负责警戒的是龙武禁军。他们和一般的警戒部队不一样，代表的是皇家的威严，所在之处即是禁地。元载身后是一群携有兵刃的旅贲士兵，这么贸然跑过去，别说打，就是碰他们一根指头，都会被视为叛乱。

再者说，就算龙武军放行，广场里头也已聚满了百姓，根本寸步难行。在这个地界，元载不敢再拿起刀鞘抽人，一旦形成混乱踩踏之势，只怕自己都没命逃出去。

几匹高头战马在广场前缓缓掠过，借着火光，元载认出他是龙武军的大将军陈玄礼。以元载现在的身份，见到陈玄礼应该不难，只消

把前因后果说明白，未必不能获得对方合作。

但是！这岂不是把功劳白白分给别人吗？

在元载的想法里，功劳这种东西，是有限的稀缺珍品，不可轻易假人。直觉告诉他，恐怕这是一个比谋夺靖安司还大的好处，自然更不可能与人分润。

能单干还是单干的好。

他凭高仔细地观察了一阵，指示手下那些旅贲军的士兵，从外围绕到广场的东南角。这里是广场、道政坊和春名门之间的夹角，人群是最薄的，同时距离大灯楼也最近。

在这附近的街道，路面上有许多车辙印，有新有旧，而且很深，应该是有大量货车经过。元载研究了一番，认定这里一定是建设大灯楼的原料出入通道。长安城的人大多迷信，所以一般营造现场都把出入料口设在东南，和厕所方位一样，视为秽口，不得混走其他队伍。

秽口附近的百姓比较少，道路通畅，而且与玄观之间只隔了五十余步。不过在这段距离上，龙武军一共设下了三道警戒线，在路中横拦刺墙，戒备森严。旅贲军走到拐角处，就不再前进了，避免过于刺激禁军。

“要突进去吗？”伍长冒冒失失地问道。

“等。”元载回答。

他依靠在一根火炬柱子旁，仰起头，注视着眼前的这座巨大建筑。如果大灯楼什么都没发生，那么最多也只是白跑一趟；如果大灯楼发生了什么变化，这里将是能最快做出反应的位置。

元载需要的，只是一点点耐心，以及运气。

萧规的话，让张小敬震惊不已。

一是他没想到，除了太上玄元灯楼，蚍蜉们还有另外一个计划；二是那一批精锐老兵的集结地，居然是在水力宫——要知道，李泌可就在那里。如果他动手干掉了守卫，立刻就会被老兵发现，等于自己也将暴露。

更麻烦的是，听萧规的意思，张小敬要随他一起走。这样一来，他根本没机会去玄观窃取麒麟臂，炸坏转机也就无从谈起。

他必须要制造一次独自行动的机会才成。

“大头，你傻呆呆的想什么呢？”萧规拍拍他。

“哦哦，没什么，没什么……”

“我知道你现在脑子还有点乱，没厘清怎么回事。不过相信我，烽燧堡都坚持下来了，这点麻烦算得了什么？”萧规勾了勾手指，“别忘了，你还欠我几片薄荷叶子呢。”

“那你只能等我从死人嘴里抠了。”张小敬回答。

萧规哈哈大笑，那是只属于昔日烽燧堡的对话。笑罢之后，萧规把手放在张小敬肩膀上，忽然严肃道：“大头啊，你我在突厥人围攻之下都不曾背叛彼此，我相信你这次也不会。你可莫要辜负我，辜负整个第八团。”

张小敬不太敢直视那双眼睛，只得含含糊糊地点了一下头。

“所以我希望你能参加水力宫的行动，这样我便能对手下有个交代。”萧规眨眨眼睛，“放心好了，这次行动不会让你为难，很过瘾，保证对你胃口。”

“那么它到底是什么？”

“很快你就知道了。现在还不到时候，免得惊动了外头的龙武禁军。”萧规卖了一个关子。听到这句话，张小敬心念电转，突然想到一个绝好的借口：“外面是龙武禁军吗？”

“当然，天子在勤政务本楼，卫戍自然得用他们。”萧规很奇怪，张小敬怎么会问这么低级的问题。

“我是说，大灯楼的外围保卫工作，也是龙武军负责？不是左骁卫？不是千牛卫或万骑？”

萧规说肯定是龙武军，他们的车队进入广场时，接受过好几道岗的检查，一看那些哨兵肩盔上的虎贲标记就知道。他不明白张小敬纠结这个做什么。

张小敬脸色凝重：“如果是龙武军的话，那我们可能会陷入麻烦。”

“嗯？”

“龙武禁军的大将军叫陈玄礼。我当万年县不良帅时，跟他打过几次交道。这个人做事十分细致，凡事都会亲自过问。大灯楼这么重要的设施，他在举烛之前，绝对会前来视察一下，你做了应对准备没有？”

萧规立刻听明白了张小敬的顾虑所在。

他事先也不是没有考虑过，很可能会有人进入灯楼窥破内情，所以在玄观里留了几个机灵的，化装成虞部的小吏和守卫。这些人已被面授机宜，无论谁要闯入检查，一概挡住，理由就一个——“耽搁灯楼举烛，只怕天子震怒”，一听这个，对方多半就会放弃。

可如果真像张小敬说的，前来视察的是陈玄礼，那几个人恐怕挡不住——其实张小敬并不清楚陈玄礼是否会亲自来，但这是目前唯一一个可用的借口，他必须把五成可能说成十成。

萧规皱眉道："那该怎么办？"

"只有一个人能挡住陈玄礼。"

"谁？"

张小敬把目光往那边瞥去，毛顺从地上刚刚爬起来，正痛苦地揉着腰。

萧规眼神立刻了然。毛顺这个人性格虽然懦弱，可在匠技上却有着无上权威。若他以危害机关为由，拒绝外人进入，就算是陈玄礼，只怕也无可奈何。

张小敬见萧规已经被带入节奏，立刻开口道："反正我在此间也无事做，不妨让我带毛大师下去，在玄观以备万一。你们安装完之后，下去与我等会合，再去水力宫。"

萧规沉思片刻，觉得这提议不错，便点了点头。他又叫了两个护卫，护送张小敬及毛顺两人下去。这个安排，说明萧规的疑心仍未彻底消除。张小敬心想，萧规果然不会放心让一个刚投降的人，带着一个深谙内情的工匠离开——即使这个人是他的老战友。

他故意表现得无所谓，主动走到毛顺那边去，让萧规给两个护卫叮嘱的机会。毛顺这时还未明白发生了什么，张小敬粗暴地把他拎起来，然后凑在他耳边道："一切听我的。"

毛顺连忙点点头，舒展身体，任由张小敬牵动。那边萧规也交代完了，两名护卫过来，一前一后，保护着他们两个朝楼下走去。萧规则转身过去，继续督促工匠完成最后的安装工作。

从灯楼上下到玄观，也并非易事。那些悬桥彼此之间空隙很大，有限的烛光只能照亮周围一圈。他们必须谨慎地沿着楼边一圈圈地转，一个不小心，就可能一脚踩空，直接跌落到漆黑的楼底下去。

在昏暗的空间里，一行四人上下穿行，悬桥与竹架不时发出吱呀的声音，随时可能断裂似的，远看有如鬼魅浮空。外头的喧天歌舞，透过灯楼蒙皮阵阵传来，在这个阴森空旷的灯楼里形成了奇妙的音响效果。那种感觉，就好像是阴阳两界被撬开了一条缝隙，从人间透了一点阳气过来。

“你是哪里人？”张小敬忽然开口问道。带路的护卫开始没反应过来，直到他感觉到肩膀被拍了一下，才意识到是跟自己说话。

“在下是越州的团结兵，柱国子。”

“哦？”张小敬略觉意外，团结兵都是土镇，只守本乡，但若是父祖辈加过“柱国”的荣衔，身价可就不同了，少说也能授个旅帅。

这种级别的军官，也跟着萧规搞这种掉脑袋的营生？张小敬暗想着，头向后一摆：“那你呢？”后面的护卫连忙道：“在下来自营州的丁防。”

缘边诸州，皆有戍边人丁，地方军府多从中招募蕃汉健儿。张小敬道：“哦？河北那边啊，我记得你们那出了个平卢节度使？”

“对，安禄山安节度，就是营州的。”护卫恭敬地回答，“我就是他麾下的越骑。”

听到这名字，张小敬就着烛光又看得仔细一点，果然这个护卫有点胡人血统：“那你怎么会从平卢军跑到这里来？”

护卫苦笑道：“长官擅动军粮，中饱私囊。转运使派账房来查，反被他一把火连粮仓一起给烧死了。我因为之前得罪过长官，被他说

成纵火之人。无从辩白，只能逃亡了。”

“咳，哪儿不是这样？天下乌鸦，总是一般黑。”前面的护卫插嘴道，想必他也碰到过什么怨恨之事。后面的护卫辩解了一句：“安节度倒是个好人，讲义气，可惜这样的官太少了。”

张小敬只是起了一个头，这两个护卫自己便大倒起苦水来。看来萧规找的这些人，经历都差不多，都是受了大委屈的军中精英。

“您又是怎么认识龙波长官的？”其中一个护卫忽然好奇地问道。

“呵呵，这可说来话长了。”张小敬把自己和萧规在烽燧堡的经历讲了出来，听得两个护卫一阵惊叹，眼里闪着钦佩与同情。

他们可没想到，眼前这独眼汉子，居然和萧规是同一场死战中幸存下来的，难怪两人关系如此融洽。他们对曾经一起上阵杀敌的人，有着天然的好感和信任。

张小敬继续讲了他回长安当不良帅的经历、闻记香铺的遭遇，还有在靖安司受的种种委屈，很坦诚，没有什么添油加醋的地方。两个护卫几乎都听傻了，这个人一个时辰之前还是最危险的敌人，可现在却成了首领的好友，可仔细一想，他转变立场的原因，实在是太让人理解了，把人逼到这份儿上，怎么可能不叛变？

这一段路走下来，两名护卫已经被张小敬完全折服，无话不说。没费多大事，张小敬便套出了萧规对他们的叮嘱：“只要张小敬和毛顺不主动离开玄观外出，就不去管。”

不外出，便不能通风报信。换句话说，在灯楼和玄观内随意行动都没问题。

张小敬摸到了萧规的底线，心里就有底了，他忽然抛出一个问题：“你们恨朝廷吗？”

两名护卫异口同声："恨。"

"如果你有一个机会，让大唐朝廷毁灭，但是会导致很多无辜百姓丧生，你会做吗？"张小敬的声音在黑暗中不徐不疾。

"当然做。"又是异口同声。很快一个声音又弱弱地问道："很多是多少？"

"五十。"

"做！"

"如果你们报复朝廷的行动，会让五百个无辜平民死去呢？"

"会……吧？"这次的回答，明显虚弱了不少。

"那么五千人呢？五万人呢？到底要死多少百姓，才能让你们中止这次行动？"

"我们这次只是针对朝廷，才不会对百姓动手。"一个护卫终于反应过来。

张小敬停下脚步，掀开蒙皮朝外看看："你来看看这里，现在聚集在广场上的，差不多就有五万长安居民。如果灯楼爆炸，勤政务本楼固然无幸，但这五万人也会化为冤魂。"

两名护卫轮流看了一眼，呼吸明显急促起来。外头人头攒动，几乎看不见广场地面，五万条性命只怕说少了。哪怕是不信佛、不崇道的凶残之徒，一次要杀死这么多人，也难免会觉得心中震颤。

营州籍的那个护卫疑惑道："您难道不赞同这次行动吗？"张小敬瞥了他的刀一眼，不动声色："不是不赞同，而是得要未雨绸缪。我听一位青云观的道长说过，人若因己而死，便会化为冤魂厉鬼，纠缠不休，就算轮回也无法消除业孽。有一人冤死，便算一劫，五万人的

死，你算算得在地狱煎熬多长时间？”

唐人祭神之风甚浓，笃信因果。两名护卫听了，都面露不虞：“那您说怎么办？”

“我刚才上来时，见到玄观顶檐旁上有一个顶阁，里面供奉着真君。我想在这里祈禳一番的话，多少能消除点罪愆。”张小敬说是商量，可口气却不容反对。

“可咱们不是去玄观……”

张小敬看了他一眼，淡淡道：“这个不会花太多时间，就这么定了。”

刚才一番聊天，张小敬在两位护卫心目中的形象已颇为高大。他发出话来，无形中有强大的迫力。这一举动并不突兀。两名护卫小声商量了一下，觉得这个要求没违背萧规的叮嘱，应无不可。

“你们两个人的生辰八字拿过来，我略懂道术，祈禳的时候，可以额外帮你们消除些许业障。”

两名护卫自然是千恩万谢。

玄观顶阁是一个正方形的高阁，它的头顶即是灯楼最底部，下方则是整个玄观和地下的水力宫。这高阁可谓是连接上下两个部分的重要枢纽。

张小敬推门进去，看到阁中什么都没有，柱漆潦草，窗棂粗糙，一看就是没打算给人住。在屋子正中有一个精铜所铸的大磨盘，质地透亮，表面还能隐隐看到一层层曲纹，不过没做什么纹饰。这磨盘一共分为三层，每层都有三尺之高，上下咬合，顶上最窄处有一处机关，正顶在天枢的尾部——这个物件，应该就是毛顺说的转机了。

张小敬仔细观察了一下，这转机的边缘，是用内嵌之法固定在玄观地板之间，两者浑然一体，极为牢固。看来不用猛火雷，恐怕还真撼它不动。

张小敬走出来，卫兵觉得很诧异，怎么这么快就出来了？张小敬道：“这里连火烛都没有，没法拜神，我们先下去吧。”

四人离开顶阁，沿楼梯一路下到玄观大殿。那六个小鼎，还在殿后熊熊烧着，不过大部分麒麟臂已经被送上去了，鼎里的竹筒所剩无几。放眼望去，不超过十支。

张小敬冲毛顺使了一个眼色。毛顺赶紧过去，从鼎里捞起一根，从头到尾抚摸了一遍，对看守道：“上头还需要一根。”看守连忙伸手要去送，毛顺一拦：“时辰不早，那个位置比较特殊，还是我自己去吧。”说完把麒麟臂一抱，转身走了上去。

看守者虽觉奇怪，可毛大师在技术上的发言，谁敢质疑？

与此同时，张小敬找火工要了打火石、艾绒以及几束青香，在护卫眼前一晃：“我上去补个香，很快下来。”两名护卫连忙也动身要跟去，张小敬道：“外头不知何时会有人闯进来，你们守在这里便是。我去去就回。”

张小敬只是为祭神而已，并未离开玄观。于是两人乐得少爬几层楼阁，就在殿中歇息，等他回来。

摆脱了两位守卫，张小敬只身返回顶阁，毛顺已经在勘察转机位置了。他不时伸出手指比量，口中念着算诀。张小敬问他计算得如何了，毛顺回了句：“催不来。”张小敬便不敢催促了，只得在一旁耐心等候。

毛顺在工作之时，气质和平时截然不同。平时不过是一个羸弱怯懦的老头，可一涉及专业领域，立刻变成一派宗师气概，舍我其谁。

难怪晁分对他赞叹不已。

为了阻止爆炸，必须要让转机伤而不毁。转机角度偏斜，转起来才能把天枢像绞甘蔗一样缓缓绞碎。只要破开一处，让石脂流泻出来，失了内劲，便没有爆炸之虞了。要做到这一点，麒麟臂的安放位置，必须非常精细。这份工作，除了毛顺没人能做到。

顶阁里安静无比，只有外界的喧嚣声隐隐传来。经过一番计算后，毛顺解开前襟的扣襻，从怀内掏出一片滑石，弓着腰，在转机下方的石台上画了几道线，然后略为犹豫，把麒麟臂轻轻摆过去，比量一番。

张小敬长舒一口气，觉得这应该差不多了吧？不料毛顺弄着弄着，忽然双膝一软，把麒麟臂往地板上咣当一扔，带着哭声道："不成啊……不成，这是我毕生的心血，我不能把它毁掉啊！"

张小敬低声喝道："你现在不毁，马上就会被奸人所毁！不是一样吗？"

"可它多么美啊多么精致啊。这一次若是毁了，不可能再有第二次重建的机会……"毛顺崩溃似的瘫坐在地上。无论他之前受了多少胁迫和委屈，临到下手的一刻，匠人之心终于占据了上风。在这一点上，晁分会非常理解他。

"难道你家人的性命，也不顾了吗？"张小敬没心思去赞叹这种美学。

毛顺被这几个字打动了一下，他忽然抬起头，抱住张小敬的大腿，苦苦哀求道："别炸这个了，我设法带你出去，去报官如何？"

"来不及了！"张小敬一脚把他踹到顶阁角落，然后如同一只猛狮卡住他的脖子，"快点装好！否则你会比灯楼先死，我保证你的家人，也会死得很惨！"

“你……你不是官府的人吗？”

“我刚才跟那俩护卫讲的故事，你也听到了，句句属实。”

那一只独眼的锐利光芒，几乎要把毛顺凌迟。毛顺毕竟不是晁分，还无法做到眼中无我、六亲不认的境界。重压之下，毛顺只得百般不情愿地重新捡起麒麟臂，朝着画好线的地方塞去。

就在这时，顶阁里传来轻微的一声笑。

张小敬眉头猝皱，连忙掏出腰间弩机，毛顺惊问怎么了。张小敬让他专心做事，然后半直起身子，左顾右盼。顶阁的天花板四角都是白灰衢角，不可能有任何隐蔽之处。

他忽然想到，这个顶阁之上，就是太上玄元灯楼的主体结构，所以屋顶不可能很厚。如果有人趴在上面偷听，完全有可能听到之前的对话。张小敬悄悄抬起弩机，一点点凑过去。他忽然又听到轻轻的脚步声，二话不说，立刻对着天花板连射二箭，旋即又向前后各补了一箭。

这天花板果然只是个虚应的木板，四支弩箭皆射穿而去。听声音，似乎有一支射中了什么。张小敬本想顺着箭眼往上看，可一个阴森森的声音先传了下来：

“张小敬，你果然有异心。”

是鱼肠！

原来这家伙根本没远去，一直跟在后头。张小敬的腹部一阵绞痛，眼下这局面可以说是糟到了极点，被最棘手的敌人发现了真相，只怕没机会挽回了。

他再竖起耳朵去听，天花板上的动静消失了，鱼肠已经远去。以

这家伙的身手和灯楼的复杂环境，张小敬根本不可能追上他去灭口。

一旦消息传入萧规的耳朵，他也罢，李泌和毛顺也罢，恐怕都会立刻完蛋。

张小敬有点茫然地看着天花板上的四个眼，真是一点机会也没有了吗？

不，还有机会！

一股倔强的意念从他胸口升起。张小敬一咬牙，回头对毛顺吼道：“拿好火石和艾绒！立刻点捻！”只要转机一炸偏，萧规就算觉察，也来不及修理。

毛顺手一抖，现在就要炸？那他们两个可来不及撤退。

“现在不炸就没机会了！”张小敬也知道后果，可眼下这是唯一的机会。毛顺为之一怔，他没想到，这家伙居然对逃命全不在乎。

上头有密集的脚步声传来，还有那木桥竹梁咯吱咯吱的响动。留给他们的时间不多了。他转过身去，把火石和艾绒塞到毛顺手里，让他点火。毛顺蜷缩在转机石台旁边，一下一下敲打着火石，可是手抖得厉害，半天没有火星。

“拒敌殉国，通敌自毙，你给你家人选一个吧！”张小敬冷冷丢下一句话。

炸毁转机，死了算壮烈殉国，至少家人会得褒奖旌扬；没炸毁转机，等到灯楼一炸，全天下都知道是他毛顺的手笔，他一死了之，家人什么下场可想而知。

毛顺的精神已经接近崩溃。

这时脚步声已经接近顶阁，张小敬知道最后的时刻已经到了。他

顾不得让毛顺表态，挺身站在了顶阁门口，从腰间摸出四支弩箭，给弩机装上。

他估算了一下，依靠这个门口，至少还能拖延上十来个弹指，勉强够让毛顺引爆麒麟臂了。

脚步声越来越近，人数可不少。张小敬手持弩箭，背贴阁门，独眼死死盯着外面，额头有汗水流出。顶阁里现在没什么光线，外头的人都打着灯笼，敌明我暗，蚍蜉会如何强攻顶阁，他必须提前做好预判。

突然，顶阁的门唰地被大剌剌推开了，萧规的脑袋探了进来。

这可完全出乎张小敬的意料。他想象过敌人会破门而入，或破天花板而入，或干脆站在门口放箭射弩，可没想过萧规居然只身推门而入，全无防备。张小敬的动作，因此有一瞬间的僵直。

“大头？你怎么跑这儿来了？”萧规问。

他的视线受光线限制，只看得到张小敬的一张脸。张小敬正要扣动悬刀，猛然听到这句话，不由得一愣。他迅速把弩机藏起来，表情僵硬，不知该说什么。萧规狐疑地打量了他一下：“你不是应该在楼下等着吗？”

鱼肠没告诉他我们的事？

这是张小敬的第一个判断，但是，这怎么可能？

“哦，我上来拜拜神。”张小敬含糊地回答，心里提防着对方会不会是故意麻痹，借机偷袭。

萧规神情不似作伪，啧啧笑道：“你还信这个？这里头就是个空架子，根本没神可拜呀。”

张小敬忽然发现，萧规用的是“你”，而不是“你们”。这间顶阁外亮内暗，而毛顺安装麒麟臂的位置，又在转机的另外一侧，高大的转机石台，挡住了毛顺的身影，萧规根本没注意到他的存在——恐怕还以为毛顺在玄观大殿呢。

他心中有了计较，把身子转过去，把门口挡住，悄悄别回弩机，勉强笑道：“所以我这不是正准备下去？”

萧规觉得哪里有古怪，盯着张小敬看了一会儿，又越过肩膀去看那台转机。他忽然一挥手，张小敬心跳差点漏跳了一拍。

“别在这儿瞎耽搁了，下去吧。”萧规说，“上头已全部弄好，机关马上发动，咱们尽快下去水力宫集合。”他顿了顿，得意地强调道：“然后就踏踏实实，等着听长安城里最大的爆竹喽。”

张小敬终于确认，鱼肠应该还没告诉萧规，不然萧规不可能跟他废这么多话。这个意外的幸运，让他暗暗长出一口气。

张小敬瞥了一眼转机的阴暗角落，故意往顶阁外走去，边走边大声道：“这次可得好好把握机会，不然遗憾终生。”萧规“嗯嗯”几声，显得踌躇满志。

转台那一侧一直保持着安静，说明窝在那里的毛顺也听到了。

在顶阁外头，张小敬看到长长的通道里站着许多人，都是刚才在上头忙碌的工匠。他们按时完成了替换的任务，扔下不用的工具，一起下撤。这意味着，现在太上玄元灯楼已彻底化为阙勒霍多。

决定性的丑正时分，即将到来。而它的命运，将由创造者来决定。

带着惴惴不安的心思，张小敬和萧规离开顶阁，朝下方走去，工匠们沉默地跟在后头。张小敬装作不经意地问道：“鱼肠呢？”

“嘿嘿，你是担心他向你报复？”萧规促狭地看了他一眼。

“是。”

“放心好了，他以后不会再烦你了。”萧规把手伸向腰间的带子，晃了晃，那上面有一根红绳，上头空荡荡的，一枚铜钱都没有。

这是鱼肠交给萧规的，十枚铜钱，换十件事情。

“阙勒霍多的启动，得有人在近距离点火。所以我委托他的最后一件事，是留在灯楼里，待启动后立刻点火。他身法很好，是唯一能在猛火雷爆炸前撤出来的人——只要他能及时撤出。”

张小敬看着萧规，恍然大悟：“你从来就没打算让他活着离开？”

“这种危险而不可控的家伙，怎么能留他性命？”萧规仰着头，用指头绕着红线头。

看来萧规和鱼肠一直存着互相提防的心，也幸亏如此，张小敬才赚来一条死中求活的路。

外面的欢呼声，一浪高过一浪。那些在广场上的拔灯艺人，彼此的对决已到了白热化的程度。最终的“灯顶红筹”即将产生，他或她将有幸登上勤政务本楼，在天子、群臣和诸国使节面前，为太上玄元灯楼燃烛。

“啊，真是羡慕楼下那些人啊，在死前能度过这么开心的一段时光，真是几辈子修来的福分呢。”萧规掀开一块蒙皮，冷酷地评论道。

张小敬望着他：“我记得你从前可不是这样的人。”

“人总是会变的，朝廷也是。”萧规阴沉地回答。

很快他们抵达了玄观。两名护卫正等得坐立不安，看到张小敬和萧规一起下来，松了一口气。萧规环顾一圈："毛大师呢？"

小鼎的看守道："毛大师抱着一根麒麟臂又上去了。""去哪里了？"萧规皱着眉头问。看守表示不知道。萧规看向张小敬："大头，他不是跟着你吗？怎么又自己跑了？"

"毛大师说想起一处疏漏要改，非要回去。我想他既然不是出去告密，也就由着他去了。"张小敬又试探着说了一句，"要不我再上去找找？"

他下意识地瞟了上面一眼，顶阁还是没有动静，不知毛顺到底还在干些什么。

萧规站在原地，有些恼火。别人也就算了，毛大师可是这灯楼的设计者，他带着麒麟臂要搞出点什么事，很容易危及整个计划。

可现在丑正即将到来，灯楼马上会变成最危险的地方，而且水力宫还有更重要的行动等着被引领。萧规一时之间，有些两难。张小敬主动道："此事是我疏忽，我回去找他。你们先下去，别等我。"萧规一听，立刻否决："不成，灯楼一转，马上就成火海，你上去就是死路一条。"

"二十四个灯屋顺序燃烧，最后才到天枢，距离爆炸尚有点时间。我想我能撤得出来。"张小敬道，"烽燧堡都挺住了，咱们第八团还怕这个小场面吗？"

萧规转过头去，对那两名护卫喝道："让你们看人都看不住！你们也去，让小敬有个照应！"两个护卫虽不太情愿，可只能诺诺应承。

"你杀了毛顺，尽快撤下来。到了水力宫，你会知道接下来该去哪里找我们。"萧规叮嘱了一句，语气满是担心。

如果说之前他还对张小敬心存怀疑的话，现在已彻底放心。没有卧底会主动请缨去送死，只有生死与共过的战友，才会做出这样的选择。

张小敬和萧规按当年礼仪，彼此拥抱了一下，然后他便带着两个护卫，匆匆掉头向上而去。旁边的人请萧规赶紧下水力宫，萧规却没有动，一直望着张小敬消失的楼梯口，眼神闪动。

他们离开不久，灯楼外头忽然掀起一股巨大的欢呼声，如同惊涛拍岸，顷刻间席卷了整个灯楼，久久不息。看来今年上元节的拔灯红筹，已经决出来了。

密集的更鼓声，从四面八方咚咚传过来。丑正已到。

萧规长长叹了一口气，弹了弹手指，下达了最后的命令：“开楼！”然后转头下到水力宫去。

在旁边的机关室内，十几个壮汉一起压动数条铁杆，这股力道通过一连串复杂的机关，让水力宫顶缓缓下沉。随着数声“咔嗒”声传来，宫顶马口与六个水巨轮彼此衔接，完美啮合。六轮汇聚的恢宏力量，顺着宫顶马口一路攀升，穿龙骨，转拨舵，最终传递到那一枚精钢铸就的转机，驱动着天枢缓缓地转动起来。

天枢一动，整个太上玄元灯楼发出一声低沉的长吟，楼身略抖，终于苏醒过来。

第十七章 丑正

无论是看热闹的百姓、拔灯车上的艺人还是站在露台边缘的官员、

宗室以及诸国使节，都不约而同地闭上了嘴，

等待着一个盛世奇景的诞生。天宝三载元月十五日，丑正。

长安，兴庆宫广场东南角。

元载是一个理性的人，他认为所有的事情都可以分为两类：能享受到的，不能享受到的。人生的意义，就在于不断把后者转化成前者。

所以他始终不能理解，长安城的那些老百姓，为了一个自己永远没资格享受的拔灯红筹，怎么会激动成这副模样。元载冷静地看着远处广场上鼎沸到极点的人群，那些愚妇氓夫癫狂的面孔，让他觉得可悲。

低沉的隆隆声忽然从头顶传来，元载抬起头，看到那太上玄元灯楼终于苏醒了。它的身躯先是震了几震，发出生涩的摩擦和挤压声，然后几根外装旋杆开始动起来。二十四个灯屋，开始围绕着灯楼的核心部位，徐徐转动。

现在拔灯红筹正赶往兴庆宫内，那一道道烦琐的安检措施没法省略，估计还得花上一段时间。因此灯楼虽然开动，却还未燃烛，黑栋栋的巨影在兴庆宫广场的火炬映照下，不似仙家真修，反倒有些狰狞意味，如同上古夸父在俯瞰众生。

“这种规模的灯楼，一定得花不少钱吧？”元载盯着灯楼，心里感

叹着。

突然，他眼神一凛。只见一个人影和一样东西从灯楼里冲出来，撞破蒙皮，在半空画过一道弧线，四肢无力地摆动几下，然后重重地跌到地面上，恰好就离元载不远。

意外果然出现了！

别人还没反应过来，可元载等待已久。他眼睛一亮，三步并两步冲了过去，看到那人躺在地面上，四肢扭曲，后脑勺潺潺流着鲜血。他飞速扑过去，把对方扶起来，先观察了一下面貌，发现是个佝偻着背的老人。

老人意识已经不清了，举起颤抖的手："麒麟臂……爆炸……转机……天枢。"然后脑袋一晃，没了声息。元载听得一头雾水，他伸手过去想扶住老人脖子，结果发现他脖子上有一道狭长的血痕。

这人跌出来之前，就被割开了咽喉。

这时旅贲军士兵把掉出来的东西也捡过来了，元载一看，是一个造型特别的长竹筒，晃了晃，里面似乎还有水声。他把竹筒的一头塞子拔掉，黏糊糊的黑色液体流出来。

"这是猛火雷！"有士兵惊叫道，他参与了之前对突厥狼卫的围堵，对这玩意心有余悸。

元载吓得一下子给扔开了，他读过报告，一桶延州石脂做的猛火雷，可以夷平小半个坊。这玩意若是在手里炸了，可怎么得了？

这时龙武军也被惊动了，检查哨的伍长带着几个人过来，问这里发生了什么。元载亮出自己的靖安司腰牌，说我们在查一个案子，正好看到这人和这件东西掉出灯楼，凶手还在里面。

伍长凑近老人尸体一看，大惊：“这不是毛顺毛大师吗？”

“那是谁？”

“灯楼的大都料。”

元载一听这个职务，脑子里飞速转动，很快便想了个通透。他拽住龙武军伍长，语气严重：“只怕有奸人潜入玄元灯楼，意图破坏。你看，这麒麟臂里装的都是猛火雷，一旦起爆，灯楼尽毁。毛大师恐怕是阻止不及，被蚍蜉悍然丢出楼来。”

这段话信息量略大，听得伍长有点不知所措，急忙说我去汇报上峰。

“来不及了！”元载断喝，“毛大师已惨遭毒手，蚍蜉一定已经在楼内准备动手了。”

伍长习惯于服从命令，对于这种突发事件却缺乏应变。元载道：“我们靖安司追查的，正是这件案子，也带了足够人手。现在叫上你的人，咱们立刻进楼！”

“可是，这不合规矩……”

“等到玄元大灯楼毁了，第一个被砍头的就是你！”元载威胁道。伍长脸都吓白了，奸人入楼，他这守卫无论如何也脱不开责任。在元载的劝说下，伍长只得呼唤同僚搬开刺墙。

元载此时的脑袋分成了两部分，一块在拼命整合目前所收到的信息，试图还原袭击计划的全景；另外一部分，却在飞速计算，这次能得到多大好处。

阻止蚍蜉毁掉灯楼的阴谋，这事若是办成了，直接可以上达天听，乃是不世奇功！而且，叫上这一个小小的龙武军伍长，非但不会

分薄功劳，反而在必要时刻，可以当盾牌和替罪羊。

元载计议已定，抖擞起精神。龙武军和旅贲军各自有十来个士兵，汇成一队朝着灯楼下的玄观冲去。

今晚，注定是我元载建功成名之夜！

张小敬和两名护卫再度回到大殿。此时大殿里已经空无一人，张小敬道：“我猜毛顺已经爬到上面去了。现在上去太危险，你们留下来接应。”

两人对视一眼，异口同声：“我们奉命保护您，岂能中途而废？”

“好吧，那你们跟上。”

张小敬没有废话，沿着楼梯朝上飞速爬去，两名护卫紧随其后。在陡峭狭窄的楼梯上，三人上下爬成一排。这一层是关押李泌的灵官阁，张小敬最先登上楼梯，后头两人还在低头攀爬。他猛然回身，抽出手弩，先啪啪两发射中最后一人，然后又是一次二连发，再射中身后的护卫。

这个次序很重要，如果先射身后的人，很可能他一摔下去，反成了最后一人的肉盾。

两轮四发几乎在瞬间射完，两个猝不及防的护卫惨叫着跌落到楼梯底部。张小敬瞄准的是他们的头颅顶部，这么近的距离，有十足把握射穿。就算他们侥幸暂时没死，也绝不可能再爬起来了。

“对不起……”张小敬的独眼里浓浓的都是悲哀神色，随手把最后四支弩箭装填好，转身飞速从灵官阁朝顶阁爬去。他的脚下能感觉到地板在颤，整个玄元灯楼已经正式运转，动起来的力量实在是太壮

观。

顶阁的爆炸声迟迟不来，张小敬很担心毛顺是不是又临时反悔了。这个该死的匠人首鼠两端、犹豫不决，不盯着还真是不放心。

现在他总算争取到了最好的局面。萧规已经下到水力宫，去执行其他任务，两个护卫也被干掉，无人掣肘。他只要赶到顶阁，逼着毛顺引爆麒麟臂，应该还有时间撤出来。

很快他到了顶阁，一脚踹开门，发现里面竟然空无一人，只有转机在咔嗒咔嗒地转动着。毛顺不在，猛火雷也不在。

张小敬一下子浑身冰凉，这能跑哪里去？他转了一圈，飞快走出顶阁，朝上头的玄元灯楼望去。还未燃烛的灯楼内部，如同一张巨兽的大嘴，满口都是大大小小的獠牙。

他的脚似乎踩到什么东西，一低头，发现是火石和艾绒，还有一抹血迹。看来毛顺不是自愿，而是被人拖出顶阁的。

“鱼肠！”张小敬从嘴里挤出两个字。

有能力做这件事的人，只有鱼肠！他这是在向张小敬挑衅，逼着张小敬去找他决斗。

张小敬回过头去，看到转机旁边有一段毛顺用滑石画出的线，这是标定的引爆位置。也就是说，现在就算毛顺不在，张小敬自己也能操作。

可是麒麟臂也不在，它很可能被鱼肠一并带走了。

望着徐徐带动天枢旋转的转机，张小敬拼命让自己冷静下来。他忽然想起，玄观大殿旁的那一排小鼎中，应该还剩下几根，之前毛顺就是从那里拿的。萧规撤离时，并没全带走，现在返回，应该还在！

张小敬离开顶阁，顺着刚才那段楼梯，又返回到大殿中来。那两名护卫瘫倒在楼梯底部，张小敬顾不上检查他们生死，大步流星冲到殿后。那六个小鼎的火已经被压灭了，但其中几个鼎里，还斜放着几根麒麟臂。

张小敬随手挑出一根，扛在肩上，从殿后跑回大殿。他正准备攀爬楼梯，就听玄观门口“轰”的一声，大门被人强行冲开，龙武军和旅贲军士兵混杂着冲了进来。

元载自从吃了张小敬的亏，再不敢身先士卒，所以一马当先的，是龙武军的那个伍长。他一见张小敬扛着麒麟臂往上去，大喝道：“奸人休走！”直直往前冲来。

张小敬暗暗叫苦，他眼下的举动，没法不引起误会。可时间紧迫，根本不容他做解释。他掏出弩机，朝前一射，正中伍长大腿。张小敬又连射三箭，分别击倒三人，迫使先锋停下脚步来。他趁机朝楼梯口冲去。

“快！射箭啊！”元载在门外愤怒地大吼。

如梦初醒的士兵们纷纷抬腕，无数飞弩如飞蝗般钉到这一侧的墙壁上。幸亏张小敬早一步爬上楼梯，避开箭雨，穿过灵官阁，再次回到顶阁。

他飞快地把麒麟臂搁到画线的位置，捋出火捻，然后猛烈击打火石。外头的官军已经快速赶来，蹬在楼梯上的脚步声，比外面的欢呼声还响亮。张小敬觉得命运这东西实在太奇妙了，没想到把他围堵在这里的，居然是同一阵营的官军。

不过也怪不得他们，任谁看到一个通缉犯抱着猛火雷要炸灯楼转机，都会认定是在搞破坏吧？要给他们解释清楚炸转机其实是在救人的道理，得平心静气对谈。张小敬可不奢望那些人会给自己这个机

会。

无论如何，得坚持到麒麟臂爆炸！

张小敬皱着眉头，听着外面越来越近的脚步声，手腕突然一振，火镰划出一道耀眼的火花，直接溅在火捻上，火捻开始嗞嗞地燃烧起来。

李泌在冰冷的水中跋涉了很久，终于走到了通道的出口。这里竖着四根龙鳞分水柱，柱子上是一层层的鳞片覆盖，不过其中一根柱子已经断开，显然是被人锉开的。

说不定张小敬就是从这里潜入的，李泌心想。他拖着湿漉漉的身体，侧身穿过分水柱，揪着渠堤上的水草，爬上岸去。此时的他，发髻已经完全被泡散开来，脸色也非常不好，在冷水里泡得一丝血色也无。

他顾不得喘息，抬头观望了一下方位，猜测自己应该是在道政坊中的某处。

这个很好判断，因为从北方传来了汹涌的欢呼声和鼓声，那栋巨大无比的玄元灯楼也开始运转起来。李泌用手简单地绾了一下头发，拂去脸上的水珠，一脚深一脚浅地朝人多处跑去，他知道留给自己的时间不多了。

如果他猜得不错，蚍蜉是打算入侵兴庆宫，直抵大内！

毛顺在道政坊水渠挖的那一条地下水道，从南至北流入灯楼，势必要有一个向北的排水口——最近的地方，正是兴庆宫内的龙池。

龙池位于兴庆宫南边的宫苑之内，水深而阔，其上可走小舟画

舫。池中有荷叶芦荡，池边周植牡丹、柳树，宫苑内的诸多建筑如龙亭、沉香亭、花萼相辉楼、勤政务本楼等，皆依池而起，号称四时四景。

道政坊龙首渠的水流入灯楼水渠，再排入龙池，无形中构成了一条避开禁军守备、潜入兴庆宫的隧道。灯楼一炸，四周便糜烂数十坊。蚍蜉便可以趁机大摇大摆进入龙池，突入兴庆宫，对幸免于难的皇族、高官乃至天子本人发起第二轮攻击——所以他们要准备水靠。

如果让蚍蜉这个计谋得逞的话，这次上元节将会是大唐有史以来最耻辱的一天。

他跌跌撞撞沿着渠道跑了一段，终于看到前方影影绰绰，有几个坊兵正站在那里聊天。他们是负责守卫龙首渠的，可是马上就拔灯了，他们都忙着抻长脖子朝那边看去。

李泌冲过去，大声喊道。坊兵们看到一个披头散发的黑影忽然从水渠里跳出来，都吓了一跳，纷纷端起长矛和棍棒。

李泌把张小敬留的铜牌亮出来，说我是靖安司丞，立刻带我去找龙武军。坊兵们对这个变故有点意外，终于有一个老兵接过铜牌看了看，又见李泌细皮嫩手，双手无茧，那一身袍子虽然湿透了，可还能看出官服痕迹，这才确认无误。

很快李泌联系到了在道政坊门布防的龙武军，他们一听是失踪的靖安司丞，都大为惊讶。李泌说你们必须马上采取措施，去疏散兴庆宫和广场观灯人群。

龙武军的军官为难地表示，这是不可能的。现在广场上五万人挤得严严实实，动弹不得，龙武军分驻各处，也根本没法集结。如果这时候强令疏散，光是百姓彼此踩踏就得死伤惨重。

李泌也知道，他们这些低级军官，根本没办法定夺，便说立刻带

我去见陈玄礼陈将军。军官见李泌气势汹汹，不敢怠慢，连忙备了一匹马。龙武军有自己的临行通道，李泌沿着这条通道飞驰，绕过水泄不通的广场，一口气跑到了兴庆宫的西南角。

此时陈玄礼作为禁军主帅，正在金明门前坐镇。

兴庆宫南边一共有三座城门，西南金明门，正南通阳门，东南初阳门，合称“三阳”。勤政务本楼正对广场的位置，是通阳门。拔灯红筹会在众目睽睽之下，穿过这个门登上楼台，向天子谢恩，向广场诸多拥趸致谢。它主要承担的，是礼仪方面的作用。

而靠近西南的金明门，则是一条功能通道。上元宴会的诸多物资与人员、醉酒过度的官员贵胄、各地通传和飞骑、梨园的歌者舞者乐班等，都经由此门，出入兴庆宫。

所以对安保来说，最关键的节点是在金明门，而不是通阳门。陈玄礼亲自坐镇，也就不足为怪。

李泌飞驰到金明门前，远远已经看到陈玄礼一身明光甲，威风凛凛地站在门顶敌楼。他转头看了眼那更加威风凛凛的玄元灯楼，虽然开转，但楼上还是一片黑，还未燃烛，还残存着少许时间。

“陈将军，靖安司急报！”

李泌骑在马上，纵声高呼，可很快他就像是被人猛然卡住脖子，一下子哑掉了。胯下坐骑感受到主人在猛勒缰绳，不甘心地发出嘶鸣。

他瞪大了眼睛，看到金明门的重门半开，一辆华贵的四望车从里面匆忙驶出。本来四望车该是驷马牵引，可此时车辕上只挽了两匹马，车尾连旗幡也没插，若是被御史们见到，少不得会批评一句“有失典仪”。

李泌一眼就认出来了，那是太子的座驾，而且太子本人就在车中。他不止一次跟太子同车出行，知道李亨怕车厢憋闷，每次乘车，都会把旁窗拉开三分之一，习惯性地把手搭在窗棂上。

此时在马车的右侧窗棂上，正搭着那一只雍容富贵的手。手指轻轻敲击，显得主人有些心绪不宁。

上元春宴刚刚结束，拔灯之后，尚有群臣赏灯之聚、御前献诗、赏饮洞天圣酒等环节，怎么太子却偏偏选在这个时刻匆匆离去？李泌一时之间，竟不知所措，想要喊住马车，嗓子却被什么东西堵住似的。

他勒住马匹，呆呆地望着四望车从自己身旁呼啸而过。

与此同时，远处通阳门前爆发出一阵巨大的喝彩声。拔灯红筹已经登上勤政务本楼，步上七层摘星殿，站在外展露台之上，亲手向太上玄元灯楼抛去了一根燃烛。

张小敬眼见火捻已被点燃，微微松了一口气。这捻子是麻藤芯子浸油制成，一经点燃，便不会轻易熄灭，美中不足是速度略慢，烧进竹筒里怎么也得七八个弹指，引爆少说也在十个弹指之后。

张小敬扔下火镰，起身冲到了顶阁门前，指望能暂时挡住后头的追兵，只消挡住一下，便可争取到足够引爆的时间。

讽刺的是，这是张小敬在短短半个时辰之内，第二次在同一地点面临几乎相同的境况。更讽刺的是，两次在外面的追兵，分明是彼此敌对的立场。

龙武军和旅贲军士兵已经扑到了门前，张小敬的弩机已经空了，手里没有别的武器，只能靠一双肉掌抵挡。他大吼一声，拆下顶阁的

门板当作盾牌，直接倾斜着压出去，登时压倒一片追兵。

可无论是旅贲军还是龙武禁军，都是京中百里挑一的精锐之师。楼梯下不断有人冲上来，压力持续增大，士兵们虽然单挑不及张小敬，却可以群起而攻之。张小敬只能凭空手抓住门板，利用狭窄的走廊通道，拼命把他们往外推。无数刀光剁在门板上，木屑飞溅，眼看门板就要被劈成篱笆。

一个龙武军士兵见刀砍暂时不能奏效，索性双臂伸开，整个人压上去。其他人得到提示，也纷纷如法炮制。张小敬既无法伤敌，也没办法对抗这么多人的体重，一下子竟被反压在门板下面，动弹不得。

一直到这会儿，元载才登上楼梯。张小敬一看是那个在晁分门前被自己杀破胆的新靖安司官员，开口大叫道："是我提示你来兴庆宫的，我不是蚍蜉！自己人！是自己人！"

元载盯着张小敬，心中越发复杂。这个人当面杀死了自己十几个部属，还吓得自己尿裤子——但确实是他提示，自己才来到兴庆宫，难道说张小敬真是冤枉的？可元载很快又否定了。他明明抱着猛火雷来炸灯楼，这是众目睽睽之下的行为，难道不是个叛贼吗？

这个独眼死囚犯的种种矛盾行为，聪明如元载，完全摸不透怎么回事。元载决定不去想了，总之先把他抓住就对了！

"不要相信他的话！"元载正要清清嗓子，发布下一条命令，却被张小敬的声音占了先。

"这灯楼里已经灌满了猛火雷，马上就要炸了！必须马上派人去阻止！"张小敬声嘶力竭地在门板下叫着。这个说法，让元载一哆嗦，连忙抬头向太上玄元灯楼的里面望去。可惜里面太空旷了，什么都看不清。

我的天，这灯楼里如果全是猛火雷，那岂不是连整个兴庆宫都要

上天？元载的脑子一蒙。

“长……长官！小心！”一名龙武军士兵突然指着顶阁尖叫道。门板已经被卸掉，所以走廊里的人都能看到里面的情景。

一根麒麟臂正紧靠在转机的背面，那捻子已经烧入了竹筒内部。那种冰冷的死亡预感，一下子又袭上元载心头。他二话不说，抱头就朝楼梯下面滚去。而压在张小敬门板上的士兵们，一见长官如此，也纷纷跳开。

只见那麒麟臂的捻子燃到尽头，闪了几朵火花，然后消失了。不过张小敬知道，这不是消失，而是钻入竹筒内处，很快将唤醒一个极可怕的火焰怪兽。

他攥紧拳头，闭上眼睛，等待着自己被火焰席卷而得解脱的那一刻。

一个弹指、两个弹指、三个弹指……到了五个弹指，顶阁里还是一片安静。张小敬没听到意料中的爆炸声，反而觉得脸庞有些灼热，他睁开独眼，看到一团热烈的大火在转机旁飞舞。

这一枚猛火雷，是臭弹。

张小敬很快就找到了原因所在。这根麒麟臂的尾部在刚才的争斗中被撞开了一条缝，有黑色黏稠的猛火油流泻而出，洒在地板上。

猛火雷的制造要诀，就是内部须压紧压实，把油劲牢牢地蓄在一处，才能使其成功起爆。若是密封有破损，泄了劲力，便只会变成普通燃烧，徒有猛火之威而失雷霆之瞬击。早些时候，突厥狼卫们携带的桶装猛火雷里，正是因为密封欠佳，导致数枚猛火雷变成臭弹。

显然，张小敬运气不够好，这一根麒麟臂尾部破损，劲力外泄，让它变成了一枚普通燃烧的猛火雷。燃烧起来固然凶猛，可对于金属

质地的转机毫无影响。

它在熊熊烈火中依然冷漠地转动着，驱使着天枢旋转。张小敬无奈地闭上眼睛，他已经尽力了，这莫非就是天意吗？

躲到楼下的那群士兵，看到没有爆炸，又准备再次冲上来。这时外面的巨大声浪扑面而来，广场上举起了无数双手，无数个人声汇成了一句话：“拔灯！拔灯！拔灯！”

作为拔灯之礼最高潮的一个环节，拔灯红筹站在勤政务本楼上，天子会向他或她赐予一根今年宫苑内最早发芽的柳木枝，有乐班奏起《清平乐》。拔灯红筹手持柳枝，将其点燃，再抛向灯楼，以引燃烛火——不是真的引燃，只是作为一个仪式存在，这边抛出，那边灯楼的人会同时举烛，取意春发在即。

“拔灯”的呼喊传来之时，张小敬明白，这座太上玄元灯楼，即将进入它最后的使命。鱼肠将点燃灯楼火头，让阙勒霍多吞噬掉所有人。

但不是现在！

为了确保最大效果，鱼肠的操作会分为两步。第一步，他会启动正常的机关，让二十四个灯屋依次亮起，把天子、群臣和诸国使节都吸引到勤政务本楼的边缘；当全部灯屋都点燃之后，鱼肠会点燃预先埋设的二十四枚猛火雷，让它们一起爆发，然后催炸天枢中暗藏的阙勒霍多。

也就是说，只要二十四个灯屋还未完全亮起，尚还有一线生机。

张小敬的眼神射出危险的光芒，他从门板下挣扎着爬起来。士兵们已经战战兢兢地第二次冲上来，张小敬二话不说，双手护住面孔，冒着大火再次冲进顶阁。

追兵们很惊讶，那里明明是死路一条，又燃烧着大火，这人难道是自寻死路？元载却不敢小觑这死囚犯，他催促着手下尽快冲过去，看个究竟。

几名士兵冲到顶阁前，看到大火依旧燃烧，转机依旧旋转无碍，可人却没了。元载一听，亲自跑过来，抬头一看，却看到天花板上破了一个大大的洞。

刚才张小敬袭击鱼肠时已发现，这个天花板非常薄，只是做做样子而已，他的弩箭，随便就射穿了四个洞。他再一次进入顶阁后，用捡来的一把旅贲军制式障刀，猛劈四个射洞之间的脆弱区域，很快劈出一个大洞，然后踩着滚烫的转机爬上去，进入太上玄元灯楼的内部。

一个声音从洞内传来：“灯楼即将为猛火雷所炸，速发警报！”然后传来一连串逐渐远去的脚步声。

士兵们抬腿要去追，却被元载给拦住了。

“如果那家伙说得不错，现在灯楼里头全是猛火雷，太危险了。”元载眯起眼睛，看着上方黑漆漆的灯楼内部。他的预感越发强烈，断然不能继续前进了。“咱们得尽快对外头发出警报。”

“您刚才不是说，不要相信他的话吗？”一个傻乎乎的大头兵提出质疑。

元载瞪了他一眼，却没有过多解释。事实上，连元载自己都莫名其妙，不知该如何对待张小敬。如果灯楼里都是猛火雷，他不应该立刻逃走吗？现在他连追兵都不顾，强行往里钻，难不成还想阻止？他到底是哪边的？

“我们追捕的，到底是好人还是坏人？”傻乎乎的大头兵也仰望着脸，一脸糊涂。

这次元载没有呵斥他："我不知道。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这是个疯子。"

拔灯红筹抛出燃烛的一瞬间，兴庆宫前的广场一下子变得鸦雀无声。仿佛有一位无形的武士奋起陌刀，一刀将所有的喧嚣斩断。无论是看热闹的百姓、拔灯车上的艺人还是站在露台边缘的官员、宗室以及诸国使节，都不约而同地闭上了嘴，等待着一个盛世奇景的诞生。

勤政务本楼距离太上玄元灯楼很近，那燃烛在半空画过一个优雅的弧线，轻轻落在了灯楼预先准备好的烛龙仰首托槽里。

太上玄元灯楼岿然不动，依然冷漠地站在黑暗中，似乎对这燃烛的叩门熟视无睹。人群里掀起了小小的涟漪，楼上的官员们，也纷纷交头接耳。他们纷纷担心，会不会中间出了什么差错。

没过多久，一声宛若巨兽低吼的吱呀声从灯楼内部响起，打消了每一个人的疑惑。他们齐齐仰起脖颈，注意到那夸父般的巨大旋臂开始运作，推动着灯楼外围的二十四个灯屋缓缓旋转，此升彼降，轮转不休。

最先转到太上玄元灯楼上端的，是"仁德"灯屋。它起初只是亮起了一点点光亮，幽幽如豆，勉强看到屋内似有人影在动。它晃晃悠悠地越过灯楼天顶，从一处狻猊样式的拨片下方掠过。随着灯屋向前移动，固定架上的拨片拨开了位于屋顶的一管斜油斛口。

斛口一开，里面的灯油便流泻而出，沿沟槽流遍整个灯屋周身，最后流到了那如豆烛光处。几乎是一瞬间，整个沟槽的灯油化为一条火线，点燃了沟槽旁边的几十根白身大龙烛。

整座灯屋霎时变得极为明亮，如同一颗璀璨星辰在夜幕绽放，居高临下睥睨着尘世。它的光芒与夜幕的黑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围观者

们可以清楚地看到，屋内有一男子负手而立，不住点头；诸多燕雀鸿鹄在四周飞翔，一张大网立起三面，只有一面垂地。

这是商汤“网开一面”的典故，以示仁德。那尊男子灯俑，即是汤；他身边的那些鸟雀做得十分精致，是用真鸟羽粘贴而成，而且每一只鸟的双翅，都在上下翻飞，就像真的从罗网冲出来似的。

围观者们张口结舌，被眼前的画面所震惊。他们何曾见过这等景象。那些高高在上的灯俑能够自行动作，栩栩如生。伴随着外围灯屋的逐渐下降，四角彩缯飘飘，流光溢彩。老百姓们如痴如醉，有人甚至跪拜在地，如同膜拜神仙下凡一般。

在接下来的半个时辰里，还有二十三个同样的奇景会依次点燃。每一个人都压抑住了心头的兴奋，屏息凝气等着接下来要发生的事。

此时在灯楼内部的张小敬，可没有外面的人那么兴奋。他凭着刚才的记忆，朝着天枢层摸去，鱼肠应该就是在那里控制机关。方向倒不会担心找错，因为那一根贯穿整个灯楼的天枢柱子绝对不会偏移，非常醒目。

但是灯楼开始运转之后，让内部的情况变得更加复杂。那些旋柱、悬桥和无处不在的木柱吊臂，构成了错综复杂的迷宫，而且这迷宫还在时时运转、变化。张小敬努力睁圆独眼，在各处平台之间跳跃。

唯一值得欣慰的是，随着一个又一个灯屋的亮起，灯楼内部的光线更加明亮，不必在黑暗中摸黑前进了。

张小敬一路向上攀爬，可很快发现自己的身体状况很不乐观，跑上几步，不得不停下来喘息一阵。今天从上午离开死牢开始，他就没停歇过，先后数次受伤，也只是在慈悲寺里稍微休息了片刻。就是铁打的汉子，恐怕也已经是强弩之末了。

张小敬很担心这样没办法与鱼肠对抗。那家伙是最危险的杀手，在这种复杂环境下更是如鱼得水，自己的胜算其实很小——必须要调整策略才行。

他仰起头来，向上看去。此时已经有四间灯屋被点亮，而天枢层还在几十尺高的上空。张小敬思忖片刻，仰头大吼道：“鱼肠，我们来做个了断！”

声音在灯楼里回荡，久久不散，可是却没得到任何回应。张小敬本来想用自己为诱饵，把鱼肠诱下来，可显然对方没理睬他。

张小敬只得咬紧牙关，定了定神，朝上方跃去。不料这时灯楼发生了变动，悬板一错，让他突然脚下一空，差点跌下去。亏得张小敬眼疾手快，一把拽住一条垂吊下来的粗麻绳子，整个人几乎吊在半空。

他把障刀咬在嘴里，腾出另外一条手来，左右交替攀爬，勉强爬升一点之后，身子再一点点摆动，在半空荡到最近的一处凹处。张小敬刚一踏上去，那绳子便不堪重负，拽着上面的几片搭板，噼里啪啦地跌落到灯楼底部去。

这一下子，向上去的通路，便被扯断了，生生把张小敬困在了这一块狭窄的凹处，进退两难。

张小敬落脚的这个地方，是灯楼向外凸出的一处鹘喙，这是工匠用来校正旋臂用的观察孔。从这里向外一探头，恰好可以看到旋臂在眼前掠过，臂心是否偏斜，一望可知。起名“鹘喙”，一是这里落脚处极窄，有如鹘嘴；二是鹘鹰眼睛最为锐利，可以看到最小的错误。

在旋臂运转的线路上，每隔一段距离，一定会有一个鹘喙孔，而且所有鹘喙孔的位置都严格一致。张小敬想要继续攀爬，只有一个办法，就是从内部攀到灯楼外侧的鹘喙孔，抓住缓缓抬升的旋臂，吊到

更高处的观察孔，再次跳入灯楼内部。

这是一条极有风险的路线。灯楼的旋臂都是用粗大的圆竹所制，周身打磨得非常光滑，不太容易抓住。只要稍有不慎，整个人就会跌到楼下，摔成一摊肉泥。就算侥幸抓住，能否在不断运动中保持平衡，能否选择在合适的时机跳出，也都是未知数。

这时候第五间灯屋也已点亮，时间更加紧迫。张小敬别无选择，只得把身子勉强向外探去。这里距离地面已有四十多尺高，地面上的人和物品看上去变成了一个个小蚂蚁。夜风呼呼地吹着，几乎让他睁不开眼睛。

一根旋臂在远处缓缓地转过来，张小敬死死盯着它，默默地计算着速度和距离。他心里一点把握也没有，可这是目前他唯一能做的选择。

这个灯楼外侧有八根旋臂，每一臂都驱动着三个灯屋。它们的杆子表面被涂成了黑色。这样一来，观灯者远远看去，黑臂会被夜幕隐去，恍惚间好似灯屋悬在半空一般。这个细节对张小敬来说，无形中增加了对准的难度。

“闻无忌啊，你若觉得我做得对，就请保佑我吧。”

张小敬在心中默祈，然后把刀别在身后，纵身跳出灯楼外面。他没有等待，也没有犹豫，这两样东西都是现在最奢侈的东西。张小敬飞到半空，伸出双臂迎向旋臂。他很快发现自己选对了方向，但估错了速度。在手臂环抱住旋臂之前，整个身子已经“砰”地重重撞了上去。

这一撞让张小敬眼冒金星，几乎失去神智。幸亏他的四肢本能地伸前、弯曲，像猴子一样死死地抱住了大竹竿边缘，总算没有掉下去。旋臂发出一声轻微的吱呀声，颤了几颤，继续向上面抬升。

此时太上玄元楼将近三分之一的灯轮已次第亮起，个个光耀非常。大唐百姓最喜欢看这些神仙之景，一点不吝惜自己的欢呼与喝彩。每一个人的视线，都集中在这些荣耀精致的人间奇观上，根本不会注意到在黑漆漆的旋臂附近，一个试图拯救他们的人正在向天际攀升。

过了一小会儿，张小敬的视力稍微恢复了一点。他口中发出粗重的呼吸声，肌肉疼得厉害，却不敢稍有松懈。整个人悬吊在旋臂上，就像是一个溺水之人抓着浮木一样。一阵凛冽的风吹过来，把他已经松掉的发髻吹散。

他艰难地转动脖子，看到眼前的灯楼外壁在缓慢下降，再往上大约十尺的距离，有一个凸出如鹘鹰之喙的突起。

那就是他的目标。

只要再等十五个弹指左右的时间，旋臂就能够转到鹘喙孔旁边，就是跃回灯楼的最佳时机。可这时张小敬却发现自己的姿势不对——现在这个姿态，只能确保不会被甩下旋臂，却很难让他取得足够的借力在半空跃起。

张小敬紧贴着竹竿挪动身子，逐渐放松两脚，把压力都集中在紧抱的双手去，中间有数次差点就摔下去。他好不容易把身子调整成双手垂吊的姿态，开始像摆动的秤砣一样大幅摆动。

当鹘喙和他之间的距离终于达到最短，张小敬猛然松开双手，整个人脱离旋臂，飞向灯楼。只听“噗”的一声，他的身子竟然把蒙皮撞破了一个洞，直直跌进灯楼内。张小敬当机立断，回身右手死命扳住鹘喙，把整个身子死死吊住，才没跌下去。

这个鹘喙的联络通道并未损毁，张小敬双脚踢蹬了几次，够到边缘，然后把整个身子翻了上去。一上去，张小敬趴在地上，喘息不

已。

他知道时间紧迫，可是整个人确实已经到了极限。这一串动作下来，耗时不长，可几乎耗尽了张小敬的体力。尤其是右手手腕，因为刚才承受了全身的重量，已有肌肉痉挛的征兆。

他抬起头，数了数，灯屋已经亮到了第十间。兴庆宫广场上的百姓已经掌握了大灯楼燃烛的节奏，他们会在每一个灯屋亮相时大声欢呼，然后音调逐渐低沉，直到另外一个灯屋亮起。勤政务本楼里恐怕已经空了，所有的宴会人员都拥到了外侧高栏，近距离观赏着如斯美景。

“十五，十五，只要第十五个灯屋亮起之前爬起来，就还来得及，来得及……”张小敬对自己解释道。他实在有点撑不住了，必须要休息一下。可一停下来，身子便一动都不想动。

张小敬抽出刀来，狠狠在自己手腕上割了一刀，剧烈的疼痛像烧红的铁锥，把他身体里最后的凶性给逼了出来。他一咬牙，强行支起身子，摇摇晃晃地朝上头走去。

这里距离天枢层已经很近了。张小敬一抬头，已能看到头顶那一片正在缓慢转动的木板。

天枢层是太上玄元灯楼的核心，它最明显的标志，就是在天枢周围嵌套着一轮宽阔无比的环形黄褐色木板，它太宽阔了，隔断了整个灯楼内部，看上去就好像是地板在一直转动。

张小敬把刀重新掂了掂，朝着通向上层的楼梯走去。他把脚步放轻，屏住呼吸，尽量不发出响动。可当他一踏上台阶，一道寒光突如其来。幸亏张小敬早有准备，把一块丢弃在附近的木牌当盾牌，伸在前头。

寒光一扫，那木牌登时被劈成了两半，而张小敬则趁机跃入天枢

层，横刀一斩。守在楼梯口的鱼肠因为只有单臂能用，收刀不及，索性一个后翻滚，避开了张小敬的锋芒。

不过诡异的是，鱼肠并没有发起反击，反而后退数步，露出欣慰而残忍的神情：“你没死可真是太好了，我等了你很久。”沙哑的声音伴随着天枢间隆隆的噪声。

张小敬也没有急忙上前，他想多争取点时间恢复些体力。于是两人三目相对，彼此相距数十步，陷入沉默的对峙。两个人脚下踩着的地板一直在徐徐转动，让他们的背景似走马灯般变化，光线时明时暗，两张面孔的神情变得颇为微妙。

张小敬忽然注意到，鱼肠身后有一处方形木台，外表涂着黑漆，上头有两根醒目的长柄，一根靛蓝，一根赤红。那应该就是控制天枢起爆的机枢所在。萧规计划的最后一步非得有人操作不可，所以鱼肠才留到最后。只要把它毁了，这一场阴谋就算是失败了。

“为什么你没去向萧规告发？”张小敬问。

“没有用，那个家伙一定不会杀你。还是我亲自动手更放心。”鱼肠舔了舔嘴唇，目光里杀意盎然。

“所以你没有告发我，却杀了毛顺？”

“没错。毛顺一死、麒麟臂一丢，你若想解决这件事，别无选择，只能上楼来找我。这样一来，我可以安心地在灯楼里操作机关，顺便等你上来送死，两件事我都不必耽误。”

张小敬皱眉道：“那你知不知道，萧规原本也打算让你死？”

他本以为这句话会让鱼肠震惊愤怒，进而放弃炸灯楼，可鱼肠却认真地回答：“那又如何？我答应过为他做十件事，这是最后一件，不会因为他要杀我就半途而废。”

张小敬没想到鱼肠是个这么尊重承诺的人。鱼肠伸出手来，像野兽一般盯着他，准备要动手。张小敬试图劝诱道：“你先把机关停下来，我答应出去跟你决斗。”

“不，这里就很完美！”

话音刚落，鱼肠就如鬼魅般冲了过来。他的速度极快，张小敬无法躲闪，只能挥动障刀，与他正面相抗。天枢间叮叮当当，传来十数声金属相格的脆声。

鱼肠的攻击方式以快为主，讲究出其不意。所以当张小敬沉下心来，全力御守，鱼肠一时间也难以找到什么破绽。鱼肠攻了数次，一见没什么效果，忽然退开，利用身法上的优势飘到天枢层附近的灯架上去。

这一带的竹支架交错纵横，比莽莽山林还要密集。鱼肠在其中穿来跃去，张小敬很快便失去了他的踪迹，左右看顾，不知这个危险的杀手将会从哪个角度发起攻击。

张小敬的临阵经验很丰富，知道在这种情况之下，绝不能被对手掌握节奏。他想了想，忽然向后疾退数步，背靠在灯楼的内壁上，双足蹬住两个竹节凸起。

整个天枢层除了天枢本身以外，地板一直保持着缓慢旋转。张小敬背靠灯楼内壁，双足悬空，一可以保证不会后背遇敌；二来让身子不随地板转动，这样只消等上片刻，那个操控机枢的木台便会自行转到面前。

他的目的，从来不是杀死鱼肠，而是毁掉机枢木台。采取如此站位，张小敬便可以占据主动，以不变应万变。鱼肠要么跟他正面对决，要么眼睁睁看着机枢木台转到他面前，然后被毁掉。

果然，张小敬这么一站，鱼肠便看明白了形势，意识到自己不得

不现身。他几下跳纵，突然从竹架上以一个匪夷所思的角度恶狠狠地扑下来。张小敬背靠楼壁，很容易便判明袭来的方位，挥起障刀，当的一声脆响，又一次挡住了偷袭。

鱼肠惯于奇袭，一击不得手，便会习惯性地立刻退去。张小敬却把长刀一绞，缠住了对手，生生将其拖入了缠战的节奏。两人情况各有优劣，张小敬吃亏在体力耗尽，力道不够；而鱼肠一条胳膊负伤，一时间竟打了个旗鼓相当。

“你还能撑多久？”鱼肠边打边说。

“彼此彼此。”张小敬咧开嘴。

此时头顶的灯屋，已经有十五间亮起，只剩九间还未转到天顶燃烛。如果鱼肠被一直拖在这里，就没人能扳动机关，让这二十四间灯屋的麒麟臂爆发。

所以这两个人，谁都拖延不得。

眼看那木台即将转过来，鱼肠手里的攻击加快了速度，试图压制住张小敬。张小敬不甘示弱，也同样予以反击。在暴风骤雨般的攻势间隙，鱼肠另外一侧残手突然抖了抖袖子，数滴绿色的绿矾油飞出袖口，朝着张小敬洒去。

谁知张小敬早就防着这一招，长刀一横，手腕顺势半转。障刀的宽阔刀背狠狠抽中飞过来的绿液，把它们反抽了回去。其中有一滴绿液正好点中了鱼肠的左肩，在布面上发出轻轻的嗞声。

鱼肠肩头一阵剧痛，不由得眉头一动。他作为一名暗影里的杀手，这种与人正面缠战的情况少之又少，很不习惯。对面的这个家伙，就好似一块蘸了白芨汁液的糯米浆子，刀法未必有多精妙，可就是死缠不退，韧劲十足。

鱼肠觉得不能再这么下去。他偏过头去，看到木台已经快接近这里，索性摆出一个同归于尽的架势，朝张小敬冲过去。

张小敬一见他这般做派，张开嘴哈哈大笑起来。

他一眼便看穿，鱼肠这是在诈唬人。一个杀手，岂有与人同归于尽的决心？

这种情形，无惧生死者才能获胜。

张小敬双足稳稳踏中，又是一刀挥出。鱼肠一看对方不为所动，只得中途撤力，迅速飘远。那一个木台，已然距离张小敬不足三尺，台上那两根木制长柄清晰可见，一侧靛青，一侧赤红。

“你知道毁哪一边吗？”鱼肠的声音恶意地从上空传来。

张小敬原本已经抬起的长刀，停滞在半空。

他并不懂得机关营造之术，这一刀劈下去，谁知道是福是祸？究竟是靛青还是赤红？万一劈错了，反倒提前引发了爆炸，又该如何？张小敬原本是没想过这些的，只求一刀劈个痛快，被鱼肠这么一点，反倒成了心魔，下不去手了。

就在张小敬一愣神的工夫，机枢木台已掠过他的身前，逐渐远去。张小敬急忙身子前倾，伸手去抓，背部终于离开了灯楼内壁。

这一个小小的破绽，立刻被蓄势待发的鱼肠抓住。他一下子从脚手架上跃下来，飞刺过去。张小敬要么去抓木台，被他刺死；要么回刀自保，坐视木台远去。

现在灯屋已经亮起了二十一间，张小敬没有时间再等它转一圈回来了。

张小敬对此也心知肚明，可他面对靛蓝和赤红双色，无从下手。

他一咬牙，先回刀挡住鱼肠的突袭，可也因此错过了与机枢木台接触的机会。

旋转的地板，稳稳地载着机枢木台，逐渐远去。

鱼肠没有作声，双眼却闪动着兴奋神色。这一番争斗的结果，终于要水落石出。他忽然发现，不杀掉这个家伙，任由他朝着绝望的深渊滑落，会比杀掉他更解恨。

可经过这一番缠斗，鱼肠也知道，这家伙绝不会那么容易放弃。

果然，张小敬一见固守的策略失败，也感受到了时辰的压力，索性扑了过来。这一次他什么都不顾了，直冲木台。

第二十二间灯屋，在高高的天顶亮起。

张小敬的冲势如同一头野猪，对周围不管不顾。鱼肠趁机出手，寒光一闪，割开了他的右边肋下，飞起一片鲜血。可这个伤势，丝毫没有减缓张小敬的速度。

鱼肠再一次出手，这次割伤的是他的左肩。张小敬虎吼一声，浑身鲜血淋漓地继续冲着，对身上的伤口置若罔闻。

鱼肠的表情变得僵滞起来，对方升起一股令他无比畏惧的气势，这还是生平第一次。鱼肠有预感，即使现在割开他的咽喉，对手也会先把自己撕成数块，然后再死去。

来自童年阴影的恐慌，油然在他的心头升起。那还是在他七岁那年，孤身流落在草原上，被一头受伤的孤狼缀上。一人一狼对峙了半个夜晚，幸亏后来有牧民赶到，打跑了那头狼。不过它那绿油油的眼神，给鱼肠留下了难以忘却的噩梦印记。

这噩梦，今天又化身成了张小敬，出现在鱼肠面前。鱼肠第一次

失态，他有强烈的冲动，想要后退躲避。

他低吼一声，拼命想要摆脱这些混乱思绪，可张小敬已经接近了。

鱼肠已经不想与张小敬正面对决，他抑制住想要逃走的冲动，飞起一刀，砍断旁边的一根黄竹架。沉重的木轮缺少了一个支撑，登时往下沉了几分，连累正在冲锋的张小敬身子一歪。鱼肠连忙又砍断了另外一处竹架，木轮又歪倒了几分。

张小敬看到眼前的平路，忽然变成了一个倾斜的上坡。他只得掣起钢刀，加快速度向前奔去。鱼肠发狂般举起刀来，砍断了第三根支撑。

哗啦一下，天枢层的木轮坍塌下去一半，木屑飞溅。张小敬的体力已濒临谷底，加上受伤过重，一时控制不了平衡，一路滑跌到木轮边缘。他想要抓住周围的东西，可胳膊已是酸疼无力，整个身子一下子滑出半空，只靠一只手死死抠住边缘的凹槽。那柄障刀在半空旋了几个圈子，掉到了灯楼底部的深渊中去。

与此同时，第二十三间灯屋，点亮。

鱼肠爆发出一阵疯狂的大笑，他很少如此失态，可今天是个例外。这一场决斗，终究还是他赢了。张小敬这头野兽，最终还是被他打败了。

他走到木轮边缘，用皮靴踩住张小敬的五个指头，发出咯吱咯吱的声音。张小敬的身体无助地在半空晃动，面色狰狞，始终不肯松开指头。

“到头来，你谁也保不住。”

鱼肠俯视着这个手下败将，他现在可以轻易杀死张小敬，可却突

然改变了主意。

刚才张小敬的疯狂，让他感受到了恐惧。单纯杀死这个浑蛋，已不足以洗刷这种屈辱。只有让这个仇敌在绝望和痛苦的情绪中煎熬良久，然后死去，才会让心中的愤怒平息。

他不再继续蹍压张小敬的手指，而是指了指那个机枢木台，走过去。张小敬吼道："你来杀我好了！不要去扳动机关！"

鱼肠侧耳倾听，脚步放慢，这哀鸣比教坊的曲子还好听，他要好好享受这一过程。张小敬单手抠住凹槽，双目充血，声音嘶哑如破锣："不要扳动，你会后悔的！"

在这声声的吼叫中，鱼肠慢慢地踏到木台之上。伸出手握住两条长柄，仰起头来，向天顶望去。

最后一间"明理"灯屋，点亮。

太上玄元灯楼上的二十四间灯屋，至此终于全数点燃。二十四团璀璨的巨大灯火，在夜幕映衬下宛若星宿下凡。

它们以沛然莫御的恢宏气势次第旋转着，在半空构成了一个明亮而浑圆的轮回轨迹，居高临下睥睨着长安城的一百零八坊。屋中灯俑个个宝相庄严，仿佛众妙之门皆从此开。

在这座灯楼的顶端，有十几根极长的麻绳向不同方向斜扯，悬吊半空，绳上挂满了各色薄纱和彩旗。灯没亮时，这些装饰毫不起眼。此时灯屋齐亮，这些薄纱扑簌簌地一起抖动，把灯光滤成绯红、葡萄紫、翠芽绿、石赭黄等多彩光色，把灯楼内外都笼罩在一片迷离奇妙的彩影之中，有如仙家幻境。

无论是升斗小民还是天潢贵胄，有几人曾目睹神仙临凡？而今天，每一个人的梦想都变成了眼前的实景，这是值得谈论许多年的经

历。惊涛骇浪般的欢呼声，从四面八方拍击而来。兴庆宫内外早已准备好的乐班，开始齐奏《上仙游》。长安城的上元节的欢庆，达到了最高潮。

鱼肠看了张小敬一眼，有意侧过身子去，让他能看清楚自己的动作。手腕一用力，将那赤红色的长柄推至尽头。

第十八章 寅初

马车旁的马匹，也都同时转动了一下耳朵，喷出不安的鼻息。

护卫们顾不得安抚坐骑，他们也齐齐把脖颈转向北方。天宝三载元月十五日，寅初。

长安，万年县，安邑常乐路口。

从刚才拔灯红筹抛出燃烛开始，李泌便一直跟在那辆东宫所属的四望车后面。不过他没有急于上前表明身份，而是拉开一段距离，悄悄跟随着。

李泌手握缰绳，身体前倾，双腿虚夹马肚，保持着一个随时可以加速的姿势。但他不敢太过靠前，因为一个可怕的猜想正在浮现。这念头是道家所谓“心魔”，越是抗拒，它越是强大，一有空隙便乘虚而入，藤蔓般缠住内心，使他艰于呼吸，心下冰凉。

这一辆四望马车离开兴庆宫后，通过安邑常乐路口，一路朝南走去。这个动向颇为奇怪，因为太子居所是在长乐坊，位于安国寺东附苑城的十王宅内，眼下往南走，分明背道而驰。

既不参加春宴，又不回宅邸，值此良夜，太子到底是想要去哪里？

这一带的街道聚满了观灯的百姓，他们正如痴如醉地欣赏着远处灯楼的盛况，可不会因为四望车上竖着绛引幡，就恭敬地低头让路。马车行进得很急躁，在拥挤的人群中粗暴地冲撞，掀起一片片怒骂与叫喊——与其说是跋扈，更像是慌不择路的逃难。

四望车两侧只配了几个护卫兵随行，仪仗一概欠奉。那只搁在窗

棂上的手，始终在烦躁地敲击着，不曾有一刻停顿。

李泌伏在马背上，偶尔回过头去，看到太上玄元灯楼的灯屋次第亮起。身旁百姓们连连发出惊喜呼喊，可他心中却越听越焦虑。等到二十四个灯屋都亮起来，阙勒霍多便会复活，到那时候，恐怕长安城就要遭遇大劫难了。

他在追踪马车之前，已经跟陈玄礼将军打过招呼，警告说灯楼里暗藏猛火雷，让他立刻对勤政务本楼进行疏散。至于陈玄礼听不听，就非李泌所能控制了——话说回来，就算现在开始疏散也晚了。勤政务本楼上的宾客有数百人，兴庆宫广场上还有数万民众，仓促之间根本没办法离开爆炸范围。

只能指望张小敬能及时阻止灯楼启动，那是长安城唯一的希望。

一想到这里，李泌眉头微皱，努力压抑住那股心魔。可这一次，任何道法都失效了，心魔迅速膨胀，几乎要侵染李泌的整个灵台，强迫他按照一个极不情愿的思路去思考。

在这个微妙的时间点，任何离开勤政务本楼的人，都值得怀疑。

那么，太子为何在这时候离开兴庆宫？是不是因为他早知道灯楼里有猛火雷，所以才会提前离开？

思路一念及此，便好似开闸洪水，再也收拢不住：只要猛火雷一炸，整个勤政务本楼顿时会化为齑粉，从天子到李相，绝无幸免，整个朝廷高层将为之一空。

除了太子，不，到那个时候，他已经是皇帝了。

李泌的心陡然抽紧，指甲死死抠进牛皮缰绳里去，留下极深的印痕。他没法再继续推演下去，越往下想，越觉心惊。李泌与太子相识许多年，他不相信那个忠厚而怯懦的太子，会做出这样的事情来。

可是……李亨毕竟是李氏之后。这一族人的血液里，始终埋藏着一缕噬亲的凶性。玄武门前的斑斑血迹，可是擦不干净的。想到这里，李泌的身子在马上晃了晃，信心动摇。

前方马车已经逐渐驶离了人群拥挤的区域，速度提升上来。李泌咬了一下舌尖，强迫自己冷静下来。他一抖缰绳，也让坐骑加快速度，别被甩掉。

四望车走过常乐、靖恭、新昌、升道诸坊，车头始终冲南。李泌发现，车辕所向非常坚定，车夫过路口时没有半分犹豫——这说明这辆车有一个明确的目的地。

街上灯火依然很旺盛，可毕竟已至南城，热闹程度不可与北边同日而语。这一带的东侧是长安城的东城墙，西侧是乐游原的高坡，形成一条两翼高耸、中部低陷的城中谷道。长安居民都称这一段路为“遮沟”，白天是游赏的好去处，可到了晚上，街道两侧皆是黑的高壁阴影，气势森然。

四望车走到遮沟里，车速缓缓降了下来。当它抵达修行升平道路口时，忽然朝右侧转去，恰好擦着乐游原南麓边缘而过。

李泌潜藏在后，脑子飞快地在转动，心想这附近到底有什么可疑之处。还未等他想到，那四望车已经远远地停了下来。

这附近居民不多，没有大体量的灯架，只在紧要处挂起几盏防风的厚皮灯笼，光线不是很好。马车停下的位置，南边可见一座高大的塔尖，那是修行坊中的通法寺塔；而在北边，则是一道高大的青色坊墙，坊墙上开了一道倒碑小门。这种门在启用时，不是左右推开，而是整个门板向前倒去，平铺于地，两侧用铁链牵引，可以收回。因为它状如石碑倒地，故而得名。

在长安，坊墙当街开门只有两种情况：要么是嘉许大臣功绩，敕

许开门；要么是有迫不得已的实际用途，比如突厥狼卫们藏身的昌明坊砖窑，因为进出货物量太大，必须要另开一门。

那么在这里坊墙开了一扇倒碑门的，到底是什么地方？李泌的眼神扫过去，注意到那门上方是一条拱形的镂空花纹，纹路颇为繁复，有忍冬、菖蒲、青木、师草子等花草叶纹，皆是入药之物。

李泌立刻想起来了，这里是升平坊，里面有一个药圃，专为东宫培植各类草药。药圃需要大量肥、土以及草木，又是太子所用，当街开门很正常了。李泌记得，李亨曾经赏赐过自己一些草药膏子，还不无得意地夸耀是自种自焙自调，原来就是从这里拿的料。

可是太子大老远跑来药圃干吗？

李泌内心疑窦丛生，光顾得思考，忘记扯住缰绳。那坐骑看到前方有光，主人又没拦阻，便自作主张朝那边靠去。

附近行人很少，马车四周的护卫听到马蹄声，立刻发现了李泌的行藏。他们十分紧张，发出警告的呵声，亮出武器。四望车的窗棂上搁着的那只手，仿佛一只受到惊吓的兔子，一下子缩回去了。

李泌听到呼喊，知道自己的行踪已暴露，索性翻身下马，大声道："我是靖安司丞李泌！"那些护卫跟李泌都很熟悉，一听是他，纷纷放下手中武器。护卫们没注意到，四望车微微地颤动了一下。

"我要见太子。"李泌一边朝前走，一边大声喊道。护卫们面面相觑，有点不知所措。太子就在四望车内，外面的对话一定听得很清楚，可是车里始终保持着沉默，没有任何命令下来。

"臣，靖安司丞李泌，求见太子！"李泌的声音又大了几分，脚下不停，距离四望车又近了几分。他的情绪变得激动起来，必须要把这件事情弄明白，哪怕付出最惨重的代价。

四望车内还没有反应，李泌的脚步突然停住了，皱着眉头朝北方望去。马车旁的马匹，也都同时转动了一下耳朵，喷出不安的鼻息。护卫们顾不得安抚坐骑，他们也齐齐把脖颈转向北方。

无论是人还是马，都感应到了，有微微的轰轰声从远处传来，随之而至的还有脚下不安的震颤。尽管在这个位置，北方的视野全被乐游原挡住，可李泌知道，一定是太上玄元灯楼出事了。

太上玄元灯楼的二十四个灯屋，主要分成三块：灯烛部、灯俑部以及机关部。机关部深藏在灯屋底层，外用木皮、绸缎遮挡，里面是牵动灯俑的勾杆所在，百齿咬合，是毛顺大师的不传之秘。

当鱼肠推动木台上的赤红长柄后，层层传力，刹那便传到二十四间灯屋的机关部内。一个铜棘轮突然咔嗒一声，与邻近的麒麟臂错扣一齿。这个小小的错位，让一枚燃烛滑到麒麟臂的正下方，炽热的火苗，恰好撩到裸露在外的油捻子。

油捻子呼啦一下燃烧起来，它的长度只有数寸，火星很快便钻入麒麟臂内部，一路朝着内囊烧去。

灯楼上的巨轮依然在隆隆地转动着，光芒庄严，熠熠生辉，此时的长安城中没有比它更为夺目的建筑。围观者们如痴如醉，沉浸在这玄妙的氛围中不能自拔。

数十个弹指之后，“武威”灯屋的下部爆出一点极其耀眼的火花。在惊雷声中，火花先化为一团赤色花心，又迅速聚集成一簇花蕊。然后花蕊迅速向四周舒张，伸展成一片片跃动的流火花瓣。远远望去，就像是一朵牡丹怒放的速度放快了几十倍，瞬间就把整个灯俑布景吞噬。

没有一个观众意识到这是个意外，他们都认为这是演出的一部

分，拼命喝彩，兴奋得几乎发了狂。

太上玄元灯楼没有让他们失望。没过多久，其他灯屋的火色牡丹也次第绽放，一个接连一个，花团锦簇，绚烂至极，整个夜空为之一亮。那震耳欲聋的爆炸声接二连三，好似雷公用羯鼓敲起了快调。

这一连串强烈爆炸在周围掀起了一场飓风。乐班的演奏戛然而止，勤政务本楼上响起一连串惊呼，许多站得离栏杆太近的官员、仆役被掀翻在地，现场一片狼狈。兴庆宫广场上的百姓也被震倒了不少，引起了小面积的混乱。不过这仍旧没引起大众的警惕，更多的人哈哈大笑，饶有兴趣地期待着接下来的噱头。

最初的爆发结束后，灯屋群变成了二十四具巨大的火炬，熊熊地燃烧起来，让兴庆宫前亮若白昼。几十个灯俑置身于烈焰之中，面目彩漆迅速剥落，四肢焦枯，有火舌从身体缝隙中喷涌而出，可它们仍旧一板一眼地动作着，画面妖冶而诡异。如果晁分在场，大概会喜欢这地狱般的景象吧。

在灯楼内部，鱼肠得意地注视向张小敬，欣赏着那个几乎跌落深渊的可怜虫。他已经启动了机关，仪式已经完成，距离阙勒霍多彻底复活只剩下几十个弹指的时间。

灯屋里隐藏的那些猛火雷，都是经过精心调整，爆发还在其次，主要还是助燃。现在二十四道腾腾的热力从四面八方笼罩在天枢周围，天枢还在转动，就如同一只在烤架上缓缓翻转的羊羔。当温度上升到足够高后，天枢体内隐藏的大猛火雷就会剧烈爆发。到那时候，方圆数里都会化为焦土。

而那个可怜虫只能眼睁睁看着这一切发生，无力阻止。

鱼肠很高兴，他极少这么赤裸裸地流露出情绪，他甚至舍不得杀掉张小敬了。那家伙的脸上浮现出的那种绝望，实在太美了，如同一

瓮醇厚的新丰美酒倒入口中，真想多欣赏一会儿。

可惜这个心愿，注定不能实现。启动完机关，他和萧规之间便两不相欠。接下来，他得赶在爆发之前，迅速离开灯楼，还有一笔账要跟萧规那浑蛋算。

至于张小敬，就让他和灯楼一起被阙勒霍多吞掉吧。

鱼肠一边这么盘算，一边迈步准备踏下木台。他的脚底板还没离开地面，忽然感觉到脚心一阵灼热。鱼肠低下头想看个究竟，先是一道艳丽的光芒映入他的双眼，然后火焰自下而上炸裂而起，瞬间把他全身笼罩。

张小敬攀在木轮边缘，眼看着鱼肠化为一根人形火炬，被强烈的冲击抛至半空，然后画过一道明亮的轨迹，朝着灯楼底部的黑暗跌落下去。

萧规说过，不会容这个杀手活下去。张小敬以为他会在撤退路线上动手脚，没想到居然这么简单粗暴。木台之下，应该也埋着一枚猛火雷。鱼肠启动的机关，不止让二十四个灯屋惊醒，也引爆了自己脚下的这枚猛火雷。他亲手把自己送上了绝路。

整个身子悬吊在木轮下方的张小敬，幸运地躲开了大部分冲击波。他顾不得感慨，咬紧牙关，在手臂肌肉痉挛之前勉强翻回木轮。

此时二十四个熊熊燃烧的火团环伺于四周，如同二十四个太阳同时升起，让灯楼里亮得吓人。张小敬可以清楚地看到楼内的每一处细节。青色与赤色的火焰顺着旋臂扩散到灯楼内部，像是一群高举号旗的传令兵，所到之处，无论蒙皮、支架、悬桥、联绳还是木轮，都纷纷响应号召，扬起朱雀旌旗。

没过多久，整个灯楼内外都开满了朱红色的牡丹，它们簇拥在天枢四周，火苗跃动，跳着浑脱舞步，配合着毕毕剥剥的声音，等待着

最终的绽放。

张小敬颓然靠坐在方台旁，注视着四周越发兴盛的火狱，内心陷入无比的绝望与痛苦。

他披荆斩棘、历经无数波折，终于冲到了阙勒霍多的身旁。可是，这已经到了极限，再无法靠近一步。一切努力，终究无法阻止这一个灾难的发生，他倒在了距离成功最近的地方。只差一点，但这一点，却是天堑般的区隔。

天枢庄严地转动着，在大火中岿然不动，柱顶指向天空的北极方向，正所谓“天运无穷，三光迭耀，而极星不移”。可张小敬知道，在大火的烧灼之下，枢中内藏的猛火雷已经苏醒，它随时可能爆发，给长安城带来无可挽回的重创。

这是多么残忍的事，让一个失去希望的拯救者，眼睁睁看着这一切迈向无尽深渊。张小敬不是轻易放弃的性子，可到了这时候，他无论如何也想不出，还有什么办法消弭这个灾难。

这一次，他真的已是穷途末路。

二十四个灯屋相继爆燃时，元载恰好率众离开太上玄元灯楼的警戒范围，朝外头匆匆而去。

爆炸所释放出来的冲击波，就像是一把无形的镰刀横扫过草地。元载只觉得后背被巨力一推，咣当一声被掀翻在地，摔了个眼冒金星。周围的龙武军和旅贲军士兵也纷纷倒地，有离灯楼近的倒霉鬼发出惨叫，抱着腿在地上打滚。

元载狼狈地从地上爬起来，耳朵被爆炸声震得嗡嗡直响。他连滚带爬地又向前跑出几十步，直到冲到一堵矮墙后头，背靠墙壁，才觉

得足够安全。元载喘着粗气，宽阔额头上渗出涔涔冷汗。

他的心中一阵后怕，刚才若不是当机立断，命令所有人立刻退出，现在可能就被炸死或烧死在灯楼里了。

那些愚蠢的观灯百姓不知厉害，还在远处欢呼。元载再次仰起头，看到整个灯楼都在火焰中变得耀眼起来，二十四团腾腾怒焰，把天空燎烧成一片赤红。这绝对不是设计好的噱头，再精巧的工匠，也不会把主体结构一把火烧掉。那火焰都已经蔓延到旋臂了，绝对是事故，而且是存心的事故！

这就是张小敬说的猛火雷吧？

一想到这个名字，元载的脑袋又疼了起来。他明明看见，张小敬把一枚猛火雷往转机里塞，这不明摆着是要干坏事吗？现在阴谋终于得逞，灯楼终于被炸，无论怎么看，整件事都是张小敬干的。可元载始终想不明白，张小敬的太多行为充满矛盾，他最后从顶阁冲入灯楼时，还特意叮嘱要元载他们去发出警告，又有哪个反派会这么好心？

元载摇摇头，试图把这些疑问甩出脑子去。刚才是不是被那些爆炸声给震傻了？张小敬如何，跟我有什么关系？现在证据确凿，所有的罪责有人担着，干吗还要多费力气？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

元载有一种强烈预感，这件事还没完，更大的危机还在后头。而今之计，是尽快发出警报才是。这个警报不能让别人发，必须得元载亲自去，这样才能显出“危身奉上”之忠。

元载伸出双手，搓了搓脸，让自己尽快清醒起来。

此时灯楼附近的龙武军警戒圈已经乱套了，一大半士兵被刚才的爆炸波及，倒了一地，剩下的几个士兵不知所措，挥舞着武器阻止任何人靠近，也不许任何人来救治伤者。

元载没去理睬这个乱摊子，他掀起襕衫塞进腰带，飞速地沿着龙武军开辟出的紧急联络通道，朝着金明门狂奔而去。在奔跑途中，元载看到勤政务本楼上也是一片狼藉，烛影散乱，脚步纷沓，就连绵绵不绝的音乐声都中断了。

元载熟知宫内规矩。这可是一年之中最重要的春宴场合，一曲未了而突然停奏，会被视为大不吉，乐班里的乐师们哪怕手断了，都得坚持演奏完。现在连音乐声都没了，可见是遭了大灾。

他一口气跑到金明门下，看到陈玄礼站在城头，已没了平时那威风凛凛的稳重劲，正不断跟周围的几个副手交头接耳，不停有士兵跑来通报。

刚才灯楼的那一番火燃景象，陈玄礼已经看到了。春宴现场的狼藉，也在第一时间传到了金明门。可陈玄礼是个谨慎的人，并没有立刻出动龙武军。即使在接到李泌的警告之后，他也没动。

龙武军是禁军，地位敏感，非令莫动。大唐前几代宫内争斗，无不有禁军身影。远的不说，当今圣上亲自策动的唐隆、先天两次攻伐，都是先掌握了禁军之利，方能诛杀韦后与太平公主。两件事陈玄礼都亲身经历过，深知天子最忌惮什么。

试想一下，在没得天子调令之时，他陈玄礼带兵闯入春宴，会是什么结果？就算是为了护驾，天子不免会想，这次你无令阑入，下次也能无令阑入，然后……可能就没有然后了。

所以陈玄礼必须得先搞清楚，刚才灯楼到底是怎么回事。是设计好的噱头，还是意外事故？或者真如李泌所说，里面故意被人装满了猛火雷？视情况而定，龙武军才能做出最正确的反应。

陈玄礼正在焦头烂额，忽然发现城下有一个人正跑向金明门，而且大呼小叫，似乎有什么紧急事态要通报。看这人的青色袍色，还是

个低阶官员，不过他一身脏兮兮的灰土，连头巾都歪了。

“靖安司元载求见。”很快有士兵来通报。

陈玄礼微微觉得讶异，靖安司？李泌刚走，怎么这会儿又来了一个？元载气喘吁吁地爬上城头，一见到陈玄礼，不顾行礼，大声喊道：“陈将军，请尽快疏散上元春宴！”

陈玄礼一怔，刚才李泌也这么说，怎么这位也是一样的口气？他反问道：“莫非阁下是说，那太上玄元灯楼中有猛火巨雷？”

“不清楚，但根据我司的情报，灯楼已被蚍蜉渗透，一定有不利于君上的手段！”元载并不像李泌那么清楚内情，只得把话尽量说得圆滑点。

陈玄礼追问道：“是已经发生了，还是还未发生？”

若是前者，倒是不必着急了。春宴上只是混乱了一阵，还不至于出现伤亡；若是后者，可就麻烦大了。

元载回答：“在下刚自灯楼返回，亲眼所见毛顺被抛下高楼，贼人手持猛火雷而上。只怕蚍蜉的手段，可不止灯屋燃烧这么简单。”陈玄礼轻捋髯须，游疑未定，元载上前一步，悄声道：“不须重兵护驾，只需将圣人潜送而出，其他人可徐徐离开。”

他很了解陈玄礼畏忌避嫌的心思，所以建议不必大张旗鼓，只派两三个人悄悄把天子转移到安全地方。这样既护得天子周全，也不必引起猜疑。陈玄礼盯着元载，这家伙真是好大的胆子，话里话外，岂不是在暗示说只要天子安全，其他人死就死吧？那里还有宗室诸王、五品以上的股肱之臣、万国来拜的使者，这些人在元载嘴里，死就死了？可陈玄礼再仔细一想，却也想不到更妥帖的法子。

沉默片刻，陈玄礼终于下了决心。先后两位靖安司的人都发出了

同样的警告，无论灯楼里有没有猛火雷的威胁，天子都不适合待在勤政务本楼了。

他立刻召集属下吩咐封闭兴庆宫诸门，防备可能的袭击，然后把头盔一摘：“我亲自去见天子。”执勤期间，不宜卸甲，不过若他戴着将军盔闯进春宴，实在太醒目了。

元载拱手道：“那么下官告辞……”

“你跟我一起去。”陈玄礼冷冷道。不知为何，他一点都不喜欢这个讲话很有道理的家伙。元载脸色变了几变：“不，不，下官品级太过低微，贸然登楼，有违朝仪。”

“你不必上楼，但必须得留在我身边。”陈玄礼坚持道。他没时间去验证元载的身份和情报，索性带在身边，万一有什么差池，当场就能解决。

元载表面上满是无奈，其实内心却乐开了花。他算准陈玄礼的谨慎个性，来了一招“以退为进”。只要跟定陈玄礼，一定能有机会见到圣人，给他老人家心中留下一个印象——这可是花多少钱，也买不来的天赐良机。

当然，这一去，风险也是极大，那栋灯楼不知何时就会炸开。可元载决定冒一次险，富贵岂不是都在险中求来的？

陈玄礼对元载的心思没兴趣，他站在城头朝广场方向看去。那灯楼已变成一个硕大的火炬，散发着热力和光芒，即使在金明门这里，都能感觉到它的威势。那熏天的火势，似乎已非常接近某一个极限。到了这个时候，所有人都开始觉得不对劲了。

上元灯楼就算再华贵，也不至于烧到这个程度。

陈玄礼紧锁眉头，大喝一声：“走！”带着元载和几名护卫匆匆下

了城楼。

张小敬半靠在木台前，呆呆地望着四周的火墙逐渐向自己推移。

能做的事情，都已经做完了；想逃生的通道，也已经为火舌吞噬，想下楼也没有可能了。用尽了所有选择的他，唯有坐等最后一刻的到来。

据说人在死前的一刻，可以看到自己一生的回顾。可在张小敬眼前闪现的，却是一张张人脸。萧规的、闻无忌的、第八团兄弟们的、李泌的、徐宾的、姚汝能的、伊斯的、檀棋的、闻染的……每一张脸，都似乎要对他说些什么，可它们无法维持太久时间，很快便在火光中破灭。

张小敬集中精力注视许久，才勉强辨认出它们想说的话——其实只有一句：你后悔吗？你后悔吗？你后悔吗？

这是一个很尖锐的问题。张小敬闭上眼睛，脑海里浮现出昨天上午巳正时分，自己走出死囚牢狱的场景。如果能重来一次的话，会不会还做出同样的选择？

张小敬笑了，他嚅动干裂的嘴唇，缓缓吐出两个字：“不悔。”

他并不后悔自己今日所做的选择，这不是为了某一位帝王、某一个朝廷，而是为了这座长安城和生活其中的许许多多普通人。

张小敬只是觉得，还有太多遗憾之处：没能阻止这个阴谋，辜负了李司丞的信任；没看到闻染安然无恙；没有机会让那些欺辱第八团

老兵的家伙得到应有的报应；还连累了徐宾、姚汝能和伊斯……对了，也很对不起檀棋，自己大言不惭承诺要解决这件事，结果却落到这般田地，不知她现在怎么样了？

想到这里，一个曼妙而模糊的身影浮现在瞳孔里，张小敬无奈地叹了口气，摇摇头，那身影立刻消散。

回顾这一天的所作所为，张小敬觉得其实自己犯了很多低级错误。假如再给他一次机会，也许情况会完全不同。如果能早点抵达昌明坊，猛火油根本没机会运出去；如果能在平康坊抓到鱼肠的话，就能让蚍蜉的计划更早暴露；如果安装在转机上的猛火雷没有受损泄劲，顺利起爆，也就不必有后面的那些麻烦了……

张小敬在火中迷迷糊糊地想着，眼皮突然跳了一下。他略觉奇怪，自己这是怎么了？是被高温烤糊涂了？于是把思绪重新倒回去，又过了一遍，果然，眼皮又跳了一下。

如是再三，他唰地睁开眼睛，整个人扶着木台站了起来。原本逐渐散去的生机，霎时又聚拢回来。

对了！如果猛火雷密封受损，泄了劲！就不会爆炸了！无论大小，这个道理都讲得通！

毛顺要把转机炸偏，正是想利用偏斜的角度绞碎天枢的底部，把石脂泄出来。现在虽然没有转机可以利用，可天枢就在旁边转动不休——它是竹质，靠人类的力量，就算没办法绞碎，也能在外壁留下几道刀口，让石脂外泄。

张小敬没计算过，到底要劈开多少道口子，流失多少石脂，才能让这一枚巨大的猛火雷彻底失去内劲。他只是意识到了这种可能性，不想带着遗憾死去，于是来做最后一搏。

一想到希望，张小敬浑身重新迸发出活力。他扫视左右，看到在

木台附近的条筐里面，扔着一件件工具。这是蚍蜉工匠们安装完麒麟臂之后，随手弃在这里的。张小敬从筐里拿起几把斧子，斧柄已经被烤得发烫，几乎握不住。

张小敬抓着这些斧子，回身冲到天枢跟前。天枢仍旧在嘎嘎地转动着，仿佛这世间没什么值得它停下脚步。周围炽热的火光，把那坑坑洼洼的泛青枢面照得一清二楚。

天枢与灯楼等高，世间不可能有这么高的竹子。毛顺在设计时，是将一节节硬竹贯穿接起，衔接之处用铸铁套子固定。若说它有什么薄弱之处，那应该就在铁套附近。

张小敬毫不客气，挥起大斧狠狠一劈。可惜天枢表面做过硬化处理，斧刃只留下一道浅浅的白痕。张小敬又劈了一下，这才勉强开了一条小缝，有黑色的石脂渗出来，如同人受伤流出血液。张小敬第三次挥动斧子，竭尽全力劈在同一个地方，这才狠狠砍开一道大口子。

醇厚黏稠的黑色石脂从窄缝里喷了出来，好似喷泉浇在木轮之上。此时外面的温度已经非常高了，石脂一喷到木轮表面，立刻呼啦一下烧成一片。一会儿工夫，木轮地板已彻底燃烧起来，成了一个火轮。

张小敬知道，这还不够。对于和灯楼几乎等高的天枢来说，这点伤口九牛一毛，还不足以把药劲泄干净。他还需要砍更多的口子，泄出更多石脂。

可此时木轮已被石脂喷燃，没法落足。张小敬只得拎起斧子，沿着残存的脚手架子继续向上爬去。每爬一段，他都挥动斧子，疯狂劈砍，直到劈出一道石脂喷泻的大口子，才继续上行。

这些喷泻而出的石脂，会让灯楼内部燃烧得更加疯狂，反过来会促使天枢更快爆发。张小敬不光在与时间竞赛，还在奔跑途中帮助对

手加速。于是，在这熊熊燃烧的灯楼火狱之中，一个坚毅的身影正穿行于烈火与浓烟之中。他一次又一次冲近行将爆发的天枢大柱，竭尽全力去争取那小到几乎可以忽略不计的可能性。

大火越发旺盛，赤红色的火苗如春后野草，四处丛生，楼内的温度烫到可以媲美羊肉索饼的烤炉。张小敬的眉毛很快被燎光了，头皮也被烧得几乎起火，上下衣物无力抵御，纷纷化为一个个炭边破洞，全身被火焰烤灼——尤其是后背，他之前在靖安司内刚被烧了一回，此时再临高温，更让人痛苦万分。

可张小敬的动作，却丝毫不见停滞。他灵巧地在竹架与木架之间跃动，不时扑到天枢旁边，挥斧猛砍。他所到之处，留下一片片黑色喷泉，让下方的火焰更加喧腾。

砰砰！咔！哗——

天枢上又多了一道口子，黑油喷洒。

张小敬不知道这是破开的第几道口子，更算不出到底有多少斤石脂被喷出，他只是凭着最后的一口气，希望在自己彻底死去之前，尽可能地减少灯楼爆炸的危害。他把已经卷刃的斧子扔掉，从腰间拔出了最后一把。

他抬起头，努力分辨出向上的路径。这一带的高度，已经接近灯楼顶端，火焰暂时还未蔓延，不过烟雾却已浓郁至极。整个灯楼的浓烟，全都汇聚在这里，朝天空飘去。张小敬的独眼被熏得血红，几乎无法呼吸，只能大声咳嗽着，向上爬去。

他脚下一蹬，很快又翻上去一层。这一层比下面的空间更加狭窄，只有普通人家的天井大小，内里除了天枢之外，只有寥寥几根木架交错搭配，没有垂绳和悬桥。张小敬勉强朝四周看去，浓烟滚滚，什么都看不见。

再往上走，似乎已经没有出路了。张小敬能感觉到，身子在微微晃动。不，不是身体，是整个空间都在晃动，而且幅度颇大。他左手伸前摸去，摸到天枢，发现居然摸到顶了。

原来，张小敬已经爬到了灯楼的最顶端，天枢到这里便不再向上延伸，顶端镶嵌着一圈铜制凸浮丹篆。它的上方承接一个狻猊形制的木跨架，架子上斜垂一个舌状拨片。当天枢启动时，运动的灯屋会穿过狻猊跨架之下，让那个拨片拨开屋顶油斛，自动点燃火烛。

张小敬挥动斧子，在天枢顶端劈了几下，先把那个铜制的丹篆硬生生砸下来，然后又凿出一个口子。在这个高度，天枢里就算还有石脂，也不可能流出来了。张小敬这么做，主要是为了让心中踏实，就像是完成一个必要仪式。

做完这一切，张小敬把斧子远远丢下楼去，感觉全身都快烫到发熟。他用最后的力量爬到狻猊跨架之上，背靠拨片，瘫倒在地。

这次真的是彻底结束了。他已经做到了一切能做的事情，接下来就看天意了。

太上玄元灯楼高愈一百五十尺，待在它的顶端，可以俯瞰整个长安城。可惜此时是夜里，四周烟雾缭绕，什么都看不见。张小敬觉得挺遗憾，难得爬得这么高，还是没能最后看一眼这座自己竭尽全力想要保护的城市。

四周烟火缭绕，浓烟密布，下方灯楼主体已经彻底沦为火海，灼热的气息翻腾不休。此时的灯楼顶端，算是仅有的还未被火焰彻底占领的净土。张小敬把身子软软地靠着跨架下的拨片，歪着头，内心却一阵平静。

十九年前，他也是这么靠在烽燧城的旗杆上，安静地等着即将到来的结局。十九年后，命运再度轮回。只是这次，不会再有什么援军

了。

张小敬这么迷迷糊糊地想着，突然感觉到身下的灯楼，似乎微微颤动了一下，然后发出一声低沉的轰鸣。

兴庆宫的龙池，在长安城中是一个极其特别的景致。

早在武后临朝之年，这里只是万年县中的普通一坊，叫作隆庆坊。隆庆坊里有一口水井，突然无故喷涌，清水疯漫不止，一夜之间淹没了方圆数亩的土地，此处沦为一大片水泽。日出之时，往往有雾气升腾，景色极美。长安城的望气之士认为这是一个风水佳地，坊间更有私传，说水泊升龙气。于是李氏皇族的成员纷纷搬到这片水泽旁边居住，其中就包括了当今圣上李隆基。

后来天子践祚，把隆庆池改名为龙池，以示龙兴之兆。这一下子，龙池旁边的宗亲们都不敢久居，纷纷献出宅邸。天子便以龙池为核心，兼并数坊，修起了兴庆宫。而龙池因为沾了帝泽，多次扩建，形成了一片极宽阔的湖泊，烟波浩渺，可行长舟画舫，沿岸亭阁无数，遍植牡丹、荷花、垂柳，还豢养了不少禽鸟。

龙池湖畔，即是勤政务本楼、花萼相辉楼，彼此相距不过百十余步。此时勤政务本楼上灯火辉煌，热闹无比，宴会正酣。反观龙池，沿岸只在沉香亭、龙亭等处悬起几个灯笼，聊做点缀，大部分湖面是一片黑暗的静谧。

一只丹顶仙鹤立在湖中一座假山之上，把头藏在翅膀里，沉沉睡去。突然，它猛地抬起长长的脖颈，警惕地朝四周看去。四周一片黑暗，并没有任何异状。可鹤不安地抖了抖翎毛，还是一拍翅膀飞过水面，远远离开。

咔嗒。

就在仙鹤刚才落脚之处，假山上的一块石头松动了一下。这些石头都是终南山深处寻获的奇石，造型各异，被工匠们以巧妙的角度堆砌在一块，彼此之间连接并不牢固。过不多时，石头又动了动，居然被硬生生推开。

假山上露出一个黑洞，浑身湿漉漉的萧规从洞里猫着腰钻出来，鹰钩鼻两侧的眼神透着兴奋。这里可是兴庆宫啊，是大唐的核心、长安的枢纽，能有幸进入这里的人极为稀少，现在他却置身其中。

假山距离岸边很近，萧规谨慎地伏在山边，环顾四周。这一带没有禁军，龙武军的注意力全都放在了勤政务本楼、南广场与兴庆宫殿的外围警戒上，谁也不会特别留意龙池这种既宽阔又不重要的地方。

萧规确认安全后，对着黑洞学了一声低沉的蟋蟀叫声。很快从黑洞里鱼贯而出二十几个精悍的军汉。他们个个穿着紧身鱼皮水靠，头顶着一个油布包，浑身洋溢着凛凛的杀气。

毛顺为了方便太上玄元灯楼的动力运转，把水源从道政坊引到太上玄元灯楼之下，但是这么大的水量，必须要找一个排泄的地方。单独再修一条排水渠太过麻烦，直接排入龙池是最好的选择。龙池既深且宽，容纳这点水量不在话下。

对天子来说，对于龙池水势增厚，乐见其成，于是这件工程就这么通过了。龙武军虽然是资深宿卫，可他们形成了思维定式，眼睛只盯着门廊旱处，却完全想不到这深入大内的排水渠道，竟被蚍蜉所利用。

萧规带着这二十几个人进入湖中，高举着油布包游了十几步，便踏上了鹅卵石砌成的岸边。那些鹅卵石都是一般大小，挑拣起来可是要费一番工夫。萧规啧啧了两声，在几株柳树和灌木丛之间找了处隐秘的空地。

二十几人纷纷脱下水靠，打开油布包，取出里面的弩机零件与利刃。静谧的柳林中，响起嘁里咔嚓的组装之声，却始终未有一人说话。

萧规最先组装完，他抬起弩机，对准前方柳树试射了一下，弩箭直直钉入树干，只剩下翼尾在外。萧规满意地点点头，看来机簧并未浸水失效。马上他们将见到天子，若是弩机出了差错，可就太失礼了。

他准备停当，走到灌木丛边缘，掀开柳枝朝南边看去。视线越过城墙，可以看到那栋高耸的灯楼已经变成巨大的火炬，熊熊烈焰正从它每一处肌体蹿升。那二十四团火球，仍在兀自转动。毛顺大师的手笔，就是经久耐用，不同凡响。

计划进展得很顺利，相信鱼肠也已经被炸死了。可惜不知道张小敬如今在何处，是不是已经安全撤到了水力宫。不过这个念头，只在萧规脑海里停留了一刹那。现在他已身在兴庆宫内，马上要去做一件从来没有人做过的大事，必须要专注，要把所有的顾虑都抛在脑后。

“大头啊，让你看看，我是怎么为闻无忌报仇的。”萧规暗自呢喃了一句。

这时太上玄元灯楼发出一声低沉的轰鸣，似乎有什么东西从内部爆裂。“开始了！”萧规瞪大了眼睛，满怀期待地望去。身边的部下们，也簇拥在空地旁边，屏住呼吸朝远处望去。

几个弹指之后，只见一团比周围火焰耀眼十倍的光球，从灯楼中段爆裂开来。暴怒的阙勒霍多从内部伸展肢体，伸出巨手，整个灯楼瞬间被拦腰撕扯成了两截，巨大的身躯在半空扭成一个触目惊心的形状，隐约可见骨架崩裂。兴庆宫的上空，登时风起云涌。霹雳之声，横扫四周，龙池湖面霎时响起无数惊禽的鸣叫，无数眠鸟腾空而起。

可在这时候，没人会把眼神投到它们身上。在灯楼的断裂之处，翻滚的赤焰与烟云向四周疯狂地放射，艳若牡丹初绽，耀如朱雀临世。只一瞬间，便把毗邻的勤政务本楼、花萼相辉楼和南广场吞没。

长安城在这一刻，从喧嚣一下子变为死寂。无论是延寿坊的观灯百姓、乐游原上聚餐的贵族、诸祠中做法事的僧道信士、东市欢饮歌舞的胡商，还是在光德坊里忙碌的靖安司官吏们，都在一瞬间抬起头来。原本漆黑的夜空，被一道突如其来的光芒刺中。然后整个城市仿佛被邪魔攫住了魂魄，每一处灯火都同时为之一黯。

萧规紧紧抓住柳梢，激动得浑身发抖。苦心孤诣这么久，蚍蜉们终于撼动了参天大树。当年他承受的那些痛苦，也该轮到那些家伙品尝一下了。

可是他忽然发现，似乎不太对劲！太上玄元灯楼的天枢真真切切地炸开了，可是爆炸的威力，却远比萧规预期的要小。

要知道，阙勒霍多最重要的杀伤手段，不是火，而是瞬间爆裂开来的冲击力，它无形无质，却足以摧毁最坚固的城垣。按照之前的计算，那些石脂的装量，会让灯楼上下齐裂，产生的冲击足以把邻近的勤政务本楼夷为平地。可现在，太上玄元灯楼仅仅只是被拦腰炸断。看似烟火滚滚，声势煊赫，杀伤力却大打折扣。

这种炸法，说明天枢爆炸并不完全，只引爆了中间一段。萧规睁大了眼睛，看到在烟雾缭绕中，勤政务本楼的挺拔身影还在。它被炸得不轻，但主体结构却岿然不动。

“该死，难道算错了？”萧规咬着牙，把手里的柳枝狠狠折断。

过不多时，灯楼的上半截结构，发出一声被压迫到极限的悲鸣，从变形的底座完全脱离，斜斜地朝兴庆宫内倒来。这半截熊熊燃烧的高楼有七十多尺高，带着无与伦比的压迫感，就这样从高处呼啸着倾

倒下来，与泰山压顶相比不遑多让。

它正对着的位置，正是勤政务本楼。那宽大的翘檐歇山屋脊，正傲然挺立，迎接着它建成以来最大的挑战。这是两个巨人之间的对决，凡人只能观望，却绝不可能挽大厦于将倾。

灯楼上半截毫不迟疑地砸在了勤政务本楼的直脊之上，发出巨大的碰撞声，一时间木屑飞溅，乌瓦崩塌。灯楼毕竟是竹木制成，又被大火烧得酥软，与砖石构造的建筑相撞的一瞬间，登时溃散。而勤政务本楼的主体，依然挺立——不过灯楼并没有彻底失败，它的碎片残骸伴随着无数火苗，四散而飞，落上梁柱，散入屋椽，溅进每一处瓦当的间隙中。

如果不加以扑救的话，恐怕勤政务本楼很快也将沦为祝融的地狱。

“动手！”

萧规把柳枝一抛，迈出空地，眼中凶光毕露。虽然未能达到预期效果，但这么一炸一砸，勤政务本楼里恐怕也已乱成一团。龙武军恐怕还没搞明白发生了什么，这是兴庆宫防御最虚弱的时候。

他举起手，伸出食指朝那边一点，再攥紧拳头。身后的士兵们齐刷刷地站起来，端平弩机，紧紧跟随其后。

蚍蜉最后也是最凶悍的攻击，开始。

即便隔着高高的乐游原，东宫药圃里也能听到兴庆宫那边传来的巨响。李泌面色苍白，身子一晃，几乎站立不住。

这个声音，意味着张小敬终于还是失败了，也就是说，勤政务本

楼恐怕已经被阙勒霍多所吞噬，楼中之人的下场不问可知。如果陈玄礼没有及时把天子撤走的话，接下来会引发的一系列可怕后果，让李泌的脑子几乎迸出血来。

四望车的帷幕缓缓掀开，露出一张略带惊慌的面孔。他朝着爆炸声的那边望去，似乎不知所措。

“太子！”李泌上前一步，极其无礼地喊道。

“长源？”李亨的第一个反应，居然是惊喜。他从车上噌地跳下来，一下子抱住李泌，兴奋地喊道：“你果然还活着！！！”

李泌对太子的这个反应，十分意外。他原来预期李亨见到自己的反应，要么是愧疚，要么是冷漠，要么是计谋得逞的得意，可实在没料到居然会是这么种反应。凭着两人这么多年的交情，他能感觉得到，太子的喜悦是发自真心，没有半点矫饰。

这可不像一个刚刚纵容贼人炸死自己父亲的储君，所应该有的情绪。要知道，理论上他现在已经是天子了。

李泌推开李亨，后退一步，单腿跪下：“太子殿下，臣有一事不明。”李亨满脸笑容地伸出双手要去搀他，李泌却倔强地保持着原来的姿势。

“太子何以匆匆离宴？”李泌仰起头，质问道。

李亨听到这个问题，一脸迷惑：“当然是来找长源你啊！”

“嗯？”

又是一个出乎意料的回答。李泌眉头紧皱，死死瞪着李亨。李亨知道，李泌一旦有什么意见，就会是这样的表情。他变得局促不安，只好开口解释。

此前檀棋告诉李亨，说靖安司被袭、李泌被掳走，这让他在春宴上坐立不安。后来檀棋还把这事闹到了天子面前，害他被父皇训斥了一通。没过多久，他接到一封密信，这信不是人送来的，而是在一曲《霓裳羽衣舞》后，不知被谁压在琉璃盏下。

信里说，他们是蚍蜉，现在掌握着李泌的性命，如果太子不信的话，可以凭栏一望。

听到这里，李泌恍然大悟，当初萧规为何把他押到灯屋里站了一阵，居然是给太子看的。他记得当时两侧的灯屋都点亮，原来不是为了测试，而是为了方便太子分辨他的容貌。

“那么然后呢？”

“我确认你落到他们手里以后，就再没心思还待在宴会现场了，一心想去救你。可我又投鼠忌器，生怕追得太狠，让你遭到毒手。这时候，第二封信又凭空出现了。”李亨讲道，“信里说，让我必须前往东宫药圃，不得耽搁。在那里会有指示我要做的事，换回你的性命。还警告我，如果告诉别人，你就死定了。”

“就是说，殿下是为了臣的性命，而不是其他原因，才匆匆离开春宴吗？”

“当然了！”李亨毫不犹豫地回答，“长源你可是要丢掉性命啊，春宴根本不重要。父皇要如何责怪，都无所谓了。”

他的表情，不似作伪，而且从语气里能听出，他甚至还不知道刚才那声响动意味着什么。

李泌心中微微一暖，他这个童年玩伴，毕竟不是那种狠辣无情的人。可是更多的疑问相继涌现，若李亨所言不虚，那么萧规这么做，到底图什么？费尽周折绑架李泌，就为了把李亨从勤政务本楼调开？而且从李亨的描述来看，至少有一个蚍蜉的内奸混入了勤政务本楼，

他或她又是谁？

蚍蜉们是不是还有后续的阴谋？

李泌刚刚松弛下来的心情，再一次绞紧。李亨盯着李泌，见他脸上阴晴不定，追问这一切到底怎么回事。李泌张了张嘴，不知道该怎么回答才好。

该怎么说？灯楼爆炸，勤政务本楼被毁，你的父皇已经被炸死了，你现在是大唐天子？

事情已经演变到了最坏的局势，现在全城都成了乱摊子，凶险无比。在搞清楚情况前，李泌可不敢贸然下结论。这位太子性子太软，又容易情绪化，听到这个惊天的消息会是什么反应，根本无法预测。

当此非常之时，踏错一步，都可能万劫不复。

面对这前所未有的灾难，有人也许会号啕大哭，或六神无主，但李泌不会。既然阙勒霍多已然发生，无论如何后悔震惊，也无法逆转时辰，而今最重要的，是接下来该怎么办。

李泌努力把惊慌与愤怒从脑海中驱走，让自己冷静下来。

“信还在吗？”

“在。”李亨把两封信交过去，李泌拿过来简单地看了一下，是蝇头小楷，任何一个小吏都能写出这样的字来。

李泌把信揣到怀里，对李亨道：“殿下，你可知道蚍蜉要你在东宫药圃做什么事？”

李亨摇摇头：“还不知道，我刚到这里，你就来了——哎，不过既然长源你已经脱离危险，我岂不是就不用受胁迫，为他们做事了？”

李泌微微苦笑："恐怕他们从来就没指望让太子你做事。"

"啊？"

"把殿下调出勤政务本楼，就是他们的最大目的。"李泌说到这里，猛然呆立片刻，似乎想到什么，随后急促问道，"除了殿下之外，还有谁离开了上元春宴？"

李亨思忖良久，摇了摇头。春宴现场的人太多了，他又是匆匆离去，根本无暇去清点到底谁已缺席。李泌失望地皱了皱眉头，冷冽的目光朝乐游原望去，试图穿过那一片丘陵，看透另外一侧的兴庆宫。

这时四望车的马车夫怯怯地探出头来："卑……卑职大概知道。"李亨不满地瞪了他一眼："上元春宴，五品以下都没资格参加，你凭什么知道？"李泌却把李亨拦住："说来听听？"马车夫抄着手，畏畏缩缩："卑职也只是猜测，猜测。"

"但说无妨，太子不会怪罪。"李泌道。马车夫看看李亨，李亨冷哼一声，算是认可李泌的说法。马车夫这才结结巴巴说起来。

兴庆宫内不得骑乘或车乘，所以参加宴会的人到了金明门，都步行进入。他们所乘的牛马舆乘，都停放在离兴庆宫不远的一处空地驻场。整个宴会期间，车夫都会在此待命。

四望车地位殊高，有专门的区域停放，附近都是诸王、勋阶三品以上的车马，密密麻麻停成一片。在寅初前后，马车夫接到了太子即将离开的命令，赶紧套车要走。他记得在通道前挡着一辆华贵的七香车，必须得让它挪开，才能出去。他一抬头，不知何时那辆车已经不见了，他还挺高兴，因为省下了一番折腾。

"那辆七香车是谁家的？"李泌追问。

"是李相的，他家最喜欢这种奢靡玩意。"马车夫们有自己的圈

子，谁家有什么样的车，套的什么马，喜好什么样的装饰风格，对于这些，他们全都耳熟能详。

没等马车夫说完，李泌已经重新跳上马，一字一顿对李亨道："请太子在此少歇，记住，从现在开始，不要去任何地方，不要听信任何人的话，除非是臣本人。"

李亨听他的语气极其严重，不由得一惊，忙问他去哪里。李泌骑在马上，眼神深邃：

"靖安司。"

第十九章 寅正

他努力睁开独眼去分辨，终于发现那是一大串五彩的薄纱。

想必这也是出自毛顺的设计，灯屋的灯火透过它们，

可以呈现出更有层次感的光芒。天宝三载元月十五日，寅正。

长安，万年县，兴庆宫。

萧规带领着精锐蚍蜉们，飞快地沿龙池边缘前进。不过二十几个弹指的工夫，他们便已接近勤政务本楼的入口。

严格来说，勤政务本楼并不在兴庆宫内，而是兴庆宫南段城墙的一部分。它的南侧面向广场，左右连接着高耸的宫城石墙，这三面都没有通路。唯一的登楼口，是在北侧，位于兴庆宫内苑，在禁军重重包围之中。当初这么设计，是为了降低被袭击的风险，不过现在反倒成了一个麻烦……

此时的勤政务本楼，已彻底被浓密的烟雾所笼罩。眼前的视野极差，看什么都是影影绰绰的。雾中不时有火星飞过，暗红色与昏黄交错闪动。萧规等人不得不放慢速度，绕过各种残破的灯楼残骸与散碎瓦砾，免得伤中脚底。

萧规走在队伍最前头，努力分辨着前方的景象，心中并不焦虑。环境越恶劣，对他们越有利。这二十几只蚍蜉，若是跟龙武军正面对上，一定全军覆没。只有在混乱复杂的环境，他们才能争取到一丝胜机。

他忽然停下脚步，脑袋稍稍歪了一下，耳边听到一阵断断续续的喧嚣。这声音不是来自勤政务本楼，而是来自更南的地方，那是无数

人的呼喊。

兴庆宫的广场上此时聚集着几万人，挤得严严实实，散个花钱，就足以造成惨重的事故，更别说发生了这么恐怖的爆炸。

尽管真正的爆发威力，并没那么大，但长安百姓何曾见过这等景象？光听声音，萧规就能想象得到，那几万骇破了胆的百姓同时惊慌地朝广场外跑去，互相拥挤，彼此踩踏，化为无比混乱的人流旋涡——这是个好消息，四面八方赶来的勤王军队，会被这巨大的乱流裹挟，无暇旁顾。

萧规只停留了一下，然后继续向前奔跑，很快看到前方出现两尊高大狰狞的兽形黑影，不由得精神一振。

蚍蜉已事先摸清了勤政务本楼周边的情况，知道在入口处的左右，各矗立着一尊灵兽石像——东方青龙，北方白虎，象征着兴庆宫在长安的东北方向。

只要看到这两尊石像，就说明找到了正确的入口。萧规抖擞精神，向身后的部下发出一个短促的命令。他们纷纷停下脚步，把挂在腰间的弩机举起来，架在手臂上端平。

勤政务本楼的入口处，除了灵兽还有不少龙武军的守卫。陈玄礼练兵是一把好手，这些守卫虽然被突如其来的爆炸所震惊，但没有一个人擅离职守，反而提高了戒备。萧规看到，入口处的活动门槛已被抬高了几分，形成一道半高的木墙，防止外人闯入。

对这种情况，蚍蜉早有预案。浓烟是最好的掩体，他们纷纷占据有利的射击位置，十几把弩机同时抬起。

“动手！”萧规低声下令。

砰！砰！砰！

弹筋松弛的声音此起彼伏。这些蚍蜉都曾是军中精锐，百步穿杨是基本素质。龙武军士兵虽然身覆盔甲，可那十几支刁钻的弩箭恰好钻进甲片的空隙，刺入要害。

只短短的一瞬间，门口的守卫便倒下大半。剩下的守卫反应极快，纷纷翻身跳过门槛，矮下身子去。可惜蚍蜉这边早已点燃了几管猛火油，丢出一条抛物线越过木槛。很快另外一侧有跃动的火焰升起，伴随着声声惨呼。

负责近战的蚍蜉趁机跃入，一刀一个，把那些守卫杀光。就在这时，一伙胡人乐师惊慌地从旁边跑来。他们是宴会的御用乐班，正在楼底的休息室内待着，听到爆炸声便怀抱着乐器，想要逃出来。

蚍蜉自然不会放过他们。无论箜篌还是琵琶，面对刀锋的犀利，都显得孱弱无比。不过数个弹指的光景，这些可怜的乐师便倒在屠刀之下，弦断管折。干掉他们之后，萧规意识到，勤政务本楼上的幸存者们，会源源不断地从楼上跑下来。他迅速把弩箭重新上箭，跃过门槛，来到一层的勤政厅之中。

这一个大厅极为空旷，有十六根红漆大柱矗立其间，上蟠虬龙。柱子之间摆满了各种奇花异草，或浓艳，或幽香，郁郁葱葱，造型各异，把这大厅装点成“道法自然”之景。

在大厅正中，斜垂下来一道宽阔的通天梯，通向二层——其实就是一道宽约五尺的木制楼梯，梯面乌黑发亮，状如云边，楼梯扶手皆用檀木雕成弯曲龙形。登高者扶此梯而上，如步青云，如骖龙翔，反复折返，可通至顶层的宴会大厅。天子和诸多宾客登楼，即是沿这里上去。

不过这通天梯如今却变了个模样。它原本结构是主体悬空，只在每一层转折处靠楼柱吊起，不占据楼内空间，但代价是根基不牢。刚才的剧烈震动，让楼梯一层层坍塌下来，梯木半毁。萧规沿天井向上

望去，看到甚至有数截楼梯互相叠倾，搅成一团乱麻。

这里每一层的层高都在三丈以上，人若强行跳下，只怕死得更快。也就是说，勤政务本楼的上层，已暂时与外界隔绝开来。

萧规略微回想了一下这栋楼的构造，一指右边：“这边走！”

这边有一条杂役用的通道，下接庖房，上通楼内诸层，为传菜走酒之用。正路不通，只能尝试着走这边。

杂役楼梯设在楼角，以两道转弯遮掩其出入口，以避免干扰贵人们的视线。蚍蜉们迅速穿过去，来到楼梯口。这里的楼梯自然不如通天梯那么华贵，几无装饰，但为了搬运重物，梯底造得很扎实，所以完好无损。

萧规二话不说，登楼疾上。中途不断有仆役和宫女惊慌地往下逃，都被干净利落地解决掉。偶尔有幸运的家伙躲过攻击，尖叫着掉头逃离，蚍蜉们也没兴趣追击。

他们的目标，只有一个——天子。

灯楼爆炸的瞬间，陈玄礼和元载刚刚走过兴庆宫进门处的驰道，勤政务本楼已遥遥在目。

突如其来的巨大轰鸣，以及随即而至的烈焰与浓烟，让两个人停下脚步，脸色煞白。他们的视线同时投向楼顶的宴会厅，可惜在灯楼爆裂的惊天威势遮掩之下，根本看不清那里发生了什么。

一直等到太上玄元灯楼轰然倒塌，重重砸在勤政务本楼的正面，两人才如梦初醒——可他们宁愿这是一场幻觉。

堂堂大唐天子，居然在都城的腹心被人袭击，宫城被毁，这简直

就是一场最可怕的噩梦。

“救驾！”陈玄礼最先反应过来，大喝一声，往前跑去。

元载跟在他身后，动作却有些犹豫。看刚才那威势，天子搞不好已经驾崩了，这时候再冒险闯入，表现出一番忠勤护驾的举动，到底值不值得？

他一边想着，一边脚步缓了下来。不料陈玄礼回头看了他一眼，语气里满是狠戾：“兴庆宫已全面封闭，擅离者格杀勿论！”元载面色一僵，昂起头道：“元载身负靖安之责，又岂是贪生怕死之辈？此非常之时，救驾为重！靖安司愿为将军前驱！”

他话里话外，暗示靖安司已通报过敌情，龙武军得负起更多责任。陈玄礼冷哼一声，眼下不是扯皮的时候，得先把天子从楼上撤下来——如果他还活着的话。

他们身边本来就带着三四个护卫，在途中又收拢了十几名内巡的卫兵，形成了一支颇有战斗力的小队伍。陈玄礼心急如焚，不断催促着队伍，很快赶到了勤政务本楼的入口处。

在楼门口，他们首先看到的是横七竖八的龙武军士兵尸体，以及升高的门槛。陈玄礼的脸色铁青到了极点，眼前这番惨状，说明事情比他预想的还要糟糕。蚍蜉不光引爆了灯楼，甚至还悄无声息地潜入了兴庆宫，人数不明。

作为禁军将领，这已经不能被称为耻辱，而是严重渎职，百死莫赎。

元载也看出了事态的严重性。很显然，蚍蜉的目标只有一个，那就是御座。他在心里盘算了一下，勤政务本楼内的警卫力量，在刚才的袭击中估计死伤惨重；而现在广场上一定也乱成一团，把龙武军的主力死死拖住；至于把守兴庆宫诸门的监门卫，第一反应是严守城

门，越是大乱，他们越不敢擅离岗位。

陈玄礼直属的龙武亲卫倒是可以动用，可是他们驻扎在金明门外，而金明门刚刚应陈玄礼的要求，落钥封闭。重新开启，也得花上不少时间。

也就是说，在阴错阳差之下，短时间内能赶到勤政务本楼救驾的，只有目前这十来个人。至于敌人来了多少，手里有什么武器，他们对此完全茫然无知。

元载忧心忡忡地对陈玄礼建议道：“敌我不明，轻赴险地，必蹶上将军。不如等羽林、千牛卫诸军赶至，再做打算吧。”

羽林军属北衙，千牛卫属南衙，皆是同样翊扈天子的宿卫禁军。灯楼一倒，他们必然会立刻出动，从四面八方赶来勤王。

但这个建议被陈玄礼断然否决，开玩笑，现在遭遇危险的可是皇帝！坐等别军赶到救驾，等于给自己判处死刑。眼下这个局面，勤王军队的人数根本不重要，重要的是时辰！时辰！多一弹指，少一弹指，可能就是霄壤之别。

“必须现在就进去！就现在！”

陈玄礼抽出配刀，一改往日的谨慎。这时候没法再谨慎了，必须强行登楼，哪怕全死完，也不能让天子有任何闪失。

主帅既然下了命令，龙武军士兵们自无二话，毫不犹豫地冲进一楼大厅。他们很快发现，通天梯已被半毁，此路不通。

“走旁边的杂役楼梯！”陈玄礼对楼层分布很熟悉，立刻吼道。士兵们又冲到楼角，仰头一看，发现杂役楼梯蔓延起熊熊的大火，也没法走了。陈玄礼眯起眼睛检查了一番，发现梯子上端有人为破坏的痕迹。

那些该死的蚍蜉，果然从这里登楼，而且还把后路都给断了！陈玄礼一拳重重砸在楼梯扶手上，竟把硬木打断了一截。断裂处的白碴，沾着这位禁军大将军的鲜血。

两个楼梯都断了，龙武军士兵站在大厅里，一筹莫展。元载转动脖颈，忽然指着旁边道：“我有办法！”

“嗯？”

“踩着那些花草！就能摸到二楼木梯的边缘。”

陈玄礼一听，双目凶光毕露，这都什么时候了，还他妈的敢说这种胡话？他伸手要去揪元载的衣襟。元载一猫腰躲过陈玄礼的手掌，自顾朝着朱漆柱子之间的花丛跑去。

陈玄礼正要追过去，却看到元载蹲下身子，然后将他身前的一块——不是一丛，是一块方方正正的花畦，从那一片花丛里单独移了出来。花畦上面是紫碧的郁金香和黄白色的那伽花，下面却发出隆隆的声音。

陈玄礼这才明白，这家伙是什么意思。

这些在勤政务本楼底层的花草，并非真的生长在地里，而是栽在一种叫作移春槛的木围车上。这种车平日里停放在御苑之内，厢内培土，土中埋种，有花匠负责浇灌。一俟车顶叶茂花开，这些移春槛可以被推到任何场所，成为可移动的御苑风光。

元载一向最好奢侈之物，这等高妙风雅的手段，他比谁都敏感。也只有他，才会注意到这种细节。

陈玄礼连忙命令所有人上前帮忙，七手八脚把那几辆移春槛推出来，倾翻车身，把里面的花草连带泥土全数倒掉。可怜这些来自异国的奇花异草，在靴子的践踏下化为春泥，无人心疼。

士兵们把空车一辆辆摞起，高度接近天花板。然后他们依次攀到车顶，手臂恰好能够到二楼的断梯边缘，略一用力便能上去。

过不多时，所有人包括元载都顺利爬上了二楼。这一层聚集了不少仆役和婢女，也有个别穿着雅服的贵人。这些人个个灰头土脸，瘫软在地，见到有救兵到来，纷纷发出呼救。

陈玄礼根本顾不上他们，大踏步朝着通往三楼的楼梯冲去。所幸这一段楼梯完好无损，并无阻滞，这一队人噔噔噔一口气踏上三楼，却不得不停住脚步。

勤政务本楼的三楼是个四面敞开的通间，没有墙壁，只有几排柱子支撑。这一层的高度，恰好高于两侧城墙，远近没有建筑物阻挡。到了夏季，四面皆有穿堂的凉风吹过，是绝佳的纳凉之所，美其名曰："邀风堂。"

这全无遮护的布局，正面遭遇到灯楼那等规模的爆炸，简直就是羊羔遇虎，惨遭蹂躏。整整一层，无论铜镜、瓷瓶、螺屏、丝席还是身在其中的活人，先被冲击波震得东倒西歪，然后又被火云洗过一遍。紧接着，灯楼上层轰然塌砸下来，燃烧的楼尖撞在外壁被折断，旋转着切入这一层，带来了无数横飞的碎片与火星，场面凄惨之至。

等到陈玄礼他们冲到第三层，只见满眼皆是烟尘与废墟，地板一片狼藉，几乎寸步难行，也听不见任何呼救和呻吟，只怕没什么幸存者。几处火头呼呼地跃动着，若不管的话，过不多时就会酿成二次火灾。

陈玄礼压住惊骇的心情，挥手赶开刺鼻的烟气，朝着通向第四层的通天梯跑去。上元春宴的举办，是在第七层，天子也在那里，这是陈玄礼唯一的目标。

元载紧随着陈玄礼，眼前这一幕肆虐惨状，让他咋舌不已。到底

该不该继续上行？这个险值不值得冒？要知道，天子就算没在爆炸中身亡，现在也可能被蚍蜉控制了。风险越来越大，好处却越来越小。元载的内心不由得动摇起来。

可是，他暂时找不到任何离开的借口。陈玄礼现在这种精神状态，只要元载稍微流露出离开的意思，就会被当作逃兵当场斩杀。

这一层的地面上散落着尖利的残骸，还有大量的碎瓷，很难让人跑起来。陈玄礼以下，都小心翼翼地跳着前进。元载趁机不停地向四周搜寻，突然他眼睛一亮，不敢相信自己看到了什么。

在距离他十几步远的楼层边缘，有一根擎檐方柱，撑起高翘的楼外檐角。此时在这根方柱的下缘，正靠着一个人，衣服残破，似乎昏迷不醒。这人浑身都被燎伤，几乎看不清面目，可那只独眼，他再熟悉不过，还曾经为此吓尿了裤子。

“张小敬？！”

元载先惊后喜，他没想到会在勤政务本楼里又一次与这家伙相见。他顾不得多想，大喊着把陈玄礼叫住。陈玄礼回过头，急吼吼地问他怎么回事。

元载一指张小敬：“炸楼的元凶，就是他。我们靖安司一直就在找他。”陈玄礼朝那边扫了一眼，他之前听过这个名字，似乎原来是靖安都尉，然后不知怎的被全城通缉过，很快通缉令又被取消了。

不过这名字也只是让陈玄礼停了一霎，他对破案没兴趣，天子的安危才最重要。他正要继续前进，元载又叫道：“这是重要的钦犯，将军你可先去！这里我来处置！”

陈玄礼听出来了，这家伙是在找借口不想走。不过这个借口冠冕堂皇，他也没法反驳。炸楼的凶手，当然不能置之不理。他没时间多做口舌之辩，只好冷哼一声，带着其他人，匆匆冲向四楼。

元载目送着陈玄礼他们离开，然后一脚深一脚浅地走到张小敬面前。他低头玩味地笑了笑，从腰间抽出一把刀来。

这刀属于一位在入口殉职的龙武卫兵，是陈玄礼亲手捡起来交给元载。他不太习惯这种军中利器的重量，反复掂量了几下才拿稳。

“你在晁分家嚣张的时候，可没想过报应来得这么快吧？”元载晃着刀尖，对张小敬满是怨毒地说。那一次尿裤子的经历，简直就是奇耻大辱，他简直恨透了这头狂暴的五尊阎罗。

张小敬紧闭着眼睛，对元载的声音毫无反应，生死不知。

元载把刀尖对准张小敬，开始缓缓用力。他已经盘算妥当了，张小敬死在这勤政务本楼里，是最好的结果。不光是出于仇怨，也是出于利益考虑。他今晚辛苦布的局，只有张小敬一死，才算是彻底稳妥。

元载现在深深体会到了封大伦的心情：这家伙太危险了，只要活着，就是一个极大的变数，不死掉，实在是让人无法安心。

“你做的恶事，足可以让朝廷把古法里的凌迟之刑重新找回来。现在我杀你，也是为你好。”

元载念叨着无关痛痒的废话，把直刀慢慢伸过去。他从来没杀过人，略有紧张，所以运力不是很精准。那刀尖先挑开外袍，对准心口，然后刺破了沾满污烟的粗糙皮肤，立刻有鲜血涌出。这让元载吓了一跳，不由自主地后撤了一点，然后再一次进刀。

这一次刀尖很稳，只消最后用一次力，便可以彻底扎入心脏。这时元载突然感到后脑勺一阵剧痛，眼前一黑，登时晕倒过去。

“登徒子！”

檀棋抛开手里的铜夔牛烛台，踩过元载的身体，朝张小敬扑了过去。

对于自己攀上灯楼顶端之后发生的事，张小敬的记忆有点模糊。

他隐约记得，自己靠在狻猊跨架上，等着最后时刻的到来，眼前五光十色，绚丽无比。

开始张小敬以为这是人死前产生的幻觉，可耳边却总有一个强烈的声音在呐喊。他的理智虽然已经放弃逃生，可内心那一股桀骜坚忍的冲动，却从未真正服输，一直在努力寻找着求生的可能。

他努力睁开独眼去分辨，终于发现那是一大串五彩的薄纱。想必这也是出自毛顺的设计，灯屋的灯火透过它们，可以呈现出更有层次感的光芒。此时灯楼熊熊燃烧着，火焰燎天，这些薄纱悬浮在半空，随着上升气流舞动不休。

它们是怎么固定在灯楼上的呢？

张小敬抬起头，忽然发现在他的头顶，十几条麻绳皆固定于狻猊跨架之上，下端星散，分别牵向不同方向。各色薄纱，即悬挂在麻绳之上，密密麻麻地悬吊在灯楼四周，宛若春钿——这个叫作牵春绳，不过张小敬并不知道，也不关心。

他关心的，是绳子本身。经过短暂观察，他发现其中有一根格外粗大的麻绳，绳子头拴在狻猊的脖颈处，而麻绳的另外一端，则被斜扯到兴庆宫的南城墙边缘，与堞口固定在一起。远远看去，在城墙与楼顶之间，斜斜牵起了一根粗线。

一个求生的念头，就这样莫名浮现上来。

鱼肠是个很精细的人，肯定早早预留好撤退的路线，以便在启动最后的机关后，可以迅速离开。这条路线不会是往楼下走，时间必然来不及，他的撤退通道，只能在上面，那么手段就只剩一个：

牵春绳。

沿着这根牵春绳滑离灯楼，这是最快的撤退方式。

接下来的事情，张小敬委实记不清楚了。他恍惚记得自己挣扎着起身，攀上跨架，全凭直觉抓住了最粗的那根绳子，然后用一根凌空飞舞的绢带吊住双手，身子一摆，一下子滑离了灯楼顶端。

他的身子飞快滑过长安的夜空，离开灯楼，朝着兴庆宫飞去。

就在他即将抵达兴庆宫南城墙时，灯楼骤然炸裂开来，强烈的冲击波让整条绳子剧烈摆动。紧接着，灯楼的上半截翻倒，砸向兴庆宫，这个动作彻底改变了绳子的走向。张小敬本来双脚已几乎踏上城墙，结果又被忽地扯起到半空，伴随着大量碎片滚进了第三层……

……张小敬缓缓睁开眼睛，看到了檀棋的面孔。

檀棋的乌黑长发东一缕西一条地散披在额前，脸颊上沾满脏灰，那条水色短裙残破不堪，有大大小小的灼洞，裸露出星星点点的白皙肌肤。

可她此时没有半点羞怯，身躯向前，抱住张小敬的脑袋，大声呼唤着他的名字。张小敬嘴唇嗫嚅，却说不出话来。檀棋看看左右，从瓦砾中翻出一个执壶，把里面的几滴残酒滴进他的咽喉。张小敬拼命张开嘴，用舌头承接，之前在灯楼里，他整个人几乎快被烤干了，这时有水滴入口，如饮甘露。

张小敬慢慢地恢复了清醒，问她怎么跑这里来了。

檀棋自己也没想到会在这里跟张小敬重逢。之前她惹恼了太子，被护卫从上元春宴拖离，暂时关在了第三层邀风堂的一处库房。

这一层没有墙壁，所以库房的设计是半沉到二层。当灯楼爆炸时，灼热的烈风席卷了整个邀风堂，整个这一层都被蹂躏得极惨，唯独这个库房勉强逃过一劫。檀棋听到库房外那一片混乱，意识到这是阙勒霍多爆发，内心绝望到了极点。

待得外面声音小了些，她推开已经扭曲变形的房门，在烟尘弥漫中跌跌撞撞，却不知该去何处。

恰好就在这时，檀棋看到元载正准备举刀杀人。她不认识元载，但立刻认出了张小敬的脸。情急之下，她举起一根沉重的铜夔牛高脚烛台，狠狠地对元载砸去，这才救下张小敬的性命。

听完檀棋的讲述，张小敬转动脖颈，面露不解："你不是在平康里吗？为何会出现在勤政务本楼？"

他不问还好，一问，檀棋一直强行靠意志绷紧的情绪坚壁，终于四散崩塌。她扑在他的胸膛之上，放声大哭，口中不断重复着："对不起，对不起，对不起……"她觉得自己真是什么用都没有，什么事情都没做好，终究还是让阙勒霍多爆发了，枉费了公子和登徒子的一番信任。

"不要哭，到底怎么回事？"张小敬的语调僵硬。

檀棋啜泣着，把自己借太真之手惊动天子的事讲了一遍。张小敬欣慰道："若非你在御前这么一闹，让他们撤掉全城通缉，只怕我在晁分门前，已经被这个家伙射杀——所以你的努力，并没有白费。"

他试图伸手去摸她的发髻，不过一动胳膊，牵动肌肉一阵生疼。

“可是，阙勒霍多还是炸了……”檀棋的眼泪把脏脸冲出两道沟壑。刚才那一场混乱，给她的冲击实在太大。靖安司同人奔走这么久，却终究未能阻止这次袭击。强烈的挫败感，让檀棋陷入自我怀疑的流沙之中，难以拔出。

张小敬虚弱地解释道：“刚才那场爆炸，本来会死更多的人，多亏有你在啊——我早说过，你能做比端茶送水更有意义的事，多少男子都不及你。”

檀棋勉强一笑，只当是张小敬在哄骗自己。他的身躯上血迹斑斑，衣衫破烂不堪，她简直难以想象，在自己被囚在勤政务本楼的这段时间，他独自一人要面对何等艰难的局面。

就算阙勒霍多真的被削弱了，那也一定是这个男人前后奔走的功劳吧？

张小敬挣扎着要起来，檀棋连忙搀扶着他半坐在柱子旁。这时元载也悠悠醒转过来，他揉着剧痛的后脑勺，抬起头来，发现砸自己的是个婢女，不由得恼怒：“大胆贱婢，竟敢袭击靖安司丞？”

其实真正的靖安司丞是吉温，元载这么说，是想习惯性地扯张虎皮。谁知这触动了檀棋的逆鳞，她杏眼一瞪：“你这夯货，也配冒充靖安司丞？”拿起铜烛台，又狠狠地砸了一下。这次力度比刚才更重，砸中大腿，元载不由得发出一声惨叫，又一次跌倒在地板上。

“檀棋……”张小敬叫住她，无奈道，“他确实是靖安司的人。”

一听这话，檀棋扔开烛台，眼泪扑簌簌地落了下来。这种人都进了靖安司，岂不是说公子已然无幸？元载一见求生有戏，急忙高声道：“在下与张都尉之间，或有误会！”

张小敬盯着这个宽阔额头的官僚，自己的窘迫处境，有一半都是拜他所赐。他沉着脸道：“我之前提醒你兴庆宫有事，如今可应验

了？”元载忙不迭地点了点头。刚刚被这疯婆娘砸得生疼，他不敢再端起官架子。

“既然如此，那你为何还要杀我？”

元载心思转得极快，知道叩头求饶没用，索性一抬脖子：“那么多人，都亲眼看到都尉你准备炸掉灯楼，纵然我一人相信，也没法服众。”

这句话很含糊，也很巧妙，既表示自己并无敌意，又暗示动手是形势所迫，还隐隐反过来质疑张小敬的作为。张小敬知道他是误会了，可是这个解释起来太费唇舌。如今局势紧迫，他没时间辩白，直接问道：“外面现在到底什么情况？”

元载只得一边揉着大腿，一边简单扼要地讲了讲勤政务本楼遭人入侵，陈玄礼带队赴援。张小敬紧皱着眉头，久久未能作声。他知道除了阙勒霍多之外，萧规还有另外一手计划。没想到的是，这个计划比他想象得还要大胆凶狠，居然一口气杀到了御前。

这家伙的实力，虽然在大唐的对手里根本排不上号，可无疑是最接近成功的敌人。

“我得上去！”

张小敬挣扎着要起身，可他的身子一歪，差点没站住。刚才那一连串剧斗和逃离，让他的体力和意志力都消耗殆尽，浑身伤痛，状态极差。

檀棋睁大了眼睛，连忙扶住张小敬的胳膊，颤声道：“登徒子，你已经做得够多了，不要再勉强自己了……”张小敬摇摇头，叹了口气：“援军赶到，至少还得一百弹指之后，可萧规杀人，只要动一动指头。”

“不是还有陈玄礼将军在吗？他总比你现在这样子强吧？”檀棋道。不知为何，她不想看到这个男人再一次去搏命，一点也不想。哪怕楼上的天子危在旦夕，她也只希望他能老老实实躺在这里。

“陈玄礼是个好军人，可他不是萧规的对手。能阻止他的，只能是我。”张小敬道。他再一次狠咬牙关，勉力支撑，先是半跪，然后用力一踏，终于重新站立起来。脸上的神情疲惫至极，只有独眼依旧透着凶悍的光芒。

元载像是在看一个怪物，这家伙都伤成什么样子了，还要上楼去阻止那伙穷凶极恶的蚍蜉？他怎么计算，也算不出这个举动的价值何在。

檀棋也不明白。

“路是我选的，我会走到底。”一个嘶哑的声音在邀风堂里响起。

在废墟和跃动的火中，张小敬晃晃悠悠地朝着楼上走去。他的身影异常虚弱，却也异常坚毅。直到这一刻，檀棋才彻底明白为何公子当初会选他来做靖安都尉，公子的眼光，从来不会错。

一想到李泌，檀棋心中一痛，忍不住又发出一声啜泣。这个细微的声音，立刻被张小敬捕捉到了。他停下脚步，背对着她道：“哦，对了，告诉你一个好消息。你家公子，还活着——嗯，应该说至少我见到时，还活着。”

檀棋双目一闪，心中涌出一线惊喜。不知为何，她强烈地感觉到，公子一定是被他所救。可她知道现在不是追问细节之时，便犹豫地伸出手臂，从背后环抱住张小敬，一股幽香悄然钻入张小敬的鼻孔，让他不由自主想起在景教告解室里的那片刻暧昧。

“谢谢你。”檀棋低声道，把脸贴在那满是灼伤的脊背，感到那里的肌肉有一瞬间的紧绷。

李泌几乎创造了一个奇迹。

他从升平坊赶到光德坊，横穿六坊，北上四坊，居然只用了不到两刻的时间。以上元节的交通状况，这简直是一桩不可能完成的任务。至少有十几个人被飞驰的骏马撞飞，他甚至没时间停下查看。

太上玄元灯楼的意外爆炸，在西边的万年县产生了极大的混乱。可在更远处，不知就里的老百姓只当它是个漂亮的噱头。尤其是到了东边长安县，大家该逛花灯还逛，该去找吃食还吃，完全没意识到一场大灾正在悄然发生。

按道理，这时京兆府应该发布紧急命令，敲响街鼓中止观灯，让百姓各自归坊，诸城门落钥。可整个朝廷中枢也困在勤政务本楼里，一时间连居中指挥的人都没有。承平日久，整个长安城的警惕心和效率都被已被磨蚀一空。

只有兴庆宫附近的诸多望楼，依然坚守岗位。武侯们疯狂地发着救援信号，可是缺少了大望楼的支撑，根本没人留意这些消息。那些紫色灯笼，只能一遍遍徒劳地闪动着。

李泌一口气冲到光德坊门口，远远便看到坊中有余烟袅袅，那是来自靖安司大殿的残骸，至今未熄。他顾不得感慨，纵马就要冲入坊内。

坊门口的卫兵一看惊马突至，正要举起叉杆阻拦，可听到骑士一声断喝，动作戛然停止。这不是……这不是李司丞吗？被贼人掳走的李司丞，居然自己回来了？

卫兵这一愣神，李泌一跃而入，直奔京兆府而去。

京兆府内外，仍在有条不紊地处理着靖安司被焚的善后事情，还

没人意识到遥远的那一声惊雷意味着什么——靖安司居然迟钝到了这地步。

李泌冲到府前，跳下马来一甩缰绳，径直闯入大门。一个捧着卷宗的小吏正要出门，抬头一看，霎时惊呆，“啪”的一声，十几枚书卷滚落在地。他旁边有一个烧伤的轻伤员，正拄着拐往门口挪。那伤员瞥到李泌，不由得失声叫了一声：“李司丞！”然后跪倒在地大哭起来。

对于旁人的反应，李泌置若罔闻。他摆动手臂，气势汹汹地往里闯去。沿途从卫兵到官吏无不震惊，他们纷纷让开一条路，对锋芒避之不及。

李泌一直走到正厅，方才停下脚步，环顾四周，然后揪住一个小文吏的前襟：“现在主事的是谁？”

“是吉御史……啊，不对，是吉司丞。”小文吏战战兢兢地回答，然后指了指推事厅。

“吉温？”李泌眉头一扬。这人说起来和东宫还颇有渊源，他乃是宰相吉顼的从子，曾被太子文学薛嶷引荐到御前，结果天子说了一句：“是一不良，我不用。”从此仕途不畅。想不到这家伙居然投靠了李林甫，甘为马前卒跑来夺权。

想到这里，李泌冷笑一声，松开小文吏，走到推事厅门前。门前站着几个吉温带来的护卫，他们并不认识李泌，可慑于他的强大气场，都惶惶然不敢动。李泌飞起一脚，直接踹开内门。

此时吉温正在屋里自斟自饮，心中陶陶然。他的任务是夺权，至于靖安司的其他事情，反正有元载在外头跑，不用他来操心。所以吉温唤人弄来一斛葡萄酒，关起门来，一个人美美地品了起来。

李泌这么猛然一闯进来，吉温吓得手腕一颤，杯中美酒哗啦全洒

在了地毯上。这葡萄酒是千里迢迢从西域运来，所费不菲。吉温又是心疼又是恼怒，抬眼正要发作，却骤然被一只无形大手扼住咽喉，发不出声音。

“吉副端真是好雅兴。”李泌的声音，如浸透了三九冰水。

吉温一时颇有点惶惑。这家伙不是被掳走了吗？怎么突然又回来了？如果是被救回来的，为何元载不先行通报？他回来找我是打算干什么？

一连串疑问在吉温脑中迅速浮现，最终沉淀成了三个字：“吉副端”——副端是殿中侍御史的雅称，他叫我副端，摆明了不承认我是靖安司丞，这是来夺权的呀！吉温迅速判断出最关键的矛盾，脸上肌肉迅速调整，堆出一个僵硬的笑容：“长源，你这是怎么回来的？”

李泌直截了当道：“兴庆宫前出了大事，阁下竟还在此安坐酌酒？”

“啊？”吉温没想到他一开口，问了这么一个突兀的问题，“兴庆宫前？不是正在拔灯和春宴吗？”

李泌心中暗暗叹息。这么大的事，身为靖安司丞居然浑然不觉，这得无能到什么地步？他上前一步，厉声喝道：“蚍蜉伏猛火雷于灯楼，如今兴庆宫一片狼藉，前后糜烂，长安局势危殆至极！”

吉温的胡须猛地一抖，难怪刚才听见西边一声巨响，本以为是春雷萌动，原来竟是这样的惨事！勤政务本楼上可是天子和群臣，若是遭了猛火雷，岂不是……岂不是……他不敢再往下想。

“我、我尽快调集人手，去勤王……”吉温声音干涩。李泌却毫不客气地打断他的话，步步紧逼：“来不及了！你若有心勤王，只有一件事可以做！”

“什么？”

“李相，如今身在何处？”

吉温迷惑地看了他一眼：“李相，不是正在勤政务本楼上参加春宴吗？”李泌沉着脸道：“他在爆炸之前，就已经离开勤政务本楼了，他去了哪里？”

吉温的胡须又是一颤。他并不蠢，知道在这个节骨眼离开的人，到底意味着什么。他不由得苦笑道：“在下一直在京兆府收拾残局，哪里有暇旁顾？”

“你是他的人，岂会不知主人去向？”李泌根本不打算虚文试探，单刀直入。

吉温听到这话，正色道：“长源你这么说就差了。在下忝为左巡使、殿中侍御史，为朝廷纠劾严正，裨补阙漏，岂是一人之私仆？李相何在，你去问凤阁还差不多。”

“你确实不知？”

“正是！”吉温回答得很坚决，心里却略为怅然。他终究不是李相的心腹，后者就算有什么计划，也不可能透露给他。

李泌道：“很好！那么就请吉副端暂留此处。待靖安司查明李相去向，再来相询！”吉温心想，果然戏肉来了，翻了翻眼皮：“阁下为贼人所执，靖安司群龙无首。在下以长安城治为虑，这才暂时接手，并无恋栈之心——不过在下接的乃是凤阁任命，不敢无端擅离。”

说白了，我的任命是中书省发的，你要夺回去，得先有调令才成。吉温意识到，兴庆宫出了这么大的事，李相的去向又成疑，当此非常之时，必须要把住一处要害衙署，才能在乱局中占据主动。这靖安司的权柄，绝不能放开。

李泌眼神犀利："若我坚持呢？"

吉温冷笑着一拍手，门外那些护卫都迅速进来。这些护卫都是他带来的，不是靖安司旧部，使用起来更为放心。

"来人哪，扶李翰林下去休息！"

李泌正职是待诏翰林，吉温这么称呼，是打定主意不承认他的靖安司丞身份了。

护卫们听到命令，一起冲过来，正要动手。李泌却微微一笑，也同样一拍手，一批旅贲军士兵突然从外面出现。那几个护卫反被包围，个个面露惊慌。

吉温举起大印，怒喝道："正官在此，你们要造反吗？"李泌缓缓从腰间也解下一枚印来，面色冷峻："正官在此。"

京兆府的推事厅内，两人同时亮出了两枚大印，彼此对峙。吉温拿起的官印，獬纽银绶，乃是御使台专用。今夜夺权事起仓促，中书省还不及铸新印，就行了一份文书，借此印以专事机宜之权。

至于李泌那一枚靖安司丞的龟纽铜印，按照常理，要比御史台的官印来得有力。可他此前被贼人掳走，中书省行下的文书里已特别指出，为防贼人利用，特注销该印——换句话说，吉温接手靖安司那一刻，这就变成一枚毫无用处的废印了。

吉温哈哈大笑："李翰林，这等废印，还是莫拿出来丢人了！"可李泌高擎着官印，神情依然未变。吉温的笑声到了一半，戛然而止，他的双眼越瞪越大，发现有点不对劲。

这不是龟纽铜印，而是龟纽金边铜印，那一道暗金勒线看起来格外刺眼。

这不是靖安司丞的印，而是靖安令的印！

贺知章虽重病在床，可从法理上来说，他的靖安令之职却从未交卸。

李泌申时去宣平坊“探望”过贺知章，这一枚正印顺便被他拿走了。此时亮出来，意味着他有权力“暂行靖安令事”。吉温惊骇地发现，绕来绕去，自己反而成了李泌的下属。

“这，这是矫令！贺监已经病倒，不可能把印托给你！”吉温气急败坏。李泌道：“正因为贺监抱病，才特意把此印托付给我，若有疑问，可自去询问他老人家——来人哪，给我把吉司丞的印给下了！”

到了这会儿，他才称其为“吉司丞”，真是再嘲讽没有。靖安司诸人，早看这位长官不顺眼，下手毫不客气，劈手夺过官印。那几个护卫丝毫不敢反抗，也被下了武器，推搡到了一边。吉温面如死灰，没了中书省文书的法理庇护，他在靖安司根本毫无根基。

“我要见李相！我要见李相！”吉温突然疯狂地高呼起来。

“你若能见到他最好，我们也在找他！”

李泌把吉温和他那几个护卫都留在推事厅里，派人守住门口，形同软禁。然后他迅速把几个幸存的主事召集起来，询问了一下情况，才发现事情有多棘手。

蚍蜉的袭击加上大火，让靖安司伤亡惨重。吉温接手以后，什么正事没干，反而还驱逐了一批胡裔属员。从戌时到现在，将近五个时辰，整个靖安司就如同无头苍蝇一般，连望楼体系都不曾修复。更让李泌气愤的是，吉温唯一做的决定，是抓捕张小敬，把大量资源都浪费在这个错误的方向。

这是个彻头彻尾的烂摊子。

“成事不足，败事有余！”李泌重重地哼了一声，对这个废物内心充满鄙夷。几个主事小心翼翼地问道：“李司丞，咱们现在怎么办？”

“尽快派人前往兴庆宫，搞清楚情况。”李泌下了第一个命令。兴庆宫的安危——或者说得再直白点，天子的生死，将直接影响接下来的一系列决策。

“还有，尽快修复大望楼，通知各处衙署与城门卫，灯会提前结束。恢复宵禁，所有民众迅速归坊。所有城门落钥封闭，无令昼夜不开。”

主事们听到这个命令，个个敛气收声。连灯会都要取消，可见事态严重到了何等地步。

“还有，得尽快找到李相。他记录在案的每一处宅邸，都要去调查清楚。”

李泌的眼神里闪过一道寒芒。倘若整件事是宰相所为，他一定还隐藏着极危险的后手。已经发生的事情，不必去想，重要的是如何在接下来的乱局中占据主动。要知道，到了这个层级的斗争，不是你死就是我活。李泌必须得估计到最坏的情况，提前做出准备。

一听还要查李相，主事们更是面面相觑，都不敢深问。李泌仰起头，微微叹道：“大厦已倾，尽人事而已。”几名主事看到长官神情如此严肃，心中凛然，纷纷叉手表示遵命。

说来也怪，他一回来，整个靖安司的魂魄也随之归来，京兆府的气氛为之一变。即使是那些吉温调来的官吏，也被李泌雷厉风行的风格所感染，迅速融入节奏中去。比如来自右骁卫的赵参军，就觉得管理风格大变，比原来的懒散拖沓强太多了。

残破不堪的靖安司，在李泌的强力驱动下，又嘎吱嘎吱地运转起来。

这时一个主事小心翼翼地又问了一句："李相的宅邸，未必都在李府名下，司丞可还有什么提示？"

长安城里的宅子太多，李林甫就算有密宅，也不会大剌剌地打出自己的招牌。若没个方向，这么找无异于大海捞针。

李泌略做思忖，脑子里忽然灵光一现："你们可以去查查，京中富豪宅邸，谁家里有自雨亭。"

李泌遭蚍蜉绑架之后，被带去了一处豪奢宅院，亲眼见到他们做了一个灯楼的爆炸测试。这处宅院里最引人注意的地方，是有一座檐上有堤的自雨亭。这种亭子源自波斯，兴建所费不赀，不是随便什么人都能建起来的。

当初蚍蜉抓住李泌，没打算留他活口，所以并未特意遮掩。他如今既然已生还，便不能放过这个显眼的线索。查到这个宅邸，到底是谁在幕后资助蚍蜉，也就一目了然。

可主事们还是忧心忡忡："司里的文卷，已经被烧没了。所涉营造之事，还得去虞部调阅，时间恐怕来不及。"

李泌环顾左右："徐宾何在？他活下来了吗？"徐宾有着超强的记忆力，若他还在，靖安司查阅起来事半功倍。

一名官吏说徐主事受了伤，正在设厅修养，因为吉司丞认为他可能是蚍蜉内奸，还加派人手看管。李泌气得反笑："徐宾是我派去查内鬼的，这吉温真是瞎了狗眼！"

他吩咐下人带路，前往设厅亲自去查看。

设厅里的秩序比刚才稍微好了一点，医师们已经完成了救治，不过伤员们的呻吟声仍不绝于耳。人力已经用尽，接下来就看他们自己的造化了。李泌耸了耸鼻子，这股混杂着人体烧焦和油药的味道，让

他很不舒服。可这个场面很大程度上，算是他的责任，李泌也只好带着赎罪的心情，强忍腹中的翻腾。

徐宾的休养处是在设厅一角，被两扇屏风隔出一个空间，两名士兵忠心耿耿地守在外面。李泌走过去，挥手赶开卫兵，踏了进去。徐宾正侧躺在床榻上，脸部向外，闭目不语，头上还缠着一圈圈白布条。

李泌放轻脚步走近，突然一瞬间瞳孔骤缩，整个人僵在了原地。

徐宾的身子，是向着床榻内侧反躺蜷曲。

也就是说，他的整个头颈，被人硬生生地扭转了过来。

作为天子燕居欢宴之地，勤政务本楼的装潢极尽奢华之能事。楼阙山出，雕梁画栋，上有飞檐悬铛，中有彩绫飘绢。这样式看起来极之华丽，可一旦经火，处处皆是助燃之地。无论厅间廊下，如今都被滚滚黑烟所笼罩，充塞每一个空隙，像是一个疯子在到处泼洒浓墨一般。

从第三层到第七层的距离不算很远，可张小敬的身体状况已跌至谷底，加上沿途一片狼藉，让这段路途变成荆棘密布。他咬着牙，尽量避开地面上的碎瓷残板，朝着楼梯口摸去。

这一路上，他看到许多仆役和大小官员，他们以各种姿势躺倒在地，生死不知，身前案几四脚朝天，玉盘珍馐洒落于地，说不出的凄惨。这些人前一刻还在欢宴畅饮，下一瞬便突遭冲击。张小敬还发现一些穿着与宾客不同的尸体，有蚍蜉的，也有龙武军的。

看来陈玄礼登楼之后，遭遇了蚍蜉的强力阻击，不过一直保持着前进的姿态。

张小敬一口气冲到六楼，不得不停下来喘息片刻。今天他基本没怎么进食，只在几个时辰前吃了点素油子，此时腹中空空，眼前隐有金星。他略一低头，看到在一扇倒下来的石屏下，露出一截烤羊腿。那羊腿烤得金黄酥软，腿骨处还被一只手捏着。

看来在爆炸发生时，这位不幸的宾客正拿起羊腿，准备大快朵颐。结果震动一起，他还没来得及吃一口，便被压在石屏之下。张小敬俯身把羊腿拽起来，那手一动不动，看来已然不幸——讽刺的是，正是四周火势大起，让这个羊腿保持着温度，不至于腥膻凝滞。

张小敬张开大口，毫不客气地撕下一条，在口中大嚼。到底是御厨手艺，这羊肉烤得酥香松软，还加了丁香、胡椒等名贵香料调味，还浇了杏浆在上面。一落肚中，立刻化为一股热流散去四肢百骸，稍微填补回一点元气。

他也是饿急了，边走边吃，一条肥嫩羊腿一会儿工夫便啃得只剩骨头。张小敬总算感觉好了些，攥着这根大腿骨，来到六楼通往七楼的楼梯入口。往上一扫，眼神变得狞厉起来。

在楼梯上，横七竖八躺着四五具尸身，以龙武军的居多，可见陈玄礼在这里遭遇了一次伏击。元载说他们赶来的不过十几个人，这么算下来，陈玄礼手里的人手已经所剩无几。就算他侥幸突破，也是损失惨重。

不过这也能反证，萧规的人也绝不会太多，否则这些尸体里应该有陈玄礼在。

张小敬把骨头插在腰间，正要登上楼梯，忽然心中一动，把脚又缩了回来。第六层和第七层之间，只有客用与货用两条通道，一定被

严兵把守。贸然上去，恐怕会被直接射死。

他轻手轻脚地走到楼边，这里的压檐角都很低，边缘翻出一道外凸的木唇。张小敬抠住木唇，脚踩阑干，用力一翻，整个人爬到一条铺满了乌瓦的斜脊之上。沿斜脊坡度向上小跑数步，跃过一道雕栏，便抵达了第七层。

勤政务本楼的第七层，叫作摘星殿，以北斗七星譬喻七层。它是一间轩敞无柱的长方大殿，地板有一点刻意倾斜，北边最高处是天子御席，面南背北，其他席位依次向南向下排列，拱卫在御席下首——此所谓“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共之”。

在大殿的南边，还有一座小小的天汉桥，从大殿主体连接到外面一处宽阔的平木露台，两侧俱是云阙。站在露台之上，可以凭栏远眺，下视万民，视野极佳。露台与灯楼距离极近，刚才灯楼初启，拔灯红筹就是在这里抛出烛火，启动灯楼。

可惜正因如此，在刚才的爆炸时，那平木露台第一时间就坍塌下去，和站在上面正在赏灯的倒霉蛋们一起摔下城墙。天汉桥也被损毁了一半，剩下半截凄惨的木架半翘在空中，好似残龙哀鸣。

张小敬翻上第七层的位置，恰好是在天汉桥残留的桥头。他迅速矮下身子，躲在柱兽旁边，朝里面仔细观察。楼下的烟雾飘然而上，形成了绝佳的保护。

这一层大殿是半封闭式的，外面还有一圈兴庆宫的南城墙阻挡，加上张小敬拼命泄去了阙勒霍多的不少气劲。所以刚才的爆炸和撞击并未伤及筋骨，没有出现死伤枕藉的情况，只是场面略混乱了些。

此时在摘星殿中，分成了三个泾渭分明的人群。百余名华服宾客攒集在一起，瑟瑟发抖如一群鹌鹑；站在他们旁边的，是十来个蚍蜉，手持短弩长刀，随时可以发起屠戮。在更远靠南的地方，陈玄礼

和十个人不到的龙武军士兵，平举手弩，却没有向前，形成对峙。其他无关人等，诸如杂役舞姬乐班婢女之类，都被赶到楼下去了。

看来龙武军的战斗力还是非常惊人的，连续突破防卫，一口气冲到七楼。从双方的站位来看，蚍蜉恐怕是刚刚控制局势，还没来得及做成其他事，龙武军就冲上来了。

可惜陈玄礼不能再进一步了——张小敬清楚地看到，在最高处，萧规正笑眯眯地把弩箭对准一个身穿赤黄色的袍衫的男子，他头戴通天冠，身有九环带，足蹬六合靴——正是大唐天子李隆基。

难怪陈玄礼不敢轻举妄动，天子的性命，正掌握在那个昔日的老兵手里！

大唐律令有规定，持质者，与人质同击。不过这条规矩在天子面前，就失去意义了。

而且在诸多宾客身上，都沾着大大小小的黑斑污渍，像是刚刚喷上去的黏物，地面上散落着同一规格的唧筒。不须多看，这一定是触火即燃的延州石脂——也就是说，蚍蜉们随时可以用一点小火种，把大唐精英们全部付之一炬。

张小敬有点头疼，眼前这个局面太微妙了，几方都处于高度紧张的状态，稍有变化，就可能演变成最糟糕的局面。人质又太过贵重，一点点闪失都不能有。

时间上更没法拖，再过一会儿，就会有无数援军蜂拥而至，所以萧规一定会尽快采取行动。

打不能打，拖不能拖，这根本就是一局死棋。

可惜张小敬的身体状况太差，实在是打不动，没法强行破局。唯一的办法只有……张小敬的大手把住断桥的桥柱，忽然猛力一捏，似

乎在心里做出了一个极其艰难的决定。

他矮下身子，从断桥处悄悄潜入殿中。这个摘星殿太宽阔了，人又特别多，根本没人注意到他。张小敬借助那些翻倒的案几和托架，迅速接近对峙的核心地带。

萧规挟持着天子，而陈玄礼的弩箭对准了萧规。张小敬算准时机，故意先踢碎一个瓷盘，引起所有人的注意，避免过于紧张而发弩。然后他缓缓站起身来，高举双手大声道："靖安司张小敬办事！"

这个声音在大殿中响起，显得颇为突兀。陈玄礼不由得侧头看了一眼，想起这个张小敬之前曾经被全城通缉，然后通缉令又被撤销了，这让他心中略有疑惑。张小敬从腰间掏出一块腰牌，亮给龙武军的人看，确实是靖安都尉不错。这让对峙中的士兵们多少松了一口气——靖安司的人已赶到了，说明援军不远了。

萧规的弩箭仍旧顶在天子脑袋上，脸上神情不改。

陈玄礼仍旧全神贯注盯着萧规，手中弩箭纹丝不动。张小敬走到他身旁，低声道："陈将军，诸军将至，请务必再拖延片刻，一切以天子性命为要。"

这是一句废话，还用你来叮嘱？陈玄礼冷哼一声。张小敬又道："不过在这之前，有一件至急之事，要先让将军知道。"

"讲！"陈玄礼双目不移。

"我也是蚍蜉。"

说完这一句，张小敬猝然出手，用那根吃剩下的羊腿骨砸中陈玄礼手中短弩。这边弩口一低，那边萧规立刻掉转方向，对着陈玄礼就是一箭，射穿了他的肩头。张小敬下脚一钩，顺势将其绊倒，抬手接住萧规刚抛过来的匕首，对准陈玄礼的咽喉。

这一连串动作行云流水，两人配合得亲密无间，就像已演练过千百次似的。张小敬骑在陈玄礼身上，匕首虚虚一划，对周围士兵喝道：“把武器放下，否则陈将军就会死！”

对此惊变，那些龙武军士兵面面相觑，不知该如何做才好。陈玄礼抬头猛喝：“击质勿疑！”张小敬挥掌切中他的脖颈，直接将其切昏过去。

士兵们群龙无首，只得纷纷扔下弩机。有几个蚍蜉迅速冲了过去，把这些士兵也捆缚起来，扔到一边。

宾客那边一阵骚动，陈玄礼刚才冲上七层，他们本来觉得有点指望。可是被这个意外的家伙搅乱，瞬间就逆转了局势。有人听见他自称靖安都尉，原来还是个内鬼，甚至忍不住骂出声来。蚍蜉们立刻动手，把这个骚动弹压下去。

张小敬对那些骚动置若罔闻，他直起身来，把视线投向御席。萧规抓着天子的臂膀，欣慰地朝这边喊道：“大头，我知道你一定会来的！”

“我来晚了。”他简短地说道。

“来，来，你还没觐见过天子吧？”萧规大笑道，把天子朝前面拽了拽，像是拽一条狗，这引起后者一阵不满的低哼。萧规冷笑一声：“陛下，微臣与您身份之别不啻霄壤，不过你我尚有一点相同——我们都只有一条命。”

天子没奈何，只得勉强向前挪了一步。

张小敬仰起头来，缓缓地朝着他和天子走去。

上一次他离开萧规，是借口去抓毛顺。现在毛顺、鱼肠和两名护卫都死了，萧规并不知道他在灯楼里几乎坏了蚍蜉的大事，仍旧以为

他是自己人。所以，若要破开这一局，张小敬别无选择，只能继续伪装成蚍蜉，为此他不惜袭击陈玄礼。

只要不让萧规起疑心，伺机接近，将其制伏，其他蚍蜉也就不是威胁了。

这个举动最大的风险是，稍有不慎，就会造成天大误会，再也无法翻身，可他没别的办法。

张小敬一级一级朝上走去，距离御席越来越近。这还是他第一次近距离地观察天子，那是一个六十岁的微胖老者，剑眉宽鼻，尖颔垂耳，看他的面相，年轻时一定英气逼人。御宇天下三十多年，让他自然生出一股威严气度，即使此时被萧规挟持，仍不失人君之威。那一双略有浑浊的眼里，并没有一丝慌乱。

是这个人，让整个大唐国力大盛，悉心营造出开元二十年的盛世之景；也是这个人，让大唐的疆域扩张到了极限，威加四海。但也是这个人，间接创造出了蚍蜉这么一头怪物。

张小敬距离萧规和天子还有十步，再近一点，他就可以发起突袭了。

走到第八步，他的肌肉微微绷紧，努力地榨出骨头里的最后一丝力量，要突然发难。这时萧规忽然开口：“对了，大头，你等一下。”

张小敬只得停下脚步。

“我给你准备了一份礼物，拿去吧！”萧规做了个手势，一个蚍蜉冲进宾客，从里面揪住一个人，摔在张小敬的眼前。

张小敬定睛一看，躺倒在地瑟瑟发抖的，是一个头戴折罗巾的锦袍贵公子，凸额团鼻，脖子始终歪斜着——正是永王李璘。

两人三目相对，一瞬间把张小敬拉回去年十月的那一幕。

第二十章 卯初

说到这里，众人不由得一起回头，把视线集中在人群中一个姑娘身上。

那是今年的拔灯红筹，她听到那个凶人提及自己，

不由得脸色一变，朝后退去。天宝二载十月七日，午正。

长安，万年县，靖恭坊。

一股浓烈刺鼻的血腥味弥漫在整个马球场上，那些矫健的西域良马都焦虑不安，不停踢着蹄子，踏起一片片黄色尘土。

张小敬站在球场中央，喘着粗气，那一只独眼赤红如疯兽。在不远处，地上丢着一把长柄陌刀，旁边一匹身材巨硕的良马躺倒在地，宛若肉山。它的脖子上系着彩带，尾束羽绳，彰显出与众不同的地位，可惜它的腹部多了一道大大的刀口，鲜血从躯体里潺潺流出，渗入黄土，很快把球场沁染成一种妖异的朱磦之色。

此时他的左手，正死死揪着永王李璘的发髻，让这位贵胄动弹不得。永王惊恐地踢动着双腿，大声喊着救命。

球场四周已经聚集了许多人，有来打马球的公子哥，有永王府邸的仆从护卫，有球场附近的民众，还有刚刚赶到的大批万年县不良人。可是他们投鼠忌器，谁都不敢靠近，谁敢保证这个疯子不会对永王动手？

张小敬低下头，睥睨着这位贵公子：“闻无忌死时，可也是这般狼狈吗？”

“我不知道！我不认识他！！”永王歇斯底里地喊道。

他到现在仍未从刚才的震惊中恢复。他本来正高高兴兴打着马球，突然，一个黑影冲入球场，带着滔天的杀意，用一柄巨大的陌刀斩杀了自己心爱的坐骑，然后把自己死死按在地上。球友们试图过来救援，结果被干净利落地杀掉了两个人，其他人立刻吓得一哄而散。

永王没见过这个独眼龙，心里莫名其妙。直到独眼龙口吐“闻无忌”的名字，他才真正害怕起来。

张小敬的刀晃了晃，声音比毒蛇还冷彻：“在下是万年不良帅，推案刑讯最在行不过。既然已查到了这里，永王殿下最好莫要说谎。”永王被这个威胁吓住了，他能感觉得到，这尊杀神什么都干得出来。他停了停，急忙道：“我真不知道！”

张小敬面无表情地从怀里掏出一个小竹管，强行倒入永王口中，永王只觉得一股极苦的汁液顺着咽喉流入胃中，然后张小敬用一块方巾紧紧罩在他嘴上。

他呜呜直叫，试图挣扎。张小敬一拳打中永王肋部：“莫担心，这是鱼腥草和白薇根熬制的催吐汤，随便哪个药铺都常备，是救中毒者的良方，嗯……不过若是嘴上有东西挡着，就不一样了。”

仿佛为了证明张小敬所言不虚，永王忽然弓起腰，剧烈地呕吐起来。胃中的粥状消化物顺着食管反涌到嘴边，正要喷泻而出，却被嘴前的方巾挡住，重新流回去，其中一部分进入呼吸道，呛得永王痛不欲生。

一边是胃部痉挛，不断反涌，一边是口中不泄，反灌入鼻。两下交叠，让永王涕泪交加，无比狼狈，甚至还有零星呕吐物从鼻孔喷出来。如果再这么持续下去，很有可能会被活活呛死。

张小敬看差不多了，伸手把方巾解下，永王如蒙大赦，趴在地上

狂吐了一阵，这才消停。张小敬冷冷道：“这叫万流归宗，乃是来俊臣当年发明的刑求之术，来氏八法之中最轻的一种。若殿下有闲情，咱们可以一桩一桩试来。”

这家伙居然打算在众目睽睽之下，对一位皇子用刑？永王终于确定，他就是个彻头彻尾的疯子。对疯子，权势和道理都没用处，只能乖乖服软。

“我，我说……”永王的咽喉里火辣辣的，只能哑着嗓子说。

“从头讲。”

原来在天宝二载七月七日，永王偶尔路过敦义坊，恰好看到闻染在院子里摆设香案，向天乞巧。他见到闻染容貌出众，就动了心思。回到府邸，永王跟心腹之人聊了几句，就把这事抛在脑后。后来过了几日，心腹兴冲冲地来报，说不日便可将闻染买入王府为奴，永王才知道这些人把事给搞大了。

“本王垂涎闻染美色不假，但绝无强夺之心。实在是熊火帮、万年县尉那些人有心讨好，肆意发挥，这才酿成惨祸，绝非我的本意啊！”

张小敬一听便明白了。这种事实在太多，上头也许只是无意一句，下面的人却会拿出十倍的力气去推动。恐怕熊火帮是早看中了闻记的地段，这次借永王的招牌，把一桩小事硬生生做到让人家破人亡。

“本王也狠狠责骂过他们，这些人真是无端生事！”

“无端生事？”张小敬的嘴角一抽搐，“然后还罚酒三杯是不是？你们眼中，只怕这些草民都如蝼蚁蚍蜉一样对吗？”永王这才意识到自己说错话了，半是讨好道：“壮士你有心报仇，应该去找他们才对，本王陪你一道去便是。”

“不劳殿下费心，熊火帮已经被我洗了一遍，县尉大人也被我宰了。”张小敬淡淡道。永王额头一跳，感觉胃里又隐隐作痛，知道今日绝不能善了。

张小敬此前去外地查案，一回长安就听到这个惊变。他不动声色，暗中着手调查。以他不良帅的手段，轻而易举就查明涉事的几方势力。于是张小敬先找了个理由，带领不良人把熊火帮几乎连根拔起，可惜封大伦跑得快，逃得一条性命。

万年县尉闻讯赶来，连忙喝止了张小敬。他与张小敬合作过数年，关系尚可，所以张小敬本想讲讲道理。不料县尉明里假意安抚，却在酒水里下了毒，周围伏有大批刀手，要把张小敬格杀当场。幸亏有相熟的手下通风报信，张小敬率先反击，当席把县尉给一刀捅死了。

张小敬知道，灭掉熊火帮尚有理由，杀了上司，一定会被追究为死罪。他索性直冲到马球场来，先把最后一个罪魁祸首拿住再说。

永王抬起头来，试图劝诱道：“你犯下了滔天大罪，只怕是要死的。本王在父皇那里还能说得上话，说不定能宽宥几分。”不料张小敬伸出大手，一把揪住永王的发髻，拎起脖子，一步步拖离球场。

永王吓坏了，以为他准备下毒手。可惜张小敬那手，如同铁钳一般，根本挣脱不开。

“甘校尉、刘文办、宋十六、杜婆罗、王河东、樊老四……”张小敬一边拖着，一边念叨着一些人名。永王不明白这是些什么人，也不知道他们和这次的事件有什么关系。

“他们都死了，都死在了西域，让突厥人给杀了。我和闻无忌把他们的骨灰都带来了，就放在闻记香铺里，第八团的兄弟，除了萧规那小子之外，好歹都来过长安了……”张小敬的声音原本平稳，可陡

然变得杀气十足，“可你们却生生拆了闻记的铺子，那些个骨灰坛，也都被打碎了，洒到泥土和瓦砾里，再也找不回来了。”

“不是我，是他们！他们！”永王声嘶力竭地喊着，他觉得自己太冤枉了。

张小敬用力踏了踏马场的土地：“从此以后，第八团的兄弟们，就像是这脚下的黄沙一样，每日被人和马蹄践踏。”

永王听到这种话，脊梁一股凉意攀上。他像是被一条毒蛇咬中，四肢都僵住了，任凭张小敬拖动。

周围的不良人和王府长随们紧跟着他们，可谁都不敢靠近。五尊阎罗的名字，在他们心里的威势实在太重，他们只是在外围结阵，远远观望。

永王的呼声，丝毫没有打动张小敬。他面无表情地拖着这位十六皇子一路离开马球场，来到只有一街之隔的观音寺。

这座位于靖恭坊内的观音寺，规模并不大，庙里最有名的是供奉着一尊观音玉像。这座寺庙，和永王有着很深的渊源。他出生之时，遭遇过一场大病，母亲郭氏亲自来到此寺祈祷三天三夜。结果没过多久，郭氏便去世了。说来也怪，就在郭氏去世那天，永王居然奇迹般地痊愈了。宫里都说，郭氏感动了菩萨，以一命换了一命。她的牌位，也被摆在了庙里。

有了这层缘分，永王对这座观音寺关切备至，时常打赏，逢年过节还会过来上香，一拜观音二拜母亲。他对马球的兴趣，正是因为观音寺临街有个马球场，他每次来上香都顺便去打两手，慢慢成了个中高手。

此时他发现张小敬把他往观音寺拖，心中直发毛，不知这疯子到底打算做什么。张小敬踹开庙门，用眼神狠狠地赶走了住寺的僧人，

直奔观音堂而去。

那尊滴水观音正矗立在堂中，温润剔透，品相不凡。旁边还立着一尊莲花七宝侧龛，里面竖着一块牌位，自然就是永王的母亲郭氏了。

张小敬松开手，一脚把永王踢翻在地，让他跪在观音像前。永王抬头看到自己母亲的牌位，不由得失声哭了出来。

“你在菩萨和你娘亲面前，给我起个誓，我便饶你一条命。”张小敬淡淡道。永王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起什么誓？”

“从今之后，你不得报复或追究闻染与闻记香铺，如有违，天雷磔之。”

永王心想这也太容易了，不会又是什么折磨人的新招数吧？他张了张嘴，不敢轻易答应。

张小敬面无表情，内心却在微微苦笑。

将涉事之人统统杀个精光，固然痛快，可闻染一定会被打击报复。那些人的手段，他再熟悉不过。

他孑然一身，死也就死了。可闻染还年轻，她还有很长的人生路要走。闻无忌在天有灵，绝不会允许张小敬为了给自己报仇，去牺牲女儿的幸福。

因此张小敬疯归疯，却不能不顾及闻染的命运——她可算是整个第八团留在人间唯一的骨血。

张小敬擒拿永王，从一开始就没打算杀他，而是逼着他做出保证，不许对闻染再次下手。张小敬做过调查，永王对这观音庙诚意笃信，在这里起誓，他应该会认真对待。只要永王不敢出手，手下必然

会有所收敛，闻染便能过上平静的生活。

张小敬想到这里，又一脚踢过去，催促快点。永王只好不情愿地跪在地上，用袖子擦干净嘴角的污渍。给观音上香，叩拜，再给自己娘亲上香，叩拜，然后手捏一根线香，扭扭捏捏说道：“从今之后，本王与闻家恩怨一笔勾销，绝无报复追究之状，如有违，天雷磔之！”

说完之后，永王恭恭敬敬叩了三个头。无论他如何顽劣，在观音和娘亲面前，始终持礼甚恭。做完这些，他把线香一折为二，递给张小敬：“这样就行了？”

张小敬接过线香，用指头碾成细细的粉末：“若你破誓，就算观音菩萨不追究，我也会来寻你。”永王把头低了下去，不敢与那只恐怖的独眼对视。

张小敬长舒一口气，不再理他，转身走出佛堂，双臂一振，推开寺门走了出去。寺外已是大兵云集，一见他出来，纷纷拔刀张弩。见张小敬负手出来，那些不良人的第一反应，居然同时往后退了一步。

“万年不良帅张小敬，出降自首！”

张小敬收敛起杀气，昂起头，面对人群大声喝道，惊起门前大树上一窝漆黑的老鸹扑啦啦飞起……

事隔数月，张小敬没想到能够再次见到永王，而且是在这么一个场合。

永王也没想到，能再见张小敬。自从那一次马球场袭击之后，他落下了一个病根，一提张小敬，胃部就会一阵痉挛想吐。此时见到本尊，他更是脸色一阵青红，嘴唇一张一合，“哇”地吐出了一地的珍馐

美酒。酸狞之气，扑鼻而来。

萧规大笑：“大头，先前你留他一条性命，是为了保全闻染。如今不必再有顾虑，这个杀死闻无忌的凶手，就交给你处理了！”

张小敬沉默着朝前走了一步，永王惊慌地摆动右手：“你答应过的，我不动闻染，你不杀我！”

“今天熊火帮绑架了闻染，你可知道？”张小敬问。

“呃……呃……我事先并不知情！”永王面色阴晴不定。他并没说谎，封大伦是事后才跟他通报的，并得到了默许。在永王心里，这不算违誓——可问题是，这事并不由他说了算。

“大头，别跟他啰唆，一刀挑出心肝来，祭祭闻无忌。”萧规在上头喝道。

大殿里的空气陡然紧张起来。所有人都知道，天子对这个十六皇子颇为宠爱，现在这些贼子要当着他的面，把永王活活开膛剖心，这该如何是好。

张小敬面无表情揪起永王的衣襟，突然伸出手臂，狠狠地给了他几个耳光。永王被打得晕头转向，脸颊高高肿起。萧规以为他要先出出气，并未催促，饶有兴趣地等着看他动手的一刻。

张小敬开口道：“这等昏王，挑心实在太便宜他了。来氏八法，得一个一个上给他。”他咧开嘴，透出一股阴森怨毒之气。永王一听，浑身如筛糠般抖动。去年“万流归宗”已经折磨得他生不如死，那还是来氏八法里最轻的……

萧规看看外头的火光：“不是扫你的兴啊大头，咱们的时间可不多了。”张小敬把永王一脚踢倒，踏在胸膛上，狞笑道：“没关系，我想到一个好主意。”

他就像是数月之前那样，拖着永王的发髻，狠狠地把他拽到第七层的断桥旁边，往外一推。永王登时有半个身子都悬在勤政务本楼外头。萧规饶有兴趣地看着，期待着会有什么精彩的戏码。天子站在他的身旁，一动不动，可眼神里却透着愤怒。

永王已经吓得魂飞魄散，大声呕吐着，仿佛噩梦重现。张小敬揪住他衣襟，压低声音道："想活命的话，就听我的话。"

永王还在兀自尖叫着，张小敬重重给了他一耳光："我很想现在就杀了你，但现在我还需要你去做一件事。"永王一愣，不明白这个凶神到底什么意思。张小敬道："接下来我会把你推下楼去，你要仔细听好……"

他在永王耳边轻轻说了几句，永王先是睁大了眼睛，随后又拼命摇头。可惜张小敬没有给他机会，用力一推，永王惨叫着从七层断桥上直直跌落下去。这里既然叫摘星殿，自然距离地面非常高，这么摔下去，肯定变成一摊肉泥。

摔杀完皇子，张小敬气定神闲地折返大殿。萧规舔了舔嘴唇，觉得有点不过瘾："大头，你就这么便宜他了？"张小敬淡淡道："如你所说，时间不多了，咱们还是直奔主题更好。"说完把眼神飘向天子。

"够了！你们有话直接跟朕说。"

刚刚经历了丧子之痛的天子，终于开口了。他紧皱着眉头，腰杆却挺得笔直。旁边一个胖胖的老宦官见状，咕咚一声跪倒在地，不顾蚍蜉的威胁，放声大哭起来。这哭声如同信号，所有宾客呼啦啦全都跪倒在地，这贼人竟把天子逼到了这地步，群臣心中无不诚惶诚恐，羞愧不已。

蚍蜉们警惕地端平劲弩，谁敢出头，就会受当头一箭。

"陛下你终于开口了。"萧规似笑非笑。

刚才他们突入第七层时，宴会厅里一片混乱，四处鬼哭狼嚎，唯有这位天子仍留在御席之上，不肯屈尊移驾。即使被蚍蜉挟持，他也未置一词，保持着居高临下的鄙夷，努力维护着最后一点尊严。

永王的死，让这一层矜持终于遮掩不住。

“你们到底是谁？”天子把两条赤黄色的宽袖垂在两侧，微微低首，像是在垂询一位臣子。

在火光环伺之下，萧规心满意足地闭上眼睛，似乎很享受这一刻的美妙。他伸出指头，点了点自己额头：“我们是西域都护府第八团的老兵。若陛下记性无差，九年前，你还曾下旨褒奖过我们。”

天子的眼神略有茫然，显然根本不记得了。萧规道：“九年前，苏禄可汗犯境，围攻拨换城。第八团悍守烽燧堡二十余日，最终仅有三人幸存，今日到场的就有两人。陛下日理万机，这点小事自然不放在心上。”

天子不动声色：“你们是怪罪朕穷兵黩武？还是叙功不公？”

“不，不。”萧规晃了晃手指，“我们十分荣幸能够参与到其中，为陛下尽忠。保境卫国，是我们的本分。朝廷颁下的封赏，我们也心满意足。今日到此，不为那些陈年旧事，而是为了兵谏。”

“兵谏？”天子的眉头抖动了一下，几乎想笑。天底下哪儿有这种“兵谏”。

“陛下是真龙，我们只是卑微的蚍蜉。可有时候，蚍蜉要比真龙更能看清楚这宫阙的虚实。”

他随手一指其中一只蚍蜉：“这个人叫伍归一，河间人，家中连年大旱而租庸不减，妻儿离散。他离营归乡，反被诬以逋逃。”然后又指向另外一只蚍蜉：“他叫莫洼儿，金城杂胡，举贷养驯骆驼良

种，结果被宫使驱走大半，贷不得偿，只能以身相质，几乎瘐死。

“对了，还有这位索法惠，河南县人。他和上元灯会还有点联系哩。陛下你爱看灯会热闹，所以各地府县竞相重金豢养艺人，来争拔灯红筹之名。每一队进京的拔灯车背后，都有几十辆备选，花费皆落于当地县民身上。索法惠本是个高明的车匠，为官府抽调徭役，疲于劳作，几乎破产。”

说到这里，众人不由得一起回头，把视线集中在人群中一个姑娘身上。那是今年的拔灯红筹，她听到那个凶人提及自己，不由得脸色一变，朝后退去。

好在萧规并没在这话题上太过纠缠。

“在这楼上的每一只蚍蜉，都曾是军中老兵，他们的背后都有一个故事。故事虽小，不入诸位长官法眼，却都是真真切切的。这样的遭遇，放之民间，只怕更多。这一个个蚍蜉蛀出来的小眼，在大唐的栋梁之上历历在目。”

“所以你们打算复仇？”

“曹刿那句话怎么说来着？肉食者鄙，未能远谋。陛下，咱们大唐已经病了，看起来枝繁叶茂、鲜花团簇，是盛世美景，可是根子已经烂啦，烂透了，被蛀蚀空了，眼看就要像这勤政务本楼一般，轰然坍塌下来。需要一剂烈火和鲜血的猛药，以警醒世人。”

天子大概许多年未曾听过这样刺耳的话了，他沉声道：“你们到底想要什么？”

萧规一字一顿道：“非巨城焚火，无以惊万众；非真龙坠堕，无以警黎民。微臣所想，是在这长安城百万百姓面前，要陛下你的一条命。”

虽然众人对蚍蜉的做法早有预感，可他这么堂而皇之地说出来，还是引起了一阵骚动。

天子不动声色，伸开双臂：“朕的命，就在这里。你若想要，自己来拿。若天命如此，朕绝不退缩。”

不料萧规忽又笑道：“陛下不必这么着急。我们蚍蜉的计划，是分作两层。若是那灯楼能把陛下在众目睽睽之下炸死，最好不过。若天不佑德，未竟全功，微臣便会亲自登楼觐见，到了这时候，自然是陛下活着最好。”

他一直在笑，可笑容中的恶意却越发浓郁起来。

“希望陛下暂移龙趾，猥自枉屈，跟着微臣去看看长安之外的世界，去亲眼看看蚍蜉们和蝼蚁们的世界。”

惊讶和愤怒声从人群里泛起来。这个贼子好大的胆子，竟要绑架天子出京，还要巡游各地，公开羞辱。就算是隋炀帝，也没受到过这种侮辱。倘若真的成行，大唐的脸面可就彻底丢尽了，简直比天子当场被杀还要可怕。

听到这个要求，天子脸色终于有了变化：“你可以杀了朕，却别想朕跟你走。”

萧规一抬手，蚍蜉们唰地抬起短弩，对准了那群宾客：“陛下就不怜惜这些臣子宾客？”

天子沉着脸道：“群臣死节，可陪祭于陵寝。”他的意思很明白，今天这楼里的人都死完了，也绝不会跟着这些蚍蜉离开。

“君忧臣劳，君辱臣死！”

一个高亢的声音从宾客群里响起，这是《越语》里的句子。这一

声呼喊，瞬间点燃了宾客们被绝望压抑住的愤怒。他们纷纷高喊起来，人群涌动。

二十几个蚍蜉，连忙举弩弹压，可乱子却越演越烈，宾客们似乎不再畏惧死亡的威胁。他们终于意识到，如果天子在这里被掳走或死亡，恐怕每一个人都不会有好下场。他们呼唤着，此簇拥着，无数双脚踩在瓷盘与锦缎上，朝着御席的方向冲来。

张小敬悄悄弯下膝盖，蓄起力量，想趁局面再乱一点，好对萧规发起突袭。可就在这时，突然传来一声弩弦击发的声音，然后那率先喊出口号的官员直挺挺地倒了下去，脑门多了一支弩箭。

萧规放下弩机，一脸的不耐烦。大殿内的叫喊声霎时安静下来，飞溅的血花，让他们重新认识到了死亡的可怕。那可是一位四品大员，是跺跺脚能震动京城的人物，可他就这么死了，死得如同一条狗。

刚才永王坠楼，大家只是听见惨叫，现在这人可是真真切切死在了身边，一下子，所有人都被震慑住了。

只有一个人是例外。

一个人影猛然冲到萧规面前，趁着他的弩箭未能上弦之际，发起了攻击。萧规猝不及防，只觉得脑袋被一根玉笛砸中。玉笛应声而碎，可萧规也被撞得迷糊了一刹那。那人趁机缠了上来，一拳砸中他的小腹。

直到几个弹指之后，大殿内的人才看清楚，那道黑影，居然是天子本人。周围的蚍蜉都惊呆了，都不敢发箭，以防误伤了首领，只能看着这两个人扭成一团。

天子的搏击之道颇为高明，萧规一时之间居然被压制到了下风。

承平的日子太久了，大家似乎已经忘记，这位高高在上的九五之尊，年轻时也曾经是一位弓骑高手，惯于驱马逐鹰，飞箭射兔。在唐隆、先天两场宫廷政变之中，他曾亲率精锐，上阵厮杀，才有了今日之局面。

虽然如今天子年逾六十，可年轻时的底子还在。包括萧规在内所有人，都把他当成一个年老体衰的老头子。可骨子里与生俱来的烈性，不会轻易被美酒所浇熄。

两个人打了几个回合，萧规到底是老兵，慢慢调整好节奏，开始逐渐扳回局面。天子气喘吁吁，很快已是强弩之末。萧规正要发起致命一击，忽然身子一个趔趄。

适才的爆炸声冲击了整个宴会大殿，满地皆是狼藉。萧规的右脚恰好踩进一个半开的黑漆食盒，整个身子歪斜了一下。天子觑中了这绝无仅有的一个机会，拎起腰间蹀躞带上的一把小巧的象牙柄折刀，狠狠捅进萧规的右眼。

萧规发出一声痛苦的惨叫，急速后退。天子捅得太急了，连系绳都来不及从蹀躞带上解下来，被萧规反拽着朝前冲去。两个人一起撞翻御席，沿着斜坡滚落下来，通天冠和弩机全摔在了地上。

张小敬意识到自己的机会到了，飞身而上，想去抓住萧规。可天子已经从地上爬了起来，见他靠近，格外警惕，抓起一个唾壶冲他丢去。张小敬闪过，急忙低声说了一句：“陛下，我是来帮你的！”可天子的回答，则是再丢过来一柄割肉的叉子。反正地面乱七八糟，什么都能捡得着。

这不能怪天子，张小敬先打昏陈玄礼，又杀死永王，恐怕谁都不会把他当自己人，只当他是来帮萧规的。

如果张小敬是全盛时期，对付十个天子都不在话下。可他现在太

衰弱了，反应速度明显下降，只能一边躲闪，一边靠近。张小敬心中一横，实在不行，就只能先把天子打昏。

他正想着，旁边那老宦官突然伸开双臂，死死抱住了张小敬的腿脚。张小敬要抽开，却根本挣扎不开。天子趁机冲过来，用那一把象牙柄折刀刺中了张小敬的咽喉。

刀尖已经刺破了外面一层薄薄的皮肤，只要再用半分力度，便可击毙这个袭击宫城的巨魁。

可天子还未及用力，便听大殿中响起一声女子的尖叫。天子脸色陡变，手腕一颤，这一刀竟没有刺下去。

萧规站在十几步开外，右眼鲜血淋漓，左手狠狠扼住了一个身穿坤道袍女子的纤细脖颈。

“太真！！！”天子惊叫道。

李泌站在徐宾的尸身面前，久久未能言语。

徐宾是他在户部捡到的一个宝。他筹建靖安司之时，从各处抽调人手。诸多衙署阳奉阴违，送来的都是平时里不受待见的文吏，无论脾性还是办事能力，都惨不忍睹。李泌大怒，请了贺知章的牌子，毫不客气，全部退回。

唯一一个留下来的，正是户部选送的徐宾。

这个人年纪不小，可对官场一窍不通，在户部混得很差，不然也不会被送过来。李泌发现他有一个优点，记忆力惊人，只要读过的东西尤其是数字，过目不忘。这样一个人才，恰好能成为大案牍之术的核心。

于是，在李泌的悉心培养之下，徐宾很快成为靖安司里举足轻重的一员。这人不善言辞，态度却十分勤恳，整个长安的资料，都装在他的脑袋里，随时调阅，比去阁架翻找要快得多。靖安司有今日之能力，与徐宾密不可分。李泌知道徐宾家里还有老母幼儿，曾向他亲口允诺，此事过后，给他释褐转官。

可现在，这一切都成了浮云。

此时徐宾躺在榻上，头折成奇怪的角度，双目微闭。他太怯懦了，即使死得如此冤屈，都不愿瞪向别人，而是选择了垂头闭目。

李泌闭上眼睛，鼻翼抽动了一下，把本来涌向眼眶的液体吸入鼻腔，发出呼噜噜的声音，有一种轻微溺水的痛感。他和徐宾只是上下级，连朋友都不算是，可他却感到格外悲伤。这不只是为了徐宾，而是为了所有在今天付出牺牲的人。

李泌强忍着内心的翻腾，伸出手去，把徐宾的头扳正，然后将他的双手交叉搁于小腹，让他看起来好似熟睡一样。“对不起……”李泌在心里默念着。

他轻轻将被子拽起来，想要盖住徐宾的面孔，可盖到一半，胳膊忽然僵住了。李泌睁大了眼睛，发现徐宾的手指有些古怪，他再凑近了仔细看，发现徐宾指甲里全是淡灰色的墙泥。

京兆府掌京城机要，所以墙壁尚白，只是涂灰的年头一长，便会转成淡淡灰泥。李泌急忙绕到床榻的另外一侧，借着烛光，看到在贴墙的一侧，有些许指甲刮成的抓痕。

李泌之前问过，徐宾神志未完全清醒，身体动不了，但可以做简单对话。所以最大的可能，是凶手进入屏风，与徐宾交谈。徐宾在谈话期间觉察到了不妥，可无法示警或逃离，只得悄悄用指甲在墙上留下痕迹，然后被灭口。

无论是突厥狼卫还是蚍蜉，都没有杀徐宾的理由。看来凶手是徐宾的熟人，搞不好。正是那个一直没捉到的内奸。

李泌蹲下身子，把烛台贴近墙壁。设厅的墙壁很厚实，抓痕太浅，而且笔画潦草。李泌看了半天，只能勉强分辨出是两个字，第一个是“四”字，第二个似乎没写完，只勉强能看清是“日”字。

四日？元月四日？还是去年某一个月份的四日？那一天，莫非发生了什么事，能联想到凶手？可为何他不直接写凶手名字，岂非更方便？

无数疑问在脑中盘旋，李泌霍地站起身来，把烛台轻轻搁在旁边。

他退出屏风，立刻召集相关人等，发出了两道命令：“拘押在此看守的士兵，同时封闭所有大小门口，禁止任何人出入京兆府。”他停了一下，发觉第二个命令不太合理，于是修改成了“禁止原属靖安司身份的官吏出入京兆府”。

那个内奸，一定原来就是靖安司的人，那么其他人便不必有嫌疑了。

这两个命令得到了迅速执行。看守屏风的两名士兵，被自己的同袍死死按住，押去了僻静的房间等待审讯。同时有更多士兵前往京兆府内外出入口，取代了原来的守卫。

这是绝对必要的措施，那个内奸的破坏力实在太大，李泌可不希望做事的时候还被人拿刀子顶在背心。现在的京兆府已经成了一个滴水不漏的大瓮，至于如何从水里捞起鳖来，就看他的手段了。

审讯看守士兵的进展很快。两个倒霉的大兵一听说徐宾被杀，脸都吓绿了，忙不迭把所知道的事都抖搂出来。据他们交代，这段时间，进入屏风的人有很多，有医师，有小厮，也有各种各样的官吏，

并没有留下记录。

李泌又问，究竟是谁给他们下的命令，要看守徐宾？

士兵们回答，是从元载那里得到的命令，要把徐宾当作重要的疑犯来对待。

“元载是谁？他为何有权力这么做？”李泌厉声问道。一个吉温就够了，怎么又冒出一个元载？一个主事低声把元载的来历解释了一下。

“他在哪儿？”

“几个时辰前带着一批旅贲军士兵外出，还没回来。”

李泌冷哼一声，虽然元载的行为让他十分不悦，但至少排除了内奸的嫌疑。

“为什么元载会认定徐宾是疑犯？理由是什么？”李泌问。

士兵们回答不出这个问题。最后还是赵参军站出来回答。他来的时日虽短，可内情却摸得颇为清楚：“徐主事是在后花园昏倒的。在袭击事件之后，他被人发现，送来京兆府进行治疗。蚍蜉潜入靖安司大殿，正是从后花园的水道而入。元评事认为，是徐主事打开水网，放蚍蜉进来，然后故作昏倒，以逃避嫌疑。”

李泌沉默起来，修长的手指敲击着桌面。元载所说，并非全无道理。徐宾自然不是内奸，但他应该正好撞见了内奸放蚍蜉进靖安司的那一刻。内奸出手灭口，说不定是因为担心徐宾看到了他的脸。

仔细想来，这是一个最合理的推测。

这个内奸真是狠毒大胆。一想到自己身边盘踞着一条吐着芯子的毒蛇，李泌忍不住脊梁发凉。他站起身来，留下一个主事继续审讯，

让卫兵把所有接近过徐宾的人都写下来，再和靖安司的成员进行比对。

接下来李泌要做的事情太多了，不能把时间都耗在这里。

他走出审讯室，双手负后，微微地叹息了一声。这时候，终于暴露出靖安司的短板了。这是一个新设立的衙署，缺少底蕴，只是强行凌驾于京兆府两县、金吾卫、巡使与城门卫之上。当有强力人物在上头镇着时，整个靖安司如臂使指；可一旦乱起来，人才便捉襟见肘。

“除了徐宾，元载还把什么人打成了内奸？”李泌忽然问道。

“还有一个姚汝能，他在大望楼上给敌人传递信号，结果被制伏，现在正关在京兆府的监狱里。”站在一旁的赵参军恭敬地答道。他在右骁卫失宠，希望能抱到另外一条大腿。

“他？给敌人传递消息？”

“具体情形不太清楚，不过应该是给一个叫张小敬的人传消息。”赵参军提起这个名字，面孔微微发窘。

李泌面色一凛，脚下步伐加快了几分，大声催促左右随从：“快带我去，姚汝能很可能知道内奸是谁……”

在萧规挟持住那个女坤道的一瞬间，所有人包括张小敬，都松了一口气。

只要天子脱离了蚍蜉的威胁，最大的危机就消失了。这个女道人虽得帝王恩宠有加，可在这种场合下，她的性命显然不能和天子相比，死也就死了，不会有人觉得惋惜。

只有一个人是例外。

这回，又是天子。

天子本来已经反制住了张小敬，一击便可杀死他。可一见太真被萧规挟持，天子的动作立刻停住了，眼神流露出极度的惊惧。

“你不许伤她！”天子愤怒地大喝。刚才永王被推下楼去，他都不曾这样愤怒过。

“先把我兄弟放了！”萧规吼道。他的眼睛受了伤，整个人的手劲控制不足，太真的脖颈被他越扼越紧，呼吸越发困难，白皙的面颊一片涨红，丰满的胸部一起一伏。

天子二话不说，把象牙柄折刀撤了回来。这位老人刚才打斗了一场，也是气喘吁吁，只是双目精光不散。

张小敬没料到天子居然会为一个坤道服软，可他已经没力气去表示惊讶。张小敬只觉得双膝一软，瘫坐在地上，四肢的肌肉都开始剧烈痉挛。刚才那一番剧斗，耗尽了他最后的力量。

“陛下你过来！”萧规依旧钳制着那女人的脖子，命令道。

“先把太真放了，我跟你走。”天子道。

“请恕微臣不能遵旨。”萧规的手又加大了几分力道，太真的娇躯此时变得更软。

天子没有半分犹豫，一振袍袖，迈步走了过来。另外两个蚍蜉扑过去，踢开试图阻拦的老宦官，把天子再度控制在手里。另外一个人则扶起张小敬，也朝这边走来。

萧规狞笑道：“早知道陛下是个多情种子，刚才何须费那许多唇舌！”天子却根本不看他，而是急切地注视着太真，眼神痛惜不已。

萧规略松了松手，太真发出一声长长的呼吸声，泪流满面。

那些宾客呆立在原地，感觉刚才那一番“君辱臣死”的热血呼号，变成了一个大笑话。天子因为一个女人，仅仅因为一个女人，就放弃了大好翻盘的机会，这未免太荒唐了吧？想到这里，不少人在心里腹诽，这女人是天子从儿子手里抢走的，这么荒唐的关系，再引出点别的什么荒唐事，也不奇怪。

勤政务本楼四周的黑烟弥漫得越发强烈，灯楼倒塌后的火势已逐渐过渡到楼中主体。外面隐隐可以听见兵甲铿锵声和呼喊声，禁军的援军应该就在不远处了。

萧规知道时辰差不多了。他打了个呼哨，蚍蜉们得到指令，立刻开始忙碌。他们先把天子和太真，还有没什么力气的张小敬拽到大殿内西南角的铜鹤之下，然后像赶着一群绵羊似的把宾客们向大殿中央赶去。

这时陈玄礼在地板上悠悠醒来，他的双手被反绑起来，可嘴却没被堵上。他昂起头高喊道：“现在宿卫禁军正从四面八方赶来，你们就算挟持了陛下，又能逃去哪里？”

萧规瞥了陈玄礼一眼，随手从云壁上扯下一片薄纱，把眼眶里洋溢出的鲜血一抹，脸上的笑意却依然不变：“这个不劳将军费心！蚍蜉上天下地，无孔不入。”

蚍蜉们对自己的首领很是信服，他们丝毫不见担忧，有条不紊地用火把和弩箭逼迫宾客，让他们向中央集结。宾客们意识到，这恐怕是为了方便一次把他们烧完，可是燃油在身，弓弩在外，谁也不敢反抗。

突然，有一个不知哪国的使节不堪忍受这种恐怖，发出一声尖叫，不管不顾地发足向外狂奔。那个叫索法惠的蚍蜉，面无表情地举起一具燃烧烛台，丢了过去。一团烛火在半空画过一道精准的曲线，正好砸中那个使节，瞬间把他变成一个火人。火人凄厉高呼，脚步不

停，一直冲到楼层边缘，撞破扶阑，跌下楼去……

这个惨烈的小插曲，给其他宾客留下了深刻印象，他们只得继续顺从地朝殿中移去。他们唯一能做出的反抗举动，就是把脚步挪动得更慢一些。

萧规没再理睬这些事，他施施然走到西南角的铜鹤之下，天子、太真和张小敬等人都在那里站着。

萧规把那片沾满血的薄纱在手里一缠，然后套在头上，挡住了眼前的血腥。包扎妥当后，他对张小敬笑了笑："大头，这回咱俩一样了。"张小敬背靠铜鹤，浑身无力，只得勉强点了一下头。

在他旁边，天子环抱着太真，一脸绝望和肃然——张小敬甚至有种错觉，这位皇帝似乎被自己的选择所感动，完全沉醉在了这一折决绝凄美的悲剧里。传闻他痴迷于在梨园赏戏，这种虚实不分的情绪，大概就源出于此。

张小敬可没有天子那么神经。他的身体虽然虚弱无比，可脑子里却在不断盘算，接下来怎么办。

坏消息是，他始终找不到机会制住萧规或救出天子，接下来的机会更加渺茫；好消息是，至今萧规还当他是自己人，立场还未暴露。

而今之计，只能利用萧规的这种信任，继续跟随他们，走一步看一步。

可是他很好奇，萧规打算怎么撤退？这里是第七层摘星殿，距离地面太高，不可能跳下去。而楼内两条楼梯俱不能用，就算能用，也必须面对无数禁军，根本死路一条。

萧规似乎读出了张小敬的担忧，伸出指头晃了晃："还记得甘校尉在西域怎么教咱们的吗？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预甲之外，永远

还得有个预乙。他的教诲，可是须臾不能忘。”

说到这里，萧规转过头去，对大殿中喊道：“再快点，敌人马上就到了！”

蚍蜉们听到催促，都纷纷加快了速度，把那些故意拖延的宾客连踢带打，朝着殿中赶去。身上沾满了油渍的诸人跌跌撞撞，哭声和骂声连成了一片。他们在殿中的聚集地点，正是从底层一路通上来的通天梯入口，也是援军的必经之路。

此时旁边已经有人把火把准备好了，一俟聚集完成，就立刻点火。这一百多具身份高贵的人形火炬，足以把援军的步伐拖缓，蚍蜉便可从容撤退——如果真的有那么一条撤退通道的话。

宾客们终于被全数赶到了通天梯附近，围成一个绝望的圆圈。每一个在附近的蚍蜉，都浮现出兴奋的笑意。他们都受过折辱和欺压，今天终得偿还，而且是以最痛快的方式。

蚍蜉们不约而同地站开一段很远的距离，举起火把或蜡烛，打算同时扔过去，共襄盛举。要知道，不是每一个平民都能有机会，一下烧死这么多高官名王。

就在这时，整个楼层发出一阵古怪的声音。这声音细切而低沉，不知从何处发出来，却又似乎无处不在。手持火种的蚍蜉们面面相觑，不知这声音是从哪里传来的。

在铜鹤旁边的萧规和天子、太真，也露出惊奇的神情，四下去寻找声音的来源。只有张小敬闭着眼睛，一缕气息缓缓从松懈的肺部吐出来，身子朝着萧规的方向悄悄挪了几步。

声音持续了片刻，开始从下方向上方蔓延。有细微的灰尘，从天花板上飘落，落在人们的鼻尖上。每个人都感觉到，似乎脚下华贵的柏木贴皮地板在微微颤动，好似地震一般。

过不多时，七层的四边地板墙角，同时发出嘎巴嘎巴的清晰的声音，就像是在箜篌奏乐中猛然加入了一段高亢笛声。随后各种噪声相继加入，变成一场杂乱不堪的大合奏。

还没等众人做出反应，剧变发生了。

七层大殿的地板先是一震，然后与四面墙体猛然分离，先是一边，然后又扯开了两边，让整个地板一头倾斜，朝着下方狠狠下挫，一口气砸沉入第六层。这个大动作扯碎了主体结构，顷刻之间，墙倾柱摧，烟尘四起，站在殿中的无论宾客、蚍蜉还是宴会器物尽皆乱成一团，纷纷倾落到第六层去。整个摘星殿为之一空，连带着屋顶都摇摇欲坠。

唯一幸免的，是摘星殿四周的一圈步道，它们承接四角主柱，与地板不属于同一部分。那只铜鹤，恰好就在西南步道一角。站在铜鹤的角度看去，第七层的中央突然坍塌成一个大坑，地板下沉，留下一个触目惊心的漆黑大洞口。

随着那一声震动，铜鹤附近的人也都东倒西歪。张小敬在摇摆中突然调整了一下方向，肩膀似是被震动所牵引，不经意地撞到了萧规的后背。萧规猝不及防，身子一歪，朝着洞口边缘跌下去。

可萧规反应也真快，身子歪倒的一瞬间，伸手一把揪住了太真的玄素腰带。太真一声尖叫，被他拽着也要跌出去。亏得天子反应迅速，一把抱住太真，拼命往回拽。得了这一个缓劲，萧规调整姿态，一手把住断裂的地板边缘，几名蚍蜉赶紧上前，七手八脚把他拉上来。

张小敬暗自叹息，这个天子真重情义，若不是他拦了一下，萧规和太真就会双双摔下去，整个局面便扳回来了。错过这个千载难逢的最后机遇，恐怕再没什么机会。他摇摇头，等待着萧规来兴师问罪。

萧规倒没怀疑张小敬的用心，毕竟刚才震动太意外，谁往哪个方向跌撞都不奇怪。他怒气冲冲地瞪向天子：“这是怎么回事？”

这意外的变故，几乎埋葬了大部分蚍蜉和宾客。虽然第七层地板和第六层之间有六丈的距离，但只要运气不是太差，就不会摔死。可大批援军现在已经登楼，不可能留给蚍蜉们点火的余裕。

他烧杀百官的计划，实际上已经失败了。

“怎么回事？”萧规又一次吼道，眼伤处有血渗出纱布。

天子紧紧搂住太真，摇了摇头。他的表情，居然比萧规还要更愤慨一点。这可是勤政务本楼，自开元二十年以来，他在这里欢宴无数，可从来不知道有这么大的建筑隐患。这……这岂不是大逆不道吗？！

知道发生什么的人，只有张小敬一个。

勤政务本楼的结构，和其他宫阙迥异。它是一座建在石垣上的木作高建，为了能遍览四周景观，不能如寻常楼阁一样，靠大柱横椽支撑。尤其第三层邀风阁和第七层摘星殿，无遮无挡，四面来风，若有环竖廊柱，实在是大煞风景。

为了能够同时保证景观与安全，工部广邀高手，请来毛顺和晁分两位大师来解决这个难题，最终毛顺的想法胜出。

他指出，关键在于如何减少上四层与庑顶的重压之力。按照毛顺的计划，从第五层以上，每一层的地板都用榫卯法接成一体，不压在四角殿柱，而是把压力通过敛式斗拱和附转梁，往下传递。换句话说，等于是在勤政务本楼内，建起一套独立的地板承压结构。

这样一来，主柱不承受太多压力，可以减少根数；同时每一层的地板，也有可靠的独立支撑，没有坍塌之虞。毛顺把这套独立支撑体

系，巧妙地隐藏在了楼层装饰中，毫无突兀，外行人根本看不出来。毛顺还给其起了个名字，叫作“楼内楼”。

晁分对此大为赞叹。不过他凭借专业眼光，指出这个设计有一个缺陷。如果有人存心破坏的话，不必对主体出手，只消把关键几处节点的敛式斗拱和附转梁破坏掉，便会导致地板自身无法支撑重量，层层坍塌下去。

不过工部对此不以为然，谁会胆大到来天子脚下拆楼呢？遂任命毛顺为大都料，总监营造。勤政务本楼落成之后，以开阔视野与通透的内堂，大得天子欢心。毛顺身价因此水涨船高，为日后赢得太上玄元灯楼的营造权奠定了基础……

张小敬离开之前，晁分也把这个隐患告诉他。刚才张小敬在楼下，注意到第三层殿角外那几处敛式斗拱和附转梁，都不同程度地受到了损坏。他便吩咐檀棋，去动员一批幸存下来的杂役，准备把三到六楼之间的“楼内楼”节点都破坏掉。

他力气衰微，经验仍在，知道如果摘星殿陷入对峙，靠个人的力量是没办法打破的。这个破坏“楼内楼”的计划，就是在发现事不可为时，他最后能施展的手段。以力破巧，弄塌地板造成大混乱，才好乱中取利。

至于会不会造成天子以及群臣的伤亡，张小敬没办法护得那么周全。

他故意把永王从断桥那里摔下去，正是这个计划的关键一步。在断桥下方，也就是六层展檐的位置，有一根斜伸上来的长颈兽头，凸眼宽嘴，鳞身飞翅，名曰摩羯。永王被张小敬推下断桥的位置，是精心计算过的，恰好落在摩羯兽头之上，可以溜滑回六楼。

张小敬让永王下楼报信，转告檀棋上面的局势已无可挽回，让她

立刻按事先商定的计划动手。

从效果来看，永王确实老老实实去报信了，檀棋也一丝不苟地执行了张小敬的吩咐。可惜的是，地板坍塌的速度稍微慢了一点。如果能够提早哪怕二十个弹指，就能把连同萧规在内的蚍蜉一网打尽。

萧规探出头去，整个摘星殿已经完全变了一副模样，昔日欢宴恣肆的轩敞席间，如今变成了一个豁口凹凸的残破大洞。下面六层隐有火光，依稀可见人体、瓦砾、碎木料和杂物堆叠在一起，呻吟声四起。

除去萧规之外，幸存下来的蚍蜉不过五人而已，每个人都面带庆幸。刚才只要他们稍微站得靠殿中一点，就会遭遇到同样的下场。这些人悍不畏死，但不代表对意外事故全无畏惧。

萧规忽然看到，一块半残的柏木板被猛然掀开，露出通天梯的曲状扶手。一个个全副武装手持劲弩的士兵，从楼梯间跃了出来。虽然灯光昏暗看不清服色，但看那矫健的动作，一定是禁军无疑。他们一冲上六楼，立刻发现了在七层俯瞰的萧规，七八个人高抬弩箭，朝上猛烈射击。

萧规急忙缩回来脖子，勉强避过。有数支弩箭射中铜鹤，发出叮叮当当的清脆声。不过他们暂时还没办法爬上来。

“快走！”萧规下令道。现在去追究楼板为何会塌已无意义，重要的是尽快把这两个贵重人质转移出去。

那五个最后幸存下来的蚍蜉，两人押住天子，两人制住太真，还有一个人把张小敬背在背上。他们踩着尚未坍塌的一圈步道边缘，迅速来到勤政务本楼第七层的西南楼角。在这里，他们翻过扶栏，踏到了飞翘的乌瓦屋檐之上。这里坡度不小，众人得把脚仔细地卡在每一处瓦起，才能保证不滑下去。

这里已在勤政务本楼的外侧，位置颇高。此时天色愈加深沉，已是黎明之前最黑暗的时候。高空的夜风凛凛吹过，似乎比前半夜的风大了些。张小敬攀在蚍蜉的背上，抬头朝四外望去。虽有大量烟雾缭绕而起，但很快就被夜风撕扯得粉碎，烟隙之间，周围的景色还是可以一览无余。

此时长安城中依然是灯火璀璨，远近明亮。不过比起之前的热闹，这些灯光显出几许慌乱。张小敬注意到，沉寂许久的望楼似乎又恢复了运作，密集的如豆紫灯闪烁不已。他读出了一部分信息，那是在通知诸坊灯会结束，宵禁开始。

“这反应未免也太慢了。”张小敬心想，又朝近处俯瞰。

太上玄元灯楼的上半截倒插在勤政务本楼里，通体燃烧的火色，把这段残骸勾勒成了一个诡异形体。在附近的兴庆宫内苑里，还散落着无数火苗跃动的碎片。那画面，就好似一条垂死的火龙一头撞在擎天大柱上，火血四溅。

而在兴庆宫之外，残破不堪的灯楼半截还在熊熊燃烧着，像一只巨大的火炬，照亮了兴庆宫前的广场。广场上密密麻麻躺倒着许多人，盖满了整个石板地面。看那些服色，倒地的几乎都是观灯的白衣百姓，中间夹杂着少数龙武军的黑色甲胄和拔灯的艺人。无数人影来回跑动，哭声震天。

看到这里，张小敬心中一沉。阙勒霍多的爆炸虽然削弱了很多，可还是让观灯百姓伤亡惨重。仅仅目测，可能死伤就得数千。很多人扶老携幼，前来赏灯，恐怕阖家都死在这里，惨被灭门。

张小敬只觉一股郁愤之情在胸口积蓄，他顾不得时机合适与否，开口道：“萧规，你看到了吗？那么多人命，因为我们，全都没了。”

萧规正站在直脊上向某一个方向观瞧，听到张小敬忽然发问，浑

不在意地答道："做大事，总会有些许牺牲的。只要值得，不必太过介怀。"

张小敬怒道："那可是数千条人命啊，他们是和我们一样的普通百姓，就这么没有了。你就没有一点点歉疚吗？"

"可他们成功地拖住了龙武军，不然哪儿能这么容易把皇帝搞到手，也算死得其所呢。"

"人命岂能如此衡量！"

"人命就是如此衡量！"萧规强硬地反撅了回去，"守住一座烽燧堡的价格是三百人，压服一个草原部落的价格是一千人；让整个大唐警醒的价格只有一万人不到，这不是很划算吗？"

张小敬一时语塞，这个算法太过冷酷，冷酷到他都不知该说什么才好。

"你根本不是为了警醒大唐，这只是个借口。你只是想发泄你的仇恨而已。"他说道。

萧规冷冷道："大头，守烽燧堡的时候我就看出来了。大家都铁了心要死守，你偏劝闻无忌和我先撤。别看你狠劲十足，其实骨子里是我们之中心肠最软的一个。不过我没想到，你会软弱到这地步。"

"一手造出这么多无辜的冤魂，你难道不怕死后落入地狱？"

萧规转过头来，血迹斑斑的脸上满是狠戾："地狱？大头，你以为这九年来，我是生活在哪里？我早有准备，你呢？"张小敬一噎，正要说什么。萧规抬手强行阻止："有什么话，等到了安全的地方再说！"

张小敬这才想起来，他们现在还是挟持天子逃亡的小队伍。他有

心继续与之争论，可一想到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只得闭嘴转过头去，不去看地面上的惨状。

天子站在另外一侧，也在俯瞰着兴庆宫的惨状。他面沉如水，却不动声色，谁也不知道这位帝王是什么心思。太真则瑟瑟发抖地蜷缩在旁边，现在她只希望噩梦能尽快结束，好去华清池里美美地泡上一汤。

萧规打了个手势，沿着飞檐上的直脊小心前行，不时还会踩翻几片乌瓦。后面的人依次跟上，张小敬爬在蚍蜉的背上，摇摇晃晃，感觉随时可能踩空掉下去，体验极糟糕。太真的表现比他还差，这地方这么高，又这么陡，她两脚酸软，很多时候要靠两个蚍蜉架住胳膊。她觉得自己一定会死，不禁抽抽噎噎起来。

天子忽然停下脚步道：“你们已经抓住了朕，她对你们没有用了。”

萧规头也不回地说道：“不，有她在我们手里，陛下你才会言听计从。”

“这里是勤政务本楼的庑顶，四面高空，你们已经穷途末路。”天子继续镇定地说道，“就此收手，朕可以保证你们活着离开京城。”

萧规发出一阵轻蔑的笑声。这一行人跌跌撞撞走了一段路，逐渐转到一条飞檐的侧角屋脊处。这里安放着一尊陶制鸱吻，立在正脊末端，兽头鱼尾，以魇火取吉之用。

而在鸱吻旁边，还搁着一件绝不可能出现在这里的东西。天子一看这物件，脸色登时变了。

“这就是我们的路。”萧规对天子得意扬扬地说道。

第二十一章 卯正

这两个人畏畏缩缩地，滑在半空之中，朝着城墙而去。

看那亲密的模样，倒真好似比翼鸟翱翔天际一般。天宝三载元月十五日，卯正。

长安，兴庆宫。

鸱吻旁边的那一件东西，是一尊石雕的力士像。这位状如金刚的力士，胡髯虬结，身体半裸，只在肩上披着半张狮皮，头戴一圈褶边束冠，两侧饰以双翼。它的右手高举，五指戟张，左手握着一根巨棒，看起来正陶醉在杀戮之中，战意凛然。

天子虽不知其来历，但至少能看出这东西绝非中土风貌，应该来源于波斯萨珊一带，还带了点粟特风格痕迹。

雕像不算高，比鸱吻略矮一尺不足。它的位置选得极巧妙，前后皆被鸱吻和飞檐所挡，不凑近庑顶平视，根本发现不了——而整个长安城，又有几个地方能平视勤政务本楼的庑顶？

天子的脸色愈加难看。他日日都要在这栋楼里盘桓，却从不知头顶还有这么一个古怪玩意。万一有人打算行巫蛊诅咒之事，该如何是好？

萧规笑道：“陛下勿忧。此神叫轧荦山，乃是波斯一带的斗战神。当初修建这楼时，想来是有波斯工匠参与，偷偷给他们祭拜的神祇修了个容身之所。”

大唐工匠本身能力很强，不过也不排斥吸纳域外诸国的技术与风格。像勤政务本楼这种皇家大型建筑，大处以中土风尚为主，细节却

掺杂了突厥、波斯、吐蕃，甚至高丽、骠国、林邑等地的特点。因此在建造时，有异国工匠参与其中，并不奇怪。那些工匠偶尔会在不起眼的地方藏点私货，留个名字或一段话，实属平常。

不过像这种在皇家殿檐上偷偷摆一尊外神的行为，十分罕见，不知道当初是怎么通过监管和验收的。这工程的监管之人，必须是杀头之罪。

可是天子现在想的，却是另外一个问题：蚍蜉打算怎么逃？

这是外神不假，可它坐落于飞檐之上，四周还是无路可逃——难道这斗战神还会突然显灵，把他们背下去不成？

萧规让其他人走到轧荦山旁边，拍了拍石雕肩膀，然后轻轻用手扳住它的右手，略一用力，整个石雕哗啦一声，歪倒在一旁。众人注意到，在石雕的下方，居然出现了一个方形大孔，恰好与石雕底座形状吻合，看上去就好像这一片飞檐被戳破了一个洞似的。

这个孔洞，是工匠们修建飞檐时用来运送泥瓦物料的通道。工人们会先在地上搅拌好材料，搁在桶里，绳子穿过空洞，可以在飞檐上下垂吊，非常便当。看来这些波斯工匠在完工之后，没有按规定把它封闭住，而是用轧荦山的雕像给盖住了。

“你是怎么知道的？”天子瞪着萧规，他的自尊心实在不能接受，这座勤政务本楼居然漏洞百出。

萧规略带感慨地说道：“怎么说呢……这尊轧荦山的雕像，才是我想来觐见陛下的最早缘由。许多年前，当时我是个通缉犯，满腹仇恨，却不知该如何回报，只得四处游走。那一年，我在西域无意中结识了一位疾陵城出身的波斯老工匠，已经退休养老。他在一次醉酒时，夸耀自己曾为天子修楼，还偷偷把斗战神供奉到了皇帝的宫殿顶上。当然，老工匠并没有任何坏心，他只是希望轧荦山能在中土皇家

占有一席之地罢了。可这个消息，听在我耳朵里，这意味就不一样了。”

听到这里，天子的肩膀因为愤怒而微微发抖。

“我灌了他几杯，他就把所有的细节都抖搂出来了：神像位置在哪儿，形象为何，如何开启，等等，说了个一清二楚。我再三询问，问不出什么新内容，便顺手把他宰了——这你们应该可以理解吧？他要再告诉别人，可就不好了。”萧规说得很轻松，像是在谈一件寻常小事，“从那时候起，我就一直在冥思苦想，怎样利用这个秘密，来对付陛下。开始是一个粗糙的想法，然后不断修改、不断完善，最终形成了一个完美的计划。若非这尊轧荦山，你我都到不了今日这地步。”

萧规拍拍雕像，语气感慨。天子久久不能言语，十多年前的一个老工匠的无心之举，居然演变成了一场灾难。运数演化之奇妙，言辞简直难以形容其万一。

萧规一边说着，一边从腰间取下一盘绳子，其他蚍蜉也纷纷解开，很快把绳子串成一个长条。不过所有人包括太真都看出来了，这个长度还不足以垂落到地面。

“这个长度只能垂到第三层，难道你们想从那个高度跳下去？”天子讥讽地说道，“就算侥幸不死，地面上已经聚满了禁军，你们还是无路可逃。”

“这个不劳陛下费心。”萧规淡淡道。

他们把绳子一头系在鸱吻的尾部，一头慢慢垂下去。正如天子估计的那样，这根绳子只垂到第三层，就到头了。而且第三层是邀风阁，四面开敞，所以不像其他层一样有飞檐伸出，没有安全落脚的地方。

天子不再嘲讽，他很想看看，到了这一步，这些该死的蚍蜉还能玩出什么花样。

萧规用手拽了拽绳子，确认系得足够结实，然后叮嘱其他五个蚍蜉看好人质，自己抓着绳子一点点溜下去。

现在勤政务本楼里一片混乱。诸部禁军已经赶到，一层一层地救人、搜捕、扑火，呼喊声和脚步声此起彼伏。此时天色黑暗依旧，他们没有一个人想到，也没有一个人看到，狡黠的蚍蜉正悬吊在楼外东侧数丈之遥的一根细绳上，慢慢地向下滑下。

眼看即将抵达第三层的高度，萧规开始晃动身体，让绳子大幅度地摆起来。来回摆动了几次，当他再一次达到东侧最高点时，他猛然一动，拽着绳子，跳到了与第三层遥遥相对的青灰色城墙之上。

勤政务本楼位于兴庆宫南侧城墙的中部，所以它的东西两端，各接着一段城墙。城墙的高度，与第三层邀风阁平齐，距离极近。不过出于安全考虑，楼层与城墙之间并不连通，刻意留出了宽约三丈的空隙。

刚才张小敬从太上玄元灯楼顶滑下来，本来是要落在城墙上的，结果因为坍塌之故，才冲进了第三层邀风阁。现在萧规算是故技重演。

这段城墙的装饰意义大于军事意义，一切以美观壮丽为要。城堞高大笔直，城头驰道足可奔马。萧规迅速把绳子固定在一面军旗旗杆的套口处，然后有规律地扯了三下。

天色太黑，萧规又不能举火，上面的人只能从绳子的抖动，判断出他已安全落地。于是蚍蜉们开始忙碌起来，他们手里有两个人质和一个动弹不得的同伴，必须分别绑在一个人身上，两人一组，慢慢溜下去。

蚍蜉倒不必担心人质反抗的问题，在天地之间命悬一线，谁也不会趁那时候造次。可是有一个麻烦必须得立刻解决：太真看到自己要从这么高的地方跳下去，直接瘫软在地，放声大哭，任凭蚍蜉如何威胁都不管用。

最终，一个蚍蜉实在忍不了，想过去把她直接打昏。天子怒道：“你们不许动她！”蚍蜉扭过头来，恶狠狠地说：“她如果不赶紧闭嘴，把禁军招来的话，我们就直接把她推下去！”

“我来跟她说。”天子直起身躯。蚍蜉们犹豫了一下，放开了他的胳膊。天子踩在乌瓦之间，来到太真身旁，蹲下去爱怜地撩起她散乱的额发：“太真，还记得我跟你说的话吗？”

“嗯？”太真继续啜泣着。

“在天愿为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天子抓住她的手，柔声念诵着这两句诗，仿佛回到龙池旁边的沉香亭。太真犹豫地抬起头，白皙的面颊上多了两道泪沟。

她记起来了，这两句诗来自天子一个奇妙的梦。天子说，他在梦里见到一个白姓之人，跪在丹墀之下，要为天子和贵妃进献一首诗作，以铭其情。那家伙絮絮叨叨念了好久，天子醒来时只记得两句。后来他把这件事讲给太真听，太真还故作嗔怒，说我只是个坤道，又不是什么贵妃。天子把她搂在怀里，许诺一年之内，必然会她一个名分。太真这才转嗔为喜，又交鱼水之欢。

“你看，我们现在就能像比翼鸟一样，在天空飞起来，岂不美哉？朕答应过你，绝不会离开，也绝不会让你受伤。”天子宽慰道，把她揽在怀里。太真把头埋进去，没有作声。这两句诗是她和天子之间的小秘密，其他人谁也不知道。

天子站起身来，盯着蚍蜉道：“让朕绑着太真滑下去。”

蚍蜉们愣了一下，萧规不在，他们对这个意外的请求不知该如何处理。这时张小敬道：“就这么办吧，反正上下两头都有人看着，他们能跑哪儿去？”

蚍蜉们站在原地没动。张小敬脸色一沉：“我张小敬的话，你们可以去问问萧规，到底该不该听？”他做惯了不良帅，气势很足，蚍蜉们也知道他跟头儿的关系，轻易就被压服。

没人注意到，一听到张小敬这个名字，太真的眼睛倏然一亮。

蚍蜉们七手八脚，把天子和太真绑到一起，还在绳子上串起腰带，以防天子年老体衰一时抓不住绳子。

张小敬这时稍微恢复了一点点气力，说我来检查一下绳子。天子身份贵重，多加小心也属正常。张小敬强忍着肌肉剧痛，走到跟前，一手拽住绳子，一边低声道：“陛下，我是来救你的。”

天子鼻孔里发出嗤笑，都这时候了，还玩这种伎俩。可太真却眨了眨美丽的大眼睛，小声说了一句：“我知道你，你是檀棋的情郎。”

张小敬一怔，这又是哪儿传出来的？

檀棋当初为了能说服太真，冒称与张小敬两情相悦。这种羞人的细节，她在向张小敬转述时，自然不好意思提及。眼下情况紧急，张小敬也不好多问。他把绳子头又紧了紧，低声道：“是真是假，陛下一会儿便知。还请见机行事。”然后站开。

太真闭紧了眼睛，双臂死死搂住天子。天子抓住绳子，往下看了一眼，连忙又收回视线，脸色苍白。大唐的皇帝，一生要经历各种危险，可像今天这种，却还是第一次遭遇。

他到底经历过大风浪，一咬牙，抓紧绳子，把两个人的重量压上去，然后顺着洞口缓缓溜下去。

这两个人畏畏缩缩地，滑在半空之中，朝着城墙而去。看那亲密的模样，倒真好似比翼鸟翱翔天际一般。他们的速度很慢，中途有数次出现过险情。好在天子平日多习马球，又得精心护理，体格和反应比寻常老人要好得多，最后总算有惊无险地落在了城墙之上。

萧规一见天子落地，立刻上前，将其制住。太真倒不用特别去理睬，她已经吓得快昏过去了。

紧接着，一个蚍蜉也顺利地溜下来，张小敬就紧紧绑在他的身上。张小敬的力气稍微恢复了点，双手也能紧紧握住绳子，分担压力，所以这两个人下来反而比天子、太真组合更顺利。

可是，当下一个蚍蜉往下滑时，意外却发生了。

他刚滑到一半，那根绳子似乎不堪重负，竟然“啪”的一声断裂散开。一个黑影连惨叫都来不及发出，从半空重重跌落到城墙上面，脊梁正好磕在凸起的城堞上，整个身躯霎时折成了两半。上半截身子又往下猛甩了一下，头颅破碎，混浊的脑浆涂满了墙身。

幸亏太真昏昏沉沉，没注意到这个惨状，不然一定会失声尖叫，给所有人都惹来杀身之祸。扶着太真的天子看到这一惨剧，眉头一挑，不由得多看了张小敬一眼。

萧规呆立在原地，露出错愕的神情。那只伤眼流出来的血糊满了他半张脸，让他看起来格外狰狞。

这可不仅是损失一个人的麻烦。绳子只有一副，现在一断开，上头的三个人的退路彻底断绝。现在萧规的人手，除了半残的张小敬，只剩一个人而已。

那根绳子是麻羊藤的篾丝与马尾鬃搓成，经冷水收缩，又用油浸过，坚韧无比，按道理不可能这么快就断掉。萧规下来之前，一寸寸检查过，也并没摸到什么隐患。怎么它会莫名断裂呢？

在萧规陷入疑惑时，张小敬悄无声息地把手一拢，将一柄不属于他的象牙柄折刀收入袖中。这是刚才张小敬与天子纠缠时，顺手偷来的。

在张小敬握住绳子时，这柄折刀已暗藏掌中，刀尖夹在两指之间。往下一溜，刀尖会悄悄切割起绳子。当然，这个力度和角度必须掌握得非常好，要保留一部分承载力，否则人没落地绳子先断，那就无异于自杀了。

张小敬之前用过这种绳子，深谙其秉性，切割时微抬刀刃，只挑开外面一圈藤篾丝。藤篾丝主拉伸，马尾鬃主弯折。篾丝一断，马尾鬃仍可保持绳子的刚强，但却再也无法支撑重量。

“走吧。”

萧规仅眺望了一眼，很快转过身来，面无表情地说道。那三个被困楼顶的蚍蜉，注定没救了，当断则断。

“你想往哪里走？”天子仍是一副讽刺口气。

即使这些蚍蜉智计百出，终于让他们落在了南城墙之上，可又能如何呢？天子对这一带太熟悉了，城墙上每隔五十步，便设有一个哨位，明暗内外各一人，每三个哨位，还有专管的城上郎。他们仍在天罗地网之中，无处逃遁。

萧规冷冷道：“适才逃遁，靠的是波斯老工匠的私心；接下来的路，就要感谢陛下的恩赐了。”

“嗯？”天子顿觉不妙。

“走夹城。”萧规吐出三个字。

姚汝能蜷缩在牢房里，身心俱冷。

他还记得自己在大望楼被拘捕的一幕：手持紫色灯笼，拼了命发出信号给张小敬："不要回来，不要回来，不要回来。"靖安司已和从前不一样了。然后有穷凶极恶的卫兵扑上来，把他拽下大望楼，丢进冰冷的监牢里。

姚汝能不知道，闻染几乎在同一时间被捕；他更不知道，这条传递出去的消息对局势产生了多么大的影响。

对于接下来自己的遭遇，姚汝能心知肚明。明天吉温和元载一定会给自己栽赃一个罪名，家族的声誉会为之蒙羞。但他一点都不后悔，因为这是一件正确的事，无论外界如何抹黑，自己内心会做出公正的评断——比起这个，他更担心阙勒霍多到底被阻止了没有。

"如果有张都尉在的话，一定没问题的。"姚汝能迷迷糊糊地想着。

不知过了多久，监牢的门锁传来哗啦一声，似乎被人打开。姚汝能抬起头，看到一个熟悉的人影站在门口，负手而立。

"李司丞？！"

姚汝能惊喜莫名，连忙从稻草上爬起来。他想迎上去，可看到李泌的脸色十分严峻，于是勉强抑制住激动，简单地行了个叉手礼。

"我知道你有一肚子疑问和委屈，不过现在还不是哭诉之时。"李泌一点废话没有，直奔主题，"你立刻回去大望楼，尽快让望楼重新运转。我要所有城门即刻封锁，灯会中止，重新宵禁。"

姚汝能大吃一惊，事态已经演变到这么严重的地步了？他本想问阙勒霍多到底怎么样了，现在也只好将话头默默咽回去。

“能多快修复？”李泌问。

姚汝能略做思忖，说一刻足矣。李泌很意外，居然这么快？

望楼体系中的大部分节点，其实都运转正常，只有大望楼中枢需要重整。工作量不大，难的是要找到懂望楼技术的人。之所以在之前迟迟没能修复，是因为吉温完全不懂，加上他赶走了一批胡人官吏，在人力上更是雪上加霜。

现在最紧要的是发出消息，所以大望楼不必恢复到完满状态，只要有简单的收发功能就够了，所以他敢拍胸脯说一刻足矣。

听完姚汝能的解说，李泌很满意：“很快，即刻去办，需要什么物资尽管开口。”

“是。”

李泌做了个手势，让人把姚汝能搀扶起来，递过去一碗热羊汤，热度晾得恰到好处，里头还泡着几片面饼。姚汝能又冷又饿，毫不客气地接过去，大口喝起来。这时李泌忽然又抛出一个问题：“靖安司出了一个内奸，你可知道？”

“啊？不知道。”姚汝能很惊讶，差点把碗给摔地上，“如果我知道，肯定一早就上报了。”

李泌道：“经过分析，我们判断这个内奸应该和你有交集，而且一定露出过破绽。你仔细想想，如果想起什么，随时告诉我。”然后转身离开。

姚汝能脸色凝重地点了点头，忽又好奇道：“是徐主事分析的吗？”

李泌脚步停了一下，却什么都没说，继续向前走去。姚汝能有点

莫名其妙，可现在不是追问的好时机。他把羊汤一饮而尽，用力拍了拍两侧的脸颊，大声喊了声呼号，然后朝着大望楼的方向走去。

李泌听见身后活力十足的呼号，忍不住叹了口气，忽然有些羡慕姚汝能的无知。

如果他知道现在长安城的境况，恐怕就不会这么轻松了。可话说回来，又有谁能通盘掌握呢？李泌不期然又想到了张小敬，不知灯楼爆炸时，他身在何处。

李泌唯一能确定的是，只要有万一之可能，这个家伙也不会放弃。

哦，对了，还有檀棋。李泌挺奇怪，自己居然一直到现在，才想起来关心她的下落。她自从跟张小敬出去以后，就没了音讯。不过这姑娘很聪明，应该会躲去一个安全的地方吧。

这些无关的事，只在脑子里一闪而过。李泌重新把注意力放在当前局势上，这时通传匆匆跑到面前，大着嗓门说有发现，然后递来一卷纸，说是主事们刚刚翻找出来的。

李泌展开一看，发现这是一卷手实。纸质发黄，已颇有些年头。这是位于安业坊一处宅邸的契约书，买卖双方的名字都很陌生。手实里写清了宅邸的结构，足有六进之深，还包括一个宽阔花园，写明了树种、建筑、尺寸等细节，其中赫然就有一座波斯凉亭、一个囚兽用的地下室，以及大批名贵树植。

这个布局，李泌一眼就看出来，是蚍蜉把自己带去的那个宅邸。没想到这么快就挖出来了。

安业坊啊……李泌咀嚼着这个名字，神情复杂。

安业坊位于朱雀大街西侧第四坊，长安城最好的地段之一，里面

住的人非富即贵。不过安业坊里最著名的建筑，是贞顺武皇后庙。

贞顺武皇后生前是圣上最宠爱的武惠妃，逝于开元二十五年，死后追封皇后头衔，谥贞顺。她的存在，在长安城中十分微妙。因为她有一个儿子叫作李瑁，娶妻杨玉环，后来竟被自己父亲夺走了。

而她和太子李亨之间，也有因果联系。武惠妃为了让李瑁有机会，将太子李瑛构陷致死。没想到天子并未属意李瑁，反而把太子头衔封给李亨。

所以这安业坊，无论对李瑁还是李亨，都是一个百感交集的场所。若这女人多活几年，恐怕许多人的命运都会随之改变。

抛开这些陈年旧事，李泌再一次把注意力放在手实上，忽然发现在买主的名字旁，籍贯是陇西。他眼神一动，忽然想起一个细节。

几年前朝廷曾经颁布过一则《授宅推恩令》，规定朱雀街两侧四坊的宅邸，非宗支勋贵不得买卖。

而手实上这个买家的名字，旁边没写官职和勋位，亦没注明族属，根本是个白身平民。他能买到安业坊的宅邸，只有一种可能——他的身份，其实是某个世家的家生子或用事奴，代表主人来买。

这种情况屡见不鲜。很多人身份敏感，既想买个别宅，又想藏匿身份，便让手下家奴出面。这种情况，叫作“隐寄”。这份手实，应该就是隐寄的买卖。

买主既然籍贯是陇西，背后的主人，自然是出身陇西的大族。

李泌冷笑一声，把手实一抖。李相李林甫，乃是高祖堂弟的曾孙，也是陇西李氏宗亲的一支。

这个推断看似粗疏无理，可现在不是在审案，不必证据确凿。只

要李泌发觉一点点联系，就足够了。

“立刻集合旅贲军，我亲自带队，前去安业坊。”李泌简短地下了命令。他需要亲眼来确认那座花园，是不是自己去过的。

司丞的命令，得到了最快的执行。旅贲军士兵迅速集结了三十多人，在李泌的带领下朝安业坊疾奔而去。靖安司的有心人注意到，这些士兵不止带着刀弩，还有强弓和铁盾。

这如临大敌的阵势，到底是去查案还是打仗啊？他们心想。

从光德坊到安业坊距离不算太远，不到一刻就赶到了。根据那份手实，宅邸位于坊内西北，恰好挨着贞顺武皇后庙。

坊内此时还是灯火通明，不过观灯者已经少了许多。毕竟已是卯正时分，已经玩了大半个通宵的人纷纷回去补觉。李泌一行径直来到宅邸门前，这里的大门前既无列戟，也没乌头，看起来十分朴素低调。不过此时有一辆华贵的七香车正停在门前，那奢华的装潢，显出了主人不凡的品位。

“逮到你了，老狐狸！”李泌唇边露出一丝微笑。

两名膀大腰圆的士兵“轰”地撞开大门，后续的人一拥而入。李泌特别吩咐，一定不可马虎大意，所以他们保持着标准的进袭姿势，三人一组，分进合击，随时有十几把弩箭对准各个方向。

他们冲过前院和中庭，四周静悄悄地，一路没有任何阻碍。李泌心中起疑，可还是继续前行。当他踏入后花园时，首先映入眼帘的就是那座造型特异的自雨亭。

没错，就是这里！

李泌捏紧了拳头，我又回来了！

此时在那座自雨亭下，站着几个人。其他人都是僮仆装束，唯有正中一人身着圆领锦袍，头戴乌纱幞头，正负手而立——正是李相。

两人四目相对，还未开口，忽然有街鼓的声音从远处飞过墙垣，传入耳中。并非只有一面鼓响，而是许多面鼓，从四面八方远近各处同时响起。

长安居民对这鼓声再熟悉不过了。寻常日子，一到日落，街鼓便会响起，连击三百下，表示宵禁即将开始。如果鼓绝之前没能赶回家，宁可投宿也不能留在街上，否则会被杖责乃至定死罪。

此时街鼓竟在卯时响起，不仅意味着灯会中止，而且意味着长安城将进入全面封锁，日出之后亦不会解除。

萧规一说夹城，天子和张小敬都立刻明白了。

长安的布局，以北为尊。朱雀门以北过承天门，即是太极殿。高祖、太宗皆在此殿议事，此处乃是天下运转之枢。后来太宗在太极殿东边修起永安宫，称“东内”，以和太极殿“西内”区别，后改名为大明宫。到了高宗临朝，他不喜欢太极殿的风水，遂移入大明宫议事。

此后历任皇帝，皆在大明宫治事，屡次扩建，规模宏大。到了开元年间，天子别出机杼，把大明宫南边的兴庆坊扩建改造，成了兴庆宫，长居于此，称“南内”。

兴庆宫与大明宫之间距离颇远，天子往返两地，多有不便。于是天子在开元十六年，又一次别出机杼，从大明宫的南城墙起，修起一条夹城的复道。复道从望仙门开始，沿南城墙一路向东，与长安的外郭东侧城墙相接，再折向南，越过通化门，与兴庆宫的南城墙连通。

这样一来，天子再想往返两宫，便可以走这一条夹城复道，不必

扰民。后来天子觉得这个办法着实不错，又把复道向南延伸至曲江，全长将近十六里。从此北至大明宫，南到曲江池，天子足不出宫城，即能畅游整个长安。

在这么一个混乱的夜晚，所有人都把注意力放在了勤政务本楼，没人会想到蚍蜉会把主意打到夹城复道。萧规只要挟持着天子，沿南城墙附近的楼梯下到夹城里头，便可以顺着空空荡荡的夹城，直接南逃到曲江池，出城易如反掌。

难怪他说这条逃遁路线是“拜天子所赐”，这句话还真是一点都没错。天子脸色铁青，觉得这家伙实在是太过混账了，可他的眼神里，更多的是忌惮。

从太上玄元灯楼的猛火雷到通向龙池的水力宫，从勤政务本楼上的轧荦山神像到夹城复道，这家伙动手之前，真是把准备功夫做到了极致，把长安城都给研究透了。这得要多么缜密的心思和多么大的胆量，才能构建起这么一个复杂的计划。

而且这个计划，竟然成功了。

不，严谨来说，现在已经无限接近于成功，只差最后一步。

萧规深知行百里者半九十的道理，没有过于得意忘形。他让唯一剩下的那个蚍蜉扶起张小敬，然后自己站到了天子和太真的身后，喝令他们快走。

“你已经赢了，放她走吧。反正你也没有多余人手。”天子又一次开口。

萧规对这个建议，倒是有些动心。可张小敬却开口道：“不行，放了她，很快禁军就会发现。一通鼓传过去，复道立刻关闭，咱们就成了瓮中之鳖了。”萧规一听，言之有理，遂把太真也推了起来。

“你……”

天子对张小敬怒目相向。自从那一个蚍蜉摔死后，他本来对张小敬有了点期待，现在又消失了。不过张小敬装作没看见，他对太真的安危没兴趣，只要能给萧规造成更多负担就行，这样才能有机会救人。

萧规简单地把押送人质的任务分配一下，带领这大大缩水的队伍再度上路。他们沿着城墙向东方走了一段，很快便看到前方城墙之间出现了一道巨大的裂隙，裂隙规整笔直，像一位高明匠人用平凿一点点攻开似的，一直延伸到远方。

一条向下的石阶平路，伸向裂隙底部。他们沿着石阶慢慢往下走去，感觉一头跌进一个截然不同的世界。

所谓的夹城复道，就是在城墙中间挖出一条可容一辆马车通行的窄路，两侧补起青砖壁，地面用河沙铺平，上垫石板。城墙厚度有限，复道也只能修得这么窄。

在这个深度，外面的一切光线和喧嚣都被遮挡住了，生生造出一片幽深。两侧砖墙高耸而逼仄，坡度略微内倾，好似两座大山向中间挤压而来。行人走在底部，感觉如同一只待在井底的蛤蟆，抬起头，只能看到头顶的一线夜幕。

复道里没有巡逻的卫兵，极为安静。他们走在里面，连彼此的呼吸都听得一清二楚。在这种环境下，每一个人都有点恍惚，仿佛刚才那光影交错的混乱，只是一场绮丽的梦。

不得不佩服天子的想象力，居然能想到在城墙之间破出一条幽静封闭的道路来。在这里行走，不必担心有百姓窥伺，完全可以轻车简从。若在白天，该是何等惬意。

步行了约莫一刻，他们看到前方的路到了尽头。这里应该就是兴

庆宫南城墙的尽头，前方就是长安城外郭东城墙了。在这里有一条岔路，伸向南北两个方向。

“萧规，你打算怎么走？”张小敬问。

向北那条路，可以直入大明宫，等于自投罗网；向南那条路通向曲江池，倒是个好去处，只是路途遥远，少说也有十里。以这一行人的状况，若没有马匹，走到曲江也已经累瘫了。

萧规似乎心中早有成算，他伸手指向南方：“去曲江。”

张小敬没问为什么，萧规肯定早有安排。这家伙准备太充分了，现在就算他从口袋里变出一匹马来，张小敬也不会感到意外。

一行人转向南方，又走了很长一段路。太真忽然跌坐在地上，哀求着说实在走不动了。她锦衣玉食，出入有车，何曾步行过这么远？天子俯身下去，关切地询问，她委屈地脱下云头锦履，轻轻地揉着自己的脚踝。即使在黑夜里，那欺霜赛雪的白肌也分外醒目。

萧规沉着脸，喝令她继续前进。天子直起身子挡在太真面前，坚持要求休息一下。萧规冷笑道：“多留一弹指，就多一分被禁军堵截的危险。若我被逼到走投无路，陛下二人也必不得善终。”

天子听到这赤裸裸的胁迫，无可奈何，只得去帮太真把云头锦履重新套上。太真蛾眉轻蹙，泫然若泣。天子心疼地抚着她的粉背，低声安慰，好不容易让她哭声渐消。

这时张小敬开口道：“我歇得差不多了，可以勉强自己走。不如就让我押送太真吧。”

萧规想想，这样搭配反而更好。太真弱不禁风，以张小敬现在的状况，能够看得住，腾出一个蚍蜉的人手，可以专心押送天子。

于是队伍简单地做了一下调整，重新把天子和太真的双手捆缚住，又继续前进。这次张小敬走在了太真的身后，他们一个娇贵，一个虚弱，正好都走不快，远远地缀在队伍的最后。太真走得跌跌撞撞，不住地小声抱怨，张小敬却始终保持着沉默。

这条复道，并非一成不变的直线。每隔二百步，道路会忽然变宽一截，向两侧扩开一圈空地，唤作跸口。这样当天子的车驾开过时，沿途的巡兵和杂役能有一个地方闪避、行礼，也方便其他车辆相错。如果有人在天空俯瞰笔直的整条复道，会发现它身上缀有一连串跸口，像一条绳子上系了许多绳结。

这支小队伍走了不知多久，前方又出现一个跸口。萧规一摆手，示意停下脚步，说休息一下。说完以后，他独自又朝前走去，很快消失在黑暗里。

太真顾不得矜持，一屁股坐在地上，娇喘不已。天子想要过来抚慰，却被蚍蜉拦住。萧规临走前有过叮嘱，不许这两个人靠得太近。天子已经认识到了自己的处境，没有徒劳地大声呵斥，悻悻瞪了张小敬一眼，走到跸口的另外一端，负手仰望着那一线漆黑的天空。

张小敬站在太真身旁，身子靠着石壁，轻轻闭着眼睛。整整一天，他的体力消耗太大，现在只是勉强能走路而已。他必须抓紧一切时间尽快恢复元气，以备接下来可能的剧战。

忽然，一个女子的低声钻入耳朵："张小敬，你其实是好人，你会救我们，对吗？"张小敬的心里一紧，睁开独眼，看到太真正好奇地仰起圆脸，眼下泪痕犹在。她的右手继续揉着脚踝。蚍蜉朝这边看过来一眼，并未生疑。

"为什么这么说？"张小敬压低声音反问道。

"我相信檀棋。"

张小敬一怔，随即微微点了一下头：“那可是个冰雪聪明的姑娘——不过你相信她，与我何干？”

太真似笑非笑道：“檀棋她喜欢的男人，不会是坏人。”

“呃……”

“不过我看得出来，你和檀棋之间其实没什么。恋爱中的女人，和恋爱中的男人，我都见过太多，她是，你可不是。”

张小敬有些无奈，这都是什么时候了，这女人还饶有兴趣地谈论起这个话题。太真见这个凶神恶煞的家伙居然露出尴尬表情，不由得抿嘴笑了一下。

“我就知道，你那么做一定别有用意。”

“所以你刚才那番表现，只是让蚍蜉放松警惕的演戏？”张小敬反问。

“不，从殿顶滑下来的时候，我整个人真的快崩溃了。但比起即将要失去的富贵生活，我宁可再去滑十次。”太真自嘲地笑了笑，“我一个背弃了丈夫的坤道，若再离开了天子的宠爱，什么都不是。所以我得抓住每一个可能，让天子和我都活下去。”

太真缓慢转动脖颈，双目看着前方的黑暗：“檀棋之前求过我帮忙，救了你一命，现在我也只能指望你能把这个人情还掉。”说这话时，太真的脸上浮现出一种坚毅的神态，和刚才那个娇气软弱的女子判若两人。张小敬的独眼注视着她，目光变得认真起来。

“好吧，你猜得没错，我是来救人的。”张小敬终于承认。

太真松了一口气，用手指把泪痕拭去：“那可太好了。如果得知有这样一位忠臣，圣人会很欣慰的。”

“忠臣？”张小敬嗤笑一声，“我可不是什么忠臣，也不是为天子尽忠才来。我对那些没兴趣。”

这个回答让太真很惊讶，不是为皇帝尽忠？那他到底为什么做这些事？可这时蚍蜉恰好溜达过来，两个人都闭上了嘴，把脸转开。

蚍蜉看了他们两个一眼，又回转过去。天子反剪着双手，焦虑地踱着步子，萧规还没回来。可惜的是，即使只有这一个蚍蜉，张小敬还是打不过，他现在的体力只能勉强维持讲话和走路而已。

面对太真意外的发言，张小敬发现自己必须修正一下计划。原本他只把太真当成一个可以给萧规增加麻烦的花瓶，但她比想象中要冷静得多，说不定可以帮到自己。

他看了一眼前头，再度把头转向太真，压低声音道：“接下来，我需要你做一件事。”

“我可没有力气打架，那是我最不擅长的事……”太真说。

“不需要。我要你做的，是你最不喜欢的事。”

没过多久，萧规从黑暗中回转过来，面带喜色。他比了个手势，示意众人上路，于是这一行人又继续沿着夹城复道向南而行。

这次没走多久，萧规就让队伍停下来。前方是另外一个跸口，不过这里的左侧还多了一道向上延伸的砖砌台阶。不用说，台阶一定通往外郭东侧城墙。

复道不可能从头到尾全部封闭，它会留出一些上下城墙的阶梯，以便输送物资或应对紧急情况。萧规刚才先行离开，就是去查探这一处阶梯是否有人在把守。

按道理，这些台阶入口平时都有卫兵，防止有闲杂人员进入复

道。可今天他们都被兴庆宫的变故吸引过去了，这里居然空无一人。

萧规一挥手，所有人离开复道，沿着这条阶梯缓缓爬上了城墙上头。一登上城头，环境立刻又变得喧嚣热闹，把他们一下子拽回尘世长安。

张小敬环顾左右，高大的城垣把长安城划分成泾渭分明的两个世界，城墙内侧依然灯火通明，外侧却是一片墨海般的漆黑。他眯起眼睛，看到在南边远处有一栋高大的城门楼，那里应该是延兴门。据此估算一下距离，他们此时是在与靖恭坊平行的城墙上头。

靖恭坊啊……张小敬浮现出微微的苦笑。从这个高度，他能看到坊内有一片宽阔的黑暗，那是马球场。几个月前，他站在场地中央胁迫永王，然后丢下武器成为一个死囚犯，走向自己的终点，或是另一个起点。

想不到今日转了一大圈，又回到了一切的原点。张小敬仿佛看到，冥冥之中的造化之轮，正在像太上玄元灯楼一样嘎嘎地转动着。

“我们从这里下去。”

萧规的声音打断了张小敬的感慨。他走到了城墙外侧，拍了拍身边的一个好似井台辘轳的木架子。这个木架构件比寻常辘轳要厚实很多，上头缠着十几圈粗大麻绳，叉架向城墙外伸出一截，吊着一个悬空的藤筐。在它附近，紧贴城墙边缘的位置，还插着一杆号旗。不过因为没什么风，旗子耷拉在旗杆上。

长安法令严峻，入夜闭门，无敕不开。如果夜里碰到紧急事情必须进城或出城，守军有一个变通的法子：在城墙上装一具縋架，系上一个大藤筐，人或马站在里头，用辘轳把他们吊上吊下。

这是萧规计划的最后一步，利用縋架把所有人都吊出城外。此时正是黎明前最黑暗的一段时间，加上城中大乱，没人会注意到这段不

起眼的城头。蚍蜉可以从容脱离长安城的束缚，然后想去哪儿就能去哪儿。

眼看距离成功只差最后一步，连萧规都有些沉不住气。他对天子笑道：“陛下，趁现在再看一眼您的长安吧，以后恐怕没有机会见到了。”天子冷哼一声，背剪着双手一言不发。他知道对这个穷凶极恶的浑蛋，说什么都只会迎来更多羞辱。

两个人质，被萧规和张小敬分别看守着。仅存的那个蚍蜉，开始去解縋架上的绳索。他把绳子一圈一圈地绕下来，然后钩在大藤筐的顶端。

縋架要求必须能吊起一人一马，所以这个藤筐编得无比结实。为了保持平衡不会翻倒，筐体四面各自吊起一根绳子，在顶端收束成一股，再接起辘轳上的牵引绳。如何把这几根绳子理顺接好，是个技术活，否则藤筐很可能在吊下去的半途翻斜，那可是要出人命的。

蚍蜉忙活了一阵，累得满头大汗，总算把藤筐调好平衡。只要辘轳一松，即可往下吊人了。

接下来的问题，是人手。

藤筐要缓缓下降，要求摇动辘轳的人至少是两个人，还得是两个有力气的人。若是萧规和蚍蜉去握辘轳，那么就只剩一个虚弱的张小敬去看守两名人质。

萧规没有多做犹豫，走近天子，忽然挥出一记手刀，切中他脖颈。这位九五之尊双眼一翻，登时躺倒，昏迷不醒。之前没打昏天子，是因为要从勤政务本楼的复杂环境脱离，让他自己走路会更方便。现在眼看就能出城，便没必要顾虑了。

太真还以为天子被杀死，不由得发出一声尖叫，蹲下身子，瑟瑟发抖。萧规冷冷地瞥了她一眼，对蚍蜉吩咐道：“把她也打昏。”

他知道张小敬现在身体极疲，很难把握力度，所以让蚍蜉去做。蚍蜉“嗯”了一声，走过去要对太真动手。这时张小敬道：“先把她扔藤筐里，再打昏。”蚍蜉先一怔，随即会意。

这是个好建议，可以省下几分搬运的力气。于是蚍蜉拽着太真的胳膊，粗暴地将其一路拖行至城墙边缘，然后丢进藤筐。太真蜷缩在筐底，喘息不已，头上玉簪瑟瑟发抖。

蚍蜉也跨进藤筐，伸出手去捏她的脖颈，心里想着，这粉嫩纤细的脖颈，会不会被一掌切断。不料太真一见他伸手过来，吓得急忙朝旁边躲去。藤筐是悬吊在半空的，被她这么一动，整个筐体摇摆不定。

蚍蜉有点站立不住，连忙扶住筐边吼道：“你想死吗？”

这声呵斥起到了反作用，太真躲闪得更厉害了，而且一边晃一边泪流满面。蚍蜉发现，她似乎有点故意而为，不由得勃然大怒，起身凑过去，要好好教训一下这个臭娘们。

他这么朝前一凑，藤筐晃得更厉害。太真为了闪避蚍蜉的侵袭，极力朝着身后靠去。突然，一声尖叫从太真的口中发出。她似乎一瞬间失去了平衡，右臂高高扬起，似乎要摔到外面去。

蚍蜉情急之下，伸手去抓太真的衣袖，指望能把她扯回来。可手掌揪住衣袖的一瞬间，却发现不对劲。

太真虽然是坤道身份，但终究是在宫里修道，穿着与寻常道人不太一样。今日上元节，在道袍之外，她还披着一条素色的纱罗披帛。这条披帛绕过脖颈，展于双肩与臂弯，末端夹在指间，显得低调而贵气。

刚才太真悄悄地把披帛重新缠了一下，不绕脖颈，一整条长巾虚缠在右臂之上，两端松弛不系，看起来很容易与衣袖混淆。这种缠法

叫作“假披”，一般用于私下场合会见闺中密友。

蚍蜉哪里知道这些贵族女性的门道，他以为抓的是衣袖，其实抓的是虚缠在手臂上的披帛。披帛一吃力气，立刻从手臂上脱落。蚍蜉原本运足了力量，打算靠体重的优势把她往回扯，结果一下子落了空，整个人猛然向后仰倒，朝着筐外跌去。

好在蚍蜉也是军中好手，眼疾手快，身子虽然掉了出去，但两只手却把住了筐沿。他惊魂未定，正要用力翻回来，却突然感觉到手指一阵剧痛。

原来太真不知哪儿来的勇气，从胸口衣襟里掏出一把象牙柄折刀，闭上眼睛狠狠地戳刺过来。这柄折刀本是天子所用，后来被张小敬夺走，现在又到了她手里。

蚍蜉不敢松手，又无法反击，只得扒住藤筐外沿拼命躲闪。一个解甲的老兵和一个宫中的尤物，就这样在半空中摇摇晃晃的藤筐内外，展开了一场奇特的对决。

太真毕竟没有斗战经验，她不知什么是要害，只是一味狂刺。结果蚍蜉身上伤口虽多，却都不是致命的。蚍蜉自己也意识到这一点，知道还有反击的希望，便强忍剧痛，伸手乱抓。无意中，他竟扯到太真散落的长发，顾不上怜香惜玉，用力一拽。太真只觉得头皮一阵生痛，整个身体都被扯了过去，蚍蜉起手猛地一砸，正砸中她的太阳穴。

太真哪儿吃过这样的苦头，啊呀一声，软软地摔倒在筐底，晕厥了过去。

蚍蜉狞怒着重新往筐里爬，想要给这个娘们一记重重的教训。可这时头顶传来一阵咯咯的轻微断裂声，他一抬头，看到吊住藤筐的一边绳子，居然断了——这大概是刚才太真胡乱挥舞，误砍到了吊绳。

蚍蜉面色一变，手脚加快了速度往里翻，可惜已经来不及了。失去四分之一牵引的藤筐，陡然朝着另外一侧倒去。蚍蜉发出一声悲鸣，双手再也无法支撑，整个身体就这样跌了出去。

悲鸣声未远，在半空之中，又听到一声清脆的断裂声。

原来刚才一番缠斗，让藤筐附近的吊绳乱成一团麻线。蚍蜉摔下去时，脖颈恰好伸进了其中一个绳套里去。那声脆响，是身子猛然下坠导致颈椎骨被勒断的声音。

藤筐还在兀自摆动，太真瘫坐在筐底，昏迷不醒。在筐子下方，最后一个蚍蜉耷拉着脑袋，双眼凸起，任凭身躯被绳索吊在半空，在暗夜的城墙上吱呀吱呀地摆动。

这一切发生得太快，萧规站在辘轳边根本没反应过来。直到蚍蜉发出最后的悲鸣，他才意识到不对，三步并作两步赶到城墙边缘，朝藤筐里看去。

看到自己最后一个手下也被吊死了，萧规大怒。他凶光大露，朝筐底的太真看去，第一眼就注意到她手里紧紧握着的小象牙柄折刀。

萧规的瞳孔陡然收缩，他想起来了，这象牙柄折刀乃是天子腰间所佩，在摘星殿内被张小敬夺去，现在却落在太真手里。这意味如何，不言而喻。

一阵不正常的空气流动，从萧规耳后掠过。他急忙回头，却看到一团黑影竭尽全力冲了过来，将他死死朝城外撞去。萧规情急之下，只能勉强挪动身子，让后背靠在缒架附近那根号旗的旗杆上，勉强作为倚仗。

借着这勉强争取来的一瞬间，萧规看清了。撞向自己的，正是当年的老战友张大头。

“大头，你……”萧规叫道。可对方却黑着一张脸，并不言语。他已没有搏斗的力气，只好抱定了同归于尽之心，以身躯为武器撞过来——这是他唯一的选择。

旗杆只抵御了不到一弹指的工夫，便咔嚓一声被折断。这两个人与那一面号旗，从长安东城墙的城头跃向半空。大旗猛地兜住了一阵风，倏然展开，裹着二人朝着城外远方落去，一如当年。

就在同时，东方的地平线出现了第一抹晨曦。熹微的晨光向长安城投射而来，恰好映亮夜幕中那两个跌出城外之人的身影。

长安城内的街鼓咚咚响起，响彻全城。

第二十二章 辰初

看着张小敬左右为难的窘境，萧规十分享受。

他努力把身子挪过去，贴着耳朵低声说出了一句话。天宝三载元月十五日，辰初。

长安，长安县，安业坊。

在街鼓急促的鼓点声中，李泌一撩袍角，疾走数步，径直来到自雨亭下。他抬起头来，毫不畏惧地盯着亭中那位大唐除了天子之外最有权势的人，也是自己最大的敌人。对方也同时在凝视着他，只是自矜身份，没有开口。

李泌身后传来纷乱的脚步声，旅贲军的士兵们也一起拥过来。他们迅速站成一个弧形，把整个自雨亭严密地包围起来。李林甫身边的护卫眉头一挑，拔刀就要上前，却被主人轻轻拦下。

李泌双手恭谨一抱，朗声说道：“拜见李相。”

“李司丞有礼。”李林甫淡淡回道，带着一股不怒自威的气势。他身材瘦高，面相清癯，头顶白发梳得一丝不苟，活像是一只高挑的鹤鹳。

李泌注意到，对方用的称呼是他的使职“靖安司丞”，而非本官“待诏翰林”，可见李林甫已然判断出吉温夺权失败，并且接受了这个结果。

今天这位李相一直在跟靖安司作对，现在终于示弱认输了。想到这里，李泌不由得精神一振。李林甫为相这么多年，示弱的时候可不常见——他如此退让，果然是因为被自己击中了要害？

想想也是，这个幕后黑手在最接近胜利之时，在自己最隐秘的宅邸被靖安司堵了一个正着，心旌动摇也是应该的。一念及此，李泌含笑道：“这自雨亭兼有精致大气，若非李相这等胸有丘壑之人，不能为之。”

李林甫捋着颌下的三缕长髯，眼神一抬：“亭子样式确实不错，老夫致仕之后，也该学学才是。”

从回应里，李泌感觉到了对方的虚弱，他摇摇头，从怀里掏出一份手实，递过去：“李相说笑了。下官已查得清楚，这里难道不是您的隐寄宅邸吗？”

蚍蜉曾在这座宅子里停留，那么只要咬定宅主身份，无论如何他也逃不脱干系。此时兴庆宫情况未明，李泌必须敲钉转角，把最大的隐患死死咬住，才能为太子谋求最大利益。

李林甫接过手实略扫了一眼，抖了抖冷笑道：“不过写了陇西二字，就成了老夫的产业？长源你未免太武断了。”李泌早料到他会矢口否认：“若非李相外宅，那就请解释一下，勤政务本楼春宴未完，为何您要中途离席，躲来这一处？”

他本以为李林甫会继续找借口狡辩，可对方的反应，却大大地出乎他的意料：“难道不是长源你叫老夫过来，说有要事相商吗？”

李泌一怔，旋即脸色一沉：“在下一直在靖安司忙碌，何曾惊动过李相？再者说，以在下之身份，岂能一言就能把您从春宴上叫走，李相未免太高看我了。”

“若在平时，自然不会。可今日先有突厥狼卫，后有蚍蜉，长安城内惊扰不安，若关系到圣人安危，老夫不得不谨慎。”李林甫从怀里亮出一卷字条，上头有一行墨字，大致意思是天子有不测之祸，速来安业坊某处宅邸相见，毋与人言云云。落款是靖安司。

李泌道："李相在靖安司安插了那么多耳目，岂会不知当时贺监昏迷不醒，我亦被蚍蜉掳走，怎么可能有人以靖安司的名义送信过来？"

"正是不知何人所写，才不能怠慢。"李林甫点了点字条背面，上头留有一个圆形的洇迹，"这字条并非通传所送，而是压在老夫酒杯之下。"

李泌一惊，因为太子在春宴现场接到的两封信，也是不知被谁压在酒杯之下。原本他推测，这是李相故意调开太子，好让他成为弑杀父皇的嫌疑，可现在李相居然也接到了同样的信，这顿时让事情变得扑朔迷离。

同时把太子和李林甫都调开春宴，这到底为什么？

不对！李泌在心里提醒自己。不可能有这种事，太子和李林甫之间，一定有一个在撒谎。他捏紧了拳头，放弃虚与委蛇的盘问，直截了当道：

"李相可知道，适才太上玄元灯楼发生爆炸？"

李林甫面色一凛，急忙朝着兴庆宫方向看去。可惜暗夜沉沉，晨曦方起，看不清那边的情形。他们刚才听见了爆炸声，可还没往那边联想。现在李泌一说，李林甫立刻意识到其中的严重性。

"怎么回事？"这位大唐中书令沉声问道，眉头紧绞在了一起。

李泌暗暗佩服他的演技，开口道："怎么回事，李相应该比我清楚。您一直觊觎靖安司，还埋下眼线，引狼入室，岂不就是为了这一刻吗？"李泌这时豁出去了，说得直白而尖锐。他一挥手，周围旅贲军士兵立刻举起弩来，防止这位权相发难。

李林甫为相这么多年，脑子一转，随即明白了李泌为何气势汹汹

来围堵自己。几个护卫大惊，下意识把主人挡在身后。他处变不惊，推开护卫，挺直胸膛走到亭边，淡淡道：“长源，这是一个阴谋。”

李泌忽然很想大笑，口蜜腹剑的李林甫说这是个阴谋，这是一件多么讽刺的事。

“李相难道对靖安司没有觊觎之心？难道不日思夜想扳倒太子？”

李林甫双眼透出阴鸷的光芒，唇角微微翘起：“你说得不错。可在这件事上，若我早有算计，这时该死的便是长源你才对啊。”

“因为在你们的算计里，我早就该死了！”

李泌不再拘于什么礼节，上前扯住李林甫的袖子。李林甫叹了口气，缓慢地摇了一下头：“你我虽然立场不同，但老夫一直很欣赏你的才干。可惜你如今的表现，真让老夫失望。”

“李相不妨随我返回靖安司，慢慢分辨剖析。”

李泌只当他是穷途末路，胡言乱语。这件事的脉络，他已完全弄清楚了：李林甫是蚍蜉和突厥狼卫的幕后黑手，又在靖安司安插了内应。两者里应外合使得靖安司瘫痪，绑走李泌。然后李相一边趁机指使吉温夺权，一边让蚍蜉发动袭击。他自己为避免被波及，提前离开勤政务本楼，躲在这处宅子；同时又让蚍蜉用李泌把太子李亨调开。这样一来，便可让世人误以为这次袭击，是太子为弑杀父皇夺权所为，将其彻底扳倒。

谁有能力策动突厥狼卫和蚍蜉？谁对长安城内外细节如此熟稔？谁有能力把局面上的每一枚棋子都调动在最合适的位置？

整个计划环环相扣，缜密细致，绝非寻常人能驾驭。无论从动机、权柄、风格还是诸多已显露出的迹象去推演，只有李林甫才玩得起来。

这计划中的两个变数，一是张小敬，二是李泌。蚍蜉钓出李亨之后，原本要把李泌灭口，可万万没想到他居然在张小敬的协助下逃了出来。于是整个阴谋，就这样被李泌拎住安业坊的宅邸，一下子全暴露出来。

什么靖安司的字条，什么不是这座宅邸的主人，全是虚诳之言。李泌懒得一一批驳，他相信以李林甫的眼光看得出来，在如此清晰的证据链条面前，再负隅顽抗已毫无意义。他手执李林甫的手臂，从自雨亭出来，口中大喊："靖安司办事！"

护卫们试图挡住，可旅贲军士兵立刻把他们两个人围在队形之中。

这时李林甫的声音，再次响起："长源哪，你这么聪明，何至于连这一点都想不到？这件事，于我有何益处？"

这句话声音不大，可听在李泌耳中，却如同惊雷一般。他的脚步僵在了原地，转头看向这位罪魁祸首。对方神情从容，甚至眼神里还带着一点怜悯。

李泌发觉自己犯了一个错误，一个非常大的错误，一个他一直在内心极力去回避某些猜想而导致的巨大错误。

姚汝能放下酸痛的手臂，小心地将紫灯笼搁在一个倒马鞍式的固架上，这才把身子靠在大望楼顶的挡板上，长长呼出一口气，眼神里却不见轻松之色。

李泌许诺给他配备资源，可是懂得望楼通信的人实在太少，所以他只能亲力亲为。如今六街的街鼓已经响起，四方的城门也已经关闭。李泌交给他的任务，暂时算是完成了。如果想彻底恢复原来的通信能力，还得花上几天时间，但目前至少不会耽误大事。

自从在监牢被放出来以后，姚汝能大概了解了一下整个长安的局势。事态发展之奇诡，令他瞠目结舌。姚家几个长辈都是公门出身，从小就给姚汝能讲各种奇案怪案。可他们的故事加在一起，也没眼下这桩案子这么诡异。

姚汝能觉得胸口无比憋闷。眼前的这场灾难，明明可以避免，若不是有各种各样的掣肘，恐怕早就解决了。这么单纯的一件事，为何会搞得这么复杂？眼下张小敬不知所终，檀棋下落不明，徐宾甚至在靖安司的腹心被杀害，这明明都是不必要的。

难道这就是张小敬所谓“不变成和它一样的怪物，就会被它吞噬”？

姚汝能痛心地攥紧了拳头，如果不念初心，那么坚守还有什么意义！他几个时辰前在大望楼上愤然发出“不退”的誓言，正是不想变成一头沉沦于现实的怪物，哪怕代价沉重。他相信，张都尉一定也在某一个地方，努力抗拒着长安的侵蚀。

姚汝能向所有的望楼发过信号，询问张小敬的位置，可惜没有一栋望楼给出满意答复。张小敬最后一次出现在望楼记录中，是子初时分在殖业坊，然后他便彻底消失，再无目击。

姚汝能正在想着张小敬会在哪里，这时旁边的助手喊道：“巽位二楼，有消息传入！”

以大望楼为核心，周围划成了八个区域，以八卦分别命名。所有远近望楼，都竖立在这八个区域的轴线之上。巽位东南，二楼则指大望楼东南方向轴线上的第二楼。

这些临时找来的助手可以做一些简单的事，但不懂信号收发解读，这些事必须得是姚汝能亲力亲为。姚汝能连忙冲到大望楼东南角，一边盯着远处的紫灯起落，一边大声报出数字，好让助手记录。

等到信号传送完毕，姚汝能低头画了几笔，迅速破译。

“汝能：张都尉急召，单独前来，切。”

姚汝能的眉头紧皱起来，张都尉？为什么他不回来，反而要躲在远远的望楼上发消息？究竟是受了伤还是有难言之隐？更奇怪的是，这个消息是单发给自己，而不是给靖安司。

他看了一眼助手们，他们对这些数字懵懂无知，并不知道转译出来是什么内容。

姚汝能迅速把纸卷一折，握在手心。张小敬的这个举动，可以理解。毕竟他之前屡屡遭人怀疑，甚至还被全城通缉，对靖安司充满戒心是理所当然的。

张都尉现在一定处在一个困境内，因为某种原因没办法光明正大求援，只好通过外面的望楼发回信号。他一定知道，现在能解读信号的只有姚汝能一个人，也是他在靖安司目前唯一能信任的人。

一想到这一点，姚汝能心头一阵火热。他吩咐旁边的几个助手继续盯着周围的灯光消息，然后从大望楼的梯子匆匆攀下来。

因为内鬼还未捉到。此时京兆府以及原靖安司附近还处于严密封锁状态。但姚汝能已经洗清嫌疑，卫兵只是简单地盘问几句，就放他出去了。

巽位二楼位于光德坊东南方向的兴化坊。这一坊一共有两栋望楼，西北角的一楼，以及东南角的二楼，呈对角线分布。姚汝能一路小跑来到兴化坊，看到许多百姓纷纷打着哈欠往回走去，坊兵们已经守在门口，催促居民们尽快回家，马上就要闭门了。

姚汝能一晃腰牌，径直入坊，直奔二楼而去。那栋望楼位于一个大畜栏旁边，栏中关满了猪羊鸡鹅，粪味浓郁。他捂住鼻孔，低头穿

过畜栏，很快便看到望楼下立着的那条长长木梯。

他只顾赶路，没留意身旁的畜栏里响起一阵阴沉的铿锵声。姚汝能仰起头，伸手先抓住一阶木梯，向上爬了两级，双脚也交替踏了上去。很快他的身体攀在半空，处于全无防备的状态。

畜栏里的一头猪忽然发起不安的哼叫，鸡鹅也纷纷拍动翅膀，嘎嘎大叫。一把弩机从它们身后伸出来，对准了姚汝能毫无遮掩的前胸。

砰，砰，砰，砰，砰。

连续传来五下弩箭射出的声音，然后是一声凄厉的惨叫。

姚汝能睁大了眼睛，整个人僵在了木梯之上，一动也动不了。

他居高临下，可以清楚地看到十几名旅贲军士兵从外面的巷子冲过来，个个手持短弩，身后还有一个文官跟随。他们迅速把附近全部包围，而在畜栏里，一个人影躺倒在地，手里还握着一具还未发射的弩机。

“这，这是怎么回事？”姚汝能不知道自己该上还是该下。

那文官仰起头来，扬声道：“姚家郎君，你辛苦了，下来吧。”姚汝能觉得耳熟，定睛一看，原来还真是熟人，正是在右骁卫里打过交道的赵参军，如今他也在靖安司里帮忙。

“可是……”姚汝能看了眼上面，说不定张小敬还在。赵参军看穿了他的心思：“这是个圈套，你还真信啊？”

姚汝能不信，继续爬到顶上一看，里面果然没有张小敬的踪迹，只有两个武侯倒在里头，已然气绝身亡。他攀下楼梯，脸色变得极差，问赵参军到底怎么回事。

“你记不记得，李司丞跟你说过，那个靖安司的内鬼，和你有交集？”

姚汝能点点头，他清晰地记得李泌的原话是：“我们判断这个内奸应该和你有交集，而且一定露出过破绽。你仔细想想，如果想起什么，随时告诉我。”当时他还挺奇怪，为什么李司丞会一口咬定，认定自己一定知道内鬼的事。

赵参军略带得意地拍了拍脑袋：“这可不是对你说的，是说给内鬼听的。”姚汝能为人耿直，但并不蠢，听到这里，就立刻明白了。

李司丞其实不知道内鬼和谁有交集，所以故意在姚汝能面前放出一个烟幕弹。内鬼听见，一定会很紧张，设法把姚汝能灭口，避免泄露身份。

可是京兆府内外已全面戒严，姚汝能又孤悬在大望楼上，他在内部没办法下手。于是这位内鬼便利用望楼传信不见人的特点，把姚汝能给钓到光德坊外，伺机下手。

而赵参军早得了李泌面授机宜，对姚汝能的动向严密监控。一发现他外出，立刻就缀了上去，果然奏功。

姚汝能表情有点僵硬，李司丞这是把自己当成了诱饵。如果赵参军晚上半步，内鬼固然暴露，自己也不免身死。赵参军拍了拍他肩膀，说先看看猎物吧。

姚汝能勉强打起精神，朝畜栏那边望去。牲畜们都被赶开，可以看到一个黑影正俯卧在肮脏的污泥之中，手弩丢在一旁。他的背部中了两箭，不过从微微抽搐的脊背线条可以知道，他还活着。

活着就好，这家伙打开了靖安司后院的水渠，害死了包括徐宾在内的半个靖安司班底，间接促成了阙勒霍多的爆发，真要计较起来，他可是今晚最大的罪人之一，可不能这么简单地死掉。

姚汝能上前一步，踏进畜栏，脚下溅起腥臭的泥水。他伸手把这个内鬼翻过身来。这时天色已蒙蒙发亮，在微茫的光线映照之下，姚汝能看到他脸上五官，不禁大惊。

“怎么……是你？！”

这内鬼趁着姚汝能一愣怔的瞬间，一下子从泥中跃起，双手一甩，把脏污飞溅进姚汝能的眼睛里，然后带着箭伤，转头朝反方向跑去。

赵参军倒不是很着急，这一带他都安排好了人手。这家伙中了箭，根本不可能跑掉。他招呼手下从四面八方围过去，排成一条绵密的防线，逐渐向畜栏收拢。

可收拢到一个很小的范围后，他们发现，人不见了！

赵参军气急败坏，下令彻底搜查。很快就有了结果，原来这个畜栏下方有一个排污的陶制管道，斜斜下去，直通下方暗渠。平日里清理畜栏，牲畜粪便污物就从这里排掉，顺水冲走。

管道的盖子被掀开丢在一旁，里面内径颇宽，很显然，内鬼就是顺着这里逃了出去。

赵参军喝令快追，可士兵们看到管道内外沾满了黑褐色的污物，还散发着沤烂的腥臭味道，无不犹豫，动作慢了一拍。

只有一个人是例外。

姚汝能率先冲了过去，义无反顾地钻入管道。

长安外郭的城墙高约四丈，用上好的黄土两次夯成，坚固程度堪比当年赫连勃勃的统万城。其四角与十二座城门附近，还特意用包砖加强过。在外郭城墙的根部，还围有一圈宽三丈、深二丈的护城河。

护城河的河水来自广通、永安、龙首三大渠，冬季水枯，但始终能保持一丈多高的水位。长安人闲来无事，会跑来河边钓个鱼什么的。守军对此并不禁止，只是不许洗澡或洗衣服，防止被外藩使者看到，有碍观瞻。

此时远远望去，整条护城河好似一条玄色衣带，上头缀着无数金黄色的闪动星点，那是摆在冰面上的几百盏水灯。

这些水灯构造非常简单，用木板或油纸为船，上支一根蜡烛——这本是中元节渡鬼的习俗，可老百姓觉得上元节也不能忘了过世的亲人，多少都得放点。不过这毕竟是祭鬼的阴仪，搁到城内不吉利，于是大家都跑来城外的护城河附近放，反正城门通宵不关。唯一不便的是水面结冰，灯不能漂，只能在原地闪耀。

此时在金光闪闪的河面上方，一团黑影正在急速下坠。那些随时会熄灭的冰面微火，和晨曦一起映亮了两个绝望的轮廓。

张小敬抱住萧规，连同那一面号旗一起，在半空中死死纠缠成一团，当年在烽燧堡前的那一幕，再度重演，只是这次两人的关系截然不同。萧规恶狠狠地瞪着张小敬，而张小敬则把独眼紧紧闭住，不做任何交流。

下降的速度太快，他们没有开口的余裕。随着风从耳边嗖嗖吹过，身体迅速接近地面。先是嘎吱一声，薄冰裂开，掀翻了一大堆小水灯；然后是哗啦一声，水花溅起，四周渡鬼的烛光顿灭，两个人直通通地砸入护城河内，激起一阵高高的浪头。

一丈多深的河水，不足以彻底抵消下降带来的压力。两人直接沉

入最深处，重重撞在河底，泥尘乱飞，登时一片浑浊。

张小敬只觉得眼前金星乱舞，整个人像被一只大手狠狠捶中背心。五脏六腑在一瞬间凝结成团，又霎时向四方分散。这一拉一扯带来的强烈震撼，几乎把三魂七魄都震出躯壳。有那么一会儿工夫，张小敬确实看到了自己的后背，而且还看到它在逐渐远离。与此同时，有大量冰凉的水涌入肺中，让他痛苦地呛咳起来。

若换作全盛时期，张小敬可以迅速收敛心神，努力自救。可他如今太虚弱了，整整一天的奔走搏杀，榨光了骨头里的每一分力气。张小敬缓缓摊开四肢，放松肌肉，心里最后一个念头是，就这样死了也挺好。

可他的耳边，突然传来剧烈的翻腾声，身子不由得向上一浮。张小敬歪过脸去，看到萧规正用双臂努力挣扎着，朝着河面上扑腾。讽刺的是，那面号旗已被浸卷成了一条，一端缠在萧规的脚脖子上，一端绕在张小敬的腰间。号旗湿紧，没法轻易解开，所以看起来就像是萧规拽着绳子，把张小敬拼命往上拉。

张小敬不知道萧规是真想救人，还是单纯来不及解旗，不过他已没力气深思，任凭对方折腾。萧规的力量，可比张小敬要强多了，挣扎了十几下，两个人的脑袋同时露出水面，发出呼哧呼哧的喘息声。

在护城河的岸边，传来几声惊慌的叫喊：“哎！这边好像有人落水了！”然后有脚步声传来。

这些人应该是在附近放水灯的老百姓，个个穿着白衫，手提灯笼。他们看到护城河的冰面裂开了一大片窟窿，里面浮着两个人头，都吓了一跳，再定睛一看，其中一个还在扑腾。几个灯笼高举，把河岸照得一片通明，几个胆大的后生踏上薄冰，战战兢兢地朝他们靠近。

有人带了几根放灯用的长竹竿，一边一根架在萧规腋窝。几个人使劲一抬，一气把他们俩都给架出水面，七手八脚拖到了岸边。

张小敬视线模糊，迷迷糊糊感觉自己的双颊被狠狠拍打，然后一根手指伸到自己鼻下，一个声音高声道：“这个也还有气！”

“也还有气？这么说萧规也还活着？”张小敬的意识现在根本不连贯，只能断断续续地思考。他感觉脖颈之下几乎没有知觉，连痛、冷、酸等感觉都消失了，木木钝钝的，就像把脑袋接到一尊石像之上。

一会儿，又一个憨厚的声音传入耳朵：“这，这不是张帅吗？”

这声音听起来略耳熟，张小敬勉强睁开眼睛，看到一张狮鼻厚唇的忠厚面孔。他有点想起来了，这是阿罗约，是个在东市养骆驼的林邑人，最大的梦想就是培养出最优良的“风脚野驼”。阿罗约曾经被一个小吏欺负，硬被说辛苦养的骆驼是偷的，最后还是张小敬主持公道，这才使他保住心血。

阿罗约发现居然是恩公，露出欣喜表情：“真的是张帅！”他俯身把手按在张小敬的胸膛，发力按摩。那一双粗糙的大手格外有力，张小敬张开口，哇的一声吐出一大堆水，身子总算有了点知觉。

周围几个脑袋凑过来，也纷纷辨出他的身份，响起一片“张帅”“张阎罗”“张小敬”的呼声。这些人张小敬也记得，都是万年县的居民，或多或少都与他打过交道。

他想提醒这些人，抬头朝城墙上看看。那里悬着一个藤筐，里面装着昏倒的太真，附近还躺着一位昏迷不醒的当今天子。可是张小敬张了张嘴，发现声带完全发不出声音。

大概是落水时受到了刺激，一时麻痹，可能得缓上一阵才能恢复。

阿罗约见张小敬有了反应，大为高兴。他想到旁边还躺着一位，应该是张小敬的朋友吧，便走过去也按摩了一阵。这时他的同伴忽然说：“你听见鼓声了没？”

阿罗约一愣，停步静听，果然有最熟悉不过的街鼓在城内响起，不禁有些奇怪：“这都快日出了，敲哪门子街鼓？”

“哎呀，你再听！”同伴急了。

阿罗约再听，发现还有另外一种鼓声从南北两个方向传过来。这鼓声尖亢急促，与街鼓的悠长风格迥异。他脸色变了，这是城楼闭门鼓，意味着北边春名门和南边延兴门的城门即将关闭。

按例，上元节时，坊门与城门都通宵不闭。所以他们这些人才会先在城里逛一晚上灯会，快近辰时才出城在护城河放水灯。现在这是怎么了？怎么快天亮了，反倒要封闭城门？难道跟之前兴庆宫前那场爆炸有关？

阿罗约他们没去兴庆宫前看热闹，不清楚那边出的事有多大。不过他们知道，城楼守军的闭门鼓有多么严厉。如果鼓绝之前没进城的话，就别想再进去了。他们什么吃的和铜钱都没带，关在城外可会很麻烦。

“赶紧走吧！”同伴一扯他的袖子，催促道。

“可是张帅他们，总不能放任不管哪……”阿罗约语气犹豫。他看了眼远方的鱼肚白，又看了眼延兴门城楼上的灯笼，一咬牙，“你们走吧！我留下。”

“啊？”

“反正城门又不会一直不开，大不了我在外头待一天。张帅于我有恩，我不能见死不救。”阿罗约下了决心，又叮嘱了一句，“你们记

得帮我喂骆驼啊。”同伴们答应了一声，纷纷朝着城门跑去。

阿罗约体格健壮，轻而易举就把张小敬扛起来，朝外走去。在距城墙两百步开外的官道旁边，有一座小小的祖道庙，长安人践行送别时，总会来此拜上一拜。阿罗约把张小敬搁在庙里，身下垫个蒲席，然后出去把萧规也扛过来，两人肩并肩躺在一起。

之前为了放水灯，这伙人在岸边留存了火种。阿罗约把火种取来，用庙里的破瓮烧了点热水，给两人灌下。过不多时，这两个人都悠悠恢复神志。阿罗约颇为高兴，说我出去弄点吃的，然后拿着竹竿出去了，庙里只剩下张小敬和萧规两人。

张小敬缓缓侧过头去，发现萧规受的伤比他要重得多，胸口塌陷下去很大一块，嘴角泛着血沫。显然在落水时，他先俯面着地，替张小敬挡掉了大部分冲击。

看到这种状况，张小敬知道他基本上是没救了。一股强烈的悲痛如闪电一样，劈入张小敬石头般僵硬的身体。上一次他有类似体验，还是听到闻无忌去世。

这时萧规睁开了眼睛。

“为什么？”这三个字里蕴含着无数疑问和愤怒。

张小敬张了张嘴，仍旧无法发出声音。

“为什么偏偏是你，要背叛我？”萧规似乎变得激动起来，嘴角的血沫又多了一些。他大概也知道自己不行了，丝毫不顾及胸口伤势，边说边咳，“不对！咳咳……你从一开始，就没有真心帮我，对不对？”

张小敬无言地点了点头。

“没想到啊，你为了骗到我的信任，居然真对李泌下了杀手。张大头啊张大头，该说你够狠辣还是够阴险？咳咳！”

萧规此时终于觉察，这个完美的计划之所以功亏一篑，正是因为这位老战友的缘故。自己对张小敬的无限信任，反成了砍向自己的利刃。

“我不明白，你为什么会背叛一个生死与共的老战友？为什么会帮官家？我想不出理由啊，一个理由都想不出来。”萧规拼命抓住张小敬的手，眼神里充满疑惑。

他没有痛心疾首，也没有狂怒，他现在只带着深深的不解。一个备受折磨和欺辱的老战友，无论如何，都应该站在他这边才对，可张小敬却偏偏没有，反而为折磨他的那些人出生入死，不惜性命。

可惜张小敬这时发不出声音，萧规盯着他的嘴唇：“你不认同我的做法？”

张小敬点头。

“你对那个天子就那么忠诚？”

张小敬摇摇头。

萧规一拳砸向小庙旁边的细柱，几乎吼出来：“那你到底为什么？既然不忠于那个天子，为什么要保护他！为什么不认同我的做法！你这么做，对得起那些死难的弟兄吗？”

张小敬无声地迎上他的目光。萧规突然想起来，在勤政务本楼的楼顶，他们有过一番关于“衡量人命”的争论，张小敬似乎对这件事很有意见，坚持说人命岂能如此衡量。

“你觉得我做错了？你觉得我不择手段滥杀无辜？你觉得我不该

为了干掉皇帝搞出这么多牺牲者？”

这次张小敬点头点得十分坚决。

萧规气极反笑：“经历了这么多，你还是这么软弱，这么幼稚……咳咳……你想维护的到底是谁？是让我姐姐全家遇难的官吏，是害死闻无忌的永王，还是把你投入死牢几次折磨的朝廷？”

这次张小敬没有回答，他一脸凝重地把视线投向庙外，此时晨曦已逐渐驱走了黑暗，长安城的城墙轮廓已慢慢变得清晰起来，今天又是个好天气。

萧规随着张小敬的视线看过去，他们到底是曾出生入死的搭档，彼此的心思一个眼神就够了：“十年西域兵，九年长安帅，你不会真把自己当成这长安城的守护者了吧？”

张小敬勉强抬起右臂，刮了刮眼窝里的水渍，那一只独眼异常肃穆。

萧规眼角一抽，几乎不敢相信：“大头，你果然是第八团里最天真最愚蠢的家伙。”张小敬拼尽全力抬起右臂，在左肩上重重捶了一下。这是第八团的呼号礼，意即“九死无悔”。

萧规见状，先是沉默片刻，然后发出一阵大笑：“好吧！好吧！人总得为自己的选择负责，我信任了你，你背叛了我，这都是活该。也好，让我死在自己兄弟手里，也不算亏。反正长安我也闹了，灯楼也炸了，宫殿也砸了，皇上也挟持过了，从古至今有几个反贼如我一般风光！”

他的笑声凄厉而尖锐，更多的鲜血从嘴角流出来。

张小敬勉强侧过身子，想伸手去帮他擦掉。萧规把他的手毫不客气地打掉：“滚开！等到了地府，再让第八团的兄弟们决定，我们到

底谁错了！咳咳咳咳……”

一阵激烈的咳嗽之后，声音戛然而止，祖道庙陷入一片死寂。张小敬以为他已死，正要凑过去细看。不料萧规突然又直起身来，眼神里发出回光返照般的炽热光芒：

“虽然他们逃过一劫，可我也不会让长安城太平。咳咳，大头，我来告诉你一个秘密。”

张小敬皱着眉头，没有靠近，不知道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萧规的脸上挂满嘲讽的笑意：“你难道不想知道，我们蚍蜉何以能在长安城搞出这么大动静？”

听到这句，张小敬心中猛然一抽紧。他早就在怀疑，蚍蜉这个计划太过宏大，对诸多环节的要求都极高，光靠萧规那一批退伍老兵，不可能做到这地步，他们的背后，一定还有势力在支持。

现在萧规主动要说出这个秘密，可他却有点不敢听了。看那家伙的兴奋表情，这将是一个会让长安城大乱的秘密。可捉拿真凶是靖安都尉的职责，他又不得不听。

看着张小敬左右为难的窘境，萧规十分享受。他努力把身子挪过去，贴着耳朵低声说出了一句话。张小敬身子动弹不得，那一只独眼却骤然瞪得极大，几乎要挣破眼眶而出。

萧规头颅一垂，身子徐徐侧斜，额头不经意地贴在了张小敬的胸膛之上，就此死去。

此时的勤政务本楼里，比刚才被袭击时还要混乱。

气急败坏的诸部禁军、死里逃生的惊慌宾客、万年县与兴庆宫赶

来救援的护卫与衙役、无头苍蝇一样的奴婢乐班舞姬，无数人在废墟和烟尘中来回奔走，有的往外跑，有的往里冲，有的大叫，有的大哭，每一个人都不知道应该做什么才好。

当禁军诸部得知天子被贼人挟持登楼，遁去无踪，更加惶恐不安。龙武、羽林、左右骁卫、左右千牛卫等部长官，各自下令派人四处搜寻，军令不出一处，免不了会彼此妨碍，于是互相吵架乃至发生冲突。

尤其是那陷落在六层的宾客们很快也掺和进来。他们受伤的不少，死的却不多。这些人个个身份高贵，不是宗室就是重臣，脾气又大又喜欢发号施令，人人都觉得该优先得到救治。先行登楼的士兵们不知该听谁的好，又谁都得罪不起，完全无所适从。

一时之间，楼上楼下全是人影闪动，好似一个被掘走了蚁后的蚂蚁窝。

唯一可以欣慰的是，因为拥上来的援军很多，灯楼残骸所引燃的各处火情被迅速扑灭，至少勤政务本楼不会毁于火灾。

在这一片人声鼎沸、呼喊连天的混乱中，有一男一女不动声色地朝外头走去，前头是个宽额头的男子，走路一瘸一拐，看来是在袭击中受了伤；他身后紧贴着一个胡姬女子，她也是云鬓纷乱，满面烟尘，但神情肃然。如果仔细观察的话，会发现那男子眼睛不停在眨巴，他身后那女子的右手始终按在他腰眼上，几乎是顶着男子朝前走。

楼里的伤员和死者太多了，根本没人会去特别关注这一对轻伤者，更不会去注意这些小细节。他们就这样慢慢朝外面走去，无人盘问，也无人阻拦。

他们自然是留在勤政务本楼里的元载与檀棋。

之前张小敬叮嘱檀棋破坏“楼内楼”，然后立刻离开。她顺利地完成了任务，却没有走开，反而回转过来，把元载拎了起来。

元载本以为援军将至，自己可以获救了。可他刚一站起来要呼喊，立刻又被檀棋砸中了小腿，疼得汗珠子直冒。元载没来得及问对方为什么动手，就感觉一柄硬硬的东西顶住了腰眼。不用看他也知道，那就算不是刀，也是一具足以刺破血肉的锐物。

“跟我往外走，不许和任何人交谈。”檀棋冷冷道。

“姑娘你没有必要……”元载试图辩解，可腰眼立刻一疼，吓得他赶紧把嘴闭上了。

于是檀棋就这么挟持着元载，缓缓退出了勤政务本楼，来到兴庆宫龙池附近的一处树丛里。之前的爆炸，让这里的禽鸟全都惊走，空余一片黑压压的树林。兴庆宫的宿卫此时全跑去楼里，这一带暂时无人巡视。

“莫非……姑娘你要杀我？”元载站在林中空地里，有些惊慌地回过头。

“不错。”檀棋两只大眼睛里，闪动着深深的杀意，“让你活下来，对张都尉不利。”

元载之前陷害张小敬的事，她已经问得很清楚了。檀棋很担心，如果把这家伙放回去，靖安司一定会加倍报复张小敬（她尚不知李泌已重掌靖安司）。背负了太多污名的登徒子还在奋战，她必须做些事情来帮到他，哪怕会因此沾染血腥。

事到如今，她已经顾不得自己了。

元载从檀棋的表情和呼吸能判断出，这姑娘是认真的。她也许没见过血，但动起手来一定心志坚定。抛开个人安危不谈，他对这种杀

伐果断还挺欣赏的，不愧是李泌调教出的人。

檀棋狠咬银牙，手中正要发力，元载突然厉声道：“你杀不杀我，张小敬一样要死！”

闻得此言，锐物一颤，竟没有继续刺下去。元载趁机道：“你下楼时，也听那些人谈到张都尉的表现了吧？”

“那又如何？”

他们下楼时，恰好碰到一个侥幸未受伤的官员跑下来，激动地对禁军士兵连说带比画，把在七楼的事情讲了一遍。他们这才知道，张小敬上楼之后居然与蚍蜉联手，打昏陈玄礼不说，还公然挟持天子与太真离开。

檀棋和元载当然明白，这是张小敬的策略，可在其他人眼中，张小敬已成为恶事做尽的坏人。

“满朝文武，众目睽睽，即使姑娘把在下碎尸万段，他的污名也洗不干净。”

“我可以去作证！”檀棋道。

元载露出一丝不屑的笑意：“所有人都认为他是你的情郎，你的话根本没人会相信。”元载是大理司的评事，太清楚上头的办案逻辑了。

“可我有证据证明他是清白的！”

“挟持天子，这个罪过怎么洗也洗不白。说实在的，我不太明白，张小敬为何要选这么一条吃力不讨好的路，对他来说，这根本就是死路一条嘛。”

“你……”檀棋的泪水已经在眼眶里打转，她知道元载说的是实

情，正因为如此，才格外恼怒。檀棋手里一用力，要把锐物扎进去。元载下意识地往旁边一躲，脚一崴，摔倒在地上：“等等，别动手，听我说完。你救不了他，可是我能。”

“你不是说，他是死路一条吗？”

“如果你杀了我，才真是死路一条。”元载躺在地上，高喊道，“现在唯一能挽回他罪名的，只有我。我是大理寺评事，又在靖安司任职，我的话他们会信的。”

檀棋冷笑道：“我为什么要相信你？你之前明明把他害得不轻。现在放了你，谁能保证你转头不出卖我？”

“你不必信我是否有诚意，只要相信这事对我有好处就成。”元载虽然狼狈地躺在泥土里，可却露出一个自信的笑容。

“什么？”檀棋完全没听懂。

“此前诬陷张小敬，我也是受人之托，被许以重利。不过我刚才仔细盘算了一下，以如今之局势，若能帮他洗清嫌疑，于我有更大的好处——你要知道，人性从来都是趋利避害，可以背叛忠义仁德，但绝不会背叛利益。所以只要这事于我有利，姑娘你就不必担心我会背叛。”元载越说越流畅，俨然又回到了他熟悉的节奏。

这一番人性剖析，檀棋先前也听公子说过，朝堂之上，皆是利益之争。可元载竟这么赤裸裸地说出，让她真有点不适应，她不由得啐了一口：“无耻！”

元载狼狈地从地上爬起来，看到檀棋除了斥骂并没有进一步动作，知道这姑娘已经动摇了。他拍拍衣衫上的泥土，满脸笑意。

“你能有什么好处？我想不出来。”檀棋依旧板着脸。

“万一张小敬真把圣人救出来，他就是大英雄。届时天子一查，呦，有个忠直官员先知先觉，在所有人都以为张小敬是叛贼时，他却努力在为英雄洗刷冤屈，这其中好处，可是车载斗量。”

“你这是在赌，万一他救不出来呢？”

“那长安和整个朝廷将会大乱，谁还顾得上管他啊？”元载抬起右手，手指来回拨动，好似手里拿着一枚骰子，“所以无论圣人安与危，帮张小敬洗白，对我都是最合算的。”

看着这家伙轻描淡写地说着大不敬之事，好似一个谈生意的买卖人，檀棋觉得一股凉气直冒上来。可这番话又无懈可击，几乎已把她给说服了，握住锐物的手不由得垂了下来。

檀棋不知道，元载还有个小心思没说出来。之前在晁分家门前，他被张小敬吓破了胆，放任那杀神离开。如果上头追起责来，他也要担起好大干系，甚至可能会以“纵容凶徒”的罪名处斩。因此无论如何，他也得为张小敬正名。某种意义上，他们俩已是一根绳子上的蚂蚱。

功名苦后显，富贵险中求。元载擦了擦宽脑门上的汗水，今晚他的好运气还没有完全离开，值得努力去搏上一搏。

檀棋问：“那我们要怎么做？”

“首先，我们得先找到一个人。”

“谁？”

“一个恨张小敬入骨的人。”

李林甫最后那一句话，让李泌如坠冰窟。

“于我有何益处？”

无论是寻常推鞫还是宫廷阴谋，都遵循着一个最基本的原则：“利高者疑”。得利最大的那一位，永远最为可疑。李林甫并没有在细枝末节跟李泌纠缠，而是直奔根子，请这位靖安司丞复习一下这条基本常识。

李林甫从开元二十年任中书令后，独得天子信重将近十年，圣眷未衰，为本朝前所未有之事。倘若天子升遐，他便成了无本之木，无源之水，即使要扶其他幼王登基，所得也未必有如今之厚。换句话说，这起针对天子的阴谋，对他来说有害无益，几乎没有好处。

李泌从种种迹象推算李林甫的阴谋布置，看似完美解释，可唯独忘了最根本的事。李林甫苦心孤诣搞出这样大的动静来，只会动摇自己的地位，他又不是傻子。

可是，依循这个原则，直接就把太子推到了嫌疑最大的位置。

他自继位东宫以来，屡受李相压迫，又为天子所疑，日夜惴惴，心不自安。倘若不幸山陵崩，太子顺理成章继位，上可继大宝之统，下可除李相之患，可谓风光独揽。

“不，不可能。你故意把太子调出去，是为了让他背负弑君弑亲的嫌疑，无法登基。”李泌试图辩解。

“弑君弑亲？我大唐诸帝，何曾少过这样的事了？”李林甫的语气里，带着浓浓的讽刺味道，“我来问你，其他诸王，可还有谁中途离席？”

李泌闭口不语。

“若我安排此事，此时就该保住一位亲王，调控南衙与北衙禁军，精骑四出，把你和东宫一系一个一个除掉。而不是只身待在这么一个大院子里，与你嚼舌。”李林甫微微一笑，可笑里还带着几丝自嘲和无奈。

“我们都被耍了。”右相忽然感叹。

听到这句话，李泌的身躯晃了晃，似乎受到了巨大的冲击。是啊，谋篡讲究的是雷霆一击，不容片刻犹豫。李林甫这么老谋深算的人，必然早有成算，后续手段源源不断，哪会这么迟钝。

难道……真的是待在东宫药圃的太子所谋划？他竟然连我都骗过了？

李泌心中先是一阵凄苦，然后是愤怒，继而升起一种奇怪的明悟。

事已至此，追责已经毫无意义。李泌知道，政治上没有对错，只有利益之争。他身为东宫谋主，哪怕事先被蒙在鼓里，哪怕没什么道理可言，也必须设法去为太子争取更多利益。

此时在这一处僻静宅院之内，太子最大的敌人李林甫身边只有寥寥几个护卫，而他带的旅贲军士兵足有十倍之多……李泌想着想着，眼神逐渐变了，手臂缓缓抬起。

自古华山只有一条路，他已经为太子做了一件悖德之事，不介意再来一次。

李林甫看到了这年轻人眼神里冒出的杀意，却只是笑了笑。在他眼中，李泌就是个毛糙小孩，行事固然有章法，可痕迹太重，欠缺磨炼。

“你就不想想，万一天子无事呢？”他只轻轻说了一句。

李林甫的话，像一阵阴风，不动声色地吹熄了李泌眼中的凶光。对啊，倘若天子平安无事呢？那他在这时候出手，非但毫无意义，而且后患无穷。

李泌不知道兴庆宫到底惨到什么程度，但既然张小敬在那边，说不定会创造出奇迹，真的将圣上救出。他忽然发现，自己有那么一刹那，竟希望张小敬失败。

这实在是今天最讽刺的事情。

真相和对太子的承诺之间，李泌现在必须得做一个抉择。

姚汝能一钻入管道，先有一股腥臭味道如长矛一般猛刺过来，连天灵盖都要被掀开。他拼命屏住呼吸，放平身子，整个人就这么哧溜一声，往下滑去。

这管道内壁上覆着层层叠叠的黄褐色粪壳，触处滑腻，所以姚汝能滑得很快。他不得不伸出双手顶住内壁，以控制下滑速度。手指飞快划过脆弱的粪壳，溅起一片片飞屑，落在身、头和脸上。

若换作平时，喜好整洁的姚汝能早就吐了。可现在的他却根本不关心这些，全副心神都放在了前方那黑漆漆的洞口。

没想到，内鬼居然是他！这可真是完全出乎姚汝能的预料。可再仔细一想，这却和所有的细节都完美贴合，除了他，不可能有别人！

这个混账东西是靖安司的大仇人，哪怕牺牲性命也得逮住他。为了长安城，张都尉一直在出生入死，我也可以做到！姚汝能的脑海里一直回荡着这样的呐喊。

快接近出口时，姚汝能看到一个圆形的出口，还能听到水渠的潺

潺声。他突然想起了父亲的教诲——他父亲是个老捕吏，说接近犯人的一瞬间，是最危险的，务必要小心再小心。

他有一种强烈的直觉，于是拼命用两脚蹬住两侧，减缓滑速。刚一从管道里滑出来，姚汝能就听耳边一阵风声。那内鬼居然悍勇到没有先逃，而是埋伏在洞口，用一根用来疏通管道淤塞的齐眉木棍，当头狠狠地砸过来。

幸亏姚汝能提前减速，那棍子才没落在头上，而是重重砸到了小腹。姚汝能强忍剧痛，他右手早早握住一团硬化的粪屑，侧身朝旁边扬去。内鬼的动作因此停滞了半分，姚汝能顺势用右手抓住那人的袖摆，借着落势狠命一扯，两人同时滚落暗渠。

这条暗渠是为本坊排水之用，坊内除了畜栏之外，酒肆、饭庄、商铺以及大户人家，都会修一条排道，倾倒各种厨余污水在渠里，全靠水力冲刷。日积月累，沤烂的各种污垢淤积在渠道里，腐臭无比，熏得人几乎睁不开眼睛。

这两个人扑通落入渠中，这里地方狭窄，味道刺鼻，什么武技都失效了。内鬼不想跟他缠斗，正要挣扎着游开，不料姚汝能扑过来，伸手把他背后插着的一支弩箭硬生生拔了出来。弩箭带有倒钩，这么一拔，登时连着扯掉一大块血肉。

内鬼发出一声凄惨的痛呼，回过身来，一拳砸中姚汝能的面部，姚汝能登时鼻血狂流，扑通一声跌入脏水中。内鬼正要转身逃开，不料姚汝能哗啦一声从水里又站起来，蓬头垢面，如同水魔一般。他伸开双臂，紧紧箍住对方身体，无论内鬼如何击打，全凭着一口气死撑不放。

内鬼没料到姚汝能会如此不要命，他此时背部受伤极严重，又在这么肮脏的粪水里泡过，只怕很难愈合。内鬼不能再拖，只好一拳又一拳地砸着姚汝能脊梁，指望他放开。可姚汝能哪怕被砸得吐血，就

是不放，整个人化为一块石锁，牢牢地把内鬼缚在暗渠之内。

内鬼开始还用单手，后来变成了双拳合握，狠狠往下一砸。只听得咔吧一声，姚汝能的背部忽然塌下去一小块，似乎有一截脊椎被砸断了。这个年轻人发出一声痛苦的哀鸣，双手锁势却没丝毫放松。

内鬼也快没力气了，他咬了咬牙，正要再砸一次。忽然背后连续响起数声扑通落水声，他情知不妙，身子拼命挪动，可已经陷入半昏迷的姚汝能却始终十指紧扣，让他动弹不得。

落水的是几个旅贲军士兵，他们在赵参军的逼迫下一个个跳进来，一肚子郁闷。此时见到这个罪魁祸首，恨不得直接捅死拖走。幸亏赵参军交代过要活口，于是他们拿起刀鞘狠狠抽去。

旅贲军的刀鞘是硬革包铜，杀伤力惊人。内鬼面对围攻，再没有任何反抗的余地，被连续抽打得鼻青脸肿，很快便歪倒在水里，束手就擒。

姚汝能此时已经陷入昏迷，可十指扣得太紧，士兵们一时半会儿竟然掰不开，只得把他们两个一起抬出这一片藏污纳垢的地狱，带到地面上。

赵参军一看，这两个人脏得不成样子，脸都看不清，吩咐取来清水泼浇。几桶井水泼过去，那个内鬼才露出一张憨厚而熟悉的面容。

赵参军凑近一看，大惊失色：“这，这不是靖安司的那个通传吗？”

阿罗约运气不错，在外头打到了几只云雀，虽然个头不大，但多

少是个肉菜。他把云雀串成一串，带回了庙里，发现另外一个人趴在张小敬的怀里，一动不动。张小敬神情激动，胸口不断起伏。

他以为张帅是因友人之死而难过，走过去想把萧规的尸体抱开，可张小敬却猛然抓住了他的手，大嘴张合，嗓子里似乎要喊出什么话来。

可阿罗约却只听到几声虚嘶，他有点无奈地对张小敬道：“您还是别吭声了，在这儿歇着。等城门开了，我给您弄一匹骆驼来，尽快离开吧。”

他以为张小敬一定是犯了什么大案子，所以才这么急切地要跳下城墙，逃离长安城。

不料张小敬松开他的手，随手从身下的蒲席拔出一根篾条，在地上尘土里勾画起来。阿罗约说我不识字，您写也是白写啊，再低头一看，发现不是汉字，而是一座城楼，以及城门。张小敬用丝篾又画了一个箭头，伸向城门里，又指了指自己，抬头看着他。

阿罗约恍然大悟：“您是想进城？立刻就进？”

张小敬点点头。

阿罗约这下可迷惑了。他刚才千辛万苦从城墙跳出来，现在为什么还要回去？他苦笑道：“这您可把我难住了。我刚才去看了眼，城门真的封闭了，而且还是最厉害的那种封法。现在整个长安城已经成了一个上锁的木匣子，谁也别想进出。”

张小敬抓住他的双臂，嗯嗯地用着力气，那一只眼睛瞪得溜圆。

“要不您再等等？反正城门不可能一直封闭。”

张小敬拼命摇头。阿罗约猜测他是非进城不可，而且是立刻就要

进去。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让这位不良帅急成这样。

“可在下也没办法呀，硬闯的话，会被守军直接射杀……”阿罗约摊开手无奈地说。

张小敬又低头画了一封信函，用箭头引到城门口。阿罗约猜测道：“您的意思是，只要能传一封信进去就成？”

“嗯嗯。”

阿罗约皱着眉头，知道这也很难。人不让进，守军更不会允许捎奇怪的东西进去。长安城现在是禁封，任何人、任何物资都别想进来，绝无例外。

绝无例外，绝无例外，绝无……

阿罗约抱臂念叨了一会儿，忽然眼睛一亮。他急忙冲到庙门口去看外面天色。然后回身喜道：“我想到了一个办法，说不定能把您送进去。”

第二十三章 辰正

这时候远方东边的日头正喷薄而出，

天色大亮，整个移香阁开始弥漫起醉人的香味。天宝三载元月十五日，辰正。

长安，长安县，兴化坊。

在靖安司里，大殿通传是一个奇妙而矛盾的角色。

他在靖安司中无处不在，无人不知。每一个人都见过这个人奔跑的身影，每一个人都熟悉他的洪亮嗓门。频频出入大殿，频频通报往来大事。长安城内多少情报都是经他之手，传达给各个主事之人。又有多少决策，是经他之手分散到望楼各处。

可奇怪的是，却偏偏根本不会有人留意到他的存在，甚至不知道他的姓名。大家都把他当作一个理所当然的存在，就好似终南山中一只趴在树上的夏日鸣蝉，蝉愈鸣，林愈静。没有人会特意把注意力放在一个通传的身上。

这样一个人，竟然就是把蚍蜉引进来的内鬼。

乍一听似乎骇人听闻，可仔细一想，再合理不过。能频繁出入靖安司各处，能第一时间掌握最新的局势动态与决策，而且还完全不会引人注意——不是他，还能是谁？

这是一个巧妙的错觉，几乎瞒过了所有人。他们都在远处拼命低头寻找，可这内鬼却站在灯下的黑暗中，面带着讥笑。

赵参军看着躺在地上奄奄一息的通传，面色凝重。他不是靖安司

的人，可也清楚这个人身上干系重大，不能有任何闪失。抓住内鬼，并不意味着大功告成。这家伙一定有自己的跟脚，设法找到幕后主使，才是重中之重。

必须尽快送回京兆府才成！

姚汝能的手臂，仍旧死死抱紧通传的身体，有如铁箍一般。赵参军下令把两个人分开，几个强壮的士兵轮流使劲，这才勉强把十指掰开，可见姚汝能在昏迷前下的死力有多强硬。

士兵们七手八脚地把通传绑好，嘴里勒上布带，弄了一副担架朝京兆府抬去。赵参军看了一眼躺倒在地身负重伤的姚汝能，深深地发出一声叹息。

姚汝能背部那个伤看起来不太妙，就算醒了也是个瘫痪的命。这么有干劲的年轻人，本来前途无量，可惜却折在这里了。他曾经在右骁卫里被这小子胁迫过，但如今也不得不暗赞一句好样的。若不是姚汝能奋不顾身，搞不好这个内鬼就顺利逃掉了。

赵参军想不明白的是，他为何要如此拼命？这靖安司的俸禄有这么高吗？说起来，他今天碰到的靖安司人都是怪胎，姚汝能是一个，李泌是一个，张小敬更是一个，就连那个女的，都有点不正常。

赵参军摇摇头，收回散漫的心神，吩咐弄一副担架把姚汝能快送去施救，然后想了想，又派了一个人，把内鬼被擒的消息尽快送去安业坊。他知道李泌正在那里办事，这个消息必须得第一时间告知他。

吩咐完这些事之后，赵参军这才顾上抬头看看天色。这时晨曦的光芒越发明亮，黑色的天幕已褪成淡青色。正月十五日的天就快要亮了，喧嚣了一夜的长安城即将再次沐浴在阳光之下。

可不知为何，赵参军觉得心里沉甸甸的，全无畅快通透之感。

闻染拍了拍双手，把最后一点香灰从掌心拍掉，然后将新压出来的香柱小心地搁在中空竹筒里，挎在腰囊里。岑参站在她身后，脸色凝重：

“闻染姑娘，你确定要这么做？”

闻染对着张小敬的牌位恭敬地点了一炷降神香，看着那袅袅的烟气确实升起，这才答道：“是的，我考虑清楚了。”

“你好不容易逃出生天，应该好好休息一下才是。”岑参劝道。

这姑娘从昨天早上，苦难就没停歇过。先被熊火帮绑架，然后又被靖安司关押，亥初还在慈悲寺闹出好大事端，可谓是颠沛流离，惊吓连连。寻常女孩子，只怕早已崩溃了。

闻染脸色憔悴，倔强地摇摇头。岑参叹了口气，知道没什么可说的了。

早在亥时，岑参按照闻染的叮嘱，径直赶去了闻记香铺，收了招牌，拿了张小敬的牌位。他正准备把这两样东西烧掉，没想到闻染居然也回来了。

一问才知道，她无意中得了王韫秀的庇护，元载这才放弃追捕。不过她却没留在王府，急匆匆地赶回香铺。岑参正要恭喜她逃出生天，闻染却愁眉不展。她在靖安司里听了一堆只言片语，发现恩公正陷入大麻烦。

岑参本以为这姑娘会放声哭泣，想不到她居然冒出一个异想天开的想法：封大伦是一切麻烦的根源，只要能挟持住他，就能为恩公洗清冤屈。

这个想法吓了岑参一跳，当他听完了闻染的计划后，更是愕然。没想到在那一副怯弱的身躯里，居然藏着这么坚忍的性子。不过仔细想想，若无这等决不放弃的坚忍，只怕闻染早已落入熊火帮或元载之手等死了。这姑娘表面柔弱，骨子里却强硬得很，这大概是源自其父亲的作风吧。

“恩公为闻家付出良多，若是死了，我自当四时拜祭，永世不忘；若现在还有一线生机，而我却因畏怯而袖手旁观，死后怎么去见我父亲？”闻染坚定地说道。

“可是挟持了封大伦，也未必能救你的恩公啊。”

“我能做的，就只有这些而已。”闻染回答，举起右拳捶击左肩。岑参问她这是什么意思，闻染说这是父亲闻无忌教给她的手势，意思是九死无悔。

岑参生性豪爽，他思忖再三，决定自告奋勇，去助她完成这桩义举。一个待考士子，居然打算绑架朝廷官员，这可是大罪。可岑参不在乎，这件事太有趣了，一定能写成一首流传千古的名作。

他几乎连诗作的名字都想好了。

延兴门的城门郎现在有点惶惑，也有点紧张。

他最先听到和看到的，是来自兴庆宫的巨响和烟火弥漫。可他身负守门之责，不敢擅离，只能忐忑不安地静待上峰指示。等来等去，却等到了城门监发来的一封急函，要求严查出城人员。他还没着手布置，忽然又听到街鼓咚咚响起。按照规定，鼓声六百，方才关闭城门。可很快望楼又有京兆府的命令传入，要求立即落钥闭门，严禁一

切人等出入。

这些命令大同小异，一封比一封紧急。可城门郎知道，命令来自不同衙署，这意味着整个长安城已经乱了，没有一个抓总之人，各个衙署不得不依照自己的判断行事。

这上元节还没过一天呢，就闹出这么大乱子，城内那些衙署干什么吃的？城门郎暗自腹诽了几句，把架子上一领山文甲拎起来，那一片片山字形的甲片哗啦直响。非常时期，武官必须披甲，他可不敢怠慢。

城门郎穿戴好之后，略显笨拙地走出宿直屋子，没好脾气地喝令守兵们赶紧去关门。他的亲随小声道：“监门那边没人，那些门仆八成看灯还没回来……”城门郎眼睛一瞪：“胡闹！就没留个值班的？他们是想杀头吗？”

关闭城门很简单，几个士卒推下绞盘就是，可落钥就不是那么容易了。大唐对门户之防十分看紧，城门郎可以驱动卫兵，但城门管钥却是由监门负责。这样一来，门卫与锁钥掌在不同人手里，降低被买通的风险。城门郎如果要关门落锁，得派人去找监门，让那边派门仆送钥匙过来。

昨夜灯会，没有宵禁，城门也彻夜敞开。监门那些门仆居然擅离职守跑去看灯，一个都不留。城门郎恨得咬牙切齿，但眼下也没别的办法，只好先把城门关上再说。

就在这时，忽然又有守兵跑过来：“城外有人请求入城。”城门郎心想，这肯定是出去放河灯的闲汉，想都不想就回绝：“不行！让他们滚。”

“呃……要不您还是亲自去看看？”守兵面露为难之色。

城门郎眉头一皱，一振甲衣，迈步沿台阶走到城头，他探头朝下

望去，愣住了。借着晨光，他看到城下有一人一骑。那骑士头戴斗笠，身着浅褐色急使号服，倒没什么特别的。可那坐骑却不一般，那畜生鼻孔翕张，嘴角微微泛着白沫，一看就是刚经长途跋涉的驿马，而且是毫不恤力的狂奔。它两侧横担着两个硕大的黄绿竹条大筐，盖上缚着锦带，黄纸封贴，马后还插着一杆锯齿边的赤色应龙旗。

一看到那面不过一尺长的小旗，城门郎神情剧变。他急忙把头缩回去，带着亲随噔噔噔下了城头，走到城门洞子里，打开一个小缝，让这一骑进来。

城门郎亲自查验了骑士的一应鱼符凭信，没有问题，又走到那大筐旁边，却没敢动那封纸。他低下头，看到有细木枝子从筐里伸出来，嗅了嗅，可以闻到一股清香。他旋即直起腰来，对使者笑道："尊使来得真及时，若是等一下落了钥，就连我也没法给你开门了。"使者不置一词，收回符信，一夹马肚子，穿过延兴门的城门洞子，径直冲入城内。

有守军好奇地问这是什么人，城门郎擦了擦汗，压低声音道："这是涪州来的急使。你看到那应龙旗的锯齿边了吗？一共七个，一齿一日，七日之内必须把货物送到长安。"

有川籍的士兵不禁惊呼："从涪州到这里怕有两千里路，七天时间，那岂不是中间不能有一刻停歇？什么货物这么值钱？"这些士兵每日看着商队进出，对于行脚使费很清楚，这么狂跑，沿途得累死多少马匹，哪怕那两个大筐里装满黄金，也得赔本吧？

面对属下的好奇，城门郎只说了两个字："荔枝。"那川籍士兵又惊道："这才一月份，哪里来的荔枝？"城门郎冷笑道："土室蓄火，温棚蒸郁，大把钱粮撒下去，什么养不出来？这还不算什么，刚才那筐里伸出来的树枝看到了么？为了让荔枝运抵长安还是新鲜的，不是直接摘果，而是连枝剪下来。运一筐荔枝，就得废去一棵荔枝树。"

士兵们怔怔道："这，这荔枝得贵成什么样？谁会去买？"

城门郎转过头去，望向北方宫城方向喃喃道："自有爱吃之人，自有愿买之人……"却没细说，而是转过头严肃地教育道："挂着应龙旗的急使，每个月都会来一次。平时都是走启夏门，所以你们不认得。今天大概启夏门关得早，他绕路跑来咱们延兴门了。下次记住，再严厉的命令，在这个旗面前都不是事，千万不能阻拦，不然大祸临头。"

众人纷纷点头，城门郎一挥手："别闲聊了，赶紧把门关上，再去找监门那群笨蛋，落不了钥我要他脑袋！"

那骑士进了延兴门，径直走了大约两坊距离。四周的行人行色匆匆，都在街鼓咚咚声中往家里赶去，已经有士卒巡街吆喝，不过没人敢阻拦那一面应龙旗。骑士观察片刻，跃马进入附近永崇坊。这里的东南角有一个废弃的放生池，传说曾经闹过妖狐，所以很少有人靠近。

到了放生池边，骑士摘下斗笠，露出阿罗约的那张憨厚面孔。他翻身下马，把坐骑右侧的大筐卸下来，蜷缩在里面的张小敬一下子滚落出来，随之滚出来的还有几十枚新鲜荔枝和几根树枝。

阿罗约每天都牵着骆驼出城喂养，知道每隔一个月，就会有一骑运送荔枝的飞使抵达长安，也知道那应龙旗比军使还威风，任何时候都畅通无阻。今天恰好就是飞使送货的日子，他为了恩公，大着胆子把那飞使给截住打昏，自己假扮骑士，带好全套符信，然后把张小敬藏进了筐里。那筐顶黄条是御封，谁也不敢擅自开启，于是就这么混进城里来了。

全天下也只有这一骑，能在长安城封闭之际，还进得来。

张小敬从地上站起来，拍掉身上的果叶，环顾四周，眼神里透着

些郁郁之色。他适才吃了点野味，状态略微恢复，只有嗓子仍旧说不出话来。阿罗约看向恩公，觉得他身上似乎发生了什么变化：双鬓好像又斑白了一点，那一只犀利的独眼，现在却锋芒全失，只剩下一片晦暗的浑浊。

大概是同伴的去世让他很伤心吧？阿罗约猜测，可是没敢问。

张小敬比了个手势，让阿罗约在附近找来一根烧过火的炭棍和一张废纸。他虽不能像文人一样骈四丽六地写锦绣文章，但也粗通文字。炭棍唰唰地在纸上画过，很快写成一封短信。

张小敬把信折好递给阿罗约，然后指了指远处的城楼。阿罗约看懂了意思，是让他把信交给延兴门的守军。不过他很奇怪，若这封信如此重要，为何恩公不自己送过去呢？张小敬摇摇头，指向另外一个方向，表示还有别的事。

张小敬知道自己的身份太敏感了，贸然出现在官军面前，会横生无数枝节。天子的危机现在已经解除，让阿罗约去报个信就足够了。至于他，必须立刻赶去靖安司，如果李泌还活着，他一定会留在那边。

萧规临终前留下的那句话太过骇人，他没法跟任何人讲，无论如何得先让李泌知道，而且要尽快。

阿罗约把短信揣好，向恩公鞠了一躬，转身离去。张小敬牵过那匹骏马，把两个荔枝筐卸掉丢进放生池，翻身上去，强打起精神朝坊外冲去。

借着应龙旗的威势，守军不敢阻拦。张小敬离开永崇坊，沿着大路又向西跑了一段路。坐骑忽然发出一声哀鸣，躺倒在地，口吐白沫，眼看不行了。

这匹快马从户县子午谷出来，一路狂奔，到长安已是强弩之末。

现在非但没得到休息，反又被张小敬鞭挞着跑了一段，终于坚持不住，轰隆一声倒在地上。张小敬骑术高明，可衰弱的身体反应不过来，一下子被摔下马去，头上斗笠被摔落在地，滚出去很远。

他从地上咬着牙爬起来，朝四周望去，想找找是否有别的代步工具。这时对面传来一阵脚步声，原来是督促居民回坊的万年县衙巡哨。

这些巡哨看到一匹驿马躺倒在路中间，还有个使者模样的人站在旁边，十分蹊跷，纷纷举起了武器，朝这边呼喊。张小敬口不能言，只得把应龙旗拿起来挥动。巡哨里有懂行的，一看这旗，知道厉害，动作迟疑起来。

可哨头却眼神一眯，手握铁尺走过去，狠狠抽在张小敬的脖颈上，直接把他打趴在地：“张阎王？你冒充皇使飞骑，真以为咱认不出来？”

那一只独眼在万年县太有名气，谁都知道怎么回事。张小敬看这哨头的脸，并不认识，大概是自己入狱后新提上来的。哨头狞笑道：“张大帅收拾过的小角色太多，怎么会认识我呢？不过我知道一个人，您一定认识，而且他也一定很想见你。”

张小敬一愣，难道他们要把自己抓回万年衙门？他心中大急，此事涉及重大，岂能在这里耽搁！

哨头也不答，招呼两个人把张小敬架起来，朝着旁边一条路走去。张小敬试图挣扎，可那两个巡哨各执一条胳膊，让他无力反抗。

若换了平时，这两个人根本走不了一回合。张小敬先战突厥狼卫，又阻止了蚍蜉，却被这两个小杂鱼按得死死的，可谓是虎落平阳。

这一行人走街串巷，很快来到一处宅邸。宅邸只有一进，正中是

个小庭院，修得非常精致，石灯楠阁、苍松鱼池一样不缺，北边坐落着一座浅黄色的阁楼，还散发着淡淡的香味。哨头站在庭院门口等了一阵，很快出来一个浅青官袍的中年男子，他眼狭鼻钩，看到张小敬被押在门口，眼睛不由得一亮。

哨头道："知道您一直在找这人，我们一逮到，衙门都没过，就先给您送来了。"那人递给他几吊实钱，哨头欢天喜地走了。

"张小敬，你今天做下的事情可真不小啊。真是小看你了。"这中年男子阴恻恻地说道，语气里带着压抑不住的痛快。张小敬抬头一看，果然是熟人，原来是虞部主事、熊火帮的老大封大伦。

封大伦对张小敬怕极了，他一直忐忑不安地待在移香阁里，不等到这个凶徒彻底死亡的确切消息，他就不踏实。熊火帮自有他们的情报渠道，张小敬被全城通缉，很快通缉令又被撤销，然后兴庆宫发生爆炸，全城宵禁闭门，这一系列事件之间，隐约都和这位前不良帅有关联。他甚至模模糊糊地打听到，张小敬似乎已经叛变投靠蚍蜉。元载栽赃的那个罪名，居然成真了。

没想到，事情的进展太过离奇。不知怎么回事，这家伙居然莫名其妙地被巡哨抓住，恰好这哨头是熊火帮在衙门里的内线之一，巴巴地将张小敬送到了自己面前。

看到这个昔日威风八面的家伙，如今乖乖跪在阶下，听任宰割，封大伦忐忑了一天的心情终于大为畅怀。

"当日你闯进我熊火帮，杀我帮众，有没有想过还有这么一天？"封大伦伸出一只脚，把张小敬的下巴抬起来。不料张小敬的独眼一瞪，吓得他习惯性地一哆嗦，整个人差点没站稳，连忙扶住了旁边的廊柱。

封大伦恼羞成怒，一脚直踹到张小敬的心窝，让他咕咚一下躺倒

在地。封大伦犹嫌不够，走过去又狠狠踢了几脚，边踢边吼，像是疯了似的。

“你不是义薄云天要为战友报仇吗？你不是舍了性命要把我熊火帮连根拔起吗？你不是要护着闻染那个小娼妇吗？”

那一次屠杀，给封大伦留下的阴影实在太大了，一直到现在他都对张小敬这个名字无比畏惧。这压抑太久的恐惧，现在化为凌虐的快感，全数倾泻在张小敬身上。

封大伦打得满头是汗，这才收了手。他蹲下身来，揪起张小敬的头发：“天理循环，报应不爽。你今天落到我手里，可见是天意昭然。别指望我会送你见官去明正典刑，不，那不够，只有我亲手收了你的命，才能把噩梦驱除，为我死去的帮内弟兄们报仇！”

他的表情激动到有些扭曲，现在终于可以亲手将胸口的大石掀翻，封大伦的手在微微颤抖。

张小敬面无表情，可手指却紧紧地攥起来，心急如焚。封大伦注意到了这个细节：“你怕了？你也会怕？哈哈哈哈，堂堂五尊阎罗居然怕了！”

这时候远方东边的日头正喷薄而出，天色大亮，整个移香阁开始弥漫起醉人的香味。封大伦把张小敬的头发再一次揪得高高，强迫他仰起头来面对日出，咽喉挺起。那只独眼骤视强光，只得勉强眯起来。封大伦却伸出另外一只手，强行把他的眼皮撑开，让那金黄色的光芒刺入瞳孔，应激的泪水从眼眶流出。

“哭吧，哭吧，你这恶鬼，最惧怕的就是人世的阳光吧？”封大伦发癫般叫道，浑然不觉一股奇怪的香味钻入鼻孔。他的手越发用力，几乎要把张小敬的头皮揪开——不，已经揪开了，封大伦分明看到，随着他把头皮一寸寸撕开，里面露出一个赤黑色的狰狞鬼头，尖头重

瞳，利牙高鼻，头上还有两只牛角。

“阎罗恶鬼！去死吧！”

他抽出腰间的匕首，朝着张小敬挺起的咽喉狠狠割去，眼前顿时鲜血飞溅。

李泌踏回到京兆府的第一步，便开口问道：“内鬼关在哪里？”赵参军躬身道：“已经妥善地关起来了，没和任何人接触，只等司丞返回。”

李泌询问了一下拘捕细节，连礼都不回，铁青着脸匆匆朝着关押的牢房而去。

他一接到赵参军的口信，便立刻离开了那个宅邸。李林甫还留在那里，但是外面布满了旅贲军的士兵。反正李泌现在已经豁出去了，不介意多得罪一次这位朝廷重臣。

来到牢房门口，李泌隔着栏杆朝里面看了一眼，确实是靖安司大殿的通传。他顿时觉得面皮发烫，这家伙居然在自己眼皮底下来回奔走了整整一天，这对任何一位长官来说都是莫大的耻辱。

可是他有点想不通。靖安司里每一个人的注色经历，都要经过详细审查，大殿通传自然不会例外。这家伙到底是怎么躲过这么严格的检查，混入殿中的？

李泌不相信突厥狼卫或者蚍蜉能做到这一点，这不同于杀人放火，操作者对官僚体系必须十分了解，且有着深厚根底，才能摆平方方面面，把一个人送入靖安司内。

可惜所有的卷宗档案，都随着大殿付之一炬，现在想去查底也不

可能了。

现在回想起来，之前把安业坊宅邸的地址告知李泌的，正是这位通传。当时他说消息来自一位主事，李泌根本没顾上去查证。很明显，这是幕后黑手的拨弄之计，先把李林甫诱骗过去，再把李泌引去，这样一来，兴庆宫的灾难便有了一个指使者，和一个证人。

这个幕后黑手，手段果然精妙。只是轻轻传上几句话，便把局面推到这地步。

太子确实是最大的受益者，可他真的能玩出这种手段吗？李泌一直拒绝相信，他太了解李亨了，那样一个忠厚又带点怯懦的人，实在不符合这个阴暗风格。

本来李泌想立刻赶去东宫药圃，与太子再次对质。可是他考虑再三，还是先处理内鬼的事。要知道，如今兴庆宫乱局未定，天子生死未卜。若是他龙驭宾天，也还罢了；若是侥幸没死，他老人家事后追查，发现太子居然提前离席，那才是大难临头。

李泌就算自己敢赌，也不敢拿太子的前途去赌。他能做的，就是尽快审问内鬼，揪出真正的幕后黑手——如果真不是太子的话。

这些思忖，只是一闪而过。李泌推开牢房，迈步进去。内鬼已经恢复了清醒，但是全身被五花大绑，嘴里也收着布条。

“把他的布条摘了。”李泌吩咐道。

赵参军有些担心地说他如果要咬舌自尽可怎么办？李泌冷笑道：“为了不暴露自己身份，他先后要杀徐宾和姚汝能，这么怕死，怎么会自尽？”

于是有士兵过去，把布条取走。内鬼奄奄一息地抬起头，看向李泌，一言不发。

“今天一天，你带给我无数的消息，有好的，有坏的。现在我希望你能再通报一则消息给我——是谁把你派来靖安司？”

内鬼吐出两个字：“蚍蜉。”

“可笑！”李泌提高了声音，“光靠蚍蜉，可做不到这一点。”他走近两步，语带威胁，“别以为来氏八法已经失传！说！是谁把你派来靖安司的？”

来俊臣传下来氏八法，是拷问刑求的八种苛烈手段，不过这些手段只在刑吏狱卒之间流传，读书人向来不屑提及的。李泌连这个威胁都说出口，可见是真急了。

通传不为所动：“李司丞，你刚才说，我为了保全自己不惜杀害两人灭口，是怕死之人。但你有没有想过，还有另外一个可能？”

李泌眼神一闪。

“所有知情的人都得死。”通传咧开大嘴，露出一个瘆人的笑容，连舌头都伸了出来。

李泌立刻反应过来，急忙伸手去拦。可通传双颌一合，一下子就把自己舌头咬断，然后拼命吞了下去。那半截舌头滑入咽喉，却因为太过肥厚而塞在喉管里。监狱里的人急忙过去拍打其背部，可通传紧闭着嘴，任凭鲜血从齿缝流泻而出。没过多久，他痛苦万分地挣扎了几下，活活被噎死了。

是的，所有知情的人都得死，包括他自己在内。

监牢内外的人都一阵哑然，可摘下布条是李泌亲自下的命令，他们不知该如何反应才好。李泌面无表情地转过头：“查一下，平日里谁和这个通传私下有来往，只要还活着，全给我带来！”

靖安司档案已毁，如今通传又自尽而死，想挖他的底，就只能寄希望于他平时流露出的蛛丝马迹了。

既不幸也幸运的是，那一场大火之后，靖安司剩下的人不算多，且多集中在京兆府养伤。所以赵参军没费多大力气，就召集到了平时跟通传有来往的十来个人。李泌扫视了一眼：“怎么都是唐人？他就没和胡人来往过？”

赵参军说，吉温之前把胡人官吏都驱走了，说是为了防止有突厥内应。李泌眼睛一瞪：“瞎胡闹，赶紧把他们找回来！”赵参军赶紧出去布置，李泌则留在监牢里，先问这十几个人。

这些人战战兢兢，以为要被严刑拷问。不料李泌态度还算好，只是让他们说说平日里对通传的了解，越详细越好。于是众人你一言、我一语，把知道的都和盘托出。

原来这个通传姓陆，行三，是越州人，别看在大殿内是个大嗓门，平日却是个寡言性子。众人只知道他是单身，一直未有娶妻，在京城这边也没什么亲戚。至于陆三怎么从越州来到京城，又是如何被选入靖安司，却几乎没人知道。只有一个人提及，陆三之前似乎在军中待过。

李泌反复问了好几遍，并没得到什么有价值的答案。他有些气恼地背着手，让他们继续想。正在逼问时，门被推开，又有几个胡人小吏忐忑不安地被带进来。他们就住在光德坊附近，所以第一时间被找回来了。

李泌让他们也回忆，可惜这些小吏回忆的内容，跟前面差别不大。陆三对唐、胡之人的态度，没有明显的倾向。大家的评价都很一致，这人沉稳知礼，性格和善，与同僚寻常来往也都挺多，但全是泛泛之交，没一个交往特别亲密的。同僚有个大病小灾婚丧嫁娶，从来不会缺了他的随份，偶尔谁有个拆借应急，他也肯出力帮忙，是个恩

必报、债必偿的人。陆三自己倒没什么特别的爱好，偶尔喝点酒，打打双陆，也就这样了。

李泌站在一旁，忽然喊：“停！”众人正说得热闹，被强行中止，都是一阵愕然。李泌扫视一圈，问刚才一句话谁说的？一个唐人小吏战战兢兢举起手来。

李泌摇摇头：“再上一句，恩必报、债必偿那句。”众人面面相觑，一个五十多岁的粟特老胡站起身来，面色有些惶恐不安。

“偶尔谁有个拆借应急，他也肯出力帮忙，是个恩必报、债必偿的人——这是你说的吧？”

“是，是在下说的……在下曾经找陆三借过钱。”他的唐语说得生硬，应该是成年后学的。

“借了多少？”

“三千钱，两匹绢，借了两个月，已经还清了。”

李泌道：“刚才你说他是个恩必报、债必偿的人，这是你的评价，还是他自己说的？”粟特老胡对这个问题有点迷糊，抬起头来，李泌道：“咱们一般人都说有恩必报，有债必偿，你为何说恩必报、债必偿？”

老胡不太明白长官为何纠结在这些细微用字上，还不就是随口一说嘛，哪有什么为何不为何？他讪讪不知该怎么答。李泌道：“你下意识这么说，是不是受到了陆三的影响？”

成年后学异国语言，很容易被旁人影响，往往自己都不自知。经过李泌这么一启发，老胡一下子想起来了：“对，对，陆三老爱说这话，我这不知不觉就顺嘴学了。”

李泌若有所思，转过脸去对赵参军道：“把他们解散吧。”

“啊？问出什么了？”赵参军一头雾水。李泌答非所问，随口诵出一段歌谣来：“守捉郎，守捉郎，恩必报、债必偿。”一边说着，表情越发阴沉。

“有恩必报，有债必偿”，这本是市井俗语，流传甚广。守捉郎为了和自己名号的三个字凑齐，特意截去“有”字，只剩下“恩必报、债必偿”。全天下只有他们会这么说。

李泌一甩袖子，声音转而严厉：“调一个百人骑队，随我去平康里！”

封大伦的移香阁，位于东城靖安坊——很讽刺的是，和靖安司同名——这里算是万年县的一个分界线，靖安坊以北，尽是富庶繁华之地；以南不是荒地就是游园别墅，居民很少，多是帮会浮浪子在其间活动。他把移香阁修在这里，既体面，也可以遥控指挥熊火帮。

这宅子是他几年前从一个商人手里买的。说是买，其实是巧取豪夺。虞部主事位卑利厚，在营造上稍微玩点花样，再加上黑道的力量，压榨一个没背景的小商人轻而易举。

移香阁是封大伦花了大力气去修缮的，最是风雅不过。因此他不乐意让熊火帮那些粗鄙之人靠近，只允许几个守卫在门口待着。

说是守卫，其实就是几个浮浪少年和混混，或蹲或靠，没什么正经仪姿。他们在门外听见院里主人一阵接一阵地狂吼和狂笑，不禁面面相觑。其中有个老成的说：“也不怪主人这样。你们不知道，之前那个独眼阎罗曾经杀进咱们熊火帮总堂，杀了几百个好手，是咱们的大仇人。”

“几百人？”周围几个少年倒吸一口冷气，“咱们熊火帮上下都没有几百人吧？”

“嗐！我就那么一说！反正那疯子把咱们折腾得不轻，这回落到主人手里，不知得多凄惨呢。”老成的那人感叹了一句，旁人忽然耸了耸鼻子：“好香啊。”

“废话，你第一天当值吗？这叫移香阁，墙里都掺着芸辉香草、麝香和乳香碎末。只要日头一照过来，就有异香升起。”

“不是……”少年又闻了闻，“味道是从对面传来的。”

其他守卫也闻到了，这是不同于移香阁的香味，味道更加浓郁，一吸入鼻子就自动朝着脑部而去。众人还没来得及分辨出香味的来源，脑袋已感觉有点涨晕，眼前略显模糊，似乎出现了美酒、美姬以及高头骏马等好物。他们靠在一起，呵呵地傻笑起来。

这时一个人影飞快地冲过来，手持一柄木工锤，朝着他们头上敲去。守卫意识迟钝，根本反应不过来，几下闷闷的重击，便全躺倒在地昏迷不醒。随即一个女子也出现在门口，她以布覆口，手里捧着一副正在燃烧的粗大燃香。

她把燃香掐灭，点了点头。拿锤子的男子这才把覆住口鼻的薄布扯掉，露出岑参的面孔，至于那女子，自然就是闻染。

岑参面色凝重地注视着那香：“这就是传说中的迷魂香？”闻染摇摇头道：“哪有一闻就倒的迷魂香，最多是迷幻罢了。这副迷幻香是用曼陀罗花、火麻仁和肉豆蔻果配成，只能让人变得有点迟钝，眼前产生幻觉，最多就这样了。”

“这足够了。”岑参抬头看了眼门楣，晃晃手里的锤子，自嘲道，“我岑参本来想做个仗剑游侠，想不到居然做起这种迷香宵小的勾当。”

闻染眼皮垂下："公子送到这里，已经仁至义尽了，接下来的事就让妾身自己完成吧。"岑参哈哈一笑，走在她面前："孤女报恩，以弱击强，这等好题材，我岂能袖手旁观。我不为大义，只为取材！"

他们的计划很粗糙，也很简单。闻染负责放烟，让敌人变迟钝，岑参负责动手。移香阁的格局很小，今天又逢灯会，守卫不会太多。只要那迷幻香真的管用，岑参有信心单枪匹马把封大伦给绑出来。

解决了门口的守卫之后，闻染蹲下来，把迷幻香插在门槛里，再次点燃。待得香气扩散了几分后，她再用一柄小团扇往里扇动。这种香颗粒很粗，行烟比较重，它会先在低处弥漫，再慢慢飘高。所以即使是在敞开的院子，也不必担心会被风吹散。

闻染让香飘了片刻，估算差不多已经扩散到整个移香阁了，然后冲岑参点了一下头。岑参一撩袍角，拿起锤子冲进门去，闻染紧紧跟在后面。

他先绕过照壁拐角，看到一个仆役正咧着嘴对着一棵树傻笑，起手一锤将其砸翻，然后冲到一处青砖地面的院落里，猛然站住了脚。随后而至的闻染，发出一声愤怒的尖叫。

这院落不大，可装饰得很精细，有木有水，一座精致香阁坐落在北边。可在这风雅至极的院落正中，却是一副血淋淋的残暴场面。

封大伦揪着张小敬的头发，一边叫着"阎罗恶鬼！去死吧！"，一边拿着匕首疯狂地朝他身上戳去。张小敬双手被缚，没有反抗能力，只能尽量挪动肌肉，避开要害。也许是心神激荡的缘故，那迷幻香对封大伦的效力格外明显。在他眼中，张小敬此时的形象大概是一只真正的地狱恶鬼。

也幸亏封大伦被迷幻香所迷，下手失去准头。张小敬虽然被戳得鲜血淋漓，但要害位置一直没事。

岑参和闻染本来只想来此绑架封大伦，没想到居然能碰到张小敬。岑参最先反应过来，一马当先，冲过去一锤砸飞了封大伦的匕首，然后一脚把他踹飞。闻染则飞扑在张小敬身上，放声大哭。

说起来，虽然两人一直在寻找对方，但这却是他们在十二个时辰之内，第一次真正相见。

张小敬睁开独眼，看到在冥冥中出现了闻无忌的面容，面带欣慰。随后是第八团的那些兄弟，一个个亲热地聚在云端，面目模糊。可很快他又看到，在闻无忌身边，突兀地出现了萧规的脸，他嚼着薄荷叶，一脸狰狞地望着他，有赤色的火焰自他体内钻出来。

张小敬骤然受惊，身体剧颤。那一瞬间，原本麻痹的嗓子陡然通畅了，一阵嘶哑的吼声从喉咙里冲出来，说不上是悲痛还是愤怒。

闻染见状，知道他也被迷幻香所影响，看到了心底的隐痛。她赶紧从鱼池里取来一些冰水，泼在他脸上，然后把绳索解开。张小敬这才注意到闻染的存在，他颤巍巍地抬起头，摸摸她的秀发，久久不能作声。

封大伦斜靠在移香阁前，眼神略有涣散。岑参一直警惕地盯着他，防止这个家伙逃走。

迷幻香的效力很短暂，很快封大伦便恢复了神志。这位虞部主事狞笑道：“现在全城不知为何已开始戒严，你们就算把我绑住，也休想顺利离开。”

岑参脸色变了变，此前兴庆宫的骚乱他略有耳闻，街鼓声也听到了。封大伦说得一点不错，现在全城戒严，他们带着一位朝廷官员，只怕连坊门都出不了。

而今之计，只能把封大伦就地杀死，然后躲到戒严解除，再想办法将张小敬和闻染送出城。岑参暗暗盘算着，心神出现了一丝松懈。

封大伦窥准这个时机，身体突然跃起，返身钻进移香阁，手一抬，将大门给死死闩住。

封大伦经营黑道多年，处处谨慎。这移香阁除了奢华之外，也安装了一些保命的手段。比如移香阁的入口木门，两侧门轴用四件铜页固定。只要人在里面把铁闩放下，外面的人除非拆下整扇大门，否则绝不可能踹开或砸开。

岑参冲到门前，踹了几下，大门却纹丝不动。封大伦隔着窗格哈哈大笑一番，掉头离开。岑参知道移香阁里一定藏着密道，可以通向别的地方。可他无计可施，只能看着这个罪魁祸首悄然消失。

岑参狠狠踢了大门一脚，回身对闻染急切道："快走，封大伦逃了，一定会叫人回来。"闻染点点头，和岑参一左一右，把张小敬搀扶起来，往外走去。

"我们先回闻记香铺，脚程快的话，还能在鼓绝前赶回去。"岑参大声道。这时张小敬却开口："不，我们去光德坊…"

"光德坊？不可能，那太远了！"岑参瞪着眼睛。

"我有紧要之事……要去告诉李司丞，快走。"张小敬的语气虚弱，但却非常坚定。闻染有些犹豫，可岑参却毫不留情："都什么时候了！你还惦记这个！先出去再说！"

他们两个搀着张小敬，迅速走到院落门口。刚迈出门槛，却猛然听到一声呼号，随即被一片金黄色的光芒晃花了眼。待得视力恢复，他们才看到，眼前突兀地出现了一大批龙武军士兵，光芒即来自朝阳在那一件件盔甲上的耀眼反射。

这些士兵在门前站成一个半圆形，弩机端平，弓弦绞紧，一副如临大敌的姿态。如果发起攻击的话，只消半个弹指，他们便会被射成刺猬。

在队伍的最前方，站着三个人。左边是陈玄礼，右边是永王，刚刚逃出去的封大伦满脸狞笑地站在最前面，朝这边指过来。

守捉郎在京城的落脚点在平康里的刘家书肆，旁边就是十位节度使的留后院。今日守捉郎先后损失了两个刺客、一个火师，还被人把据点搅得乱七八糟，可谓是颜面丢尽。

丢脸归丢脸，事情还要继续做。长安城昨夜动荡非常，他们得设法搜集情报，看到底发生了什么。守捉郎在京城的队正，一直在埋头收拾残局。

可就在这时，巷子外传来一阵阵急促的马蹄声，连整个地面都在微微颤动。队正是上过沙场的人，知道有骑兵逼近，连忙吩咐手下人去查探。

可还没等他们做出什么反应，整条巷子已被彻底封锁。

现在天色已亮，花灯已熄，百姓又都被赶回了坊内，城内六街如入夜后一样通畅宽敞。这一支马队发足疾驰，很快便赶到了平康里，在本坊铺兵的配合下，将这里团团包围。

守捉郎们十分惊慌，不知发生了什么。队正眉头一皱，起身走出巷子，迎面看到一位官员正往里闯，所有试图阻拦的守捉郎都被他身边的士兵推开。

队正刚要拱手说些场面话，却不防那官员扔过来一个圆形的东西。那东西在地上骨碌骨碌滚了几圈，到了队正脚面，这竟是一个人头，而且是新鲜割下来的。

那官员大声道：“我是靖安司丞李泌。这人名叫陆三，是你们守捉郎的人？”

队正看出来了，这官员表面上很冷静，可内里只怕快要炸了。他直觉这事一定和之前的动荡有大关系，这种情况之下，守捉郎不能再严守那一套准则，否则会被狂暴的朝廷连根拔起。

队正迅速做了决断，老老实实道：“在京城的守捉郎是有数的，在下不记得有这个名字，也不认得这张脸。”

不待李泌催促，队正主动取来名簿。李泌见这名簿笔墨陈旧，不可能是仓促间准备出来的，应当不假，里面确实没有这个名字。

李泌想了想，又问道：“守捉郎会自己接生意吗？”

队正道：“不可能，一切委托，都必须经过火师。”

“如果外来的，是不是京城地面就管不着了？”

队正一愣，李泌一下子就问到点上了。的确有这种可能，外地的守捉郎接了外地客人关于京城的委托，来到长安，这种情况，则不必经过京城火师。但是长安分部会提供一定基本协助，比如落脚点，比如向导和情报支持，但具体事项他们不过问，也不参与。

如果陆三是在外地接的委托，前来长安潜伏在靖安司里，那在京城火师里确实查不到什么根底。

“那些外地客人，以什么人居多？”

队正也不欺瞒：“大豪商、边将、世家、地方衙署等。”李泌追问道：“那么哪种外地客人，他们委托的京城事比较多？”队正终于犹豫起来，欲言又止。李泌进逼一步，语气凶狠：“之前你们派人刺杀突厥右杀，已经触犯了朝廷忌讳，再不老实，这黑锅就是你们守捉郎来背！”

队正叹了口气，知道这位官员根本糊弄不过去，朝东边看了一

眼，低声道：“留后院。”

在刘记书肆的对街，是十座留后院。这些留后院背后分别站着一位节度使，代表了他们在京城的耳目。留后院相对独立于朝廷体制，他们既传送外地消息给中枢，也把中枢动态及时汇报给节度使。

若说哪个外地客户对京城的委托需求最大，则非这十座留后院莫属。

李泌微微动容，一牵扯到留后院，便与边事挂钩，这件事就变得更复杂了。他问道：“那么你们与留后院之间的账款如何结算？”

这是一个极其精准的问题。若他一味追问委托内容，队正可以搪塞说不知情；但从财账这个环节切入，却有流水为证，很难临时隐瞒。

队正知道这问题问得刁钻，只得吩咐旁人取来火师那边的账簿，解释道：“我们与留后院的账，每月一结。总部送单据过来，留后院按单据付账。到底是什么细项，除非是京城经手的委托，否则我们不知道。”

守捉郎在京城的据点，需要承担汇兑折买的事，把各地酬劳集中起来，换取粮草铁器等物运回边境守捉城，所以大账都从这里结。

“取来我看。”

李泌没有轻信队正的话。他带了几个老书吏，把近一年来的守捉郎账簿都拿过来，亲自查证。对一个秘密组织来说，这简直就是公开侮辱，可队正咬咬牙，没敢造次。

李泌下的指示很简单：找出一年来十座留后院与守捉郎的所有交易，减掉京城分部经手的委托，看看交易数字最高的那个是哪家留后院。

要知道，在靖安司安插一个眼线是件极困难的事，价格一定非常昂贵；如果要搞出蚍蜉这么大规模的计划，花费更是惊人。这个数字，会体现在交易额上。只要查一查，哪一座留后院花在外地委托守捉郎到京城做事的费用最高，结论便昭然若揭。

很快书吏们便得出了结论——平卢留后院。仅仅只是天宝二载，它付给守捉郎的费用就超过一万贯，其中京城委托所占只有不到两千贯。

“平卢……”李泌仔细咀嚼着这个名字。

相比起其他九位节度使来说，平卢节度使比较新，刚刚设立两年不到。它其实是从范阳节度使析出来的一个次级，只管辖十一个守捉城和一个军，治所在营州。

正因为它太新了，所以李泌一时间竟想不起来平卢节度使是谁，只好把探询的眼光投向队正。队正对这个自然很熟悉，连忙回答道：

“回禀司丞，平卢节度使的名字叫——安禄山。”

第二十四章 巳初

如果有仙人俯瞰整个长安城的话，他会看到，在空荡荡的街道之上，

有两个小黑点在拼命奔驰，一个向南，一个向东，两者越来越近，

然后他们在永崇宣平的路口交会到了一起。天宝三载元月十五日，巳初。

长安，万年县，延兴门。

橐橐的脚步声响起，一大队卫兵匆匆登上城头，朝北方跑去。这一长串队伍的右侧恰好暴露在东边的朝阳之下，甲胄泛起刺眼光芒。远远望去，好似城墙上缘镶嵌了一条亮边。

为首的是延兴门的城门郎，他跑得很狼狈，连系铠甲的丝绦都来不及扎好，护心镜就这么歪歪斜斜地吊在前胸，看起来颇为滑稽。可是他连停下来整理仪容都不肯，一味狂奔，表情既困惑又紧张。

就在刚才，他们接到了一封诡异的来信。这封信是由一个叫阿罗约的胡人送来的，上面只写了一句话："天子在延兴北縋架。"还有一个靖安都尉的落款。城门郎觉得有点莫名其妙，天子？天子不是在勤政务本楼上吗？怎么会跑到那里去？这个靖安都尉又是谁？

可莫名其妙不等于置若罔闻。消息里有"天子"二字，城门郎无论如何都得去检查一下。尤其是在这个非常时期，一点疏漏都不能有。

他连忙调集了十几个卫兵，披挂整齐，自己亲自带队前往查看。队伍沿着城头跑了一阵，远远已经可以看到那个巨大的縋架。城门郎

手搭凉棚，挡住刺眼的光线，隐约看到縋架旁边似乎趴着一个人，一动不动。

那人穿着赤黄色的袍衫，头发散乱，附近地上还滚落着一顶通天冠……看到这里，城门郎心里咯噔一声，看来那封信所言非虚。他步伐交错更快，很快便冲到了縋架旁边，距离那人还有数步之远时，突然又停住脚步，谨慎地观瞧。

虽然城门郎从未见过天子的容貌，可这袍衫上绣的走龙，通天冠前的金博山，足上蹬的六合靴，无一不证明眼前这人的至尊身份。他哪敢再有半分犹豫，赶紧俯身恭敬地把那位翻过身来。

天子仍旧昏迷不醒，不过呼吸仍在。城门郎简单地做了一下检查，发现他除了额头有瘀痕之外，并没什么大伤，这才放下心来。

这时旁边士兵传来一阵呼喊。城门郎转过头去，发现在縋架外侧，还吊着一个歪歪斜斜的大藤筐，里面躺着一位同样不省人事的美艳女坤道。更奇怪的是，在藤筐旁边的绞绳下端，吊着一具男子的尸体，在城墙上来回摆动。

城门郎把头探出城墙去，看到护城河的冰面上多了一个大窟窿，说明有人曾在这个位置跳下去过。

这么一个诡异的格局，让他百思不得其解。

不过这并不是最要紧的事，当务之急是把天子赶紧送回宫去，想必那边已经乱成一锅粥了。城门郎想到这里，不由自主地朝北方望去。天亮之后，城内的视野变得非常清晰。那太上玄元灯楼已消失不见，浓重的黑烟在兴庆宫的方向呼呼地飘着，蔚蓝的天色被弄污了一角。

城门郎直起身子，从手下手里接过旗子和金锣，先是敲响大锣，然后对着距离最近的一座望楼迅速打出信号。这个信号很快被望楼接

收到，然后迅速朝着四面八方传去。一时之间，满城望楼的旗帜都在翻飞，锣声四起。若有人听明白，会发现它们传递的都是同一则消息：

“天子无恙！”

陈玄礼怨毒地注视着眼前这个被人搀扶的独眼男子，恨不得上去一刀劈死。就是这个人，在百官之前把自己打昏；就是这个人，公然挟持了天子而走；就是这个人，让整个长安陷入极大的动荡。

对于一位龙武军的禁军将领，没有比这更大的侮辱了。

现在只消将指头微微屈下半分，这个犯下滔天罪行的家伙就会变成一只铁刺猬。可是陈玄礼偏偏不敢动，天子至今下落不明，一切还得着落在张小敬身上。这个浑蛋还不能死。

想到这一点，陈玄礼微微斜过眼去，永王就站在他的身旁，袍子上一身脏兮兮的烟污。这位贵胄的眼神死死盯着前方，也充满了愤怒的火焰。

陈玄礼想起来了，据说去年曾经有过一次大案，好像就和张小敬和永王有关，永王还吃了一个大亏，张小敬也被打入死牢。难怪之前在摘星殿内，张小敬会把永王单独挑出来杀掉。

不过永王的运气可真不错，居然从张小敬的毒手里活了下来。虽然陈玄礼对他如何逃生这件事，心中不无疑惑，可既然他还活着，就不必节外生枝——眼下天子的安危才是最重要的。

“张小敬，你已经被包围了，还不快快说出，你的同党把天子挟持到了何处？！”陈玄礼中气十足地喝道。

闻染和岑参一听，脸色同时一变。他们可没想到，张小敬居然挟持了天子？这可真是泼天一般的大案了。可惊归惊，闻染抓着张小敬的手，反而更紧了一些。她悄声对岑参道：“岑小哥，你快过去吧，我们不能再连累你了。”岑参这次没再说什么豪言，只是沉沉地“嗯”了一声。

挟持天子，这可是诛九族的大罪，不止会延祸到他一人。岑参就算自己不怕死，也得为家族考虑。

可他还没来得及做出什么反应，封大伦已经一马当先，怨毒地一指他们两个，大声喝道：“他们两个是张小敬的帮凶！所有的事，都是他们搞出来的！”

封大伦并不清楚兴庆宫到底发生了什么，可他知道事涉天子，一定是惊天大案，必须得趁这个机会把这些家伙死死咬死！有多少脏水都尽量泼过去。

封大伦这一指控，让队伍里一阵骚动。陈玄礼抬起手厉声呵斥了一下，转头再次喝道：“张小敬，快快说出天子下落，你还可留一个全尸！”永王站在一旁，双手垂在袖子里，眯着眼睛一言不发。

闻染咬着嘴唇，决定陪恩公走完这最后一段路。她忽然发觉臂弯一动，张小敬已经抬起了脖子，嘶哑着嗓子说道：“你先放他们两个人走，我再说。”

陈玄礼大怒：“你这狗奴，还想讨价还价？！”

“是。”

张小敬知道这一回决计逃不脱了，即使他现在表明身份解释，也无济于事。无论是陈玄礼、永王还是封大伦，都绝不会相信，也绝不会放过自己——但闻染和岑参是无辜的。

陈玄礼捏紧剑柄，怒气勃发。封大伦生怕他妥协，连忙提醒道：“陈将军，这个死囚犯之前犯下累累血案，异常狡黠凶残，给他一丝机会，都可能酿成大祸。”他又转头对永王恭敬道：“这一点，殿下可以佐证。”

永王冷哼了一声，既没反对，也未附和。封大伦觉得挺奇怪，永王对张小敬恨之入骨，为何不趁这个绝佳的机会落井下石？他转念一想，立刻明白了，反正眼下这局面张小敬死定了，永王自矜身份，不必再出手。不过永王不愿出手，不代表他不愿意见别人出手，这时可是送人情的最好时机。

封大伦计议已定，一步踏前：“张小敬，你如今犯了不赦大罪，身陷大军重围，还敢抱持这等痴心妄想？我告诉你，如果你不说出天子下落，今天会死得很惨！不只是你，你身边的人会更惨！那个叫闻染的小娼妇，咱熊火帮每人轮她一遍，起码三天三夜，她身上每一个洞都别想闲着！”

说到后来，封大伦越说越得意，越说越难听。他对天子下落并不关心，只想彻底激怒张小敬，好让龙武军有动手的理由。不看到五尊阎罗的尸体，封大伦的内心便始终无法真正平静下来。

陈玄礼听封大伦越说越粗俗，不由得皱紧了眉头，不过也没出言阻止。他也想知道，这种话到底能不能逼出张小敬的底线。

封大伦唾沫横飞，说得正高兴。张小敬突然挣脱了闻染和岑参的搀扶，整个人向前三步挺立起了身体，独眼重新亮起了锋锐的杀意。封大伦猝不及防，吓得往后一跌，一屁股瘫坐到了地上，那种深入骨髓的恐惧重新弥散在四肢百骸。

张小敬身体摇摇欲坠，刚才那一下只是他强撑着一口气。闻染冲上来要扶他，却被他轻轻推开，他向对面开口道：

“陈将军，昨天的这个时辰，李司丞把我从死囚牢里捞出来，要求我解决突厥狼卫。你猜他用了什么理由来说服我？”张小敬的声带刚刚恢复，嘶哑无比，就像是西域的热风吹过沙子滚动。

陈玄礼一愣，不知道他为何突然说起这么一个无关话题。张小敬没指望他回答，自嘲地笑了笑，继续道：

“他先抛出君臣大义，说要赦免我的死罪，给我授予上府别将的实职，又问我恨不恨突厥人，给我一个报仇的机会。但这些东西，都没有打动我。真正让我下决定帮他的，是他说的一句话——今日这事，无关天子颜面，也不是为了我李泌的仕途，是为了阖城百姓的安危！这是几十万条人命。”

移香阁前一片安静，无论是将领还是龙武军士兵，似乎都被张小敬的话吸引住了。他们都有家人住在城中，都与这个话题密切相关。

“我做了十年西域兵、九年不良帅，所为不过两个字：平安。我孤身一人，只希望这座朝夕与共的城市能够平安，希望在这城里的每一个人，都能继续过着他们幸福而平凡的生活。所以我答应了李司丞，尽我全力阻止这一次袭击，哪怕牺牲我自己也在所不惜。”

说到这时，张小敬伸出右拳，在左肩轻轻一击。这个手势别人不知就里，陈玄礼却看得懂。他出身军中，知道这是西域军团的呼号礼，意即九死无悔。

可是这又能代表什么呢？陈玄礼毫不客气地反驳道：“炸毁太上玄元灯楼，火烧勤政务本楼，戕杀亲王，挟持天子，这就是你所谓的平安？”

“陈将军，如果我告诉你，昨日到今天我所做的一切，都是在履行靖安都尉的职责，在极力阻止这些事，你会相信吗？”

陈玄礼怒极反笑：“你在众目睽睽之下，与蚍蜉称兄道弟，如今

说出这种鬼话，欺我等都是三岁小儿吗？”封大伦也喝道：“你当初杀死万年县尉，我就知道是个嗜杀无行的卑劣之徒。如今侥幸蒙蔽上司，混了个靖安都尉的身份，非但不思悔改，反而变本加厉。死到临头才想起来编造谎言乞活，真当我等都是瞎子吗？”

他句句都扣着罪责，当真是刀笔吏一样的犀利功夫。就连陈玄礼听了，都微微颔首。

张小敬叹了口气，知道要解释清楚这些事情，实在太难。周围这些人，不会理解自己的处境，更不会明白今天他做出了多么艰难的抉择。

能够证明张小敬在灯楼里努力的人，鱼肠、萧规和那一干蚍蜉都死得干干净净。只有太真和檀棋，能间接证明其清白，可是她们会吗？即使她们愿意证明，天子会信吗？即使天子相信，朝廷会公布出来吗？

张小敬太熟悉这些人的秉性了。今天这么一场轰动的大灾劫，朝廷必须要找到一个罪魁祸首，才能给各方一个交代，维护住体面。萧规已死，对他们来说，最好的选择就是把张小敬抛出去做替罪羊——哪怕他们对他的贡献心知肚明。

上到天子，下到封大伦，他们都会毫不犹豫地推动这件事。张小敬实在想不出，自己还有什么解脱之道。

长安大城就好似一头狂暴的巨兽，注定要吞噬掉离它最近的守护者。想拯救它的人，必然要承受来自城市的误解和牺牲。

张小敬仰起头来，看了看清澈如昨日此时的天空，唇边露出一丝笑意。他掸了掸眼窝里的灰尘，低下头，看着陈玄礼缓缓道：“罢了，人总得为自己的选择负责。我告诉你吧，蚍蜉已经死绝，天子和太真坤道平安无事。”

“在哪儿？”

“先让这两个人离开，我才会说。”

张小敬一指闻染和岑参，摆出一个坦荡的姿态。既然结局已经注定，他放弃了为自己辩说，只求他们能够平安离开。

不料封大伦又跳了出来：“陈将军不要相信他！这家伙手段残忍，包藏祸心！如今突然说这种话，一定还有什么阴谋！”

陈玄礼盯着一脸坦然的张小敬，有些犹豫不决。这时永王却忽然开口道：“以父皇安危为重。”

陈玄礼和封大伦同时愕然，永王这么一说，无异于同意放走闻染和岑参。不过他的这个理由出于纯孝，没人敢去反对。

于是陈玄礼做了几个手势，让士兵们让出一条通道来。闻染发出一声凄厉的哭声：“恩公，你不能抛下我一人！我不走！”死死抓住他的胳膊。张小敬爱怜地摸了摸她的头，叮嘱道：“咱们第八团就这点骨血，替我们好好活下去吧。”

他一边说着，一边伸出手去，猛地切中了闻染脖子。闻染嘤咛一声，昏倒过去。

张小敬对岑参道：“麻烦你把她带走吧，今天多有连累。”岑参这时不敢再逞什么英雄，知道再不走，会惹出天大的麻烦，便沉默着搀起闻染，往外走去。

封大伦有些不情愿，不过他转念一想：先把张小敬弄死，至于闻染嘛，只要她还留在长安城，日后还怕没熊火帮折磨的机会吗？

岑参托着闻染，慢慢走在龙武军士兵让出的通道间。两侧的士兵露出凶狠的神情，岑参只能尽量挺直胸膛，压服心中的忐忑。他走到

一半，忽然回头看了一眼，看到张小敬仍旧笔直地站在原地，双手伸开，那一只独眼一直注视着这边。

出于诗人的敏感，他有一种强烈的感觉，张小敬已心存死志。只要闻染一离开视线，他与这世界上的最后一根线便会断开，从此再无留恋。岑参虽然对这个人不甚了解，可从与闻染、姚汝能等寥寥几人的接触，知道他绝非封大伦口中的一个卑劣凶徒那么简单。背后的故事，只怕是山沉海积。

他发出一声深深的叹息，英雄末路，悲怆绝情，这是绝好的诗材。可惜诗家之幸，却非英雄之幸，强烈的情绪在他胸膛里快要爆炸开来。

就在这时，忽然远处传来金锣响动，锣声急促。一下子，移香阁前的所有人的注意力都被吸引过去。他们看到远处望楼上旗号翻飞，而且不止一处，四面八方的望楼都在传递着同一个消息，整个长安上空都几乎被这消息填满了。

有懂得旗语的人立刻破译出来，禀报给陈玄礼："天子无恙。"陈玄礼又惊又喜，忙问详情，可惜望楼还没来得及提供更详尽的细节，只知道是延兴门那边传来的消息。

封大伦飞速看向张小敬，脸上满是喜悦。天子无恙，这家伙已经失去了最后一个要挟的筹码，可以任人宰割了！

张小敬微微苦笑一下。给延兴门传消息的是他，结果没想到这个善意的举动，却成了自己和另外两个人的催命符。

但他束手无策。

"李司丞，那件事没办法告诉你了，但我总算履行了承诺。"张小敬喃喃自语，闭上了眼睛，迎着锋矢，挺起胸膛朝前走去。

封大伦压根不希望留活口，他一见张小敬身形动了，眼珠一转，立刻大声喊道：“不好！钦犯要逃！”

龙武军士兵们的精神处于高度紧绷状态，猛然听到这么一句，唰地下意识抬起弩机，对着张小敬就要扣动悬刀。

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一个声音忽然从人群后面飞过来：

“住手！”

“安禄山？”

李泌对这个名字很陌生。队正赶紧又解释了一句：“他是营山杂胡，张守珪将军的义子。”

一听是胡人，李泌眼神一凛。胡人做节度使，在大唐不算稀罕，但也绝不多见。安禄山能做到这个位子，说明很有钻营的手段。可是，这家伙不过一介新任平卢节度使，怎么敢在长安搞出这等大事？实在是胆大到有点荒唐。李泌总觉得道理上说不通，其中必然还有曲折。

“平卢留后院在哪里？你随我去。”李泌举步朝外走去，队正虽然不情愿，但看他杀气腾腾，也只能悻悻跟从。

守捉人的据点对面，就是十座留后院。这里是诸方节度使在京城的耳目和日常活动所在，平时俨然是一片独立区域，长安官府管不到这里。可今天街巷里忽然多了一批旅贲军士兵，气势汹汹地朝着里面开去，惊动了不少暗处的眼睛。

这里的人在京城消息灵通，看到这支队伍，不免联想到兴庆宫那场大乱。于是他们交换了一下疑惑的眼神，却都不敢发出声音。

在队正的引领下，李泌率众径直来到西侧第三所。这一所留后院的正中，飘动着一面玄边青龙旗，青色属东，玄边属北，恰好代表了平卢节度的方位所在。

一名旅贲军士兵走到门前，砰砰地拍打门板，不一时，出来一位褐袍的中年人。这中年人眉粗目短，颇有武人气度，但笑起来却像是一位圆滑的商人。他一开门，没等李泌开口，便深深施了一揖，口称万死。

李泌之前预想了平卢留后院的种种反应，可没想到居然是这样。他眉头一皱，不知该说什么才好。那中年男子已经直起身来，笑眯眯地自报了家门。

原来他叫刘骆谷，是这平卢留后院在京城的主事人，安禄山的心腹。李泌一听，立刻收起了轻视之心。这主事人上至百官动态，下至钱粮市易，无所不打听，手眼通天，虽无官身，势力却不容小觑。

李泌冷冷道："你口称万死，这么说你们早知道我的来意喽？"刘骆谷还是满脸堆笑，只说了两个字："寄椠。"

一听这两个字，李泌的脸色便沉下去了。

大唐的朝中官员，经常会涉及一些不宜公开的大宗交易。为了避免麻烦，他们往往会委托一些豪商代为操作，收支皆走商铺账簿——谓之"寄椠"。后来慢慢地，各地留后院也开始承接这类业务，他们是官署，没有破产之虞，而且节度使自掌兵权、财权，外人难以插手，保密性更高了一层。

刘骆谷这么一说，李泌立刻听懂了。守捉郎在平卢留后院过的账，其实是朝中某一位大员寄椠。这一位大员在京城之外的地方雇用守捉郎，但费用是走平卢留后院的账。这样一来，用人走京外，划账走京内，人、钱是两条独立的线。无论怎么折腾，这位大员都可以隐

身事外，稳如泰山。

他唯一漏算的是，没想到刘骆谷这么干脆地把自己给出卖了……

李泌也问了同样的问题：“你们为何这么干脆就把寄柰之人给卖了？”

刘骆谷正色道：“寄柰之道，讲究诚信。本院虽从来不过问客户钱财用途，但若觉察有作奸犯科之事，也有向朝廷出首之责。昨夜遭逢剧变，惶惶不安，院中自然要自省自查一番。安节度深负皇恩，时常对麾下告诫要公忠体国，为天子劳心，若他在京，也会赞同在下这么做。”

他说得冠冕堂皇，但李泌听出来了，这是把留后院的责任往外摘，还暗示安禄山并不知情，而且他有圣眷在，不宜追究过深。这位刘骆谷倒真是个老手，消息灵通不说，一听到风声，立刻做好了准备，痛痛快快地表现出完全配合的姿态。

李泌确实不认为安禄山会参与其中，一个远在偏僻之地的杂胡，能折腾出多大动静？他现在最急切要知道的，是这位寄柰大员是谁。不料刘骆谷摇摇头：“寄柰是隐秘之事，大员身份对我们也是保密。不过账上倒是能看出来一二。”

说完他亮出一本账簿。这账簿不是寻常的卷帙，而是把蜀郡黄麻纸裁成一肘见长的一片，片片层叠，再以细绳串起，长度适合系在肘后，适合旅途中随时查阅。一看这规制，李泌便知道定然不是伪造。

这是本总账，里面只记录了总额进出，没有细项。刘骆谷说他们只按照客户指示定向结款，至于这钱如何花，他们不关心——不过对李泌来说，已经足够了。

要知道，从突厥狼卫到蚍蜉，从猛火油到阙勒霍多，这是一个极其庞大的计划。近百人的吃喝住行、万全屋、工坊、物料、装备、车

马的采买调度、打通各处官府关节的贿赂、打探消息、遮掩破绽的酬劳，可以说，每一个环节的耗费，都是惊人的数字。

这么昂贵的一个计划，不可能是蚍蜉那伙穷酸的退役老兵能负担得起的。这也是李泌一直认为他们幕后必还有人的理由之一。

守捉郎和平卢留后院在天宝二年的交割超过一万贯，其中京城用度只有两千贯。换句话说，这本总账上如果有八千贯左右的收支，八成是那位神秘寄柬人的手笔。

刘骆谷和李泌很快就找到了这一笔账：八千六百贯整，一次付讫，时间是在天宝二载的八月。

天宝二载九月，朔方留后院第一次传来消息，突厥狼卫有异动。同月靖安司成立，在各衙各署调拨人员。时间上与这一次支付恰好对得上。

李泌眼神变得锐利起来。大殿通传，大概就是在那时候混入靖安司的，各种线索完全都对得上。

一口镔铁横刀两贯，一件私造弩机八贯，一匹突厥敦马三十九贯。这是当前市面上的行情。这八千六百贯勉勉强强能支应这个计划的日常开销了。那位寄柬人也许还有其他支出，但应该不会走这里。

账自后面还附了一些注释文字。刘骆谷说，寄柬人一般不愿意露出真身，一般是和留后院约好交割地点和联络暗号，附在账后。李泌没有说话，低头扫过去，忽然视线在四个字上停住了。

这是留后院和这位寄柬人每次约定的见面地点：

“升平药圃。”

升平坊只有一个药圃，就是东宫药圃。

李泌默默地合上账本，递还给刘骆谷。刘骆谷惯于察言观色，发现旁边这位气势汹汹的靖安司丞，忽然敛去了一身的锋锐，变得死气沉沉。他关切地追问了一句：“司丞可还要小院做什么？”

“不需要了。”

李泌有气无力地回答道，一直以来他所极力回避的猜想，却变成了一个严酷如铁的事实。他的手指在微微抖动，眼神一阵茫然。纵然他深有谋略，可面对这一变局，却不知该做什么才好。

这时，一阵清脆的锣声传来，这是望楼即将有重要的消息传来。李泌下意识地抬头去看，待他看清那旗语时，浑身猛然一颤，如遭雷击。

“天子无恙！”

刘骆谷也注意到了这个消息，正要向李泌询问，却愕然发现，对方已经不见了。

一连串急促的脚步声在留后院响起，李泌以前所未有的高速跑出去，翻身上马，扬鞭就走。附近的旅贲军士兵们呆立在原地，眼睁睁看着他一骑绝尘而去，面面相觑，不知所措。

没有指示，没有叮嘱，这位靖安司的主帅就这么莫名其妙地离开了。

在马背上的李泌抓着缰绳，现在什么都顾不上了，他只有一个目标——东宫药圃，太子所在的东宫药圃。

那一声“住手”传来，及时止住了龙武军士兵的射势。如果再晚上

半个弹指，恐怕张小敬已经被射成了筛子。

无论是陈玄礼、永王还是封大伦，都循声望去。他们看到一位额头宽大的官员穿过人群，正朝这边匆匆走来，还走得一瘸一拐。他的衣着都沾满烟灰，一看就知道也是从勤政务本楼幸存下来的。在他身后紧跟着一个戴面纱的美貌女子。

陈、封和永王同时叫出了他的名字："元载？"

不过三个人的语气，略有不同。永王是淡漠，只当他是一个普通臣子；陈玄礼是不屑里带着几丝赞赏，毕竟元载及时通报军情，才能让龙武军第一时间进入勤政务本楼；至于封大伦，语气里带着一半亲热、一半喜悦。

之前幸亏有这家伙施展妙手，封大伦才能成功脱开误绑王韫秀的罪过，并把张小敬逼得走投无路。现在元载突然出现在这里，就能让十拿九稳的局面，再钉上一颗稳稳的钉子。

虽然不知道为何他会叫停射向张小敬的弩箭，但以这家伙的手段，一定是想到了更好的阴毒法子吧？封大伦想到这里，满脸笑容地张开双臂，亲热地迎过去。不料元载却抬手让他稍等，封大伦恍然大悟，赶紧退后，不忘朝张小敬那看一眼——那独眼阎罗依然站在原地，束手待毙。

元载先朝永王、陈玄礼各施一礼，然后面无表情地开口道："本官代表靖安司，前来拘拿灯轮之案的罪魁祸首。"

这个举动并不出众人意料。张小敬本来就是靖安都尉，他的叛变是个极大的污点，靖安司若不亲自拘拿，面子里子只怕都要掉光。

不知何时，元载手里多了一副铁铸的镣铐，哗哗地晃动着。他上前几步，把镣铐往对方头上一套，铁链恰好从两边肩膀滑开，缠住手腕。

“法网恢恢，疏而不漏！”元载大义凛然地喝道。

在场众人包括张小敬都是一惊，因为元载的镣铐，居然挂在了封大伦的头上。

“公辅，你这是干什么？”封大伦惊道，想要从镣铐链子里挣脱开来。元载冷冷道：“你的阴谋已经败露，不必再惺惺作态了。”

“你疯了！罪魁祸首是那个张小敬啊！”封大伦惊怒交加。

这时陈玄礼忍不住皱眉道：“元载，你这是何意？莫非这个封大伦，是张小敬的同伙？”元载摇摇头：“不，这家伙是蚍蜉的幕后主使，而张小敬是我靖安司的靖安都尉，他从未叛变，只是卧底于蚍蜉之中罢了。”

“荒唐！”陈玄礼勃然大怒，“他袭击禁军，挟持天子，这都是众目睽睽之下做出的事情，当我是瞎子吗？！”他猛地按住剑柄，随时可以掣剑而出，斩杀这个奸人。

元载的眼底闪过一丝畏惧，可稍现即逝：“这是为了取信于蚍蜉，不得已而为之。”

“何以为据？！”

元载笑道：“在下有一位证人，可解陈将军之惑。”

“谁？他说的话我凭什么相信？”

“这人的话，您必然是信得过的。”元载转过头去，向永王深深作了一揖，“永王殿下。”

永王一直歪着脑袋，脸色不太好看。可在元载发问之后，他犹豫再三，终于不太情愿地开口对陈玄礼道：“适才在摘星殿里，张小敬假意推本王下去，其实是为了通知元载，砸掉楼内楼。”

陈玄礼恍然，难怪摘星殿会突然坍塌，难怪永王能在张小敬手里活下来，居然是这么一个原因。

永王对张小敬抱有很深的仇怨，他既然都这么说，看来此事是真的。想到这里，陈玄礼又看了一眼永王的脸色，心中如明镜一般。若是元载不来，这位亲王恐怕不会主动站出来佐证，只会坐视张小敬身死。

越是这样，越证明元载所言不虚。

“那他挟持天子的举动……”陈玄礼又问道。

元载从容解释：“蚍蜉其时势大，张小敬不得其间，只得从贼跟随，伺机下手。如今天子无恙，岂不正好说明他仍忠于大唐？在下相信，等一下觐见陛下，必可真相大白。”

他的话，和张小敬刚才的自辩严丝合缝，不由得别人不信。陈玄礼只得挥一挥手，让士兵们先把弩机放下，避免误伤。

这时挂着镣铐的封大伦发出一阵撕心裂肺的吼声：“就算张小敬没叛变，和我有什么关系！”元载缓缓转过脸去，面上挂着冷笑，全不似两人第一次见面时的亲切。

“虞部主事张洛，你可认识？”元载忽然问。

封大伦愣了一下，点了点头。这是他的同事，两个人都是虞部主事，只不过张洛没什么手段，地位比他可低多了。所以这次灯会值守，才会推到了他头上。

元载道：“就在灯楼举灯之前数个时辰，他被莫名其妙挤下拱桥，生死不知。我问过值守的龙武军，那些进入灯楼的工匠，用的竹籍都是你签发的。”

封大伦一听就急了。虞部主事不多，文书繁重，所以平级主事有时候互相帮忙签发，再平常不过。封大伦敢打赌，如果仔细检查那些进入灯楼的工匠竹籍，几个主事的名字肯定都有，甚至还有虞部员外郎的签注，又不只是他一个。

可是元载现在说话的方式，任何人听了，都会觉得是封大伦杀了张洛，然后给蚍蜉签发竹籍以便其混入灯楼。没等封大伦开口辩解，元载又劈口道："若无虞部中人配合，贼人怎么会搞出这么大的事来？"这一句反问并无什么实质内容，可众人听来，封大伦俨然成了隐藏官府中的贼人内奸。

"你这是污蔑我！"

"你刚才那么卖力指认张小敬是贼人，难道不是要陷害忠良？"元载别有深意地反问了一句。封大伦脱口而出："我要他死，那是因为……"说到这里，他一下顿住了。

"那是因为什么？"元载眯着眼睛，好整以暇地追问了一句，封大伦却不敢说了。

再往下说，势必要牵扯出去年闻记香铺的案子，以及昨天永王指使元载过来陷害张小敬的小动作。封大伦看了一眼永王，发现对方面色不善，他知道如果把这事挑出来，只怕结局更惨。

封大伦简直要疯了，怎么永王和元载一下子就成了敌人？把张小敬弄死，不是符合所有人的利益吗？三个人明明都是站在同一条船上，怎么说翻就翻了呢？

他突然跑到陈玄礼面前，咕咚跪下，号啕大哭："陈将军，您都看得清楚，明明是张小敬那恶贼蒙蔽永王，您可不能轻信于人啊！"

陈玄礼将信将疑。从感情上来说，他恨不得张小敬立刻死去；可从理性上说，元载分析得很有道理。他沉思片刻，开口对元载

道："你可有其他证据？"

元载微微一笑，侧身让开，他身后那位戴着面纱的女子走到了众人面前。她缓缓摘下面纱，露出一张俏丽面容——正是王忠嗣之女，王韫秀。陈玄礼对她的遭遇略有耳闻，知道她刚被突厥狼卫绑架过，是被元载所救，才侥幸逃回。

元载恭敬地对她说道："王小姐，在下知道您今日为贼人唐突，心神不堪深扰。但此事关乎朝廷安危，只好勉强您重临旧地，指认贼凶。如有思虑不周之处，在下先再次告罪。"

王韫秀的脸颊微微浮起红晕，轻声道："韫秀虽是女子，也知要以国事为重。一切听凭安排便是。"

周围的人莫名其妙，不知道王韫秀这么突兀地冒出来，到底是什么意思。只有封大伦的脸色越来越凄惨，嘴唇抖动，身子动弹不得。

元载带着王韫秀来到移香阁旁边的柴房，推开门，请她进去看了一圈。王韫秀进去不久，便浑身颤抖着走出来，低声道："没错，就是这里，我被绑架后就是被扔在这里……"

陈玄礼一听这话，眼神立刻变了，再看向封大伦时，已是一脸嫌恶。

王韫秀是被突厥狼卫绑架，居然被放在移香阁旁边的柴房里。这到底意味着什么，不必多说。突厥狼卫和蚍蜉之间，本来就有着说不清道不明的联系，再联想起虞部主事张洛的遭遇和竹籍签发，真相呼之欲出，证据确凿。

封大伦瞪圆了眼睛，简直要被气炸了。绑架王韫秀，根本是个误会，你元载还帮我遮掩过，没想到这家伙反手一转，就把它说成了与突厥勾结的铁证。

封大伦还要争辩，可竟不知如何开口。

元载列举的那几件事，其实不是误会就是模棱两可，彼此之间并无关联。可他偏偏有办法让所有人都相信，这是一条严谨的链条，完美地证明了封大伦是个奸细，先帮突厥人绑架重臣家眷，再暗助蚍蜉工匠潜入灯楼，所有的坏事，几乎都是他一个人干的。

他还记得，当初元载构陷张小敬时，几条证据摆出来，板上钉钉，让他佩服不已。没想到数个时辰之后，他又摆出几条证据，却得出一个完全相反，但同样令人信服的结论。

封大伦开始是满心怒意，越想越觉得心惊，最终被无边的寒意所笼罩。翻手为云，覆手为雨。证据在元载手里，简直就是一坨黄泥，想捏成什么就捏成什么。莫非来俊臣的《罗织经》，是落在了他的手里不成？

“身为朝廷官员，还在长安城内结社成党，暗聚青壮，只怕也是为了今日吧？”元载最后给他的棺材上敲上一枚钉子。这一句话，基本上注定了熊火帮的结局。

“我是冤枉的！他在污蔑！永王！永王！你知道的！”封大伦豁出去了，嘶声冲永王喊道，现在只有永王能救他。

永王无动于衷。当初闻记香铺的事，说到底，是封大伦给他惹出的乱子，现在能把这只讨厌的苍蝇处理掉，也挺好。

陈玄礼一看永王的态度，立刻了然。他手指一弹，立刻有数名士兵上前，把封大伦踢翻在地狠狠抽打，还在柴房里找来一根柴条塞进他嘴里，不让他发出声音。

痛苦的呻吟声很快低沉下去，封大伦满脸血污地匍匐在地上，蜷缩得像一只虾。这位虞部主事抬起一只手，像是在向谁呼救，可很快又软软垂下。

陈玄礼对此毫不同情。昨晚那一场大灾劫，朝廷需要一个可以公开处刑的对象，张小敬不行，那么就这个封大伦好了。眼下证据已经足够，虽然其中还有一些疑点，但没有深究的必要。

元载带着微笑，看着封大伦挣扎，像是在欣赏一件精心雕琢的波斯金器——果然运气仍旧站在他这一边啊。从此整个长安都会知道，在拯救了天子的孤胆英雄被陷害时，有一位正直的小官仗义执言，并最终帮英雄洗清冤屈，伸张了正义。

在他身后不远处的人群里，檀棋头戴斗笠，表情如释重负，眼神里却带着一股深深的惧意。

其实他们早就赶到移香阁附近了，檀棋一看张小敬、闻染、岑参三人被围，急忙叫元载过去解释。可元载却阻住了她，说时机未到，让她稍等。一直到张小敬即将被射杀，望楼传来急报，元载这才走过去，施展如簧之舌，挽回了整个局面。

檀棋原来不明白，为何元载说时机未到，这时突然想通了。

他在等，在等天子无恙的消息。

元载那么痛恨张小敬，却能欣然转变立场前来帮助，纯粹是因为此举能赢得天子信赖，获得天大好处——若天子出了什么事，这么做便毫无意义，反而有害。

所以他一直等待的时机，就是天子的下落。天子生，元载便是张小敬的救星；天子死，元载就是张小敬的刽子手。

这个元载，居然能轻松自如地在截然相反的两个立场之间来回变化，毫无滞涩。檀棋一想到如果消息晚传来一个弹指，这个最大的友军便会在瞬间变成最危险的敌人，就浑身发凉——这是何等可怕的一头逐利猛兽啊。

“人性从来都是趋利避害，可以背叛忠义仁德，但绝不会背叛利益。所以只要这事于我有利，姑娘你就不必担心我会背叛。”元载在龙池旁说的话，再次回荡在檀棋脑海里。

这时龙武军的队伍发生了一些骚动，檀棋急忙收起思绪，抬起头来，看到张小敬居然动了。

刚才元载词锋滔滔时，张小敬一直站在原地，保持着出奇的沉默。一直到封大伦被擒，他才似从梦中醒来一般，先是环顾四周，然后迈开脚步，蹒跚着朝外面走去。

龙武军士兵没有阻拦，他们沉默地分开一条通道，肃立在两旁。

张小敬的嫌疑已经洗清，此前的事迹自然也得到了证实。旁人不需要多大的想象力，就能猜到他所承受的危险和牺牲。朝廷什么态度不知道，但在这些士兵的眼中，这是一位令人敬畏的英雄。

他浑身沾满了被封大伦戳出的鲜血，那些瑰色斑斓，勾勒出了身体上的其他伤痕：有些来自西市的爆炸，有些来自灯楼的烧灼，有些是突厥狼卫的拷打，有些是与蚍蜉格斗的痕迹。它们层层叠叠，交错在这一具身躯之上，记录着过去十二个时辰之内的惊心动魄。

他虚弱不堪，走起路来摇摇晃晃，唯有那一只独眼，依然灼灼。

“呼号！”不知是谁在队伍里高喊了一句。唰的一声，两侧士兵同时举起右拳，齐齐叩击在左肩上。陈玄礼和永王表情有些复杂，但对这个近乎僭越的行为都保持着沉默。

檀棋注视着这番情景，不由得泪流满面。可她很快发现不太对劲，张小敬不是漫无目的地往前走，而是朝着自己径直走来。这个登徒子居然认出来藏在人群中的自己？檀棋一下子变得慌乱起来，呆立原地手足无措。

他要干什么？我要怎么办？他会说些什么？我该怎么回答？无数思绪瞬间充满了檀棋的脑子，聪慧如她，此时也不知该如何才好。

这时张小敬走到檀棋面前，伸出双手，一下子抓住了她的双肩，让她几乎动弹不得。檀棋在这一瞬间，几乎连呼吸都不会了。

“登徒……”檀棋窘迫地轻轻叫了一声，可立刻被粗暴地打断。

“李司丞，李司丞在哪里？”张小敬嘶声干哑。

檀棋一愣，她没料到他要说的是这个。张小敬又问了一句，她连忙回答道：“我此前已从望楼得知，公子幸运生还，重掌靖安司。不过现在哪里，可就不……”

张小敬吼道：“快去问清楚！再给我弄一匹马！”

他的独眼里闪动着极度的焦虑，檀棋不敢耽搁，急忙转身跑去靖安坊的望楼。

死里逃生的岑参抱着闻染走过来，他目睹了一个人从穷凶极恶的钦犯变成英雄的全过程，心潮澎湃，觉得这时候如果谁送来一套笔墨，就再完美不过了。可惜张小敬对他不理不睬，而是烦躁地转动脖颈，朝四周看去。

萧规临终的话语，始终在张小敬的心中熊熊烧灼，让他心神不宁，根本无心关注其他任何事情。

这时元载凑过来，拍拍他的肩膀，满面笑容：“大局已定，真凶已除，张都尉辛苦了，可以放心地睡一觉了。”

“真凶另有其人！”张小敬毫不客气地说道。

元载的笑容僵在了脸上，这个死囚犯到底在说什么啊？我花了那么大力气帮你洗白，还找了一个完美的幕后黑手，你现在说另有其

人？

元载看看那边，陈玄礼在指挥士兵搜查移香阁，永王不知何时已经离开。他暗自松了一口气，揪住张小敬的衣襟低声吼道：“你这个笨蛋！不要节外生枝了！”

话音未落，忽然传来一声啪的脆响。

元载捂住肿痛的脸颊，瞪大了眼睛，几乎不敢相信。这家伙居然动手扇了自己一个耳光，自己可是刚刚把他给救出来啊！

“这是代表靖安司的所有人。”张小敬冷冷道。

元载正要发怒，却看到张小敬的独眼里陡然射出锋芒。元载顿觉胯下一热，那一股深植心中的惧意，到现在也没办法消除。元载悻悻后退了几步，离那个煞星远一点，揉着脸心想别让这副窘态被王韫秀看到。

这时檀棋气喘吁吁地跑过来：“平康坊传来消息，公子可能正要前往升平坊东宫药圃！”她的手里，还牵着一匹黄褐色的高头骏马。

没人知道李泌要去哪里，只有刘骆谷猜测大概和最后提及的地名有关。这个猜想，很快便反馈给所有的望楼。现在是白天，百姓又已全部回到坊内，路街之上空无一人。望楼轻而易举，便捕捉到了李泌的古怪狂奔之身影。

得到这个消息之后，张小敬强拖起疲惫的身体，咬牙翻身上马。檀棋也想跟去，可还未开口，张小敬已经一夹马肚子，飞驰而去，连一句话也未留下。

檀棋忧心忡忡地朝远方望去，那晃晃悠悠的身影，似乎随时都会跌下马来。

从平康坊到升平坊，要南下四坊；而从靖安坊到升平坊，只需东向两坊。

李泌先行一步，但张小敬距离更近。

如果有仙人俯瞰整个长安城的话，他会看到，在空荡荡的街道之上，有两个小黑点在拼命奔驰，一个向南，一个向东，两者越来越近，然后他们在永崇宣平的路口交会到了一起。

两声骏马的长声嘶鸣响起，两位骑士同时拉住了缰绳，平视对方。

“张小敬？”

“李司丞。”

两个人的表情不尽相同，眼神里却似乎有无数的话要说。

老天爷好似一个诙谐的俳优。现在的天气，就像十二个时辰之前两人初次见面时一样晴朗清澈。可有些东西，已经永远发生了改变。

自从张小敬在酉时离开靖安司后，两个人只见过一次，且根本没有机会详细相谈。虽然彼此并不知道对方具体经历了什么事，但他们相信，如果没有对方的努力，长安城将会是另外一副样子。

两人从来不是朋友，但却是最有默契的伙伴。他们再度相见，没有嘘寒问暖——现在还不是叙旧的时候。

“我要去东宫药圃，太子是背后一切的主使。”李泌简明扼要地说道。他的语气很平静，可张小敬看得出来，他整个人就像太上玄元灯楼一样，就快要从内里燃烧起来。

一听到这个地名，张小敬独眼倏然睁大，几乎要从马上跌下来。李泌抖动缰绳，正要驱马前行，却被张小敬拦住了。

“不要去，并不是他。”张小敬的声音干瘪无力。

李泌眉头轻挑，他知道张小敬不会无缘无故这么说。

“萧规临死前留下一句话，一句会让长安城变乱的话。”

“是什么？”

张小敬没有立刻回答，而是仰起头来，向着东方望去。此时艳阳高悬青空，煊赫而耀眼，整个长安城一百零八坊都沐浴在和煦的初春阳光下。跟它相比，昨晚无论多么华丽的灯轮都变得如同萤火一样卑微可笑。

李泌顺着张小敬的视线去看，在他们站立的永崇宣平路口东侧，是那一座拱隆于长安正东的乐游原。它宽广高博，覆盖宣平、新昌、升平、升道四坊——东宫药圃，正位于乐游原南麓的升平坊内。春日已至，原上郁郁葱葱，尤其是那一排排柳树，在阳光照拂之下显露出勃勃绿色。

“只消再来一阵春风，最迟到二月，乐游原便可绿柳成荫了。”张小敬感叹道。

“你到底想说什么？”李泌不耐烦地追问。

张小敬叹了口气，缓缓吟出了两句诗：“不知细叶谁裁出，二月春风似剪刀。”

一听到这个，李泌整个人霎时僵立在马上。

碧玉妆成一树高，万条垂下绿丝绦。不知细叶谁裁出，二月春风似剪刀。长安上至老翁下到小童，谁不知道，这是贺知章的《柳枝

词》。身为长安的不良帅，在这一个诗人云集的文学之都办案，不懂点诗，很难开展工作。所以萧规一吟出那两句诗时，张小敬立刻判断出了他说的是谁。

可这个揭示出的真相，未免太惊人了。

负责长安策防的靖安令，居然是这一切的幕后主使？这怎么可能？

张小敬一直对此将信将疑，以为这只是萧规临死前希望长安大乱的毒计。可当他一听到李泌说要赶去东宫药圃时，便立刻知道，这件事极可能是真的。萧规在临死之前，并没有欺骗他的兄弟。

“东宫药圃……东宫药圃……我怎么没想到，这和东宫根本没什么关系，明明就是为了方便贺监啊。”李泌揪住缰绳，在马上喃喃自语。

东宫药圃位于升平坊，里面种植的药草优先供给东宫一系的耆宿老臣。贺知章的宅院设在宣平坊，初衷正是方便去药圃取药——自然也方便跟留后院接头。他被东宫这两个字误导，却没想到与这里关系最密切的，居然是靖安令。

“没想到……这一切的背后，居然是贺监。他图什么？他凭什么？”张小敬实在想不通。

现在回想起来，贺知章在靖安司中，确实对李泌的行事有诸多阻挠。虽然每一次阻挠，都有一个冠冕堂皇的理由，但从效果来看，确实极大地推迟了对突厥狼卫的追查。

可是这里，有一个说不过去的疑点。

“我记得贺监明明已经……呃，重病昏迷了啊。”

张小敬别有深意地看向李泌。

十四日午正，李泌为了获得靖安司的控制权，用焦遂之死把贺知章气病回宅去休养。然后在申正时分——即张小敬被右骁卫抓走之后——李泌前往乐游原拜访贺知章，希望请他出面去和右骁卫交涉，但遭到拒绝。

接下来在那间寝室发生的事，就显得扑朔迷离了。

对外的说法是，贺知章听说靖安司办事遭到右骁卫阻挠，气急攻心，昏迷不醒。李泌借此要挟甘守诚，救下张小敬。可张小敬知道，在李泌的叙述里存在着许多疑点，贺知章绝不会为自己的安危这么上心，他突然昏迷不醒，只有一个原因——李泌。

华山只有一条路，巨石当道，想上去就得排除掉一切障碍。

“你确定他真的昏迷了？”张小敬问。

李泌注意到张小敬的眼神，冷冷道：“药王的茵芋酒虽是奇方，可一次不宜饮用过多，否则反会诱发大风疾。”

这算是间接肯定了张小敬的疑问。

张小敬的脑海中，浮现出一幅惊人的画面。贺知章气喘吁吁地躺倒在床，而李泌手持药盏，面无表情地把黄褐色的药汤一点点灌进去，然后用枕头捂住他的嘴，等着病情发作。贺知章的手开始还在拼命舞动，可后来慢慢没了力气……

“你确定他不是伪装骗你？”张小敬问。

李泌十分肯定地点了点头。他现在像是一尊脸色灰败的翁仲石像，浑身一点活力也没有。半晌，李泌方才缓缓开口道：“我记得你问过姚汝能一个问题：倘若舟行河中，突遇风暴，须杀一无辜之人祭

河神，余者才能活命，当如何抉择？你的回答是杀——我的回答也一样。”

李泌这一番话，张小敬几乎在一瞬间就听明白了。

为了拯救长安，张小敬出卖了小乙，在灯楼几乎杀了李泌，而李泌也因为同样的理由，对贺知章下手。为了达成一个更重要的目标，这两个人都义无反顾地选择了悖德之路。可此时看到李泌的痛苦神情，张小敬才知道，他心中背负的内疚，不比自己轻多少。

两个人都清楚得很，这是一件应该做的错事，可错终究是错。每一次迫不得已的抉择，都会让他们的魂魄黯上一分。

“可是……”张小敬皱起了眉头，“如果贺监确实重病，这此后的一切事情，又该如何解释？

一抹浓浓的自嘲浮现在李泌脸上：“也许是贺监的计划太妥帖了，妥协到即使他中途昏迷不醒，计划一样会发动。他算到了所有的事，却唯独没预料到，我会突然下这么狠的手。”

他说到这里，不由得苦笑起来。

焦遂之死，表面上看是李泌故意气跑了贺知章，其实是贺知章借机行事，找个理由退回乐游原宅邸。他本打算坐镇指挥接下来的计划，可没想到李泌会突然来访，更没想到他会胆大包天，对自己下手。

两个人连番的误会，演变成了一个极其诡异的局面。幕后主使者在计划发动前就被干掉，而计划却依然按部就班地执行起来。

这真是一件讽刺的事。

李泌和张小敬立在马上，简短地交流了一下。先前他们两个人各

有各的境遇，都只摸到了黑幕一角。如今两人再次相见，碎瓦终于可拼出整片浮雕的模样。

贺知章应该在长安城布下了三枚棋子，一枚是突厥狼卫，一枚是蚍蜉。前者用来转移视线，后者用来执行真正的计划。还有一枚，是靖安大殿的内鬼通传，必要时刻来配合蚍蜉走出关键一步。

以贺知章的地位和手段，悄无声息地做出这一系列安排并不难。

“贺监前一阵把京城的房产全都卖了，我们都以为他是致仕归乡，富贵养老，谁想到他是把钱通过守捉郎，投到蚍蜉这里来了。”李泌道。也只有如此，才能解释为何蚍蜉的能量会大到了这般地步。

“可是……”张小敬还是想不明白，“他为什么要做这样的事？”

贺知章得享文名二十余年，无论圣眷、声望、职位都臻于完满，又以极其隆重的方式致仕。一位风烛残年的老者，为何要铤而走险做出这样大逆不道的事情呢？

“直接去问他就是！”

李泌陡然扬鞭，狠狠地抽打了马屁股。坐骑惊得一跃而起，朝着乐游原疾驰而去。张小敬早预料到了他会有这样的反应，也抖动缰绳跟了上去。

贺知章一直留在乐游原的宅邸里，不曾离开。这一天发生的事太多了，无论他是否真的昏迷，这两个人都需要当面去跟他了结。

昨晚有许多达官贵人登上乐游原赏灯，原上道路两侧全是被随手丢弃的食物残骸和散碎彩绸。八个马蹄交错踢踏在这些垃圾上，掀起一团团尘土。两骑毫无停滞，直奔东北角的宣平坊而去。一路上，张小敬顺便把移香阁的事情说了一下，李泌却未发表任何评论。

宣平坊很好找，只要望着柳树最密之处去便是。那里是全城柳树最多的地方，有一个别号叫作柳京。两人奔跑了一段，远远看到一片繁茂的柳林。在绿柳掩映之中，可以看到一座黑瓦白墙的精致宅邸。

这附近的地势不太平坦，按说马匹走到这里，应该要减速才对。可李泌像是疯了一样，不停抽打马匹，让速度提升，直扑那座宅院。

就在这时，那座宅院的大门徐徐开启，一个人从里面走了出来。他似乎早预料这两骑会到来，恭敬地立在门楣之下，叉手迎候。

两骑越来越接近宅邸，这时张小敬却突然觉得哪里不对，他抬起头来，嗅到了一丝令人不安的气味。

“李司丞，慢下来！”

张小敬高声喊道，可李泌却充耳不闻，扬鞭疯驰，转瞬间便已穿过柳树林，直奔宅邸而去。张小敬一看追赶不及，手掌焦虑地往下一摆，无意中碰到一件硬器。他低头一看，居然是一把挂在马肚子侧面的短弩。

檀棋是从龙武军随行的马队里给张小敬弄到的坐骑，马身上的辔头武装都还未卸掉。张小敬毫不犹豫，摘下短弩，咔嚓一下弩箭上弦，对着前方扣动悬刀。

咻的一声，弩箭飞了出去，在一个弹指内跨越了十几步，钉在了李泌坐骑的右侧。坐骑发出一声哀鸣，前蹄垮塌。李泌一下子从马背上被甩下去，在地上狼狈地打了几个滚。

李泌还未明白发生什么，张小敬已飞驰而至，直接从马上跳下来，抱住李泌朝着旁边的一处土坑滚去。而他的坐骑因为强烈的惯性继续向前，轰地撞在一棵柳树上，筋裂骨断。

在下一个瞬间，柳林中的那座恬静宅邸一下子爆裂开来，赤红色

的猛火从内里绽放，向四面八方喷射出亮火与瓦砾，一时间飞沙走石，墙倾柳摧，在乐游原顶掀起一阵剧烈的火焰暴风。

没想到，这宅邸里，居然还藏着一枚威力巨大的猛火雷。

张小敬拼命把李泌的头压下去，尽量紧贴坑地，避开横扫而来的冲击波。头顶扑簌簌地沙土飞扬，很快两个人都被盖在厚厚的一层土里。

等到一切都恢复平静，张小敬这才抬起头，把脑袋顶上的土抖落。眼前的景色已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柳林倒伏，石山狼藉，那原本雅静的原上宅邸变成了一片断垣残壁，袅袅的黑烟直升天际。至于门前守候之人，自然也被那火兽彻底吞噬，粉身碎骨。

“哈哈哈哈……”

张小敬听到一阵诡异的笑声。这笑声是从身下传来，开始很小声，然后越来越大声，到最后几近疯狂。李泌躺在坑底，脸上盖满了泥土，在大笑声中肌肉不住地颤抖着，让灰土变化成各种形状，神情诡异。

“闭嘴！”

张小敬恶狠狠地吼了一声，伏低身子，谨慎地朝四周望去。他万万没想到，贺知章居然连自己的宅邸都安排了猛火雷，如果敌人安排了什么后手，现在就该出来了。李泌却摇摇头：“不会有埋伏了，不会有了。我已经想明白了，想明白了……”

“为什么？你又发现了什么吗？”他问。

李泌的笑声渐低，可却说了一句莫名其妙的话：“张小敬，你可知道，我一个修道之人，为什么重回俗世，接掌靖安司？”

“为了太子？”

李泌轻轻点了一下头：“不错，为了太子，我可以牺牲一切。”然后他停顿了一下，语气变得奇妙：“贺监也是。”

“啊？”张小敬闻言一惊，这是什么意思？难道贺知章还是个忠臣不成？

“我之前见到李林甫，他对我说了一句话，叫作‘利高者疑’，意思是说，得利最大的那一位，永远最为可疑。遵循这个原则，我才会怀疑这一切是太子策动。但现在看来，我想差了……这个利益，未必是实利，也可以是忠诚。”

张小敬眉头紧皱，不明白他是什么意思。李泌索性躺平在坑里，双眼看着天空，喃喃说道：

“幕后的主使者在发动阙勒霍多之前，做了两件事。一是让我在灯楼现身，把太子诱骗到了东宫药圃，这个你是知道的；二是用另外一封信，把李林甫调去安业坊宅邸。两人同时离开春宴，你觉得他的用意是什么？”

张小敬皱眉细想，不由得身躯一震。

贺知章做出这样的安排，用意再明显不过。一旦天子身死，太子便可以堂而皇之地登基。而中途离开的李林甫，自然会被打成灾难的始作俑者，承担一切罪名。

贺知章从来不是为了自己的利益，也不是为了自己家族的利益。他苦心经营的一切，都是为了太子。

“没想到贺监这位太子宾客，比你这供奉东宫的翰林还要狂热……”张小敬说到这时，语气里不是愤懑，而是满满的挫败感。可下一个瞬间，李泌的话却让他怔住了。

“不，不是贺监。”李泌缓缓摇了一下头。

“什么？不是？可一切细节都对得上……”

“利高者疑，这个利益，未必是实利，也未必是忠诚，也可能是孝顺。”李泌苦笑着回答，伸手向前一指，“真正的幕后黑手，是贺监的儿子，贺东。”

“那个养子？”

“贺监愿意为太子尽忠，而他的儿子，则为了实现父亲尽忠的心愿，用他自己的方式去尽孝。”李泌的语气里充满感慨，却没继续说透。

张小敬完全不知该说什么好了。这个猜测简直匪夷所思，已经完全超出了正常人的思路，只有最疯狂的疯子才会这么想。

“能搞出阙勒霍多这么一个计划的人，难道还不够疯吗？”李泌反问。

“你这个说法，有什么证据？”

李泌躺在土坑里，慢慢竖起一根手指：“你刚才讲：元载诬陷封大伦时，提出过一个证据，说灯楼的竹籍，都是由他这个虞部主事签注，因此才让蚍蜉蒙混过关。这个指控，并不算错，只不过真正有能力这么做的，不是封大伦这个主事，而是贺东——他的身份，正是封大伦的上司，虞部的员外郎啊！”

这一个细节，猛然在张小敬脑中炸裂，他的呼吸随之粗重起来。这么一说，确实能解释，为何蚍蜉的工匠能在灯楼大摇大摆地出没，有贺东这个虞部员外郎做内应，实在太容易了。

“还有安业坊那所有自雨亭的豪宅，隐寄的买家身份一直成疑。

而贺东作为贺监养子，不入族籍，但贵势仍在，由他去办理隐寄手续，再合适不过。

“贺监病重，长子贺曾远在军中，幼子尚在襁褓，唯一能代他出席春宴的，只有贺东。如果现在去查勤政务本楼的宾客名单，一定有他的名字。也只有他，能不动声色地在宴会上放下两封信，将太子李亨与右相李林甫钓出去。

“可能贺东明知我对他的父亲下手，居然隐忍不发，还陪着我去甘守诚那里演了一出逼宫的戏。那时候，恐怕他早就知道蚍蜉会对靖安司动手，暗地里不知冷笑多少回了。而我还像个傻瓜似的，以为骗过了所有人——蚍蜉杀我的指令，恐怕就是从贺东那里直接发出的。”

一条条线索，全都被李泌接续起来了。那一场爆炸，仿佛拨开了一切迷雾，一位苦心经营的孝顺阴谋家，慢慢浮出了水面。可张小敬实在无法想象，这一场几乎把长安城翻过来的大乱，居然是一个木讷的大孝子一手策划出来的。

“我不相信，没有贺监的默许和配合，贺东不可能有这么强的控制力。”

张小敬还想争辩，李泌盯着他，苦涩地摇了摇头：“这个答案，我们大概永远不可能知道了。”

“为什么？贺监虽然昏迷不醒，可只要抓住贺东……呃！”张小敬话一出口，便意识到了答案，因为李泌一直望向那一片刚刚形成的断垣残壁，烟雾袅袅。

“刚才站在门口那位，就是贺东本人。他到死，都是个孝顺的人啊。”

刚才那一场爆炸实在太过剧烈，贺东站在核心地带，必然已是尸

骨无存。以他的孝行，知道阴谋败露后，绝不能拖累整个家族，死是唯一的选择。

两人慢慢从坑里爬起来，互相搀扶着，朝已成废墟的贺宅走去。这一路上满地狼藉，碎砾断木，刚才的美景，一下子就变成了地狱模样。贺东的尸骨，已随着那离奇的野心和孝心化为齑粉。那一场震惊全城的大乱，居然就是从这里策源而起。

十二个时辰之前，他们可没想到过，竟是这样一个结局，竟会在这里结局。

两个人站在废墟里，却不知寻找什么才好，只得呆然而立。贺东在自尽前，肯定把贺知章给撤走了，他一个孝子可不能容忍弑父的罪名。不过现在就算找到贺知章，也毫无意义。老人病入膏肓口不能言，到底他对养子的计划是毫不知情，还是暗中默许，只怕会成为一个永久的谜。

李泌扶住只剩下一半的府门，忽然转头向着半空的轻烟冷笑，像是对着一个新死的魂灵说话：“贺东啊贺东，你可以安心地去了。你的阴谋不会公之于众，无辜的贺家不会被你拖累，会继续安享贺监的荣耀和余荫，一切都不会变。”

张小敬的独目猛然射出精光：“为什么？！这么大的事，怎么会如此处理？”

“正因为是这么大的事，才会如此处理。”李泌淡然道，眼神依然盯着半空的轻烟，“天子如此信任的重臣亲眷卷入长安之乱？朝廷的脸面还要不要了？难道天子没有识人之明？”

“可是……”

“正月初五，天子已经郑重其事地把贺监送出长安城，他已经在归乡的路上，不在长安。这个事实，谁也不敢去否认。所以最终被推

出来的替罪羊，应该就是你说的那个无关痛痒的封大伦。至于贺东，会被当成这一次变乱的牺牲者之一，被蚍蜉的猛火雷炸死……呵呵。”

张小敬为之哑然。

李泌朝废墟里又走了几步，俯身捡起半扇烧黑的窗格，摆弄几下，又随手抛开：“可惜此事过后，靖安司是肯定保不住了，我大概也要被赶出长安去。不过你放心，我答应给你赦免死罪，就一定会做到；檀棋想跟你，也随她，我将她放免——只可惜了太子，他以后的处境，只怕会越发艰难啊……”

张小敬直起身子，走到李泌身边。他的肩膀在颤抖，嘴唇在抖，眼神里那压抑不住的怒焰，几乎要喷薄而出。李泌以为他要对自己动手，坦然挺直了胸膛。不料张小敬一咬牙，一脚踢飞了那半扇窗格，几乎怒吼而出：

“天子、太子、皇位、靖安司、朝堂、利益、忠诚……你们整天考虑的，就只是这样的事吗？”

“不然呢？”李泌歪歪头。

“这长安城居民有百万之众。就为了向太子献出忠诚，为了给父亲尽孝，难道就可以拿他们的性命做赌注吗？你知道昨晚到现在，有多少无辜的人被波及吗？到底人命被当成什么？为什么你们首先关心的，不是这些人？为什么你对这样的事，能处之泰然？”

面对这突如其来的狂暴质问，李泌无奈地叹了口气。他拍拍手，晃晃悠悠地走到宅邸的边缘。这里几乎是乐游原的最高点，可以远眺整个城区，视野极佳。

李泌站定，向远处广阔的城区一指，表情意味深长：“你做了九年不良帅，难道还不明白吗？这，就是长安城的秉性啊。”

张小敬突然攥紧五指，重重一拳将李泌砸倒在地。后者倒在贺宅的废墟之间，嘴角流出鲜血，表情带着淡淡的苦涩和自嘲。

张小敬从来没这么愤怒，也从来没这么无力。他早知道长安城这头怪兽的秉性，可从来没有真正喜欢过。他无时无刻不在试图挣扎，想着不被吞噬，却总是会被撕扯得遍体鳞伤。

忽然，从头顶传来几声吱呀声。张小敬抬起头来看，原来李泌倒地时引发了小小的震动，贺府门框上那四个代表了门第的门簪摇摇欲坠，然后次第落地，在地上砸出了四个深深的坑。

李泌从地上艰难地爬起来，用袖子擦了擦嘴角的鲜血。刚才那一拳，可是把他打得不轻。不过李泌倒没生气，他的声音里透着深深的疲惫和心灰意冷：

“这一次我身临红尘，汲汲于俗务，却落得道心破损。若不回山重新修行，恐怕成道会蹉跎很久——你又如何？”

张小敬摇摇头，没有理睬这个问题。他一瘸一拐地穿过贺府废墟，站在高高的乐游原边缘，俯瞰着整个长安城。

在他的独眼之中，一百零八坊严整而庄严地排列在朱雀大街两侧，在太阳的照耀下熠熠生辉，气势恢宏。他曾经听外域的胡人说过，纵观整个世界，都没有比长安更伟大、更壮观的城市。昨晚的喧嚣，并未在这座城市的肌体上留下什么疤痕，它依然是那么高贵壮丽，就好像永远会这样持续下去似的。

一滴晶莹的泪水，从张小敬干涸已久的眼窝里流淌而出，这还是他来长安九年以来的第一次。

（全文终）

后记一

天宝三载，是一个平静的年份。在史书上，这一年几乎没有值得大书特书的事情。尽管在民间盛传长安有神火降临，带走了许多人，可官方却讳莫如深。

同时，天宝三载同样也是一个重要的年份，许多人——包括大唐自己——都在这一年发生了巨大的转折。

在这一载的四月，贺知章的马车返回山阴老家，不过贺府以老人舟车劳顿为由，闭府不接见任何客人。没过多久，竟传出贺知章溘然去世的消息，享年八十有四。家乡的父老乡绅只有机会读到老人回乡后留下的两首遗诗，谁都没能见到其本人。消息传到长安，天子辍朝致哀，满朝文武皆献诗致敬，这成为天宝三载的一桩文化盛事。

与此同时，远在朔方的王忠嗣突然对突厥发起了比之前猛烈数倍的攻势，大有踏平草原之势。鏖战数月，突厥乌苏米施可汗战败被杀，传首京师，其继位者白眉可汗也在次年被杀，余部为回纥所吞并。自此草原之上，不复闻突厥之名。

朔方激战连连之际，东北方向却是一片祥和。一个叫安禄山的胡将在这一载的九月升任范阳节度使、河北采访使，仍兼任平卢节度使，成为天宝朝中冉冉升起的一颗政治新星。他的忠诚无可挑剔，赢得了从天子到右相的一致认同，认为可以放心将河北一带交给他。

但这些都不是天子最关心的事。他在天宝三载的年底，正式纳太真于宫中，并迫不及待地于次年封其为贵妃。从此君妃相得，在兴庆宫中过着神仙眷侣般的生活。

靖安司作为一个临时官署，很快被解散。靖安司丞李泌上书请

辞，离开长安开始了仙山求道之旅。这则逸事，一时在长安居民中传为美谈。中途他虽曾回返长安，但在杨国忠等人的逼迫下，又再度离开。

失去了最有力臂助的太子李亨，仅仅只过了两年太平日子。从天宝五载开始，右相李林甫接连掀动数起大案，如韦坚案、杜有邻案等，每一次都震惊朝野，牵连无数。太子先后失去多名亲信，甚至还被迫有两次婚变，窘迫非常。他忧虑过甚，双鬓都为之变白。

这种状况，一直持续到天宝十四载的安史之乱。李亨并未随天子去蜀中，而是逃至灵武登基，遥尊天子为太上皇。于是大唐形成了蜀中太上皇、灵武天子以及远在江陵的永王三股势力。

就在这时，久未现身的李泌再度出山，前来辅佐李亨，但坚决不受官职，只肯以客卿身份留任。在他的筹谋调度之下，李亨得以反败为胜，外败叛军，内压太上皇与永王，终于克成光复大业，人称李泌为“白衣宰相”。功成之后，李泌再度请辞，隐遁山林。在肃宗死后，代宗、德宗两代帝王都召他回朝为相，李泌数次出仕为相，又数次归隐。他一生历事玄、肃、代、德四位皇帝，四落四起，积功累封邺县侯。

除了李泌之外，在安史之乱中还涌现出另外一位传奇人物。此人并非中土人士，而是一位景僧，名叫伊斯。伊斯眼光卓绝不凡。他活跃于郭子仪帐下，在军中充当谋士，官至金紫光禄大夫，同朔方节度副使，试殿中监，赐紫袈裟。波斯寺于天宝四年改称大秦寺，景教在大唐境内的发展达到巅峰。建中二年，伊斯在大秦寺的院中立下一块石碑，起名为《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用以纪念景教传入中土的艰难历程。此碑流传千年，一直到了今日。

但无论李泌还是伊斯，若论起命运之跌宕起伏，皆不如元载来得传奇。天宝三载之后，此人仕途一路平顺，且以寒微之身，迎娶了王

忠嗣之女王韫秀，一时哄传为奇谈。安史之乱开始后，元载趁时而动，抓紧每一个机会，获得了肃宗李亨的格外器重，跻身朝廷高层。在肃宗去世后，他又勾结权宦李辅国，终于登上相位，成为代宗一朝举足轻重的大臣，独揽大权。就连李泌，也没办法与之抗衡。

不过元载专权之后，纳受赃私，贪腐奢靡，行事无所顾忌。他的妻子、儿子也横行肆虐，骄纵非常。代宗终于忍无可忍，下令将其收捕赐死。元载死后，按大唐律令他的妻子可免死，可王韫秀却表示："王家十三娘子，二十年太原节度使女，十六年宰相妻，谁能书得长信、昭阳之事？死亦幸矣!"遂与之同死。

但还有另外一些人，却没能像他们一样，在史书中留下些许痕迹。

安史之乱平定之后，在民间忽然出现了这样一本书，书名叫《安禄山事迹》，署名为华阴县尉姚汝能。不过这位作者的生平除了这本书之外，完全是一片空白，不知他是出于什么动机才写下这么一本书。

这本书记录的是安禄山的生平，分为上、中、下三卷，其中在下卷里，姚汝能提及了这样一件事：

天宝十五载七月十五日，叛军接近京城，玄宗率众仓皇逃离长安。行至马嵬坡时，太子李亨、龙武大将军陈玄礼等人密谋发动兵变，铲除奸相杨国忠。在这一天，杨国忠在马嵬坡驿站外面碰到了几个吐蕃使者，他正在跟他们说话，忽然周围拥出大批士兵，纷纷高呼杨国忠与吐蕃勾结。

杨国忠大惊，正要开口痛斥。在队伍中冲出一位叫张小敬的骑士，先一箭把杨国忠射下马，然后割下他的脑袋，把尸体割得残缺不全。

有了张小敬带头，士兵们士气大振，一鼓作气包围驿站，要求天子处死杨贵妃。玄宗迫于无奈，只得忍痛缢死杨贵妃，诸军这才退开。这，即是著名的马嵬坡兵变。

这次兵变，改变了许多人的命运。但那位首开先声的骑士究竟是谁，又有什么来历，后来命运如何，在书中却没有任何提及，仅留下一个名字，宛如横空出世一般。

也许，姚汝能在写到这一段时，忽然无法抑制内心的澎湃，遂信手写下这一名字。至于他为何如此，却不是后人所能知晓了。

后记二

这部小说的最早想法，来源于有人在知乎提的一个问题：如果你给《刺客信条》写剧情，会把背景放在哪里？

《刺客信条》是一个沙盘类的电子游戏，主角穿梭于一个古代或者近代的城市里，执行各种刺杀任务，我很喜欢玩。

当我看到这个问题时，脑子里最先浮现出来的，就是唐代长安城。

唐代的长安城对我来说，是一个梦幻之地。这是一个秩序井然、气势恢宏的伟大城市，三教九流、五湖四海的诸色人物云集其中，风流文采与赫赫武威纵横交错，生活繁华多彩，风气开放多元。在那里，任何事情都有可能发生，实在是一个创作者所能想到的最合适的舞台。

想象一个刺客的身影，在月圆下的大雁塔上跃下，追捕他的火红灯笼从朱雀大街延伸到曲江池，惊起乐游原上无数的宿鸟……这是一个充满了画面感的片段，神秘与堂皇同时纠葛，如果能写出来，这该是一件多么有趣的事情。

于是我信手写了几千字，最初只是简单地想开个脑洞，没想到越写越兴奋，一个长篇故事就这么悄然成形。随着故事进行下去，我的野心在膨胀。我试图让它节奏变得更快，让故事结构更加精密复杂，让每一个角色的特质更接近现代人的认知。说白了，我希望呈现出来的，不再是一个古装刺客冒险故事，而是一个发生在国际大都市的现代故事，只不过它凑巧发生在古代罢了。

幸运的是，长安正是这样一座具有超越了时空的气质的城市，它

可以同时容纳古典与现代元素，并不会让人觉得违和。所以这个故事，逐渐从一个慢吞吞的古装传奇武侠剧，变成了一个古代反恐题材的快节奏孤胆英雄戏。为了让这一特质更加明显，我还重新把剧情做了切割，就像美剧《24小时》的分集方式那样，每半个时辰为一章，一共二十四章，正好是一天时间。

写这么一部作品，最大的挑战并不是故事的编织、人物的塑造，而是对那个时代生活细节的精准描摹。要让读者身临其境，真切地感受到一个活生生的长安城，作者必须要对那一段历史了如指掌：怎么喝茶、怎么吃饭、哪里如厕、怎么乘车，女子出门头戴何物，男子外出怎么花钱，上至朝廷典章制度，下到食货物价，甚至长安城的下水道什么走向、隔水的栏杆是什么形制，等等——要描摹的，其实是一整个世界，无论写得多细致，都不嫌多。

为此我战战兢兢地查阅了大量资料，光是专题论文和考古报告就读了一大堆，还先后去了西安数次实地考察，希望能距离那个真正的长安城更近一些。

在这里，要特别感谢于赓哲老师、惊鸿、扫书喵、森林鹿、黑肚皮小蹄等几位朋友的大力支持，他们提供给了我许多珍贵资料，还拨冗认真地阅读拙作，给出各种文字和剧情上的意见。这份用心，我一直铭感五内。对于一个业余的文史爱好者来说，能认识这样学识渊博又不吝赐教的朋友，真是太好了。